

古代伊朗神话

WEIQINGZHENGBIAN

SHIJIESHENHUA

ZHENCANGWENKU

世界神话
珍藏文库

魏庆征 编



古代伊朗神话

魏庆征 编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建设南路15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人民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5 字数:340千字 插图:51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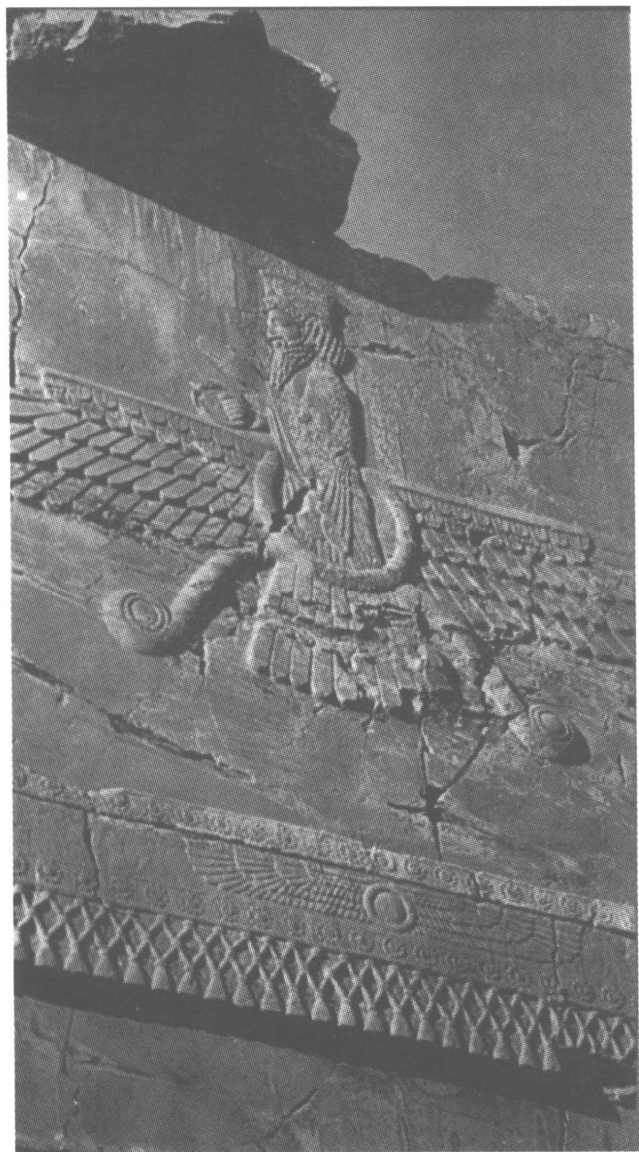
1999年4月第1版 1999年4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3 500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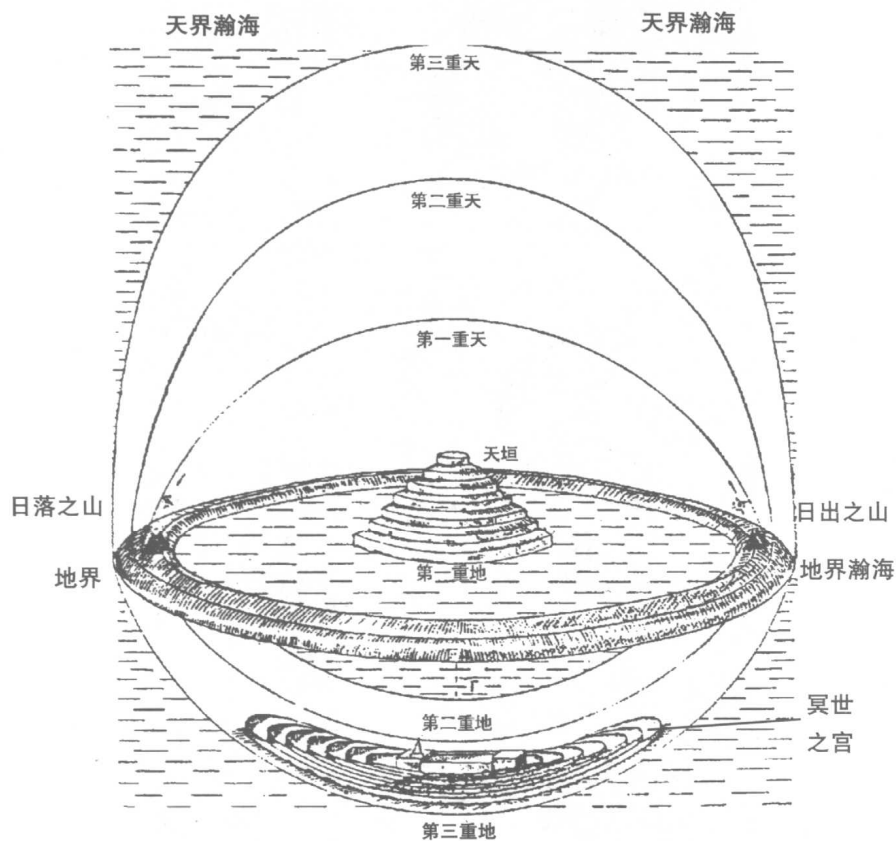
ISBN 7—5378—1937—8

I·1876 定价:30.00元



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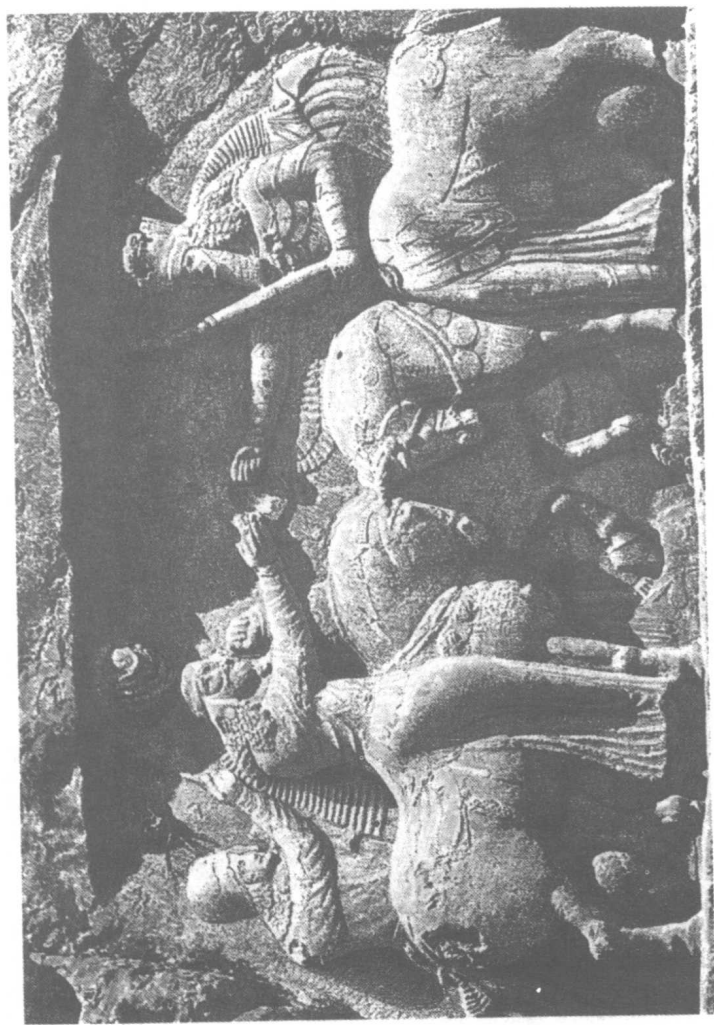
· 图 1 ·



古巴比伦人的宇宙构成图：

天界瀚海、三重天、天垣、地界瀚海、第一重地(地界)、日出之山、日落之山、第二重地(第一冥世)、第三重地(第二冥世)、冥世之宫

• 图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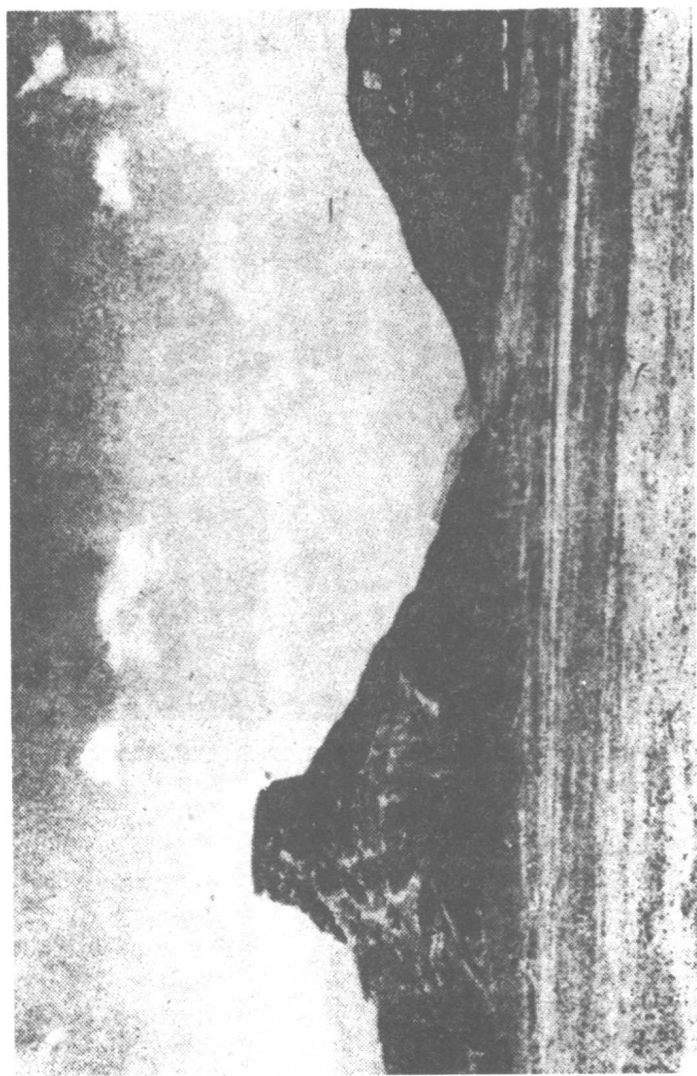


阿胡拉·玛兹达将王权的象征赋予阿尔达希尔一世；至高至善神之坐骑践踏安格拉·曼纽(公元3世纪萨珊王朝浮雕) • 图3 •



象征王权的牡牛，扑向作为祭品的牡牛

• 图 4 •



大神密特拉的圣所

• 图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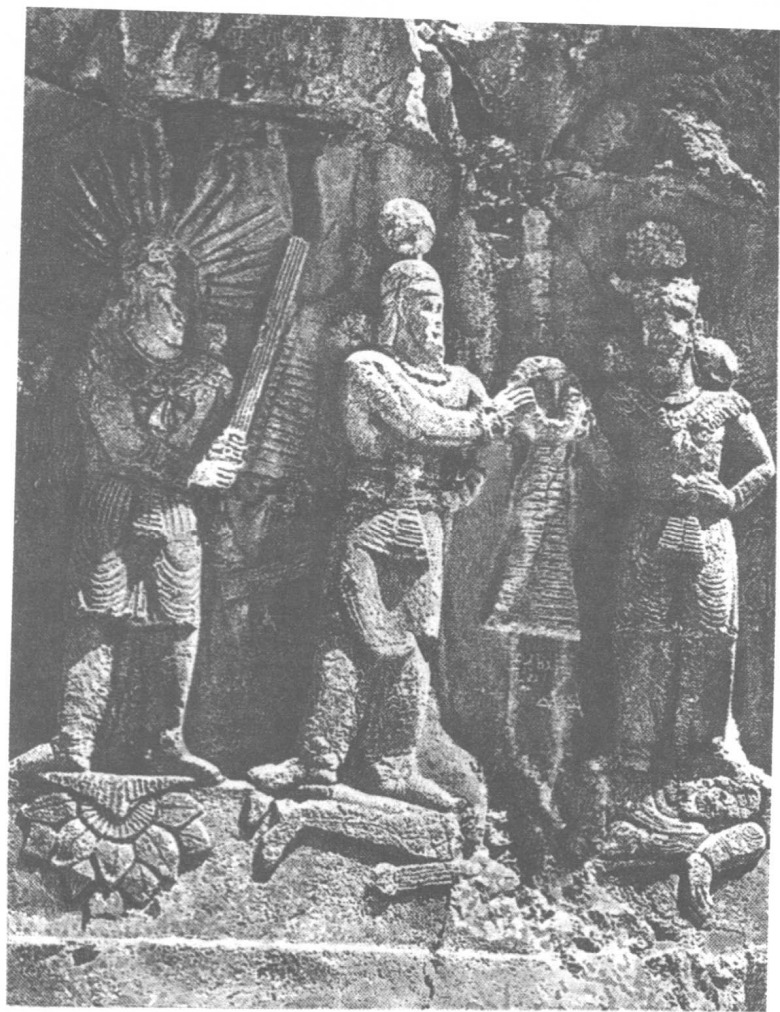
大神密特拉,公元3世纪古罗马大理石浮雕(巴黎,罗浮宫)



大神密特拉生于岩石



大神密特拉的典型造像



大神密特拉立于莲蓬之上(公元4世纪崖雕)

• 图 8 •



大神密特拉在狩猎;其狩猎对象似可视为邪恶之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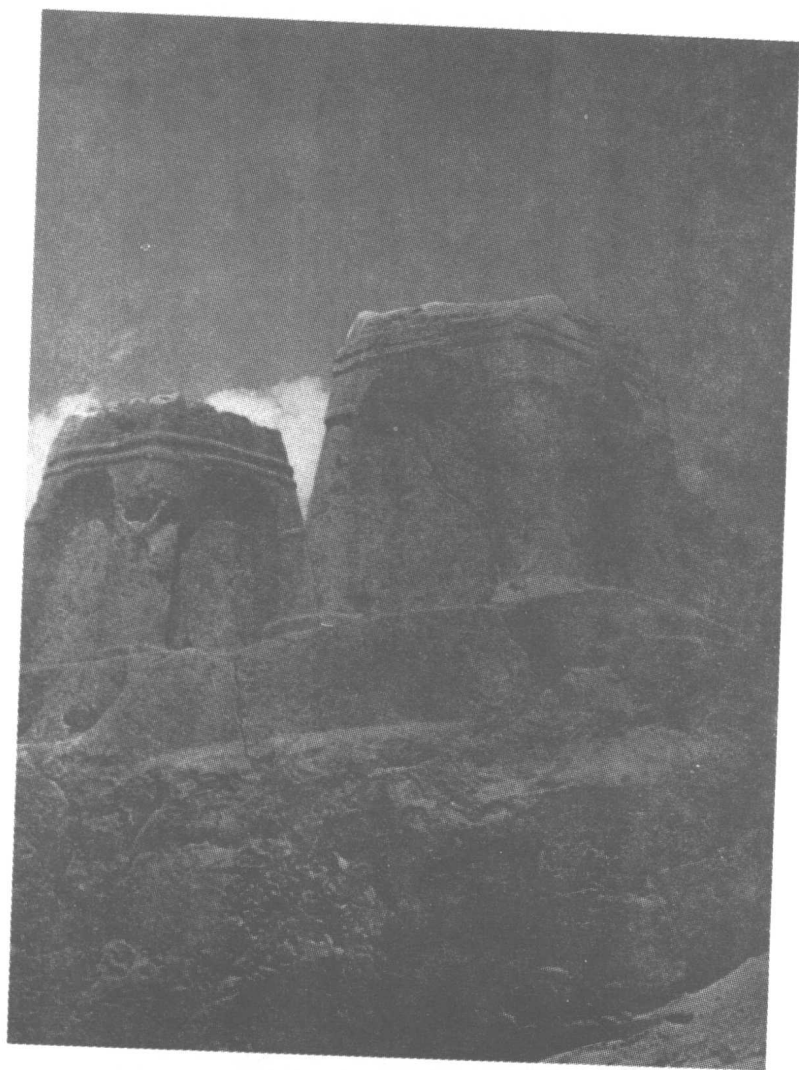
公元6世纪拉韦纳的图案,图中三祭司的举动与大神密特拉之降生有关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将王权的象征赋予一王者
(公元3世纪山崖浮雕)



琐罗亚斯德雕像(萨珊王朝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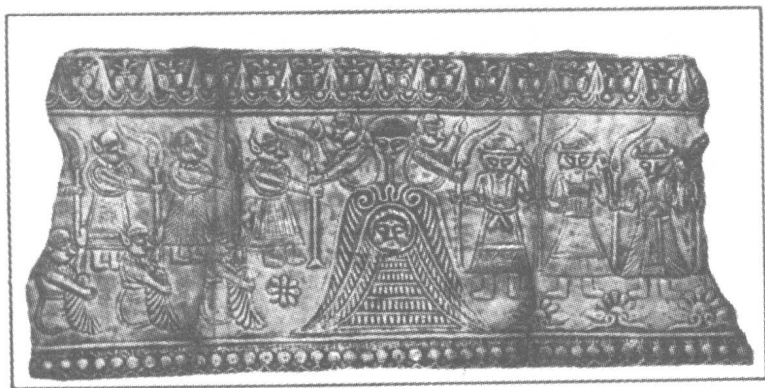
圣火祭坛(萨珊王朝时期,公元3至7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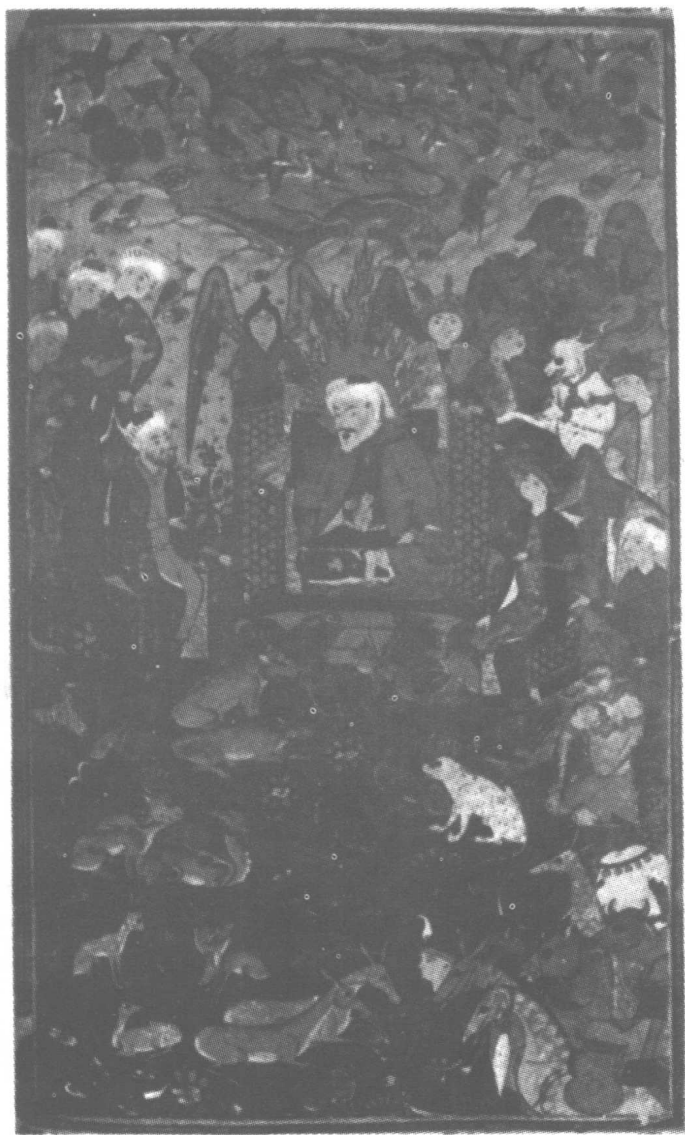
女神阿纳希塔
(萨珊王朝时期银盘)



神奇之鸟席穆尔格
(公元 6~7 世纪金盘)



大神祖尔万使善、恶两灵诞生, 公元前 1200~前 900 年卢里斯坦银制饰板
(俄亥俄州, 辛辛那提艺术博物馆)



《王书》公元 16 世纪手抄本插图



《王书》公元 16 世纪手抄本插图



1



2



3



4

贵霜帝国之王迦腻色迦和胡毗色迦时期硬币上的古伊朗诸神形象：

1. 大神密特拉；

2. 阿帕姆·纳帕特；

3. 玛赫；

4. 瓦塔或瓦由



1



2



3



4

贵霜帝国之王迦膩色迦和胡毗色迦时期硬币上的古伊朗诸神形象：

1. 赫瓦雷南赫；

2. 火神阿塔尔；

3. 胜利女神瓦奈因提(乌帕拉塔特)；

4. 战神韦雷特拉格纳



处置死者遗体之寂没塔(“达赫玛”)



1



2



3



4

贵霜帝国之王迦膩色迦和胡毗色迦时期硬币上的古伊朗诸神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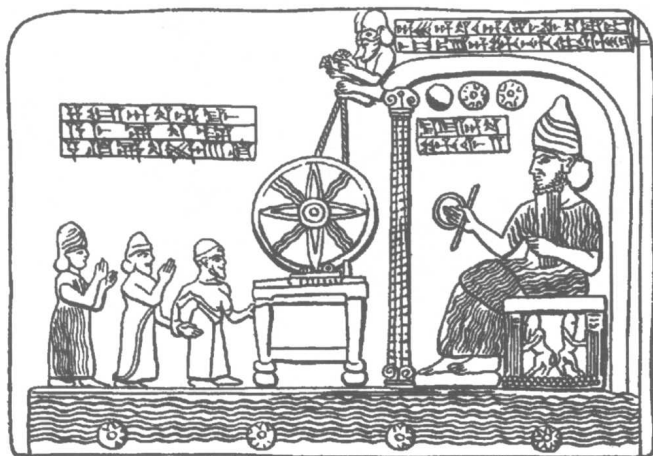
- | | |
|-------------|-----------|
| 1. 阿胡拉·玛兹达； | 2. 圣火祭坛； |
| 3. 圣火祭坛； | 4. 神灵弗拉瓦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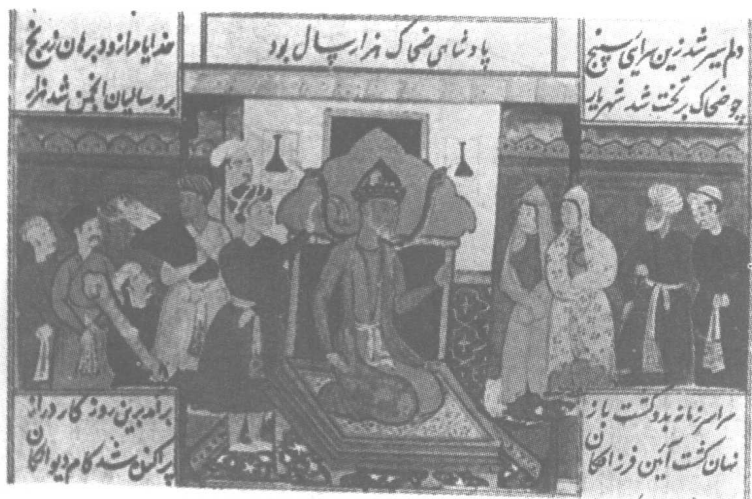
汉穆拉比从太阳神沙玛什手中接受法典



• 图 21 •

太阳神沙玛什，公元前10世纪





暴君扎哈克肩生双蛇,1602年绘画(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国王贾姆希德端坐于王位之上,1602年绘画(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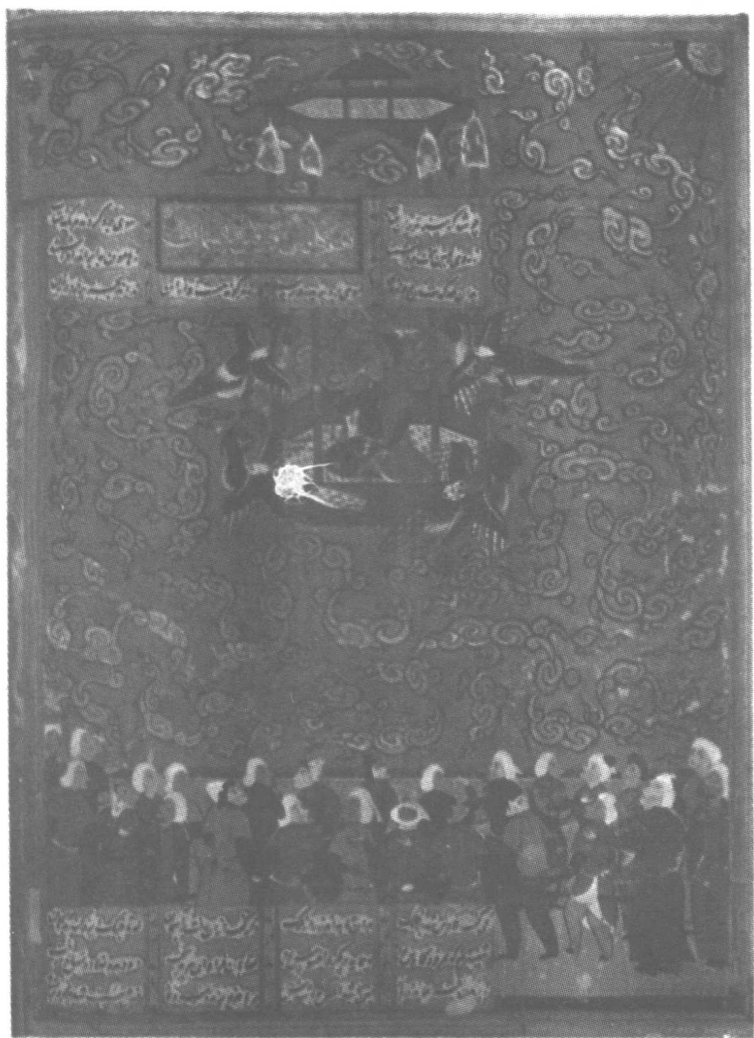
古什塔斯普殛杀妖龙, 1587 ~ 1588 年绘画
(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鲁斯塔姆与白魔殊死相搏, 1605 ~ 1608 年绘画
 (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英雄坦穆拉特与妖魔相搏, 1605 ~ 1608 年绘画
(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神奇之鸟席穆尔格, 1587~1588 年绘画
(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天使(科尼亚博物馆所藏浮雕)



鲁斯塔姆误杀其子苏赫拉布, 1605~1608 年绘画

(纽约市立艺术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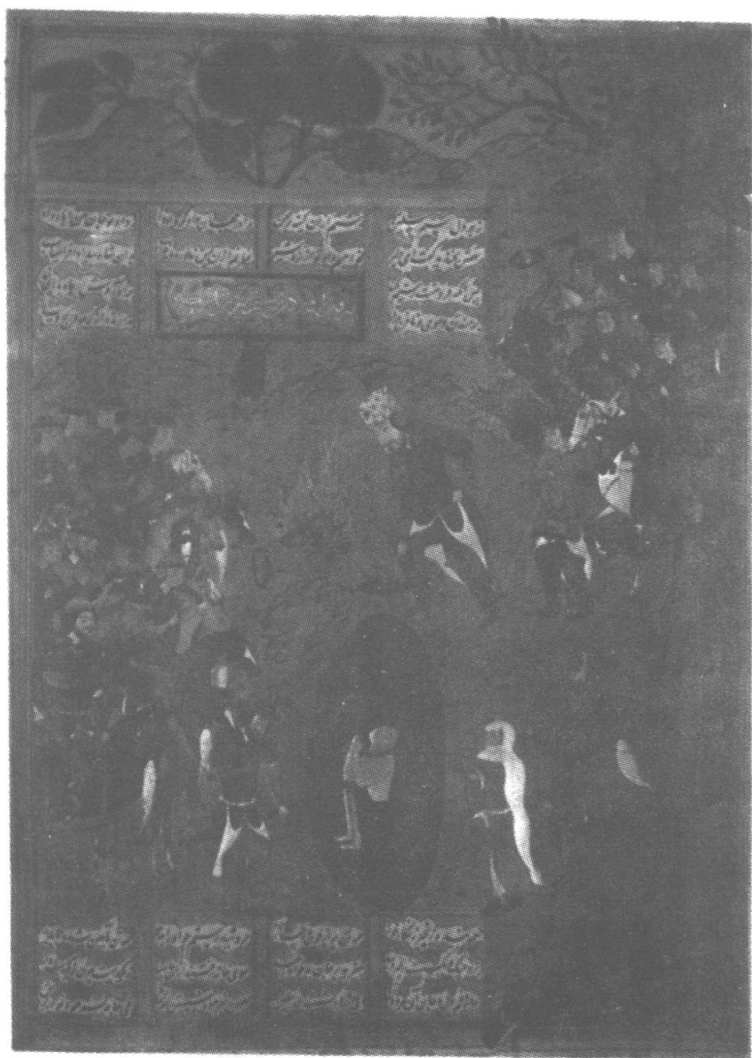
鲁斯塔姆杀死白魔,《王书》印刷版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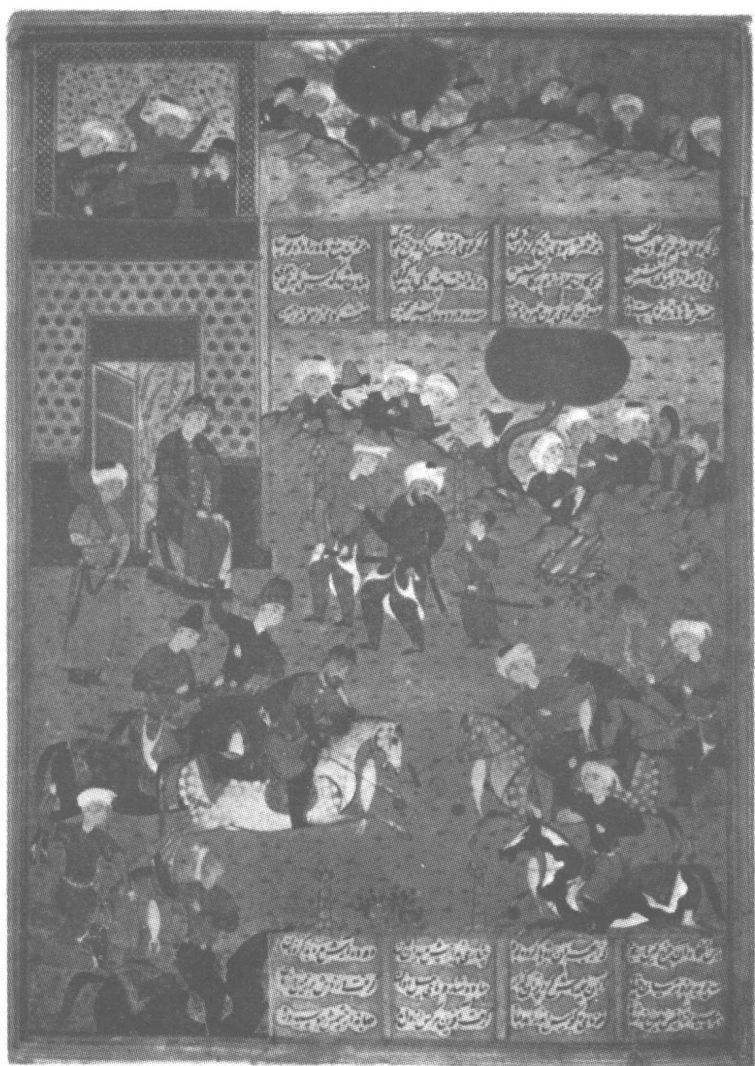
暴君扎哈克,《王书》印刷版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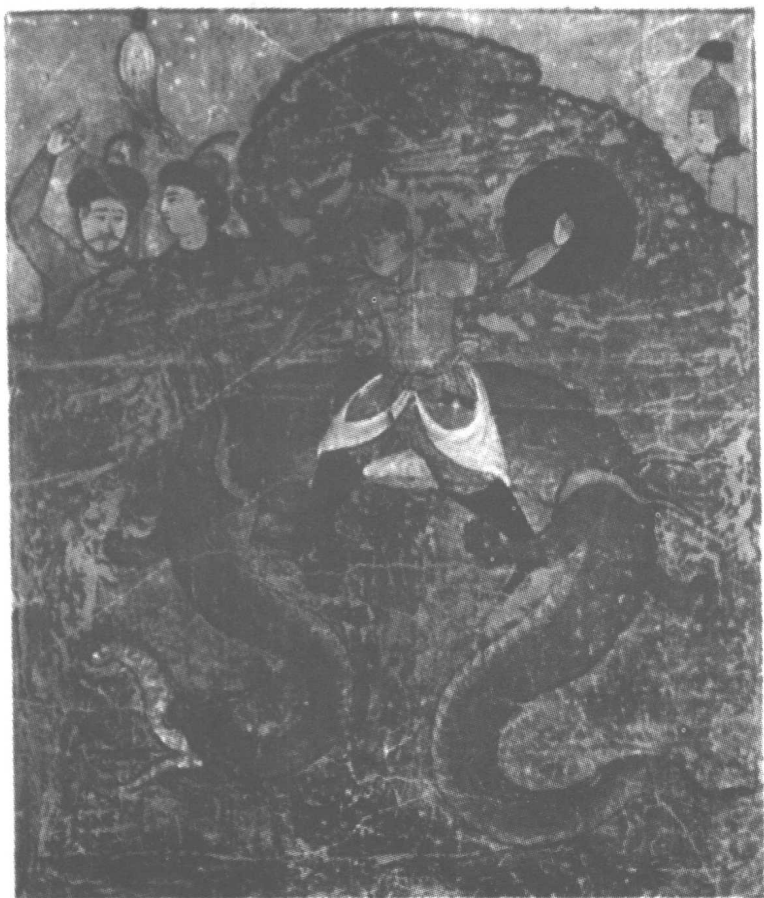
古什塔斯普战胜巨龙,公元1575年绘画



《王书》公元 16 世纪手抄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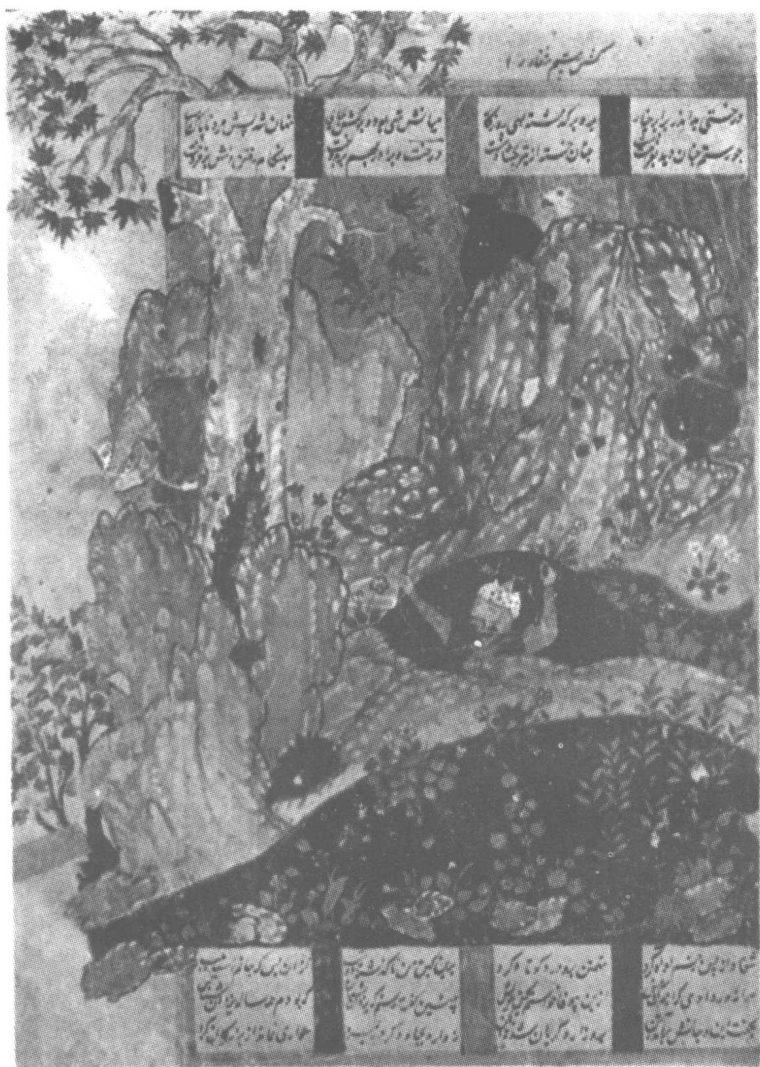
《王书》公元 16 世纪手抄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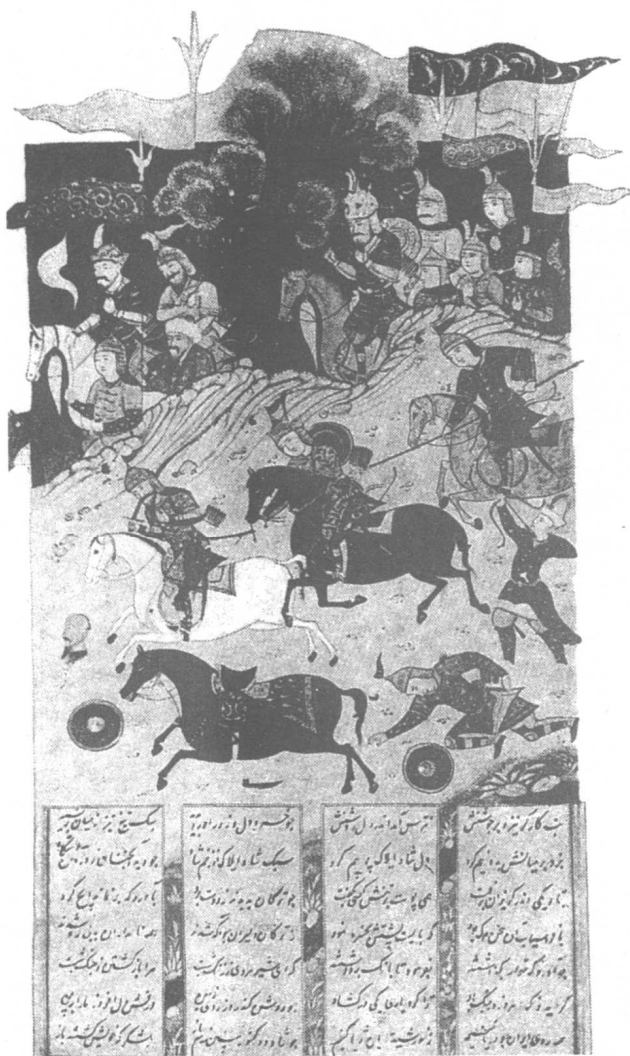
《王书》公元 17 世纪手抄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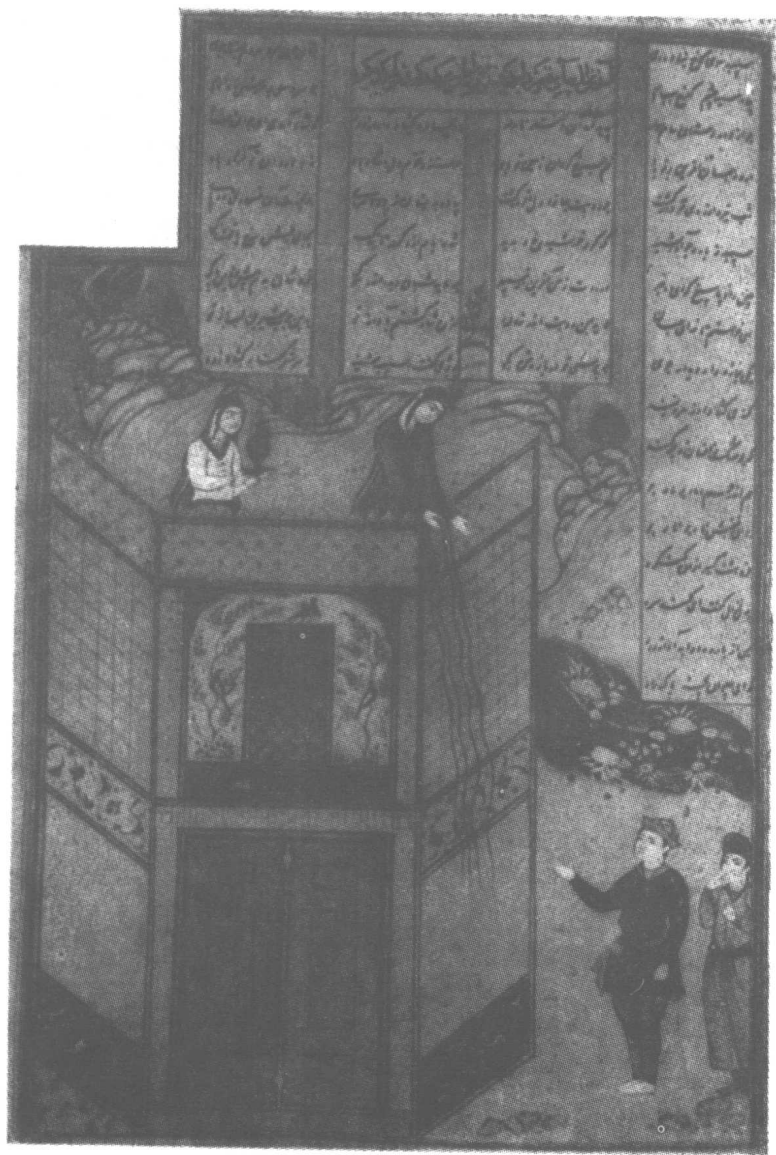
《王书》公元 17 世纪手抄本插图



《王书》公元 17 世纪手抄本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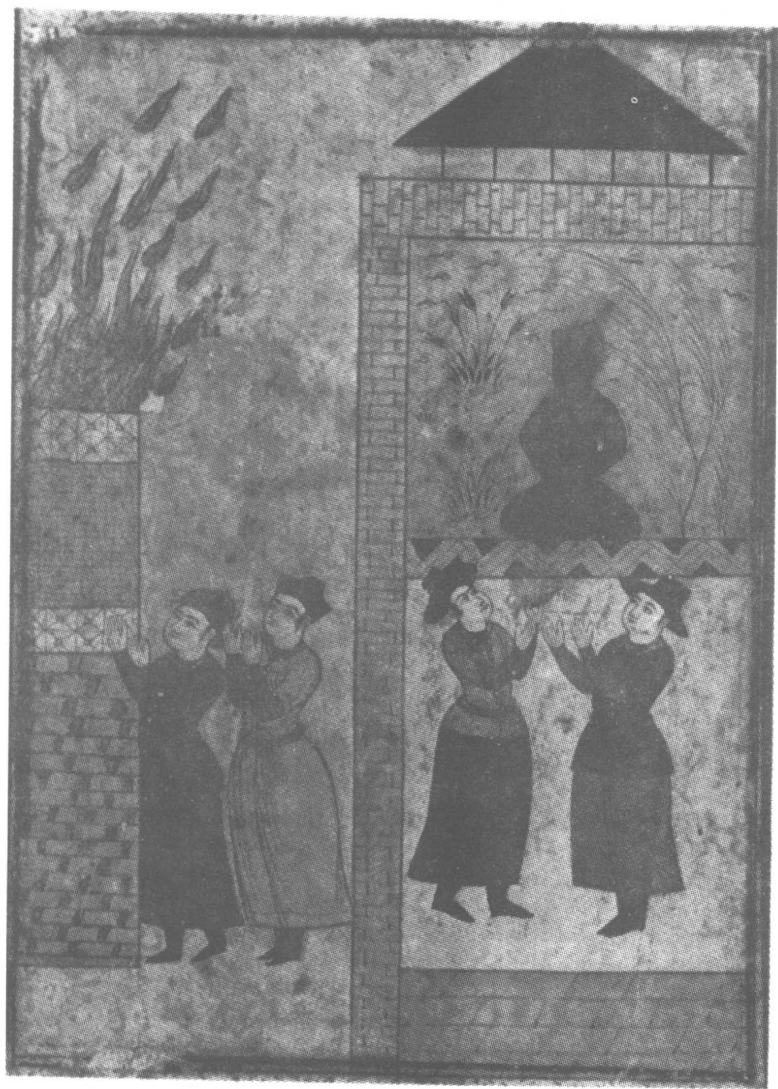
凯·胡斯罗弗与阿弗拉西雅布交战,公元1642—1651年绘画



扎尔与鲁达芭幽会（以萨尔蒂科夫-谢德林命名的国家公众图书馆所藏《王书》手抄本插图）



鲁斯塔姆杀白魔(《王书》孟买石印本)



拜火者在祭坛旁以及神殿中,公元 1600 年古波斯绘画
(伦敦,不列颠博物馆)



凯·库巴德与阿弗拉西雅布, 1420 年绘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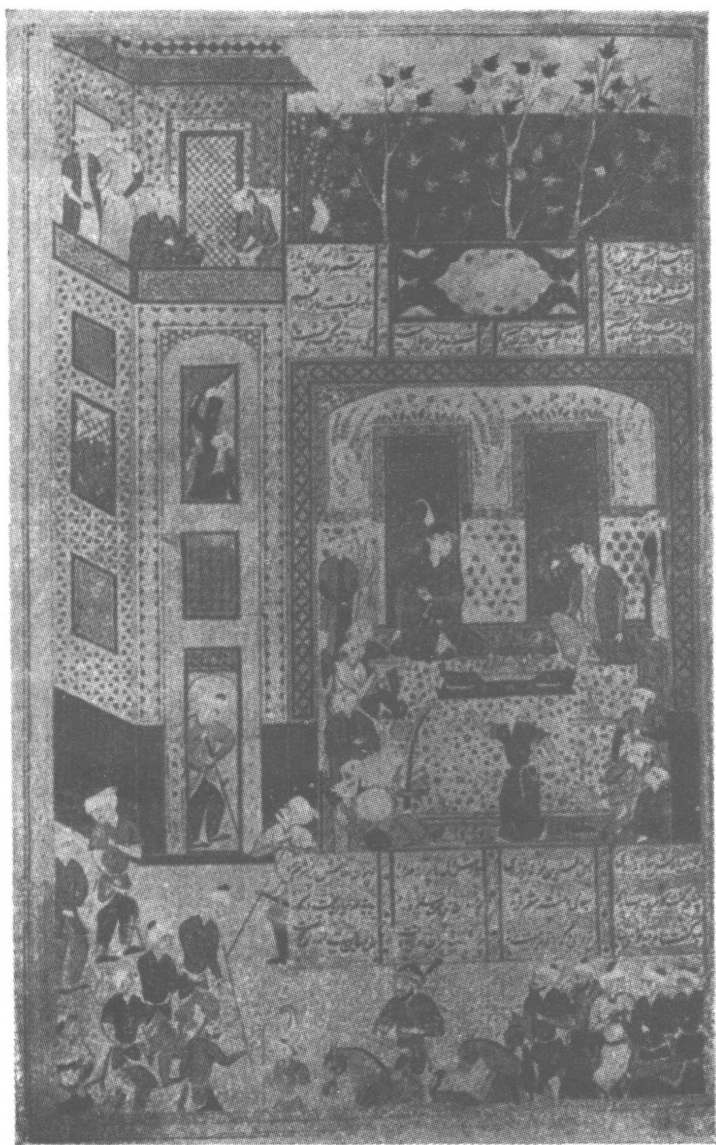
鲁斯塔姆与伊斯凡迪雅尔搏斗,1560 年绘画(伦敦,印度博物馆)



费里顿与其三子,公元1425年绘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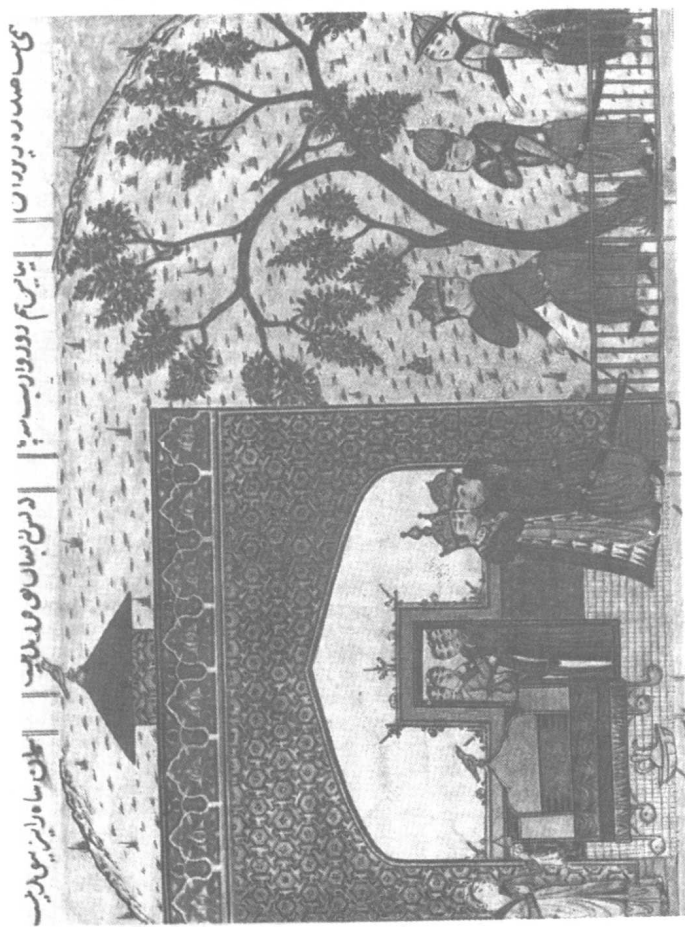
西雅乌什经历“火验”，《王书》手抄本插图



西雅乌什与菲兰吉斯的婚宴,《王书》手抄本插图



大流士殛杀恶魔(古波斯浮雕)



西雅乌什与苏达芭,公元1446年绘画(伦敦,不列颠博物馆)



国王安条克与大神密特拉



魔怪阿克万将鲁斯塔姆高高举起,欲投入海中,《王书》印刷版本插图



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古代伊朗浮雕)



萨珊王朝时期浮雕——龙



铁匠卡瓦高举起义大旗(塔什干国家公众图书馆所藏《王书》手抄本插图) • 图 51 •

希腊神话不只是希腊艺术的武库,而且是它的土壤。

为什么历史上的人类童年时代,在它发展得最完美的地方,不该作为永不复返的阶段而显示出永久的魅力呢?

——卡尔·马克思

《世界神话珍藏文库》总序

数千年前，古埃及神话中的女战神奈特所在的塞伊斯神庙，异常宏伟壮观，现已荡然无存。据古罗马时期希腊学者普卢塔克记载，在那里可以读到这样的铭文：“我是过去、现在和未来之一切，任何凡人都不能揭开我的面纱！”

而实际上，也正如熟谙古希腊神话的德国诗人弗·荷尔德林所说，“神近在咫尺，却难以认识。”

纵观寰宇，从奥林波斯山到喜马拉雅山，从冰封的北冰洋到浩瀚的太平洋，从非洲到美洲，凡有人迹的地方，无不流传有蒙着神秘面纱、难以认识、纷繁万千、瑰丽多姿的神话。

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神话是对人类的意识和生活具有重大影响的文化现象。追溯原始社会，神话是人类借以认识世界并对世界和自身以及种种现象加以阐释的基本手段和方式。

卡尔·马克思指出：“希腊艺术的前提是希腊神话，也就是已经通过人民的幻想用一种不自觉的艺术方式加工过的自然和社会形式本身。”（《〈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2卷第113页）

神话所涉及的范围极为广博，堪称包罗万象。诸如天地的开辟、日月星辰的萌现、人以及动物和植物的由来、风雨雷电等自然现象的发生、世界万物的形成、生死的奥秘、宇宙秩序和社会秩序的确立等，无不囊括其中。

“神话”一词，希腊文 *mythos*，意为“传说”、“故事”、“叙述”。然而，现在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古希腊罗马神话，已远非古人那种“幼

稚素朴的”故事,而且也只是世界神话海洋之一隅。

随着古埃及神话、古代两河流域和西亚的神话、古印度神话、古伊朗神话、欧洲诸民族的神话以及美洲、非洲、太平洋岛屿和澳大利亚、亚洲广大地区诸民族的神话为人所知,并为学术界所关注,人们已不再将视野局限于古希腊罗马神话。

呈现在面前的,已不仅仅是奥林波斯山的奇葩,而是浩瀚无涯的、名副其实的神话海洋!

(一)

世界各民族的神话驳杂浩繁、丰富异常,对其总貌和演化可有所了解 and 推断。在早期发展阶段,神话短小、简陋,尚属原始,多针对某事某物而发,不可能有连贯的情节。伴随社会发展水平的提高,人们的思维方式有所发展和变化,神话也在发展和变化。

在阶级社会中,神话经历着根本的变异。由于社会条件的变化,神话中的神、半神、英雄、魔怪等,结成人间那样的氏族关系、配偶关系、宗法关系等。完备的神谱随之而生。除古希腊罗马神话外,斯堪的纳维亚神话、古代中美神话以及波利尼西亚神话中,亦有较为完备的神系。

由于祭司的苦心炮制,一种异常繁冗的神话应运而生;这种神话反映了祭司和统治阶级的需要,为迷惘、神秘和哲学思辨的气氛所笼罩。古印度神话、古埃及神话、古巴比伦神话,是其中最为典型的。

关于动物及其属性之由来的动物神话,似为最古老、最原始者。关于植物及其属性之由来的植物神话,可见于一些民族。关于日、月、星辰之起源的神话,亦属古老、原始者。诸如此类神话传布极广,见诸世界许多民族。

世界和宇宙起源以及人之由来的神话(即宇宙起源神话、人类起源神话),构成较完备的神话之主体。诸如此类神话,多见诸较为开化和发达的民族;在较不开化的民族中则不多见。

所谓宇宙起源神话,通常可囊括和包容人类起源神话,日、月、星辰起源神话,神之由来的神话;所谓“异生神话”、“冥世神话”、“世界末日神话”等,相继衍化而生。

流传于世界各民族的神话,大体上可分为下列类型:创世神话,释源神话,宇宙起源神话,人类起源神话,星辰神话,太阳神话,月亮神话,文化英雄神话,孪生兄弟神话,图腾神话,时序神话,英雄神话,世界末日神话,动物神话,植物神话,尚有所谓“低级神话”。

创世神话,即宇宙所由形成的万物之由来的神话,几乎可囊括释源神话、宇宙起源神话、人类起源神话等一切类型。

据最古老的创世神话,所谓“创始”被描述为自生的变化,“转换”、“转移”。诸如:追捕的猎物乃至追捕者,化为山峦、溪流、星辰;椰子来自人首,人来自椰树;太阳来自火,火来自太阳;从原初据有者处盗取劳动工具、培育植物、珍贵物种等。伴随劳动工具或木器、陶器、金属器的制造,关于雕木成人、泥塑成人、锻造日、月、星辰的神话广为流传。

创世神话伴随时光的推移,日趋繁复:生于身体的某些部位(头部、髌骨、腋下、臂、足等)或生于其排出物(遗精、唾液、尿等),取于大地、鱼体、兽体或其他神、怪的躯体和处所(火取之于鱼腹、淡水取之于巨蛙、星辰取之于宝盒等)。

种种创世神话,流传于世界各民族。澳大利亚地区原居民中,关于图腾、成年仪式、婚姻制度、火、掘土器、矛等的起源的神话不胜枚举。美拉尼西亚、北美、西伯利亚和非洲一些地区,流传着古老的创世神话(亦即始祖和文化英雄的神话)。其内容涉及:动物物种属性之由来,动物、植物和人之由来,天体、火、劳动工具、祭器、仪

礼、婚姻制度、潮汐、日夜、四季以及宇宙之由来。

释源神话。一切神话无不在一定程度上具有释源(来自希腊文 *aitia*, 意为“起因”)功能,即以神话现象对某种自然现象或社会生活现象之由来加以阐释。所谓“释源神话”,则旨在说明某一事物或现象之由来。最原始的释源神话,可见于澳大利亚原居民、巴布亚人、安达曼人、布须曼人。关于天、地、海洋、山峦等之由来的神话,则与较高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关于社会现实中这种或那种现象之缘起的神话,尤为引人注目。说明死之由来、火之获取、婚姻体制之确立、成年仪式之起源、种种行业之形成、农事习惯之出现、社会体制之萌生等等的神话,即属之。旨在对祭仪之由来加以阐释的所谓“祭仪神话”,亦可归之于释源神话。

宇宙起源神话 在神话系列中居于异常重要的地位,旨在对宇宙空间和时间之由来加以描述。

关于世界和宇宙的由来,大致有两说:其一,由原初的混沌、幽冥、水、卵等演化而来,即“进化说”,基本上属“自生”;其二,为某超自然灵体——创世主、造物主、巨灵等所造,即“造化说”。所谓“宇宙起源”,通常包括宇宙万物的形成、被造、天地之分离和形成、日月星辰的形成、地形地貌的形成、人、动物、植物之出现等等。

神作为种种宇宙和自然界存在之化身,其起源亦混糅于其中。太阳神话、月亮神话、星辰神话以及有关动物、植物由来之神话,亦可归之于宇宙起源神话。

波利尼西亚原居民、美洲印第安人、远东和地中海地区诸民族的宇宙起源神话,最为丰富、最为典型。其他地区一些民族,亦流传有诸如此类神话。

人类起源神话,乃是宇宙起源神话的组成部分,并与创世神话、图腾神话等紧密相关。

在众多民族的人类起源神话中,神、造物主或文化英雄以种种质料造初人。据习见之说,始而造男人,后造妇女。人之被造,通常

经历两个或更多的阶段:始而出现最初的类人形体(始祖),继而则出现世人。据图腾范畴的人类起源神话,人与动物很久以前并未彻底分离,或者人即源于某种动物。据一些特殊类型的人类起源神话,人并非被造,而是从某一处所来至世间,或生于某种植物等。在一些民族的人类起源神话中,“言”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呼其名,即意味着被造成。神分两部分(即天界者和地界者)造人,等等。在一些人类起源神话中,对人之各种器官的由来(诸如心、目等)有所描述。

星辰神话 旨在描述种种星体、星体之由来和状况。广义说来,太阳神话和月亮神话亦属之。在早期的星辰神话中,星体和星座往往呈现为某种动物或以某一人物为其化身。在众多民族的古老神话中,星体或星座被描述为一种物体,现于天宇或属所谓上界。世人飞升天宇并成为星体或星座的情节,亦屡见不鲜。据一些神话所述,银河以及天界星辰的配置,乃是神话人物活动所致;一些神话人物并与某一星体或星座相联属。

太阳神话 所描述的对象为太阳及其所属神幻形象。古老的太阳神话,旨在叙述太阳之产生或多余太阳之消弭。在一些古老的太阳神话中,太阳被描述为女性,并有其子女。关于太阳消失和复返的神话,亦属古老的太阳神话。关于太阳之女的神话,见诸许多民族的古老太阳神话。在孪生者神话中,太阳与月亮为紧密相联而又相互对立的一双文化英雄。在早期的太阳神话中,太阳处于较次要的乃至从属的地位。而在繁盛的太阳神话中,太阳形象则成为主神,或成为两主神(通常为太阳神或雷雨神)之一,而纳入神殿。围绕太阳神话,形成繁复的体系。王者甚至与之相关联。

月亮神话 与太阳神话可相提并论,其主要描述对象为月亮以及与月亮相关联的现象。在许多民族的神话中,月亮与太阳分别为男性或女性,或呈现为同辈血缘关系(兄弟姊妹,有时为孪生者),或呈现为不同辈分的血缘关系,或呈现为夫妻。有关月之盈亏

以及月蚀的神话,亦见诸众多民族,且异常纷繁。在一些神话中,月亮往往与太阳成为相对者,且月亮通常被描述为被否定者。

文化英雄的神话 旨在阐述造福人类的种种文化业绩之缘起及实施的神话,其内容涉及:火的取得、农耕和种种技艺的首创和由来,一定的社会制度、婚姻制度、风俗习惯乃至仪礼之确立等等。凡此种种,均归之于文化业绩。文化英雄神话与图腾神话紧密相关,流传于太平洋岛屿、北美、南美、北亚、非洲一些民族中,并见诸一些开化民族的神话。

孪生兄弟的神话 为关于孪生神幻者的神话,他们或呈现为部落的始祖,或呈现为文化英雄。在孪生兄弟的神话中,文化英雄的形象似一分为二,即分为特质迥异的两孪生兄弟:一个善良,一个邪恶;一个聪慧,一个愚顽;一个授人以有益的技艺,造福于人,一个以为非作歹和恶作剧为能事。在有些孪生兄弟的神话中,孪生兄弟并非对立者,而是不同本原的化身。关于孪生兄妹的神话,亦有流传。

图腾神话 乃是民族一部落之图腾崇拜信仰和仪礼这一复合体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旨在叙述神幻的图腾祖先之经历。其基础为这样一种观念,即:一定的人类群体(氏族等)与作为图腾的动物和植物等有着亲缘关系。最典型的以及为数众多的图腾神话,可见于澳大利亚原居民以及非洲一些民族中。

时序神话 旨在描述自然界周而复始的过程(诸如昼夜、四季、月、日等的交替)。在发达的农事神话中,时序神话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地中海地区尤甚。关于死而复生之神的神话,其内容为表述:植物一年一度枯而复荣(再生)以及谷物丰稔。有关奥西里斯、塔穆兹、巴卢、阿多尼斯、阿提斯、狄奥尼索斯以及佩尔塞福涅、泰莱皮努斯的神话,均属之。他们亡故(逝去),则万物凋零,赤地千里;他们复生(复返),则大地充满生机、植物繁茂。后两者属逝而复返之神的神话。

英雄神话 旨在描述英雄人物奇异之生、经历的艰险和考验、与魔怪的搏斗及其他业绩、爱情与婚姻乃至死亡。诸如此类英雄人物的经历和业绩,大多与创世紧密相关。所谓“文化英雄的神话”,同此种神话紧密相关。英雄神话,成为英雄叙事诗以及神幻故事的至关重要的渊源。所谓“英雄”,在古希腊神话传说中居于重要地位。古希腊素有崇拜已故英雄之风,英雄通常被描述为神之子或后裔,或被描述为与神有某种关联的凡人。

世界末日神话 旨在描述世界末日之终结以及嗣后的乾坤再造。完备的世界末日神话,见之于古代马雅人和阿兹特克人的神话、古伊朗神话、古印度神话、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以及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的神话传说。古阿兹特克人关于“四太阳周期”的世界末日神话,尤为人们所关注。所谓“四太阳周期”,即:太阳被视为宇宙稳定的体现,其毁灭意味着世界之终结,太阳和诸神之力须以血祭维系。据斯堪的纳维亚神话,“暴风与利剑”这一最后时期终将降临大地,人们死于纷争,众神的末日亦将来临,世界归于毁灭,然后重新再造。关于世界毁灭与重建的宇宙循环观念,亦可见古印度神话:宇宙毁灭之时,大梵天沉睡未醒,夜亦降临;白昼到来,宇宙得以再造。古伊朗神话中有诸宇宙交替之说;相传,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与至高恶神安格拉·曼纽争斗不息,且互有胜负。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琐罗亚斯德教的末日神话,则与末日审判等教义紧密相关。

动物神话 旨在描述动物及其种种属性、其基本成分和特征之由来,似属最古老、最原始者。诸如此类神话,多见于澳大利亚、非洲、北美、南美原居民。关于动物源出于人以及人往昔亦为动物或源出于动物的观念,属尤为古远的时期。有关祖先亦为人亦为动物的观念,在澳大利亚原居民中屡见不鲜,被赋予图腾崇拜色彩。图腾神话和文化英雄神话,同动物神话紧密相关。

植物神话 旨在描述植物、植物种种属性之由来,叙述具有神

幻色彩或神幻功能的树木、植物以及植物的功能与人之关系。宇宙树及其变异(生命树、知识树、萨满树等)、具有神幻色彩的植物,在世界各民族的神话中亦有所见。关于谷物以及与人类紧密相关植物之由来的神话,属最古老、最原始者。植物为图腾的神话,亦有流传。神话人物与植物息息相关以及与植物形同一体的神话、神话人物变化为植物的情节,见诸许多神话。

低级神话 为关于种种自然精灵(诸如林木、山峦、河川、海洋等精灵)以及农事精灵、田野精灵、动物精灵、植物精灵等的观念和传说,留存于欧洲许多民族的民间创作和信仰中。

(二)

见诸世界各民族种种神话中的人物形象,纷繁万千,其缘起、演化、状貌、品格、属性、关联等各有所异,大体说来,有神、精灵、祖先、英雄、文化英雄等。

神祇 为宗教中的崇拜和信仰对象,又是神话(主要是发达神话)中的主要人物形象,在多神教中,信多神,而在一神教中,则信奉独一神;在古老的、不发达的宗教—神话体系中,神的形象并不明晰,或无迹可寻。发达的宗教—神话体系中的神祇形象十分繁复。在属前阶级社会的民族,多信精灵、魔怪等,尚未形成明晰的神祇观念。

神祇被视为有非凡之力以及种种异能的超自然灵体。较为原始的神话中之神往往带有动物、植物的属性,其形象也不乏十分怪诞者。伴随社会的发展,神的形象渐趋完美、和谐,被赋予司掌自然和人类社会的种种职能,并形成一定的亲缘关系和等级制度,同时出现种种错综复杂的态势。神和神祇世界,实则为人和人类社会的反映。古希腊哲学家色诺芬尼(公元前6世纪)曾指出:“埃塞俄比亚人说,他的神鼻子矮翘、肤色黝黑;而在色雷斯人的心目中,他们

所奉之神则是眼睛碧蓝、发色淡黄。”神的状貌、品格、特征、职能，既同社会状况和条件，又同自然环境紧密相关。

精灵 为习见于各民族神话中的神幻灵体。所谓精灵异常繁多，诸如：个人保护精灵、地域守护精灵，氏族精灵、社会范畴和自然范畴种种现象的精灵、疾疫精灵、动物精灵、植物精灵、种种主宰精灵。据崇尚万物有灵信仰的民族看来，天宇大地、山峦河海、丛林原野，几乎万事万物无不为精神所主宰，精灵堪称无所不在。

精灵与神祇这两种形象，有着紧密关联。伴随社会的发展以及人们思维能力的提高，有些精灵形象渐渐演化为神或神的襄助者，抑或与神有着种种不解之缘。在繁盛的神话中，精灵或近似精灵的形象，往往成为反面角色，与神相对立而存在。在所谓低级神话中，种种精灵则成为主要角色。

所谓“精灵”，与万物有灵信仰、图腾崇拜、祖先崇拜、农事崇拜、渔猎崇拜，乃至萨满教等紧密相关。

祖先 系指宗教和神话中与人之由来相关联的始祖或氏族、胞族、部落以及家族的先辈。

所谓“图腾祖先”以及与之相关联的动物和植物物种及其他自然客体，为人们所关注。图腾祖先为兽形或半人半兽形，或为类人形体。图腾祖先犹如造物主，生育或造人，而自身则化为动物。祖先有时化为精灵，而这则是属神幻时期的灵体。在神圣化过程中，出现共同之父、超图腾祖先等形体。与神幻时期相关联的祖先，仍在实施其职能，而其居留之地已移至彼世。他们渐与创世神这一宇宙形象相融合；所谓“始祖”（包括图腾始祖），亦有女性形体，即始祖母，与母神相关联。有时，始祖为神所造，并成为其襄助者和使者。始祖或其子，往往与初人相提并论。

始祖—文化英雄、初人，在许多神话中是首代王或首领，全民族即由此而出。

在世和已故的先辈，成为崇拜的对象：已故的先辈，为所谓

“灵”之一类。据神话观念，祖灵不仅与“彼世”(即冥世)，而且与“人世”相关联。已故祖辈不仅赴冥世，而且可化身为动物、植物以及自然界客体。祖灵并可复返人世。据祖鲁人看来，祖灵复返部落，与世人共居。据一些民族看来，葬仪可使死者去往冥世，并使其作为善灵复返阳世。又说，死者在梦幻中与人相交通。

已故祖辈通常仍被视为氏族成员。据信，如终止或不按制祭祀，则遭死者严惩或导致死者最终亡故。祖灵可佑助其后辈安居乐业、风调雨顺。而定期的祀奉则可使与死者的关联不致中断。祖灵既有长幼之分，又有先亡者和后亡者之分。相传，祖灵中的长者(早已亡故者、生前辈分和地位较高者)，在冥世依然起有主导作用。祖先隶属于始祖和神。于是，祖先成为始祖和神与人之间的中介。

英雄 通常指古希腊神话传说中神与凡人所生之子或其后裔。在荷马的《伊利昂纪》中，英雄通常为勇敢的武士。在荷马的《奥德修斯纪》中，英雄则为名门望族的高贵者。赫西奥德将“英雄”(出于宙斯)称为“半神人物”(《劳作与时日》，158~160)。

古希腊的“英雄”传说，属希腊神话的古典时期或奥林波斯时期(公元前2000年代)。奥林波斯诸神战胜提坦诸神，并与凡人结合，生众英雄。《神谱》中列举了诸英雄及其父母。英雄们应在世间按奥林波斯之神的意志行事。他们通常具有非同寻常之力和超人的异能，但并非永生不死。于是，诸神则力图使英雄成为永生者。

早期的英雄业绩，在于降除魔怪。众神之纷争以及众神之差异，往往反映于英雄们的境遇。英雄通常经历异常痛苦之死。而英雄的业绩及其苦难，被视为特殊的考验。其他民族亦不乏所谓英雄神话传说，诸如古苏美尔—阿卡得叙事诗中有关吉尔伽美什的叙述。

文化英雄 被视为一种神幻人物，相传他们曾为人类获取或创造种种文化成果(诸如火、农作物、劳动工具等)，教人类狩猎、农耕、工艺，确立自然秩序、社会体制，并规定宗教、伦理以及婚姻的

准则。

在古老的神话中,文化英雄往往参与宇宙的确立、大地的始现、天地的剖分、星体的出现、日夜和四季的交替、一些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的司掌以及与初人有关的事宜。据尤为古老之说,文化英雄通常以发现、转移、盗取等手段获取既有的文化成果。伴随社会生产水平的提高,文化英雄则借助于制陶、锻造等工具从事创造和制作。在较晚期的神话中,文化英雄被赋予整饬自然秩序和社会秩序的职能,并与作为破坏之力化身的魔怪以及冥世神灵相搏。文化英雄可演化为与神抗衡者以及叙事诗中的英雄。

在大洋洲和北美原居民的神话中,文化英雄往往为两孪生兄弟之一。相传,孪生兄弟中一从事创造,另一则以破坏为能事。据一些古老神话,文化英雄具有双重属性,既有积极的一面,又不乏消极的因素,或呈现为“恶作剧者”,诸如北美印第安人和西伯利亚地区一些民族神话中的渡鸟氏等。

(三)

世界范围古今民族和部落,数以千计。凡是有人迹的地方,无不流传着种种类型的神话。

《世界神话珍藏》拟分为十部分,作简要介绍:①古代埃及神话;②古代两河流域与西亚神话;③古代印度神话;④古代伊朗神话;⑤古代希腊罗马神话;⑥大洋洲诸民族的神话;⑦非洲诸民族的神话;⑧美洲诸民族的神话(包括美洲古代神话);⑨欧洲诸民族的神话(包括克尔特神话、北欧神话等);⑩亚洲诸民族的神话(包括古代日本神话)。

古代埃及神话 古埃及为非洲东北部的奴隶制国家;公元前4000年代,由众多农村公社结成四十个诺姆(州)。约公元前3000年代,上埃及征服下埃及,形成统一的国家。古埃及是世界文明的

发祥地之一。古埃及神话的形成,始于公元前 6000 年代至前 4000 年代,即早在阶级社会产生之前。

古埃及位于非洲尼罗河下游,濒临地中海,与广阔无垠的大沙漠为邻,其自然条件亦别具特色。

回溯古埃及的前王朝时期,古埃及版图内存在若干部落、部族,后形成约四十个诺姆。各部落、部族、地域、诺姆,均奉有其特定之神。地域神的崇拜,与自然崇拜、动物崇拜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统一的古埃及宗教和神话,为始而自成一体的部落崇拜和地域性崇拜相融合而成。古代埃及堪称动物崇拜(动物神圣化)以及地域性崇拜的博物馆和古典地域。

古埃及人冥世观念和丧葬仪礼之繁复和隆盛,为其他民族所不及;“木乃伊”、“金字塔”、陵墓以及与之相伴的宗教性观念,为世所罕见。古埃及确实不愧为“冥世观念和丧葬仪礼之博物馆”。

古埃及宗教和神话的另一重大特点在于:君主之神化。古埃及人笃信:法老为半神乃至神。法老亦以神之子自诩。经王者及祭司之挖空心思的编织和杜撰,古埃及的君主神圣化已是登峰造极。

古埃及人的神话,同古埃及人的宗教息息相关,堪称古埃及人宗教的反映和阐述。古埃及人以他们的奇思异想编织了无数美妙动人的神话,将他们的赞颂、憧憬、期望、畏惧、哀怨寄寓于他们所膜拜之神。随着时光的流逝,那些绘声绘色、美妙动人的神话早已荡然无存。时至今日,人们只能依据十分匮乏的、支离破碎的资料,对古埃及人的神话加以构拟。

古代两河流域与西亚神话 两河流域诸国不同于独处于北非的埃及,从未陷于闭塞和隔绝状态。连接亚美尼亚高原冶铜中心与缺乏金属的苏美尔之商道以及从伊朗至腓尼基商业城邦与赫梯诸国盛产白银和木材之地的通道,均横贯两河流域。巴比伦和亚述等商业中心迅速形成。私有制、财产不均和奴隶制急剧发展(特别是在公元前 1000 年代)、伊朗高原和阿拉伯沙漠的游牧者的攻掠,又

促进了文化交流。

分布于近东(西亚)地区的赫梯文化,堪称东方与西方的中介。赫梯人的文明,是古代埃及文明、两河流域文明和爱琴文明之间的主要环节之一。

公元前 4000 年代末至前 3000 年代初,古闪米特人分为东、西两支。东支闪米特人为阿卡得语诸族。西支闪米特人分布于今巴勒斯坦、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地区,即阿摩利人、迦南人、腓尼基人、犹太人,阿拉米人等。他们建立其文明,并具有相当大的影响。

古苏美尔人的神话和宗教中,无疑保留了原始公社制度下形成的古老成分;一些神以兽为形,兽形神造像屡见不鲜;蛇、猴、带翼之狮的造像,亦屡有发现。通观宗教神话典籍,亦不乏兽形说之遗存。图腾崇拜、自然崇拜、母权制时期的信仰和神话,并未以完整形态见诸巴比伦地区。带有图腾属性者,成为兽形或半兽形之可怖形象。

在古苏美尔人和巴比伦人的观念中,对自然的崇拜居于重要地位,有关死而复生之神的神话,与丰饶女神英安娜紧密相关。古巴比伦的宇宙起源说,集中呈现于叙事诗《埃努玛·埃利什》。所谓英雄神的神话,亦有流传。其主要典籍为《吉尔伽美什叙事诗》。王权神圣化之风极盛,其胚芽则是对部落神和地域神之崇拜。

在西支闪米特人的神话中,时序神话居于显著地位,关于丰饶之神、神代更迭、诸神对王位之觊觎等神话,广为流传。

对地域守护神乃至全国守护神的崇拜、对日、月、星辰之崇拜、对与农业有关之神之崇拜之风颇盛,与之相应的神话曾广为流传。关于死而复生或逝而复返之神的神话,颇具特色,且流传极广。创世神话、关于冥世的神话、关于洪水的神话、关于“乐园”的神话等,亦有流传。诸如此类神话,对古希腊罗马神话乃至《圣经》中的传说,具有一定的影响。

阿拉伯地区的前穆斯林神话,约属公元前1000年代至公元7世纪初。古阿拉伯人的神话,并没有形成统一的体系。据考,古代阿拉伯北部早期奴隶制国家利希扬(存在于公元前6世纪末至前3世纪末)以及克达尔(古阿拉伯部族,公元前1000年代至纪元初年分布于古代阿拉伯北部,公元前5世纪建立奴隶制国家)的务农者中,流传有较为完备的神话。沙漠地区的半游牧部落和游牧部落,流传有较完备的神话。古代阿拉伯地区的神话相互独立,相互交错,又相互影响,既有共同信奉之神,又有地域之神。若干地域至高神,可复合为一神。神之并合,为古阿拉伯神话的特征。这是居民迁徙和部落并合所致。在较晚期的古代阿拉伯神话中,“安拉”乃是若干至高地域神复合而成的一神之称谓,后成为伊斯兰教所奉之惟一真神。

伴随岁月的流逝,古美索不达米亚人、古赫梯人、古西支闪米特人所创造的光辉灿烂的文明,连同他们往昔的宗教与神话,湮没在历史风尘中!显赫一时的众神失去其往昔的荣光和尊崇。如果说埃及古老的文明及其神话之为后人所知,在很大程度上仰赖金字塔和“纸草卷”,两河流域与西亚的古老文明及其神话之未成为永远消逝的历史,则是借助于铭文和“泥版”。

古代印度神话 印度位于南亚次大陆,分为两大区域:南部半岛部分称为“德干”,位于热带;北部称“印度斯坦”,其北以高耸绵亘的喜马拉雅山脉为屏障,其南以文迪亚山与德干高原相隔。其河流发源于喜马拉雅山脉。恒河水势平缓,通常为人们造福,被称为“恒河母亲”。印度河和恒河,同样被视为大自然对人类的惠赠,并孕育了古老的印度文明。

印度河文明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之一,其成就可与埃及文明及美索不达米亚文明相比拟。其早期高度发达的文明约发端于公元前3000年,公元前2500至前2000年期间臻于鼎盛,后趋于衰落。据推考,某种形式的动物崇拜(乃至图腾崇拜)、树木崇拜以

及对丰饶之神的崇拜,业已存在,且势必伴之以相应的神话。约当公元前 2000 年代中期,雅利安人部落自中亚地区南下,进入印度河上游地区。

古代印度神话纷繁诡谲,宛如不可测的热带林莽,令人颇感扑朔迷离。回溯迄今这一漫长的历史时期,印度的宗教大致分为“吠陀”时期、婆罗门时期、印度教时期;而古代印度神话,则大体分为“吠陀”神话、印度教神话。至于前雅利安时期的神话,即原印度神话,只能面对考古文物而冥思苦索。

印度教神话对印度教以及耆那教和佛教的宗教—神话体系有着巨大的影响。其形象和题材,为东南亚诸国以及其他国家的文学艺术所汲取,这些形象和题材,哺育着印度多种语言的文学艺术。

古代伊朗神话 公元前 6 世纪以前的波斯人的状况,很少为人们所详知。这一国度位于波斯湾的东岸,地处高原,东面为绵亘的山脉。其主要山系扎格罗斯山脉沿西南边界伸延。高原大部为荒漠,有广阔无际的盐碱沙漠。降雨量一般较少。内地肥沃的河谷地带,却可为一定数量的居民提供充裕的生活条件。伊朗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和文化,可追溯至公元前 2700 年。约当公元前 2700 年,出现印欧血统的伊朗人。

古代伊朗神话形成的始初阶段,属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即雅利安人(印度—伊朗人)分布于南俄罗斯草原时期,约当公元前 2000 年代至前 1000 年代前半期。经过许多世纪的迁徙,古伊朗游牧者和务农者诸部落于公元前 1000 年代居于中亚细亚地区。迨至公元前 7 至前 6 世纪,古代伊朗神话种种自成一体的系统业已形成,诸如古米堤亚神话、古波斯神话、古代斯基泰人和萨尔玛特人的神话。

波斯帝国导致了近东诸文化的融合,波斯人的文化则主要是往昔诸多文明融合而成,其中包括波斯本身、美索不达米亚、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沿海地带以及埃及文化。古波斯人的宗教

和神话影响深远,既具兼容性,又富感染力,并传布于西亚大部分地区。其二元论对西方哲学思潮以及其他宗教有着深刻的影响。

古代希腊罗马神话 希腊位于巴尔干半岛最南端,大陆部分为半岛,西南濒爱奥尼亚海,南临地中海,东靠爱琴海;约有一千四百多岛屿,其中最大者为克里特岛,境内最高的山峰为奥林波斯山。

古代希腊堪称西方文明的发祥地。公元前2000年至1400年,克里特岛曾存在米诺斯文化;迈锡尼文化时期约肇始于公元前1500年,迄至约公元前1100年。

公元前2000年代后,古希腊人进入希腊地区,定居于爱琴海沿岸。克里特岛上的米诺斯文化,对古希腊人有着深刻的影响。部分神祇、魔怪以及世人和动物,成为米诺斯艺术的对象。米诺斯王宫那绚丽多彩、富有异域情调的生活,对古希腊神话故事的形成颇有影响。所谓迈锡尼时期,是为古希腊神话故事形成期,迈锡尼地区同古希腊最主要的神话故事的萌生地相吻合,迈锡尼和提林斯成为著名英雄人物的故乡,忒拜和特洛伊同迈锡尼均有关联。

古希腊宗教和神话经历了漫长历史发展过程。所谓“古希腊神话”,实则为一蕴涵驳杂、包罗万象的浑融体,除种种神话外,尚有历史传说、轶闻、神幻故事、故事以及种种袭用神话题材的文人创作。

人们所津津乐道的古希腊神话,其特征在于:人物形象具有艺术性和极大的魅力;其人物形象并具有深刻的人文主义,亦即拟人化乃至理性化;他们栩栩如生,同世人毫无二致,甚至可视为理想化的;人的美德和劣习,同样见诸其言行。

古希腊神话对古希腊罗马文学和艺术具有重大影响,后者又使前者人文主义化,并呕心沥血地切磋琢磨,使之臻于优雅、崇高,使之更加瑰丽多姿。

古罗马神殿异常驳杂。往昔的部落和氏族之神,大多纳入古罗

马神殿。古伊特鲁里亚之神话,似对古罗马神话亦有所影响。大多数古罗马神显然出于意大利本土。古罗马神殿的固有神,有些始而亦为公社的守护神。古罗马神殿为数众多的幼辈神,则从未被奉为公社守护神,大多被视为人类种种活动的化身。伴随罗马国家的崛起和兴盛,一些神则被奉为城邦或国家守护神;继而,在古希腊神话的影响下,则出现犹如奥林波斯神殿式的神统。古希腊人将他们的拟人神以及与之相联属的神话强行移植于古罗马神话。古罗马一些主要神则与古希腊一些相应之神混同、相提并论。古罗马神话异常贫乏,其诸神形象苍白、枯萎,远非瑰丽、丰满。诸大神之混同,无非是徒具其名,犹如其宗教,古罗马人一向以节俭、冷漠和严刻的仪规待之,绝无任何神秘可言。

大洋洲诸民族的神话 大洋洲系指太平洋上大多数岛屿,包括澳大利亚新西兰、美拉尼西亚(新几内亚岛至斐济)、密克罗尼西亚(马利亚纳群岛、加罗林群岛、马绍尔群岛等)、波利尼西亚(夏威夷、塔希提、萨摩亚、复活节岛等)。其原居民的历史,已有数千年。无文字可考的美拉尼西亚史前史,则可上溯至两万年前。他们的祖先,均来自东南亚。其语言均属澳斯特罗尼西亚语系(即南岛语系)。

澳大利亚孤悬于大洋之中,与具有较高文明的民族异地而处。千百年来,澳大利亚原居民与周围世界完全隔绝。该大陆自然条件无显著季节性差异,无猛兽侵袭之虞,加之,依靠狩猎和采集,便可满足最低限度的生活需求。

由于上述种种原因,澳大利亚地区原居民长期滞留于人类发展的原始阶段。迄至欧洲殖民化开始之前,澳大利亚原居民依然结为狩猎部落,不知农耕、豢养家畜、纺织、制陶、制作弓箭之类的狩猎工具以及制作金属器物。众多游猎部落,均结为牢固的社会单位。

澳大利亚原居民的宗教信仰,在学术上颇有价值。其宗教一法

术信仰是近代诸民族中保留最纯者。澳大利亚原居民的图腾崇拜亦极为典型。澳大利亚素有“图腾崇拜古典地域”之称,与之相应,图腾神话极为繁盛。

太平洋岛屿原居民的宗教信仰,虽不乏共同的特征,而见诸各个地区的形态又千差万别,不啻包容无比丰富的宗教博物馆;氏族公社制时期宗教向早期阶级社会宗教的演化之历程,依次展现于世。太平洋岛屿诸民族的物质生产条件之反映于宗教观念和神话,同样一览无余。

太平洋岛屿分布于浩瀚的大洋之中。其原居民中蕴藏的宗教与神话异常丰富、纷繁,在文化范畴和宗教领域有着特殊的价值。如果说澳大利亚是“图腾崇拜的古典地域”,太平洋岛屿和澳大利亚则是“法术的博物馆”,太平洋岛屿又是“玛纳”、“塔布”等宗教观念的策源地。

太平洋岛屿南端的复活节岛,至今依然矗立着巨大的石像,其神秘的面纱仍未被完全揭开。

研究澳大利亚和太平洋岛屿原居民的宗教和神话,对认识人类所经历的途径将有极大助益。随着时光的流逝以及文明的消融,若干年前异彩纷呈的景象,已经永远淹没在烟波浩渺中。

非洲诸民族的神话 非洲东临印度洋,西濒大西洋,东北以苏伊士地峡与亚洲分界,北隔地中海与欧洲相望。

非洲人口约占世界总人口的10%。其种族构成异常复杂。分布于撒哈拉以北者,主要为闪含语系的阿拉伯人、柏柏尔人、埃塞俄比亚人、索马里人,分布于撒哈拉以南地区者,为苏丹黑人和班图黑人两大系统。班图黑人主要分布于中非和南部非洲,尚有少数古老部族,最著者为生活于雨林中的俾格米人以及布须曼人、霍屯督人等。

非洲大陆地域广阔,为数众多的民族分布于此。这些民族所处自然条件以及物质和文化条件,相差极为悬殊。

就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而论,非洲原居民大致可分为三种不同类型(犹如美洲诸民族):最不开化的游猎部落,尚不知农业和畜牧业(布须曼人和中非俾格米人);非洲的绝大多数民族,亦即南非和赤道非洲的农牧居民(霍屯督人、班图语诸族、苏丹以及大湖地区诸语组各族);北非和东北非古老文明诸族(摩洛哥、阿尔及利亚、突尼斯、利比亚、埃及、埃塞俄比亚、索马里的原居民)。这样一来,非洲诸民族的宗教和神话势必呈现一种纷繁驳杂的景象。

非洲未开化民族(主要从事狩猎、采集)的宗教之主要形态为:图腾崇拜、万物有灵信仰、法术观念和仪式(特别是狩猎崇拜),并行成年仪式。

非洲绝大多数民族,处于社会发展的较高水平。多数民族的社会制度,属氏族一部落制,分别处于其发展和解体过程的不同阶段。一些民族,特别是西非和中非的农业民族,母系氏族、母权制的遗迹依然清晰可见。另一些部族,特别是南非和东非的畜牧部族,宗法氏族关系则彰明较著。其主要的宗教形态为祖先崇拜。拜物教颇为典型。图腾崇拜、动物崇拜、农事崇拜、铁匠崇拜、首领崇拜、部落神崇拜,亦盛行。

非洲地区诸民族的神话,类型繁多。其中心人物或角色有:图腾祖先或与人同形同性的祖先、神圣化的首领或君主、铁匠、太阳神、地神、雷神、种种精灵。诸如此类神幻人物,往往被赋予始祖、造物主、文化英雄的职能,有时并具有所谓恶作剧者的特质。

在非洲撒哈拉以南的广大地区,祖先崇拜异常繁盛,并伴之以相应的祖先崇拜神话。非洲堪称祖先崇拜以及种种祖先崇拜神话的博物馆。

在非洲地区的神话中,与人同形同性的祖先,往往成为造物主、始祖和文化英雄。这些神话人物,同样被赋予暴风雨神和雷神的职能和属性。

在社会分化业已出现的地区和民族的神话中,神圣化的首领、

王族祖先,则成为中心人物,乃至被视为始初第一人或文化英雄。王权神圣化,为西非较开化民族所特有。

作为种种自然现象和天体现象的化身之神,往往成为非洲地区民族神话中的中心人物,即造物主、文化英雄。天神与地神通常形成配偶,成为始祖,太阳、月亮乃至宇宙万物,为其所生。在一些民族的神话中,水神和水灵在创世中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种种自然神和有关自然神的神话,与其万物有灵信仰之广为传布相应,亦臻于繁盛,并具有其地域的鲜明特征。

在国家体制较为完备的民族的神话中,所谓泛神信仰的神殿业已形成。居于神殿之首者,往往为一抽象的天神,或被描述为王族的祖先、大祭司。众“亚神”,作为主神的子女或仆役,各习其职,并各有其活动范畴。

美洲诸民族的神话 美洲大陆幅员广阔,北起北极地区,南与南极隔海相望,种种地带尽包罗其中。美洲地区原居民,绝大多数为印第安人,人数不多的爱斯基摩人,分布于北部地区。印第安人是美洲最古老的居民,约公元前 15000 年至 20000 年前陆续迁入。其足迹遍及北美、中美、南美的广大地区。印第安人现有人口约三千余万,分布于北美者有八十余万人。

美洲地区的神话,大体上分为北美印第安人的神话、中美印第安人的神话、南美印第安人的神话。

北美印第安人的神话,反映了北美地区印第安人诸部落复杂的移民过程、自然条件、社会生活条件以及定居部落与游牧部落、农业部落与狩猎部落的相互影响,并反映了这些部落所处的社会条件和历史沿革。

中美印第安人的神话,系指阿兹特克人、奥尔梅克人、托尔特克人、萨波特克人、米什特克人、塔拉斯科人、马雅人等的神话。始于公元前若干世纪,他们就建立了早期阶级的国家体制。中美印第安人的神话,具有古代世界神话的特点,可归之于古代世界的神

话。它同该地区的古代文明紧密相关,并与该地区的自然条件、地理环境不无关联。

南美印第安人的神话,为南美印第安人部族和部落的神话。种种神话成分纷然杂陈,并流传有别具一格的创世、洪水以及周而复始之劫难的神话。通常的创世神话几乎无迹可寻。弥天大火和洪水灭世之说,流传较广。所谓周而复始的劫难之说,时有流传。在农业部族的神话中,所谓培育植物始现的神话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在从事游猎和采集的神话中,火和淡水之由来的神话居于尤为显著的地位。有关死亡之由来以及将永生描述为永生的条件的的神话,广为流传。孪生兄弟和文化英雄的神话颇为丰富。

克丘亚人的神话,约形成于公元前 2000 年代前半期;公元 16 世纪初叶,传布于印加帝国地区。

契布恰—穆伊斯卡人的神话与其文明相适应。公元 16 世纪前,契布恰—穆伊斯卡人分布于今哥斯达黎加和尼加拉瓜毗邻地区,曾创立高度文明。

欧洲诸民族的神话 欧洲位于欧亚大陆西部,北临北冰洋,西濒大西洋,东以乌拉尔山、乌拉尔河、高加索山脉、里海等作为与亚洲之分界,南隔地中海与非洲相望。分布于该大陆的绝大多数居民,属日耳曼语族、罗曼语族、斯拉夫语族、波罗的语族、芬—乌戈尔语族以及希腊语、阿尔巴尼亚语等,均属印欧语系。

古希腊神话、古罗马神话以及与古罗马神话紧密相关的古意大利神话和古伊特鲁里亚神话,均归之于“古希腊罗马神话”。

其他欧洲民族的神话中,最著者为“日耳曼—斯堪的纳维亚神话”、“波罗的语诸民族的神话”、“芬—乌尔戈语诸民族的神话”、“斯拉夫的神话”、“克尔特神话”,以及“印欧语诸民族的神话”。

《埃达》中包容异常丰富的神话,并有相当完备的神统和神话观念体系。

亚洲诸民族的神话 亚洲为世界上最大的洲,北接北冰洋,东

滨太平洋,南临印度洋及印度洋和太平洋诸海,西面则是地中海、爱琴海、黑海、亚速海等。亚洲十分辽阔,地跨热带、温带、寒带,并包括众多岛屿,总人口约占世界的一半以上。

南亚、东南亚、东亚地区,是为古老的高度文明的发祥地。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在此居于显著地位。印度教、儒教、道教、锡克教、耆那教、神道教等民族宗教,亦在不同的国家居于不可忽视的地位。然而,传统的宗教信仰,仍然见诸一些民族和种族集团,他们大多数居于穷乡僻壤和经济较不发达地区,对物体的膜拜、笃信众多精灵、法术和巫术等,在东南亚地区诸民族的传统宗教中居显著地位。祖先崇拜,则居于尤为显著的地位。

传布于南亚和东南亚地区者,主要为达罗毗荼语诸民族、孟—高棉语诸民族、泰语诸民族、藏缅语诸民族、南岛语诸民族的神话,以及越人和芒人的神话。

地处东亚的日本,历史上存在着两种根深蒂固的宗教——神道教和佛教。两教交互影响,呈现极为繁复的景象。日本的神话和传说,主要载于《古事记》和《日本书纪》(两者成书年代约为公元7至8世纪)。

朝鲜位于中、日两国之间,在文化范畴成为两国之中介。朝鲜人素有敬奉祖先之风,精灵崇拜以及萨满教之遗风,亦有迹可寻。儒教和佛教的影响,盛极一时。有关开国的神话、创世神话、有关精灵的神话以及萨满教神话等,均有流传。在开国神话中,檀君神话居于核心地位。

分布于库页岛及千岛群岛等地的阿伊努人,从事渔猎,信仰多神和万物有灵,盛行崇拜熊之风,其神话为万物有灵观念所充斥。所谓宇宙起源神话、地名由来神话、图腾神话、精魔神话,传布尤广。

北亚地区包括远东、西伯利亚诸民族,所处自然和地理条件十分不利。极北地区,广漠奇寒,人烟极端稀少。古亚细亚语诸族,通

古斯—满语诸族、萨莫迪语诸族，分布于此间，以渔猎为生，宗法氏族关系根深蒂固。南西伯利亚地区诸民族（阿尔泰人等），其所处条件则较为优越，主要从事畜牧业，间或从事农业。长期以来，萨满教为其主要宗教形态，万物有灵信仰、氏族崇拜、家庭崇拜、图腾崇拜、渔猎崇拜以及铁匠崇拜之风，广为传布。

蒙古语诸民族分布于中亚和南西伯利亚地区（并包括布里亚特人和达斡尔族），语言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多信奉喇嘛教。古代蒙古草原狩猎者的神话，见诸中国史籍，回溯匈奴和乌桓时期，即已有祭天、地、日、月、星辰以及祖灵之风。

日、月亦为人们所敬拜。月亮或被奉为“至尊女主宰”，太阳或被视为月之母。图腾神话以及部族起源神话，亦有流传。种种关于宇宙景况和构成的神话，流传颇广。

突厥语诸民族异常众多，主要分布于中国西北部、中亚广大地区以及土耳其、阿富汗等地，其语言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古突厥人（鄂尔浑人）的神话，仅余一些片断传世。相传，始而造“蓝天”与“褐地”，继之有“人类之子”生于其间。至高神为腾格里（天），属所谓“上界”。腾格里有时同其他神共同司掌世间之一切，特别是人的命运。所谓谱系神话，属古突厥神话的古老图腾崇拜层次。

高加索地区诸民族，为高加索语系诸民族所居，诸如奥塞梯人、印古什人、车臣人、阿布哈兹人、切尔克斯人、斯万人等；长期保留较为古老的传统宗教信仰及其遗风（部分已与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观念浑然杂糅）。时至今日，家庭—氏族崇拜、丧葬仪礼以及农事和畜牧崇拜、铁匠崇拜之风，依然留存。

太阳、月亮以及其他星辰的人格化，是为高加索诸民族神话观念的特点，大多数题材与雷电之神、命运和丰稔的司掌者相关联，他们犹如至高神，向大地降雨泽和干旱。

追溯迷茫浩渺的远古社会，神话乃是原始人（乃至初人）认识

世界的基本手段及其对世界的种种感知的反映。神话成为远古人借以认识世界并对世界和自身加以阐释的方式,成为人类精神文化的始初形态;它与原始思维相适应,与其赖以产生的历史条件、社会条件、自然条件以及经济发展水平相契合。

文学艺术与神话有着不解之缘;戏剧(特别是古典戏剧)以及抒情文学诗歌,则将神话成分直接纳入其中。艺术、文学、政治思想等诸意识形态,最终自神话中分离而出,但仍与神话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文学艺术久久将神话广泛运用于其创作,神话形象和情节成为其艺术宝库和题材的滥觞。文学艺术从神话中汲取了营养和资料,因而瑰丽多姿,乃至成为千古不朽之作。神话经文学艺术的再思和改铸则趋于繁复丰茂,虽失去童年时代的天真和质朴,却增添了成年人之聪慧和丰采。在人类历史、文化发展、学术领域、社会生活中,神话千百年来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

如果对神话无所知,对文学艺术和意识形态领域乃至人类历史途程中的许多问题亦感茫然。

从古至今,无数学者为探考神话的奥秘、揭开神灵之面纱,亦即寻觅失落的文明和消逝的文化积淀,作出了不懈的努力,甚至贡献了毕生的心血。他们的业绩是不可磨灭的。

谨此向为发掘、探索和揭示古老文明而作出卓越贡献的诸多先行者们致意!

目 录

《世界神话珍藏文库》总序	(1)
古代伊朗的神话	(1)
古代典籍中的神话	(15)
阿维斯陀(波斯古经)(选编)	(17)
温迪达德(选编)	(19)
第 I 章 阿胡拉·玛兹达造十六美好的境域, 安格拉·曼纽造众多灾祸	(19)
第 II 章 伊玛(伽姆舍德)	(22)
第 III 章 大地	(28)
第 XXII 章 安格拉·曼纽造九万九千九百九十 九种疾病;阿胡拉·玛兹达求助于圣言 和埃里雅曼,以保康复	(33)
西罗扎赫	(38)
耶什特(选编)	(46)
I. 奥尔玛兹德·耶什特	(46)
V. 阿班·耶什特	(54)
X. 米希尔·耶什特	(75)
尼雅伊什	(101)
I. 霍尔舍德·尼雅伊什	(101)
II. 米希尔·尼雅伊什	(104)
III. 玛赫·尼雅伊什	(106)
IV. 阿班·尼雅伊什	(106)

V. 阿塔什·尼雅伊什	(108)
耶斯那(选编)	(111)
IX. 豪摩·耶斯那	(111)
XXVⅢ. 祈求恩典和启示	(113)
XXIX. 牛之呼叫。查拉图什特拉之吁求。 祈求佑助	(116)
维斯帕拉德Ⅲ	(119)
阿弗里纳甘	(122)
Ⅱ. 阿弗里纳甘·伽塔	(122)
Ⅲ. 阿弗里纳甘·拉皮特温	(123)
伽赫(选编)	(125)
I. 伽赫·哈万	(125)
片断杂俎	(127)
班达希申(创世记)	(131)
王书(列王纪)(选编)	(196)
开篇	(196)
对理智的赞颂	(197)
关于世界的创造	(199)
关于人之被造	(201)
关于太阳之被造	(202)
关于月亮之被造	(203)
传说中诸王	(204)
凯尤玛尔斯	(204)
胡尚	(208)
塔赫穆拉斯	(210)
贾姆希德	(212)
扎哈克	(216)
费里顿	(231)

目 录

鲁斯塔姆的七次历险	(237)
伊斯凡迪雅尔的七大业绩	(265)
主要神话体系和神话	(293)
古代伊朗的神殿	(295)
古代伊朗的宗教与神话	(307)
古代伊朗的宇宙说及创世说	(320)
冥世 天堂 末日 未来	(328)
琐罗亚斯德与琐罗亚斯德教 有关神话与诸神	(335)
摩尼与摩尼教 有关神话与诸神	(348)
密特拉崇拜及其神话	(356)
《阿维斯陀》以及巴列维文典籍中的神话	(362)
《阿维斯陀》中诸神及其与《吠陀》中诸神的关联	(368)
附:《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要目	()
《王书》——浩瀚的海洋	(391)
附:《王书》(《列王记》)要目(神话部分、英雄部分)	(407)
主要神话传说人物谱志	(414)
A	(417)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417) 阿尔贾斯普(417) 阿尔玛泰(418) 阿尔纳瓦兹(418) 阿尔什塔特(418) 阿弗拉西雅布(418) 阿赫里曼(419) 阿赫提亚(419) 阿胡拉(419) 阿胡拉·玛兹达(420) 阿卡·玛纳(421) 阿克万·德弗(421) 阿拉什(421) 阿梅雷塔特(421) 阿梅沙·斯朋塔(421) 阿纳希塔(422) 阿努希尔万(423) 阿帕奥沙(423) 阿帕姆·纳帕特(423) 阿日(424) 阿日·达哈卡(424) 阿沙·瓦希什塔(424) 阿塔尔(424) 阿特威雅(425) 阿希(425) 艾什玛(425) 埃里雅曼(425) 安格拉·曼纽(425) 奥尔玛兹德(426) 奥尔瓦特(426) 奥哈尔玛兹德(426)	
B——D	(426)
巴尔祖(426) 巴赫拉姆·古尔(427) 巴斯特瓦拉伊(427) 查尔杜	

古代伊朗神话

什特(427) 查拉图什特拉(427) 达埃纳(428) 德弗(428) 德普格(429)

F——K (429)

法尔恩(429) 费里顿(430) 弗拉瓦希(430) 弗兰格拉西安(430)
盖约玛尔特(431) 戈帕特沙赫(431) 古什塔斯普(431) 豪摩
(432) 豪希安伽(433) 赫沙特拉·瓦伊里亚(434) 胡斯拉瓦
(434) 伽罗·恩玛纳(434) 贾姆希德(434) 卡尔希普塔尔(435)
卡瓦(435) 卡维(435) 卡维·乌桑(435) 凯·胡斯罗弗(436)
凯·卡乌斯(436) 凯·库巴德(437) 凯扬王朝诸王(437) 凯尤
玛尔斯(437) 坎伽(438) 克雷萨斯帕(438)

L——P (438)

拉什努(439) 兰伽(439) 鲁斯塔姆(439) 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
格(440) 玛赫(441) 玛兹达(441) 密特拉(441) 摩尼(443) 纳
苏(445) 奈里奥·桑伽(445) 帕拉达塔(446) 帕拉迪兹(446)
帕里(446) 帕伦迪(447) 皮什达迪王朝(447)

Q——S (448)

钦瓦特桥(448) 萨玛(448) 斯劳沙(448) 斯潘达尔玛特(448)
斯佩尼什特(449) 斯朋塔·曼纽(450) 斯朋托达塔(450) 苏赫拉
布(450) 苏鲁什(451) 琐罗亚斯德(451) 索希安特(451)

T——W (453)

特赖陶纳(453) 特里塔(454) 特瓦沙(454) 提什特里雅(454)
图拉(455) 图萨(455) 瓦拉(456) 瓦由(456) 维什塔斯帕
(457) 韦雷特拉格纳(457) 沃胡·玛纳(457)

X——Z (458)

西雅瓦尔尚(458) 席穆尔格(458) 雅利安纳·瓦埃伽(459) 雅扎
塔(459) 伊玛(459) 伊斯凡迪雅尔(460) 伊斯坎达尔(461) 伊
泽德(462) 约伊什塔(462) 泽尔万(462) 扎哈克(463) 扎雷尔
(464)

主要参考书目 (465)

古代伊朗的神话

公元前 6 世纪以前的古波斯人状况,很少为人们所详知。这一国位于波斯湾的东岸,地处高原,东面为绵亘的山脉,其主要山系扎格罗斯山脉绵延于西南边陲。高原大部为荒漠,有广阔无际的盐碱地带。降雨量一般较少。内地肥沃的河谷地域,可为一定数量的居民提供充裕的生活条件。伊朗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和文化,可追溯至公元前 2700 年。

远古时期,古伊朗人和印度·雅利安人的祖先为同一民族,称为“原始印度·伊朗人”。他们是印欧语系大家庭的一支,据揣测,居于南俄罗斯草原和伏尔加河以东地区。他们为半游牧者,以放牧牛、羊为生。约公元前 4000 年代至前 3000 年代,一定的宗教和神话传统在原始印度·伊朗人中形成,其主要成分经历演化,保留于其后裔——印度·雅利安人和伊朗·雅利安人中。

约公元前 3000 年代,原始印度·伊朗人分为语言各异的两支,即印度·雅利安人和伊朗·雅利安人。他们似仍以放牧为生,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引进车辆和战车,已知使用铜剑。中亚的山脉盛产金属,使他们有可能制造兵器,这些草原居民遂成为尚武的民族。于是,往昔那种宁静的生活,让位于动荡的征战,名副其实的“英雄时代”随之到来。

波斯帝国导致了近东诸文化的融合。波斯人的文化则主要是往昔诸多文明浑融而成,其中包括波斯本身、美索不达米亚、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沿海地带以及埃及文化。古波斯人的宗教和神话影响深远,既具兼容性,又富感染力,并传布于西亚大部分地区。其二元论对西方哲学思潮以及其他宗教和神话有着深刻的

影响。

古代伊朗神话形成的始初阶段,属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即雅利安人分布于南俄罗斯草原时期。经过许多世纪的迁徙,古伊朗游牧者和务农者诸部落于公元前 1000 年代居于中亚细亚一带。

随着从事游牧的伊朗人分布于这些地区,古代伊朗神话经历着别具一格的演化。迄至公元前 7 至前 6 世纪,古代伊朗神话种种自成一体的系统业已形成,印欧语诸民族的共同观念在其中有着明晰的反映。

希腊—马其顿东征伊朗和中亚部分地区后,是伊朗神话发展的第二时期,即中古伊朗时期。这一时期的特点在于:趋重于思辨的神学的浑融思潮兴起。

旧有神话经历改铸,新的神话相继萌生,包容印度—伊朗古老仪俗众多成分的琐罗亚斯德教的圣典基本上形成。伊朗西部地区,密特拉教成为独立的宗教。

始于公元 3 世纪,摩尼教开始传布。

在所谓古伊朗时期,以琐罗亚斯德教演化为帕西教而告终;后者则失去伊朗神话那生动的内涵。

伊朗神话的主要资料来源,为种种典籍、艺术和考古遗存。公元前 8 至前 7 世纪的卢里斯坦(即洛雷斯坦)青铜器(饰有神话场面和神话人物)、阿契美尼德王朝和萨珊王朝的山崖浮雕、小型石雕,尤为重要。

赖以对古代伊朗神话进行探究和构拟的主要文献资料为《阿维斯陀》,至少尚包括古波斯楔形文铭文。

《阿维斯陀》,首先是《伽泰》,被认定为出自琐罗亚斯德教的创始人查拉图什特拉之手;继而是《耶什特》(颂神赞歌),始于公元前 12 至前 10 世纪,即以口头流传。不晚于公元前 4 世纪,《温迪达特》(又称《温迪达德》,即《驱魔法典》)、《维斯普拉特》(又称《维斯佩雷特》,《颂神之书》)等,相继形成。

宗教性的琐罗亚斯德教历,也形成于这一时期;它受到埃及天文学的影响(采自一年为 365 日之说)以及巴比伦的影响(赋予日、月以神名)。古伊朗文废弃后,祭司们以巴列维文(中古伊朗文)对所谓圣典加以迻译和诠释。在种种译本中,《班达希申》极为重要,其中包容宇宙说以及世界末日说的重要资料。所谓宗教百科全书《登卡尔特》、《梅诺格—伊·赫拉特》等,同样引人注目。

摩尼教经典《秘密书》(《秘密法藏经》)、《赞愿经》(《诗篇和祈祷书》)、《巨人书》(《大力士经》)、《证明过去经》(《摩尼论著》)等,同样为人们所关注。

伊朗叙事体的晚期改制之作、《王书》等,有着极大的价值。

就整体而论,伊朗神话在“吠陀”神话以及印欧语诸民族的神话中不乏为数众多的相近似者。一系列共同的题材(两有亲缘关系而又相互仇视的神灵集团之对立和角逐;与龙相搏;天界之水降至世间;冥世之说;有犬看守的、通向冥世之水或桥等等),一系列共同人物,诸如:密特拉(即古印度之密多罗)、阿帕姆·纳帕特(即古印度之阿婆姆·那婆特),古伊朗之豪摩与“吠陀”之苏摩;三口六目之龙——古伊朗之阿日·达哈卡与“吠陀”之阿希·布陀尼耶等,为人们所知。

亲缘相近的“吠陀”神话和古伊朗神话之间,不乏某些神灵之转化。例如,古伊朗神话中的阿胡拉和德弗(提婆)这两类神灵,分别为施善灵体和致厄灵体。在“吠陀”神话中,则恰恰相反,阿修罗被视为魔怪,提婆则被视为以因陀罗为首的、备受崇敬的神灵;在《阿维斯陀》中,因德拉(即因陀罗)被描述为恶魔;而在古印度神话中,因陀罗则被视为至关重要之神。

有关两种宇宙成分对立和争衡之说,为古伊朗神话的基础。宇宙构成之共同精神成分“阿尔塔”(“阿沙·瓦希什塔”),物化为光明和水,同欺诳、黑暗、不洁之化身德鲁格相对立。这些意象,同《吠陀》中有关宇宙律则“利陀”(rta)的观念相近似。

古伊朗神话同印欧语其他民族的传统之根本区别在于：前者带有伦理色彩、善与恶、善灵阿胡拉和雅扎塔与德弗和蒙斯特尔之尖锐对立，——前者以阿胡拉·玛兹达为首，后者以安格拉·曼纽为首。

除所谓伦理的二元对峙（善与恶的争衡）外，古伊朗神话并具有认识论范畴的二元对峙：世界分为两个范畴，一为物质的，一为精神的。就精神世界而论，同样有善、恶两种力量的争衡；查拉图什特拉吁求“对两世界，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予以维系”（《伽泰》）。

伊朗神话中二元对峙赖以产生的基础在于：光明与黑暗、雨泽与干旱、绿洲与荒漠的对立，以及有关两造物主的古老的孪生兄弟神话（在《阿维斯陀》中，善灵和恶灵，为孪生兄弟）的演化。这种演化，并最终反映古代伊朗定居的务农者和畜牧者同斯基泰—萨卡游牧者之间频仍的冲突。在叙事诗中，为以传说中凯扬王朝为首的伊朗人与以阿弗拉斯西雅布为首的图兰人之冲突。在《伽泰》中，游牧者之劫掠和滥杀牲畜遭受谴责，他们的统御者和祭司遭受诅咒；伊朗人传说中的统御者则受到颂扬，定居的畜牧者的劳动被理想化。而在《温迪达德》中，务农者的劳动也备受赞扬：谁播种谷物，谁便是播种公义。

善思、善言、善行，在古伊朗神话中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所谓善思、善言、善行，其化身为伊朗神殿的至高三联神。阿胡拉·玛兹达，为纯正之言之化身；阿沙·瓦希什塔（“真理”、“最佳秩序”），为善行的化身；沃胡·玛纳，为“善思”的化身。所谓三联神，纳入阿梅沙·斯朋塔之列，即以阿胡拉·玛兹达为首的七善灵。

所谓阿梅沙·斯朋塔，有众多善灵（即阿胡拉和雅扎塔）为其扈从。古老的伊朗神为阿梅沙·斯朋塔所属的抽象精神所取代；而古老的七神却得以留存。古老神有三十三位之多。前琐罗亚斯德教以及古波斯的至高三联神，除阿胡拉·玛兹达和密特拉外，并包括司水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而在各个古伊朗部族，泽

尔万、密特拉、文化英雄伊玛乃至恶灵安格拉·曼纽，均被奉为至高神。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的伊朗，尚不知所谓世界末日的宇宙之火、恶的创造者、凯扬王朝(《阿维斯陀》中提及)。

晚期琐罗亚斯德教神殿，将阿梅沙·斯朋塔同密特拉、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战神韦雷特拉格纳、风神瓦由、福运之化身阿希、水神阿帕姆·纳帕特、伊朗人的佑护者埃里雅曼、提什特里雅(雨神)置于一堂；而密特拉崇拜，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

同善灵相对立的为众德弗，同样有所谓三联神，即：欺诳(恶言)之灵德鲁格、恶思之灵阿卡·玛纳、劫掠(恶行)之灵艾什玛。相传，众德弗为安格拉·曼纽所造。

同《阿维斯陀》中的神灵相应，接近大地的为星辰的轨迹，微弱的星光颇似“善思”；其上为月亮，以同等距离绕大地运行(月光相当于“善言”)；再上为太阳(阳光相当于“善行”)；最上层，即第四领域，则属无限的光明——阿胡拉·玛兹达及其神域。

据说，公元前6世纪之初，这一宇宙图式为希腊哲学家阿那克西曼德所接受。据古希腊罗词典籍(公元3世纪的著作家第欧根尼·拉尔修之作)，伊朗神话中宇宙的状态却迥然不同：宇宙为一四驹所曳之车，四驹分别为火、水、地和气的化身，此车周而复始地运行，时间借助于泽尔万此神形象而神话化。

世界接近末日之时，四驹不再受御者辖制，争斗不已，直至其中之一(火)将其他三驹吞噬。有关世界末日的宇宙之火的神话，对此有所描述。

火与水被视为世界万有的始基：火(阿塔尔)是世界赖以构成的一切成分(包括人之灵魂)。

琐罗亚斯德教徒被称为“拜火教徒”：他们的寺庙中燃有常年不熄之火；主要寺庙的三圣火，是为伊朗社会三阶层的表征：“阿塔尔·法尔恩巴格”，为祭司之火；“阿塔尔·古沙斯普”，为王者和武士之火；“阿塔尔·布尔津·米赫尔”，为公社社员之火。对火、水、

土的褻渎,被视为滔天大罪。

据古伊朗的宇宙起源神话,宇宙为卵,地为卵黄,天宇为外壳(《班达希申》)。其他晚期典籍中,保留有印欧语民族的创世神话:宇宙和地为一用于献祭者的诸部位造成。统一的世界状貌并不存在。大地分为七气候带。据一些典籍,宇宙之山(哈拉、胡凯里亚)坐落在宇宙中央;据另一些典籍,座落在北方,或被视为哈拉伊提山脉的主峰(哈拉·贝雷扎伊提山),成为“东方和西方”(即整个大地)的屏障。

伊朗人并奉有其他所谓圣山,其中有德玛温德山,旧称“耶玛温德”,意即“伊玛之山”;相传,被特赖陶纳降伏的巨龙阿日·达哈卡便禁锢于此。环绕大地的两条河流,发源于宇宙之山(《班达希申》)。山脚下有一巨湖,名叫“沃鲁卡沙”。此间有一泉称为“阿尔德维苏拉”,泉边生有宇宙树“豪摩”。

据神话的另说,称为“霍姆—豪摩”、“伽奥克伦”之树或可医治百病之树“维斯波比什”,上面有种种植物的种子,生长在沃鲁卡沙湖中央,由称为“卡拉”的怪鱼卫护,免遭“蟾蜍及其他爬虫”之害(《梅诺格—伊·赫拉特》)。这棵一切种子之树有时替代宇宙树——“豪摩”,被视为“鸟王”森穆尔弗的居所。森穆尔弗将种子从树上撒下,另一鸟把种子移往泉边,提什特里雅(天狼星)即饮于此泉。此神使种子伴随雨泽复返大地。

宇宙山之巅,为神的居所“伽罗·恩玛纳”。在晚期摩尼教典籍中,神的王国为“永恒无限的光明之域”,即天堂,那里“无忧无虑”。

据《阿维斯陀》所述,存在三个不同的时期:黄金时期,即原人和文化英雄伊玛的王国,代之以善、恶两种精灵及其追随者在世间争斗不休的时期;这一争斗以世界的毁灭而告终;世界行将终结之前,骇人听闻的严冬降临世间,巨龙阿日·达哈卡挣脱禁锢,世界毁于大火,继之而来的则是始初状态。早期《阿维斯陀》中的世界末日观念,同印欧语其他民族的传统之说,特别是日耳曼—斯堪的纳

维亚传统之说相近似。

萨珊王朝时期(公元3至7世纪)的祭司,在晚期《阿维斯陀》及《班达希申》中对宇宙周期有所表述,第一个三千年中,世界处于理想的精神境界:光明王国和天界的奥尔玛兹德(阿胡拉·玛兹达)同黑暗王国和冥世的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相隔离。奥尔玛兹德创造七位居于天界者,即“阿梅沙·斯朋塔”。阿赫里曼发现光明王国,意欲将其毁灭;而无所不知的奥尔玛兹德以神圣之言使恶灵无可逞其伎。

第二个三千年之始,奥尔玛兹德创造了查拉图什特拉的精神实体(“弗拉瓦希”),将其置于生命树“豪摩”的树干中,创造整个物质世界(位于光明王国与黑暗王国两者之间),并创造原初之牛和原初之人。所谓原初之人,在晚期的传统中已不是伊玛,而是盖约玛尔特。所谓黄金时期,确立于世间。

在第三个三千年中,阿赫里曼以及他所造的众德弗,开始同奥尔玛兹德和光明王国相争;他杀原初之牛和盖约玛尔特,而种种动物和原初第一对配偶(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克)即生于两者的精种。

迨至第四周期(即最后一个周期),查拉图什特拉成为有形之体,并以索希安特(即“救世主”)的面貌周而复始转生于尘世。最后一个周期以善战胜恶、死者复活和奥尔玛兹德所主持的审判而告终;据说,义者将在世间永享福乐,罪者将在冥世永受苦难。

除善与恶之争衡,古伊朗神话并包容有关世间统治者之更迭。黄金时期的统御者伊玛(贾姆希德),战胜三首巨龙阿日·达哈卡(扎哈克);第三代英雄人物特赖陶纳(费里顿)战胜妖龙。诸如此类神话情节,并见诸赫梯、巴比伦、希腊及其他民族的神话。

特赖陶纳既成为世界的主宰,则将世间分给他的三个儿子。据晚期的文献典籍和《王书》,塞尔姆得到西方之地(“鲁姆”),图兰人的始祖图尔得到东方,最小、最受宠爱的儿子伊雷季得到伊朗。忌

妒成性的两兄长，谋害幼弟。

古印度—伊朗神话传说的遗存，纷然杂陈于古代伊朗神话传说，旨在使这种或那种社会—政治意向得以确立。

在《伽泰》中，查拉图什特拉以神与人之中介自诩，并宣称伊玛犯有违逆宗教道德的滔天大罪。在《耶什特》中，文化英雄的作用赋予查拉图什特拉；他被描述为亘古第一祭司、第一个武士和第一个畜牧者。查拉图什特拉众子，也被描述为社会结构的整饬者：长子被视为祭司的始祖和首领，次子被视为务农者的始祖和首领，幼子被视为武士的始祖和首领。

在《阿维斯陀》中，作为虔诚的统御者的，为传说中的，而不是历史上的王者。

据阿契美尼德王朝的铭文所述，王权为阿胡拉·玛兹达直接授予。大流士一世和薛西斯晓谕其臣属：黄金时期已降临其统御下。琐罗亚斯德教的祭司则把“现世”视为恶的胜利，而将黄金时期归之于邈远的未来。晚期《阿维斯陀》有下列表述：查拉图什特拉即是人类的阿胡（世俗主宰）和拉图（宗教首领）。

查拉图什特拉的改革，加强了古伊朗神话中的二元论倾向；据信，善之力、阿胡拉·玛兹达的胜利，取决于世人之虔诚与否，取决于是否恪守善思、善言、善行。人的冥世境遇取决于生前是否虔诚；人死后三日，其灵魂便去往钦瓦特桥，接受密特拉、斯劳沙和拉什恩的审判，拉什恩将报应其在世之行。虔诚者第一步即进入“善思”的天界，继而进入“善言”的天界，嗣后进入“善行”的天界，最后抵达“永无终期的光明境界”。被诅咒之灵则通过三重地狱（即“恶思”地狱、“恶言”地狱、“恶行”地狱），置身于阿赫里曼及其他魔怪面前（《梅诺格—伊·赫拉特》）。

回溯琐罗亚斯德之说在伊朗诸部族传布之时，中亚地区正处于从氏族制度到早期阶级社会的过渡时期，已知使用铁器，诸如

斧、剑等。定居的畜牧业和农业已根深蒂固。

东部的古伊朗部族既有定居者，又有游牧者。定居者结为庞大的家庭以及农村公社。社会上出现三个主要集群：畜牧者和务农者，以氏族长老为首；武士，以首领和统摄者为首；祭司，以大祭司为首。后来，出现早期的国家，以及尚武的贵族阶层；继而，军事民主制渐向贵族专制过渡。

一些所谓先知，其中最著者为查拉图什特拉，诵读《伽泰》，传布其说。他们通常出现于阳光充足的场所和祭火闪烁之地。他们所传布之说，世代相传，后来始为祭司们搜集记录。始初传布之说，为远古的伊朗游牧者和武士津津乐道，却未必为后世正确理解和完善保留。

反映于《伽泰》中的教说，十分素朴，并无神秘主义和教条主义的印记。其教说之尘世的，亦即草原的根源，十分彰明。《伽泰》所关注者为：实际范畴、现实生活以及伦理道德。其特征为所谓二元说，被视为自然界和社会之对立和冲突的反映。

整个世界被分为两个范畴：尘世的、现实的、有形的“物之世界”；彼世的、想象的、精神的“灵之世界”。查拉图什特拉通常吁求在有形的世界和精神的世界予以襄助。

《伽泰》之说所关注者主要在于尘世，亦即：定居畜牧业之兴旺、安居乐业以及秩序和公义之确立。据《伽泰》之说，绝不允许进行血祭，因举行血祭须宰杀牲畜、耗费资财。

大肆劫掠的游牧者的生活，则遭到否定，其统御者和祭司亦遭受斥责。于是，世人和部族则被分为三类：义者，定居的畜牧者和务农者；游牧者，从事劫掠，并乱杀牲畜；处于两者之间者，义与不义混淆不清者。

有关尘世的观念，适用于整个宇宙。两种力量以及善神善灵与恶神恶灵之争衡，无所不在，持续不断。

据古老的观念，天界存在善神的三元结构，乃是古代定居的伊

朗人社会状况之反映。三联神之首为无所不知的主宰阿胡拉·玛兹达,继而为火和良好秩序之灵阿尔塔(最高祭司的化身),以及牲畜之灵、善思之灵沃胡·玛纳(被视为定居畜牧者之神)。

在精神范畴,思、言、行三者中,言居于主导地位。在天界之善和恶两三联神中,至高神被视为言之据有者;无所不知的阿胡拉·玛兹达为善言之据有者;德鲁格为恶言之据有者。

查拉图什特拉被视为思、言、行之体现,因而赋有先知和祭司两种职能。作为先知,阿胡拉之信奉者,他成为言之体现者。作为祭司,火灵阿尔塔的信奉者,他被视为行、良好秩序的体现者。他声称:“我是至诚的祭司,我对畜牧业愿竭诚以待。”(《耶斯那》)

查拉图什特拉屡屡声言:赞助他者将得酬报,不赞助他者则受惩罚。

早期的、所谓“伽泰”的琐罗亚斯德教,后成为伊朗的国家宗教(即萨珊王朝时期,公元3至7世纪);与此同时,并纳入种种其他宗教成分,经历了种种思考和增补。

较之“伽泰”神殿,古伊朗神话中的神殿大为扩展,并繁复化。阿胡拉·玛兹达成为无比强大之神,甚至被奉为至高无上之神。这与古代伊朗的奴隶占有制及早期封建国家之君主体制相对应。阿胡拉·玛兹达并有众多僚神,其中不仅有《伽泰》中的阿梅沙·斯朋塔,而且包括古老的、非琐罗亚斯德教的部落神;诸如此类部落神,曾被琐罗亚斯德摒弃,后又为祭司作为新神纳入神殿,诸如:太阳神密特拉、水神和丰饶之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天狼星之神提什特里雅、战神韦雷特拉格纳、斯劳沙等。

据说,群神已居于哈拉山(而非《伽泰》中的所谓“歌唱之屋”);此山之近侧,为沃鲁卡沙海(湖)。阿胡拉的对立者,为阿赫里曼;而在《阿维斯陀》中,则是阿胡拉·玛兹达与安格拉·曼纽相对立。

据种种文献资料推断,《伽泰》、《耶什特》、乃至《阿维斯陀》,均起源于伊朗东部。其中对西部伊朗人的宗教和神话之特征无任何

反映,对伊朗西部与两河流域的紧密联系,乃至伊朗西部的状况亦无反映。然而,《阿维斯陀》传布于伊朗西部等地区的过程中,众多较为晚期的、属伊朗西部的成分相继纳入其中,所用语言则接近于中古波斯语。在漫长的岁月里,《阿维斯陀》的主体部分,曾口头流传。

正因为如此,其中既有纯宗教的成分——祭司所致力者,又不乏反映原始公社制度时期的民众观念者。我们既可以看到对王者神圣起源的赞颂,又可以看到对氏族制度基础的宣扬,乃至对远古生活状貌的描述。

民间(民众)的成分堪称《阿维斯陀》之最古老的层次,为晚期的祭司观念所遮翳。这些观念旨在:使种种古老的观念系统化,并使之从属于其教说;赋予素朴的万物有灵观念以抽象宗教世界观的完善形态;赋予王权以神圣的灵光。

在《阿维斯陀》趋于定型过程中,民众的观念与祭司的观念以下列方式相合:其一,民间的神话成分纳入祷词;其二,一些抽象神被赋予民间的具体形态。

民众对贤明首领和君主的憧憬,在《阿维斯陀》中有所表露。据《伽泰》所述,贤明的统御者应击败对绿洲地区大肆劫掠的敌对者,使民众安居乐业;救世主索希安特将降临,并在世间确立正义。

《阿维斯陀》中并表露对“黄金时期”和福乐境域的憧憬,据说,该境域无严寒和酷热,无疾疫和死亡,无邪恶和欺诳,等等。

一些诗歌章句反映了民间题材和情节,对自然和生活之生动描述在其中清晰可见,语言优美、形象鲜明。《阿维斯陀》大部分(主要是《伽泰》和《耶什特》),采用诗歌韵律。据学者推断,《阿维斯陀》原本(传世之本已非原貌),有着严格的韵律,犹如古印度典籍《吠陀》。

《阿维斯陀》最突出的特征在于:其叙述和格调之始终不渝的二元对立,诸如属善、阿胡拉者与属恶、德弗者之对立;这无疑是琐

罗亚斯德教的特征所致。

犹如民间口头诗歌,《阿维斯陀》广泛运用修饰语,同义语的叠用亦屡见不鲜。头语重叠、诗句叠用、排偶对称、同音法、修辞性间语、调句法等诗歌技法,在《阿维斯陀》中时有所见。

《阿维斯陀》和琐罗亚斯德教中,除所谓王权崇拜外,祭司主要致力于:创立、论证并完善其精魔说(分为善灵和恶灵,其数异常众多)、宇宙说、冥世说、世界末日和复活(复现)说、末日审判等。

从古代到中世纪的过渡以及中世纪类型典籍的进一步发展,约经历了六个世纪,即公元3至8世纪,并具有下列特点:其一,由古代至中世纪,并未伴之以宗教体系的根本变革,琐罗亚斯德教稍有更易,即成为国家宗教;其二,《阿维斯陀》为单一文字(阿维斯陀文)典籍,中世纪早期典籍则形成于不同的风格和语言(中古波斯语、安息语、粟特语等)。

伊朗中世纪一切典籍,皆为与琐罗亚斯德教有关的宗教思想所充溢。诸如此类典籍大体可分为两类:其一,属琐罗亚斯德教之巴列维文典籍;其二,属摩尼教之典籍。

巴列维文典籍异常众多,留存至今者仅为一部分,而且大多已经过后期(公元9世纪)的加工;其时,琐罗亚斯德教已让位于伊斯兰教。而摩尼教典籍仅有片断传世,而且部分又是依据译文和其他文字的译述加以恢复。

所谓“巴列维文典籍”(亦即“书面巴列维文典籍”),实则以为中古波斯文形成。两种中古伊朗语言——中古波斯语和安息语,为十分相近的方言:前者属西南部,后者属东北部。一些巴列维文典籍系以安息语形成,后以中古波斯文编成,并传世。

巴列维文典籍尚与口头创作(祭司的、琐罗亚斯德教的、民间的传统)紧密相关;公元3至7世纪,正值萨珊王朝较为强盛时期,形成于一些匿名作者之手。

公元7世纪,阿拉伯哈里发的大军攻占伊朗等地区。公元8至

9世纪,一些编纂之作相继问世,众多往昔成分以及琐罗亚斯德教祭司改制者并存于其中。巴列维文典籍中,一些卓越之作并未传世,诸如:《卡利拉克与迪米雅克》(《五卷书》的中古波斯文译述本)、《王者之书》(仅据阿拉伯文译述可知)、菲尔多西之《王书》,成为世界文库中的珍品。

《登卡尔特》被视为晚期琐罗亚斯德教的百科全书。“你应安贫乐道;对义者说来,此乃财富中的最佳者”;“信奉宗教乃是坦径通途,天堂将是归宿”,——这便是《登卡尔特》之要义。

另一重要典籍《班达希申》(《创世记》),有两种版本:伊朗全本称为“大班达希申”;印度版本则是简本。《班达希申》包容众多宇宙起源神话和创世神话以及传说,对《阿维斯陀》中所述及的内容有所阐释,并有极大增益。据《班达希申》所述,有所谓“四大时期”,每一时期历时三千年,奥尔穆兹德与阿赫里曼争衡不已;迨至第三个时期之末,阿赫里曼被战胜,世界在熔化的金属中得以净化;第四个时期终于到来,一切虔诚者(即琐罗亚斯德教徒)将永享福乐。

人生短暂、天界极乐的观念,贯串于许多教诲之作。

所谓“摩尼教典籍”,则与摩尼教紧密相关。摩尼教汲取诺斯替教派、琐罗亚斯德教、基督教、佛教之成分,其教说的实质在于:世界乃是光明与黑暗两种本原争衡之所,光明本原将最终战胜黑暗本原。

摩尼教的经典为摩尼以阿拉米文(叙利亚文)编成的七部著作以及其弟子转述其教说之作。七部阿拉米文典籍已佚,传世者仅余摘录。

摩尼的著作具有“百科全书”的博大,他试图囊括宗教、神话、科学、历史、哲学诸多领域,以其观点加以阐释,并以慈善仁爱的伦理观教导民众。

他有一句格言:“没有仁爱,则一事无成。”

据传世的片断看来,摩尼之教说和祷文生动、鲜明,颇具抒情

意味,并不乏民间之智。其自然现象,诸如日出、暴风雨、乌云遮天、幼芽萌生、普降喜雨等,描述十分生动,皆可借以言情状物。其论述深入浅出,易为人们所接受,而且往往采用诗歌的形式。

尽管遭到琐罗亚斯德教和基督教的排斥,摩尼教仍传布于东罗马帝国、中亚、中国、巴勒斯坦等地区。

摩尼及其门人的论述,往往伴之以民间创作——寓言、格言、故事,颇具感染力。

所谓摩尼教神话亦为人们所关注。摩尼教持久的生命力,来源于对琐罗亚斯德教、佛教、基督教、密特拉教的教说之有意识的剔选和别具一格的改制。

古代伊朗神话对古代乌戈尔—芬语民族、克尔特人、斯拉夫人、高加索和前亚、中亚诸民族的神话观念有所影响。

公元7世纪,阿拉伯人入主伊朗。伴随时光的推移,伊斯兰教在伊朗各民族中已是根深蒂固;伊朗神话的众多形象则纳入法尔西语古典诗歌,或留存于民间之作中。

《阿维斯陀》等古代典籍以及《王书》等传世之作,作为文化瑰宝,始终为人们所关注。

古代典籍中的神话

阿维斯陀(波斯古经)(选编)

《阿维斯陀》是琐罗亚斯德教的圣典,传世者有两种版本。其一,《阿维斯陀》,以阿维斯陀文形成,为祈祷文汇集,以阿维斯陀文字书就。时至今日,琐罗亚斯德教神职人员祈祷时亦颂之。其二,即《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内容与前者基本相同,编排有所不同,旨在供研究,而非诵读。此版本分为卷、章、节,附有“注释”(“曾德”)。《曾德·阿维斯陀》以中古波斯文形成,并非以阿维斯陀文字母,而是以巴列维文字母书就。

《阿维斯陀》的古本内容庞杂,约三十五万字,写在约一万二千张羊皮上,编成于公元前4世纪,亚历山大大帝征伐波斯时遭焚,仅存一卷。全书分为五部分:安息王朝时期重新搜集、整理,萨珊王朝时期始告完成(公元3世纪),辑为二十一卷,分为五部分:

(1)《温迪达德》(Vendidad),为中古波斯文“Videvdat”之误读,来自阿维斯陀文“Vi devo datem”,意即“降德弗文典”,为律法和规戒汇集,其意旨在于:降服邪恶和魔怪(德弗)、确立义。采取查拉图什特拉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对话的形式,其内容涉及:仪典的纯正、赎罪、种种规戒以及神话;共二十二章。

(2)《维斯佩雷德》(Vispered,中古波斯文“维斯普拉特”,来自阿维斯陀文“Visporatavo”,意即“一切统御者”,即“一切善者的守护者”),为祈祷颂歌,通常为二十四章,其内容与《耶斯那》相近。

(3)《耶斯那》(Yasna,来自阿维斯陀文“ias”,意即“诵读”、“敬拜”),其内容包括献祭和祈祷时所用祷词、对神之赞颂和吁求;共七十二卷;其中十七章属《伽泰》(被视为《阿维斯陀》中最古老的部分)。

(4)《耶什特》(Yashts,意即“崇拜”、“赞颂”,来自阿维斯陀文“ias”),为赞颂之歌,共二十二歌;每一歌为对一神而发,包容众多神话内容。

(5)《小阿维斯陀》(《库尔达》),包容祈祷词,其中部分以中古波斯文形成。《小阿维斯陀》通常包括《耶什特》。

据一些学者看来,《阿维斯陀》的一些部分属公元前15至前10世纪,另一些部分属公元前若干世纪。《阿维斯陀》中一些部分属更早时期,另有一些部分属更晚近时期。

据语言、内容以及一系列社会—历史成分看来,《阿维斯陀》的大部分(包括属早期者,首先是《伽泰》),其形成较《梨俱吠陀》为晚,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559至前330年)以前。

《阿维斯陀》各个部分(特别是《伽泰》和《耶什特》),保存了原始公社及其瓦解时期古伊朗各民族及其诗歌中古老观念之反响和成分以及晚期的种种成分。

现存《赞德·阿维斯陀》为公元9世纪以来以巴列维文翻译和编写而成,系由不同的经典辑集,分为:

- (1)温迪达德;
- (2)西罗扎赫;
- (3)耶什特;
- (4)尼雅伊什;
- (5)耶斯那;
- (6)维斯帕拉德;
- (7)阿弗里纳甘;
- (8)伽赫;
- (9)片断杂俎。

温迪达德(选编)

《温迪达德》(Vendidad),意即“降德弗(魔怪)文典”,为律法和规戒汇集,其要旨在于:降除邪恶和德弗、确立义;采取查拉图什特拉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对话的形式。内容涉及:仪典之纯正、赎罪、规戒以及众多神话。《温迪达德》是《阿维斯陀》中保留最完整者,被视为十分珍贵的文献典籍。

第1章 阿胡拉·玛兹达造十六美好的境域,安格拉·曼纽造众多灾祸^①

1. 阿胡拉·玛兹达晓谕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②:

我为其民造可贵之地,即使它无任何诱人之处;我未为其民造可贵之地,即使它无任何诱人之处;其时,整个生存的世界,包括雅利安纳·瓦埃戈^③。

3(5).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一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雅利安纳·瓦埃戈,位于万古希·代提亚河两岸。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河中之蛇和冬季,并造众德弗。

4(9). 其时,有十个冬月,有两个夏月;水奇缺,大地贫瘠,树木不生。冬季到来,其苦无以复加。

① 本章列举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的十六美好的境域;与此同时,至高恶神安格拉·曼纽创造众多灾祸。

② 斯皮塔玛又称“斯皮塔米德”,查拉图什特拉为其第五代后裔。

③ 雅利安纳·瓦埃戈,即伊朗·雅戈,为琐罗亚斯德教的圣地,琐罗亚斯德生于此,并在此间创立其教。

5(13).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二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平原,苏格达即位于此间。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蝗虫,给牲畜和植物带来死亡。

6(17).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三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穆鲁。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盗窃抢掠以及罪恶。

7(21).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四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美丽的巴赫迪,旌旗高悬于此间。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蚂蚁和蚁冢。

8(25).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五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尼萨雅,位于穆鲁与巴赫迪之间。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不信教之罪恶。

9(29).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六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荒漠之地哈罗瑜。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眼泪和悲伤。

10(33).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七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瓦埃克雷塔,已不乏邪恶之征兆。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派里卡·克纳泰提,对克雷萨斯帕纠缠不休。

11(37).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八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乌尔瓦,此间牧场丰美。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傲慢自大之罪。

12(41).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九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赫嫩塔河流域,位于维赫尔卡纳斯。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拒不偿还之罪,亦即背谬之罪。

13(45).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美丽的哈拉赫瓦伊提。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埋葬死者之罪。

14(49).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一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闻名于世、备受称道的哈埃图曼特。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巫术。

15(53). 这是一种征兆,据此可知晓,据此可一目了然:他们所到之处,最恶劣的巫术之行有增无已。他们窒息和损伤人心,他们肆无忌惮地带来危害者。

16(59).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二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三族所居之拉伽^①。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全然不信教之罪。

17(63).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三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强大的、神圣的卡赫拉^②。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食人尸体之罪。

18(67).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四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四角之瓦雷纳;特赖陶纳即为之而生,他殄杀阿日·达哈卡。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女子中的畸形者以及野蛮人之压制^③。

19(72).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五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七大河。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女子中的畸形者以及酷热。

① 似有两个拉伽:一在阿特罗帕特奈,一在米堤亚。所谓“三族”,即“三阶层”:祭司、武士和务农者。

② 似有两个卡赫拉:一在霍拉桑,一在伽兹宁。

③ 系指里海滨海地区一野蛮部族。

20(76). 我,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第十六个美好的境域和国度,为兰伽河^① 源头所在地;此间之民无首领。

安格拉·曼纽随即到来;他就是毁灭,他造冬季,并造众德弗。

21(81). 尚有其他境域和国度,美丽而广阔,向往美好,如花似锦。

第Ⅱ章 伊玛(伽姆舍德)^②

I

1. 查拉图什特拉向阿胡拉·玛兹达问道:

噢,阿胡拉·玛兹达,最慈善的神灵,物质世界的创造者,神圣者!

谁是第一个凡人,在我——查拉图什特拉之前,你,阿胡拉·玛兹达,使其皈依宗教,你向他传授阿胡拉的宗教,查拉图什特拉的宗教。

2(4).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

完美的伊玛,美好的牧者,噢,圣者查拉图什特拉!他是第一个凡人,在你——查拉图什特拉之前,我,阿胡拉·玛兹达,使其皈依宗教,我向他传授阿胡拉的宗教,查拉图什特拉的宗教。

3(7). 噢,查拉图什特拉,我,阿胡拉·玛兹达,对他说道:“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你是我之教的信奉者和传布者!”

^① 似指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之底格里斯河。

^② 本章分为两部分:

第1部分(1~20):阿胡拉·玛兹达要伊玛接受他之法并带给世人,命他维护其所造者,并使之繁盛。伊玛遵命而行,使他们脱离死亡和疾疫,并三度扩展大地。

第2部分(21~43):为了对付可怖的冬季,伊玛造瓦拉,以保护动物和植物,使其安居。

完美的伊玛,噢,查拉图什特拉,答曰:

“我并非生来即是,并非被教授作为信教和传教者。”

4(11). 我,阿胡拉·玛兹达,对他说道,噢,查拉图什特拉:

“既然不赞同成为我教的信奉者和传布者,你使我的世界昌盛,你使我的世界繁衍生息;你允诺养育、统御和关注我的世界。”

5(14). 完美的伊玛答曰,噢,查拉图什特拉:

“是的! 我将使世界昌盛,我将使世界繁衍生息。是的! 我将养育、统御和关注世界。在我统御之际,既无寒风又无热风,既无生又无死。”

7(17). 我,阿胡拉·玛兹达,赋予他两件器物:一金印和一镶金之短剑。伊玛维系着王权!

8(20). 在伊玛的统御下,过了三百个冬季,牛羊成群,人类繁衍,犬和禽众多,火焰熊熊燃起;人畜已无处可栖身。

9. 我告诫完美的伊玛:“噢,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通观大地牛、羊、人、犬、禽鸟、熊熊燃烧之火,已有过多之患,牛、羊和人已无处可栖身。”

10. 伊玛光彩熠熠,沿着太阳之路向南方行进,他将金印压在大地上,将短剑插入大地,说道:

“噢,斯朋塔·阿尔迈提^①,请伸展开来,扩向遥远的地方,让牛、羊和人们栖身于其间。”

11. 伊玛如此使大地扩展了三分之一,牛、羊、世人来到此间,他如愿以偿,大地足以安居。

12(23). 在伊玛的统御下,六百个冬季过去了;通观大地,牛、羊、人、犬、禽鸟、熊熊燃烧之火,已有过多之患,牛、羊和人已无处可栖身。

13. 我对完美的伊玛说道:“噢,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

① 斯朋塔·阿尔迈提被视为大地之神。

通观大地，牛、羊、人、犬、禽鸟以及熊熊燃烧之火，已有过多之患，牛、羊和人已无处可栖身。”

14. 伊玛光彩熠熠，沿着太阳之路向南方行进；他将金印压在大地上，将短剑插入大地，说道：

“噢，斯朋塔·阿尔迈提，请伸展开来，扩向遥远的地方，让牛、羊和人们栖身于其间。”

15. 伊玛如此使大地扩展了三分之二，牛、羊、世人来到此间，他如愿以偿，大地足以安居。

16(26). 在伊玛的统御下，九百个冬季过去了；通观大地，牛、羊、人、犬、禽鸟、熊熊燃烧之火，已有过多之患，牛、羊和人已无处可栖身。

17(28). 我对完美的伊玛说道：“噢，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通观大地，牛、羊、人、犬、禽鸟以及熊熊燃烧之火，已有过多之患，牛、羊和人已无处可栖身。”

18(31). 伊玛光彩熠熠，沿着太阳之路向南方行进；他将金印压在大地上，将短剑插入大地，说道：

“噢，斯朋塔·阿尔迈提，请伸展开来，扩向遥远的地方，让牛、羊和人们栖身于其间。”

19(37). 伊玛如此使大地扩展了三分之三，牛、羊、世人来到此间，他如愿以偿，大地足以安居。

II

21(42). 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召集众神圣的雅扎塔在颇负盛名的雅利安纳·瓦埃戈(万古希·代提亚河流域)举行会议。

完美的伊玛，贤明的统御者，召集凡人中的佼佼者们在颇负盛名的雅利安纳·瓦埃戈(万古希·代提亚河流域)举行会议。

阿胡拉·玛兹达莅临集会之地，颇负盛名的雅利安纳·瓦埃

戈,万古希·代提亚河流域;他与神圣的雅扎塔们相聚。

完美的伊玛,贤明的统御者,莅临集会之地,颇负盛名的雅利安纳·瓦埃戈,万古希·代提亚河流域;他与凡人中的佼佼者们相聚。

22(46). 阿胡拉·玛兹达对伊玛说道:

“噢,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 邪恶的冬天降临物质世界,它带来严酷和致命的寒冷;邪恶的冬天降临物质世界,大雪纷飞,甚至高山之巅也为深雪所覆盖。

23(52). “栖身于荒野、高山之巅、山野洞穴中的野兽,藏身于深处。

24(57). “冬季到来之前,国度备足饲草,供牲畜在饮水前食用,雪融化后,噢,伊玛,可见羊的足迹之处,在世间堪称奇迹。

25(61). “你造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①,羊、牛、人、犬、禽鸟繁衍生息,火熊熊燃烧。

“你造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作为世人栖身之地;你造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作为牛、羊栖身之地。

26(65). “你令水流入一处,其长为一哈特拉;你将禽鸟安置于此间,草木永不枯萎,食物永不匮乏。你在此建一寓所,设有居室、阳台、庭院、走廊。

27(70). “你使世间男人和女人生儿育女,使伟大者、佼佼者、出类拔萃者有增无已;你使牲畜繁衍生息,使硕大者、佼佼者、出类拔萃者有增无已。

28(74). “你使世间每一种树木繁盛,使高大者、馥郁者有增无已;你使每一种果木繁盛,使甘美、馥郁者有增无已。凡此种种,你使之繁盛,无论人们在瓦拉居住多久,都用之不尽。

29(80). “此间无驼背者,无大腹便便者;无羸弱者,无疯癫者;

① 约相当于一英里。

无居心叵测者，无撒谎者；无心怀恶意者，无妒忌成性者；无坏齿者，无因患麻风病而被囚禁者，无安格拉·曼纽借以毁灭世人之躯体者^①。

30(87). “你在该地最大的处所造九棵树，在次大的处所造六棵树，在最小的处所造三棵树。你将男人和女人的一千子女带给最大处所的树木；你将六百子女带给次大处所的树木；你将三百子女带给最小处所的树木，你将金印置于瓦拉，造一门户，并造一其内光灿灿之窗。”

31(93). 伊玛心中说道：“我怎样遵奉阿胡拉·玛兹达之命，造成这一瓦拉？”

阿胡拉·玛兹达对伊玛说道：“噢，完美的伊玛，维万伽特之子！用脚将土踏碎，用手将土揉细，犹如陶工揉和陶土。”

32. 伊玛遵阿胡拉·玛兹达之意而行；他用脚将土踏碎，他用手将土揉细，犹如陶工揉和陶土。

33(97). 伊玛遂造一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他使羊、牛、人、犬、禽鸟繁衍生息，使火熊熊燃烧。他造一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作为人栖身之地；造一瓦拉，呈方形，每边长约两哈特拉，作为牛和羊栖身之地。

34(101). 他令水流入一处，其长为一哈特拉；他将禽鸟安置于此间，草木永不枯萎，食物永不匮乏。他在此建一寓所，设有居室、阳台、庭院、走廊。

35(106). 他使世间男人和女人生儿育女，使伟大者、佼佼者、出类拔萃者有增无已；他使牲畜繁衍生息，使硕大者、佼佼者、出类拔萃者有增无已。

36(110). 他使世间每一种树木繁盛，使高大者、馥郁者有增无已；他使每一种果木繁盛，使甘美、馥郁者有增无已。凡此种种，

^① 似指道德上和精神上的堕落。

他使之繁盛，无论人们在瓦拉居住多久，都用之不尽。

37(116). 此间无驼背者，无大腹便便者；无羸弱者，无疯癫者；无居心叵测者，无撒谎者；无心怀恶意者，无妒忌成性者；无坏齿者，无因患麻风病而被囚禁者，无安格拉·曼纽借以毁灭世人之躯体者。

38(126). 他在该地最大的处所造九棵树，在次大的处所造六棵树，在最小的处所造三棵树。他将男人和女人的一千子女带给最大处所的树木；他将六百子女带给次大处所的树木；他将三百子女带给最小处所的树木，他将金印置于瓦拉，造一门户，并造一其内光灿灿之窗。

39(129).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神圣者！何者是发光体，给伊玛所造之瓦拉以光亮？

40(131). 阿胡拉·玛兹达答道：“那里有自存的发光体和被造的发光体。只是此间没有星辰、月亮和太阳，一年好似一日。

41(133). “每逢第四十年，每一对生二，一雄一雌。每一种牲畜皆然。在伊玛所造的瓦拉，人们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42(137).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神圣者！谁将玛兹达的宗教传入伊玛所造之瓦拉？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神乌卡尔希普塔，噢，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

43(140).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神圣者！谁是此间的主人和主宰？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乌尔瓦塔德—纳拉^①，噢，查拉图什特拉！以及你自身，查拉图什特拉。”

① 乌尔瓦塔德—纳拉是查拉图什特拉的三子之一。

第Ⅲ章 大地^①

I

1.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一个境域?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幸福。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虔诚者有一木在手中,有一束神圣的树枝在其手中^②,有一白^③在其手中,与宗教和谐一致,崇奉辽阔的乡野之神主密特拉以及罗摩·赫瓦斯特拉^④。”

2,3(6~10).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二个境域?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幸福。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一虔诚者建一居所,有一祭司,有牲畜,有妻室,有儿女,有极佳的畜群和放牧者;牲畜兴旺,民风淳厚,饲草丰富,家犬强壮,妻子康泰,子女康泰,火旺盛,对生灵的赐福有增无己。”

4(11).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三个境域?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幸福。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种植谷物、青草、果木,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缺水之土地,他予以灌溉;多水之土地,他

① 本章分为4部分:

第1部分(第1~6节)——何者最使大地之神感到宽慰;

第2部分(第7~11节)——何者最使大地之神深感不安;

第3部分(第12~35节)——何者为大地之神最为喜悦。

第4部分(第36~42节)——为对第8节之诠释。

② 系指祈祷时所持之树枝,称为“巴雷斯玛”。

③ 系指压榨豪摩汁液所用的器具。

④ 大神密特拉的从神,可供以食物。

予以排除。”

5(15).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 何处是第四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幸福。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牛、羊得以繁衍兴旺。”

6(18).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 何处是第五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幸福。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牛、羊所排粪便不可胜计。”

II

7(21).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一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痛苦。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阿雷祖拉之颈部^①;此间,鬼魂和魔怪从德鲁格^②的洞窟中奔突而出。”

8(25).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二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痛苦。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犬和人的尸体埋葬得最多。”

9(28).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三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痛苦。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达赫玛^③为数最多,人之遗体即置放于其上。”

10(31).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四个境域? 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痛苦。

① 阿雷祖拉为一魔怪,阿赫里曼之子。所谓“阿雷祖拉之颈部”为一山;相传,位于地狱的入口处。

② 德鲁格为死亡之魔怪(德弗)。

③ 所谓“达赫玛”为一塔式建筑,供玛兹达教徒处置尸体之用;将遗体露置于其上,任凭猛禽啄食。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安格拉·曼纽所造者^①之洞穴为数最多。”

11(34).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第五个境域？大地之神在那里感到最痛苦。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那里，虔诚者^②之妻子和儿女，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被掳而奔波于途，饥渴难忍，灰尘滚滚，啼哭之声惊天动地。”

III

12(38).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谁是第一个使大地之神无比欣喜者？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从大地掘出犬和人的尸体最多者。”

13(41).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谁是第二个使大地之神无比欣喜者？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摧毁置放人之遗体的达赫玛最多者。”

14(44). 无人独自运送尸体。倘若有人独自运送尸体，纳苏^③则向他袭来，使之污秽，自其鼻，自其目，自其舌，自其颚，自其生殖器官，自其背部。该德鲁格——纳苏，向他袭来，使之污秽，乃至及于其指甲，他便永远成为不洁者。

15(49).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处是独自运送尸体者所属之地？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大地的这一境域，水极少，植物极为

① 系指有害的动物（“赫拉弗斯特拉”）。

② 系指被杀之虔诚者。

③ 纳苏既指尸体，又有“尸魔”之意。

罕见，因而土壤最洁净、最干燥，牛和羊亦最为罕至，阿胡拉·玛兹达之火亦最为罕见，圣枝的奉献以及虔诚者的献祭为数最少。”

16(55).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距火有多远？距水有多远？距奉献之圣枝有多远？距虔诚者有多远？

17(57).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距火有三十步，距水有三十步，距奉献之圣枝有三十步，距虔诚者有三步。”

18,19(58~63). “在那里，玛兹达的崇奉者们为不法者设一处所，他们在此准备食物，他们在此准备衣着，准备最粗劣之食，准备最破旧之衣。他靠此食果腹，他以此衣遮体；他们让他生存至哈纳之年，或生存至扎乌鲁拉之年，或生存至派里什塔—赫舒德拉之年^①。

20,21(64~71). “当他生存至哈纳之年，或生存至扎乌鲁拉之年，或生存至派里什塔—赫舒德拉之年，玛兹达的崇奉者们则使一人强健有力、精力充沛、技艺纯熟，以砍去其项上之头，在其所在的山巅处所，他们将其尸送与善灵所造之最贪婪的食尸者，送与秃鹫，声言：‘此人对其一切恶思、恶言和恶行业已悔悟。倘若他尚有其他恶行，他将因其悔悟而永获宽宥；倘若他尚有其他恶行，他将因其悔悟而永获宽恕。’”

22(72).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谁是第三个使大地之神无比欣喜者？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填满安格拉·曼纽所造者之洞窟者。”

23(75).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谁是第四个使大地之神无比欣喜者？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种植为数众多谷物、青草和果木者，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缺水之土地，他予以灌溉；多水之土

① 似意指五十岁、六十岁或七十岁。

地，他予以排除。

24(79).“最悲惨的是：土地长期闲置，有待农夫播种耕耘，犹如一美貌的女子，久久未嫁，期待一好的配偶。

25(84).“他耕种土地，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用左臂和右臂，用右臂和左臂，她将送来丰产：颇似新郎与新娘同眠于一床；新娘将生儿育女，土地则送来丰产。

26,27(87~90).“他耕种土地，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用左臂和右臂，用右臂和左臂，土地对他说道：‘噢，你这个人啊！用左臂和右臂，用右臂和左臂耕种我，我永远繁生不息，送来种种食品，首先为你送来谷物。’

28,29(91~95).“他不耕种土地，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用左臂和右臂，用右臂和左臂，土地对他说道：‘噢，你这个人啊！不用左臂和右臂，不用右臂和左臂耕种我，永远站在陌生人的门口，置身于乞食者中间；你将得到残羹剩饭，为那些慷慨大方者所给予。’”

30(96).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何者是玛兹达的宗教所需之粮食？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一再播种的谷物，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

31(99).“他播种谷物，播种义：他使玛兹达的宗教得以传布，他哺育玛兹达的宗教；宛如以一百男人之足，宛如以一百女人的乳房，宛如以一万献祭。

32(105).“当大麦被创造，德弗突然出现；当它生长，德弗的心脏则趋于衰弱；当谷物扬花，德弗则呻吟；当谷物结穗，德弗则迅即离去。德弗羁留于小麦枯萎之处。谷物丰收之时，则宛如烧红的铁在其咽喉一般。

33(111).“该圣者对民进行教诲，说道：‘无一人不食，可从事圣者的繁重工作，可从事耕作，可生儿育女。仰赖食物，每一现实被

造者可生存于世；如无食物，则必然死去。’”

34(116). 噢，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谁是第五个使大地之神无比欣喜者？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是友善、慈惠地对待耕种土地的虔诚者，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

35(118). “如不友善、慈惠地对待耕种土地的虔诚者，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斯朋塔·阿尔迈提^①将把他投入幽暗之地，投入悲凄的世界，投入冥世，投入深不可测的境域。”

第XXII章

安格拉·曼纽造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种疾病：

阿胡拉·玛兹达求助于圣言和埃里雅曼，以保康复

I

1. 阿胡拉·玛兹达晓谕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我，阿胡拉·玛兹达，一切美好者的创造者，当我建造这一天堂，它十分壮丽，光灿灿，从远方清晰可见。我将莅临此间，我将升入此域！”

2(5). “这时，恶者看到我；不共戴天的恶者安格拉·曼纽，为了与我相抗衡，造九种，又造九十种，又造九百种，又造九千种，又造九万种疾病。请你助我康复，神圣的玛特罗·斯朋塔！”

3(8).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匹疾驰如飞、无比迅捷的骏马；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① 斯朋塔·阿尔迈提为大地之神。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峰疾驰如飞、其峰高耸的骆驼；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4(12).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头力大无比、毛呈褐色之牛；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只羊，包括一切品种；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5(16). “我将向你献上义者那美好之言、义者那友好之言，可令空者变满，满者丰盈，可对患病者有所助益，使病者康复。

6(20). “玛特罗·斯朋塔，无上荣耀者，答曰：‘我如何助你康复？我如何祛除那九种，那九十种，那九百种，那九千种，那九万种疾病？’”

II

7(22). 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呼唤奈里奥—桑伽^①：你，奈里奥—桑伽，去往埃里雅曼所居之地，向他禀告：

8(23). 神圣者阿胡拉·玛兹达如此晓谕：

“我，阿胡拉·玛兹达，一切美好者的创造者，当我建造这一天堂，它十分壮丽，光灿灿，从远方清晰可见。我将莅临此间，我将升入此域！

9(24). “这时，恶者看到我；不共戴天的恶者安格拉·曼纽，为了与我相抗衡，造九种，又造九十种，又造九百种，又造九千种，又造九万种疾病。请你助我康复，噢，埃里雅曼，信守誓约者！

10(26).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匹疾驰如飞、无比迅捷的骏马；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峰疾驰如飞、其峰高耸的骆驼；我向你

^① 阿胡拉·玛兹达的使者。

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11(30).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头力大无比、毛呈褐色之牛；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只羊，包括一切品种；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12(34). “我将向你献上义者的美好之言。义者那友好之言，可令空者变满，满者丰盈，可对患病者有所助益，使病者康复。”

Ⅲ

13(38). 遵奉阿胡拉之命，他，使者奈里奥—桑伽，启程；他前往埃里雅曼所在之地，向埃里雅曼转告：

14(38). 神圣者阿胡拉·玛兹达对他所述：我，阿胡拉·玛兹达，神圣者阿胡拉·玛兹达如此晓谕：“我，阿胡拉·玛兹达，一切美好者的创造者，当我建造这一天堂，它十分壮丽，光灿灿，从远方清晰可见。我将莅临此间，我将升入此域！

15(39). “这时，恶者看到我；不共戴天的恶者安格拉·曼纽，为了与我相抗衡，造九种，又造九十种，又造九百种，又造九千种，又造九万种疾病。请你助我康复，噢，埃里雅曼，信守誓约者！

16(40).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匹疾驰如飞、无比迅捷的骏马；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峰疾驰如飞、其峰高耸的骆驼；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17(44).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头力大无比、毛呈褐色之牛；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为了酬报，我将赠一千只羊，包括一切品种；我向你献祭，噢，慈惠的索卡，为神圣者玛兹达所造。

18(48). “我将向你献上义者那美好之言。义者那友好之言，可

令空者变满，满者丰盈，可对患病者有所助益，使病者康复。”

IV

19(52). 事不宜迟，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立即启程，去往那神圣问答之山，去往那神圣问答之林。

20(34). 他，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随身带去九种骏马。

他，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随身带去九种骆驼。

他，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随身带去九种牛。

他，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随身带去九种羊。

他随身带来九束枝条；他将其拖过九条垄沟。^①

21. “我驱除伊希雷，我驱除阿古伊雷；我驱除阿格拉，我驱除乌格拉；我驱除疾病，我驱除死亡；我驱除痛苦，我驱除发烧；我驱除萨拉纳，我驱除萨拉斯提亚；我驱除阿扎纳，我驱除阿扎赫瓦；我驱除库鲁伽，我驱除阿日瓦卡；我驱除杜鲁伽，我驱除阿斯泰里亚。我驱除令人厌恶的毒眼^②以及传染病，安格拉·曼纽造之，用以危害非永生的世人之体。

22. “我驱除一切形式的疾病和死亡，驱除一切雅图和派里卡，驱除一切恶灵。

23. “愿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莅临，以使查拉图什特拉的男子和妇女欣慰，以使沃胡·玛诺欣慰；并给这一宗教以应有的回报。

24. “愿信守誓约的埃里雅曼清除一切形式的疾病和死亡，清除一切雅图和派里卡，清除一切恶灵。

25.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的意愿是一切正义者之法。沃胡·玛诺那行之才能，在此世界对玛兹达无济于事。他解

① 似为一种祛病仪式。

② 系指一种以巫术害人的手段。

除贫困，使阿胡拉成为王者。

“克姆—纳·玛兹达——你给我们提供什么样的保护者？噢，玛兹达，当邪恶者图谋危害我们。然而，阿塔尔和沃胡·玛诺，我能否借助于他们之力在这个正义者的世界得以维系？因此，指导性的宗教向我们启示！

“克·韦雷特雷姆—伽——谁是战无不胜者，可维护教义者？使其纯正，我可拥有用于两个世界的指南。愿斯劳沙与沃胡·玛诺来临，佑助使你欣慰者，噢，玛兹达！

“恳请佑助我摆脱仇者的危害，噢，玛兹达和阿尔迈提·斯朋塔！毁灭吧，噢，残忍的德鲁格！毁灭吧，噢，一帮妖魔！毁灭吧，妖魔的世界！毁灭吧，噢，德鲁格！去往那北方的极隅，永远不要再给生气勃勃的正义者世界以死亡！”

西罗扎赫

西罗扎赫

《西罗扎赫》(Sirozah),是《小阿维斯陀》的一部分,分为:《大西罗扎赫》和《小西罗扎赫》;其内容为每月三十日对所奉诸神的祷词。

1. 奥尔玛兹德

献与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者,献与阿梅沙·斯朋塔。

2. 巴赫曼

献与沃胡·玛诺;献与和平之神^①,其精神为友善,他较之其他一切被造者尤具摧毁之力;献与天界之智,玛兹达所造者;献与凭借耳所获之智,玛兹达所造者。

3. 阿尔迪贝赫什特

献与阿沙·瓦希什塔,最美好者;献与极为完美的埃里雅曼,为玛兹达所造者;赞颂玛兹达所造之金管^②;赞颂美好的索卡,以

① 系指阿赫什提,此神与其说是和平的,毋宁说是保卫和平之强力的化身。

② 相传,索坎塔山上有一黄金管道,通向地之根。

及仁爱之目，神圣者玛兹达所造者。

4. 沙赫雷瓦尔

献与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献与金属之神；献与怜悯和慈爱之神。

5. 萨朋达尔玛德

献与善神斯朋塔—阿尔迈提，善神拉塔，以及仁爱之目，神圣者玛兹达所造者。

6. 霍尔达德

献与豪尔瓦塔特，主宰；献与月月年年繁荣昌盛之神，神圣者之主宰。

7. 穆尔达德

献与阿梅雷塔特，主宰；赞颂牲畜肥壮成群；赞颂谷物丰收；献与强大的伽奥克雷纳^①，玛兹达所造者。

献与密特拉，广阔牧场的主宰，以及拉玛·赫瓦斯特拉。

献与阿沙·瓦希什塔，以及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

献与阿帕姆·纳帕特，至尊的神主，以及玛兹达所造之水。

献与虔诚者之弗拉瓦希，以及可使雄者激增之雌者；赞颂四季繁盛；献与完美、雄威的力量化身，阿胡拉所造之韦雷特拉格纳，以

① 似为永生之植物。

及无坚不摧之力。

献与神圣的、虔诚的、降除邪恶之斯劳沙，他使世界繁荣昌盛；献与拉什努·拉济什塔，以及阿尔什塔特，他使世界繁荣昌盛，他使世界繁衍生息。

8. 达伊·帕·阿达尔

献与创世主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者，以及阿梅沙·斯朋塔。

9. 阿达尔

献与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昌盛和福祉，玛兹达所造；雅利安人之昌盛，玛兹达所造者；卡维王朝之无比昌盛，玛兹达所造者。

献与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王者胡斯拉瓦赫，胡斯拉瓦赫之湖，阿斯纳万特山^①，玛兹达所造者；卡埃卡斯塔山，玛兹达所造者；卡维王朝之昌盛，玛兹达所造者。

献与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赖万特山^②，玛兹达所造者；卡维王朝之昌盛，玛兹达所造者。

献与阿塔尔，仁兹者，尚武者；昌盛所完全仰赖之神，康健所完全仰赖之神。

献与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以及一切阿塔尔^③；神灵

① 此山位于阿达尔拜甘境内，王者胡斯拉瓦赫将圣火“古沙斯普”安置于此。

② 此山位于霍拉尚境内，圣火“布尔津”安置于此。

③ 即一切火。

奈里奥—桑伽，他羁留于诸王的胸部。^①

10. 阿班

献与水神，玛兹达所造；神圣之水流阿尔德维·阿纳希塔；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水；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植物。

11. 霍尔舍德

献与永生的、光辉四射的、疾如骏马的太阳。

12. 玛赫

献与其中保存有牡牛的胚种之月；唯一被造之牡牛；许多种类之牡牛。

13. 提尔

献与提什特里雅，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之星；献与强大的萨塔瓦埃萨，玛兹达所造，他使水流动；献与众多星辰，玛兹达所造，其上有水之胚种，有土地的胚种，有植物的胚种；献与星辰瓦纳恩特，玛兹达所造；献与七星，“哈普托伊林甘”，玛兹达所造，无比尊崇并可令人康泰者。

① 火神奈里奥—桑伽为阿胡拉的使者，相继现身于王者的胸部。

14. 戈什

献与圣牛之体、圣牛之灵、强大的德尔瓦斯帕，神圣者玛兹达所造者。

15. 达伊·帕·米希尔

献与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者，以及阿梅沙·斯朋塔。

16. 米希尔

献与密特拉，宽阔牧场的主宰，他有千耳和万目，以其名义所祈求之神；献与拉玛·赫瓦斯特拉。

17. 斯罗什

献与神圣的、强有力的斯劳沙，被视为言的化身，强大而高贵之神。

18. 拉什恩

献与拉什努·拉济什塔；献与阿尔什塔特，他使世界繁荣昌盛，他使世界繁衍生息；献与真诚之言，他使世界繁荣昌盛。

19. 法尔瓦尔丁

献与令人敬畏的、极其强大的、圣者的弗拉瓦希。

20. 巴赫拉姆

献与美好、雄威的强力之神；献与韦雷特拉格纳，阿胡拉所造；
献与无坚不摧者。

21. 拉姆

献与拉玛·赫瓦斯特拉；献与瓦由，他卓有成效，而且其无坚
不摧之威力较之其他一切被造者尤甚：你的一部分，噢，瓦由，从属
于斯朋塔·曼纽者；至高之天，无限的时，漫长的岁月的至高之时。

22. 巴德

献与充裕的风，吹拂于上、下、前、后；赞颂男子的英雄气概。

23. 达伊·帕·迪恩

献与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者；阿梅
沙·斯朋塔。

24. 迪恩

献与最公正的基斯塔，神圣者玛兹达所造者；赞颂玛兹达信奉

者的完善之法。

25. 阿尔德

献与阿希·万古希；赞颂：美好之基斯提；美好的埃雷特；美好的拉萨斯塔特^①；福祉和昌盛，玛兹达所造者；帕伦迪，属光灿灿之车；雅利安人之昌盛，玛兹达所造者；玛兹达所造之王者的尊崇；无法凭借强力据有之尊崇，玛兹达所造者；查拉图什特拉的尊崇，玛兹达所造者。

26. 阿什塔德

献与阿尔什塔德，他使世界繁荣昌盛；献与乌希—达雷纳山，玛兹达所造者，神圣的幸福所在之所。

27. 阿斯曼

献与高高的、强大的诸天；献与神圣者那光彩熠熠、无比幸福、极乐之体。

28. 泽米亚德

献与慷慨博施的土地；献与那些地域，那些原野；献与乌希—达雷纳山，玛兹达所造者，神圣的幸福所在之所；献与玛兹达所造之一切山峦，神圣的幸福、一切幸福所在之所；赞颂玛兹达所造之

^① “基斯提”，意即“宗教之知”、“智”；“埃雷特”，意即“思”；“拉萨斯塔特”，意即“沉思默想”。

王者的尊崇；赞颂无法凭借强力据有之尊崇，玛兹达所造者。

29. 玛赫拉斯潘德

献与神圣的、以义为本的曼特拉·斯朋塔；献与降除德弗之法，查拉图什特拉之法；献与传统悠长的教诲^①；献与玛兹达崇奉者们的完善之法；赞颂对曼特拉·斯朋塔之忠诚；赞颂维系玛兹达崇奉者们之法的领悟；赞颂曼特拉·斯朋塔之知；赞颂玛兹达所造天界之智；赞颂凭借耳所获、玛兹达所造之智。

30. 阿奈兰

献与永存的、无上的、光辉的空间；献与光彩熠熠的伽罗一恩玛纳^②；献与钦瓦特桥，玛兹达所造；献与雄伟的神主阿帕姆·纳帕特以及玛兹达所造之水；献与神圣之豪摩；献与慈善和美好的赐福；献与贤人那可畏的诅咒之思；献与天界和世间的一切神圣之神；献与虔诚者那令人敬畏的、无比强大的弗拉瓦希，始初第一人的弗拉瓦希，其亲缘最近者之弗拉瓦希；献与以其名义所祈求之每一神。

① 系指达雷伽·乌帕雅纳，为所谓教诲之神。

② 伽罗一恩玛纳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居所。

耶什特(选编)

〔《耶什特》(Yasht,意即“崇拜”、“赞颂”,来自阿维斯陀文“ias”),共二十二歌,每一歌为对一神而发,包容颇多神话内容。《耶什特》中许多篇章,典雅优美,堪称诗歌中的佳品,具有极高的价值。〕

I. 奥尔玛兹德·耶什特^①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愿安格拉·曼纽被战胜!被那些真诚对待(神之)最重要的要求者^②。

我赞颂善思、善言以及付诸实现的善思、善言和善行。我崇尚一切善思、善言和善行;我弃绝一切恶思、恶言和恶行。

我向你,噢,阿梅沙·斯朋塔,献祭和祈祷!奉献全部我的思、言和行以及心;我并向你奉献我的生命。

① 所谓“奥尔玛兹德·耶什特”,严格说来,为第1~24节。第25~33节,其原本并不完整,乃是“巴赫曼·耶什特”的片断。“奥尔玛兹德·耶什特”旨在叙述阿胡拉的诸多称谓,并赞颂其属性和功效;据说,念诵其称谓,可逢凶化吉。

第1~6节:阿胡拉·玛兹达的诸多称谓,堪称圣言中最有力者。

第7~8节:赞颂阿胡拉·玛兹达的二十个称谓。

第9~11节:其称谓之功效。

第12~15节:其他称谓。

第16~19节:其称谓之功效。

第20~23节:祈祷的种种方式。

第二部分(第24~33节):似涉及奥尔玛兹德和阿赫里曼之最后的斗争以及对德弗等的降除等。

② 亦即查拉图什特拉所宣示者。

我诵读“对神圣者的赞颂”^①：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愿他欣慰，愿神圣者中的至圣者欣慰！”

我自命为玛兹达的崇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德弗的憎恶者、阿胡拉之法的遵守者；

向哈瓦尼，神圣者和神圣者之主宰，献祭、吁求、抚慰、赞颂；

向萨万吉和维西雅^②，神圣者和神圣者之主宰，献祭、吁求、抚慰、赞颂；

向诸日、一日之诸时分、诸月、诸季以及诸年之主宰，献祭、吁求、抚慰、赞颂；

对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者，进行祈祷，有所献祭、吁求、抚慰以及赞颂。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便是神圣者之法；沃胡·玛诺的财富，赋予在世间为玛兹达劳作以及遵从阿胡拉的意愿竭诚尽力者，以改善其贫困处境。

1. 查拉图什特拉向阿胡拉·玛兹达询问：“噢，阿胡拉·玛兹达，最慈善之神，物质世界的创造者，你，神圣者！”

“圣言中的何者最强有力？何者最可制胜？何者最荣耀？何者最可奏效？”

2. “何者最可降魔除祟？何者最可佑助康泰？何者最可涤荡德弗和世人之恶意？何者最可使物质世界美满如愿？何者最可使物质世界摆脱焦虑忧愁？”

3.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我们的名字，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这便是‘阿梅沙·斯朋塔’，这是圣言最强有力的组成部分；这是可制胜者；这是最荣耀者；这是最可奏效者；

4. “这是最可降魔除祟者；这是最可佑助康泰者；这是最可涤荡德弗和世人之恶意者；这是最可使物质世界美满如愿者；这是最

① 即“阿舍姆·沃胡”，为最神圣的赞颂之词。

② 即与“哈瓦尼”相应之精灵。

可使物质世界摆脱焦虑忧愁者。”

5. 查拉图什特拉说道：“向我显现你的此名，噢，阿胡拉·玛兹达！这是最伟大的，是无与伦比的，是最美好的，是最可奏效的，是最可降魔除祟的，是最可佑助康泰的，是最可涤荡德弗和世人之恶意的。

6. “我得以使一切德弗和世人陷于窘困；我得以使一切雅图和派里卡陷于窘困；德弗以及世人则无法使我窘困；雅图以及派里卡则无法使我窘困。”

7.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我的名字是你所询问者中的一个，噢，神圣者查拉图什特拉！

“我的第二个名字为‘给予人和畜者’。

“我的第三个名字为‘强有力者’。

“我的第四个名字为‘完美的圣者’。

“我的第五个名字为‘一切美好者，出于神圣本原者’。

“我的第六个名字为‘领悟’。

“我的第七个名字为‘领悟者’。

“我的第八个名字为‘知’。

“我的第九个名字为‘知者’。

8. “我的第十个名字为‘幸福’。

“我的第十一个名字为‘造福者’。

“我的第十二个名字为‘阿胡拉’（神主）。

“我的第十三个名字为‘最慈善者’。

“我的第十四个名字为‘在于无恶意伤害之域者’。

“我的第十五个名字为‘不可战胜者’。

“我的第十六个名字为‘使其言真诚者’。

“我的第十七个名字为‘无所不见者’。

“我的第十八个名字为‘佑助康泰者’。

“我的第十九个名字为‘创造者’。

“我的第二十个名字为‘玛兹达’（‘无所不知者’）。

9. “崇奉我，噢，查拉图什特拉，日日夜夜，并伴之以奠酒。我将赋予你襄助和欢乐，我，阿胡拉·玛兹达；善神、圣者斯劳沙将赋予你襄助和欢乐；诸水、诸般植物以及圣者的弗拉瓦希，将赋予你襄助和欢乐。

10. “倘若你极欲，噢，查拉图什特拉，挫败德弗和世人、雅图和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御者^①、两腿的残暴者、两腿的阿舍玛奥伽^②、四腿的狼之恶意侵害；

11. “挫败旌旗飞扬、长矛林立、蜂拥而来的游牧者之攻掠；你便念诵我的这些称谓，日日夜夜。

12. “我是维系者^③；我是创造者和保持者^④；我是明辨者^⑤；我是最慈善之神。

“我被称为‘赋予健康者’；我被称为‘最能赋予健康者’。

“我被称为‘阿特拉万’^⑥；我被称为‘阿特拉万中最似阿特拉万者’。

“我被称为‘阿胡拉’（神主）。

“我被称为‘玛兹达乌’（无所不知者）。

“我被称为‘神圣者’；我被称为‘最神圣者’。

“我被称为‘尊崇者’；我被称为‘最尊崇者’。

“我被称为‘无所不见者’；我被称为‘最无所不见者’。

“我被称为‘可远视者’；我被称为‘最可远视者’。

13. “我被称为‘佑护者’；我被称为‘祝福者’；我被称为‘创世

① 意即不能视和听神之任何言者。

② 即异教徒。

③ 意即维系被造者。

④ 意即创造世界，并保持之。

⑤ 意即明辨何者有益，何者有害。

⑥ 即祭司。

者’；我被称为‘维系者’；我被称为‘保持者’。

“我被称为‘善于明辨者’；我被称为‘最善于明辨者’。

“我被称为‘导致兴盛者’；我被称为‘兴盛之言’。

“我被称为‘主宰其意愿者’；我被称为‘最能主宰其意愿者’。

“我被称为‘自主的王者’；我被称为‘最自主的王者’。

14. “我被称为‘不欺骗者’；我被称为‘不被欺骗者’。

“我被称为‘好的维系者’；我被称为‘涤荡恶意者’；我被称为‘所向披靡者’；我被称为‘战无不胜者’；我被称为‘整饬一切事物者’。

“我被称为‘全福’；我被称为‘满福’；我被称为‘福之主宰’。

15. “我被称为‘可赐福者’；我被称为‘最可赐福者’。

“我被称为‘慈善者’；我被称为‘强有力者’；我被称为‘最慈善者’。

“我被称为‘神圣者’；我被称为‘至尊者’；我被称为‘贤明的君主’；我被称为‘最贤明的君主’。

“我被称为‘睿智者’；我被称为‘最睿智者’；我被称为‘长期行善者’。

16. “这些便是我的称谓。

“他在这一物质世界，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日日夜夜念诵和宣告我的这些称谓；

17. “当他起床时或上床时宣告之；当他上床或起床；当他束圣带或解圣带；当他离开其居所，或当他离开其城，或当他离其国并临他国；

18. “其人在某日或某夜为恼怒和邪恶的敌对者以兵器所伤；非匕首，非弩，非箭，非剑，非棒，非投石器，伤害于他。

19. “这些称谓使其免除来自后方和来自前面之袭扰，免除来自不可见的德鲁格，来自女魔瓦雷尼亚，来自性喜作祟的恶者，来自被视为毁灭的安格拉·曼纽之危害。这好似千人守护一人。

20.“是谁为维护传统而降除妖魔?将为此世界以及继之而来的世界所立之章规明晰地传授与我,斯劳沙将与沃胡·玛诺同至,给使你中意的任何人以襄助。”^①

21.“欢呼卡维王朝之昌盛^②!欢呼雅利安奈姆·瓦埃伽赫!欢呼索卡,为玛兹达所造者!欢呼代提亚诸水!欢呼阿尔德维,洁净之水源!欢呼神圣之灵的世界!”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

“阿舍姆·沃胡^③: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22.“我们崇拜阿胡纳·瓦伊里亚。我们崇拜阿沙·瓦希什塔,最完美者、永生者、慈善者。我们崇拜力量和昌盛、威力和胜利、繁荣和活力。我们崇拜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者和无比尊崇者。

“耶恩格·哈塔姆^④,所有这些灵体^⑤,阿胡拉·玛兹达知其美德,使其成为神圣者,所有这些灵体,无论男女,为我们所崇拜。

23.“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便是神圣者之法
.....

“我使祭品净化,并向阿胡拉·玛兹达,光彩熠熠者和无比尊崇者,祈求,向其威力和精神祝祷。”

(巴赫曼·耶什特)

24.“噢,查拉图什特拉!使那些对我友善者不受对我不友善者

① 《耶斯那》第XLIV章第16节。

② 卡维王朝的历代统御者,为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贤明的君主。

③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阿舍姆·沃胡”,均为祈祷中最常用的神圣的用语。

④ “耶恩格·哈塔姆”,为《耶斯那》所用的套语。

⑤ 系指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的众从神——阿梅沙·斯朋塔。

之侵扰！勿让朋友遭受敌对者的打击，忍受生育之苦；愿向我献祭者勿遭损害，——无论此献祭盛大抑或微薄，只要及于我们，阿梅沙·斯朋塔。

25. “这便是沃胡·玛诺，我的被造者，噢，查拉图什特拉！这便是阿沙·瓦希什塔，我的被造者，噢，查拉图什特拉！这便是赫沙特拉·瓦伊里亚，我的被造者，噢，查拉图什特拉！这便是斯朋塔·阿尔迈提，我的被造者，噢，查拉图什特拉！这便是豪尔瓦塔特和阿梅雷塔特，他们是神圣者之酬报，当从其体分离而生，我的被造者，噢，查拉图什特拉！

26. “你对此了如指掌，深知其究竟，噢，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据我所悟，据我所知；亦即：世界的肇始如何，世界的终结又将如何。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27. “我们崇拜美好、雄威的强大者；韦雷特拉格纳，阿胡拉所造者；无坚不摧者，以及斯朋塔·阿尔迈提。

28. “在斯朋塔·阿尔迈提的襄助下，你粉碎其恶意侵害，使其不知所措，使其一筹莫展，使其双膝战抖，使其有舌而不能言。

“噢，玛兹达！何时虔诚者战胜邪恶者？何时虔诚者战胜德鲁格？何时虔诚者战胜邪恶者？”

29. 查拉图什特拉说道：“我将你抛入地下，在斯朋塔·阿尔迈提的注视之下，恶者变得软弱无力。

30. “我们崇拜强大的伽奥克雷纳，玛兹达所造者；强大的伽奥克雷纳，玛兹达所造者。^①

31. “我们崇拜阿胡拉·玛兹达之记忆，维护圣言。

^① 参阅《西罗扎赫》I, 7。

“我们崇拜阿胡拉·玛兹达之识，探究圣言。

“我们崇拜阿胡拉·玛兹达之舌，讲述圣言。

“我们崇拜赋予识，维护识之山；我们日日夜夜崇拜之，崇奉者则行奠酒之礼。

32. “我们崇拜阿胡拉的创造，斯朋塔·阿尔迈提；以及该被造者和阿沙·瓦希什塔的神圣创造，在神圣者中堪称首屈一指。

“我视之为一切的至大的神主和主宰，阿胡拉·玛兹达；挫败恶神安格拉·曼纽；挫败其矛锐利之艾什玛；挫败马赞尼亚之众魔；挫败众德弗以及瓦雷尼亚之众魔；愿阿胡拉·玛兹达昌盛，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愿阿梅沙·斯朋塔昌盛；愿星辰之神提什特里雅昌盛，光彩熠熠和无比尊崇；愿虔诚者昌盛；愿善神之一切神圣被造者昌盛。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33. “赋之以美好和福祉，赋之以体魄的康泰，赋之以体魄的强健，赋之以体魄的雄伟有力，赋之以财源茂盛，赋之以善良的后裔；赋之以长寿，赋之以荣耀幸福，赋之以神圣者的极乐。

“将依我之祈求而降临！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一千次整饬，一万次整饬！

“惠予佑助，噢，玛兹达！

“我们崇拜美好、雄威的强大者，以及韦雷特拉格纳，玛兹达所造者，以及无坚不摧者。

“我们崇拜拉玛·赫瓦斯特拉，以及瓦由——他业绩卓著，尤为强大，可战胜其他一切被造者。你的这一成分为我们所崇拜，噢，瓦由，属斯朋塔·曼纽。我们崇拜至高的天宇，无限的时间以及无限的时间和漫长的岁月。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V. 阿班·耶什特^①

本章涉及众多古代伊朗神话中人物,诸如:阿胡拉·豪希安伽、伊玛·阿日·达哈卡、特赖陶纳、克雷萨斯帕、弗兰格拉西安、卡瓦·乌萨、胡斯拉瓦赫、图萨、瓦埃萨卡诸子、瓦弗拉·纳瓦扎、伽玛斯帕、阿沙瓦兹达赫、特里塔等、查拉图什特拉、卡瓦·维什塔斯帕、扎伊里瓦伊里、阿雷伽特·阿斯帕和万达雷迈尼,所包容神话内容十分丰富。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②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我自命为玛兹达的崇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德弗的憎恶者、阿胡拉之法度的遵守者;

向(哈瓦尼),神圣者和神圣者之主宰,献祭、吁求、抚慰和赞颂……

向玛兹达所造的水之神;向神圣的水流阿尔德维·阿纳希塔;
向玛兹达所造之诸水;向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植物,

抚慰、献祭、吁求和赞颂。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I

1. 阿胡拉·玛兹达对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说道:“噢,斯

① “阿班·耶什特”,又称“水之耶什特”,奉献于司水之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被视为天界之水;据说,地界诸水皆源出于此。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发源于神幻之胡凯里亚山(位于星界)。第85节对其降至世间有所描述,颇似古印度神话中的银河下凡。

② 正文中仿体字为从其他版本中补足的文字。后文不再注。

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宽阔而充沛者,佑助康泰者,厌恶众德弗者和遵奉阿胡拉之法度者,她在物质世界理应享有献祭,她在物质世界理应为人们所吁求;佑助延年益寿的神圣者,佑助牛群兴旺的神圣者,佑助羊群兴旺的神圣者,佑助财源茂盛的神圣者,佑助国家强盛的神圣者;

2.“她造就了一切男人的精液,她为一切妇女造就了子宫,以生儿育女,她使一切妇女安全分娩,她使一切妇女乳汁充盈和美好;

3.“这是远近闻名的大河,水量充足,源远流长,肇始于胡凯里亚山,注入沃鲁卡沙海^①;

4.“沃鲁卡沙海的沿岸,无处不是惊涛骇浪;海中更是波涛汹涌,当她驰入其中,当她奔腾而来,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她有上千寄寓之所,她有上千河道,其中每一均极为可观,骑骏马历时四十日始可超越。

5.“诸水皆出于此河,其水流经七卡尔什瓦尔(境域);无论冬夏,此河之水奔流不息。她造福世人,并使之无干渴之虞;她造就男子的精液,造就女性的子宫,并使母乳丰盈。

6.“我,阿胡拉·玛兹达,致力于此,为了使家庭兴旺,为了使城镇发达,为了使国家昌盛,保护他们,佑助他们,予以关注、保护和佑助。

7.“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来自创世者玛兹达。其两臂白而美,其粗宛如马之腿部,甚至尤有过之;其状雄健而美观;她双臂坚强有力,如此而至,心中思忖:

8.“‘谁向我赞颂?谁向我献祭?奉以精心制作和过滤之酒,并

① 胡凯里亚为神界一山。沃鲁卡沙为该山近侧一海(湖)。

伴之以豪摩^①和肉？谁将为我所关注？谁给我以关注，与我同思虑，谁对我有所奉献，并表示良好祝愿？’

9. “她光彩熠熠、灿烂辉煌，我向她隆重献祭；我向神圣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进行献祭，并献上佳酿；——当你被吁求，请予以眷顾！你最为人们所敬奉，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献上豪摩和肉，献上圣枝‘巴雷斯曼’，献上嘉言，献上神圣的咒语，献上祷词，献上懿行，伴之以奠酒，献上真诚之言。

“耶恩赫·哈塔姆：所有这些灵体，阿胡拉·玛兹达……^②

II

10.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宽阔而充沛者，佑助康泰者，厌恶众德弗者和遵奉阿胡拉之法度者，她在物质世界理应享有献祭，她在物质世界理应为人们所吁求；佑助延年益寿的神圣者，佑助牛群兴旺的神圣者，佑助羊群兴旺的神圣者，佑助财源茂盛的神圣者，佑助国家强盛的神圣者；

11. “紧握缰绳，飞驰于其车上。她疾行于车上，惦念着人们^③，心中思忖：‘谁向我赞颂？谁向我献祭？奉以精心制作和过滤之酒，并伴之以豪摩和肉？谁将为我所关注？谁给我以关注？与我同思虑，谁对我有所奉献，并表示良好祝愿。’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向她隆重献祭……

① 豪摩为一种圣草，相当于《吠陀》中的苏摩，可榨取祭仪中所用的圣饮，据古老的观念，豪摩为植物之神灵。

② 似为每一章节结尾之用语，参见《奥尔玛兹德·耶什特》。

③ 似指其崇奉者们。

III

12.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3. “此车为四马所曳，遍体毛色雪白，身躯高大，将邪恶者、众德弗和人们、众雅图和众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治者们之移行涤荡干净。”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IV

14.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5. “强大有力、壮大而美观，这一母亲般之水日夜奔流，既宽广又充沛，流经大地，汹涌澎湃。”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V

16.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7. “在雅利安纳·瓦埃伽^①，在美好的代提亚河畔，向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献祭；并奉献豪摩和肉，奉献巴雷斯玛^②，奉献嘉

① 即雅利雅纳·韦扎（“雅利安的领域”），为雅利安人（包括伊朗人）神幻的故国；相传，为阿胡拉·玛兹达所创立的第一个国度。据说，神幻的代提亚河流经花拉子模，或流经中亚锡尔河与阿姆河地区。

② 巴雷斯玛为礼仪中所用之一束枝条。

言,奉献神圣的咒语,奉献祷词,奉献懿行,伴之以奠酒,并奉献真诚之言。

18.“他向她祈求赐给恩典:‘请赐给恩典,噢,美好之神,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可令普鲁沙斯帕之子——圣者查拉图什特拉依我之法而思,依我之法而言,依我之法而行!’

19.“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给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恳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VI

20.“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21.“帕拉达塔的豪希安伽^①在哈拉山^②一处所向她献祭,以一百匹马、一千头牛和一万只羊。

22.“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成为一切国度、众德弗和世人、众雅图和众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治者们的最高主宰者;我将三分之二的马赞之德弗和瓦雷纳的魔怪消灭。’^③

23.“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① 豪希安伽为帕拉达塔一治国贤明之王。

② 哈拉为诸神所居之圣山。

③ 据说,现世由七大区域形成。马赞的德弗,为马赞达兰地区(濒临里海)之恶魔。瓦雷纳,为阿胡拉·玛兹达所创立的第14个国度;据说,为方形,战胜妖龙达哈克之特雷通居于此间。阿赫里曼为惩治这一国度,造疾疫和非雅利安统御者。

VII

24.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25. “伊玛·赫沙埃塔，贤明的主宰，从巍峨的胡凯里亚山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和一万只羊。^①”

26.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成为一切国度、众德弗和世人、众雅图和众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治者们的最高主宰者；我则从德弗那里获取财富和幸福、牲畜的肥美和众多、繁荣和昌盛。’”

27.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VIII

28.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29. “阿日·达哈卡，三口者，在巴乌里^②之地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和一万只羊。

30. “他向她祈求恩典：‘请赐予我恩典，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我可使大地的七大境域荒无人烟。’”

31.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未赐予他这一恩典，他行奠

① 伊玛(即古印度神话中之阎摩)，为古老神话中人物，颇似《圣经》中之挪亚，在洪水灭世时保存了牲畜和人，使之得以繁衍。伊玛因教世人食牛肉而获罪，又因高傲自大而遭惩。

② 巴乌里为一神幻国度(似被视为巴比伦)。

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IX

32.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33. “特赖陶纳，勇敢的阿特威雅^①之氏族的后裔，在四方之瓦雷纳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34.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战胜阿日·达哈卡，三口、三首、六目，有一千感官，极强大、极凶恶之德鲁格，这一魔怪，危害世界，安格拉·曼纽造此极其强大的德鲁格，以对付物质世界，毁灭这一善的本原之世界；我使其两个妻子获释，即萨万伽瓦克和埃雷纳瓦克，她们是妇女中的佼佼者，是世界上最美的被造者。’”

35.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

36.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37. “英勇豪迈的克雷萨斯帕，在瓦伊里·皮萨纳之后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②”

38.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

① 阿特威雅是神话传说中为物质世界榨取豪摩的第二人。

② 克雷萨斯帕，即伽尔沙斯普，其父为特里塔，是为物质世界榨取豪摩的第三人。克雷萨斯帕为特里塔的第二子。瓦伊里·皮萨纳为一谷地，据说位于喀布尔以南。

·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战胜金踵之甘达雷瓦^①,尽管沃鲁卡沙海沿岸海域波涛汹涌;使我登上妖魔在广阔无际的球状大地上的城堡。’

39.“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I

40.“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41.“弗兰格拉西安^②,图兰的嗜杀者,在其地下的洞窟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42.“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享有这样的荣耀:我据有沃鲁卡沙海中之地,从属于雅利安民族,已生者或将生者,从属于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

43.“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未赐予他这一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II

44.“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① 甘达雷瓦为一恶魔,后为克雷萨斯帕所杀。

② 弗兰格拉西安,为一图兰人;据古伊朗人看来,古代伊朗的游牧部落为“图兰人”,劫掠定居的伊朗人,遭到琐罗亚斯德教信奉者的谴责。

45. “伟大的、最聪明的卡维·乌萨^①，在埃雷济费亚山^②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46.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成为诸邦、众德弗和世人、众雅图和众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治者们之最高主宰者。’

47.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III

48.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49. “雄伟的胡斯拉瓦^③，将众多雅利安国度联合为一个王者，在凯卡斯塔湖（咸水深湖）^④彼岸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50.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成为诸邦、众德弗和世人、众雅图和众派里卡、既盲又聋的统治者们之最高主宰者；使我统率部众，使他不得通过森林地带^⑤，即以马为坐骑、向我们侵袭者。’

51.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① 卡维·乌萨为卡维王朝一王。

② 埃雷济费亚山为一神幻之山。

③ 胡斯拉瓦（卡维·胡斯拉瓦），为卡维王朝一王，曾殛杀弗兰格拉西安，为其父报仇。

④ 凯卡斯塔湖为一神幻之湖。

⑤ 即“白林”。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IV

52.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53. “勇武绝伦的图萨^① 在马背上向她敬拜，祈求赐予其众以迅捷，赐予其体以雄健，使他可战胜对他心怀恶意者，降除敌对者，一举击溃仇者、不共戴天者以及对他心怀叵测者。”

54.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战胜瓦埃萨卡^② 众雄威之子，在赫沙特罗-索卡^③ 堡下，该堡坐落在高高的圣城坎伽^④ 上方；使我消灭数以五十计和百计的、数以百计和千计的、数以千计和万计的，乃至不可胜计的图兰人。’

55.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V

56.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57. “瓦埃萨卡众雄威之子，在赫沙特罗-索卡城堡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① 图萨为王族一勇士。

② 瓦埃萨卡为图兰人一勇士。

③ 赫沙特罗-索卡为一神幻的隘口。

④ 坎伽为一神幻的国度，与花拉子模相混同。

58.“他们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们恩典！使我们战胜勇武绝伦的图萨，使我们消灭数以五十计和百计的、数以百计和千计的、数以千计和万计的，乃至不可胜计的雅利安人。’

59.“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未赐予他们这一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VI

60.“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61.“老瓦夫拉·纳瓦扎^①向她敬拜，当强大的降魔者特赖陶纳以鸟（秃鹫）为形，升入空中。

62.“他向其栖身之所飞行三天三夜；既未抵达，也无法返回。第三个夜晚行将终结，破晓之际，他得遇这位慈善者，于是向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祈求：

63.“‘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立即救援和襄助。我将奉献一千次奠酒，以酿造洁净、过滤极佳的美酒，并伴之以豪摩和肉食，在兰伽河畔，倘若我能安抵阿胡拉所造之地以及我自己的家园！’

64.“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即刻降临，以少女为形，美貌多姿，且雄健高大，气度非凡，美好无瑕，宛如出身于高贵种族，其履及踝，佩带金饰，光彩熠熠。

65.“她以臂助之：为时不久，转瞬间，他已迅即降至玛兹达所造之地，抵其家园，安然无恙，无任何损伤，完好如初。

66.“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

① 古代伊朗神话传说中人物。

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VI

67.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68. “伽玛斯帕^①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和一万只羊，当他目睹众多邪恶者、德弗的崇拜者从远方蜂拥而来。

69.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稳操胜券，犹如其他雅利安人。’

70.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VII

71.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72. “阿沙瓦兹达，普鲁达赫什提之子，以及阿沙瓦兹达和特里塔^②，萨尤日德里之子，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百只羊，在阿帕姆·纳帕特^③之近侧，至尊主神，女性的主宰，光彩熠熠、迅如骏马。

73.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在此世的鏖战中战胜图兰部族之

① 伽玛斯帕为维什塔斯帕僚属中最早追随查拉图什特拉者。

② 阿沙瓦兹达·特里塔，为古伊朗传说中的勇士，曾与图兰人的勇士相搏。

③ 阿帕姆·纳帕特为古伊朗神话中的水神（善神）。

众,战胜卡拉·阿萨巴纳^①、瓦拉·阿萨巴纳以及最强大的杜赖凯塔。’

74.“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IX

75.“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76.“维斯陶鲁^②,瑠塔拉之子,在维坦古哈伊提河^③畔向她敬拜,并虔诚祷告:

77.“献上真诚之言,虔诚祈祷,使我剪除众多德弗的信奉者,犹如我头上之发。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赋予我坦径通途,以通过美好的维坦古哈伊提河。’

78.“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即刻降临,以少女为形,美貌多姿,且雄健高大,气度非凡,美好无瑕,宛如出身于高贵种族,其履及踝,佩带金饰,光彩熠熠。她令一部分水静止不流,命一部分水奔流向前,赋予他坦径通途,安然通过美好的维坦古哈伊提河。

79.“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

80.“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① “阿萨巴纳”似为图兰人常用的投掷性武器。

② 维斯陶鲁为图萨之弟兄,与《王书》中的古斯塔姆相混同。

③ 维坦古哈伊提河为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一河流。

81. “弗里安家族之约伊什塔^①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在兰伽之佩德瓦埃帕^②。

82.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我恩典!使我战胜邪恶的阿赫提亚,黑暗之后裔,使我破解他,邪恶的阿赫提亚,黑暗之后裔,向我提出的九十九个难解的谜语。’

83.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I

84.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85. “阿胡拉·玛兹达所眷顾者说道:‘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从星辰^③降临阿胡拉所造之大地,至尊的主宰,诸邦之主,以及其子孙,将对你敬拜。

86. “‘勇武者将向你祈求快捷的骏马和显赫的荣誉。

“阿特拉万以及阿特拉万之从者,则向你祈求知识和业绩,祈求阿胡拉所造就之成功以及至高无上的主导地位。

87. “‘渴望嫁与王者之未婚少女,将向你祈求一勇武的配偶。

① 约伊什塔(属弗里安家族)为古代伊朗传说人物;据中古波斯文典籍所述,巫师阿赫特以出难题为能事。九千祭司因未解其意而死于非命。据说,阿赫特曾向他们问道:“哪一乐土较好,是世间的,还是天界的?”答曰:“天界的”。于是,阿赫特当即将他们送往天界。一青年约伊什塔解答了阿赫特的一个又一个难题,使其狼狈不堪。

② 佩德瓦埃塔似为兰伽—富庶地区。

③ 据说,大地与无限的光明境域之间,有三界,即星界、月界、日界。星界距地界最近,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便居于此间。

“即将分娩之妇女，则向你祈求安然无恙。

“愿赐与他们这一切，这对你说来轻而易举，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88.“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降临，噢，查拉图什特拉！她从星辰来至玛兹达所造之大地；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说道：

89“‘噢，完美无瑕的查拉图什特拉！阿胡拉·玛兹达使你成为物质世界之主宰；阿胡拉·玛兹达使我维护神圣被造者之一切。

“我光彩熠熠，无比荣耀，牛羊和两足之人得以出现于大地；我确致力于维护玛兹达所造之美好者、源出于神圣本原者，犹如一崇奉者维护其畜群。’

90.“查拉图什特拉向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问道：‘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我向你奉献何祭品？我向你奉献和呈送何祭品？玛兹达可使你降临（大地），而非使你飞升诸天，去往太阳之境域；蛇以及阿雷特纳、瓦夫扎卡、瓦雷恩瓦等^① 勿对你有所损害。’

91.“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答曰：‘噢，完美无瑕的神圣者斯皮塔玛！这是你向我奉送的祭品，这是你向我奉献和呈送的祭品，从太阳升起至太阳落下。

“‘你将饮奉献我之酒，你是阿特拉万，曾询问并聆听所启示之法，你是睿智、聪慧者以及言之化身。

92.“‘切莫让敌对者、狂热者、谎言者、怯懦者、猜疑者、妇女、不诵读伽泰的诚实者、产期未满月者饮用奉献我之酒。

93.“‘我不领受盲者、聋者、邪恶者、为非作歹者、吝啬者等向我奉献之酒……亦不领受任何具有此等迹象者，它对圣言无所作用。

“‘切莫让驼背者或大腹便便者饮用奉献我之酒；切莫让邪恶

^① 阿雷特纳、瓦夫扎卡、瓦雷恩瓦等，为爬虫类的恶灵。

者饮用之。’

94. “查拉图什特拉向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问道：‘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德弗的邪恶信奉者在太阳落下之后向你献祭之酒又如何？’

95.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答曰：‘噢，完美无瑕的查拉图什特拉！呼嚎的、欢叫的、跳跃的、呼喊的六百又一千德弗^①，不可领受此等献祭，不可领受世人在太阳降落之后向我奉献之酒。’

96. “我敬拜高耸、险峻的胡凯里雅山，为黄金铸成，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从此间而出，从人体百倍之高处降下，她无比尊崇，其水流经大地，汹涌澎湃。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II

97.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98. “玛兹达的崇奉者们手持圣枝‘巴雷斯玛’立于其前，赫沃瓦族人向她敬拜，璫塔拉族人向她敬拜^②；赫沃瓦族人祈求繁荣昌盛，璫塔拉族人祈求快捷的骏马。赫沃瓦族人迅即被赐予财富和繁盛；维什塔斯帕，属璫塔拉族者，迅即成为这些国度骏马之主。

99.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们这一恩典，当他们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① “六百又一千”，其意似为“不可胜数”。

② “赫沃瓦”和“璫塔拉”，为古代伊朗传说中的两家族。

XXIII

100.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01. “她拥有上千居所，上千通道：每一居所和通道，骑骏马历四十日始可穷之。每一通道有一宫阙，富丽堂皇，有上百明晃晃之窗，有上千坚实之柱，有上万阳台，异常雄伟。”

102. “每一宫阙均有华贵舒适之卧榻，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噢，查拉图什特拉！从高于人体千倍之处降下，她光彩熠熠，其水流经大地，汹涌澎湃。”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IV

103.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04. “神圣者查拉图什特拉向她献祭，在雅利安纳·瓦埃伽，在美好的代提亚河畔；并奉献豪摩和肉，奉献巴雷斯玛，奉献嘉言，奉献神圣的咒语，奉献祷词，奉献懿行，伴之以奠酒，并奉献真诚之言。”

105.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恩典！使我可使奥尔瓦特—阿斯帕^①之子，勇敢的卡维·维斯塔斯帕，针对法有所思，有所言，有所为。’”

106.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① 帕西人称之为“洛赫拉斯普”。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V

107.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08. “雄伟的卡维·维斯塔斯帕在弗拉兹达纳瓦湖^①彼岸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109.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恩典，使我战胜属劣法之坦特拉万特和德弗的信奉者佩沙纳以及邪恶之阿雷伽特—阿斯帕^②，在此世界的鏖战中！’”

110.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VI

111.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12. “扎伊里瓦伊里^③，善于在马上搏杀者，在代提亚河畔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113. “他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恩典！使我可战胜善战者佩绍—坎伽、德弗

① 弗拉兹达纳瓦湖为古伊朗神话中一湖。

② 坦特拉万特、佩沙纳、阿雷伽特—阿斯帕，为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图兰人的勇士。

③ 扎伊里瓦伊里为维什塔斯帕之弟和统帅。

信奉者胡玛雅卡^①，以及邪恶之阿雷伽特—阿斯帕^②，在此世界的鏖战中。’

114.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赐予他这一恩典，当他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VII

115.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16. “阿雷伽特—阿斯帕和万达雷迈尼^③，在沃鲁卡沙海之滨向她献祭，奉献一百匹马、一千头牛、一万只羊。

117. “他们向她祈求恩典：‘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请赐予恩典，使我们征服善于在马上搏杀之勇武的卡维·维什塔斯帕和扎伊里瓦伊里，使我们消灭数以五十计和百计的、数以百计和千计的、数以千计和万计的，乃至不可胜计的雅利安人。’

118.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未赐予这一恩典，当他们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进行献祭，并祈求她赐予此恩典。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VIII

119. “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① “胡玛雅卡”，似为佩绍—坎伽的称谓，意为“最恶毒者”。

② 即阿尔伽斯普（阿尔贾斯普）。

③ 阿尔伽斯普之弟兄。

120.“阿胡拉·玛兹达造四马——风、雨、云、冻雨，永远在大地之上下雨、下雪、下冰雹、下冻雨；其数众多，以九百又一千计。

121.“我敬拜高耸、险峻的胡凯里雅山，为黄金铸成，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从此间而出，从人体百倍之高处降下，她无比尊崇，其水流经大地，汹涌澎湃。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IX

122.“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23.“美好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身披金灿灿的盛装，期待对她进行奠酒和赞颂，心中思忖：

124.“‘谁向我赞颂？谁向我献祭，奉以精心制作和过滤之酒，并伴之以豪摩和肉？谁将为我所关注？谁给我以关注，与我同思虑，谁对我有所奉献，并表示良好祝愿？’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XXX

125.“噢，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进行献祭！向我之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126.“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亭亭玉立，以少女为形，美貌多姿，且雄伟高大，气度非凡，美好无瑕，宛如出身于高贵种族，……披风绣有金饰；

127.“她手持圣枝‘巴雷斯玛’，依据种种章则，佩带黄金耳环，美丽的颈上戴黄金项链，出身高贵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她腰部以带束之，乳房隆起，胸部丰美。

128.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头戴金冠,其上有百星为饰,八光束向外伸延,……其冠制作精美……头部垂有饰带。

129. “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身穿水獭皮之衣;其衣以三十只水獭之皮制成,又是水獭之中的最佳者;属于水中的水獭之皮堪称上好者,以其制作之衣,光彩耀目,犹如金银。

130. “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我向你祈求恩典:承蒙赐福,我可征服诸邦,拥有众多马匹、贡物,拥有嘶叫的战马、隆隆的车辆、寒光闪烁的战刀,食粮充足,仓廩丰盈,居住安适;我可与生活中一切美好者相伴,我之王国将永远繁荣昌盛。

131. “噢,美好的、最慈善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我向你祈求两杰出的伴随者,一为两腿,一为四腿:两腿者异常快捷,动则如飞,奔驰于战场;四腿者可迅即冲溃敌军战阵的任一翼,冲溃其右翼或左翼,冲溃其左翼或右翼。^①

132. “由于献祭,由于祈求,噢,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从星辰降临,来至阿胡拉所造之大地,来至献祭之祭司面前,来至满盛煮沸牛乳的器皿跟前;佑助行奠酒之礼、有所奉献、有所献祭、祈求赐予恩典者;一切勇武者皆似王者维什塔斯帕一般强大有力。

“她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将向她献祭……

133.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我进行献祭并祈祷,神圣的水流之神阿纳希塔强劲有力、气势磅礴。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善者中的至善者……

“赐予其人神采和荣耀……赐予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① 即御者和骏马。

X. 米希尔·耶什特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我自命为玛兹达的敬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德弗的憎恶者、阿胡拉之法度的遵守者；

向〔哈瓦尼〕，神圣者和神圣者之主宰，献祭、祈祷、抚慰和赞颂……

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具有千耳、万目者，以其名被祈求之一雅扎塔，并向拉玛·赫瓦斯特拉，

抚慰、献祭、祈祷、吁求、赞颂。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I

1. 阿胡拉·玛兹达对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说道：“千真万确，当我创造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噢，斯皮塔玛！我将其造为应享有献祭者、应领受祈祷者，犹如我自身，阿胡拉·玛兹达。

2. “残暴者蒙骗密特拉，将死亡带给整个国度，毁灭虔诚的世界，犹如数以百计的恶人。切莫毁弃契约，噢，斯皮塔玛！无论是你同非虔诚者之一缔结者，还是你同虔诚者之一缔结者。维护密特拉，便是维护虔诚者和非虔诚者。

3. “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赋予未蒙骗密特拉者之马以迅捷。

“火，阿胡拉·玛兹达之子，赋予未蒙骗密特拉者坦径通途。

“虔诚者那美好的、强有力的、慈善的弗拉瓦希，赋予未蒙骗密

特拉者善良正直的后裔。

4.“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他，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隆重献祭。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使雅利安民族安居乐业者，行奠酒之礼。

5.“愿他莅临赐予幸福！愿他莅临赐予安逸！愿他莅临赐予欢乐！愿他莅临赐予福运！愿他莅临赐予康泰！愿他莅临赐予胜利！愿他莅临赐予美德！愿他莅临赐予福乐！他，凛然可畏者和所向披靡者，应享献祭和祈祷者，无论在物质世界的任何地方都不受蒙骗，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

6.“我向他，强大的雅扎塔、勇武的密特拉，对被造者慷慨博施者，行奠酒之礼；我向他献祭和祈祷；我向他，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奉献豪摩和肉食，奉献巴雷斯玛，奉献嘉言，奉献神圣言语，奉献祷词，奉献懿行，行奠酒之礼，奉献真诚之言。

“耶恩赫·哈塔姆：这些灵体，阿胡拉·玛兹达……

II

7.“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真诚之言，众军之主，千耳者，雄壮者，万目者，至高无上者，无所不晓者，强大者，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8.“诸邦之主向其献祭，当他们奔赴战场，与蜂拥而至的铁蹄，与敌对者以及敌国的大军鏖战。

9.“无论在何处，他均为至诚的虔诚者所主要崇奉者，广阔牧场之主宰，据有无坚不摧之风，具有诅咒之思。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III

10.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11. “拥有马匹者在其马归来时向其敬拜，祈求赋予其马迅捷，使其体康泰，使他们战胜仇敌，击溃敌对者，一举歼灭敢于来犯的敌军。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IV

12.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13. “他在诸天神中最先抵达哈拉山^①，早于永恒的、迅捷如骏马的太阳；身着金灿灿的盛装行于前列，登壮丽的绝顶，以慈善的双目，俯视雅利安人所居之地。

14. “骁勇的诸首领整顿其军旅；此间，山峰耸立，水草丰美，牛羊成群；此间，湖泊深不可测，其中为咸水；大河奔腾，流经伊什卡塔和普鲁塔、摩鲁和哈罗逾、伽瓦—苏格达和赫瓦伊里泽姆；

15. “注视着阿雷扎希和萨瓦希，注视着弗拉达达弗舒和维达达弗舒，注视着乌鲁巴雷什提和乌鲁伽雷什提，注视着光辉的赫瓦尼拉塔（赫瓦尼拉斯）之卡尔什瓦雷，注视着牛群所在之地，牛之居所，强大的密特拉以他那赋予康泰的目光注视着；

16. “他遍历大地诸境域，这一未被关注的雅扎塔，带来荣耀；他这一未被关注的雅扎塔，带来王权；他赋予向他虔诚行奠酒之礼

① 即阿尔布尔兹山，被视为太阳升起之处。

者克敌制胜之威力。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V

17.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无人对其执意蒙骗，无论是家族之主，还是城镇之主，无论是城邦之主，还是领地之主。

18. “倘若家族之主，或城镇之主，或城邦之主，或领地之主进行蒙骗，密特拉将莅临，他怒不可遏，使家族、城镇、城邦和领地破毁；家族之主、城镇之主、城邦之主、领地之主以及领地的首要人士，将大难临头。

19. “无论何方有人对密特拉进行蒙骗，密特拉则怒不可遏。降临该地，其怒有增无已。

20. “如对密特拉进行蒙骗，无论其步履如何快捷，均无法超越；无论骑马如何快捷，均无法超越；无论驱车如何快捷，均无法超越；密特拉的敌对者所掷之矛，因这些敌对者散布流言蜚语，则反向而行。

21. “即使其矛百投百中，即使其矛触及躯体，亦不能伤害，因密特拉的敌对者散布流言蜚语。风将密特拉的敌对者所掷之矛吹开，因密特拉的敌对者散布流言蜚语。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VI

22.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谁使未对密特拉进行蒙骗者摆脱痛苦，谁便使其摆脱死亡。

23.“愿助我们摆脱痛苦，愿助我们摆脱死亡，噢，密特拉！我们从未对你进行蒙骗。你要将灾厄降给对密特拉进行蒙骗者；你要使这些狂暴凶猛之徒的臂膀软弱无力；你要使他们步履迟缓，使他们有目不能视，使他们有耳不能听。

24.“密特拉全心全意给予襄助者，锐利之矛或飞箭均不能伤害；密特拉生有万目，强大无比，无所不见，永不受蒙骗。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VII

25.“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高贵、深沉、强大、博施；他是军旅之主，领受祈祷者，至高无上者，具有神圣之智者，言之体现者，威力无比的可畏者；

26.“他击破德弗的头颅，他严厉无情；他对蒙骗密特拉者严惩不贷，与众派里克针锋相对；他不受蒙骗，使诸邦强盛；他不受蒙骗，使众邦战无不胜；

27.“他使以破坏为乐的国度误入歧途，他使之声名狼藉，使之国势日衰，使之孤立无援，使其屡遭败绩；他拥有一万耳目，强大无比，无所不见，他是永不受蒙骗的密特拉。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VIII

28.“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扶持高大殿堂的支柱，使其固若磐石；他使其中意的家族畜群兴旺，子孙众多；他击碎其厌恶者的头颅。

29.“你，噢，密特拉！对国家既是祸又是福；你，噢，密特拉！对世人既是祸又是福；你，噢，密特拉！你既可使国家太平无事，又可使国家动乱不宁。

30.“你可使屋宇高大，既有美妇，又有华贵之车，基础坚实，墙基牢固；你可使屋宇高大，既有美妇，又有华贵之车，基础坚实，墙基牢固，其主人虔诚行奠酒之礼，举行献祭，向你祈祷、赞颂。

31.“我向你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强大的密特拉！

“我向你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最慈善的密特拉！

“我向你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明察秋毫的密特拉。

32.“请接受我们的献祭，噢，密特拉！愿予以悦纳，噢，密特拉！请莅临并享之！请接受我们的奠酒！请接受我们的赞颂！欣然予以收集，将其置于伽罗—恩玛纳！

33.“愿赐予我们所祈求的恩典，噢，威力无比之神！按启示之所示，赐予我们财富、勇力、胜利、良知和极乐，赐予我们声誉和美好的心灵；赐予我们智慧和真知，我们将获得阿胡拉所赋予之战无不胜的威力、阿沙·瓦希什塔那压倒一切之声势，并与圣言之神相交往。

34.“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但愿降除一切仇者；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但愿歼灭一切敌人；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涤荡德弗和世人的、雅图和派里克的以及压迫者、盲者和聋者之伎俩。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IX

35.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克敌制胜者，统率军旅者，生有千个感官者；无坚不摧者，威力强大者，无所不晓者；

36. “他使征战频仍，他使两军厮杀；他使两军厮杀，难解难分。两翼动摇，他猛袭败军之中央。

37. “他可以，而且确实将灾难和恐惧带给他们；他取下敢于蒙骗密特拉者的头颅，他砍掉敢于蒙骗密特拉者的头颅。

38. “蒙骗密特拉的人们以及杀害虔诚者的人们所居之地，儿童奇缺。放牧之牛往往迷途，徘徊于密特拉德鲁格斯山谷中；众牛伫立于路上，泪流满面。

39. “他们那隼翎之箭飞离良弓之弦，却不能中的，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耿耿于怀，莅临此间。

“他们的矛异常锋利，他们那长矛飞出，却不能击中，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耿耿于怀，莅临此间。

40. “他们以刀剑猛袭人之头部，却不能击中，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耿耿于怀，莅临此间。

“他们以大棒猛袭人之头部，却不能击中，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耿耿于怀，莅临此间。

41. “密特拉使他们恐惧；拉什努则使他们消除恐惧；神圣的斯劳沙使他们脱离世间维护者——两雅扎塔之一方。他们使军旅杂乱无章，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耿耿于怀，莅临此间。

42. “他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喊道：‘噢，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此间，我们的火红驹将我们带走，因为它们飞离密特

拉；此间，我们那强健的臂膀被刀剑切割，噢，密特拉！’

43. “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将他们打倒在地，杀数以五十和百计，杀数以百和千计，杀数以千和万计，杀数以万和十万计；因为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怒不可遏。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

44.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其所居之地，广袤犹如大地，延及整个物质世界，甚大，无限，明亮，辽阔无涯。

45. “其八友如同密特拉的耳目，置身于高处，将其作为观察点，监视蒙骗密特拉者，对蒙骗密特拉者之行一览无余，并记录在案；然而，其生命为蒙骗密特拉者和残害虔诚者所危及的人们，他则予以保护。

46. “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予以襄助和保护，护之于后，护之于前；对他全心全意予以襄助的人们说来，他不失为坚持不渝的看护者，他拥有一万耳目，强大无比，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I

47.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声名显赫、至高无上之神，驰骋于雄壮的战马之上，冲向残暴的来犯者，冲向蜂拥而来的敌对者，冲向敌国之军。

48. “当密特拉驱逐残暴的来犯者，蜂拥而来的敌对者以及敌国之军，他将捆绑蒙骗密特拉者之手臂，使其不能视，使其不能听；

他们将寸步难行；他们将无法与其敌对者抗衡，当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予以仇视。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II

49.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50. “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为他们在哈拉·贝雷扎伊提建一居所；众多星辰环绕这一光辉耀目之山运行；此间既无黑夜又无幽暗，既无寒风又无热风，既无死亡又无德弗所造之不洁，云不能抵达哈拉伊提·巴雷扎^①；

51. “诸阿梅沙·斯朋塔，度太阳之方位，满怀至诚为他造殿宇；在此间，他便于从哈拉伊提·巴雷扎山审视整个物质世界。

52. “当恶之可憎的制造者飞速抵此，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则将其马套上战车，与神圣的、强大的斯劳沙和奈里奥—桑伽相伴，痛击敌对者，摧毁邪恶者之力。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III

53.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54. “他举起双臂，向阿胡拉·玛兹达喊道：‘我是一切被造物的悉心保持者，我是一切被造物的悉心维护者；迄今，世人尚未特意向我虔敬献祭，犹如他们向其他神那样特意虔敬献祭。

① 即哈拉·贝雷扎伊提山。

55. “倘若世人特意向我虔敬献祭，犹如对待其他雅扎塔一般，我将在既定的时刻降临至诚者面前；我将在我那美好的、永恒的生涯之既定时刻降临。”

56. “虔诚者酹酒祀奉，特意对该神献祭、祈祷、赞颂。

“我向你特意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强大的密特拉！”

“我向你特意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最慈善的密特拉！”

“我向你特意献祭、祈祷、赞颂、并行奠酒之礼，噢，明察秋毫的密特拉！”

57. “请接受我们的献祭，噢，密特拉！愿予以悦纳，噢，密特拉！请莅临并享之！请接受我们的奠酒，接请受我们的赞颂！欣然予以收集，将其置于伽罗—恩玛纳！”

58. “愿赐予我们所祈求的恩典，噢，威力无比之神！按启示之所示，赐予我们财富、勇力、胜利、良知和极乐，赐予我们声誉和美好的心灵；赐予我们智慧和真知，我们将获得阿胡拉所赋予之战无不胜的威力，阿沙·瓦希什塔那压倒一切之声势，并与圣言之神相交往。

59. “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但愿降除一切仇者；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但愿歼灭一切敌人；愿使我们情绪良好、精神振奋，使我们兴高采烈、精神振奋，涤荡德弗和世人的、雅图和派里克的以及压迫者、盲者和聋者之伎俩。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IV

60.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

祭；

“他声名赫赫，他仪表堂堂，他无上荣耀；他可赐予恩典，他可赐予牧场；……慈善之神；他拥有一万耳目，强大无比，为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V

61.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坚定不移者、保持警觉者；勇武者，众军之主；使水奔流；听取吁求；使水流动，使植物生长；统御诸境域；致力于解救；幸运；明察秋毫；具有众多感官；智慧的创造者；

62. “对蒙骗密特拉者，他既不给予勇武，又不给予精力；对蒙骗密特拉者，他既不给予荣耀，又不给予恩典。

63. “你使其双臂软弱无力，你怒不可遏，威力无穷；你使他们步履迟缓，使他们有目不能视，有耳不能听。

“锋利之矛或飞矢触及密特拉全力佑助者，亦不能伤，密特拉具有一万耳目，强大无比，乃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VI

64.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拥有美好的、囊括广博之法，至尊至大，所向无敌，统御世间七大境域；

65. “他是快捷中最快捷者，众军之主中的众军之主；促使繁衍

生息，赋予丰饶，赋予牛羊，赋予王权，赋予子嗣，赋予欢快，赋予极乐。

66. “阿希·万古希与他为伍，帕伦迪乘其光辉耀目之车，可畏之勇武雄壮者，可畏之具有王者之尊者，可畏之天宇主宰，智者的可畏的诅咒之思，虔诚者的可畏之弗拉瓦希，他又是使玛兹达的众多敬奉者团结一致者。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VII

67.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67. “他乘着以天界之材料制作的神车，从阿雷扎希洲巡行至赫瓦尼拉塔洲，光彩熠熠；伴之以王权之光轮、玛兹达所造之荣耀以及阿胡拉所造之无往不胜的气势。

68. “其车为至大的阿希·万古希所维系；玛兹达之法为其开辟路径，他可畅行无阻；四匹天界之神驹洁白，光灿灿，可辨识于远方，异常聪慧，曳其车驰于天宇，当智者那诅咒之思乘之出行；

69. “一切德弗无影无踪，瓦雷尼亚之魔鬼仓皇而逃。噤！我们从未见过怒不可遏之主宰奔驰，他从四面八方向其敌对者猛袭，他有一万耳目，无比强大，乃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VIII

70.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在他之前，阿胡拉所造之韦雷特拉格纳，以牡野猪为形冲向

敌对者，一生有獠牙之壮野猪，一生有巨口的壮野猪，一举可置敌于死地，冲锋陷阵，怒不可遏，面容可怖；他威武雄壮，铁一般的腿，铁一般的前爪，铁的兵器，铁一般的尾，铁一般的巨口；

71. “他迫不及待地追击溃逃之敌，威武雄壮，痛歼敌军，而不顾及何者为其所歼，直至生死之精髓和根本、生存之精髓和活力不复存在。

72. “他将蒙骗密特拉者的肢体离割，置于土中，其骨、毛发、脑浆、血皆与土相混。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IX

73.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高举两臂，兴高采烈，高声说道：

74. “噢，阿胡拉·玛兹达，最慈善之神！你，物质世界的创造者，神圣者！

“倘若世人特意向我虔敬献祭，犹如对待其他雅扎塔一般，我将在既定的时刻降临至诚者面前；我将在我那美好的、永恒的生涯之既定时刻降临。

75. “我们维护我们的田野；我们永不离开我们的田野，永不离开我们的家园，永不离开我们的城镇，永不离开我们的城市，永不离开我们的国家。

76. “你粉碎邪恶者的鬼域伎俩，居心叵测者的鬼域伎俩；你使屠杀虔诚者的人们粉身碎骨！

“你拥有骏马，你拥有良车；你有求必应，予以襄助，你威力强大。

77. “我祈求佑助，奉献丰厚祭品，以佳酿行奠酒之礼；奉献丰

厚祭品，以美酒行奠酒之礼，我们向你祈祷，以求安居乐业，财运亨通。

78. “你保卫虔诚敬奉密特拉的国家，广阔牧场之主宰；你使以破坏为能事者粉身碎骨。我祈求你予以襄助：愿降临佑助，可畏者，无比强大者，最受崇拜者，最受赞颂者，诸邦无上荣耀之主。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

79.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为拉什努建居所，拉什努则至诚相待，建立永恒的友谊；

80. “你维护和保卫不进行蒙骗者的居所：你是不进行蒙骗者的保护者。阿胡拉所造之韦雷特拉格纳与你有深厚的友谊，于是，如此众多的蒙骗密特拉者被打翻在地。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I

81.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为拉什努建居所，拉什努则至诚相待，建立永恒的友谊。

82. “阿胡拉·玛兹达赋予他一千感官和一万只目。他以众多之目和感官，监视褻渎密特拉者、蒙骗密特拉者。凭借众多之目和感官，他不受蒙骗，他有万目，无比强大，乃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II

83.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高举两臂，一国之主向他祈求佑助；

“高举两臂，城邦之主向他祈求佑助；

84. “高举两臂，城镇之主向他祈求佑助；

“高举两臂，家族之主向他祈求佑助；

“高举两臂，……冒生命危险向他祈求佑助；

“高举两臂，奉公守法却备受欺凌、其权益遭剥夺的贫苦人向他祈求佑助。

85. “其声上达天宇，响彻整个大地，传遍七大洲，抑或低声吁求。

86. “迷路之牛向他祈求佑助，以期安然而返：

“‘此牛何时，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带我们归来，使我们返回住地？何时从德鲁格曾使我们陷身其中的陷阱走上坦径通途？’

87. “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所中意者，莅临佑助；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所厌恶者，则摧毁其家、其城镇、其城、其领地、其国。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III

88.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赋予生气、康泰、美好的、高贵的、金黄的豪摩，在高者中的最高者——哈拉伊提·巴雷扎献祭，他，洁净者，以洁净之巴雷斯玛、洁净之酒和洁净之言向洁净者祭祷。

89. “神圣的阿胡拉·玛兹达使其确立，犹如一祭司定立献祭和赞颂。他定立献祭和赞颂，犹如祭司举行献祭和赞颂，或向阿胡拉·玛兹达，或向阿梅沙·斯朋塔。其声上达天宇，响彻大地，传遍七大洲(境域)。

90. “他最先举起豪摩，用饰有星辰、以天界物质所造之钵。阿胡拉·玛兹达渴望他出世，阿梅沙·斯朋塔渴望他出世，渴望他那仪表堂堂之体出世；那迅捷如骏马的太阳醒来，从远方向他祝福。

91. “向密特拉欢呼，广阔牧场之主宰，有千耳和万目！你是最应享有献祭和祈祷者；你最有可能在世人家宅领受献祭和祈祷！向你献祭者欢呼，他手持圣木、‘巴雷斯玛’，手捧圣饌，手捧圣钵，其双手洗涤洁净，其钵洗涤洁净，‘巴雷斯玛’捆扎成束，豪摩举起，阿胡纳·瓦伊里亚唱颂已毕。

92. “神圣的阿胡拉·玛兹达确认这一宗教，乃至沃胡·玛诺，乃至阿沙·瓦希什塔，乃至赫沙特拉·瓦伊里亚，乃至斯朋塔·阿尔迈提，乃至豪尔瓦塔特和阿梅雷塔特；众阿梅沙·斯朋塔均渴望并确认其教。仁慈的玛兹达赋之以世界主宰的地位；他们〔诸阿梅沙·斯朋塔〕则将你视为众被造者中名副其实的世界主宰、这些被造者中最洁净者。

93. “你最可能在两个世界，你最可能在两个世界维护我们，噢，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在物质世界以及精神世界，使我们摆脱死亡的魔鬼，摆脱魔鬼艾什玛，摆脱劫掠杀戮的邪恶的游牧部族，摆脱艾什玛的骚扰，作恶多端的艾什玛曾与德弗所造之维多图朋比为奸。

94. “愿你，噢，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使我们的车马快捷，使我们的体魄强有力，我们则可彻底战胜同我们为仇作对者，消灭我们的仇敌，一举击溃我们的敌对者、敌军以及同我们为仇作对者。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IV

95.“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在日落之后，巡视大地的四面八方，足迹遍及每一角落，乃至最遥远之极隅，关注天地之间的万物。

96.“他手持一棒，上有百节和百锋；其棒以黄铜，以坚硬的合金黄铜铸造而成；它是一切兵器中最有威力者，是一切兵器中最能克敌制胜者；

97.“一切死亡的体现者安格拉·曼纽仓皇逃避；艾什玛，邪恶的佩绍塔努，仓皇逃避；长臂之布希雅斯塔仓皇逃避；一切不可见之德弗和瓦雷尼亚之妖魔仓皇逃避。

98.“噤！愿我们永不遭遇怒不可遏的密特拉之打击，这个广阔牧场之主宰！愿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永不在怒不可遏之时给我们以打击；他屹立于大地，堪称诸神中最强者、诸神中最迅捷者、诸神中对妖魔最疾恶如仇者，他，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们向其隆重献祭……

XXV

99.“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一切不可见之德弗和瓦雷尼亚的妖魔仓皇逃避。

“众邦之主，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驱车行于大地之右侧，行经大地诸遥远边隅。

100.“美好的、神圣的斯劳沙行于其右侧；雄壮威武的拉什努行于其左侧；诸水、诸般植物以及虔诚者的弗拉瓦希环绕其四周。

101. “他永不向他们施放隼翎之箭；一旦激愤，他便降临敌视密特拉的国度，冲向前去，以棒猛击战马及骑士；他将畏惧和惊恐带给战马及骑士。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VI

102.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这一勇士绝伦者，骑白马，使用锋利之枪以及长矛和利箭；善预见未来，无比机敏；

103. “阿胡拉·玛兹达使其维护和俯视整个活生生的世界，他维护和俯视整个活生生的世界；他永不休眠，警觉地保护玛兹达所造者；他永不休眠，保护玛兹达所造者。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VII

104.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其臂长，具有密特拉之力，可抓起最东方之河，可与最西方之河相搏；一在兰伽的萨纳卡之畔，一在地之边陲。

105. “你，噢，密特拉！你可囊括一切，你以双臂尽皆环抱。

“人无光辉照耀^①，则误入歧途，而痛悔不已；人无光辉照耀，则会思忖：‘密特拉未必明察秋毫，未必可察一切恶行，可辨一切谎言。’

① 意即未被天界的光辉照耀；在此，系指“无信仰”。

106. “然而，我在心中揣度：

“世人之恶思即使增长百倍，也不能高过天界密特拉之善思；

“世人之恶言即使增长百倍，也不能高过天界密特拉之善言；

“世人之恶行即使增长百倍，也不能高过天界密特拉之善行；

107. “世人之天界智慧即使增长百倍，也不能高过天界的密特拉之天界智慧；

“同样如此，世人之耳即使聪百倍，也不能超过天界密特拉之耳；其耳最聪，他有一千感官，可明察一切谎言。

密特拉威武雄壮，令人生畏，犹如面对王者；两目炯炯放光，远方清晰可见（声言）：

108. “‘谁向我献祭？谁蒙骗我？谁将我视为应享盛祭之神？谁将我视为应享次祭之神？我将光彩和荣耀赋予何人？我将体魄的康泰赋予何人？我将财富和福运赋予何人？我为何人赐福？

109. “‘我将出乎其意料，予以回报，赋予王者的威严、仪表堂堂、众多雄师、完美无瑕；赋之以独揽大权、杀人如麻的君主的威势，他勇猛善战，所向无敌；他盛怒之下滥施惩罚。’

“噢，密特拉！当你被触怒而又未被抚慰，他便百般求告，务使密特拉心满意足。

110. “‘我赋予何者疾病和死亡？我赋予何者贫困和绝育？我一举断何者的子嗣？

111. “‘我使何者失去王者的威严、仪表堂堂、众多雄师、完美无瑕；失去独揽大权、杀人如麻的君主的威势；他勇猛善战，所向无敌；他盛怒之下滥施惩罚。’

“噢，密特拉！当你被触怒而又未被抚慰，他便百般求告，务使密特拉心满意足。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VIII

112.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你是一勇士，头戴银盔，身披金甲，手持短剑，强大有力，威武雄壮，乃是城镇之主。密特拉之路一派光明，他借以去往田野，为人们所祈求献祭，他则将平原和谷地变为牧场，

113. “他随心所欲，使牛羊成群。

“愿密特拉和阿胡拉，至尊之神，莅临佑助，当刀剑撞击声响起，当战马嘶鸣，当刀剑……，当弓弦响起，利箭飞出；这时，不愿奠酒者则被打翻在地，其发亦被揪去。

114. “愿你，噢，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使我们的车马快捷，使我们的体魄强有力，我们则可彻底战胜同我们为仇作对者，消灭我们的仇敌，一举击溃我们的敌对者、敌军以及同我们为仇作对者。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IX

115.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噢，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你是家族之主、城镇之主、城市之主、一国之主，你是查拉图什特罗特玛^①！

116. “密特拉在两友人和亲属之间重二十倍；

“密特拉在两志同道合者之间重三十倍；

① 僧团(祭司集群)的首领。

“密特拉在同伴之间重四十倍；

“密特拉在夫妻之间重五十倍；

“密特拉在师兄弟之间重六十倍；

“密特拉在师徒之间重七十倍；

“密特拉在义父子之间重八十倍；

“密特拉在弟兄之间重九十倍；

117. “密特拉在父子之间重一百倍；

“密特拉在两国之间重一千倍；

“密特拉在与玛兹达之法缔结契约时重一万倍，他则每日具有战无不胜之力。

118. “我愿向他祈祷，向下或向上！犹如太阳，他升上哈拉·贝雷扎伊提山，履行其职责，我，噢，斯皮塔玛！向他祈祷，向下或向上，凌驾于邪恶的安格拉·曼纽的意志之上！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

119.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向密特拉献祭，噢，斯皮塔玛！并命众弟子照此而行。

“让玛兹达的信奉者们向密特拉献祭，以幼牛，以黑牛，以飞翔之鸟。

120. “密特拉则赋予一切虔诚的玛兹达敬奉者们力量与活力，人们须向他奉献豪摩，扎奥塔尔在献祭时向他敬奉祭品。让虔诚者洁净行奠酒之礼，倘若他向密特拉敬献，密特拉则十分喜悦，怒气全消。”

121. 查拉图什特拉询问：“噢，阿胡拉·玛兹达！虔诚者如何洁净行奠酒之礼？倘若他向密特拉敬献，密特拉则十分喜悦，怒气

全消。”

122.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让他们洁其体三日三夜；让他们忍受三十下击打，为了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和祈祷。让他们洁其体两天两夜；让他们忍受二十下击打，为了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和祈祷。但愿无人饮用所酹之酒，他不知“Staota Yesnya^①；Vispe ratavo^②。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I

123.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阿胡拉·玛兹达在光辉的伽罗—奥玛纳^③向他献祭。

124. “他以双臂将永生者之体托起，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乘华美之车离光灿灿的伽罗—恩玛纳；此车永远迅捷，饰以种种宝物，系以黄金制成。

125. “四匹骏马曳之，遍体洁白，喂以天界之食，永生不死。马之前蹄钉以金掌，马之后蹄钉以银掌；

126. “其右侧为拉什努—拉济什塔，仁慈好善，仪表堂堂。

“左侧为刚直不阿的基斯塔，一圣者，行奠酒之礼，身穿白衣，肤色白皙；与玛兹达之法的思相关联。

127. “在其近侧，智者那强有力之思，以牡野猪为形冲向敌对者，生有牡野猪之獠牙，其口似牡野猪；一举可置之于死地，穷追不舍，怒不可遏，汗流满面，强大有力，奔跑快捷，为众所不及。

① 系指《耶斯那》最后数章，即第 LVIII [LVI] 章至终结。

② 系指《维斯佩拉德》的开端。

③ 古代伊朗神话传说中的乐园。

“其后方为阿塔尔，神采奕奕，颇具王者的气度。

128.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的车之一侧，有一千张良弓，其弦以牛筋制成；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命中众德弗之头。

129.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的车之一侧，有一千隼翎之箭，其镞以金制成，箭杆为角，箭尾为黄铜，制作精良。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命中众德弗之头。

130.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车的一侧，有一千锋利之矛。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击中众德弗之头。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车的一侧，有一千柄铁杵，双刃，制作精良。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击中众德弗之头。

131.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车的一侧，有一千柄剑，双刃，制作精良。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击中众德弗之头。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车的一侧，有一千根铁棒，制作精良。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击中众德弗之头。

132.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车的一侧，有一千柄杵，其上有百节、百刃，可飞出置敌对者于死地；以红铜制成，以坚硬的青铜制成；为兵器中最厉害者，为兵器中最能克敌制胜者。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击中众德弗之头。

133. “他痛击众德弗，他痛击蒙骗密特拉者；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穿越阿雷扎赫和萨瓦赫，穿越弗拉达达弗舒和维达达弗舒，穿越沃鲁巴雷什提和沃鲁伽雷什提，穿越我们的境域——光明的赫瓦尼拉塔。

134. “安格拉·曼纽，一切死亡的体现者，仓皇逃避；艾什玛，邪恶的佩绍塔努，仓皇逃避；长臂之布希雅斯塔仓皇逃避；一切不可见之德弗和瓦雷尼亚之妖魔仓皇逃避。

135. “噤！愿我们永不遭遇怒不可遏的密特拉之打击，这个广阔牧场之主宰！愿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永不在怒不可遏之时给我们以打击；他屹立于大地，堪称诸神中最强者、诸神中最迅捷

者、诸神中对妖魔最疾恶如仇者，他，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II

136.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洁白之骏马曳其车，车轮以金制成，车轴闪闪放光。

137. “倘若密特拉将所斟之酒携回其居所，‘该人则幸运，我想，’——阿胡拉·玛兹达说道，——‘噢，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神圣的祭司，世上最虔诚者，言之化身，向密特拉献祭，奉献‘巴雷斯玛’和真诚之言。

“‘密特拉将到来，我想，莅临其居所，

138. “‘当密特拉之恩典降临其人，他遵循神之教导，依据神之教导而思。

“‘其人将不幸，我想’——阿胡拉·玛兹达说道，——‘噢，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非神圣的祭司，不虔诚者，并非言之化身，立于巴雷斯玛之后，——无论如何充足，他也不会捆缚成束；无论如何持久，他也不会举行献祭。’

139. “他未取悦于阿胡拉·玛兹达，未取悦于其他阿梅沙·斯朋塔，未取悦于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他亵渎玛兹达、其他阿梅沙·斯朋塔、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法、拉什努以及阿尔什塔特；他们使世界欣欣向荣，使世界繁衍生息。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III

140.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

祭；

“我向善神密特拉献祭，噢，斯皮塔玛！我向这位强大的天神献祭；他至尊、仁慈、无与伦比；其坐骑高大，雄壮威武，望而生畏。

141. “他战无不胜，其兵器十分精良，他时刻警惕，明察秋毫。他是雄壮者中最雄壮者，他是强大者中最强大者，他是诸神中最睿智者，他所向无敌、无上荣耀；他有千耳，有万目，无比强大，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IV

142.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他具有多方面的才智，使斯朋塔·曼纽的创造之举尤为繁盛，他堪称谙于创造、最强大的雅扎塔，光灿灿如明月，当其体闪耀；

143. “其面皎洁如同星辰之神提什特里雅；其车为一女神所掌，此神在对其真诚相待者中首屈一指，噢，斯皮塔玛！此神较之世间任何被造者尤为壮美，光彩熠熠。我崇敬这一为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所造之车，其上饰有星辰，系以天界的物质造成；这便是密特拉之车，——他有一万耳目，无比强大，乃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他光彩熠熠和无上荣耀，我向其隆重献祭……

XXXV

144.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他是真理之神、众军之主，有千耳，仪表堂堂，有万目，威武雄壮，无所不知，无比强

大，常备不懈，时刻警惕。

“我们在诸国度之四周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诸国度之境内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一国度之内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诸国度之上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诸国度之下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诸国度之前向密特拉献祭；

“我们在诸国度之后向密特拉献祭。

145. “我们向密特拉和阿胡拉，两至尊、永生、神圣之神，献祭；向星辰、月、日以及生长巴雷斯玛之树献祭。我们向密特拉，诸邦之主，献祭。

“他光彩熠熠、无上荣耀，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隆重献祭。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我献祭和祈祷，赞颂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之威武雄壮；他有千耳，有万目，乃是为众所祈求的唯一雅扎塔；属拉玛·赫瓦斯特拉^①。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赋予该人^② 神采和荣耀，……赋之以神圣者那光辉、幸福、极乐之境域！”

① 拉玛·赫瓦斯特拉，被视为赐予居所和牧场之神灵。

② 即向密特拉献祭者。

尼雅伊什

《尼雅伊什》为祈祷和赞颂之词，系对太阳、密特拉、月亮、水、火而发。世俗者逾八岁则诵读之。

对太阳而发者，每日诵读三次；日出之时（加赫·哈万）、中午（加赫·拉皮特温）、午后三时（加赫·乌济伦）。

对密特拉而发者，伴随前者诵读，犹如密特拉随太阳而行。

对月亮而发者，每月诵读三次：新月、满月、下弦月之际。

对水而发者和对火而发者：每日诵读。

前四者在每月相应之日亦诵读之，即：“霍尔舍德”、“米希尔”、“玛赫”、“阿班”（亦即：每月之11日、16日、12日、10日）。

I. 霍尔舍德·尼雅伊什

1. 向太阳，向迅如骏马者欢呼！愿阿胡拉·玛兹达欣喜！

向你，噢，阿胡拉·玛兹达，欢呼，以三重途径^①！向你欢呼，先于其他一切被造者！

向你们，噢，阿梅沙·斯朋塔，欢呼！你们是与太阳相协调者。

愿祈祷上达阿胡拉·玛兹达！上达阿梅沙·斯朋塔！上达神圣者之弗拉瓦希！上达属漫长时光之至尊的瓦由^②！

2. 向太阳，向迅如骏马者欢呼！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愿安格拉·曼纽被战败！为向神举行最重要的祝祷者。

① 即“思”、“言”、“行”。

② 瓦由被视为与命运相关联者，因而与时光紧密相联。

我诵读对神圣者^①的赞颂。

3. 我向善思、善言以及善之思、言和行祈祷。我尊崇一切善思、善言和善行；我屏弃一切恶思、恶言和恶行。

4. 我向你们，阿梅沙·斯朋塔，献祭和赞颂！乃至以完全之思、言、行以及全心全意；我向你奉献，乃至我的生命。

我诵读对神圣者的赞颂。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正是为他而发，正是为该神圣者而发，他是完美无缺者！”

5. 向阿胡拉·玛兹达欢呼！

向阿梅沙·斯朋塔欢呼！

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欢呼！

向太阳，迅如骏马者欢呼！

向阿胡拉·玛兹达的两目欢呼！

向牡牛欢呼！

向盖雅^②欢呼！

向神圣者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之弗拉瓦希欢呼！

向往昔、现今或未来的神圣被造者欢呼！

仰赖沃胡·玛诺、赫沙特拉以及阿沙，我得以康泰，莅临光明的空间，企及高者中的最高者^③，当世界，噢，斯朋塔·曼纽，临近末日！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6. 我们向光彩熠熠、永恒不朽、光辉四射、迅如骏马的太阳献祭。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他是其言真诚者、众军之首，千耳，仪表堂堂，万目，体魄壮伟，无所不知，强大无比，常备

① 即阿舍姆·沃胡。

② 即盖雅·玛雷坦，被视为始初第一人。

③ 系指太阳。

不懈，永恒警觉。

7. 我们向密特拉，万邦之主宰，献祭；阿胡拉·玛兹达使其成为不可见之世界诸神中最辉煌者。

愿密特拉和阿胡拉，两位至大之神，莅临，给予襄助！

我们向光彩熠熠、永恒不朽、光辉四射、迅如骏马的太阳献祭。

8. 我们向视力甚佳的提什特里雅献祭。

我们向提什特里雅献祭；我们向提什特里雅之甘霖献祭。

我们向提什特里雅，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者，献祭。

我们向星辰之神瓦南特，玛兹达所造者，献祭。

我们向提什特里雅，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之星，献祭。

我们向至高的天宇献祭。

我们向无限的时间献祭。

我们向漫长岁月之无限的时间献祭。

我们向慈惠的、温和的风献祭。

我们向刚直不阿的基斯塔，神圣者玛兹达所造者，献祭。

我们向玛兹达崇奉者们之法献祭。

我们向幸福之路献祭。

我们向金管^①献祭。

我们向索坎塔山，玛兹达所造者，献祭。

9. 我们向不可见之世界诸神圣之神献祭。

我们向物质世界诸神圣之神献祭。

我们向我们的灵魂献祭。

我们向我们的弗拉瓦希献祭。

我们向神圣者美好的、强大的、慈善的弗拉瓦希献祭。

我们向光彩熠熠的、永恒不朽、光辉四射、迅如骏马的太阳献

^① 据说，索坎塔山有一金管，下接地之根；地面之水通过此管上达天宇，被风吹拂，布满苍穹，成为雨露。

祭。

10. 我自视为玛兹达的信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

向光彩熠熠、永恒不朽、光辉四射、迅如骏马的太阳献祭；

进行祝祷，并进行献祭、吁求、抚慰和赞颂……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我们向阿胡拉之水^①，向阿胡拉诸水献祭，奉以佳酿，奉以美酒，奉以纯净之酒。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赋予其人以神采和荣耀，赋之以康泰……赋之以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II. 米希尔·尼雅伊什

1. 向你，噢，阿胡拉·玛兹达，欢呼，以三重途径！向你欢呼，先于其他一切被造者！

向你们，噢，阿梅沙·斯朋塔，欢呼！你们是与太阳相协调者！

愿祈祷上达阿胡拉·玛兹达！上达阿梅沙·斯朋塔！上达神圣者之弗拉瓦希！上达属漫长时光之至尊的瓦由！

2.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

3. 我向善思、善言以及善之思、言和行祈祷……

4. 我向你们，噢，阿梅沙·斯朋塔，献祭和赞颂！……

5. 向阿胡拉·玛兹达欢呼！……

仰赖沃胡·玛诺、赫沙特拉以及阿沙，我得以康泰，莅临光明的空间，企及高者中的最高者，当世界，噢，斯朋塔·曼纽，临近末日！

6.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他是其言真诚者、众军之首，千耳，仪表堂堂，万目，体魄壮伟，无所不知，强大无比，常备不懈，永恒警觉。

^① 河流被视为阿胡拉之水。

7. 我们向密特拉,万邦之主宰,献祭;阿胡拉·玛兹达使其成为不可见之世界诸神中最辉煌者。

愿密特拉和阿胡拉,两位至大之神,莅临,给予襄助!

我们向光彩熠熠、永恒不朽、光辉四射、迅如骏马的太阳献祭。

8. 我们向视力甚佳的提什特里雅献祭。

9. 我们向不可见之世界诸神圣之神献祭……

10. 我自视为玛兹达的信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

11.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献祭;他是其言真诚者、众军之首,千耳,仪表堂堂,万目,体魄壮伟,无所不知,强大无比,常备不懈,永恒警觉。

我们向遍历诸国度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诸国度之内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此国度之外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诸国度之上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诸国度之下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诸国度之前的密特拉献祭;

我们向置身于诸国度之后的密特拉献祭。

12. 我们向密特拉和阿胡拉两大神、不朽者、神圣之神献祭;向星辰,向月亮,向太阳,并向生长圣枝“巴雷斯玛”之树献祭。我们向密特拉,万邦之主,献祭。

13. 他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我向其隆重献祭……

我们向密特拉行奠酒之礼……

14. 愿他莅临,给以襄助!愿他莅临,佑助安适!……

15. 我向他,强大的雅扎塔,向强有力的密特拉行奠酒之礼……

耶恩赫·哈塔姆;所有这些灵体,阿胡拉·玛兹达……

16.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乃是神圣者之法……

我进行献祭和祈祷,密特拉的威力和气势……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赋予其人神采和荣耀……赋之以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Ⅲ. 玛赫·尼雅伊什

1. 向阿胡拉·玛兹达欢呼！向阿梅沙·斯朋塔欢呼！向保存牡牛精种的月亮欢呼！向你欢呼，当我们关注你！向你欢呼，当你最关注我们！

2. 向保存牡牛精种的月亮欢呼；向唯一被造的牡牛以及众多种类的牡牛欢呼；

进行抚慰……

3. 向阿胡拉·玛兹达欢呼！……

4. 新月如何成为满月？满月如何成为下弦月？……

5. 我们向保存牡牛精种的月亮欢呼……

6. 当月光增其热……

7. 我向月亮献祭……

8. 他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

9.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乃是神圣者之法……

10. 赋予我们力量和胜利！赋予我们牛羊兴旺！赋予我们众多男孩，赋予我们奉神者，并赋予我们军事首领，他们无坚不摧，战无不胜，他们一举战胜其仇敌，一举战胜其反对者，永远乐于和准备予以襄助。

11. 你们是无比荣耀之神，你们是佑助康泰之神，愿你们的伟大为众所周知！愿你们的佑助，一旦被吁求便有所显示！你们，诸水，乃是你们之荣耀的呈现，愿对向你们献祭者有所示。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善者中的至善者……

赋予其人以神采和荣耀……赋之以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Ⅳ. 阿班·尼雅伊什

1.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

向玛兹达所造诸美好之水；向神圣之水阿尔德维·苏拉·阿

纳希塔；向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水；向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植物，进行
祝祷……

2. 阿胡拉·玛兹达对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说道：“举行献祭，噢，斯
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向水流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

3. “谁造就一切雄性者之精种，谁造就一切雌性者之子宫，以繁衍后裔
……

4. “闻名遐迩的大河，颇似流经大地之诸水的总汇……

5. “沃鲁卡沙海一切临岸之域波涛汹涌，其一切海中之域波涛汹涌，当她
注入其中……

6. “流于七大境域之诸水，皆源出于此河；

7. “我，阿胡拉·玛兹达，使其奔流而至，以期家庭、村落、城
镇、国度繁荣昌盛。

8. “她聆听斯陶塔·耶斯尼亚^①；她聆听阿胡纳·瓦伊里亚^②；
她聆听阿沙·瓦希什塔^③；良好的诸水被造就；凭借圣歌之言，她
进入阿胡拉·玛兹达的第一个伽罗—恩玛纳；她将给予所祈求之
恩典。^④

9. “她光彩熠熠和灿烂辉煌，我向她举行颇为隆重的献祭；我
为她举行郑重其事的献祭。当对你之吁求上达，你必有所晓示。你
极为人们所尊崇。

“我们向神圣的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举行献祭，并行奠酒之礼。我
们向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神圣者和神圣者之主宰，举行献祭，并奉献
豪摩和肉食，奉献圣枝‘巴雷斯玛’，奉献嘉言，奉献神圣的咒语，奉献祷词，奉
献懿行，伴之以奠酒，并奉献真诚之言。

“耶恩赫·哈塔姆：这些灵体，阿胡拉·玛兹达……

10.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① 即“苏图德·耶什特”；《耶斯那》最后诸章。

② 即雅塔·阿胡·瓦伊里奥。

③ 即阿舍姆·沃胡。

④ 参阅“阿班·耶什特”。

“我进行献祭和祈祷，并祝愿神圣之水流阿纳希塔强大而显赫。

“赋予其人神采和荣耀……赋之以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V. 阿塔什·尼雅伊什

1. 助我解脱^①，噢，阿胡拉！赋予我完美的虔诚和力量……

4. 愿阿胡拉·玛兹达欣慰！……

向你欢呼，噢，火，阿胡拉·玛兹达之子，你是慈惠的、至大的雅扎塔！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我自视为玛兹达的崇奉者……

进行献祭、祈祷、抚慰和赞颂……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你，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

5.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玛兹达所造之昌盛和福祉；向玛兹达所造之雅利安人的昌盛；向玛兹达所造之卡维王朝之昌盛。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王者胡斯拉瓦赫；向胡斯拉瓦赫之湖；向玛兹达所造之阿斯纳万特山；向玛兹达所造的卡埃卡斯塔湖；向玛兹达所造之卡维王朝之昌盛。

6.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玛兹达所造之赖万特山；向玛兹达所造之卡维王朝的昌盛。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

向阿塔尔，慈善者、勇武者；向作为昌盛之源，作为康泰之源的诸神。

向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以及众阿塔尔；向大神奈里

^① 意即摆脱阿赫里曼的控制。

奥—桑伽；

进行祝祷、献祭、吁求、抚慰以及赞颂。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之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7. 我进行献祭和吁求，奉献美好的祭品，奉献丰盛的祭品，并向你，噢，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祈求佑助！

你是应接受献祭和吁求者；愿你在人们家中领受献祭和吁求。

每一崇奉者将称心如意；他们进行献祭，手持圣木，手持圣枝“巴雷斯玛”，手持肉食，手持压榨豪摩之白。

8. 你拥有最佳之木！你拥有最佳之香！你拥有最佳之食！你拥有最佳之燃料^①！

你强大有力，足以维护（此家）！你出类拔萃，足以维护！

9. 你燃于此家！你永远燃于此家！你在此家熊熊燃烧！你在此家愈益炽烈！乃至经久不熄，直至世界不可避免地复现之际，直至世界完美地、不可避免地复现之际！

10. 赋予我，噢，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真正的幸福、真正的活力、真正的生气；充分的幸福、充分的活力、充分的生气；

知识、明智；舌之能言善辩；灵魂（之神圣）；良好的记忆；超凡的理解力以及无法通过学而获得者^②；

以及英勇豪迈，

11. 步履有力，不贪睡，一昼夜仅睡三分之一，起床迅速，永远精神振奋；

常备不懈，其后裔贤明，善治国治军，雄壮威武，摆脱一切折磨（地狱的），才智超群，可使我们的家庭、村落、城镇、国度、帝国昌盛。

12. 愿给我以眷顾，噢，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无论如

① 用以使火焰燃烧。

② 即“伽奥绍—斯鲁塔·赫拉图”和“阿斯纳—赫拉图”，似指“雅利安人之荣耀”。

何,让我这微不足道者,现今乃至永远,置身于神圣者那光明、幸福、极乐的境域。

但愿我得到良好的酬报、良好的声誉,我的灵魂得到安乐的归宿!

13. 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那些他为之准备晚餐和早餐者大声疾呼。他欲从他们那里获得美好的祭品、丰盛的祭品,并期望他们吁求佑助,噢,斯皮塔玛!

14. 阿塔尔对一切过往者予以关注:“朋友对待朋友如何?向静止的他^①临近者意欲何为?”

我们向阿塔尔,豪迈尚武者,举行献祭。

15. 倘若过往者献上圣洁之木,或一束圣枝“巴雷斯玛”,或哈达纳埃帕塔之枝,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将十分欣喜而无嗔怪之意,遂满足其所求,并予以赐福:

16. “愿牛群兴旺,子孙繁衍;你那为其誓言所制约之思,你那为其誓言所制约之灵,乃至你,在你所存在的一切夜晚仰赖灵魂。”

这便是阿塔尔对向他奉献干木者的祝福;此木在白昼的光亮下严格检验,并经虔诚净化。

17. 雅塔·阿胡·瓦伊里奥:神主的意愿,是神圣者之法……

我进行献祭和祈祷,阿塔尔,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其威力和气势……

阿舍姆·沃胡:神圣者是一切善者中的至善者……

18. 我们以我们的德行为强大的火欣喜,噢,阿胡拉!最迅捷和强大之火,给予每一对其进行抚慰者以佑助,而对他有损伤者则亲自予以报复。

^① 即阿塔尔。

耶斯那(选编)

《耶斯那》(Yasna, 来自阿维斯陀文“ias”, 意即“赞颂”、“敬拜”), 其内容包括献祭和祈祷时之祷词、对阿胡拉·玛兹达和众神之赞颂和吁求, 共 72 章; 其中 17 章(第 28~34 章、第 43~51 章、第 53 章), 称为“伽泰”, 被视为《阿维斯陀》中最古老的部分, 其语言、格调均不同于其他篇章。

IX. 豪摩·耶斯那

1. 清晨时刻^①。豪摩出现在查拉图什特拉^②面前, 当他侍奉圣火, 并使其神圣的火焰燃起, 当他高声唱诵伽泰^③。

查拉图什特拉问道: “你是谁, 噢, 你啊! 你是在整个物质世界所见到的最美者, 灿烂辉煌的永生者, 你是谁?”

2. 豪摩, 这位驱走死亡的神圣者, 答道: “噢, 查拉图什特拉, 我是豪摩, 驱走死亡的神圣者; 求助于我, 噢, 斯皮塔玛^④, 让我充当饮料。在你的赞颂以及其他索希安特^⑤的赞颂中将我称道。”

3. 查拉图什特拉说道: “对豪摩称颂。噢, 豪摩! 谁第一个为物质世界将你制成饮料? 他获得何等福乐? 获得何等酬报?”

4. 神圣者和驱走死亡者豪摩答道: “维万格万特是第一个为物质世界将我制成饮料者。他获得如此的福乐; 他获得如此的酬

① 原文为“哈瓦尼”, 系指上午 6 至 10 时。

② 即琐罗亚斯德。

③ 即“圣歌”。

④ 斯皮塔玛为琐罗亚斯德的姓氏。

⑤ 索希安特为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先知。

报,他有了一个儿子,即伊玛,堪称出类拔萃者,他拥有众多畜群,他是降生者中最卓越者,像太阳一样光辉夺目。自从他治理,人畜两旺,永生不死;水分充沛,植物无干旱之虞;供人享用的食物取之不尽。”

5.“在伊玛治理期间,即刻没有严寒和酷热,没有衰老和死亡,没有妖魔所制造者。儿子和父亲在一起,其身材和形貌都宛如十五岁光景,——维万格万特之子伊玛在位期间,他拥有众多畜群!”

6.“噢,豪摩!谁是第二个为物质世界将你制成饮料者?他获得何等福祉?他获得何等酬报?”

7. 神圣者和驱走死亡者豪摩答曰:“阿特威雅是第二个为物质世界将我制成饮料者。他为此获得这样的福祉,为此获得这样的酬报,他有了一个儿子,即英雄部族的特赖陶纳。”

8.“谁殛杀妖龙达哈卡,它生有三口、三首和六目,有千般变化,力大无比,是德弗中最狡诈者,对我们说来是邪恶者,恶灵安格拉·曼纽使之成为无比凶恶的德鲁格[危害物质世界],残害我们的民众,摧毁阿沙的屋宇!”

9.“噢,豪摩,谁是第三个为物质世界将你制成饮料者?他获得何等福祉?他获得何等酬报?”

10. 神圣者和驱走死亡者豪摩答曰:“特里塔[萨玛斯人中最有作为者],是第三个为物质世界将我制成饮料者。他获得这样的福祉,获得这样的酬报,他有了两个儿子——乌尔瓦赫沙雅和克雷萨斯帕:其一为维护秩序的审判者,另一为奋发有为的青年,一头卷发,手持锤棒。

11.“他殛杀生有角之龙,此妖吞噬人和马,有剧毒,其毒汁呈绿色,喷射而出,宛如拇指一般粗细。一次,克雷萨斯帕在其背上支铁锅做午饭;这一剧毒者灼热难忍,一跃而起,沸水洒在外面。颇有英雄气概的克雷萨斯帕连忙躲避。”

12.“噢,豪摩!谁是第四个为物质世界将你制成饮料者?他获

得何等福祉？他获得何等酬报？”

13. 神圣者和驱走死亡者豪摩答曰：“普鲁沙斯帕^①是第四个为物质世界将我制成饮料者。他获得这样的福祉，他获得这样的酬报，噢，查拉图什特拉为他之子，这位正义者生于普鲁沙斯帕家族；他是众德弗的敌对者，他是玛兹达之赞助者。

14. “在雅利安纳·瓦埃伽^②颇负盛名；噢，查拉图什特拉！最先诵读‘阿胡那·瓦伊里亚’^③，连续诵读四遍，诗行保持一定的间歇〔（帕赞德）每次声调有所提高〕。

15. “这样一来，噢，查拉图什特拉！一切妖神俱被打入深深的地下；在此以前，他们凭借人之形态和人之力出没于世间。你无比强大，无比坚定，无比勇猛，无比迅捷，在两神灵世界每战皆捷。

16. 查拉图什特拉说道：“豪摩颇值得赞颂。豪摩尽善尽美，天赋极佳，本性严而正，生来美好，可祛除疾疫，其状甚美，其行甚佳，颇具成效，色呈金黄，此种植物枝条茂密。他是最佳的饮料，具有神圣的激励之力，对灵魂最有助益。”

.....

XXVIII. 祈求恩典和启示

1. 查拉图什特拉之善思、善言和善行，将赐福。愿博施之永生者欣然接受赞颂，并予以福佑。向你致敬，噢，神圣的伽泰！

① 普鲁沙斯帕为派提拉斯普或斯佩塔拉斯普之子。

② 雅利安纳·瓦埃伽被视为雅利安人的故乡。

③ “阿胡那·瓦伊里亚”系以“伽泰”之语言和“阿胡那瓦伊提”的格调编成，称为“伽泰”。

2. 我虔敬地祈求予以佑助,噢,玛兹达,我俯伏在地,祈求善灵^①给予恩典;恳求你据我在虔敬的、正义的举措中之所作所为予以眷顾,恳求你那仁慈的心惠予理解,为此,我要抚慰牛之灵——我们的畜群和亲属,高声向你吁求。

3. 故而,噢,至大的创世者,永生之神主!你仁慈博施,我向你请求赐予恩典,因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因神圣的正义以及正义的体现者之善思,接受者可臻于福乐和天界之福!

4. 噢,神圣的正义以及神之仁慈之心!我将崇奉你,首先是崇奉阿胡拉·玛兹达;由于我们虔诚之心,不朽的王国得以有所进展。我向你表述我之祈求,请予以佑助!

5. 是的,我向你祈求;我致力于将我的心和灵魂送向天界之山,一切获拯救者必须通过此处;我深知阿胡拉·玛兹达所制定的仪礼的和道德的举措之神圣和酬报。只要我有可能和有能力,我将教导你之民,使这些神圣之举付诸实现,伴之以对他们之神的虔诚以及内心对神圣的正义之期望^②。

6. 噢,你,正义!当我目睹你,知神之善心,知上述有关我们行动之戒规;凡此种种使我们赴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所在之所。

我祈求你,我真诚地吁求使我们远离嗜血成性之妖魔,远离一切妖魔邪祟之行踪和袭扰!

① 所谓“善灵”,系指阿胡拉·玛兹达,拥有六或七从神,称为“阿梅沙·斯朋塔”。文中提及“阿尔塔”(公义者)、“沃胡玛纳”、“阿尔玛泰”(“阿尔玛提”),其意为“慷慨博施者”。

据文中所述,至高三联神的职责有所区分:阿胡拉·玛兹达司言,沃胡玛纳司思,阿尔塔司行。

所谓“牛灵”,乃是为阿胡拉·玛兹达所庇佑的善者。

所谓“畜灵”,即沃胡玛纳。

② 所谓“天界之山”,即阿尔博格山;据说,钦瓦特桥即在于此。所谓“歌唱之屋”,乃是“七圣”聚会之所。“阿尔塔”,意即“公义”,与所谓“火灵”相关联。

7. 噢，你，神主，至大的创世者！怀有慈惠之心，莅临我们之间；你凭借正义而给予酬报，赐予我们长寿。此生可平安渡过，你据那崇敬之言所求，给予查拉图什特拉，给予我们必不可少的、强有力的精神佑助；凭借于此，我们可战胜邪恶者所带来的折磨。

8. 噢，你，噢，神圣的正义者，赐予我神圣的恩典；这种恩典系于我心中的善心；噢，虔敬！愿关注维什塔斯帕^①以及我们的祈求；噢，玛兹达，统御者，你对我们惠赐甚厚！仰赖于此，我们可以聆听慈爱的话语，伴之以同情之心。

9. 那是我向你祈求的惠赐中最佳者，噢，阿胡拉，你是一切存在中最佳者！你与神圣的正义者同样在我们之中，你是神灵中最佳者（正如我现今所为），为豪迈的弗拉绍什特拉^②，为我们而祈求；你同样会给他们以眷顾，并非在某一时期，而是在你的善心的一切阶段，你的善行居于主导地位，将犹如上天一样给我们以关照！

10. 为丰厚的惠赐所激励和推动（应人们之吁求，你将给予），我们绝不会惹你动怒，噢，阿胡拉·玛兹达！既非你的正义在我们之中，又非你的慈心趋向我们，我们将全力以赴，以期对你有所助益，当你的赞颂者有所求，你往往为人们所祈求。你既期望我们获得神灵的恩赐，又期望我们被奇异地赋予他们之能。

11. 噢，你，神主，至大的创世主！愿我的期望为你的善心之惠赐所满足；你凭借正义对善心有所知，你的善心最为崇高；据我所知，你的教导对获得我们不可须臾或缺的食物说来毫无助益，而对期望说来则是颇具成效。

.....

① 维什塔斯帕为半传说中的卡维王朝之王，最先承认查拉图什特拉，并支持其教说。

② 弗拉绍什特拉为维什塔斯帕的勇士之一，查拉图什特拉之友。

XXIX. 牛之呼叫。查拉图什特拉之吁求。祈求佑助

向你致敬，噢，神圣的伽泰！

1. 牛之灵向你们（噢，阿胡拉和阿沙，）大声叫道：为谁创造了我，按照谁的模样创造了我？狂怒和强力向我袭来，寂寥、肆虐困扰着我。除了你，我再没有喂养者，请教我学会耕田（这才是我期望的幸福）！

阿胡拉的询问

2. 牛，圣畜之创造者^① 向正义问道：谁是你委派的牛之佑护者，并战胜其命运。你如何保护它以及牧场？而牧牛者既娴熟，又强有力。

谁使你成为它的主人，遏制邪恶者之肆虐。

阿沙的回答

3. 神圣的正义^② 以其圣洁答曰：我们颇感困惑；首领可遏制其肆虐，本身并无憎恶，且从我们这里一无所获；通观上述种种，那些不为类似我们者所知；他们乃是有所作用者，可接近和移动那玄妙之火，可显示神之恩惠和意愿。

在诸存在中，他是最有能力关注那些履行这些举动并进行祈祷者。他无须询问！

查拉图什特拉之介入

4. 至尊的创世者最关注：所表述的教诲以往是否在群魔和诸

① 牛之创造者，即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

② 即正义之化身。

神以及善者和恶者的行动中付诸实现，他们以后是否付诸实现。他，阿胡拉，是明察秋毫的主宰者；愿他的意志付诸实现！

5. 我们两者，我的心灵以及牛母的心灵，为两界向阿胡拉祈求，并伸展双臂，当我们向至尊的创世者祈祷，并求问疑难；他将作答。

对循规蹈矩者和勤于耕作者说来，这不会成为破毁以及邪恶之因吧！

阿 胡 拉

6. 神主，创世者，他深知其领悟所赋予之玄妙的恩惠，对此有所阐述。就此而论，既没有你们的精神创造者，也没有为正义所推动者和为其精神所确立者；因此，我作为首脑被称为辛勤耕耘者！

阿梅沙·斯朋塔

7. 玛兹达创造了有灵验的曼特拉^①，可使祭牲肥美，神圣的正义伴之于其行中。他为牛和食者备其食，他既慷慨博施，又以节俭为本；

然而，你与善心同在，他将以其言向凡人晓谕这些教说？

阿 胡 拉

8. 此人为我们而造，他谨遵我们之说，查拉图什特拉·斯皮塔玛！我们之强有力的和完满的恩赐举措，他欲为我们，为我，至尊的创世者，为正义宣示；因此，我将赋予良好的居所以及应有的地位。

① 曼特拉(曼特拉·斯朋塔)，即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所具有之“圣言”。

保护神乌尔万

9. 对此,牛之灵悲哀地说道:我内心十分忧伤,我为自己获得一首颂,他无力将其愿望以及虚弱者和怯懦者的呼声付诸实现;有鉴于此,我期待一可满足其愿望者。

阿梅沙·斯朋塔

是的,他不时来临,谁可给他以强有力的襄助?

查拉图什特拉

10. 噢,阿胡拉与你,噢,正义! 将最美好者赐予我们的信徒,神之王国确立于其善思中,它将阖家安宁以及欢乐幸福赋予之,遏制他们遭遇之可怕的肆虐,噢,至尊的创世者! 我永远思念你,始初的所有者!

11. 神圣的正义、神主的善思、其最高之力降临,给予强有力的襄助,对我之事业和布道大有裨益,噢,至尊的创世者,永生的神主! 倘若没有他,我将无法促进或从事我的艰苦事业。愿给予我们以襄助,并使我们的伟大事业所获甚丰。我们将分享对与你相关者——你的从者和仆人之博施。

维斯帕拉德

《维斯帕拉德》由《耶斯那》诸部分的增补组成；其若干篇章通常与《耶斯那》在《温迪达德·萨达赫》中的相应部分不无关联。“维斯帕拉德”意为“首领”，即“仪典的主持者”；其第1章继《耶斯那》第1章第9节之后诵之。

维斯帕拉德 Ⅲ.

豪摩祭仪之肇始；祭司之吁求

1. 佐塔尔说道：我呼唤哈瓦南^①，愿他在此间。

拉图答曰：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佐塔尔说道：愿此间有阿塔雷瓦赫沙^②。

拉图答曰：我来完成他所承担的职责。

佐塔尔：愿此间有弗拉巴雷塔尔^③。

拉图：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佐塔尔：愿此间有阿贝雷特^④。

拉图：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① 哈瓦南为在白中捣碎豪摩者。

② 使火燃烧者。

③ 协助举行仪式者。

④ 运送水者。

佐塔尔：愿此间有阿斯纳塔尔^①。

拉图：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佐塔尔：愿此间有赖特维什卡尔^②。

拉图：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佐塔尔：愿此间有斯劳沙瓦雷扎^③，睿智者，其言真诚可信者。

拉图：我来完成他的职责。

2. 佐塔尔：愿此间有司火祭司、勇士和强健有力的耕作者，以及一家之主、维斯和赞图之主。

3. 我召集圣思、圣言和圣行以及美德之青年；善言之青年，与其亲属结亲。我召集地方长官、游方者以及家庭主妇。

4. 我召集圣思、圣言、圣行以及美德之妇女，其主宰为主神、圣者，颇似慷慨博施之阿拉迈提者；我召唤已婚妇女，噢，阿胡拉！我亦召集善思、善言、善行之圣者，致力于学习圣知，不受卡雅达之左右，世人因而致力于正义。

5. 我们召集你们，无论你们是何者，倘若是玛兹达教信奉者则尤为适宜；我们召集慷慨博施的永生者们以及虔诚的索希安特——有助于我们的预言者，其言最真诚可信者、最热诚者、其思最佳者、最伟大者、最强有力者；我们召集司火之祭司、勇武者以及信奉玛兹达教的、勤劳的农夫。

6. 佐塔尔：犹如阿胡被崇敬和遴选，阿塔雷瓦赫沙同样对我们阐述。

拉图：让拉图基于其义，神圣者和博学者，阐述。

拉图：犹如阿胡被崇敬和遴选，佐塔尔同样对我们阐述。

佐塔尔：让拉图基于其义，神圣者和博学者，阐述。

① 即洗涤者。

② 即司混合或清浊者。

③ 即修苦行赎罪者。

拉图：你们是我们的宣告者，噢，司火之祭司！帕赞德，这便是佐塔尔——特定者。

佐塔尔：我将作为该佐塔尔，诵读“斯陶塔·耶斯尼亚”，并吟诵、歌唱和赞颂。

阿弗里纳甘

“阿弗里纳甘”为祷词，每逢为天使或亡灵举行饮宴（备有酒、乳、水果等），则诵读之。仪式既毕，所备之物则由与祭者分享。据说，每一帕西人须在一年之中既定的时刻行此仪礼。

Ⅱ．阿弗里纳甘·伽塔^①

1. 犹如阿胡拉被崇敬和遴选，拉图以其虔敬主之，为精神之善的创造者，代替玛兹达创造生活者，并创造玛兹达之王国，而玛兹达赋予贫穷者一哺育者。

我自视为玛兹达之信奉者——因对阿胡拉·玛兹达——光辉灿烂者、备受尊崇者之赞颂，

因对慷慨博施的永生者之赞颂，因对慷慨的和神圣的伽塔——仪典主持者之赞颂。向伽塔·阿胡纳瓦伊提，向伽塔·乌什塔瓦伊提，向伽塔·斯朋塔·曼纽，向伽塔·沃胡一赫沙特拉，向伽塔·瓦希什托伊什提进行抚慰和赞颂。

2. 向圣者之弗拉瓦希——强有力者、无坚不摧者，乃至对持有原始信仰之往昔的圣者以及亲缘相近者，进行抚慰。

3. 我们向阿胡拉·玛兹达，光辉灿烂者、备受尊崇者，进行献祭；我们向主持得当、处置适宜的阿梅沙·斯朋塔进行献祭。我们向慷慨和神圣的伽塔——仪典的首要主持者进行献祭。

我们向伽塔·阿胡纳瓦伊提——神圣者、仪典的主持者，进行

^① 一年的最后五日诵读之。

献祭；我们向伽塔·乌什塔瓦伊提——神圣者、仪典的主持者，进行献祭；我们向伽塔·斯朋塔·曼纽——神圣者、仪典的主持者，进行献祭，我们向伽塔·沃胡—赫沙特拉——神圣者、仪典主持者，进行献祭；我们向伽塔·瓦希什托伊什提——神圣者、仪典主持者，进行献祭。

.....

Ⅲ. 阿弗里纳甘·拉皮特温^①

1. 我自视为玛兹达之信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德弗的敌对者，因拉皮特温——仪典的神圣主宰，因献祭、赞颂、抚慰、吁求以及弗拉达特弗舒^②和赞图玛^③——仪典的神圣主宰，而致力于神主之知。

2. 向阿胡拉·玛兹达，光辉灿烂者、无比尊崇者，向慷慨博施的永生者，进行抚慰；向阿沙·瓦希什塔（至高之正义），向火，阿胡拉·玛兹达之子，向所有神圣的雅扎德，天界和地界的，向圣者之弗拉瓦希，强有力和战无不胜者，进行抚慰。

3. 阿胡拉·玛兹达因而向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讲述“拉皮特维纳”仪典之言：向我们询问，噢，神圣的查拉图什特拉，你欲向我提出的问题为何，当你的主持者表述其愿望，你的问题有可能是最著者。

4. 查拉图什特拉向阿胡拉·玛兹达问道：噢，阿胡拉·玛兹达，物质世界之最慷慨博施的创造者和神圣者！此者之所获为何，其业绩为何，对此者之酬报为何？

① 每年1月的第3日诵读之。

② 弗拉达特弗舒为促使牲畜繁衍之神。

③ 赞图玛被视为“伽赫·拉皮特温”主持者的保护神。

5. 他阐述“拉皮特维纳”之功能,并进行“拉皮特维纳”祈祷,以求赐福;他进行献祭,阐述“拉皮特维纳”之职责,以洁净之双手,以洁净之白,以伸展的圣枝“巴雷斯玛”,以高擎之豪摩,以明亮燃烧之火,高声朗读“阿胡纳—瓦伊里亚”,以豪摩润舌,并以与曼特拉相关联之物?

6. 阿胡拉·玛兹达答曰:犹如南方吹来之风,噢,斯皮塔玛!使整个物质世界昌盛繁荣,犹如它使之洁净,使之欢畅,使之欣欣向荣,其酬报正如人之所得。

7. 他诵读“拉皮特维纳·拉图”,伴之以“拉皮特维纳”祝祷,并进行献祭,以洁净之双手,以洁净之白,以伸展之圣枝“巴雷斯玛”,以高擎之豪摩,以明亮燃烧之火,高声朗读“阿胡纳—瓦伊里亚”,以豪摩润舌,并以与曼特拉相关联之物。

8. 阿胡拉·玛兹达向斯皮塔玛·查拉图什特拉宣示“拉皮特维纳”之时分所讲之言。

伽赫(选编)

“伽赫”为一日之五时分。“哈万尼”为上6至10时;“拉皮特维纳”为上午10时至午后3时;“乌扎耶伊里纳”为午后3至6时;“艾维斯鲁特里玛”为夜晚6至12时;“乌沙希纳”为午夜12时至清晨6时。“伽赫”继适逢该时分的祈祷之后诵读。

I. 伽赫·哈万

向阿胡拉·玛兹达进行抚慰。向正义祈祷。

1. 我自命为玛兹达的信奉者,查拉图什特拉的追随者,德弗的敌对者,献身于神主之知;作为圣者哈瓦尼,作为仪典事宜之操持者,致力于其献祭、赞颂、抚慰、吁求;作为萨万吉和维西亚,仪典事宜的正当操持者,进行赞颂、献祭、抚慰、吁求;作为阿斯尼亚,白昼的主宰,作为阿雅拉,数日的主宰,作为玛希亚,月之主宰,作为雅伊里亚,年之主宰,作为特定时节之主宰。

2. 向广阔牧场之密特拉,他具有千耳、万目,特别述及雅扎德^①,进行献祭、赞颂、抚慰、吁求,并向拉曼·赫瓦斯特拉。

3.4. 我们向仪典的神圣主宰阿胡拉·玛兹达,向查拉图什特拉,向圣者查拉图什特拉之弗拉瓦希,进行祭祷。我们向慷慨博施的永生者,圣者之护卫者,圣者(在世的和亡故的)、肉体者和天界者之美好的、英雄的和慷慨的弗拉瓦希,进行祭祷。我们向主宰中至尊者,至高者;我们向雅扎德中的最强有力者,仪典主宰中的最

① 即《米希尔·耶什特》(《密特拉·耶什特》)。

佳者,满足其所求者,关注仪典中之所求者中的最佳者,乃至主持仪典的圣者之适逢其时的祈祷者,进行祭祷。

5. 我们向哈瓦尼,仪典之神圣的主宰,向无所不在之福祉,向主持仪典的圣者,向永生者,向主持仪典的圣者,进行祭祷。我们向仪典之神圣的主宰之探究和知识,进行祭祷。我们向耶斯那之英雄气概,向哈普坦伽伊提,仪典的主宰,进行祭祷。

6. 我们向萨万吉和维西亚,仪典的神圣主宰,进行祭祷;我们向艾里耶玛-伊希奥^①,仪典之神圣的主宰,强有力的无往而不胜者——他战胜一切烦恼,伴随胜利(最大者、中等者、初级者)克服一切痛苦,为非凡的曼特拉(五伽泰)之灵效,而进行祭祷。

7. 8. 我们向广阔牧场之密特拉,向拉曼·赫瓦斯特拉,进行祈祷。我们向维西亚,仪典之神圣主宰,向密特拉,向拉曼·赫瓦斯特拉,进行祭祷——。

9~11. 我们向你,火,噢,阿胡拉·玛兹达之子,仪典之神圣的主宰,进行祭祷。我们向圣枝“巴雷斯曼”祭祷。我们向阿帕姆·纳帕特,向奈里亚-桑伽,向雅扎德,进行祭祷。我们向死者的灵魂,圣者之弗拉瓦希,进行祭祷。我们崇拜至尊的主神阿胡拉·玛兹达,仪典中至高无上的崇拜对象,仪典中最受赞颂者。我们向查拉图什特拉之一切善言、已有和未来之一切善行,进行祭祷。我们对诸于祭仪之男、女圣者进行祭祷。……

^① 为祈祷的人格化。

片断杂俎

I

1. 作为对祭司或崇奉者之激励。你与善思、最佳之义以及赫沙特拉—瓦伊里亚(所期望之王国)息息相关,向圣者查拉图什特拉·斯皮塔玛之男、女信徒讲述,并诵读《耶斯那》中赞美之词……

2. 噢,查拉图什特拉!向你宣示我们献祭和崇拜所用之言,我们——慷慨博施的众永生者之言,诸水奉献与你,植物,圣者之弗拉瓦希,被造之雅扎德,天界的和地界的,——皆为神圣者和慈善者。

II

1. 我自命为玛兹达的崇奉者——因对特赖陶纳之赞颂。让他们予以诵读——向圣者特赖陶纳之弗拉瓦希进行抚慰。

2. 我们对特赖陶纳,仪典的神圣主宰,进行献祭;我们可免受恶犬库罗以及塔雷瓦尼、卡尔潘之骚扰,我们按制进行献祭。

3. 阿胡纳信奉之。向圣者、特赖陶纳之弗拉瓦希献祭、赞颂、祝愿。阿赫姆和阿赫迈·赖什卡信奉之。

III

1. 一切善思、善言、善行,为理智之思、言和行。一切恶思、恶言、恶行,为愚陋之思、言和行。

2. 让一切善思、善言、善行者栖居于天界。让恶思、恶言、恶行者处于地狱。一切善思、善言、善行者，天宇——最好的世界为其居所。这是显而易见的、天经地义的。

IV

1. 我诵读“艾里耶玛—伊希奥”，视之为一切重要的祷文中最重要者，噢，斯皮塔玛！视之为最可左右和最有助于昌盛者；索希安特将诉诸并崇敬之。

2. 我据之而言，噢，斯皮塔玛！我将作为至高无上者统摄我所创造者。我是阿胡拉·玛兹达。切莫让安格拉·曼纽主宰其所属之领域，噢，查拉图什特拉·斯皮塔玛！

3. 让安格拉·曼纽消失于地下。让诸德弗遭同样下场。让死者复现，摆脱其侵害，让肉体之生命在这些如今已失去生命之体中持续。

V

1. 向阿胡拉·玛兹达，光辉灿烂者、备受尊崇者，向慷慨博施之永生者，对强有力者和雄伟者，向阿胡拉所赐之胜利，向必胜之势，向舒适安逸之途，向美好的扎雷努曼特湖，向玛兹达所造光灿灿之山，向一切雅扎德，进行祝祷！

2. 我们向阿胡拉·玛兹达，光辉灿烂者、备受尊崇者，向慷慨博施之永生者，善于主宰和处置一切者，向强有力者和雄伟者，向必胜之势，向舒适安逸之途，向玛兹达所造美好的扎雷努曼特湖，向光灿灿之山，向每一圣者，进行献祭。

VI

向被造的牛之体，向牛之灵，进行抚慰。向你们两者之体和灵进行抚慰(倘若为二)。——向你们之体和灵进行抚慰(倘若为三，或为一群)。

VII

1. 向诸美好之水，向玛兹达所造之一切水，向崇高的主宰阿帕姆·纳帕特，向你，噢，阿胡拉的信奉者，玛兹达所造之水，进行献祭、崇敬、抚慰和赞颂。

2. 我们向你，噢，阿胡拉的信奉者，赞颂！我们完成完善的献祭以及崇拜之礼，奉献丰厚祭品，并奉献神圣的雅扎德所应有的赞美之词。我将竭力使你满意。我将使你倾注而出。让他们当即诵读与仪典相关联之崇高的伽泰。

VIII

1. 满月将有缺时。让玛兹达信奉者吁求一可迅即降除使他们衰败的魔怪者。邪恶者可迅即消亡——。因无任何追随者，该德鲁格将无法凭借祈祷而维系。

2. 她，德鲁格，仰赖其武器异常凶猛，她是无比强大者。噢，查拉图什特拉！她既强大无比，又是罪恶的德鲁格。然而，“赫沙特拉”与我们同在，……不共戴天者则趋于衰弱，德鲁格将遭受沉重打击。

IX

1. “阿胡纳—瓦伊里亚”旨在祈祷被遴选，作为玛兹达所中意者。“赫沙特拉·瓦伊里亚”以及“雅·代纳”，与其毫无二致。它们将有所助益。“雅塔·阿胡·瓦伊里奥”。此乃玛兹达之言。这些乃是适时之言。此乃曼特拉—斯朋塔之言，不可遏制者、永无谬误者、无往而不胜者、与邪恶针锋相对者，玛兹达那可佑助康泰和无不奏效之言；每当予以诵读，诵读者将会大有所获。

2. 我将诵读颂歌，对遏制艾什玛之言将极有助益并可见功效；此等颂歌可佑助健壮和康泰，有助于繁荣昌盛、繁衍生息。让崇奉者诵读之，奉献丰盛祭品……并奉献中意悦耳之言。让它通过名副其实的恩惠付诸实现，对我们大有裨益。这一王国属阿胡拉；他赋予贫穷者一哺育者。

班达希申(创世记)

《班达希申》(《创世记》),为琐罗亚斯德教的重要神学著作,成书于公元9世纪(或12世纪),阐述世界的创造、动物和植物的由来和情状、善与恶、死者复活等,包容众多古代伊朗神话传说。

其主旨在于:阐述事物之本质,描述世界终结和末日审判。据说,拯救者索希安特将降临;他是查拉图什特拉之子,将战胜安格拉·曼纽,阿胡拉·玛兹达的王国将确立。

《班达希申》又被视为《阿维斯陀》的一部分。

第 I 章

以创世者奥哈尔玛兹德的名义

1. 曾德阿卡^①讲述奥哈尔玛兹德始初之创世以及恶灵^②的对立者,继而讲述自始初之创世迄至终结诸般创造物之情状,并讲述未来之现实。

2. 正如玛兹达教所示,奥哈尔玛兹德是无所不晓者和至善者中至高无上者,是光辉耀目者中的无与伦比者;光明之域为被称为“无限光明者”的奥哈尔玛兹德之境;

① 即知晓《曾德·阿维斯陀》者和知晓传统者。

② 系指至高恶神安格拉·曼纽。

无所不知者和至尊者中的至善者——奥哈尔玛兹德，称为“启示”。

3. 启示乃是对两灵之阐述；其一超脱于无限的时间，因为奥哈尔玛兹德以及奥哈尔玛兹德之地域、宗教和时间的往昔、现今和将来始终存在；当阿哈尔曼^①处于黑暗中，希冀和意欲破毁，则处于深渊，将不复存在；破毁以及黑暗之所，则称为“无终结的黑暗”。

4. 他们之间为虚空，即称为“气”者，如今为其遇合之所。

5. 两者为有限的和无限的精神（灵），至高者是人们称之为“无终结之光”者，深渊则是无终结的黑暗，其间为虚空，两者相互隔绝；两灵对其自身说来又都是有限的。

6. 再者，因奥哈尔玛兹德无所不晓，两者，有限的和无限的，皆为奥哈尔玛兹德所造；据说，此乃两灵之契约所致。

7. 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在未来的世界居于完全主导地位，这同样永远是无限的；阿哈尔曼所造者，当未来的世界来临时将趋于消亡，而这同样是无限的。

8. 奥哈尔玛兹德无所不晓，深知：阿哈尔曼已存在，无论从事何者，他直到终结致力于传布邪恶和贪婪；由于他凭借多种手段臻于终结，他同样在精神上造就为这些手段所必需的被造者；它们以精神状态存在三千年，它们无思想，无动作，无形体。

9. 因其愚陋，恶灵对奥哈尔玛兹德之存在毫无所知；他始现于深渊，进入他所见的光明境域。

10. 素以破毁为能事，且由于其本性邪恶，他急于破坏奥哈尔玛兹德的光明境域，而奥哈尔玛兹德是邪恶者所无法战胜的；他亲眼看到其勇武和声威为他望尘莫及；于是，他遁回幽深的黑暗中，造众多魔怪和邪恶者；破毁者所造者相继出现，从事邪恶行径。

11. 恶灵所造者为奥哈尔玛兹德所见，均为可怖者、颓败者、

^① 即阿赫里曼，至高恶神。

恶劣者，奥哈尔玛兹德对他们同样并不称道。

12. 嗣后，恶灵见到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他们为令人喜爱者、奇妙者，为他所称道；于是，他称赞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及其创造之举。

13. 奥哈尔玛兹德知晓物质的终结之途径，会见恶灵，提出与他和解，说道：“恶灵！请给我所造者以襄助，并予以赞扬！作为酬报，汝等（你和你所造者）可成为永生者和不朽者、不知饥渴者。”

14. 恶灵叫道：“我不应允，我不会给予你所造者以襄助，我不会对你所造者予以赞扬，我对你不会予以称道。我将永远破毁你所造者；此外，我将强使这些被造者不忠于你、不爱戴你。”

15. 其言表明：奥哈尔玛兹德并未受到赞助，因而提出和解；然而，他并不应允，始终与之针锋相对。

16. 奥哈尔玛兹德说道：“噢，恶灵，你并非无所不晓，并非无所不能！因此，你不可能危害我，你不能损害我所造者，使他们不为我所据有。”

17. 奥哈尔玛兹德无所不晓，深知：倘若不赋予一争衡期，使他有可能有所动作，他将有可能将我所造者诱至他自己一方。即使如此，被造者中仍不乏众多混淆者，其不良则多于良好。

18. 奥哈尔玛兹德对恶灵说道：“设定一个时期！争衡将持续九千年。”据他所知，在这一设定的时期，恶灵将不复存在。

19. 恶灵疏忽大意和愚陋无知，竟然予以赞同；恰似两人争得不可开交，其一提议商定一个时期：让我们定这样一天相搏。

20. 奥哈尔玛兹德无所不晓，同样深知：在这九千年中的第一个三千年，事事皆取决于奥哈尔玛兹德的意愿，在其第二个三千年，取决于奥哈尔玛兹德和阿哈尔曼的意愿，在其第三个三千年，恶灵已无能为力，魔怪则远离被造者。

21. 嗣后，奥哈尔玛兹德向阿胡纳瓦尔宣称：雅塔·阿胡·瓦

伊里奥(“作为天界主宰者被遴选”),同时,又讲述了二十一个词^①;他同样在终结之际向恶灵显示其战无不胜,显示恶灵之无能为力以及魔怪之被剪除,显示被造者之永恒复现和未来必然存在。

22. 恶灵察觉他自身之无能为力以及群魔之趋于湮灭,十分惶恐,遂回归幽深的黑暗;正如启示中所宣示,当其(阿胡纳瓦尔)的三部分完整无损,恶灵因恐惧而收缩其体;当其两部分完整无损,他屈膝跪倒;当其一切部分完整无损,他便惶恐不安,深感无力损害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遂使三千年陷于混乱之中。

23. 奥哈尔玛兹德在阿哈尔曼的混乱中造就其所造者;他始而造沃胡曼(“善思”),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遂日益昌盛。

24. 恶灵始而造就米托赫特(“虚妄”)以及阿科曼(“恶思”)。

25. 奥哈尔玛兹德之第一个世界被造者为天,以及其善思(沃胡曼),又精心造成世界上之光,玛兹达信奉者之完善的宗教同时被造就;这是因整复所致,涉及被造者,为他所知。

26. 嗣后,阿尔达瓦希什特,以及沙特瓦伊罗、斯朋达尔玛德、霍尔瓦达德、阿梅罗达德,相继出现。^②

27. 阿科曼和安达尔,以及索瓦尔、纳卡赫德、泰雷弗和扎伊里克^③,从阿哈尔曼的黑暗世界出现。

28. 通观奥哈尔玛兹德所造之世界被造者,第一为天;第二为水;第三为地;第四为植物;第五为动物;第六为人。

① 似为音节。

② 此五神以及沃胡曼、奥哈尔玛兹德,被称为“七阿梅沙·斯朋塔”。

③ 此大恶魔与以奥哈尔玛兹德为首的六善神相对立。

第 II 章

诸天体之形成

1. 奥哈尔玛兹德在天宇和大地之间造诸天体、群星，使之应有尽有；于是，月亮、太阳以及我将述及者相继出现。

2. 他最先造天穹，众星辰继而为他配置于其上；其中最著者有十二：瓦拉克（白羊座）、托拉（金牛座）、多帕特卡尔（双子座）、卡拉康（巨蟹座）、塞尔（狮子座）、胡沙克（室女座）、塔拉茹克（天秤座）、伽兹杜姆（天蝎座）、尼玛斯普（人马座）、瓦希克（摩羯座）、杜尔（天壶座）、玛希克（双鱼座）。

3. 继而，从始初的被造者，又出现二十八星宿，即：帕德瓦尔、佩什—帕尔维兹、帕尔维兹、帕哈、阿韦萨尔、贝什恩、拉赫瓦德、塔拉哈、阿弗拉、纳胡、米延、阿弗德姆、玛沙哈、斯普尔、胡斯鲁、斯罗布、努尔、格尔、伽拉弗沙、瓦兰特、伽乌、戈伊、穆鲁、布恩达、卡赫特萨尔、瓦赫特、米延、卡赫特。^①

4. 他所造、置身于世界之一切，托与他们；当破毁者来临，他们可战胜敌对者及其困扰，这些被造者得以摆脱危难。

5. 犹如奋战沙场的大军，其中每一星座均有六百四十八万小星为其襄助者；这些星座有四首领，司掌四域。

6. 经这些首领之举荐，不可胜计之星辰被安置于各个岗位和

① 我国古代天文学家将可见之星辰分成二十八组，称为“二十八宿”，东南西北四方各七组。

各个处所，犹如一支组织严密的军旅，具有强大的威力。

7. 正如以上所述，提什塔尔为东方之首领，萨塔韦斯为西方之首领，瓦南德为南方之首领，哈普托克—林格为北方之首领。

8. 至大者，他们称之为“伽赫”（白昼），他们视之为天穹中最大者，迨至破毁者来临，视之为五者中居于中央（或南方）者，这便是拉皮特温。

9. 奥哈尔玛兹德与主要天使（阿梅绍斯朋丹），在拉皮特温·伽赫举行宗教性仪式“雅日什恩”；在“雅日什恩”之上，他赋予每一个体以不可或缺者，借以战胜敌对者。

10. 他与意识、人之弗拉瓦尔^①以及无所不晓之智慧商议，对人们说道：“当我使你们现身于世界，何者对你们说来是有利的？是你们将以肉体形态与魔怪（德鲁格）相斗，魔怪将灭亡，在终结之时，你们将再度完美无瑕和不朽，在终结之时，你们将复返世界，你们将皆不朽、不衰颓、不受骚扰；还是你们永远必须抵御敌对者的危害？”

11. 因此，人之保护精灵成为具无所不晓的智慧者所中意的，因邪恶从恶魔（德鲁格）阿哈尔曼那里来到世上，置身于他们之间，他们在终结之际，来世再度成为敌对者无法危害者、完美无瑕者、不朽者，——永远如此。

第 III 章

1. 启示中曾述及敌对者力图破毁被造者，眼见其本身软弱无

^① 亦即“弗拉瓦希”。

力以及众魔因义者而联合，恶灵惊慌失措；三千年遂处于混乱之中。

2. 值此混乱之际，群魔中的众至大者纷纷叫道：“起来吧，我们之父！我们将冲突带至世间，并带来痛苦和危害，而属奥哈尔玛兹德和众至尊天使者安然无恙。”

3. 他们再次纷纷策划其恶行，依然未如愿以偿；穷凶极恶的恶灵因惧怕义者，未敢抬起头来，直到邪恶的格赫^①来临，当三千年行将终结之时。

4. 她对恶灵说道：“起来吧，我们之父！我将冲突带至世间，属奥哈尔玛兹德和众大天使者之痛苦以及对他们之危害，将从此而起。”

5. 她再次策划其恶行，并未如愿以偿；穷凶极恶的恶灵因惧怕义者，未敢从紊乱中起身。

6. 穷凶极恶的格赫又说道：“起来吧！我们之父！在这一冲突中，我给义者及耕牛带来如此多的厄难，因我之行，生活不再成为必要，我将毁灭他们那活着之灵；我将毁掉水，我将毁掉植物，我将使奥哈尔玛兹德所造之一切被毁。”

7. 她再一次策划这些恶行，恶灵十分欣喜，从紊乱中一跃而起；他亲吻格赫的头部，人们称之为“月经”的污秽更加明显地见诸格赫。

8. 他对格赫说道：“何者是所期望的？我可将其给予你。”格赫对恶灵说道：“人是所期望的，将其给予我。”

9. 以颇似圆木的蜥蜴为形之恶灵，现身为一十五岁模样的少年来到格赫面前，因而被赋予格赫之思。

10. 嗣后，恶灵与结为一伙的群魔，向着星体行进，他看到天穹；他统率其众向上而去，心怀叵测。

① 格赫又被视为月经期不洁之化身。

11. 他据有天宇的三分之一；他像蛇一般，从天宇一跃而下，来到大地上。

12. 弗拉瓦尔丁月的奥哈尔玛兹德日^①，他在中午时分袭来，天宇震动和惊恐，犹如羊遇到狼。

13. 他向位于大地之下的水袭来，大地被他穿破和侵入。

14. 嗣后，他向植物袭来，亦即向牛，向盖约玛尔德袭来，向火袭来；恰似苍蝇，他袭扰一切被造者；他使世界在中午时分完全陷于忧愁和黑暗，犹如在黑夜。

15. 有害的被造者，被他置于大地之上，到处伤人，且有剧毒，犹如蛇、蝎、蛙以及蜥蜴，以致无针尖之地，可免于有害的被造者之袭扰。

16. 导致枯萎者，被他置于草木之上，草木立即凋零。

17. 贪婪、匮乏、痛苦、饥饿、疾病、情欲、懒散、被他施之于牛和盖约玛尔德。

18. 在他降临牛那里之前，奥哈尔玛兹德在其面前将已收获之物置少许于水中，把从灾患所受的危害和厄难减至最低限度；当他瘦弱和患病，牛同样会说道：“牛被造，它们的劳作以及对它们的呵护亦被设定。”

19. 在他降临盖约玛尔德那里之前，奥哈尔玛兹德使盖约玛尔德出了一身汗，只要他可诵读一节祷词，奥哈尔玛兹德则使此汗化作十五岁模样的少年，容光焕发，身材魁伟。

20. 盖约玛尔德脱离汗液，只见世间如黑夜一般，大地似乎无针尖之地，可免于有毒的被造者之袭扰；天体在运转中，太阳和月亮亦在运动；世间的争斗归之于马赞之群魔^②的骚扰，与众星座相关联。

① 即《曾德·阿维斯陀》中的法尔瓦尔丁月的第一日。

② 即马赞达兰之群魔；马赞达兰被视为群魔聚集之地。

21. 恶灵想到：奥哈尔玛兹德所造之一切，除盖约玛尔德外，均无价值；阿斯托—维达德与一千魔怪，招致死亡者，为他所造，骚扰盖约玛尔德。

22. 其特定的时刻并未到来，他（阿斯托—维达德）并未得到使其不复存在之谕命；正如以上所述，当恶灵之对立到来，盖约玛尔德之生存和统摄时期则定为三十年。

23. 此魔怪来临之后，他生存三十年，盖约玛尔德说道：“尽管此魔怪来临，人类依然归属于我们一类；当他们尽其职责，妥善行事，则景况尚佳。”

24. 嗣后，他（恶灵）来到火前，并使烟和幽暗与之相伴。

25. 诸行星与众多魔怪，触及天体；他们使众星座杂乱无章；整个被造者被毁，犹如火波及每一处所，烟随之而起。

26. 九十个日夜，天界之神在世间与恶灵那结为一伙的群魔争斗，并将他们这些可厌者投入地狱；天界之壁垒得以形成，魔怪无法对之骚扰。

27. 地狱位于大地的内部；恶灵突破大地，进入其中，犹如世间的一切领域进入对立状态，相残、争斗以及高与低则彰明较著。

第 IV 章

1. 正如所述，原初之牛亡故，倒在右侧；嗣后，盖约玛尔德亡故，倒在左侧。

2. 犹如原初之牛的灵魂脱离此牛之体，戈舒尔万^① 站立在此牛面前，向奥哈尔玛兹德叫道，好似千人在呐喊：“同谁守护你左侧

^① 戈舒尔万被视为原初之牛的灵体。

的被造者？当毁灭进入大地，草木枯萎，水亦陷于困境。那个人^①何在？你可以说：我将造他，使他可认真布道。”

3. 奥哈尔玛兹德说道：“你居心叵测，噢，戈舒尔万！你不无恶灵所招致的邪恶；倘若他宜于此时在该世间造一人，恶灵将不会在世间感到难以忍受。”

4. 戈舒尔万走向星辰所在之处，同样地喊道；走向月亮所在之处，同样地喊道；走向太阳所在之处，同样地喊道；查拉图什特的保护神灵显现在他面前，奥哈尔玛兹德说道：“我要为世界造一认真布道者。”

5. 戈舒尔万心满意足，表示赞同：“我将养育被造者”；亦即，她再次同意在世间从事创世之举。

第 V 章

1. 行星的七首领见到星座的七首领：水星（提尔）见到提什塔尔，火星（瓦赫拉姆）见到哈普托克—林格，木星（奥哈尔玛兹德）见到瓦南德，金星（阿纳希德）见到萨塔韦斯，土星（克万）见到天宇中一至大者——戈基哈尔以及彗星穆什帕尔见到太阳、月亮和星辰。

2. 太阳经相互商定，将穆什帕尔束缚于其光，他则不可能有所危害。

3. 至于阿尔布尔兹山^②，据说，环绕世界以及特拉克山；特拉克山为世界之中心；犹如护城之河，太阳在世界四周运行；因阿尔布尔兹山围绕特拉克山，太阳亦作环形运转。

4. 正如所述，这是阿尔布尔兹之特拉克，太阳、月亮以及星辰

^① 系指查拉图什特拉。

^② 系指厄尔布尔士山。

从其后面再度运转而出。

5. 此间有一百八十个孔道位于东,有一百八十个孔道位于西,贯串阿尔布尔兹山;太阳每日穿过一孔洞来临,又穿过一孔洞离去;月亮和星座以及行星之关联和运动,则与之相伴:它每日永远照耀(或温暖)三个半境域。

6. 一年之中,昼与夜两度相等:始发之际,当它(太阳)从一度开始运行,昼与夜相等,正值春季;当它行至巨蟹宫之一度,昼最长,夏季开始;当它行至天秤宫,昼与夜相等,秋季开始;当它行至摩羯宫,夜最长,冬季开始;当它行至白羊宫,昼与夜再度相等,直至离开白羊宫。

7. 当它复归白羊宫,经三百六十又五日,它进入又穿过同一孔道;该孔道并未提及,否则群魔将知此奥秘,并招致灾难。

8. 从太阳来临时昼最长之处至太阳来临时昼最短之处,为萨瓦赫之东区;从太阳来临时昼最短之处至太阳离去时昼最短之处,为弗拉达达弗什和维达达弗什之南区;从太阳来临时昼最短之处至太阳来临时昼最长之处,为阿尔扎赫的西区;从太阳来临时昼最长之处至太阳来临时昼最长之处,为沃鲁巴尔什特和沃鲁伽尔什特的北区。

9. 当太阳来临,它照耀(或温暖)萨瓦赫、弗拉达达弗什、维达达弗什三境域以及赫瓦尼拉斯之一半;当它进入黑暗的一边,它照耀阿尔扎赫、沃鲁巴尔什特、沃鲁伽尔什特三境域以及赫瓦尼拉斯之一半;这里是昼,那里是夜。

第 VI 章

1. 关于世间之被造者与恶灵之敌对的冲突,启示中已有所述,恶灵甚至在感到和看到天使的完美无瑕及其自身的暴戾时,便

欲退缩。

2. 天宇之灵颇似一穿戴盔甲的勇士；他率天宇与恶灵对抗，与之周旋，直到奥哈尔玛兹德构筑壁垒，较之天宇尤为坚固，以护卫之。

3. 勇士和义者中天宇的弗拉瓦哈尔，骑战马，持长矛，巡行于天宇，其众宛如头上之发，他们时刻守卫坚垣。

4. 恶灵不能得逞，遂败退；他眼见群魔被剪除以及他本身之无能为力，而奥尔玛兹德则大获全胜，使万物生机勃勃，永无休止。

第 VII 章

1. 第二冲突围绕水，其原因在于：犹如提什塔尔在巨蟹座^①，水分解而称为“阿弗拉克”并降下，当破坏者袭来，因在西方带来危害而再度引起关注。

2. 每一月份都有其星座之主；“提尔”月为一年之第四月，巨蟹座为始于白羊座的第四星座，提尔因而是巨蟹座之主，提什塔尔进入该星座，并显示造雨者的品格；他在高空以风之力招致水。

3. 提什塔尔的协同者为沃胡曼和天使霍姆，他并获得天使布爾格以及众正义的守护灵体井然有序的襄助。

4. 提什塔尔有三种形态：一为人，一为马，一为牛；三十昼夜，他光彩熠熠，并以每一形态造十昼夜之雨；据星相家看来，每一星座亦有三种形态。

5. 每一滴雨，其大如碗；水居于人之上，笼罩整个大地；大

① 二十八宿中的第九与巨蟹座的中部相应。提什塔尔(天狼星)似位于巨蟹座的中部，大致与巨蟹座诸星同时升起。

地之上的有害被造者，被雨清除，进入大地之孔洞。

6. 嗣后，风灵兴起风和气，犹如生气之在体内，使之不能为害；水被其吹至地之边隅，辽阔的海洋便起源于此。

7. 有害的被造者湮灭于地下，其剧毒和恶臭与土相混；为将此毒从土中清除，提什塔尔化为一其腿挺秀的白马，进入海洋。

8. 魔怪阿帕奥什以其腿拙劣的黑马为形，与其相遇；提什塔尔因恐惧而逃离。

9. 提什塔尔向奥哈尔玛兹德祈求战无不胜，奥哈尔玛兹德赋予他威力和力量，据说，提什塔尔一次被赋予十匹良马、十峰骆驼、十头牡牛、十座山、十条河之力。

10. 魔怪阿帕奥什因惧其威力，逃之夭夭，因此，人们称赞提什塔尔之威力。

11. 嗣后，他将水置于上方，并使其化为雨而降，雨滴之大犹如牛首和人首，其数则屈指可数。

12. 就造雨而言，魔怪阿斯朋伽尔伽克和阿帕奥什与他争斗，而火瓦济什特挥舞其棍棒；因畏惧其棍棒，阿斯朋伽尔伽克，掀起一阵喧嚣，与造雨者冲突，嘶叫声和狂吼声不绝于耳。

13. 他造雨历时十夜又十昼，地界的有害被造者之毒液、毒物混入水中，水则成为十足的咸水；有害被造者永远聚集的毒菌，便纳入其中，留存于大地上。

14. 嗣后，犹如以上所述，风对水有所遏制，在第三日终结之时，使水停留于大地的各个边域；三大海以及二十三小海从而出现，海之两源因而彰明较著：一为克卡斯特湖，一为索弗巴尔湖，其源头与海之源相接。

15. 它们的北部^①，两条河流发源于此：一流向东，一流向西；

^① 系指海之源阿雷德维弗苏尔之北部；此源位于高峻的胡伽尔山（阿尔布尔兹山之一部），两条半神话中的河流便发源于此。

这便是阿拉格河及韦赫河；正如以上所述：“穿过手指般的罅隙，涓涓细流蜿蜒而出，成为两条河流，噢，奥哈尔玛兹德！”

16. 两河流经大地的边隅，再度注入辽阔的海洋。

17. 犹如上述两河，十八条可航行的江河亦发源于此，另有一些可航行的河流同样发源于此，它们均汇入阿拉格河及韦赫河；世间的富饶，便出于此。

第 VIII 章

恶灵与大地之冲突

1. 当恶灵袭来，地貌和山体在大地上被造。

2. 破天荒第一次出现的，为阿尔布尔兹山；嗣后，大地上的其他山脉相继出现；犹如阿尔布尔兹山，一切山峦俱在活动中，它们均生成于阿尔布尔兹山之根。

3. 它们出于地，犹如树木高耸入云，其根部伸入地下；它们的根部相互连结，它们的上部绵亘相联。

4. 嗣后，在那奇异地出于地下者附近，据说，有一其大无比之山为诸大陆的连结点；诸水在山中的通道，位于山之根部；诸水遗弃上面诸部分，因而可进入其中，恰似树木之根穿入地下；类似人体动脉中的血液，给予人的整个躯体以力量。

5. 除阿尔布尔兹山，所有的山经八十年出于地，人之完美无瑕便来源于此。

第 IX 章

1. 与植物之冲突在于：它们完全干枯。
2. 大天使阿梅罗达德将植物捣碎与提什塔尔所据有之水相混合，提什塔尔将此水化为雨，降至大地上。
3. 在整个大地上，植物生长繁茂，犹如发生于人的头上。
4. 其中一万生长为一类，以排除恶灵为被造者所造的一万种病症；从上述一万种植物，十万种相继衍生。
5. 从植物的胚芽，一切胚种之树继而萌生，并生于辽阔的海洋，各种植物的胚芽俱由此而生。
6. 在一切胚种之树的近侧，戈卡尔德树^①被造成，以防止形体的衰老；世界的美好昌盛便源出于此。

第 X 章

与始初之牛的冲突

1. 因植物的本原生于牛之每一肢体，五十五种谷物以及十二种药用植物生于大地，其生机与活力在于牛之生殖力。
2. 此种经月光彻底净化，并经多方准备，遂在躯体内造成生命。

^① 即所谓“白霍姆树”。

3. 两牛从此而生，一为雄性，一为雌性；嗣后，每一种又有二百八十二种出现于大地。

4. 禽鸟的寄寓之所为天空，鱼类则生活于水中。

第 XI 章

1. 据启示所晓谕，大地有三十三种地域。

2. 当提什塔尔造雨，当海由此而生，整个大陆分为七境域；一境域其面积为一半，位于中央，其他六境域分布于其四周；此六境域相合，其面积似赫瓦尼拉斯。

3. 所谓“克什瓦尔”（“区域”）亦适用之；它们相毗邻；这一境域（赫瓦尼拉斯）之东部为萨瓦赫，其西部为阿尔扎赫，其南部为弗拉达达弗什和维达达弗什，其北部为沃鲁巴尔什特和沃鲁伽尔什特，赫瓦尼拉斯则位于中央。

4. 赫瓦尼拉斯濒临海洋，辽阔的海洋之一部环绕于其四周；高耸入云之山屹立于沃鲁巴尔什特和沃鲁伽尔什特；任何人都不能从这一境域至另一境域。

5. 七境域的每一善者，在赫瓦尼拉斯最大限度从事创造，恶灵亦为赫瓦尼拉斯最大限度从事创造。

6. 为众卡维和英雄，在赫瓦尼拉斯从事创造；玛兹达信奉者的美好宗教在赫瓦尼拉斯被造成，后传至其他境域；索希安斯生于赫瓦尼拉斯，使恶灵软弱无力，并导致复活以及未来之复现。

第 XII 章

1. 据启示所晓谕,首先,众山之生成历时十八年;阿尔布尔兹山历八百年始告形成;历时二百年抵达星界,历时二百年抵达月界,历时二百年抵达日界,历时二百年臻于无止境之光。

2. 其他诸山生于阿尔布尔兹山,其数为二二四四,胡伽尔为其中最高者,尚有:阿尔布尔兹山之特拉克山、卡卡德—伊—代提克山、阿雷茹尔山、奥辛多姆山、阿帕尔森山、扎里德山(亦即玛努什山)、艾拉克山、卡夫山、瓦德格斯山、奥什达什塔尔山、阿雷茹尔—布姆山、罗伊什恩—霍曼德山、帕达什赫瓦尔伽尔山、基诺山、雷万德山、达尔斯佩特山、巴基尔山、卡贝德—希卡夫特山、西雅克—穆伊曼德山、瓦法尔—霍曼德山、斯朋迪雅德山、孔德拉斯普山、阿斯纳万德山、孔德拉斯山、西基达弗山;据说,这些是美好的创造者所造之令人欣慰和愉快者,较小之山。

3. 我将再次叙述:阿尔布尔兹山环绕这一境域,上与天相接。

4. 阿尔布尔兹之特拉克山^①为一孔道,众星辰、月亮和太阳在此通过,并回归。

5. 胡伽尔山高峻异常,阿雷德维弗苏尔之水从此而降,其高相当于千人之体。

6. 奥辛多姆山形成于红宝石,与天宇等量齐观,位于瀛海中,其源于胡伽尔山之水,注入瀛海之中。

7. 卡卡德—伊—代提克(“审判峰”),位于世界之中央,其高相当于百人之体,钦瓦尔桥即坐落于此间;在此对亡灵进行裁决。

^① 特拉克山为阿尔布尔兹山中央一山峰;据说,诸天体环绕此山峰运行。

8. 阿雷茹尔山[属阿尔布尔兹山],为山之绝顶,此间为群魔麋集之所。

9. 除阿尔布尔兹山外,阿帕尔森山为最大者;阿帕尔森山被视为帕尔斯之山,始于萨伽斯坦,终于胡吉斯坦。

10. 玛努什山异常雄伟;玛努什基哈尔便生于此间。

11. 其余诸山主要形成于上述之山;正如启示所晓谕,在这一区域,有三座山环绕之。

12. 艾拉克山位于哈玛丹与赫瓦里泽姆之间,形成于阿帕尔森山。

13. [基诺]山位于其东方,座落于突厥斯坦边境,同样与阿帕尔森山相连。

14. 卡夫山亦形成于阿帕尔森山。

15. 奥什达什塔尔山座落于萨伽斯坦。

16. 阿雷茹尔山位于阿鲁姆境内。

17. 帕达什赫瓦尔伽尔山位于塔帕里斯坦境内、吉兰边界地区。

18. 雷万德山位于胡拉桑境内,被称为“布尔津”之火在此确立;其名“雷万德”,意即“光辉耀目”。

19. 瓦德格斯山位于瓦德格西安斯边境;该地区盛产木材和树木。

20. 巴基尔山,图尔之弗拉西雅弗用作要塞,他并将其作为栖身之所;伊姆所在的时期,无数城镇兴起于繁荣昌盛的疆土。

21. 卡贝德—希卡夫特山(“险峻者”)位于帕尔斯境内,坐落于阿帕尔森山以外。

22. 西雅克—霍曼德山(“黑色的”)和瓦法尔—霍曼德(“白雪皑皑的”),同卡乌尔边境地区一样遥远,生成于阿帕尔森山,向基诺地区伸延。

23. 斯朋德雅德山位于雷万德山地区。

24. 孔德拉斯普山位于图尔地区(图尔城附近),其顶部为索弗巴尔湖。

25. 孔德拉斯山位于艾兰—韦格境内。

26. 阿斯纳万德山位于阿塔罗—帕塔坎境内。

27. 罗伊什恩—霍曼德山(“繁生者”),草木繁茂。

28. 有些山在各个区域和各个国度导致农耕和兴盛,其名众多,其数亦众多,均生成于这些山。

29. 伽纳瓦德山、阿斯帕罗格山、帕哈尔伽尔山、迪玛万德山、拉瓦克山、扎林山、格斯巴赫特山、达瓦德山、米根山、玛拉克山,均生成于阿帕尔森山,属此山之山不可胜计。

30. 达瓦德山^①蜿蜒于胡吉斯坦境内,同样始于阿帕尔森山。

31. 迪玛万德山位于韦瓦拉斯普边境地区。

32. 从帕达什赫瓦尔伽尔山至库米什山,人们称之为玛多弗里阿德山(“救援”)——维什塔斯普在此击溃阿尔伽斯普,为米延—伊—达什特(“中间地带”),它从此山改变走向。

33. 据说,在宗教战争中,伊朗人陷于混乱,它从此山改变走向,进入平原的中部;伊朗人为其所救,此山故被称为“救援”。

34. 伽纳瓦德山同样如此,在维什塔斯普之山^②,此山有称为“布尔津—米特罗”之火,迤西七里格(帕拉桑)。

35. 拉瓦克·比尚山位于兹拉瓦卡德;有些人称之为“兹拉瓦德”,有些人称之为“比尚”,有些人称之为“卡拉克”;山两侧之要道在此有关隘;因此,人们将卡拉克称为“要塞”;人们同样认为该地位于萨拉克境内。

36. 阿斯帕罗格山位于克卡斯特湖与帕尔斯之间。

37. 帕哈尔伽尔山(其名意为“帕哈尔之山”),位于胡拉桑境

① 似为德阿纳山,高一万二千英尺,位于卡什基—扎尔德附近。

② 即雷万德山。

内。

38. 玛拉克山位于拉兰境内。

39. 扎林山位于突厥斯坦境内。

40. 巴赫特坦位于斯帕汉境内。

41. 除被视为玛兹达教国度之诸山外,其余之山则较小,相继生成于各地。

第 XIII 章

1. 启示晓谕,瀛水位于阿尔布尔兹山以南,占有这一大地的三分之一,其大可容纳千湖之水,颇似水之源阿雷德维弗苏尔,一些人称之为湖之源。

2. 各湖皆有所不同,有些颇大,有些颇小;面积最大者,骑快马绕其一周需四十天,其长有一千七百里格(帕拉桑)^①。

3. 凭借水之温暖和洁净,其他水从而得到净化,诸物相继出于源头阿雷德维弗苏尔。

4. 在阿尔布尔兹山南部,十万黄金水道业已形成,温暖和洁净之水,通过水道,流入高峻的胡伽尔山;此山之巔有一湖,该水注入此湖,彻底净化,通过特定的黄金水道流回。

5. 这一水道的黄金支流,其高相当于千人之体,与瀛水中的奥辛多姆山相连;在此间,一部分注入瀛水,以使海水净化,一部分降于整个大地,奥哈尔玛兹德所造之一切均受其益;它并使大气中的干旱消失殆尽。

6. 诸海之中,大者有三,小者有二十三。

7. 三大者,一为普提克海,一为卡姆鲁德海,一为萨希本海。

^① 一里格约为三英里。

8. 普提克海为其中最大者，有涨潮和落潮，与瀛水相连接。

9. 瀛水之中，普提克海一侧有一海，称为“萨塔韦斯之湾”。

10. 浓重和咸涩的恶臭者，欲从普提克海移至瀛水；借助于强有力之风，萨塔韦斯之湾将恶臭者驱除，纯净、清洁者进入瀛水和渊源阿雷德维弗苏尔，并再度流回普提克海。

11. 此海（普提克海）的统摄与月和风相关联；它升起又落下，有盈有亏，皆为其运动所致。

12. 萨塔韦斯之湾的统摄，同样与萨塔韦斯星座相关联，南部诸海在其护持下，北部诸海则在哈普托克—林格的护持下。

13. 至于涨潮和落潮，据说，皆为月以及降临之西风所致；西风寄寓于萨塔韦斯之湾，一被视为向下者，一被视为向上者；当向上者吹起，则涨潮；当向下者吹起，则落潮。

14. 至于其他诸海，既无月之变易，又有涨潮和落潮。

15. 卡姆鲁德海位于北方之塔帕里斯坦；萨希本海位于阿鲁姆。

16. 至于较小诸海，其中最有益者为库安西赫海，犹如在萨伽斯坦；始而，有害的被造者，诸如蛇、蜥蜴，在其中无迹可寻，其水较之其他任一海均甜美；继而，其水变咸；最后，由于恶臭浓重，似已不可能移动一里格，又因热风劲吹，其恶臭和咸涩已是无以复加。

17. 当万物复生，它将再度变为甜美。

第 XIV 章

1. 关于五类动物，启示有所晓谕；当始初之牛亡故，有骨髓之处，五十五种谷物繁生，十二种药用植物繁生；据说，每一被造者、每一物体，皆生于骨髓，其寄寓之所为骨髓。

2. 豆类生于角，韭葱生于鼻，葡萄生于其血液，——葡萄可制

酒，葡萄酒则呈血红色，由肺生芸香类植物，由心脏生百里香属植物，以消除恶臭；其他种种，如《阿维斯陀》中所示。

3. 牛之精种送至月界；它在此间彻底净化，多种动物便由此而生。

4. 最先出世者为两牛，一雄一雌；嗣后，每一物种均有一对雌雄来至大地，置身于艾兰—韦格，相隔一定距离（1里格）即可分辨；正如所述，由于始初之牛的神异，它两度被造，一次作为牛，一次作为多种动物。

5. 历时一千个日夜，它们无以为食，始初之水以及后来的草本植物为它们食尽。

6. 嗣后，动物的三级类被造成，正如所述，第一为山羊和绵羊，继之为骆驼和猪，继而为马和驴。

7. 第一，乃是为适应放牧而造，迄今仍盛于谷地；第二之被造乃是为适应山区；第三之被造乃是为适应多水地区。

8. 至于类，第一为偶蹄者，适应于放牧；其中以骆驼最大。

9. 第二为生有奇蹄者，其中以快捷的马最大，驴最小。

10. 第三为五爪者，其中以犬最大，以香猫最小。

11. 第四为善飞者，其中以一种神奇之鸟最大，小燕雀最小。

12. 第五为水生者，其中以称为“卡尔”的鱼最大，以奈玛杜最小。

13. 上述五类又分为二百八十二种。

14. 第一，为五种山羊：驴羊、乳羊、山中羊、幼山羊、一般山羊。

15. 第二，为五种绵羊：狗绵羊、阉羊、库里什克绵羊、巨角绵羊等。

16. 第三，为两种骆驼：山地骆驼和供放牧之骆驼；前者宜于在山区，后者宜于在平原；有单峰和双峰之分。

17. 第四，为十五种牛：白牛、土色牛、红牛、黄牛、黑牛，以及花斑牛、麋牛、水牛、驼豹牛、食鱼牛、“洁尔什”牛、“卡伽乌”牛，等等。

18. 第五,为八种马类动物:阿拉伯马、波斯马、骡、驴、野驴、河马,等等。

19. 第六,为十种犬类动物:牧羊犬、看守马匹之村犬、警犬、猎犬、水獭、狐、獾、刺猬、豪猪、香猫;其中,两种宜于栖居洞穴,一为狐,一为獾;一些则宜于栖居丛林,诸如:豪猪(肩部以后生有长刺)、刺猬(身上生有长刺)。

20. 第七,为五种黑兔;其中,两种为野兔,一种栖居于洞穴,一种栖居于林中。

21. 第八,为八种鼬鼠;一为貂,一为黑貂,以及松鼠、鼬,等等。

22. 第九,为八种麝类动物;一为被视为麝者,一为有腺囊分泌麝香者,还有麝鼠、黑麝,等等。

23. 第十,为一百一十种鸟;类似神鸟之善飞的被造者,诸如鹰、秃鹫、乌鸦、鹤,以及蝙蝠等。

24. 其中有两种以乳哺育幼者,诸如蝙蝠,活动于夜晚;据说,被造的蝙蝠有三类:属犬者、属鸟者、属麝者;其原因在于:会飞而类鸟,有齿而类犬,栖于洞穴而类麝鼠。

25. 一百一十种鸟分为八组,颇似人散布其精液,从手指滴落在地上,有大、中、小之分。

26. 第十一,所造之鱼有十种;首先是阿里兹,继而为阿尔祖瓦、阿尔祖卡、玛尔祖卡,以及其他《阿维斯陀》中提及者。

27. 嗣后,每一种中又有若干种被造,亦即种中有种,共有二百八十二种。

28. 至于犬,据说,来自星界,远离哈普托克—林格星座,较之距世人要远一程,被赋予世人,以看护羊群,并与人和羊为伍;犬特地适应于此,较之人具有三种长处,有其足、有其衣着,可轻而易举四处漫游。

29. 第十二,为生有利齿之兽,牲畜的主人则惶恐不安,唯恐其羊群无犬守护将岌岌可危。

30. 当瓦雷沙这一猛禽为其所造,奥哈尔玛兹德说道:“你已为我所造,噢,禽鸟瓦雷沙!我的忧烦大于欣慰,你往往唯恶灵之命是从,而置我之意于不顾;颇似恶人对财富贪得无厌,你将肆意残害众鸟;倘若你并非为我所造,噢,瓦雷沙!你便为他,恶灵,所造,成为一硕大之鸢,任何被造者均难以逃生。”

31. 为数众多的动物被造,其种类应有尽有,此因恶灵而灭,彼则依然留存。

第 XV 章

1. 关于人,启示晓谕,盖约玛尔德给予精种;精种在阳光的作用下彻底纯净,奈里奥桑保存两部分,斯朋达尔玛德接受一部分。

2. 历时四十年,以一种称为“里瓦斯”^①的独茎植物为形,又历时十五叶之十五年,玛特罗和玛特罗约生于土,其臂生于肩胛上,两者相连结,形为一体,两者毫无二致。

3. 两者的腰部相连结,以致难以分辨:何者为雄,何者为雌,何者属奥哈尔玛兹德的活生生之灵,尚未离去。

4. 犹如所述:“何者造于前,灵魂抑或躯体?奥哈尔玛兹德晓谕,灵魂造于前,躯体造于后,对被造者说来;灵魂被赋予躯体,躯体便可活动自如,躯体之被造则只是为了活动”;由此可以得出结论:灵魂造于前,躯体造于后。

5. 两者由植物形体改变为人之形体,气息则凭借灵性进入其中,这便是灵魂;加之,一树以其为形而现,其果实成为十种人。

6. 奥哈尔玛兹德对玛希雅和玛希约说道:“你们是人,你们是世界的祖先,你们是我所悉心创造的完美者;悉心确定法之职责,

^① 与大黄属植物同出一源,其汁液味酸,波斯人往往用作饮料。

思善思，言善言，行善行，且勿崇奉妖魔！”

7. 他们两者最先思及：两者相互称心如意；他们的第一个行动，便是自己洗涤干净；他们讲述最初之言。奥哈尔玛兹德则造水和地、植物和动物、星辰、月亮、太阳，以及一切美好者，其缘起和作用系于义之展示。

8. 嗣后，对主纳入其精神，其精神完全衰颓，他们叫喊：恶灵造水和地、植物和动物，以及上述其他种种。

9. 此虚妄之言，乃是因妖魔之意而讲述；恶灵从他们那里获得最初的欢乐；因此虚妄之言，他们俩均成为恶者，他们的灵魂堕入地狱，直至来世。

10. 他们历时三十日未进食，以草本植物遮体；三十日后，他们来至荒野，走到一只白羊跟前，以口吮吸羊乳。

11. 既食其乳，玛希雅对玛希约说道：“我曾因未食其乳而欣喜，如今则因其乳为我这邪恶之体所食而大喜过望。”

12. 下一虚妄之言使妖魔变本加厉，他们使其不得进食，于是所剩者仅为百分之一。

13. 嗣后，在另三十个日夜，他们来到一肥壮、白颈的绵羊跟前，并将其杀死；火取之于李树和黄杨之林，仰赖天界之神的指引，而两森林又最易于为他们生火；火为他们之口所助；他们最初所点燃者，为干燥的青草、莲、枣椰木、爱神木；他们曾有烤羊肉之举。

14. 他们将三束羊肉置于火中，曰：“这是属于火之一份。”一秃鹫袭来，攫取而去，犹如抢食第一块肉。

15. 最初，他们以毛皮为衣；嗣后，据所述，编织之衣乃是成于旷野所产之原料。

16. 他们在地上挖掘，铁为他们所发现，并连同石一并被取出，他们未从事锻造，便得一利刃；他们以其砍伐林木，并构筑一木棚，以避日晒。

17. 因他们窳败堕落，群魔则肆无忌惮，他们之间亦尔虞我诈；

他们为仇作对，猛击其体，毁其发和面。

18. 群魔在黑暗境域喊道：“你们是人；敬拜魔吧！你们那邪恶之魔始可停歇。”

19. 玛希雅走上前去，挤牛之乳，并将其倾注于北方；群魔因而尤为不可一世，他们俩历时五十年不愿交合，尽管他们注定要交合，将不能生儿育女。

20. 五十年已过去，情欲萌动，首先是玛希雅，继而则是玛希约，玛希雅对玛希约说道：“我对情欲的萌动感到羞耻。”继而，玛希约说道：“兄长玛希雅！我对放纵的情欲同样感到不安。”

21. 嗣后，情欲成为他们相互交合的愿望，他们的情欲得到满足，他们说道：“那五十年亦应如此。”

22. 一双男女历时九月而生；母亲将其一吞噬，父亲将另一吞噬。

23. 嗣后，奥哈尔玛兹德使其养育儿童，此儿童得以留存。

24. 七双男女为他们所生，每一双之男为夫，女为妻；历时五十年，每一双均生儿育女，他们享寿一百岁而亡故。

25. 七双之一中的男性为西雅克玛克，女性为纳沙克；他们生一双男女，男性为弗拉瓦克，女性为弗拉瓦坎。

26. 他们生十五双男女，其中每一双成为一族；世间便由此繁衍生息。

27. 由于整体之繁衍，十五族中九族，乘坐在称为“萨尔索克”之牛的背上，渡过瀛水，赴其他六境域，居于此间；六族留于赫瓦尼拉斯。

28. 上述六族中，一双男女中男者为塔日，女者为塔扎克，他们去往塔日坎（阿拉伯）地域；另一双男女中男者为霍希扬，女者为古扎克，是为伊朗人的祖先；另一双男女成为马赞达兰人的祖先^①。

^① 马赞达兰人，似指里海南岸的居民。

29. 其中有居于苏拉克之民,有居于阿内尔之民,有居于图尔之民,有居于萨尔姆(即阿鲁姆)之民,有居于塞尼(即基尼斯坦)之民,有居于达伊之民,有居于辛德之民。^①

30. 他们这些遍布七境域者,实则源出于西雅克玛克之子弗拉瓦克,西雅克玛克为玛希雅之子。

31. 有十种以及十五族始于弗拉瓦克,有二十五族源出于盖约玛尔德;其种类之多,犹如地上者、水中者、其目如乳者、其耳如乳者、独腿者、有翼似蝙蝠者、栖于林中生有尾者、躯体有毛者。^②

第 XVI 章

1. 关于生育,启示晓谕;妇女在月经期后的十日夜,如男人与其接近,则很快即妊娠。

2. 当她因渡过月经期已洁净,当妊娠期已到来,当男性之精神更富有活力,子则因之而生;当属女性者更富有活力,女则因之而生;当属男性者与属女性者相当,则生双胞胎或三胞胎。

3. 倘若男性之精种较早,则加之于女性者,她便强健;倘若女性之卵较早,化为血液,女性则因而消瘦。

4. 女性之卵冷而湿,自生殖器官流出,是白、红、黄三色;男性之精种热而干,自脑髓里流出,呈白色和土黄色。

5. 女性之卵先行排出,留于子宫,男性之精种附着于其中,充

① 苏拉克,系指今叙利亚地区;阿内尔,系指今里海以东地区;图尔,系指突厥斯坦之一部;萨尔姆(阿鲁姆),系指东罗马帝国(或小亚细亚);塞尼(基尼斯坦),系指今撒马尔罕;达伊,系指其邻近地区;辛德,系指大夏或印度西北部。

② 在此列举的七种畸形人,似源出于猿猴。据帕西典籍所述,“十种人为:其目如乳者、三目者、其耳如乳者、其耳如象者、独腿者、蹠足者、豹首者、狮首者、驼首者、犬首者。”

满子宫；存留于此者皆再度化为血；纳入女性之血脉；当幼儿降生，它则化为乳，哺育之，而一切乳又生于男性之精液，血亦为其所化。

6. 据说，此四者有雄性，亦有雌性：天宇、金属、风和火，为雄性，绝无他者；水、地、植物、鱼，为雌性，绝无他者；其他造化皆成于雄雌两性。

7. 试看鱼类，据说，在其亢奋期，它们狂奔猛突，又复归水中，成双成对，其距离为四分之一里格，置身于流动的水中；在来回流动的水中，它们的躯体相触动，一种排出物呈现于它们之间，两者皆处于妊娠状态。

第 XVII 章

1. 关于火，启示晓谕：所造之火有五种：称为“贝雷济—萨旺”之火，燃于主神奥哈尔玛兹德之前的火；称为“沃胡—弗里安”之火，人和动物体内之火；称为“乌尔瓦济什特”之火，植物中之火；称为“瓦济什特”之火，与斯朋伽尔达克相对的云中之火；称为“斯佩尼什特”之火，世间所用之火，亦即瓦赫拉姆之火。

2. 此五种火，一种消耗水分和食物，犹如在人之内者；一种消耗水分，而非消耗食物，犹如在植物中者，植物凭借水而生存和生长；一种消耗食物，而非消耗水分，犹如世间所用者以及瓦赫拉姆之火；一种既不消耗水分，又不消耗食物，犹如称为“瓦济什特”之火。

3. “贝雷济—萨旺”存在于大地、山峦及奥哈尔玛兹德在始初创世时所造的他者中，犹如三活生生之灵；由于他们的关注与呵护，世界将永远发展。

4. 在塔赫摩鲁普统摄时期，人们乘坐在称为“萨尔索克”之牛的背上，从赫瓦尼拉斯去往其他境域，在海中有一夜之久，风猛吹

火所在之处，——火在其中，宛如呈现于牛背上之四处——风将火从其上吹至海中；凡此三火，颇似三活生生之灵，在牛背上的火所在之处继续闪耀，乃至光芒四射，世人得以再次渡过瀛水。

5. 在伊姆统摄时期，无论何者均应凭借此三火之助充分显示；称为“弗罗巴克”之火，为他确立于既定之所，位于赫瓦里泽姆之伽德曼—霍曼（“辉煌”）山，此处正是伊姆为其所造；伊姆之荣耀，为称为“弗罗巴克”之火从达哈克手中拯救。

6. 在王者维什塔斯普统摄时期，宗教为启示所展现，它确立于赫瓦里泽姆，在卡乌利斯坦（即卡乌尔之国度）之罗尚山，迄今依然如此。

7. 称为“古沙斯普”之火，迨至凯·胡斯罗布统摄时期，依然给予世界以呵护，犹如以上所述^①；当凯·胡斯罗布涤荡克卡斯特湖四周的偶像庙宇，将此火置于其马的鬃毛之上，驱走黑暗和朦胧，大放光明，他们因而可涤荡偶像庙宇；在该地域，称为“古沙斯普”之火确立于阿斯纳万德山的既定之处。

8. 称为“布尔津—米特罗”之火，迨至王者维什塔斯普统摄时期，以同样方式予以襄助，并在世间给予呵护；当备受赞扬的查拉图什特受命使人们确信宗教之兴盛，王者维什塔斯普及其后裔则笃信神之教，维什塔斯普将此火置于雷万德山的既定处所，人们称之为“维什塔斯普之山”。

9. 上述三火与世界上之火，形成瓦赫拉姆之火的整体，那些活生生之灵便寄寓于此；人体之相应者在其母的子宫中孕育之时，来自精神世界之灵便纳入其内，终生御其体；其体既亡，则与尘土相伴，而灵则复归灵界。

^① 据第3节所述精神之火的“三活生生之灵”结合为早期的三种火“弗罗巴克”、“古沙斯普”、“布尔津—米特罗”。

第 XVIII 章

1. 关于称为“戈卡尔德”之树，启示晓谕：破天荒第一天，称为“戈卡尔德”之树，便生于瀛水深处的泥土；它为万物之再现所不可或缺，永生即来源于此。

2. 恶灵在此间，在那些作为对立者中，造一蜥蜴，作为深水中之对立者，以危害霍姆。

3. 为除此蜥蜴，奥哈尔玛兹德造十称为“卡尔”之鱼；它们时刻围绕霍姆，诸鱼之一其首始终朝向蜥蜴。

4. 此等众鱼与蜥蜴皆为精神食者，亦即食物并非为它们所必需；直至万物再现，它们始终相对立。

5. 在此，鱼被描述为“水中的阿里兹”；据所述，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中最大的为此鱼，出于恶灵者中最大的为此蜥蜴；再者，他们以其上下顎将置身其间之为两灵所造者分为两半，除被称为“潘卡萨德瓦兰之瓦斯”的鱼外。

6. 据说，此等鱼在深水中颇似蛇；它们知一微洞，借助于此，水可增减。

7. 至于潘卡萨德瓦兰之瓦斯，据述，它栖身于瀛水中，其体长与人相当，如比赛快捷，它便从清晨缓缓行至日落；它自己移动那硕大躯体十分艰难。

8. 据说，水中的被造者均在其庇护之下。

9. 拥有众多胚种之树，生长于瀛水中，一切植物皆生于其胚种；据说，一些具有特殊的医疗功能，一些可使精力旺盛，一些可治百病。

10. 在种类繁多的树木中间，形成一山，拥有众多洞穴，其数有九九九九千万之多。

11. 众水蓄存于该山之下，水便从此间流向七境域，七境域的

一切海水亦源于此。

第 XIX 章

1. 至于三腿之驴，据说，站立于瀛水中，三腿，六目，九口，两耳，一角，体呈白色，属精神食者，为义者。

2. 其六目，两目生于目的位置，两目生于头顶，两目生于驼背上；因其六目之敏锐，它所向无敌，并以破坏为能事。

3. 其九口，三口生于头部，三口生于驼背上，三口生于胁部；每一口均大如房舍，其体则大如阿尔万德山。

4. 其三足中每一足，当他站在地上，犹如一千只羊卧于一处；其每一足的最小部分，其大可为一千人骑一千匹马从其中通过。

5. 马赞达兰似为其两耳而现，可为此两耳围绕。

6. 其独角似为金角，中空，一千枝杈生于其上，其状似骆驼，似马，似牛，又似驴。

7. 凭借此独角，它可战胜和涤荡邪恶被造者之一切危害。

8. 当此驴在瀛水中扬其颈，其耳十分可怖，瀛海之水则波涛汹涌，伽纳瓦德一侧将为之震动。

9. 当它嘶叫，一切雌性被造者（属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皆成为妊娠者；一切妊娠之邪恶的雌性水生者，一旦听到其嘶叫，则即刻生其幼仔。

10. 当它在瀛水中小解，七境域所有海水则纯净，故有此说：“噢，三腿之驴！倘若你并没有为水而被造，海中所有的水将因恶灵之毒带给水之污染，并由于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之死亡，而恶劣不堪”。

11. 提什塔尔在三腿驴的帮助下，从瀛海中取水。

12. 至于龙涎香，据说，它是三腿驴之粪便；它既然有如此多的

精神之食，那液态的滋养通过血脉进入尿，粪便则被排除。

13. 至于称为“哈达约什”之牛（又称为“萨尔索克”），据说，在世人最初被造之时，它从此境域至其上之境域；待至万物再现之时，以其制成胡什（可使永生之饮料）。

14. 据说，生命在始初之人的手中，直到其岁月终结，他在大地四周建起围垣，迄至万物之再现势所难免。

15. 至于称为“卡姆罗什”之鸟，据说，它栖居于阿尔布尔兹山之巔；每三年，众多此种鸟便从非伊朗人地区飞来，掠取食物，袭扰伊朗人地区，并使世界遭受蹂躏；保护神布尔格从阿拉格湖那低下的国度到来，将称为“卡姆罗什”之鸟唤起；它飞翔于一切高山中的最高者之上，并摧残一切非伊朗人地区，犹如鸟儿对待谷物。

16. 关于卡尔希普特，据说，它们知晓如何叙说，将宗教带入伊姆所确立的地域，并使之传布开来；在此间，它们以鸟语讲述《阿维斯陀》。

17. 关于牛鱼，据说，它栖居于一切海洋；当它嘶叫，一切鱼则处于妊娠状态，一切有害的水生初造者则即刻产其幼仔。

18. 称为“格里芬”之鸟，乃是类似蝙蝠者，其他章节曾两度提及。^①

19. 至于称为“阿绍祖什特”之鸟，即称为“佐巴拉—瓦赫曼”之鸟以及称为“索克”之鸟，据说，被赋予《阿维斯陀》及其语言；一旦它讲述，群魔则胆战心惊，无可逞其伎；一利爪者，倘若未进行祈祷，群魔和术士捕获之，它便像箭一般袭来，并杀此鸟。

20. 因此，倘若进行祈祷，此鸟便可捕获并杀利爪者，群魔亦无法操纵之；倘若未进行祈祷，它便不能杀之，群魔则可以其进行危害。

21. 其他兽和鸟之被造，则是为了与邪恶的被造者相对立，正

^① 第XIV章第11、23、24节；第XXIV章第11、29节。

如所述，鸟和兽均与有害的被造者和术士相对立。

22. 据说，一切珍贵的禽鸟，乌鸦为其中最珍贵者。

23. 至于白隼，据说，借助其翼置蛇于死地。

24. 鹊捕食蝗虫，它便是为与其相对立而造。

25. 卡尔卡斯，即秃鹫，为食死亡者而造；乌鸦和山鹰，亦然。

26. 山牛、山羊、鹿、野驴以及他种兽类，均捕杀蛇。

27. 其他动物亦然，犬为与狼相对立而造，并为看护羊群；狐为与妖魔哈瓦相对立而造；獾为与毒蛇以及其他穴居邪恶被造者相对立而造；硕大麝类动物为与肠内寄生虫相对立而造。

28. 刺猬为与损害谷物之蚁相对立而造，据说，刺猬每次向蚁穴排尿，则可灭一千只蚁。

29. 河狸为与水中魔怪相对立而造。

30. 总之，一切兽和鸟以及鱼，均为与有害的被造者相对立而造。

31. 至于秃鹫(卡尔卡斯)，据说，它飞翔于高空，可见地面上拳头一般大小之肉。

32. 至于阿拉伯马，据说，在漆黑的夜晚可见地上的一根毛发。

33. 雄鸡以及犬为与群魔和术士相对立而造；启示晓谕，在世间的被造者中，与斯罗什共同降除魔鬼者，为雄鸡和犬。

34. 据说，倘若未造牧羊犬(即帕苏什—豪尔瓦)以及看马犬(即维什—豪尔瓦)，则一筹莫展；启示晓谕，在具有人和动物的属性者中，犬为贪婪的魔鬼之克星。

35. 又说，它是一切邪恶者的克星，它一旦狂吠，则将向可厌者猛扑；其肉和油脂则可使人福乐安泰。

36. 奥哈尔玛兹德从未造任何无用者，它们因其有利而被造；当某者对它们的作用尚不理解，则可向达斯图尔(“高等祭司”)询问，其五种气质之被造，正是为了可降除魔鬼(或欺诳)。

第 XX 章

1. 关于河流，启示晓谕：两条江河自北方奔流而来，部分源于阿尔布尔兹，部分源于奥哈尔玛兹德之阿尔布尔兹：一条流向西方，这便是阿拉格河；一条流向东方，这便是韦赫河。

2. 另有十八条江河，与上述两江河同源，许多为此两河之支流；据说，这些江河奔流不息，此为彼之支流。

3. 这些河流之水，再度与阿拉格河及韦赫河之水汇合。

4. 此两河流经北方的两极隅，注入瀛海；诸域皆受两河之利；两河既一同注入瀛海，则复归所从出之源；据启示晓谕，恰似光之经阿尔布尔兹而来，又经阿尔布尔兹而去，两河之水亦经阿尔布尔兹而来，又经阿尔布尔兹而去。

5. 据说，阿拉格河之灵向奥哈尔玛兹德吁求：“噢，始初的无所不晓的创造之力！韦赫河祈求幸福，你，最强有力者，赐予我，让我如愿以偿！”

6. 韦赫河之灵为阿拉格河向奥哈尔玛兹德吁求；因亲切互助，此奔向彼，两河并驾齐驱，奔流向前，在即将降临的毁灭者之前冲过险滩，在魔鬼被毁灭时再度冲过险滩。

7. 这十八条大河，与阿拉格河及韦赫河迥然不同，并从此两河分流而出，我将列举其最著者：阿拉格河、韦赫河、迪格拉特河（又称“韦赫河”）、弗拉特河、代提克河、达尔伽姆河、宗达克河、哈罗河、玛尔弗河、赫图曼德河、阿霍希尔河、纳瓦达河、济什曼德河、赫韦甘德河、巴尔赫河、梅尔瓦河（又称“亨德瓦河”）、斯佩德河、拉德河（亦称“科伊尔河”）、赫瓦赖河（亦称“梅斯尔甘河”）、哈尔哈兹河、特雷梅特河、赫瓦奈迪什河、达拉伽河、卡西克河、舍德河、摩卡耳斯坦之佩达—梅延河，即卡特鲁—梅延河。

8. 我再次予以表述：阿拉格河源于阿尔布尔兹，流入苏拉克地

区,在此亦称“阿米河”;它流经斯佩托斯(亦称“梅斯尔”),在此亦称“尼弗河”。

9. 韦赫河流经东方,穿过辛德地区,在兴都斯坦入海,在此称为“梅赫拉河”。

10. 弗拉特河源于阿鲁姆的边境地区,它哺育了苏里斯坦,后注入迪格拉特河;弗拉特河流域,兴修水利,灌溉农田。

11. 据称,玛努什基哈尔开其河道,其水复归一处,正如所述:“我崇敬鱼类众多的弗拉特河,玛努什基哈尔为其民众之利开河道,引其水,供灌溉之用。”

12. 迪格拉特河来自萨尔曼,在胡吉斯坦入海。

13. 代提克河来自艾兰—韦格,流经山区;在所有的河流中,代提克河中有害的被造者最多,为其所充斥。

14. 达尔伽姆河流经苏德境内。

15. 鲁德河^① 流经潘吉斯坦山区,汇入哈罗河。

16. 哈罗河来自阿帕尔森山脉。

17. 赫图曼德河流经萨伽斯坦,来自阿帕尔森山脉;与其流经之弗拉西雅弗大相径庭。

18. 阿霍希尔河流经库米什境内。

19. 济什曼德河在索格德方向流注赫韦甘德河。

20. 赫韦甘德河流经撒马尔罕和帕尔伽纳,又称“阿沙尔德河”。

21. 玛尔弗河为东方一条颇为壮观之河,来自阿帕尔森山脉。

22. 巴尔赫河来自巴米坎的阿帕尔森山,汇入韦赫河。

23. 斯佩德河流经阿塔罗帕塔坎境内;据说,达哈克在此博得阿哈尔曼和群魔之欢心。

24. 托尔特河,又称“拉德河”、“科伊尔河”,来自吉克兰之海,

^① 即宗达克河。

注入韦尔甘之海。

25. 扎哈瓦伊河来自阿塔罗—帕塔坎,注入帕尔斯之海。

26. 赫瓦赖河来自斯帕罕;它流经胡吉斯坦,汇入迪格拉特河,在斯帕罕称为“梅斯尔坎河”。

27. 哈尔哈兹河流经塔帕里斯坦境内,此河来自迪玛万德山。

28. 特雷梅特河汇入韦赫河。

29. 温德塞什河^① 流经帕尔斯境内称为“萨伽斯坦”之地区。

30. 卡萨克河^② 穿过深谷,奔流至图斯一地区,在此称为“卡斯普河”;在此间被称为“韦赫河”之河,即称为“卡萨克河”;甚至在辛德,人们亦称此河为“卡萨克河”。

31. 佩达克—米延^③,亦即卡特鲁—米延河,为流经康德日境内之河。

32. 达拉伽河流经艾兰—韦格境内,查拉图什特之父普鲁沙斯普之乡里便位于其畔。

33. 其他不可胜计之诸水及江河、泉溪及水流,均与上述江河同源;因流经不同的地域和不同的处所,而有不同之称谓。

34. 至于弗拉西雅弗,据说,千泉溪为其所引导,注入基安西赫海,有益于马,有益于骆驼,有益于牛,有益于驴;他将扎林曼德泉(金泉)之水,亦即赫图曼德河,导入海;他将七条可通航之水(俱来自瓦凯尼河^④)导入海,并使人们安居于此。

① 即赫瓦奈迪什河,亦即赫瓦奈尼迪什河。

② 即卡西克河。

③ 即佩达—米延河。

④ 似为纳瓦达河(第7节)、纳弗塔克河(第XXI章第6节)、奈弗塔克河(第XXIX章第4、5节)。

第 XXI 章

1. 启示中提及十七种液态者(maya),第一种在植物中;第一种自山中流出,此乃河溪;第二种为雨水;第四种为容器及其他构造物中之水;第五种为动物和人之精液;第六种为动物和人之小便;第七种为动物和人之汗液;第八种为动物和人的皮肤中之水分;第九种为动物和人之泪;第十种为动物和人之血液;第十一种为动物和人之油脂,为两界所必需^①;第十二种为动物和人胚胎中之液体;第十三种为植物皮中的水分,据说,植物之皮均含有水,倘若置于火前炙烤,水滴则可见于嫩枝上;第十四种为动物和人之乳汁。^②

2. 凡此种种,凭借生成或形体,再度与河流相合,因形体与生长实为一体。

3. 据说,三条河流,即阿拉格河、玛尔弗河以及韦赫河,其灵大为不满,以致不流向世间,因他们所见之静水遭受污染,他们十分忧伤,查拉图什特则向他们显示:我(奥哈尔玛兹德)所造为何,谁将向其倾注六倍之圣水,使之再度清洁;他将认真宣教。

4. 据说,其水中圣水充盈和无污水者,圣水绰绰有余,三年回归其源;圣水与污水相当者,六年始回归其源;污水充盈、圣水匮乏者,九年始回归其源。

5. 植物的生长与根息息相关;同样,义者所祈求之赐福亦复返其自身。

① 相传,灵魂亦以油脂为食。

② 此处仅述及十四种。

6. 至于纳弗塔克河^①，据说，图尔之弗拉西雅弗将其导离；当胡舍达尔河来临，其水将有益于马；基安西赫海之水，亦然。

7. 基安西赫为卡扬人栖居之地。

第 XXII 章

1. 关于湖泊，启示晓谕：众多水域引起关注，这便是湖泊；这些水域相当于人之目；诸如：克卡斯特湖、索弗巴尔湖、赫瓦里泽姆湖、弗拉兹丹湖、扎林曼德湖、阿斯瓦斯特湖、胡斯鲁湖、萨塔韦斯湖、乌尔维斯湖。

2. 我再次予以表述：克卡斯特湖位于阿塔罗—帕塔坎境内，其水甚热，有害无益，其中无任何生物；其源与瀛水不无关联。

3. 索弗巴尔湖位于图斯境内一山之巅；据说，苏德—巴哈尔湖（其名意为“恩典”），有益无害，所在地区因而富饶兴旺。

4. 至于赫瓦里泽姆湖，据说，丰厚的惠赐来源于此湖，这便是财富之保护神阿尔希桑。

5. 弗拉兹丹湖位于萨伽斯坦境内；据说，一慷慨的人，即义者，将任何东西投入其中，它都予以接受；如非义者，它便将任何投入的东西抛出；其源与瀛水相关联。

6. 扎林曼德湖位于哈玛丹境内。

7. 至于阿斯瓦斯特湖，据说，湖中那洁净之水始终注入海中，光彩熠熠，可以说，犹如太阳莅临，照耀于湖水之上，此湖之水为万物再现中复生所必需。

8. 胡斯鲁湖距离克卡斯特湖五十里格。

9. 萨塔韦斯湖（亦即海湾），位于瀛水与普提克之间。

^① 亦即纳瓦达河和奈弗塔克河。

10. 据说,卡敏丹有一深渊,投入任何物体均被抛回,除活物外一概拒不接受;当投入有生命的被造者,它便接纳入湖中;据说,一来自地狱之水流汇入其中。

11. 乌尔维斯湖位于高高的胡伽尔山之上。

第 XXIII 章

1. 关于猿和熊,据说,伊姆失去理智时,唯恐群魔以女魔为妻,遂将其妹伊玛克嫁与一魔怪为妻;他们遂生有尾之猿和熊以及其他劣等物种。

2. 据说,在阿日·达哈克统摄时期,一年轻女子与一男魔结合,一年轻男子与一巫女结合;肤色黝黑者为他们所生。

3. 当弗雷顿到来,他们逃离伊朗,居住于滨海地区;因阿拉伯人之入侵,他们再度遍布伊朗全境。

第 XXIV 章

1. 关于人和动物以及每一物种之首领,启示晓谕:破天荒第一人盖约玛尔德被造,神采奕奕、肤色白皙,其目注视一大人物,即查拉图什特罗图姆(最高祭司);对万物之统摄,来自查拉图什特。

2. 一白色的驴羊,垂首而立,乃是群羊之首领,为此一类中最先被造者。

3. 一体肥、白颌之黑绵羊,为绵羊之首领;它是此类中最先被造者。

4. 一膝盖之毛呈白色、双峰之骆驼,为骆驼之首领。

5. 一膝盖之毛呈黄色的黑牛,最先被造;它是群牛之首领。
6. 一洁白的骏马被造,有黄耳,其毛光泽异常,目呈白色;它是众马之首领。
7. 一休呈白色、生有猫腿和足之驴,为众驴之首领。
8. 众犬中最先被造者,为一毛呈黄色的极美之犬,它是群犬之首领。
9. 一野兔被造;它是此种野生者之首领。
10. 此种动物虽不令人畏惧,却有害无益。
11. 三种称为“格里芬”之鸟中的始初者被造^①,并非为它(此世界),——卡尔希普特^②为其首领,人们称之为隼,据启示晓谕,而是为伊姆所确立之地域。
12. 毛皮动物中最先被造者为白貂;它是毛皮动物的首领;据说,白貂为众大天使所统领。
13. 一称为“卡尔”之鱼,即阿里日,为水中被造者的首领。
14. 代提克河为溪流的首领。
15. 达拉伽河为长江大河的首领,因查拉图什特之父的家乡在其河畔,查拉图什特便生于此。
16. 一古老的森林为一切森林的首领。
17. 高高的胡伽尔山,阿雷德维弗苏尔之水从此山奔腾而来,为一切山峰的首领,因为称为“萨塔韦斯”者运行于其上,后者被视为一切水域的首领。^③
18. 供榨取之霍摩,为一切有益植物的首领。
19. 小麦为广为播种之谷物的首领。
20. 荒漠的蒿属植物,为一切非有益植物的首领。

① 即席穆尔格。参见本章第29节及第XIV章第11、23、24节。

② 参见第XIV章第16节。

③ 参见第XX章第7节。

21. 夏生巢菜属植物，亦称为“帕格”，为一切少量播种之谷物的首领。

22. 库斯提克(圣带)为衣物的首领。

23. 巴宰瓦纳^① 为海之首领。

24. 两人一同来临，较聪明和诚实者为首领。

25. 启示晓谕，奥哈尔玛兹德造整个物质世界，一切俱出于他；在世间，勤劳最为荣耀。

26. 他无论造何者，均使其成为美好者，犹如有益于生活之水；并非一切水等量齐观，阿雷德维弗苏尔那纯净之水，相当于赫瓦尼拉斯那天与地之水，除阿拉格河外，为奥哈尔玛兹德所造。

27. 所造之爱神木和枣椰，据说，相当于赫瓦尼拉斯之一切树，除称为“戈卡尔德”之树，借助于此可起死回生。

28. 阿帕尔森山始于萨伽斯坦，终于胡吉斯坦，据说，相当于帕尔斯之诸山，为一切山之首，除阿尔布利兹山外。

29. 称为卡姆罗斯之鸟，为群鸟之首，相当于赫瓦尼拉斯之众鸟，除称为“格里芬”之鸟外。

30. 总之，每一他所造者均极为有益。

第 XXV 章

1. 关于宗教，启示晓谕：“世界上的被造者，为我在三百六十五天所造”，亦即在伽汉巴尔斯历之六节期。

2. 它永远为计算昼和夜所不可或缺，昼既已过去，夜便降临。

3. 从梅多克—舍姆季节，提尔月之吉日——胡尔日，至梅迪雅雷姆季节，迪恩月之吉日——瓦赫拉姆日，昼最短之日，夜渐长；从

^① 似指凡湖，亦可能指塞凡湖。

梅迪雅雷姆季节至梅多克—舍姆季节，夜渐短，昼渐长。

4. 夏至一昼相当于冬季最短之两昼，冬至之一夜相当于夏季最短之两夜。

5. 夏至一昼为十二哈萨尔，一夜为六哈萨尔；冬至一夜为十二哈萨尔，一昼为六哈萨尔；哈萨尔为计时单位。

6. 在哈梅斯帕玛达耶姆季节，为斯朋达尔玛德月之末附加五日，昼与夜再度相当。

7. 自弗拉瓦尔丁月之吉日——奥哈尔玛兹德日至密特罗月之吉日——阿尼兰日，为七个月之夏季，从阿万月之吉日——奥哈尔玛兹德日至吉月——斯朋达尔玛德月，迨至附加的五日之末，为五个月的冬季。

8. 祭司视夏与冬之不同，实施有关尸体及他者的规则。

9. 在夏的七个月中，昼与夜之期为五——称为“拉皮特温”的仪式，黎明期为“哈万”，中午期为“拉皮特温”，午后期为“奥泽林”，星辰出现于天宇至午夜为艾比斯鲁特姆期，午夜至星辰隐没为奥沙欣期。

10. 冬季为四期，从黎明至奥泽林为整个哈万期；冬季的显示在于北方，沃鲁巴尔什特地区和沃鲁伽尔什特地区即在于此；夏之始初所在地为南方，弗拉达达弗什地区和维达达弗什地区即在于此；在吉月——阿万月的奥哈尔玛兹德日，冬获得力量，并进入世间，拉皮特温之灵从地上来到地下，此间有水泉，温暖而饱含水分，虽寒冷和干旱，而树根不枯死。

11. 在迪恩月的吉日——阿塔罗日，冬降临，犹如艾兰—韦格一样寒冷；直至终结，斯朋达尔玛德吉月，寒冬延及整个世间；因此，人们在迪恩月的阿塔罗日到处燃起火，表明冬已来临。

12. 在此五个月中，泉水和水流均温暖，因为拉皮特温在此间保持温暖和水分，不能只是赞美拉皮特温期。

13. 犹如弗拉瓦尔丁月之奥哈尔玛兹德日，其进展使冬所具有

之力有所减，夏则从其始初所在地来临，承受其力，并居于主导地位。

14. 拉皮特温来自地下，使树上的水果成熟；夏之泉水寒冷，因拉皮特温不在此间；在此七个月中，只是赞美拉皮特温，夏遍及整个大地。

15. 同样在印度斯坦地区，夏之始初的所在地较为接近之处，既不冷又不热；在夏居于主导地位的时节，雨水驱散暑热，使之不再为人们所感；每逢冬季，不再降雨，寒冷不为人们强烈感受。

16. 在北方，当冬季来临，一向寒冷；夏季，由于此间的冬季难以忍受，寒冷因而不能完全驱散，气候十分炎热。

17. 在中间地带，冬季的寒冷和夏天的炎热均不强烈。

18. 再者，系于月之运行的年，并不相等于所计之年，因为月绕行一周或为二十九天，或为三十天，因而较之其一年多四小时^①。据说，每个人谈论月时总会发生谬误，除非意指它六十天两度来临。

19. 无论谁凭依系于月亮运行之年，夏与冬、冬与夏则相混。

20. 据说，吉月——弗拉瓦尔丁月、阿尔达瓦希什特月、霍尔瓦达德月，为春；提尔月、阿梅罗达德月和沙特瓦伊罗月，为夏；密特罗月、阿万月、阿塔罗月，为秋；迪恩月、沃胡曼月和斯朋达尔玛德月，为冬。

21. 太阳来自白羊宫，它便生成于此间，又回到此宫，历三百六十五日，缺少六小时，成为一年。

22. 每历时三月，它(太阳)经三星座，或多或少；月亮历时一百八十天回归它始发之地。

^① 太阳历一年较之每月为 29 或 30 日之 12 个月多 4 小时。它应为 8 小时 48 分 37 秒。

第 XXVI 章

1. 世间的一哈萨尔,为两足行一千步,即一帕拉桑^①。
2. 一帕拉桑为一量度,相当于可远视者极目望去之距离,即可见牲畜,并可分辨其为黑或白。
3. 其人为八拏。

第 XXVII 章

1. 关于植物,启示晓谕:毁灭到来之前,植物并无刺和皮;当毁灭来临,它始具有刺和皮,以防与任何他者相混淆;正因为如此,植物同样有毒,诸如大麻,为有毒者,如食之则死亡。

2. 犹如动物,与五十五种谷物相并而存的,有十二种有益植物,生于原初之牛,主要植物中有一万种,一般植物中有一万种,生于与危害相对立之树的胚种;此树多产,生长于瀛水中。

3. 当所有这些植物的胚种(源于原初之牛)得以萌生,一鸟每年啄食此树,并将一切胚种置于水中;提什塔尔使之与雨水相混,并普降于一切境域。

4. 在此树之近旁,白霍姆既有医疗功效,又异常洁净,生于阿雷德维弗苏尔之水的源头,食之则成为永生者,被称为戈卡尔德树,据说,霍姆可起死回生;万物再现之时,它同样被视为永生者;它是植物之首。

5. 所存在的植物异常众多:乔木和灌木、果树、谷物、花卉、芳

^① 1帕拉桑约为3½至4哩。

香植物、生菜(莴苣等)、香料作物、药用植物、油料作物、染料作物、棉麻作物等。

6. 我将同样予以重述:其实未被用作世人之食物、且为多年生者,诸如柏、悬铃木、白杨、黄杨等类属,称为乔木和灌木。

7. 其实被用作世人之食物、且为多年生者,诸如爱神木、葡萄、榲桲、枣椰、苹果、桔槿、石榴、桃、无花果、胡桃、杏等类属,称为果木。

8. 举凡须以锄从事养护、且为多年生者,称为灌木。

9. 举凡须以劳作从事收获、其根茎枯萎者,诸如小麦、大麦、谷、豆类、巢菜属植物等等,称为谷物。

10. 其叶芳香、人工栽培的多年生者,称为芳香植物。

11. 举凡芬芳之花,凭借世人的劳作,呈现于各季,或具有多年生之根,每逢其时节则生新根;诸如此类芬芳之花,有玫瑰、水仙、茉莉、郁金香、药西瓜、露兜树、牛眼菊、藏红花、白屈菜、紫罗兰等类属,称为花。

12. 举凡其果香甜、其花芬芳、无须人之劳作便呈现于其时节者,称为野生植物。

13. 举凡供牛羊食用者,称为草。

14. 举凡加入食物中者,称为调料。

15. 举凡有助于食用面食者,诸如芜荑之芽、水田芥、韭、葱等类属,称为凉拌菜。

16. 举凡类似棉者等类属,称为衣料作物。

17. 举凡可作为油脂者,诸如芝麻、大麻、橄榄等类属,称为油料作物。

18. 举凡可用以染衣料者,诸如藏红花、苏方^①等类属,称为染料作物。

① 一种可提取红色染料之木材。

19. 举凡根茎(或树胶,或木材)有味者,诸如香料、檀木、小豆蔻、樟脑、薄荷等类属,称为有味树木。

20. 举凡有胶状物从其中流出者,称为树胶植物。

21. 从林中伐来之木,无论是干或湿,称为木材。

22. 凡此种种,称为有益植物。

23. 主要果实属三十种,其中十种内外皆宜于食用,诸如无花果、苹果、榲桲、枸橼、葡萄、桑、梨等类属;十种外部宜于食用,内部则不宜于食用,诸如枣椰、杏等类属;内部宜于食用、外部不宜于食用者,为胡桃、石榴、椰子、榛子、栗子、阿月浑子等。

24. 据说,每一种花与一天使(阿梅绍斯朋德)相应,诸如:白茉莉——沃胡曼,爱神木——奥哈尔玛兹德,山柳菊——阿沙瓦希什特,罗勒属植物——沙特瓦伊罗,麝香植物——斯朋达尔玛德,百合花——霍尔瓦达德,卡姆巴——阿梅罗达德,迪恩——帕万——阿塔罗拥有薄荷,阿塔罗拥有金盏花,睡莲——阿万,白玛尔芙——胡斯舍德,月桂——玛赫,紫罗兰——提尔,葡萄——戈什,卡尔达——迪恩——帕万——米特罗,堇菜属植物——米特罗,红菊——斯罗什,玫瑰——拉什努,鸡冠花——弗拉瓦尔丁, sisebar——瓦赫拉姆,黄菊——拉姆,薄荷——瓦德, trigonella——迪恩——帕万——迪诺,百瓣玫瑰——迪恩,一切野花——阿尔德,阿什塔德拥有白月桂,面包罗勒属植物——阿斯曼,扎米雅德拥有藏红花,玛拉斯朋德拥有阿尔达希尔之花,阿尼兰拥有霍姆之月桂。

25. 凡此种种植物,如置于火前四指之处,每一种的枝上均现水珠;其中品位最高者,为莲花。

第 XXIII 章

1. 关于阿哈尔曼和群魔的恶行,启示晓谕:恶灵为奥哈尔玛

兹德所造者而造之恶，应由冬^①来讲述；其体似蜥蜴，栖身于污秽中。

2. 因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之美好，他不思、不言、不行；其职责是横行无忌，使此美好化为乌有；这样一来，奥哈尔玛兹德所相继创造的一切，他都予以破坏；他不可抑制地破坏被造者。

3. 正如他所说，“从此，我们从事创造之后，我，奥哈尔玛兹德，则不得稍事休息，务须保护我所造者；恶灵同样永不停息，损害被造者。”

4. 他借助于妖术，诱使人类属意于他，而背离奥哈尔玛兹德；于是，他们纷纷放弃奥哈尔玛兹德的教，皈依其教。

5. 他使人们笃信：奥哈尔玛兹德的教毫无助益，无须信奉。

6. 在任何情况下，此言均在其法度内付诸实现，于是，恶灵因而感到宽慰，他将按其意愿行事。

7. 阿科曼的职责，为赋予被造者恶思以及不和。

8. 妖魔安达尔的职责，为强使被造者弃善从恶，犹如一领导者，强迫他人作非作歹；他并使人们笃信：无须拥有圣服和束带。

9. 作为群魔之首领的妖魔萨瓦尔的职责，为制造紊乱、无秩序。

10. 妖魔奈基雅斯的职责，为使被造者心怀不满；正如所述，在任何情况下，人们均确信：无须拥有圣服和束带，以致安达尔、萨瓦尔和奈基雅斯颇感欣慰。

11. 妖魔塔普雷弗将毒剂与植物和被造者相混；正如所述，“塔普雷弗是使毒剂消失者，扎伊里克是制造毒剂者”。

12. 上述妖魔为妖魔中的主要者；其余诸魔乃是其协同者和扈从。

13. 正如所述，在任何情况下，人们最好有一只鞋，并用一只

① “冬”为安格拉·曼纽最初所造诸恶之一。

鞋按其意愿行走，魔怪塔普雷弗颇感欣慰。

14. 妖魔塔罗玛特引起违拗；妖魔米科赫特为恶灵之善谎言者；妖魔阿拉什克为“毒眼”之恶魔。

15. 凡此种种，皆适用于妖魔艾什姆；据说，艾什姆具有此七能，可使被造者毁于一旦；因具有此七能，他使凯扬王朝和七位英雄人物遭难，只有一人幸免。

16. 当米托赫特（“虚妄”）到来，阿拉什克（“恶意”）则受欢迎；当阿拉什克受欢迎，艾什姆则站稳脚跟；当艾什姆为众多波斯的被造者所困扰，他便使众多非伊朗的被造者见之于世。

17. 艾什姆为奥哈尔玛兹德所造者制造了一切危害，凯扬王朝诸王的恶行通过艾什姆得以付诸实现；正如所述，艾什姆是最凶恶的敌对者，危害最大。

18. 妖魔维扎雷什与脱离人之躯体的灵魂相斗，当他在那些日日夜夜尚羁留于世间；他采取种种残暴手段对待人之灵魂，并将其押送至地狱之门。

19. 妖魔乌达之所为如下：当人们置身于其处所或进膳，他便使其因惊恐而大叫，他或食之，或予以遣送，或使之变为水，以致他无法臻于最佳境界。

20. 妖魔阿卡塔什为专司堕落者，使被造者背弃崇高；正如所述，在任何情况下，其人均认定最高祭司不再必要，妖魔艾什姆遂颇感欣慰。

21. 在任何情况下，其人均认定降蛇者不再必要，阿哈尔曼以及上述诸魔遂获得宽慰；亦即：见有害的被造者而不除之。

22. 所谓“降蛇者”为一杖，其端有皮条；据称，每一美好宗教成员皆有之，用以打击和剪除有害的被造者和罪者。

23. 妖魔扎尔曼使人衰老，即进入老年。

24. 基什玛克造成灾难，即所谓龙卷风；所到之处，一切惨遭破坏。

25. 妖魔瓦雷诺导致不正当的性关系,据称:“瓦雷诺促使堕落”。

26. 妖魔布沙斯普导致懒惰;妖魔塞格导致毁灭;妖魔尼亚兹导致贫困。

27. 妖魔阿日(“贪婪”),吞食一切,当无物可食,则食自身;他贪得无厌,即使世间全部财富归其所有,也不能使他心满意足;贪婪者的眼睛是一陷阱,世界在其中也化为乌有。

28. 妖魔普什专司隐藏,使其无法用尽,使其无法分光。正如所述,阿日之威力应施之于那些有妻子犹感不足而夺取他人妻室者。

29. 妖魔纳斯导致污秽和传染,被称为“导致死亡者”。

30. 妖魔弗里弗塔尔(“欺骗者”),专事诱惑世人。

31. 妖魔斯帕兹格(“诽谤”),专事散布流言蜚语,无中生有;他所展示的乃是人与人之争斗和辩解。

32. 妖魔阿拉斯特(“虚妄”),专事制造谎言。

33. 妖魔艾伽什,为一毒眼者,专以其目光害人。

34. 妖魔布特为印度人所崇奉,他寄寓于偶像中,马被奉为一偶像。

35. 阿斯托一维达德为一邪恶之鸟,专司攫取生命;据说,他触及谁,谁便奄奄一息;他触及病者,病者便发高烧;他视谁,谁便失去生命;人们称之为“死亡”。

36. 毒目之魔将使世间一切毁于一旦。

37. 与上述诸魔相伴者,尚有众多妖魔;其数颇多,皆为恶灵。

38. 这便是导致灾祸、痛苦、衰老、烦恼、乖戾以及导致祸不单行、黑暗、恶臭、腐朽、邪恶之众魔;其数颇多,不可胜计,且臭名昭著;凡此种种妖魔,其境遇与人体紧密相关,其特征亦凭借世人显示。

39. 妖魔阿帕奥什和妖魔阿斯朋伽尔伽克,乃是与雨相斗者。

40. 恶灵有邪恶之法,有魔巫之教,有残酷无情的兵器,并败坏神之行;对他的期望是:“切莫关注我,切莫同情我!倘若关注我和同情我,我将有去无回。”

41. 正如所述,恶灵应居于其距离为喊声可闻之地,乃至三岁雄鸡、驴鸣叫可闻之地,乃至一义者偶而遭受打击而呼叫可闻之地。

42. 妖魔昆达克为巫者之马。

43. 种种新的妖魔,生于种种新的罪恶之行,他们并为此而被造;他们并造众多行星,置身于其上,并通常处于冲突中。

44. 其首领为七大行星,戈基哈尔有首和尾,穆什帕尔亦有尾,其数为十。

45. 世间的十被造者,即:天、水、地、植物、动物、金属、风、光、火、人类,为邪恶所腐蚀;灾难、困惑、疾病、死亡以及其他邪恶和腐败,侵袭水、植物以及世间其他被造者。

46. 我所列举者,不无阿哈尔曼之襄助和狡黠。

47. 关于寒冷、干燥、岩石,以及可怖的地狱之黑暗,据说,黑暗宜于以手抓获,恶臭宜于以刀切割;倘若对一千人单独惩处,他们则会这样想:他们独自一人,而孤独比惩处更糟。

48. 至于同七大行星之关联,其寒冷似土星,其炎热似阿哈尔曼;他们的食物为硫磺,以及类似蜥蜴者,尚有其他恶劣者和污秽者。

第 XXIX 章

1. 关于地界诸域的精神首领,据启示晓谕:六大区域的精神首领有一精神首领;阿尔扎赫的首领为阿沙沙伽哈德·赫万德坎,萨瓦赫的首领为霍阿扎罗达特赫里—哈纳·帕雷什特雅罗,弗拉达

达弗什的首领为斯皮托伊迪·奥斯波辛安，维达达弗什的首领为艾里日—拉斯普·奥斯波辛安，沃鲁巴尔什特的首领为胡瓦斯普，沃鲁伽尔什特的首领为卡赫拉瓦克。

2. 查拉图什特是赫瓦尼拉斯以及一切境域的精神首领；他是正义世界的首领，正如所述，整个宗教始于查拉图什特得以传布。

3. 赫瓦尼拉斯内众多处所，在与妖魔激烈搏斗的险恶时期，始于此间的通路凭借精神世界之力得以形成，称为赫瓦尼拉斯的通途。

4. 其他境域亦有相似的处所，诸如康德日、索卡瓦斯坦、阿拉伯人所居地区（塔日坎）、佩西安塞、奈弗塔克河流域、艾兰—韦格（伊姆所确立之地）、克什米尔。

5. 一永生的首领，统摄其中每一地域；据说，佩希奥塔努，维什塔斯普之子，人们称之为“基特罗—迈诺”，统摄康德日；阿格雷拉德，帕尚之子，统摄索卡瓦斯坦，人们称之为“古帕特—沙赫”；帕尔沙德伽·赫韦姆彼亚统摄佩西安塞——因人们将其置于赫韦姆布（“器皿”）中养大而有此称；阿萨姆—伊·雅玛胡什特统摄奈弗塔克河流域；抗危害之树在于艾兰—韦格；乌尔瓦塔德—纳尔，查拉图什特之子，统摄伊姆所确立之地。

6. 据说，他们均为永生者，诸如：纳尔西赫，维万伽乌之子；图斯——诺达尔之子；吉夫——古达尔日之子；伊拜拉兹——冲突的制造者；阿沙瓦兹德——普鲁达赫什特之子；他们将有助于索希安斯，以促成万物之复现。

7. 据说，萨姆成为永生者，但是，因其漠视玛兹达教，被名叫尼哈格的突厥人射伤之，当他在佩西安塞熟睡之际；他从此患嗜睡症，每逢酷热便难以支撑。

8. 天界的尊崇赋予他，其原因在于：当阿日·达哈克摆脱禁锢，他起而诛之；数以万计的正义维护精灵纷纷求其庇护。

9. 关于达哈克（又名“贝瓦拉斯普”），又说，弗雷顿曾俘获达哈

克，却未能杀之，后将其禁锢于迪玛万德山；当其摆脱禁锢，萨姆起而痛击，并杀之。

10. 至于康德日，它位于东方，距瀛水有许多里格之遥。

11. 佩西安塞位于卡乌利斯坦，据说，卡乌利斯坦境内最著名的高地便是佩西安塞；此间气候炎热，而地势高的地方却十分凉爽。

12. 艾兰—韦格位于阿塔罗—帕塔坎地区。

13. 索卡瓦斯坦位于突厥斯坦与基尼斯坦之间，位于北方。

14. 伊姆所确立之地位于帕尔斯中部的斯鲁瓦；据说，伊姆所确立者（伊姆—卡尔德）位于伊玛坎山下。

15. 克什米尔位于印度斯坦。

第 XXX 章

1. 关于复现和来世，启示晓谕，玛希雅和玛希约既生于大地，便饮用水，以植物、乳、肉乃至人为食，当其死期已至，他们则弃绝肉、乳、粮，乃至不再饮水。

2. 同样，在胡舍达尔—玛赫的千年，食欲将大减，乃至三日三夜一次进食便足以果腹。

3. 他们将弃绝肉食，只以植物和乳为食；嗣后，他们弃绝乳食，并弃绝植物，而靠饮水维系；历时十年，直至索希安斯来临，他们不再进食，仍可续存于世。

4. 索希安斯来临后，他们则准备死亡之到来，查拉图什特向奥哈尔玛兹德问道：“人体被风吹走和被水冲走，从何处再现？如何复活？”

5. 奥哈尔玛兹德答曰：“当我从红宝石之所在飞升天宇，它无任何圆柱，而以其远不可测的光芒为精神支撑；当我使大地呈现，

物质生活赖以维系,除此之外再无世间的创造赖以维系者;当我使日、月和星辰运行于星体之太空;当谷物为我所造,并散布于大地,再生并增长;当形形色色的植物为我所造;当火在植物和他者中为我所造而未燃烧;当一子为我所造,并在一母体的子宫中形成,并使皮肤、指甲、血液、足、目、耳等被造;当我为水造腿,使之奔流,当云为我所造,以携带世界之水并降下为雨;当大气为我所造,凭借风之力,散布于目所及之空间,最低者亦可随意而行,无论何者无法伸张双臂将其捕获;其中任一之为我所造,较之使其复现要艰难得多,因为后者在于使已存在者复现,而当他们被造,则不能使未来免除邪恶。

6. “既然未存在者可被造,为何不能再造已存在者?其时,向地灵索取骨骼,向水索取血液,向植物索取毛发,向火索取生命,嗣后,凡此种种,在始初创世之际被赋予之。”

7. 始而,盖约玛尔德的骨骼呈现,玛希雅和玛希约的骨骼、人类的骨骼随之相继呈现;索希安斯的五十七年中,他们使无生物呈现,于是一切人见诸于世;无论是义者,无论是罪者,任何人均被造,他们出现于其生命终结之处。

8. 嗣后,当物质的生命体再度被赋予其体和形,他们则分别赋之以级类。

9. 至于太阳的光辉,一半赋予盖约玛尔德,一半用于其他人之启蒙,于是,其灵和体则识其父,识其母,识其弟兄,识其妻室,识近亲中的其他人。

10. 此乃萨德瓦斯塔兰^①所在之所,全人类将在此时出现于此;在此间,每人将目睹其善行以及其恶行;在此间,恶者将显而易见,犹如白羊处于黑羊之中。

11. 在此间,凡是义者均在世间与一恶者为善,恶者则抱怨义

^① 似为查拉图什特的长子伊萨德瓦斯塔尔。

者：“他为何不在世间让我对他在世间的善行有所知？”倘若义者未告之，这便是为使其在此间遭受羞辱所必需。

12. 嗣后，他们使义者与恶者隔离；于是，义者赴天界，恶者则被投入地狱。

13. 三日又三夜，他们在地狱处治其体，继而将其体送至天界享三天福乐。

14. 正如所述，当义者与恶者相隔离，皆潸然泪下。

15. 当父亲与其配偶隔离，兄弟隔离，朋友隔离，他们俱因其行遭受折磨，并忍受悲痛，义者为邪恶者而遭受折磨，并忍受悲痛，而邪恶者与其自身相关联；父亲为义者，而子为恶者，一弟兄为义者，而另一为恶者。

16. 他们注定要因其行而受惩，犹如达哈卡和图尔的弗拉西雅弗等，以及那些势必死亡者，领受其应得的惩罚；人们称之为“三夜的惩罚”。

17. 至于属万物再现之其被造者，据说，这些义者为十五男和十五女，将助索希安斯。

18. 戈基哈尔乘天体从月宫降至大地，世间的痛苦宛如羊为狼所追逼。

19. 嗣后，火和日月之光将群山中之沙特瓦伊罗的金属熔化，使之犹如江河存在于大地。

20. 一切人将进入熔化的金属，并将成为纯净者；义者行于其上，恰似行于温暖的乳中；而恶者行于其中，则宛如行于熔化的金属中。

21. 嗣后，因无与伦比之爱，一切人相聚，父与子，弟兄以及友人，相互问道：“在何处羁留多年，对灵魂的审判又如何？你是义者，抑或恶者？”

22. 第一个灵见躯体，对其以这些言语相问。

23. 一切人异口同声，高声赞颂奥哈尔玛兹德和众至大天使。

24. 奥哈尔玛兹德其时完成其劳作,其被造者皆成为无须对其费任何神思者;对他们这些难免死亡者,无须费任何神思。

25. 索希安斯在其襄助下,举行“雅日什恩”仪式,他们在此仪式上杀称为“哈达约什”之牛;他们以此牛之肉脂和白霍姆^①造成胡什,赋予一切人,世人则永远成为永生不死者。

26. 正如所述,凡具有人一般大小之形体者,他们以四十年为期限使其复生;具有小形体者,当尚无死亡,他们以十五年为期限使其复生;他们使其皆有妻室,并赋予其儿女;犹如他们现今在世间,只是不再赋予子女。

27. 嗣后,索希安斯与其襄助者,遵奉创世者奥哈尔玛兹德之命,据其行给予每人以酬报和赏罚;据说,他们甚至将义者送往天堂,义者之体遵奉其命抵达奥哈尔玛兹德的天界;得其襄助,他将永远福运绵长。

28. 正如所述,凡不崇奉神灵、不施舍衣物者,则裸体置身此间;如崇奉奥哈尔玛兹德,天使则供以衣物遮体。

29. 嗣后,奥哈尔玛兹德痛击恶灵,沃胡曼痛击阿科曼,阿沙瓦希什特痛击安达尔,沙特瓦伊罗痛击萨瓦尔,斯朋达尔玛德痛击塔罗马特,霍尔瓦达德和阿梅罗达德痛击泰雷弗和扎伊里克,即真诚之言者痛击邪恶之言者,斯罗什痛击艾什姆。

30. 两巨魔得以留存,即阿哈尔曼和阿日;奥哈尔玛兹德来至世间,他本身为主祭,斯罗什为助祭,并手持库斯提^②;恶灵之图谋因库斯提而受挫,阿日则因之软弱无力,他曾冲向天界,又复归黑暗境域。

31. 戈基哈尔将蛇置于熔化的金属中;地狱中的恶臭和污秽,

① 参见第 XXVII 章第 4 节。

② 库斯提为一种特殊的腰带,念诵特定的咒语时束之;奥哈尔玛兹德因之而净化,阿哈尔曼和群魔则因之遭诅咒。

在熔化的金属中燃尽，它(地狱)因而完全净化。

32. 他(奥哈尔玛兹德)将恶灵所逃匿之处置于此金属中；他将此地狱之地移回，以使世界有所扩延；因其意愿，万物得以复现，世界将永生不灭。

33. 正如所述，大地为冰所覆盖，崎岖不平；即使其顶端为钦瓦尔桥^①之山，他们亦予以缩减，它将不复存在。

第 XXXI 章

凯扬王朝的谱系

1. 霍希扬为弗拉瓦克之子，弗拉瓦克为西雅克玛克之子，西雅克玛克为玛希雅之子，玛希雅为盖约玛尔德之子。

2. 塔赫摩鲁普为维万伽乌之子，维万伽乌为扬伽德之子，扬伽德为霍希扬之子。

3. 伊姆、塔赫摩鲁普、斯皮图尔和纳尔西赫，称为“中国的拉什努”^②，为四兄弟。

4. 伊姆与其姊妹伊玛克，生一双男女，两者结为夫妻；米拉克(阿斯皮延的)和济雅纳克·扎尔达希姆为他们之名^③，是为谱系之肇始。

5. 斯皮图尔与达哈克将伊姆切割；纳尔西赫生存于世，称为“奈斯尔—吉雅万”；据说，他注定如此，他将每日在劳顿中度过，将使一切食物纯净和清洁。

① 即钦瓦特桥，被视为人世与彼世之分界、对死者进行审判之处。

② 拉什努为司掌审判之神，“中国”似为撒马尔罕。

③ “阿斯皮延”为族名；“扎尔达希姆”为称号。

6. 达哈克^①为赫鲁塔斯普之子,赫鲁塔斯普为扎伊尼伽夫之子,扎伊尼伽夫为维拉弗桑之子,维拉弗桑为塔日之子,塔日为弗拉瓦克之子,弗拉瓦克为西雅克玛克之子;达哈克为乌达伊之子,乌达伊为巴雅克之子,巴雅克为塔姆巴雅克之子,塔姆巴雅克为奥沃赫姆之子,奥沃赫姆为派里—乌尔瓦埃斯姆之子,派里—乌尔瓦埃斯姆为伽德维特夫之子,伽德维特夫为德鲁伽斯坎之子,德鲁伽斯坎为恶灵之子。

7. 弗雷顿为普尔—托拉之子,普尔—托拉为索克—托拉之子,索克—托拉为博尔—托拉之子,博尔—托拉为西雅克—托拉之子,西雅克—托拉为斯佩德—托拉之子,斯佩德—托拉为格法尔—托拉之子,格法尔—托拉为拉玛克—托拉之子,拉玛克—托拉为万弗拉格什恩之子,万弗拉格什恩为伊姆之子,伊姆为维万伽乌之子;连同普尔—托拉,他们共十代,每人寿命为百年,共千年;此千年,为达哈克所统摄的黑暗时期。

8. 普尔—托尔之子弗雷顿,须为伊姆复仇;另两子巴尔玛温和卡塔温与他相伴随,而弗雷顿较他们尤为荣耀。

9. 弗雷顿有三子,即萨尔姆、图格和艾里克;艾里克有一子以及另一子一女;两子为瓦尼达尔和阿纳斯托赫,一女为古扎克。

10. 萨尔姆和图格杀死艾里克及其两子,弗雷顿将其女藏起,此女生一女;他们被发觉,母亲为他们所杀。

11. 弗雷顿抚养其女,同样将她藏起,经历十代,当玛努什—伊·胡尔舍德—维尼克生于其母;他之所以有此称,因为他出生时,太阳(khurshed)的光辉落于其鼻(vinik)。

12. 玛努什—伊·胡尔舍德—维尼克与其姊妹生玛努什—胡尔纳尔,玛努什—胡尔纳尔与其姊妹生玛努什基哈尔,玛努什基哈尔杀萨尔姆和图格,为艾里克复仇。

^① 即阿日·达哈克。

13. 玛努什基哈尔有子弗里什、诺达尔和杜拉斯罗布。

14. 犹如玛努什基哈尔为玛努什—胡尔纳尔之子,玛努什—胡尔纳尔为玛努什—胡尔纳克^①之子,玛努什—胡尔纳克为艾拉克之子,艾拉克为特里塔克之子,特里塔克为彼塔克之子,彼塔克为弗拉祖沙克之子,弗拉祖沙克为祖沙克之子,祖沙克为弗拉古扎克之子,弗拉古扎克为古扎克之子,古扎克为艾里克之子,艾里克为弗雷顿之子;弗拉西雅弗为帕尚之子,帕尚为扎埃什姆之子,扎埃什姆为图拉克之子,图拉克为斯派尼雅斯普之子,斯派尼雅斯普为杜罗沙斯普之子,杜罗沙斯普为图格之子,图格为弗雷顿之子。

15. 他(弗拉西雅弗)与卡尔塞瓦兹(人们称之为“卡丹”)以及阿格雷拉德,为三兄弟。

16. 帕尚与维萨克为两兄弟。

17. 维萨克有子皮兰、胡曼、桑等。

18. 弗拉西雅弗有子弗拉斯普—伊·库尔、桑、舍达克等;维斯潘—弗里雅为弗拉西雅弗之女,与弗拉斯普—伊·库尔同母,凯·胡斯罗布即为其所生。

19. 弗拉斯普—伊·库尔有子女苏拉克、阿苏里克等;他们的子女有:赫瓦斯特—艾里赫特、雅兹丹—艾里赫特、雅兹丹—沙拉德、弗雷赫—胡尔德、拉—瓦哈克等,不再一一列举。

20. 阿格雷拉德有子戈帕特沙赫。

21. 当弗拉西雅弗使玛努什基哈尔与伊朗人被俘于帕达什赫瓦尔山,阿格雷拉德祈求神之眷顾,他获得恩典:伊朗人之军和勇士为他拯救于危难之中。

22. 弗拉西雅弗因而杀阿格雷拉德;阿格雷拉德得一子,即戈帕特沙赫。

^① 即玛努什—伊·胡尔舍德—维尼克。

23. 奥佐博^①、卡纳克—伊·巴尔济什特、阿拉维沙纳斯普以及瓦埃坦迪·拉吉诺伊德,为阿盖玛什瓦克的三子一女,阿盖玛什瓦克为诺达尔之子,诺达尔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玛努什基哈尔尚有一子奥佐博。

24. 卡瓦德曾为一围有腰布的幼儿;他被遗弃于河中,在门槛(kavadakan)上发抖,奥佐博发现并将他救上岸来,遂将这一发抖的幼儿称为“卡瓦德”。

25. 卡瓦德有子凯·阿皮韦赫;凯·阿皮韦赫有子凯·阿尔什、凯·维阿尔什、凯·皮桑和凯·卡乌斯;凯·卡乌斯有子西雅瓦赫什;西雅瓦赫什有子凯·胡斯罗布。

26. 克雷萨斯普与奥尔瓦赫什为两兄弟。

27. 阿特拉特为萨赫姆之子,萨赫姆为图拉克之子,图拉克为斯派尼雅斯普之子,斯派尼雅斯普为杜罗沙斯普之子,杜罗沙斯普为图格之子,图格为弗雷顿之子。

28. 洛哈拉斯普为奥扎弗之子,奥扎弗为玛努什之子,玛努什为凯·皮辛之子,凯·皮辛^②为凯·阿皮韦赫之子,凯·阿皮韦赫为凯·卡瓦德之子。

29. 凯·洛哈拉斯普有子维什塔斯普、扎里尔等;维什塔斯普有子斯朋德—达德和佩希奥塔努;斯朋德—达德有子沃胡曼、阿塔罗—塔尔萨赫、米特罗—塔尔萨赫等。

30. 阿尔塔赫沙塔尔为帕帕克的后裔——其母为帕帕克之女,他为萨桑之子,萨桑为韦赫—阿弗里德^③与扎里尔之子,扎里尔为萨桑之子,萨桑为阿尔塔赫沙塔尔之子,阿尔塔赫沙塔尔,据沃胡曼所述,为斯朋德—达德之子。

① 又称“扎布”,即塔赫玛斯普之子。

② 即凯·皮桑。

③ 在巴列维文典籍中,“韦赫—阿弗里德”为女性之名。

31. 凯·阿皮韦赫之母为法尔汉克，登天界者乌尔瓦德—伽伊—弗拉什特之女，乌尔瓦德—伽伊—弗拉什特为拉克之子，拉克为杜拉斯罗布之子，杜拉斯罗布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

32. 据说，弗雷顿的尊荣基于瀛水中芦苇之根；诺克塔尔伽借助于魔法，造一耕牛，并有三子；他在此看护芦苇历时三年，并以之喂养该牛，直至尊荣进入该牛之体；他将牛带走，挤其乳，哺育其三子；尊荣并未去往三子之体，而是赴法尔汉克处。

33. 诺克塔尔伽欲伤害法尔汉克，法尔汉克逃脱其残暴的父亲之魔爪，并发誓：“我将把我的长子送给奥什巴姆。”

34. 于是，奥什巴姆将她从其父手中救出；其长子凯·阿皮韦赫降生后，送与奥什巴姆，后来成为与奥什巴姆交往甚密的英雄。

35. 奥佐博之母为巫士纳穆恩之女，纳玛克^①曾与弗拉西雅弗为伍。

36. 萨姆^②有六子女，三男三女；一双男女均称“达姆纳克”，一双均称“胡斯罗弗”，另一双均称“玛尔甘达克”。

37. 另一又名“达斯坦”^③；他较他者尤为著名，萨甘西赫以及南部地区为他所有；阿瓦尔—沙特罗及其统御权，为他赋予阿瓦尔纳克。

38. 据说，阿瓦尔—沙特罗为阿瓦尔纳克所辖之地域，他们屡屡向斯罗什和阿尔达瓦希什特祈祷；故而，他们拥有战马，并拥有军旅；由于强大的宗教，纯净、欢悦、尊崇和声望在他们身上尤为彰明较著。

39. 达姆纳克被赋予阿苏里斯坦的统摄；他们拥有君权、统摄之权，并刚愎自用。

① 似为纳穆恩之另称。

② 萨姆为鲁斯塔姆的祖父。

③ 即鲁斯塔姆之父扎尔。

40. 斯帕罕的统御被赋予斯帕尔纳克;拉伊的统御被赋予胡斯罗弗;王国被赋予玛尔甘达克,帕达什赫瓦尔伽尔的森林地带、山区亦被赋予;他们从事游牧,遂有羊栏,丰富多产,繁衍生息以及战无不胜。

41. 鲁达斯塔姆和胡扎瓦拉克为达斯坦之后裔^①。

第 XXXII 章

1. 关于普鲁沙斯普的谱系:普鲁沙斯普为派提拉斯普之子,派提拉斯普为奥尔瓦达斯普之子,奥尔瓦达斯普为哈埃卡达斯普之子,哈埃卡达斯普为卡赫什努什之子,卡赫什努什为派提拉斯普之子,派提拉斯普为哈尔达尔什恩之子,哈尔达尔什恩为哈尔达尔之子,哈尔达尔为斯皮塔曼之子,斯皮塔曼为维达什特之子,维达什特为阿雅泽姆之子,阿雅泽姆为拉甘之子,拉甘为杜拉斯罗布之子,杜拉斯罗布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

2. 派提拉斯普有二子:普鲁沙斯普和阿拉斯提,普鲁沙斯普有子查拉图什特,以维护美好的宗教,阿拉斯提有子梅迪奥克—玛赫。

3. 当他确立其教,查拉图什特最先举行崇拜仪式,并在艾兰—韦格予以阐述,其教为梅迪奥克—玛赫所接受。

4. 帕西人的祭司(“莫巴德”),源出于玛努什基哈尔家族。

5. 查拉图什特有三子三女;三子为伊萨德瓦斯塔尔、奥尔瓦塔德—纳尔和胡尔舍德—基哈尔;伊萨德瓦斯塔尔为祭司的首领,他则成为莫巴德中之莫巴德,在该教的第一百个年头亡故;奥尔瓦塔

^① 鲁达斯塔姆,即鲁斯塔姆;胡扎瓦拉克,又名“奥兹瓦拉克”,《王书》中称为“扎瓦拉克”。

德—纳尔为务农者，为伊姆所确立的地下之域的主宰；胡尔舍德—基哈尔为一勇武绝伦者、佩希奥塔努（维什塔斯普之子）麾下的将领，居于康德日；其女为弗伦、斯里特、普鲁基斯特。

6. 奥尔瓦塔德—纳尔和胡尔舍德—基哈尔为一侍妻所生，余者为宠妻所生。

7. 伊萨德瓦斯塔尔有一子名叫“乌鲁尔维伽”，人们称之为“阿兰吉·彼拉丹”（“众兄弟的前部”），其他弟兄为一侍妻所生。

8. 据说，查拉图什特之三子，即胡舍达尔、胡舍达尔—玛赫和索希安斯，其母为赫沃弗；据说，查拉图什特三度接近赫沃弗，其精种每次均落空；天使奈里奥桑接纳其精的精华与活力，小心翼翼送与天使阿纳希德，并将其纳入一母体。^①

9. 九千九百九十九，以及九万正义的保护精灵，被托与他，群魔则无可逞其伎。

10. 查拉图什特之母为杜格达，查拉图什特之母的父亲为弗拉希姆拉瓦。

第 XXXIII 章

莫巴德（“祭司”）家族

1. 巴哈克为胡巴赫特之子，胡巴赫特为阿塔罗—朋达克之子，阿塔罗—朋达克为玛赫达德之子，玛赫达德为梅迪奥克—玛赫之

① 查拉图什特有三妻：赫沃弗、乌尔维格、阿尔尼格—巴雷达。宠妻乌尔维格生一子伊萨德瓦斯塔尔、三女（弗伦、斯里塔克、普鲁基斯特）。阿尔尼格—巴雷达为侍妻，生奥尔瓦尔特—纳尔和胡尔舍德—基哈尔；其前夫为米特罗—阿雅尔。赫沃弗亦为宠妻，生三子：胡舍达尔、胡舍达尔—玛赫、索希安斯。

子,梅迪奥克—玛赫为弗拉赫—瓦赫什—温达德之子,弗拉赫—瓦赫什—温达德为梅迪奥克—玛赫之子,梅迪奥克—玛赫为卡德之子,卡德为梅迪奥克—玛赫之子,梅迪奥克—玛赫为阿拉斯提赫之子,阿拉斯提赫为派提拉斯普之子。

2. 巴哈克为众莫巴德之莫巴德(最高祭司),迨至沙赫普哈尔^①,乃是奥哈尔玛兹德之子;卡德为大教长,迨至达拉伊^②。

3. 阿塔罗—帕德为玛拉斯朋德之子,玛拉斯朋德为达达尔达之子,达达尔达为达迪拉德之子,达迪拉德为胡迪诺之子,胡迪诺为阿塔罗—达德之子,阿塔罗—达德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玛努什基哈尔为沃胡曼—基哈尔之子,沃胡曼—基哈尔为弗里雅诺之子,弗里雅诺为巴哈克之子,巴哈克为弗雷顿之子,弗雷顿为弗拉沙伊塔尔之子,弗拉沙伊塔尔为普鲁沙斯普之子,普鲁沙斯普为维纳斯普之子,维纳斯普为尼瓦尔之子,尼瓦尔为瓦赫什之子,瓦赫什为瓦希德罗斯之子,瓦希德罗斯为弗拉什特之子,弗拉什特为伽克之子,伽克为瓦赫什之子,瓦赫什为弗里安之子,弗里安为拉甘之子,拉甘为杜拉斯罗布之子,杜拉斯罗布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

4. 米特罗—瓦拉日为尼伽斯—阿弗祖德—达克之子,尼伽斯—阿弗祖德—达克为希尔塔绍斯普之子,希尔塔绍斯普为帕尔什特瓦之子,帕尔什特瓦为乌尔瓦德伽之子,乌尔瓦德伽为塔哈姆之子,塔哈姆为扎里尔之子,扎里尔为杜拉斯罗布之子,杜拉斯罗布为玛努什之子。

5. 杜尔纳米克为扎格之子,扎格为玛什瓦克之子,玛什瓦克为诺达尔之子,诺达尔为玛努什基哈尔之子。

6. 米特罗—阿卡维德为玛尔丹—韦赫之子,玛尔丹—韦赫为阿弗罗巴格—温达德之子,阿弗罗巴格—温达德为温达迪—佩达

① 即萨珊王朝沙赫普尔二世(公元309~379年在位)。

② 达拉伊约生活于沙赫普尔二世前四百年。

克之子，温达迪—佩达克为瓦埃—布赫特之子，瓦埃—布赫特为巴哈克之子，巴哈克为瓦埃—布赫特之子。

7. 生我之胡迈为弗雷赫—玛赫之女，弗雷赫—玛赫为玛赫—阿雅尔的正义之女，玛赫—阿雅尔为玛赫—朋达克之子，玛赫—朋达克为玛赫—布赫特之子。

8. 普伊什恩—沙德为玛尔丹—韦赫之子，玛尔丹—韦赫为阿弗罗巴格—温达德之子，阿弗罗巴格—温达德为温达迪—佩达克之子，温达迪—佩达克为瓦埃—布赫特之子，瓦埃—布赫特为巴哈克之子，巴哈克为瓦埃—布赫特之子。

9. 帝国其他享有声望的莫巴德，始于该家族，据所述，均属玛努什基哈尔一族。

10. 现今存在的莫巴德，同样出于该家族，人们称之为“完美秩序的维系者”。

11. 瑜丹—伊姆为瓦赫拉姆—沙德之子；瓦赫拉姆—沙德为查拉图什特之子，阿塔罗—帕德为玛拉斯朋德之子，玛拉斯朋德为扎德—斯帕拉姆之子，扎德—斯帕拉姆为瑜丹—伊姆之子；阿塔罗—帕德为哈米德之子；阿绍瓦希什特为弗雷赫—斯罗什之子，其他莫巴德均出于该家族。

12. 又据所述，“在某一年，我将使玛兹达信奉者的宗教确立，并将传布于其他六境域。”

第 XXXIV 章

关于纪年

1. 历时一万二千年，启示晓谕，三千年为精神状态，被造者无

思想,无动作,无形体;三千年为盖约玛尔德所在时期,尚有牛共存于世。

2. 在此六千年,巨蟹座、狮子座、室女座居于统摄地位的千年序列业已逝去,此乃天秤座居于统摄地位之六千年,魔怪侵入,盖约玛尔德历时三千年处于苦难中。

3. 此三十年后,玛希雅和玛希约出世;历时五十年,他们并未成为夫妻;历时九十三年,他们成为夫妻,直至霍希扬到来。

4. 霍希扬历时四十年,塔赫摩鲁普历时三十年,伊姆至其势衰历时六百一十六年又六个月;嗣后,他隐遁一百年。

5. 继而,千年之统摄归于天蝎座,达哈克统摄一千年。

6. 嗣后,千年之统摄归于人马座,弗雷顿统摄五百年,在属弗雷顿的五百年中,有十二年属艾里克;属玛努什基哈尔者为一百二十年;在属玛努什基哈尔的时期,当他处于山中要塞,有十二年属弗拉西雅弗;属佐布^①者为五年。

7. 属凯·卡巴德者为十五年;属凯·卡乌斯者,迨至他升入天界为七十五年,此后尚有七十五年,共计一百五十年;属凯·胡斯罗弗者为六十年;属凯·洛拉斯普者为一百二十年;属凯·维什塔斯普者,迨至宗教来临为三十年,共计一百二十年。

8. 属斯朋德·达德之子沃胡曼者,为一百一十二年;属沃胡曼之女胡迈者,为三十年;属基哈尔—阿扎德之子达拉伊者为十二年(基哈尔—阿扎德^②为沃胡曼之女);属达拉伊之子达拉伊者,为十四年;属罗马之亚历山大者,为十四年。

9. 阿萨息斯王朝^③持续统摄二百八十四年,帕帕克之子阿尔达希尔以及萨珊王朝统摄四百六十年,继而阿拉伯人入主。

① 佐布,即奥佐博。

② 基哈尔—阿扎德,即胡迈。

③ 阿萨息斯王朝(公元前247~224年),其首代王为阿萨息斯。

王书(列王纪)(选编)*

开 篇

- 1 称颂心灵和理智的创造者，
思之翱翔不能凌驾于其上。
他使万有见之于世，并赋以称谓，
他赐给我们幸福，使我们兴旺发达。
他统摄寰宇，主宰天界。
他使太阳、月亮和金星光辉灿烂。
他超越一切体验、意象、称谓：
他使世界呈现为可见的形象。
他不愿让人们目睹容颜：
- 10 我们终究不得谒见创世者。
即使思也无法求索企及，
他是世间最为人们所崇敬者。
他置身于万有之上，
心灵和理智也不可领悟。
尽管理智亦可臻于成熟，
它只能对所见者加以论断。
我们无法奉献创世者应享有的赞颂，

* 据原苏联科学院整理出版的《王书》1957年版选编，并据《王书》法尔西语版本校订。

- 我们只能始终不渝地为他效力。
他使心灵和理智得以存在——
而被造者却无法将其包容于自身。
20 我们的理智和精神无法
彻底领悟并赞颂创世者的壮伟。
对其存在要始终坚信，
务将疑惑和臆断摒弃。
效力于创世者，须孜孜不倦求索真谛，
对他的意旨须心领神会。
谁获得知，谁便强大有力，
凭借知识，老人的心灵也会焕发青春。
任何语言无法加以表述，
30 任何思无法企及至尊的创世者。

对理智的赞颂

- 噢，智士贤者，开宗名义，
应将理智来赞颂。
我们理应对理智，加以关注，
以使世人从中获得教益。
伊泽德(光明之神)对我们的馈赠中，理智高于一切，
我们的理智应首先加以歌颂。
拯救在理智中，慰藉在理智中，
无论是在世间，还是在彼世。
理智中只有幸福，而无灾厄，
40 理智便是财富，无理智则陷入贫困。
只要理智陷于幽冥中，
人们心中绝不会有欢乐。

- 卓有见识者这样教导我们，
他的话语对渴求真理者说来是金玉良言。
倘若理智在你身上未居于主导地位，
你必然会倒行逆施；
智者将你视为冥顽不灵者，
亲人则会将你视为陌路人。
理智明，则享尊荣于两界，
50 理智暗，则陷身于桎梏。
理智堪称心灵之目，
心灵不明，如何寻得福乐之途。
理智是世间最先被造者，
它是心灵的三重护卫，
三者为舌、目和耳：
通过它们，心灵分辨善恶。
谁敢于对理智和心灵进行赞颂？
谁听说过如此胆大妄为者？请回答。
倘若并无知音，所言又有何益。
60 请关注始初的创世，
你本是创世主首创天地时所造。
你对一切的表象和本质皆可明辨。
让理智永远成为你的向导。
你将不为邪恶所困扰。
你要在智者之言中探求真谛，
走遍世间向人们讲述。
你要矢志不移深入求索，
永远孜孜不倦，求取真知。
你所有者无非是一知半解，
70 要知道，知识的确无涯。

[继而,菲尔多西描述世界、人、日、月之被造,并对先知进行赞扬,叙述如何编写此书,并述及先行着手编写《王书》之达吉基。叙事诗的这一部分(开篇),以对苏丹——马赫穆德的颂扬而告终。]

关于世界的创造

首先,你要对一切依次探索,
知晓洪荒太初基原的基原。
神从无中从事创造,
从而展示了其神奇之力;
混沌之际,他轻而易举造成自然界;
基本元素应运而生。
其数为四:火永恒照耀,
尚有气,其下为地和水。
火焰破天荒第一次燃起,
80 从那温暖中,陆地赫然出现。
凝滞而生冷,——
水则生于冷,
规律使然。
它们各自履行其职责,
在新生的陆地上从事创造;
火与气相合、地与水相合,
种种现象相继产生。
运转的天宇生于大地之上,
奇迹相继呈现于高空。
它以真知和仁慈照耀世界,
90 谨遵知识和力量赋予者之意。

- 广阔世间的一切各得其所，
七(行星)对十二宫的统御得以确立。
一重天位于另一重天之上，
宇宙的运转从此开始。
山峦始现，水波涌动……
草木生于土，——
时光降临大地，——
100 它往昔处于幽暗之中。
星体的光芒在高空照耀，
世间从此有了光明，
火焰燃起，——水在下面流动。
太阳开始围绕大地运行。
树木和青草到处繁生，——
郁郁葱葱，欣欣向荣。
它们注定向上伸延，
却无法在大地上移动。
然而，可行走的动物被造成；
110 这种动物比草木更完善。
其生便是为了果腹、安适和睡眠；
其他的乐趣，则未被赋予。
青草和荆棘，为其食物，
未掌握思想和语言。
不知何谓善，何谓恶，
创世者并未期待其崇拜礼敬。
造物主无所不晓，强大而真诚，
他尽心尽力从事创造。
于是，遂有现今的世界，
120 却无任何人知晓其外貌之下的一切。

关于人之被造

- 人最后见之于世，
一切卓越者体现于其身。
犹如白杨，他高昂着头。
他被赋予智慧和良好的言谈。
他具有心灵和理智，
不能言的动物界由他支配。
你凭借理智深入探索，领悟
作为人对我们说来意义何在。
难道世人如此微不足道和渺小，
130 你在其身上没有发现高尚的成分？
尘世者和天界者结合于你之体；
难道不是你应将两界联结起来？
你是最后被造者，因而你注定
在被造者中首屈一指，切不可忽视。
对此，不无其他议论……
而谁又能猜测神之所为！
既然思之，则应付诸实现；
目标既已确定，则应勇往直前。
奉劝切莫畏惧艰难困苦：
140 须始终理智地尽心竭力，而且保持荣誉感，
以期你不致陷入邪恶之罗网，
以期你可与悲惨的命运抗争。
此生此世无忧无虑，
在最高审判面前纯洁无疵。
试想悠悠苍天，

既降给我们疾疫，又给我们慰藉。
他不因时光流逝而苍老，
辛劳、愁苦也不能使他衰弱；
他不知停歇，始终运行，
150 犹如我们，永恒不朽。
给我们以褒奖，对我们之所为给以评价：
是善是恶，上天历历在目。

关于太阳之被造

光彩夺目的红宝石在天宇闪烁，
非气，非烟，非水，亦非尘，
而是明灯永恒照耀，
宛如在诺弗鲁兹日^①将花园装点，
生机勃勃的金刚石得意洋洋地掠过，
白昼光辉四射，照耀着我们。
朝辞于东方，犹如一面金盾，
160 他升上苍穹，放着异彩。
此时此刻，大地一片光明。
世界不再黑沉沉，人们心花怒放。
而当太阳西下，
黑夜则从东方悠然而至。
他们你追我赶，永远不会相遇，
这是亘古有之、不可更易的规律。
噢，你既然像太阳一般现于天穹，
又为何不将我照耀？

^① 诺弗鲁兹日即波斯历的新年，相当于中国农历中之春分，即3月21～22日。

关于月亮之被造

- 像明灯一样照亮暗夜，
170 切莫失迷路途，切莫为邪恶所玷污！
历时两夜，他在天宇销声匿迹，
好似因不停地运转而疲惫不堪。
再度重现已是面黄肌瘦，没精打采，
其神态犹如陷入爱情的罗网，不能自拔。
一旦从大地上望到他的身影，
他便又消失在黑沉沉的远方。
待到翌晨，他又在高空照耀，
其光辉久久洒落在大地。
两周之末，镰刀一般的月成为圆盘，
180 继而又是逐渐亏损。
他一夜一夜消瘦，
距离光辉四射的太阳越来越近。
至高无上的主宰如此造就，
他世世代代永不更易！

传说中诸王

[所谓“传说中诸王”，述及：凯尤玛尔斯(在位 30 年)；胡尚(在位 40 年)；塔赫穆拉斯(在位 30 年)；贾姆希德(在位 700 年)；扎哈克，即佐哈克(在位 1000 年)；费里顿(在位 500 年)。包容众多神话传说，并涉及宇宙的起源、世界的演化以及善与恶之争衡。]

凯尤玛尔斯

- 1 且听讲述者告诉我们什么？
关于破天荒第一次宣称“我是统御者”的人，
关于破天荒第一次头戴王冠者，
一切均已成为过去……
对古老典籍进行探索者，
诉说那英雄的岁月：
王者凯尤玛尔斯，是他最先即位，
并头戴王冠，开始统御天下。
太阳向白羊座运行，
10 世界获得法度、威权和恩惠。
太阳在星座光辉四射，
宇宙再度春意盎然。
凯尤玛尔斯成为寰宇的主宰。
他居于高峻之处所。
他自身以及一切人，
无不著以兽皮。

- 他使人们得以安居，
他教人们制作食物。
他在位长达三十年，
20 光灿灿宛如朝霞。
一切生物兴高采烈，
世间之人皆安居乐业。
人们向他顶礼膜拜，
福运之光闪耀于尘世王之上。
国王有一勇敢之子，
少年英俊，渴望搏斗和荣誉。
幸福的西雅玛克博得垂爱，
他是至尊之父的欢乐所在。
时光荏苒，许多年过去了，
30 凯尤玛尔斯之国繁荣昌盛。
凯尤玛尔斯只有一不共戴天之敌，
这便是妖魔阿赫里曼，邪恶与黑暗为其力之所在。
阿赫里曼之子为恶狼般的首领，
他是妖魔之众的暴戾的统率者。
王者光彩熠熠，王子容光照人，——
世界因而对妖魔说来漆黑一团。
他集其众，向王者大举进攻，
妄图夺其国和王位。
他明目张胆，猖狂已极，
40 宇宙间处处皆闻狼嚎之声。
西雅玛克获悉实情，
知恶魔倾巢出动，散布死亡。
王子热血沸腾，
怒冲冲，秣马厉兵。

- 他身披虎皮：
当时人们还没有甲冑。
两军交锋：西雅玛克奋不顾身，
冲向可憎的敌众。
恶魔挥舞着巨爪，
50 将英雄那高大的身躯折断。
他将王子摔在山崖之上，
用爪掏出他的心。
凯尤玛尔斯得知爱子丧生的噩耗，
太阳突然暗淡无光。
兽类和禽鸟聚集一处，
又呻吟着离去。
捶胸顿足，哀声动地，
王座之上烟尘滚滚。
他痛哭其子历时一年，
60 上天遣来使者。
苏鲁什神情激愤地晓谕：
“克制自己，暂时将悲痛忘掉，
整军再战，听从我之谕命，
立即痛歼群魔。
涤荡宇宙间的一切邪祟，
奋不顾身，燃起复仇的火焰。”
国王仰首望天，
吁求灾厄降临仇敌。
他颂扬神主和白昼之光明，
70 拭去睫毛上的泪水。
不知睡眠和休息，
一心要为西雅玛克报仇雪恨。

- 西雅玛克留下一个漂亮的儿子，
他在祖父驾前是最高的谋士。
凯尤玛尔斯之孙名叫“胡尚”，
堪称饱学之士。
永远失去爱子悲痛欲绝，
祖父遂寄厚望于其孙。
国王迫不及待为其子复仇，
80 便将胡尚召到面前。
他向其孙倾诉内心之悲痛，
将其筹划之事明示：
“我要聚集整个寰宇之众，
我要发出战斗的号令，
你率领大军决一死战，
我如亡故，你便是新的首领。”
其军中有众佩里^①、禽鸟、野兽，
血气方刚的英雄率领他们出征。
黑魔心惊胆裂，
90 他扬起滚滚烟尘。
两军相遇，愈益逼近，
群魔仓皇败逃。
胡尚以雄狮一般的巨掌
一举将恶魔击毙。
他终于报了杀父之仇，
轻蔑地践踏其尸。
凯尤玛尔斯为复仇已心力交瘁，
闻此讯后顷刻身亡。

① 系指以美女为形之灵。

胡 尚

- 胡尚是贤明睿智的君主，
100 头戴祖父之王冠，光彩夺目。
在荒无人烟的境域，
他播种善和正义。
一次，世间之王出猎，
远远望去，突然间，群山中，
有一黑黝黝之物隐约可见，
其体呈椭圆，蜿蜒而行。
两只眼睛，宛如两口血红之泉，
巨口喷着烟雾，发出吓人的声响。
胡尚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妖龙，
110 抓起巨石，扑上前去。
他挥舞着强有力的臂膀，
妖龙惊慌失措，连忙逃避。
胡尚的巨石猛击在巨崖之上，
碎石四处飞散。
霎时间，两石之间火光闪闪，
其火越燃越旺。
妖龙并没有死，而现身为一石，
躯体内隐藏明亮之火。
人们面对这一燧石，
120 设法取得火种。
火光送来光亮和温暖，
国王对火的倡始者大加赞扬。
他对神主感恩戴德，

于是成为礼拜火者。

他声言：“火与永恒之神息息相关，
智者理应对之崇敬。”

火熊熊燃烧，犹如一座山峰，
国王与其民环绕而坐。

他们彻夜饮宴，

130 人们称之为“萨达”。

世人以萨达纪念胡尚，

胡尚的英名永远传颂！

胡尚发现并取得火，

世人对他的功德铭记不忘。

王者的注意力转向水，

他到处开渠，引来河水。

世人的牧场水草丰美，

农耕兴旺，谷物丰收。

务农者付出辛劳汗水，

140 年复一年播种收获。

在此以前，人们并不从事劳作，

只知以果实充饥。

后来，至尊之神所求得智者，

将牡牛、牝牛、羊

从野生动物——野驴、鹿中分离而出，

以造福人类子孙后代。

他杀皮毛优良的动物，

剥取其皮，供世人遮体。

凡是掌握语言、具有理智者，

150 无不以兽皮为衣。

知其为美好者，必传予世人，

他留下美名而去。
胡尚升天的时刻已临，
世间的王位虚席以待。
国王片刻不得延迟，
治理寰宇之王离开人世。

塔赫穆拉斯

- 贤明的君主有一子，降除妖魔者，
这便是伟大的塔赫穆拉斯。
他登上其父的王位，
160 将国家导向繁荣昌盛。
破天荒第一次剪羊和羊羔之毛，
世人学会纺绩，
从此，人们学会以纺织品
制成衣服，并编织毛毯。
生有四腿、奔跑迅速者，
他命以大麦和草为其饲料。
继而，他又关注野生动物，
国王选中鬣狗和山猫。
强使它们离开山峦和原野，
170 命它们供人们役使。
在凶猛的禽鸟中，
他选中隼和鹰，
教它们从事狩猎，
全国之民无不惊异。
对雄鸡也悉心调教，
让它们凌晨按时鸣啼。

- 塔赫穆拉斯教当时的民众
对待此类禽鸟犹如今人，
命予以善待，供以饮食，
180 以和悦的声音呼唤……
国王有一位贤良的谋臣——沙赫拉斯普，
他才智过人，以嘉言懿行闻名。
他博得众人的爱戴，
屡屡奉献治国的良策。
他废寝忘食，
夜晚虔诚地祈祷。
他竭力辅佐国王安邦定国，
主持正义，抑恶扬善。
寰宇之主圣明贤德，
190 博得神之垂爱而光照人间。
他以法术制驭阿赫里曼，
置身于其体上，犹如骑一匹烈马。
他时而命为妖魔阿赫里曼备好鞍辔，
以其为坐骑巡视世间。
不计其数的妖魔向国王袭来，
阴谋败坏王者的功业。
为了使其失去王冠、神赐，
恶魔蜂拥而来。
塔赫穆拉斯深知他们居心叵测，
200 立即予以猛烈反击。
国王因神之恩赐而光彩照人，
手持巨棒冲锋陷阵，
与魔鬼之军决一死战，
而鏖战并未持续多久：

- 其三分之二为法术所制，
余者被巨棒扫荡殆尽。
群魔被擒获，鲜血流淌，
邪恶者纷纷请求饶恕。
英明的君主给他们留一条活命，
210 让他们将妖魔的奥秘告知世人。
他们获释后俯首听命，
成为王者的仆役。
他们教王者文字，
王者因获知识而聪慧。
他们教王者三十种，而非单一：
罗马文、法尔西文，
粟特文、巴列维文、中文，——
以及迄今所知者。
在位三十年，施展超凡的才智，
220 造福国人的德政不胜枚举！
他弃世而去，光照千秋，
其功业永垂不朽！

贾 姆 希 德

遵奉父王之遗命，贾姆希德
继之为王，创太平盛世。
贾姆希德继承大统，主江山社稷，
按皇家典制头戴王冠。
妖魔、佩里、禽鸟皆为他所役使。
纷争平息，干戈不动，天下太平。
他重新制造兵器，

- 230 以使强者所向披靡。
他获取亚麻、毛皮和生丝，
能工巧匠制成锦缎、衣料和丝绸。
他决心使世间幸福美满，
民众与王者皆称心如意。
一称为“卡图兹人”的阶层，
他们赴宫廷朝见王者。
君主命该阶层分离而出，
- 240 以使主宰一切者聆听赞颂。
他命这些奉神者居于山中，
以使他们对至高无上者深感畏惧！
继而，第二个阶层分离而出，
即所谓“尼萨里”，亦即武士。
他们是王权和江山的支柱，
他们的勇猛善战，乃是显赫声名之所系。
你知道第三阶层吗？看啊，
这是独立自主的纳苏迪。
他们自己播种，自己收割，
心安理得食之，而不受任何指责。
- 250 他们身穿粗布之衣，却怡然自得，
他们对任何人都不卑躬屈膝。
阿胡托赫希——为第四阶层，
他们是专心致志的工匠。
他们自由自在，聪颖过人，
他们所从事的为手工艺。
国王自然让他们各得其所，
将他们导上坦径通途。
为了使任何人没有贪欲，

- 国王教导众人安分守己。
他命那些不洁的妖魔
260 以脚掌将水与土和成泥。
群魔精于此道，
以所和之泥制成砖。
用石和泥修建墙垣，
一座座建筑矗立于谷地。
国王致力于寻找矿石：
铜、金、银、蓝宝石、红宝石。
他命世人提取樟脑，
香剂和麝香、龙涎香，不一而足。
他倡始医疗之术，
270 并发现种种药剂。
他乘舟飘洋过海，
对异域他国有所知。
造福世人，功业显赫，
他登上无比荣耀的宝座。
他搜集种种饰物装点其宝座，
璀璨的宝石为之黯然失色！
贾姆希德一声令下，群魔俯首听命，
将宝座从世间抬上天宇。
贾姆希德似乎悬于空中，
280 阳光照射，炙热难当！
整个寰宇俯伏在其宝座之前，
世人安享无穷的福乐。
人们将宝石撒布于王者脚下……
将这光辉的节日称为“诺乌鲁兹”：
让此节日犹如新年一般，

- 此时此刻，世间将欢乐安谧。
我们永远不会忘记这古老的节日，
愿它使人们怀念往昔诸王！
光阴荏苒，三百年渐渐逝去，
290 在此期间，世间没有死亡，
不知穷困，不知争斗，
魔怪亦愿为世人效力。
它们顺从地供人们役使，
国王享受人间的福乐。
一次，国王看着那无价的宝座，
突然感到在宇宙间唯我独尊。
于是，他洋洋自得，不可一世，
遂置神于不顾。
他声言：“我自己造福于世间，
300 世界，也就是我”，——他对德高望重的王公们说，
“我希望——知识之光闪耀，
永远没有可与我相匹敌者。
我使世间如花似锦、安居乐业，
一切全都仰仗我之力。
我使你们得以安眠，无饥饿之忧，
你们的辛劳、期望，完全系于我。
我权势赫赫，享尽王者之尊荣，
我，只有我，才是世界的主宰。”
王公贵族在国王面前俯首听命，
310 无人敢进一言。
国王恣意妄为，失去神之眷顾，
世间从此不堪设想。
刚愎自用的国王一旦激怒神明，

死亡则降临，一切宣告终结。
一位睿智的、不无灵感的预言者说道：
“你这位王者，效力于宇宙的创造者，
一旦你不再是他的仆人，
将失去力量和安宁。”
国王的时日阴云密布，
320 王权的荣光黯然而逝。

扎 哈 克

(扎哈克与其父)

往昔，有这样一个人物，
骑士的荒漠，便是他的国度。
他即位为王，恭顺创世主，
敬畏神明，宽宏大量。
这位仁人志士名叫“玛尔达斯”，
其贤明令属民赞叹不已。
他是慷慨博施、完美无瑕的王者。
他拥有众多马匹和乳牛。
这位高尚的父亲有一子——
330 白发老人所钟爱者，他的慰藉。
他名叫“扎哈克”，质朴敦厚，
勇敢无畏，性格鲁莽，无忧无虑。
他又称为“比瓦拉斯普”：
“比瓦尔”，系来自巴列维文——
他拥有“一万”武士，

- 拥有一万匹名贵的马匹。
他日夜驰骋于马背之上。
他并非为了流血，而矢志于建功立业。
一天清晨，在牧场中间，
340 易卜劣厮以友人的面目出现在他面前。
甜言蜜语，蛊惑人心，
他使王子误入歧途。
易卜劣厮说道：“要让我明告，
你必须先向我盟誓。”
少年头脑简单，
他立即遵蛊惑者之命而行：
“你的金玉良言我将铭记在心，
我将时时处处谨遵恪守。”
易卜劣厮说道：“睁开你的眼睛，
350 你应成为王者，千真万确！
年迈的统御者一再拖延，
而你却在闲散中虚度岁月。
你去占据王位，让父王离去，
惟有你才可头戴王冠！”
扎哈克紧蹙双眉，内心异常痛苦，
王子不忍心父亲被伤害。
王子说道：“你所言甚是不当，
另想良策，此计欠妥。”
魔鬼说道：“你将遭到严惩，
360 倘若违背誓言。
你那即将到来的结局将十分悲惨，
倘若你的父亲仍然高居王位。”
顷刻间，狡诈的魔鬼

使王子陷入罪恶的罗网。

王子问道：“如何是好呢？”

我一切唯你之命是从，犹如奴仆。”

魔鬼说道：“别害怕，我将助你一臂之力，
我会让你径情直遂。”

玛尔达斯宫中有一上好花园，供其赏心悦目。

370 这位阿拉伯王夜静时分起身，

准备在朝霞出现前祈祷。

玛尔达斯在此洗涤洁净，

此时此刻，王位尚未被阳光照耀。

魔鬼在途中挖一陷阱，

以使统御者坠入其中。

黑夜降临，这位阿拉伯王

驾临园中，以举行仪式，

他坠入陷阱，当即身亡，

这位谦恭的国王，去往另一世界。

380 邪恶者终于窃居王位，——

谋害亲父、大逆不道的扎哈克。

易卜劣厮作厨师

当其阴谋得逞，

易卜劣厮又生毒计。

他化作一腼腆的青年，

看来英俊、纯洁、机敏。

他突然出现在扎哈克面前，

阿谀奉承之言不绝于耳。

他对国王进言：“大王将我召进宫来，

我为大王准备御膳，我是有名的厨师。”

390 国王欣然应允，说道：“那你就为我效力吧！”

遂命人为他安排停当。

宫廷主管放下王座前之帷幕，

将膳房的钥匙交付魔鬼。

当时，食物并不丰富，

人们尚不食动物之肉。

世人只以植物为食，

尚不知食用他物。

恶魔决意杀动物为食，

并诱使人们津津乐道。

400 化身为青年的厨师选用野物和禽鸟，

开始借以制作膳食。

他始而献上蛋黄，

此物对扎哈克大有补益。

国王对这样的美食十分中意，

称赞魔鬼技艺高超，而未识破其用心。

易卜劣厮阴险地进言：

“一国之主，大王将福运恒昌！

明日为大王再献美饌佳肴，

大王可尽情享用！”

410 魔鬼退下，心中盘算，

决定以野物让国王享之。

他找来山鹑和野鸡，

清晨制成佳肴，进献国王。

扎哈克就座用膳，

十分欣喜，赞不绝口。

第三日，进献添加佐料的菜肴，

并以禽鸟和幼羊烹制。

第四日，一头小牛，

卧于扎哈克面前，——

420 此牛系以紫红色的佳酿，
香料、玫瑰、藏红花等烹制。

扎哈克举手食之，

不禁叫绝，开口说道：

“我看，小伙子，你真是尽心尽力，
你想一想，有何愿望？只管明言。”

魔鬼喜形于色地回禀：“威武的大王！

你的心中将充满幸福之光！

一睹大王的尊颜，我将不胜欢喜，

别无他求，我已心满意足。

430 我对陛下只有一个请求，
尽管是非分的，恳请恩允；

噢，大王；我意欲俯在陛下的肩头，

以口亲吻，以目触之，以表崇敬之意！”

国王欣然应允，说道：“我予以恩准，

赐予你这样的殊荣。”

化身为人形的魔鬼躬身向前，

俯于国王肩头亲吻。

狡诈的魔鬼刚刚吻毕，

顷刻间，消失于地下。

440 蓦地，两条巨蛇分别生于
国王的双肩，国王大声惊叫，

急命人以利刃将两蛇割去，——

不料，听到下列言语：

两条黑蛇生于双肩，

宛如一木之两枝干，一左一右！

多少名医来到国王驾前，

多少智者出谋献策，

巫者竞相施展法术，

一切均无济于事。

450 这时，易卜劣厮化作医者，

道貌岸然，出现在国王驾前：

他声言：“命运较之统御者更强有力。

千真万确：两蛇一息尚存，

绝对无法割除！快喂之以食，

否则，难免大祸临头，

须以人脑作为它们的食物，

它们也可能自行逝去。”

看啊，这便是易卜劣厮之所作所为。

他施展这些鬼域伎俩，目的何在？

460 颇有可能，他迫使国王残暴不仁，

以求得辽阔的大地荒无人烟？

伊朗人请扎哈克入主其国

伊朗国内大乱，民不聊生，

战争频仍，满目疮痍。

日月无光，满天乌云，

贾姆希德在伊朗的统治岌岌可危。

各地纷纷自立为王，

兴兵作乱，战事此起彼伏。

群雄拥兵自重，离心离德，

贾姆希德已成孤家寡人。

- 470 达官贵人和勇士的众首领，
即刻动身去往阿拉伯。
人们久闻有一位肩生双蛇之王，
雄才大略，可安邦定国。
一队人马前来寻求新王，
谒见扎哈克，赞颂备至。
恭请残暴的蛇王入主其国，
拥立为主宰一切之君。
蛇王立即启程，其快如迅风，
他在伊朗加冕为王。
- 480 他在阿拉伯和伊朗，
召集精壮武士，组成一支雄师，
他稳坐贾姆希德的王位，无比荣耀，
贾姆希德的处境危如累卵。
厄运突然降临，
新王向贾姆希德大兴讨伐之师。
贾姆希德弃军旅和其国而去，
将王权、宝座以及生杀予夺之权拱手相让。
他逃遁历时百年之久，
隐姓埋名，不为人所知。
- 490 蛇王在位已逾百年，——
他率众奔赴中国的海滨。
贾姆希德胆战心惊，慌忙逃避，
最终仍未逃出蛇王的魔掌！
扎哈克既擒获贾姆希德，
便时时刻刻严加看管，
他将贾姆希德劈为两半，
使世界无法再归昔日的王权。

- 刚愎自用之王为时光夺去，
500 犹如琥珀吞没一根草茎。
何者位居贾姆希德之上？
难道他由此获得丰厚的报偿？
他在位已历七百年，
统御者知善亦知恶。
何苦一心只想延年益寿，
莫非你不知世界的奥秘？
它曾向你奉献佳酿和蜜水，
它曾对你和颜悦色，
它曾对你施以厚爱，
难道你会觉得：“我将遭受命运的惩罚”，
510 你对尘世将感到称心如意，
对之推心置腹，至诚相待。
突然间，它如此恶作剧，
心灵和理智无法承受。
短暂的尘世生涯令人厌恶，
愿将我救出苦海，永恒之神！

扎哈克的梦兆

- 扎哈克在世间的统治得以确立，
在位长达千年之久。
在他的桎梏下，世界急剧倒退，
人们简直是度日如年。
520 仁人智士阴云密布，一筹莫展，
无知之徒恣意妄为，作威作福。
邪魔外道声名显赫，

- 不见真理，处处皆罪恶行径。
人人皆知，魔鬼横行无忌，
关于善，人们只是暗暗诉说……
两位纯洁的姑娘，贾姆希德的妹妹，
被带出家门，遭受凌辱。
她们犹如星辰一般无瑕和美丽，
却浑身战抖，宛如弱柳。
530 一个名叫“沙赫尔纳兹”，
一个名叫“阿尔纳瓦兹”。
她们被带进王宫，不敢违国王之意，
任凭这个蛇一般的国王发落。
……如此这般：每月都有两个年轻人，
或是勇士，或是一般的青年，
他们被带进王宫的膳房，
厨师将他们杀死，以供食用。
他夺去风华正茂的青年的生命，
以其脑浆供王者之蛇享用。
540 原来，充任仆役的两个男子，
出身于往昔的王室。
一个是诚实的阿尔玛纳克，
一个是忠厚的卡尔玛纳克。
他们谈论大大小小的往事，
并谈起前所未有的残暴。
谈起不可一世的暴君，
谈起其军旅以及习俗。
一个说道：“在暴政下不可低头，
我们装作厨师接近此王，
550 我们绞尽脑汁，

看看有什么良策可寻。
尽可能搭救两个受难者，
至少救出其中的一个。”
于是，他们整天一心学习烹饪，
终于掌握高超技艺。

这两个已胸有成竹者，
被带进王宫膳房效力。
时刻又到，两个年轻人，
要流血，失去生命。

560 宫廷卫士，国王的亲信，
白昼的强盗，将两个年轻人抓获，
拖进宫廷的膳房，
已是满身灰尘、遍体鳞伤。
两个厨师心如刀割，
眼中含泪，心中充满愤怒和怜悯，
他们面面相觑，
暴君的淫威使他们心悸。
人们杀两被难者之一
(他们确实无能为力)。

570 他们借助于调料，
将不幸少年之脑与羊脑相混。
他们告诫第二个青年：
“赶快远走高飞，
从今以后，千万不可进城，
或去往山中，或逃进沙漠。”
两蛇心满意足地享用
相混的青年之脑和羊脑。
月复一月，日复一日，

- 他们每月救出三十个青年。
580 一个又一个青年获救，
居然已有二百之多。
让他们去往草原……
放牧羊群。据说，
这便是库尔德人的肇始，
这一部族厌弃城市……
国王另有一桩罪行：
他冒天下之大不韪，
竟然将一名门闺秀抢来陪寝，
置法度、规制和神谕于不顾。
590 扎哈克只余四十年时光，
且看伊泽德^①如何惩治。
一次，阿尔纳瓦兹伴扎哈克而眠，
宫廷寂然无声，浸沉在睡梦和黑暗中。
国王在梦中看到三个勇士，
衣着打扮犹如名门贵族。
居中者，年纪最小，容光照人，
躯体如同柏树，像君王一样威武，
腰间束玉带，宝石闪闪放光，
手持一根巨棒。
600 他猛扑过来，犹如无畏的复仇者，
将绳索套于一国之主的颈上。
他拖着暴君穿过人群，
奔向德玛温德山……

① “伊泽德”，法尔西语意为“神”，天使的古伊朗称谓，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为其首领。

- 残暴的扎哈克惊恐万状，
似乎吓得肝胆俱裂。
他大声惊叫，令人心悸，
宫殿的百根巨柱亦在抖动，
明眸秀目者被叫声惊醒，
不知其王为何心慌意乱。
- 610 阿尔纳瓦兹说道：“噢，世间之主，
恳请陛下只告诉我一人：
你安卧于自己的宫室，
有什么可怕的，为何大声惊叫？
你不是七境域之主吗，
你不是一切动物和世人之主吗？”
主宰一切之王对明眸秀目者说道：
“我不能将可怖的噩梦告诉你，
了解梦中情景，便会知晓：
我的死期已临近。”
- 620 阿尔纳瓦兹说道：
“陛下将事情的原由告诉我，
也好帮助陛下设法禳解，
任何灾厄都有解脱之法。”
国王将其中的症结告诉她：
他为何凄厉地惊叫。
这位美貌的女子进言：
“快快寻求禳解之法。
命运赋予陛下权柄，
整个世间为你的洪福庇荫。
- 630 一切生灵，禽鸟、世人、动物，
无不在你的威权之下，王中之王。

你召集年高德劭的星相家们，
你唤来聪颖机敏的术士，
将梦中情景完全告诉莫贝德^①，
彻底弄清原委。

陛下要了解，为仇作对者是谁：
是佩里还是恶魔，是人还是兽类。
一旦判明，便当机立断，——

陛下不要怕任何仇者，不可气馁。”
640 面如银盘的亭亭玉立者诉说了一番。
阿尔纳瓦兹的话正合国王之意。

莫贝德们为扎哈克释梦

世间一团漆黑，犹如乌鸦的翅膀，
太阳从山后露出前额，
突然像红宝石一般滚动，
在蓝色的苍穹照耀。
无论是何方的智者或莫贝德，
那些洞悉世间之事者，——

国王都召进宫廷，
向他们讲述梦中情景。
650 他向他们问个究竟，
吉凶祸福以及来龙去脉：
“何时我的大限将至？
何人将登上王者的宝座？
要么现在明告，

^① 即祭司。

要么让我砍去你们的头颅。”

莫贝德们哑口无言，一个个泪流满面，

他们大惊失色，纷纷议论：

“倘若如实相告，毫不隐瞒，

则丢掉生命，而生命是无价的，

660 倘若因怕死而隐瞒真情，

同样难免遭杀身之祸。”

三天过去了，人们一个个愁眉不展，

无一人敢置一词。

第四天，仍未道出真情，

国王对莫贝德们大发雷霆！

“你们选择吧，或者上断头台，

或者向我预告未来之休咎。”

他们听说断头台，顿时低下头来，

热泪滚滚，胆战心惊。

670 其中有一人聪明、机警，

较其他人卓有见识。

这位智者名叫济拉克，

其聪慧在一切智者之上。

他鼓足勇气，挺身而出，

将国王所期待者和盘托出。

“切不可自鸣得意，不可战胜之王，

我们大家有生必然有死。

陛下以前有不少代国王，

同样享尽世间的尊崇。

680 每一位都有兴衰荣辱，

无不弃世而去，将江山留给他人。

即使你是铜墙铁壁，

- 岁月的波涛也会将你带走。
有人势必取代陛下登基，
他将使你、你的王位和荣耀不复存在。
他的名字叫费里顿，
像天宇一般覆盖大地。
他尚未出世，寻找他，
尚为时过早，噢，伊朗之王！
690 一位虔诚的母亲将他生育，
犹如树林，他将根深叶茂。
他长大成人，将顶天立地，
耀武扬威取得王冠。
他高大挺秀，宛如松柏，
手提巨棒而立。
你将丧生，噢，威严的国王，
在他那牛头般的巨棒下。”
大难即将临头的国王愁苦地询问：
“他为何对我如此仇视？”
700 那位勇敢者答道：“陛下圣明，自然知晓，
一切事情皆有前因后果。
你夺去他父亲的生命，
这位勇士一心要报仇雪恨。
一头牝牛比尔玛耶降生于世，
她是这位国王幼年时的哺育者。
她将死于你之手，
这位勇士也将为她复仇。”
国王一字一句地倾听，
突然从黄金宝座上坠下。
710 他失去知觉，倒了下来，

唯恐大难临头，心惊胆战。
他终于恢复知觉，忧郁地观望，
再度坐在凯扬王朝的王位上。
明察暗访，千方百计，
寻找费里顿的踪迹。
他寝食不安，心烦意乱，
他感到天昏地暗。
时光不慌不忙地逝去，
这位肩上生蛇的国王忧心如焚。

费 里 顿

- 720 出类拔萃的费里顿降生，
世间将是另一番情景。
体如柏树，力大无比，
目光炯炯，一派王者气度——
他光彩熠熠，宛如日在中天，
显示贾姆希德皇族的风采。
犹如甘霖，他为世间所翘首以待。
犹如智慧，他为心灵所不可或缺。
无垠的苍穹在他头上盘桓，
向未来的王者致意……
- 730 一牝牛犊亦生于此间。
人人皆夸此牛犊比尔玛耶温顺。
其毛呈黄、红、蓝三色，
绚烂多彩，宛如孔雀之尾。
聚集在周围，人们赞叹不已，
智者、星相家以及术士。

老者们纷纷议论：

何人见过这样的牛犊！

扎哈克正在心急火燎，惶惶不可终日，

他到处寻访费里顿的踪迹。

740 幼儿的父亲阿比廷，

已被国王的手触及。

他为了保住性命东奔西逃，

最后仍然难逃厄运，

肩上生蛇之王的恶奴，

将阿比廷捉住。

他被紧紧捆缚，犹如被擒获的雪豹，

难以逃脱暴戾之王的毒手。

费里顿的母亲闻此噩耗，

她聪明过人，颇有心计。

750 她名叫菲拉纳克，

对其子十分疼爱。

她遭此厄难，悲痛万分，

满怀忧愁，逃入一片密林。

牝牛比尔玛耶便在此间，

绚烂多彩，令人目眩。

菲拉纳克来到牧场看守者面前，

泪流满面，泣不成声。

她苦苦哀求：“收下我的孩子吧，

他为歹徒们所搜捕，

760 你代替他的亲父，

用牛乳将他哺育。

你要何酬报？我疼爱孩子，

我不惜以一生奉献！”

林中的看守者，此牛的牧人，
对这位贤德的不幸者说道：
“我将是你儿子的奴隶，
我像仆人一样听你吩咐！”
整整三年，忠实的牧人
以此牛之乳哺育幼儿。
770 一国之主四处搜寻幼儿。
关于此牛的传闻不胫而走。
费里顿的母亲急忙来到林中，
对这位牧人说道：
“我的心中忐忑不安，
好似神向我预示。
事不宜迟，要立刻逃避，
我疼爱儿子胜过生命！
我要远离这个巫师术士的土地，
到临近的印度斯坦地方避难。
780 我要把儿子救出仇人的魔掌，
阿尔布尔兹山峰将助我们藏身。”
比岩羚羊还敏捷，比骏马还迅速，
她带着孩子逃往山中。
山中有一隐居者，
远离尘嚣，矢志苦修。
母亲对他说道：“噢，义者啊，
我的故乡是伊朗，逃难至此。
我带着我的儿子到你这里，
你知道，他将来要成为伊朗之王。
790 你要悉心看护他，
疼爱他，犹如他的亲父。”

隐居者遵其意将孩子收养，
从未使之忍受饥寒之苦……
然而，扎哈克终于听到风声，
得知费里顿藏身丛林中。
犹如一只狂怒的象，猛扑过来，
那头牝牛被夺去了生命。
他焚烧林木草场，杀尽牲畜，
此间永远不再有生机。
800 他又奔赴费里顿所在之地，
四处寻觅，幼儿全无踪迹。
他一把火将住所化为灰烬，
房舍居室一概夷为平地。
费里顿已是十六岁的少年，
从山区来到平原。
他见到生身之母，说道：
“请将真情告诉我。
请告诉，我是何人？是谁的后代？
我的父亲是谁？我是谁的后代？
810 我如何告诉大家：我是何人？
请如实相告，切莫隐瞒。”
菲拉纳克说道：“噢，我的好儿子，
好吧，我从头一一告诉你。
你知道，伊朗有这样一个人，
我的儿子，他名叫阿比廷，
他是王室的苗裔，完美无瑕的武士，
勇敢、聪明、忠厚诚实。
他的家族是塔赫穆拉斯的后代，
对列祖列宗了如指掌。

- 820 他便是你的父亲、我的丈夫，
他是我的光明、欢乐、朋友。
然而，残暴不仁的扎哈克，
举起他的剑，要将你杀死。
为了使你免遭毒手，我将你藏来藏去，
噢，我渡过多少艰难的日子！
你的父亲，一个勇士，厄运临头，
为了你丢掉性命：
两条恶蛇生于这个刽子手的肩上。
伊朗在这个吸血鬼的统治下呻吟。
- 830 为了喂这两条可憎的蛇，
这个恶棍取出你父亲的脑浆。
我不得不逃进森林，
那森林十分茂密，风雨不透。
那里有一头绚丽的牝牛，
像春天的花朵一般，
看守者凜然可畏，宛如国王，
盘膝坐在草地上。
我将你托给此人，
他悉心照料，才免遭毒手。
- 840 由他人之牛的乳哺育，你像雪豹一般，
在人迹罕至的林中长大成人。
不料，牝牛和美好的草地，
竟然为扎哈克所知。
我带你离开森林，
背井离乡，逃出妖魔的毒手。
他将看守者和牝牛比尔玛耶杀死，
杀死了你那温顺的乳牛。

- 他将你住的地方变为废墟，
烟尘滚滚，直冲云霄。”
- 850 费里顿眼中冒着怒火，
他已是义愤填膺。
母亲的叙述使他大为震动，
他心如刀割，一心要报仇雪恨。
他声言：“幼狮已经成为雄狮，
该试一下威力！
我们为何在黑暗的统治下受苦受难？
现在，我要以剑刺向扎哈克。
我要走圣洁的创世者的路，
让他的宫殿烟尘冲天！”
- 860 母亲说道：“切莫鲁莽行事——
你这是同整个天下决战。
世间完全归扎哈克所有，
他一声令下，军旅便会整装待发：
四面八方蜂拥而来，
十万貔貅虎视眈眈。
你一心报仇雪恨，今后切莫
以幼稚的目光看待世界：
少年气盛，则轻举妄动，
你会发现自己单枪匹马。
- 870 少年气盛，将会断送自己的性命，
我的孩子，你一定会逢凶化吉。”
- 872

鲁斯塔姆的七次历险*

鲁斯塔姆是神话传说中著名的勇士和英雄。据说,他幼年时便显示出非凡的勇力,击毙野生白象,降服烈马拉赫什。鲁斯塔姆曾辅佐凯扬王朝首代王凯·库巴德登基,后又多次救凯·卡乌斯脱险。所谓“七次历险”,亦即“七大业绩”。鲁斯塔姆的业绩,与大英雄伊斯凡迪雅尔的七大业绩相对应。第一次冒险中与猛狮相斗者,为其坐骑雷赫什。

第一次历险

雷赫什与猛狮相斗

尼姆鲁兹一骑士离别了父亲——
世间声名显赫的勇士。
骑士星夜兼程,马不停蹄,
11600 一昼夜行了两昼夜的路程,
他在自己的坐骑“雷赫什”的背上,
不分黑夜和白昼行进,
鲁斯塔姆已经饥饿难忍。
他看到一群野驴在远处扬起滚滚烟尘。
骑士用腿夹了一下坐骑“雷赫什”;

* 据原苏联科学院整理出版的《王书》(莫斯科1957年版)。诗行前的数字为原书诗行行数。

- 他奋力追赶一头野驴，野驴已筋疲力尽。
套马索、迅捷的雷赫什以及威武的鲁斯塔姆，
没有一只野兽可以逃脱。
他掷出长长的套马索。
- 11610 那头野驴当即被魁伟的英雄捕获。
鲁斯塔姆以箭打击出火，
一堆干柴熊熊燃起，
将猎物击毙，置于火中，
他独自一人坐在地上享用。
其肉果腹，其骨弃之：
既不需要桌子，又没有锅。
雷赫什已十分疲惫，鲁斯塔姆卸下鞍辔，
让它自由自在地吃草。
鲁斯塔姆在林中沉沉入睡，此处十分险恶，
- 11620 他却高枕无忧，安然而卧。
一头猛狮潜伏于草丛中：
即使大象也不敢贸然涉足其间。
已是半夜时分，漆黑一团，
猛兽中最凶猛者返回巢穴。
它发现：犹如大象一般的勇士在昏睡，
猛狮向勇士的骏马奔去，
想要既捕获其坐骑，
勇士自然也无法逃脱。
它扑向雷赫什，而这匹光彩夺目的骏马，
- 11630 暴跳如雷，犹如烈火，
前蹄将狮子打倒，
用利齿咬进伤狮之背，
它狂怒已极，使野兽毙命，

将此狮撕成碎片。
雄健的鲁斯塔姆刚刚醒来，
看到一头死狮躺在雷赫什一边，
说道：“噢，雷赫什，你发疯了，
为何要同猛狮搏斗？怎么这样干呢？
倘若它战胜你，
11640 我无头盔和甲冑，
沉重的长矛、宝弓和套马索，
如何徒步去往马赞德兰？
我那甜蜜的幻想势必要化为泡影，
你不应同野兽搏斗。”
他打了个呵欠，又进入梦乡，
高贵的战士，勇猛的武士一觉醒来。
旭日从山后冉冉升起，
这位年轻的壮士足足睡了一夜。
他为雷赫什梳洗干净，一切准备停当，
11650 向至善的耶兹丹赞颂。

第二次历险

鲁斯塔姆找到泉水

他辨明路途，向前驰去，
有何艰难险阻，他一无所知。
荒原一向缺水，酷热难当，
草原上的鸟儿正好烤熟享用。

- 阳光使荒原炽热燃烧，
可以说，熊熊火焰在蔓延。
苦于炎热、干渴，马儿已是四肢无力，
骑士同样难发一言。
他跳下马来，如在睡梦中，
11660 跌跌撞撞，摇摇晃晃走着。
漫漫黄沙，没有任何路径；
他看到，已经陷入绝境，
遂虔诚祷告：“噢，神圣的主宰！
我向你，拯救者，祈求救助。
既然我不辞辛劳为你竭诚效力，
我便注定化险为夷，福运亨通。
我全力以赴，不避艰险，
以求王者卡乌斯安然无恙，
以使我们的勇士从敌人的魔爪下，
11670 平安脱险，顺利而归。
恳求你宽宥可怜的罪者，
恳求你饶恕你那有罪的奴仆！”
勇武绝伦的英雄祈祷，俯伏在地，
悲痛万分。在滚烫的沙上，
鲁斯塔姆一动不动、一声不响地躺着，
口干舌燥，饥渴难忍。
突然间，一只魔子在四肢无力的勇士面前
跑了过去，快捷而轻盈。
英雄十分惊奇，不禁想道：
11680 “难道附近有水？
不，这肯定是至高的创世者
终于降赐给我恩典。”

- 他用利剑支撑着，用尽所有的力气，
遵奉耶兹丹^①的意愿站了起来。
踉踉跄跄紧跟在魔子之后，
一手提刀剑，一手握缰绳。
蓦地，只见荒漠之中水光闪闪，
那只魔子正向那里迅跑。
这位大英雄仰望苍天，说道：
11690 “噢，你，至大圣明的神！
魔子在溪边已无踪影，
这是你的精心安排，你的恩惠。”
满怀悲伤和忧郁的人啊，
向耶兹丹祈祷吧，他是你的靠山。
谁若是与创世之主宰
离心离德，谁便失去理智。
鲁斯塔姆饮足生命之水，
自言自语地说道：“我的魔子啊！
上天也保佑你免遭恶犬撕食。
11700 愿你在绿草和树木之间自由自在！
谁若是向你射出利箭，
让他的弓折断，人当即身亡！
犹如巨象一般的勇士，因你而获救，
他已是危在旦夕，性命难保。
妖龙的巨口无法将他吞噬，
胡狼的利齿却要将他任意处置。
一切敌对者将会获悉，
武士鲁斯塔姆被撕成碎片。”

① 耶兹丹被视为至高神；后来，耶兹丹成为诸神的统称。

- 鲁斯塔姆赞颂了一番，
11710 便将雷赫什背上的鞍辔卸了下来，
用清澈的水洗浴，
雷赫什遍体光洁，宛如金灿灿之云。
他让马儿饮足水，装满箭袋，
这位雄壮的勇士前去狩猎；
一头野驴，其体如象一般，应声倒地，
他剥去皮，将其体分割成块，
他燃起火堆，如烈日一般炽热，
将肉块洗净，置于火上炙烤。
他席地而坐，怡然自得地享用。
11720 他折断其骨，狼吞虎咽地果腹。
食毕，又痛饮甘冽的泉水，
此时，鲁斯塔姆已是困倦难忍。
鲁斯塔姆对暴烈的雷赫什说道：
“你同谁也不要争斗，同谁也不要交好。
倘若仇者到来，你便将我唤醒，
切莫单独同魔怪和猛狮决斗。”
这位勇士默然无语，在火边入睡，
马儿在那里吃草，可一觉睡到破晓。

第三次历险

鲁斯塔姆与巨龙搏斗

- 夜间，一凶恶的巨龙袭来，
11730 大象遇之也会望而生畏。
- 242

- 它早就栖身于此间的草丛中，
即使德弗也从未惊扰。
它突然看到一勇士比象还要强大，
将马上的鞍辔卸下，沉沉入睡。
此龙不禁十分诧异：
何者竟然将地狱视为安全所在？
这一险恶地带的荒漠和丛林，
从无猛狮和巨象闯入。
何者胆大包天，竟敢深入险境，
11740 他必然在龙爪下丧生。
巨龙喷着火焰，向雷赫什飞来，
雷赫什立即向主人驰去，
它以蹄击地，挥动其尾，
大声嘶叫，声如雷鸣。
勇士从安谧的睡梦中惊醒，
心中燃起无明的怒火，
他仔细观察了一下四周，
而那个凶恶的怪物突然不见。
鲁斯塔姆怒不可遏，大骂雷赫什——
11750 “为何无缘无故将我惊醒！”
他又倒在地上，昏昏欲睡，
巨龙再次从黑暗中扑来。
马儿又向鲁斯塔姆飞驰而来，
大声嘶叫，马蹄扬起烟尘。
这位勇士惊醒，一跃而起。
他满面怒容，红得像罌粟花；
环视四周，一片漆黑，
伸手不见五指，寂静无声。

- 他向警觉的、忠实的马儿怒斥：
“你为何将黑夜当作白昼！
11760 你为何不让我合眼！
莫非你让我整夜不得安眠？
倘若再这样像打雷一样？
我使用利剑割下你的头，
我将身穿甲胄，手持沉重的巨棒，
徒步而行，穿越田野和森林。
我说过：你如见到猛兽，
我听到你的召唤，会立即将它杀死。
我说过：不要无缘无故将我唤醒，
11770 你到远处，等我自己醒来！”
困倦难当，他又昏昏入睡。
皮制甲胄夜间亦不离身。
马儿又看到凶恶的巨龙：
它那巨口喷着火焰。
雷赫什立即奔跑起来，并未去打搅勇士，
唯恐又白白将他惊醒，
异常恐惧，不知如何是好：
巨龙既要害它，又危及主人。
然而，毕竟还是爱它的主人，它不顾一切，
11780 及时赶到沉睡的主人身边。
它用蹄击打地面，大声嘶鸣。
大地为之震动。
鲁斯塔姆从甜蜜的梦中惊醒，
欲向马儿扑去。
这一次，按照创世者的意愿，
妖龙并未从鲁斯塔姆的眼前隐没。

- 蓦地黑暗中分辨出妖龙的身影，
他愤然抽出利剑。
犹如春雷一般震天响，
11790 他高声呐喊，向魔怪冲了过去。
他向妖龙叫道：“喂，你是什么家伙！
快现出你的真面目！
我会将不洁的躯体与心灵区分，
我想先知道你是什么家伙。”
凶恶的妖龙答曰：
“谁也无法逃脱我之口！
这一荒漠完全归我所有，
无论是地面，还是空中，都由我统辖。
鹰鹫也不敢飞临此间，
11800 星辰也不敢向这里窥视。
你从哪里来，你叫什么？
你那无依无靠的母亲将会放声痛哭！”
英雄答曰：“我是勇士鲁斯塔姆，
我的父亲是德斯坦，萨姆和奈雷姆是我的祖先。
我一人可抵千军万马，
我骑上雷赫什驰骋于山中和谷地。
你要知道，我手中是何物，
如今，你的末日临头！”
凶恶的巨龙与鲁斯塔姆拼死相搏，
11810 而且居于上风。
雷赫什看到妖龙
将大英雄——诸王的支柱缠住，
摇动着耳朵，猛扑上来；
它奋力将妖龙撕裂，

- 犹如对待那只猛狮。
鲁斯塔姆惊魂甫定，倍感欣慰。
他用利刃割下龙首。
妖龙血如泉涌，
流满四周的草地，原野和沟壑——
11820 一切突然罩上一层暗红色。
妖龙倒在地上，那黑黝黝的双翼，
覆盖了谷地。
鲁斯塔姆目睹这一庞然大物，
惊叹创世者之恩德。
英雄拭去面颊上的血，
不禁思忖：一切皆为创世者之意。
他祷告：“无所不知的主宰！
我的知识和力量均为你所赐。
我用刀剑可斩杀巨龙和猛虎，
11830 无论是尼罗河，还是荒漠，我都视若等闲。
敌人无论是众还是寡，我都无所畏惧。
他们注定被我打得落花流水。”

第四次历险

鲁斯塔姆杀死女巫

他对至善的创世主赞颂已毕，
英雄又为坐骑备好鞍辔，
翻身上马，如旋风一般，疾驰而去，

- 奔向遥远的地方，寻找巫者。
他不停地走啊，走啊。
太阳行过苍穹，落于西方，
有一处可供勇士歇息，
11840 他见此所在，流水清澈，
树木成荫，酒香四溢，
餐桌上盛满佳酿之觞金光耀目；
美食、盐和烤熟的山羊，
配以多种佐料。英雄十分惊喜，
他卸下坐骑的鞍辔；如此丰盛的美餐，
他在荒漠想不到，也猜不到。
盛宴的主人——一群少女，
当鲁斯塔姆来临时，却隐而不见。
他疲惫不堪，坐在树荫之下，
11850 他将手伸向酒觞。
他看到酒觞旁有一乐器：
他顿时感到喜出望外！
英雄的手在弦上弹奏，
乐弦颤动，歌声飞扬：
“我是可怜的鲁斯塔姆，是漂泊者中最可怜者，
我的欢乐时日屈指可数！
等待我的，不是竞技场，而是厮杀的战场，
赋予我的，不是花坛，而是荒漠。
我在途中遇到的，不是德弗，便是妖龙，
11860 或是风吼和嘶喊的丛林。
而春天的玫瑰、草地的美酒，
这样的乐趣，我却不能尝试。
我或是与河中邪恶的邪祟相搏，

- 或是与草原上的豹殊死争斗。”
一女巫藏身于德弗中间，
她听到那忧郁的歌声。
女巫化身为一美女，
(她原为一丑陋畸形的老姬；)
她一出现，武士便目不转睛地注视，
11870 女巫所化之美女与他亲切交谈。
鲁斯塔姆心花怒放，
英雄对耶兹丹感恩不尽，
感谢为他准备丰盛的美饌佳肴，
让他遇到乐器和美女。
他还不知道：这一切是女巫的骗局，
阿赫里曼化身为一少女。
勇士虽然意欲开怀畅饮，
却未忘向创世者祈祷祝福。
然而，一听到至高无上的创世主，
11880 女巫立刻面色改变。
她绝不能听神圣者之言，
祈祷对她说来便是诅咒。
听到“耶兹丹”，脸色变得铁青。
鲁斯塔姆注视着她，
一挥手将套马索抛了出去。
套在女巫颈上的绳索越拉越紧。
他厉声问道：“你是谁？报上名来！
胆敢在我面前弄鬼。”
套中原来是一邪恶透顶的女巫，
11890 满头白发，面上尽是皱纹。
他一剑将她斩为两段，

女巫们不胜悲伤，男巫们十分恐惧。

第五次历险

鲁斯塔姆俘获奥拉德

他翻身上马，又踏上征程，
好似漂泊者，向着遥远的地方游荡。
他的雷赫什疾驰，
来到一个人们永远见不到太阳的所在，
此间的草原像阿比西尼亚人的脸那样黑，
此间没有星光，没有月色。
可以说，光辉四射的太阳被囚禁起来；
11900 套马索也将星辰和月亮禁锢。
漆黑一团，看不到何处是山，何处是水，
鲁斯塔姆信马由缰，向前走去，
突然脱离黑暗，重见光明：
此间美不胜收，好似穿着碧绿的锦缎。
到处是奇花异草，河溪蜿蜒……
人们可返老还童。
英雄因急驰而疲惫不堪，
他已是汗流浹背。
鲁斯塔姆将豹皮甲脱下，
11910 他的头盔为汗所浸透：
将甲冑头盔置于阳光下，
然后，意欲进入甜蜜的梦乡。

- 他让雷赫什在绿野吃草，
自己则准备入睡；
他将晒干的甲冑又穿在身上，
像雄狮一般，以草为榻安然而卧。
看守者见一匹马进入田野，
连忙跑上前去，厉声叱骂雷赫什。
他在绿草丛中看到熟睡的英雄，
11920 他用木棒击打不速之客的脚步。
英雄从睡梦中惊醒，
看守者喊道：“喂，你，阿赫里曼！
你为什么把马放到田地里去，
你要夺取你不能培育的农作物之果实？”
鲁斯塔姆为他的言语所激怒，
揪住看守者的两只耳朵，
一下子都揪了下来，扔到地上，
他既没有好话，也没有恶言。
看守者大惊失色，拾起自己的双耳，
11930 转眼间，逃出好远，使尽力气哀号。
这一地区归奥拉德^①管辖。
他年轻气盛，勇武善战。
看守人踉踉跄跄跑到面前；
他见状大惊，满面通红，浑身战抖。
看守人喊道：“那里有一个魔鬼！
头戴铁盔，身穿豹皮甲。
从头到脚，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魔鬼。
那个妖魔，穿着皮甲睡觉。

^① 奥拉德为一图兰勇士；鲁斯塔姆后扶立他为马赞德兰的首领。

- 我想将马赶出田地，
11940 这个魔鬼不让我接近马。
他一言不发，气急败坏，
将我的耳朵揪了下来，又打起鼾来。”
奥拉德清晨到此间狩猎，
伴随他的是一群好汉。
他听完看守人的这一番话，
又看了看雄狮在田野留下的痕迹，
立刻率其众奔向前去，
那位勇猛的不速之客正在那里酣睡，——
他急欲查看究竟：
11950 这个作恶的汉子从何而来。
看到一位好汉向他驰来，
鲁斯塔姆急忙跑向雷赫什，
手持利剑，飞身上马，
他高声呐喊，犹如雷鸣一般。
两位武士对阵，必然有一番问答，
以便查明对方的身世。
奥拉德问道：“你是何人？
你的统辖者是谁，家乡在何处？
你这个不讲理的家伙，因何至此。
11960 何方的妖魔鬼怪！
你竟敢将看守人的耳朵揪掉？
你为何将马放到田地中去？
我顷刻间将你的头盔打得粉碎。
你会吓得丧魂落魄！”
另一方答道：“我是乌云，
是有雄狮利爪的乌云，

- 施放箭矢，手持刀剑，
可取下傲慢自大者的头颅！
你要是知道我的大名，会肢体瘫软，
11970 呼吸停止，血液凝固，
难道你没有听说过弓和套马索，
以及因之而威名远扬的英雄好汉？
你的生身之母活该倒霉，
她就要缝制殓衣，嚎啕大哭。
你向上抛一核桃试一试！
在这场搏斗中，能不能取胜。”
勇武绝伦的英雄从鞘中抽出宝剑，
手持良弓和绳索，怒不可遏，
冲上前去，犹如雄狮扑向羊群，
11980 敌对者望风披靡。
他用利剑斩杀多人，
皆为远近闻名的勇士。
一人勇猛可胜千军，
他们仓皇败逃，
躲藏在山中和峡谷，
草原烟尘滚滚，天昏地暗。
鲁斯塔姆来回奔突，犹如疯狂的巨象，
他尚有致命的绳索，
全力追赶奥拉德，
11990 厄运即将降临，
勇士的套马索有六十圈，
鲁斯塔姆抛出，奥拉德当即落网。
鲁斯塔姆急忙上前将他捆缚起来，
又翻身上马，将奥拉德拖到面前，

- 说道：“只要你告诉一件事！
要立刻告诉我，不可说假话骗人：
白魔在何处藏身，
疯狂的比德，凶恶的普拉德现在何处？
国王凯·卡乌斯囚禁于何处，
12000 他在何处陷于悲苦的境地，
快将我引到那里去，要忠诚老实，
且不可弄虚作假。
我要打掉马赞德兰统御者的王冠，
我要打掉他手中的棒。
你可成为该地域之王，
只要人们听从你的意旨。
倘若你辜负我的信任，
钢矛将刺穿你的心！”
奥拉德答道：“请你息怒。
12010 我的话千真万确，请你放心。
你切莫一气之下，夺去我的生命。
你所问之事，我现在一一回答。
我将你引到凯·卡乌斯囚禁之处，
我会将你从此处引到彼处。
我们会找到比德和白魔栖身之所；
你切莫让我胆战心惊。
我们到王者那里有一百法尔桑之遥，
不畏艰苦始可抵达。
到魔怪那里又是一百法尔桑之遥，
12020 那段路程最为艰险。
危崖高耸，怪石林立，
霍迈也从未抵此——

- 阴森可怖的深渊，
一眼望去，不见其底。
众魔怪凶狠善战，栖身于此中——
外出巡逻者有一万二千名。
其首领为普拉德，
森杰以及凶恶的比德为其护卫。
群魔的总首领，为硕大无朋的白魔：
12030 群山在他面前战抖，好似白杨的树叶。
他本身就是一座山，令人望而生畏。
他的两肩有十绳宽。
你即使精通武艺，
善使剑、矛、棒，
曾经屡战屡胜，
也无法同此魔较量。
再往前行，则是层峦叠嶂的地带，
野驴也不敢涉足其间。
前面是一条大河奔腾咆哮，
12040 河宽两法尔桑有余。
有狂暴的魔怪把守，
大家唯其命是从。再往前行，
则会遇两魔——博兹古什和奈尔姆帕伊。
他们所辖之域绵延三十法尔桑。
我们从这里便向马赞德兰进发，
行程漫长，布满艰难险阻。
在那个国度，骑士不可胜计，
真是成千上万。
12050 他们那里有许多武器和黄金；
个个心满意足，喜气洋洋。

那里有数百大象，善于征战，
该城有过满之虞。
你孤身一人，即使是钢铁，勇猛善战，
也会在魔鬼的锯下丧生。”
这一席话，大英雄听来十分可笑。
他大声喊道：“如果我们真的同心协力，
那就启程！你会目睹，勇不可当的英雄
如何独自一人痛歼铺天盖地的敌军。
我有赋予勇力的耶兹丹保佑。

12060

我勇猛善战，并有利剑、套马索。

只要一见我的气势，
只要一领教我那勇士之棒，
敌人便会望风而逃。
他们便会粉身碎骨。
无论是谁都会惊慌失措，
乃至分不清缰绳和马镫。
先去往凯·卡乌斯囚禁之处，
你在前面带路，我紧随你赶路。”
他说完这番话，高高兴兴骑在雷赫什背上。

12070

奥拉德在前面像风一般飞驰。
他们日夜兼程，不辞劳苦。
两人终于来到埃斯佩鲁兹山，
曾统率大军的卡乌斯，
在此饱尝失败和灾难的滋味。
他们来到草原，半夜时分，
突然传来震耳欲聋的声音，钹声齐鸣，
无数火把照耀，
远处也明晃晃如同白昼。

鲁斯塔姆问道：“这是什么火光？
12080 右面、左面遍地皆是。”
奥拉德答道：“已经到了马赞德兰，
看守人彻夜不眠，直到黎明。
此间由埃尔让管辖，他是魔鬼和巫师，
凶恶残暴，令人心惊胆战。”
鲁斯塔姆躺下，沉沉入睡。
清晨，太阳刚刚升起，
他在林中选择一棵较粗的树，
将奥拉德牢牢捆在上面。

第六次历险

鲁斯塔姆与埃尔让决战

他携带祖父的巨棒，
12090 雄赳赳，奔向前方。
头盔、豹皮甲佩带停当，
已是多次经历战火的洗礼。
他驰向暴戾的埃尔让之大营。
英雄抵达敌人的营垒，
他便发出战斗的号令，
群山和大海为之战抖。
听到首领的战斗号令，
一怒不可遏的德弗离开营帐。
鲁斯塔姆一眼看到他，立即催动坐骑，

- 12100 战马像闪电一般向此德弗驰去，
鲁斯塔姆揪住他的耳朵，勃然大怒，
像雄狮一样，使他身首异处。
鲁斯塔姆将一颗血淋淋的头颅，
扔到众魔怪面前。
敌人看到他的巨棒肝胆俱裂，
他们四散奔逃，犹如见到猛狮，
荣誉，祖国，一概置诸脑后。
败逃中，父亲竟将儿子踩在脚下。
他嘱咐其剑：“追上前去，予以严惩！”——
- 12110 英雄将这一地域的魔怪涤荡干净。
这时，光辉四射的太阳已到中天。
他要奔向埃斯佩鲁兹山。
鲁斯塔姆给奥拉德松开绑绳，
并肩坐在一棵高大的雪松下。
向被俘者询问路径，
他想尽快找到卡乌斯。
勇士听罢，骑马启程，
向导徒步走在前面。
所向无敌者抵达王都，
- 12120 雷赫什异常振奋，大声嘶叫。
身陷囹圄的卡乌斯听到牡马的呼唤，
立即恍然大悟。
国王对伊朗人低声说道：
“灾难深重的时期已经过去！
我听到远处雷赫什的嘶鸣，
心中立刻满怀希望。
记得凯·库巴德在位之时，

- 它大声嘶鸣，负载勇士冲向图兰人。”
这时，伊朗的战士们纷纷议论：
12130 “我们的大王因为长期监禁而患病。
看来，他已经神智不清，
他说的都是梦话，荒诞不经。
我们注定要死在这里，
福运已经永远离我们而去。”
勇武绝伦的英雄冲了进来，
这里正是囚禁国王之所。
勇士的呼唤声传来，
伊朗人聚集在国王周围。
勇敢的吉夫、图斯、古德尔兹亦在其中，
12140 尚有舍伊杜什、古斯特赫姆和勇士贝赫雷姆。
所向无敌的英雄痛苦难支，泣不成声，
询问被囚禁的时日和境遇。
国王将英雄搂在自己的胸前，
问起扎尔，问起路途上的艰险，
然后说道：“天明以前，
你给雷赫什找一个舒适的地方歇息。
要知道，倘若抵达白魔那里以前，
其军的可靠支柱埃尔特被杀，
宛如巨象一般的英雄寻得
12150 卡乌斯——不可胜计的妖魔必然麋集，
整个大地处于魔众的铁蹄之下，
你的一切辛劳将化为乌有。
赶快冲进妖魔盘踞之地，
携带你的利剑和巨棒。
耶兹丹会帮助你——用你的锤，

- 将群巫之首击得粉碎。
你要越过七道山。
途中处处是妖魔——德弗。
你要进入深不可测的洞窟，
12160 据说，其中危机四伏。
此间，你会遇到众多妖魔，
他们像雪豹一样凶猛。
白魔之宫便在此洞中。
他是一切黑心肠者的主宰和希望。
将他杀死，敌人便不堪一击：
他是魔众的支柱和首领。
我们的武士已将眼哭瞎，
我也已双目失明。
摆脱这一痛苦的唯一办法——
12170 便是取得白魔的脑浆及其心中的血。
一位智者和医者说：‘其血，
可使所有的盲者复明。
只须将其血注入眼中三滴，
昏暗便像泪水一样流出。’”
勇武绝伦的英雄义愤填膺，
又准备踏上征程。
他对武士们说道：“你们警戒！
我独自与白魔决战。
他狡诈，又凶猛，犹如好斗之象，
12180 妖魔不可胜计，围得水泄不通。
倘若敌人在鏖战中，打坏我的脊梁骨，
你们将长期处于水深火热之中。
倘若吉星福运助我，

上天佑我大获全胜，——那时，
我们将看到祖国，民众
又可以从王国的树上采集果实。”

第七次历险

鲁斯塔姆殛杀白魔

他渴望建立功勋，
壮志豪情涌上心头，
顶天立地的英雄与奥拉德驰去；
12190 他的雷赫什在飞奔，宛如草原上的旋风。
越过七道山，
突破重重魔众堵截，
他终于抵达一深不可测的峡谷，
那里有气势汹汹的魔军。
他说道：“奥拉德，这些天来，
你所讲的都是真情实话。
最后的决战现已来临，
你给我指明路径，并揭示奥秘。”
奥拉德答道：“当中午时分，
12200 太阳光炎热烈起来，——
众魔怪都沉睡不醒，容易战而胜之：
你稍等一会儿，不是更好吗？
他们之中无一警醒者，
连警戒者也进入梦乡。

- 既然神灵助你获胜，
你一定会摧毁敌人的营垒。”
勇士聆听被俘者的话，——并不急于厮杀。
这时，太阳已升上中天，
他又将奥拉德捆缚在树上，
12210 雄壮的武士翻身上马。
鲁斯塔姆抽出利剑，
战斗的呐喊声如雷鸣一般。
他像一阵旋风，席卷敌阵，
一个个首级纷纷落地。
谁也不敢阻挡他的去路，
妄图一战而建功立业。
他奋勇冲进魔窟。
犹如光辉灿烂的太阳，勇往直前。
地狱一般的峡谷，出现在他面前。
12220 漆黑一团，不见魔王的踪迹。
既不能搏杀，又无法后退。
他手持宝剑佇立不前，不知如何是好。
威名远扬的勇士稍待片刻，
终于看到仇敌。
德弗好似一巨石，
矗立在峡谷和斜坡前。
可以说，整个大地一片漆黑。
他遍体乌黑，唯有头发呈白色。
这便是白魔；他像死人一样沉睡。
12230 英雄并未乘其熟睡而杀之。
犹如猛虎，发出雷鸣般的吼声；
德弗蓦地惊醒，立即应战。

- 他暴跳如雷，像山一般愈益临近，
从颈部到脚踵以铁护之。
鲁斯塔姆好似举起一座硕大磨盘，
在头顶上奋力抡动，吼声不绝于耳，
勇士不禁胆战心惊，想道：
“莫非今天是我的末日？”
他像疯狂的猛狮一样吼叫，
12240 他用剑猛刺对手的腰部，
而鲁斯塔姆之臂力
只伤及魔头的大腿。
两者扭打在一起，
好似雄狮与战象相搏。
负伤的德弗毁掉悬崖，
与鲁斯塔姆殊死相搏。
他欲将鲁斯塔姆压成齑粉，
用他的铁爪紧紧抓住这位英雄。
他们相互撕打，相互猛击，
周围到处是两者的鲜血。
12250 鲁斯塔姆思忖：“若是将这个家伙
战败，——将永远无须鏖战。”
魔头拼死搏斗，同样思索着：
“莫非真的能保住宝贵的生命？
假如他让我生还，
即使剥掉皮，使我无能为力，
我会逃脱，对命运进行诅咒；
在马赞德兰，大家会忘掉我。”
凶恶的德弗，一面想着，一面拼死相搏，
12260 心中似乎还保留这一线希望。

- 鏖战愈演愈烈，
汗注如雨，血流成河。
为无比强大的耶兹丹所助的英雄，
顽强地与对手血战。
鏖战良久。最后，
这位声名显赫的英雄猛扑上去，
像豹一样紧紧抓住其发，
将这个凶恶的魔头高高举起，
用力掷在地上，
12270 这个不可一世之敌终于毙命。
他用利剑刺穿其胸，
取出那乌黑的毒心。
整个世界流着他那乌黑的血。
鲁斯塔姆胜利归来，忙给奥拉德松绑，
继而，又用套马索将他缚住，
命他将毒心送回。
鲁斯塔姆示意，两人启程。
奥拉德说道：“勇敢无畏的雄狮！
12280 你的利剑大获全胜，雄居一方。
我的身上还有你的桎梏的痕迹，
为绳索所缚，跟随你行进。
我从你的话里看到希望，
然而，你要使我恢复信心。
你是雄狮，又有王者风范：
英雄和勇士绝不会失信。”
鲁斯塔姆答曰：“尚武的马赞德兰，
将会完全由你统御。
我们还要付出闻所未闻的辛劳，

12290 将会有起有落。
首先,这个国度的统御者,
我们应该使他难逃厄运。
我们要斩下许多人的头颅,
我们要杀死众多巫者。
然而,你要知道,我将很快离开人世,
当我违反我那信誓旦旦之言。”
然后,向凯·卡乌斯驰去,
勇武绝伦和壮志凌云的鲁斯塔姆。
.....

伊斯凡迪雅尔的七大业绩

波斯王卢赫拉斯普有两子：古什塔斯普和扎雷尔。古什塔斯普要求父王让位，老王勃然大怒。古什塔斯普隐姓埋名，流落在罗马帝国，与公主卡塔尤恩邂逅相遇，一见钟情。凯撒大怒，将其女逐出王宫。卡塔尤恩与古什塔斯普结为伴侣。

古什塔斯普应凯撒两女婿之所求，多次建立功业，很快成为凯撒的得力之臣，后又击败哈扎尔人，威名远扬。

后来，扎雷尔（扎里尔）来到罗马帝国，请其兄归国，老王卢赫拉斯普将王位让与古什塔斯普。古什塔斯普接受查拉图什特拉所创立之教，并同阿尔贾斯普所统御的图兰连年征战。扎雷尔率军屡战皆捷，后不幸遭暗算被杀。古什塔斯普之子伊斯凡迪雅尔取代其位，击溃图兰之军，阿尔贾斯普仓皇而逃。

古什塔斯普听信谗言，将伊斯凡迪雅尔禁锢。阿尔贾斯普闻讯大举进犯伊朗。古什塔斯普战败，逃往山中。智者贾玛斯普预言：只有伊斯凡迪雅尔可战胜图兰大军。

伊斯凡迪雅尔又领兵出战，阿尔贾斯普连忙应战，败绩。

伊斯凡迪雅尔克服重重艰难险阻，最终战胜阿尔贾斯普，救回其被俘的姐妹。

第一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杀死恶狼

1

迪赫坎打开那本故事集，
讲述昔日那些业绩。

金杯中斟满佳酿，
古什塔斯普忆起我们的往昔。
伊斯凡迪雅尔如何摧毁鲁因迪日，
古尔格萨尔如何指引路径。
当伊斯凡迪雅尔从贡巴丹驰来，
他击溃图兰之军。
继而，他奔赴鲁因迪日，
10 让古尔格萨尔作他的向导。
道路伸延于一望无际的草原，
大军停止行进，作短暂休憩。
伊斯凡迪雅尔命准备佳酿，
摆好美饌佳肴，并命唤来歌者。
营帐前燃起篝火，
众首领来到大王驾前共进晚餐。
堂堂大国的君主
命将古尔格萨尔带来。
他接连递给他四大杯酒，说道：
20 “喝吧！不幸的奴仆！
倘若将命运托付于我，
你将得到王冠和王位。
你向我讲真情实话，可无忧无虑，——
我将整个图兰永远交与你！
我不会凌辱你的子女和亲人，
我对他们将以礼相待。
然而，我还是要警告你，
倘若你撒谎，你们将面临死亡。
我将用此剑割下你的头颅，
30 你的亲人和子女将痛哭流涕！”

战战兢兢的古尔格萨尔答道：
“噢，贤明的伊斯凡迪雅尔，
你遵循君主的准则行事，
我将如实相告，——并非由于畏惧。”
王者问道：“鲁因迪日在何方？
据我所知，它离我们十分遥远。
通往那里的路径不只一条……
告诉我，哪一条为其中最佳者？
将有关鲁因迪日的一切告诉我们——
城堡如何，有多少人守卫？”
古尔格萨尔答道：“噢，寰宇之光明，
我们贤明的君王伊斯凡迪雅尔！
若是将大军引至鲁因迪日，
据我所知，有三条路径。
一条有三月之遥，
另一条有两月之遥。
前者通过人烟稠密之地，
阡陌纵横，沟渠交错。
后者，有两月之遥者，
途中无给养粮秣可寻。
漫漫黄沙，……既无草场和水源，
又无驻扎休憩之处。
尚有一条道路，堪称捷径，
骑马只需七日。
途中有恶狼、猛狮、凶龙……
这些妖魔邪祟，无法防备。
尚有一巫婆善施法术，
她比那凶龙还要可怕。”

40

50

- 谁若是遇到她，便被抛到
云端，然后坠落在地上。
- 有的地方，风雪迷漫，酷寒难忍，
有的地方，席穆尔格的双翼遮天蔽日。
- 倘若安然通过重重难关，
第八日，城堡则遥遥在望。
- 鲁因迪日坚不可摧，武士不可胜计，
城楼耸立，超越乌云。
- 宽阔的大河环绕城堡，
波涛汹涌，犹如大海一般。
- 阿尔贾斯普如欲离城堡，
则乘舟渡过此河。
- 城堡中应有尽有，无需外界供应，
倘若重兵围攻，可支撑百年之久。
- 那里有田地，有果木，
有磨房，山上也可放牧。”
- 伊斯凡迪雅尔听完古尔格萨尔之言，
沉吟半晌，默默不语。
- 他终于开口说道：“我们应立即行动，
当然是要取最短的路径！”
- 古尔格萨尔说道：“自古以来，人们便欲
完成七件业绩，噢，君王！
- 凡是走上这一路途的勇士，
无一人得以生还。”
- 鲁因坦^①说道：“你同我一起行进，
会看到：我将如同阿赫里曼一般。

^① “鲁因坦”为伊斯凡迪雅尔的称谓，意为“铜躯者”。

告诉我,我将会遇到什么,
我要考虑一下,如何对付?”
古尔格萨尔说道:“最先,在沙漠中,
噢,贤明的君主,你会遇到两只恶狼——
一雄一雌,无比残暴,
犹如两象,体大而凶猛。
头上生有利角,
猛狮见之仓皇逃避。
两狼的巨齿犹如象牙,
凶恶异常,难以降除。”
古尔格萨尔沉默不语。他身带镣铐,
被带到囚禁之处。

.....

伊斯凡迪雅尔说道:“吉凶难测,
我命你[智者普舒坦]统领全军。
我不愿让众人冒险,
你们在此驻扎,我独自一人前去。”
他紧了紧战马的肚带,
全身戎装,驰向草原。
他催动战马,准备殊死搏斗,
远方出现两恶狼的身影。
两魔怪看到鲁因坦,
看到他那魁伟的身躯。
它们缓缓迎上前来,
犹如两头巨象,这一地域的守护者。
伊斯凡迪雅尔拉开那强劲之弓,
宛如猛狮向它们张开血盆大口。
箭雨向这两只阿赫里曼的恶狼倾泻,

120 它们当即应声倒地，奄奄待毙。
利箭射入其体，疼痛难忍，
受此重创，两狼无力挣扎。
伊斯凡迪雅尔心花怒放，
眼见恶兽被降除。
他雄赳赳冲上前去，
手执明晃晃的利剑；
两妖狼的头被割下，
污血在地上流淌。
.....

第二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杀死雄狮和雌狮

130 古尔格萨尔不胜忧虑，
闻知伊斯凡迪雅尔轻而易举降除恶狼。
他带着镣铐，又被带到王座前，
满头大汗，浑身颤抖。
国王命人为他斟三大杯酒，
问道：“你有什么要说的？”
古尔格萨尔答道：“噢，尊贵的王啊，
你有雄狮的心，一国之君！
在此间，你不可向命运挑战！
在此间，你会遇到雄狮和雌狮。
人们见到它们，血液则凝滞，
阿赫里曼对它们也无可奈何。”

国王微微一笑，开口说道：

“喂，不幸的人，你有什么可怕的？”

清晨，你会听到我的利剑告诉你什么！

你会看到我将两只猛狮放倒在地！”

夜幕降临，雾霭沉沉，

140 伊斯凡迪雅尔率部启程。

大军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中行进，

睁大布满血丝的眼睛。

朝阳驱散云层，冉冉升起，

披着桔红色的锦衣。

突然看到山谷中，

累累白骨遍地皆是。

伊斯凡迪雅尔与大军停步不前，

他对智者普舒坦说道：

“我独自一人前去。你与全军留在这里。

150 我不会玷污我的利剑。”

.....

雄狮和雌狮出现在他面前，

两狮向伊斯凡迪雅尔扑来。

他挥舞利剑，雄狮应声倒地，

鬃毛被血染红，宛如玛瑙一般。

.....

雌狮见状猛扑过来，

其头颅当即落在地上，

像球一般滚动，

160 鲜血染红伊斯凡迪雅尔的征衣。

第三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杀死巨龙

心怀叵测的古尔格萨尔带着镣铐，

又被带到伊斯凡迪雅尔宴席之上。

国王命人为他斟满三大杯酒。

心花怒放。

寰宇的统摄者向古尔格萨尔问道：

“明天我将会遇到什么？告诉我，可怜的人！”

古尔格萨尔答道：“仁慈的国王，

让你的敌对者化为灰烬！

你不怕恶狼和猛狮，

170 两度战胜大灾大难。

而明天等待你的，

超过往日的灾难。

巨龙守候在前面的道路上，

它从海中吸进鱼类，

口中喷出熊熊烈火。

此龙体如巨崖，

倘若你，愚人，知难而退，

并非奇耻大辱，——神可作证。

倘若你绕道而行，

180 你可安然无恙，全军也可得救！”

国王说道：“无论是绕道，还是勇往直前，

我都会将你带在身边！

你会看到，你那凶恶的巨龙

被我的利剑斩杀！”

他命人寻访能工巧匠，
引到王者的营帐。
他吩咐他们制作车辆，
将刀剑等置于其上。
又将一其盖十分坚固的铁柜
190 牢牢固定在车上。
两匹快捷之马，套在这辆希奇古怪的车上。
鲁因坦端坐于铁柜上，
驱赶马匹，犹如在赛道上。
他兴高采烈，掉转车头，
查看他的军旅辎重。
天暗了下来，黑夜降临，
宇宙间一片漆黑。
月亮升上白羊宫。
王者骑上战马，
200 率领大军前进。……晨曦
出现于天穹，暗夜退去。
伊斯凡迪雅尔穿戴好盔甲，
将大军托与普舒坦。
他又将两匹快马
套在这辆车上。
王者坐在铁柜中，牵动粗大的缰绳，
驱车向前，不避艰难险阻。
车轮雷鸣般的响声，
巨龙听得一清二楚。
210 它站了起来，犹如黑呼呼的山崖，
遮住太阳的光辉。
它那可怖的眼睛闪着凶光，

火焰腾腾的巨口冒着浓烟。
它张开大口，犹如洞窟，
令人不寒而栗。
鲁因坦勇往直前，毫不动摇，
他完全仰赖神灵耶兹丹。
马儿嘶叫，拼命奔跑，
巨龙将它们吞入腹中。
220 车辆以及车上的铁柜，
连同勇士全被吞下。
刀剑刺穿巨龙之口，
乌黑的血潮水一般流出。
它无法摔掉刀剑，
巨龙奄奄一息卧倒在地。
庞大的腹部贴在地面上。
勇士将铁柜的盖子打开，
将巨龙的头盖骨击碎，
用剑轻而易举打开出口。
230 伊斯凡迪雅尔击碎巨龙之脑。
毒气从其血液弥漫开来。
目光暗淡，气息奄奄，
勇武的英雄倒了下来，人事不省。
伊斯凡迪雅尔倒在尘埃，
普舒坦惊恐万状。
哀叹不已，泪流满面，
他与众勇士来到国王身边。
大家纷纷奔向降龙之地，
呼号和悲哭之声不绝于耳。
240 他们向国王的头顶倾注玫瑰水，

普舒坦仰望苍天，祈求佑助。
伊斯凡迪雅尔喘了一口气，睁开双目，
说道：“你们不要啼哭！我已安然无事，
刚才窒息难忍，像死一般倒了下去，
乃是毒血的恶气所致！”
他昏昏沉沉，犹如酩酊大醉，
勉强站立起来，摇摇晃晃，奔向河边。
他在水中从头到脚洗浴一番，
换上洁净的衣衫。
250 他跪倒在地，向创世主耶兹丹
真诚致谢，不觉潸然泪下。
他说道：“难道是我殛杀妖龙？
是你给予佑助，你是我的保护者和靠山！”
全军欣喜若狂，
齐声向宇宙的创造者赞颂。
古尔格萨尔却郁郁不乐，
得知创世主使伊斯凡迪雅尔逢凶化吉。

第四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杀死巫婆

260 军士在河畔平整场地，
营帐安置在碧绿的草坪上。
……
他命人将戴着镣铐的古尔格萨尔带来，
并命人给他斟上三大杯佳酿。

古尔格萨尔一饮而尽，呻吟之声不绝，

王者笑逐颜开，不禁谈起妖龙。

他说道：“喂，你，可怜的人！

昨天为我殛杀的巨龙又在何处？

明天我会遇到什么比此龙更可怕的？

我将同什么邪恶之力搏斗？”

古尔格萨尔答道：“噢，王啊，

270 愿至尊之神保佑你！

明天你将进入某种福乐境地，

与甜言蜜语的巫婆相遇。

她可使千军万马毁于一旦，

任何人却无法给她以伤害。

她想将沙漠变为海洋，

她要掩盖太阳对世界的惠赐。

这个巫婆名叫古尔，我的尊贵的大王，

切不可陷入她的罗网！

你莫在慈惠的上苍面前夸口，

280 战胜巨龙已是十分难得。”

国王答道：“喂，可鄙的奴仆！

明天究竟如何，你自己会亲自目睹。

我会将这个巫婆捆缚起来，

我会打断她的脊梁骨！

神会使我的刀剑锋利，

古尔的头颅将从肩上滚落尘埃！”

……披着绛红的衣裳，

宇宙的太阳落在西方。

国王命全军整装待发，备好车辆，

290 在星光下，率众踏上征程。

300

连夜兼程行进，……远处的地平线上，
渐渐露出金灿灿的霞光。
白羊星座像宝石一般闪耀，
山谷宛如春天般喜气洋洋。
伊斯凡迪雅尔准备投入战斗。
酒具和金杯，
以及银弦的东不拉一应俱全，
似乎是准备盛宴，而非鏖战。
他骑上骏马出行，似乎是去往天堂，
去往无比美好、鲜花盛开之地。
郁金香遍布于碧绿的草原，
树木的枝条倒垂于潺潺的溪水。
在绿荫丛中，他翻身下马，
淙淙的泉水在石间流淌。
他坐在此间痛饮佳酿。
酒酣耳热，心中欢畅，
他弹起东不拉，歌唱爱情。

……

310

林中传来悦耳的歌声，
巫婆不禁心花怒放。
她自言自语地说道：“雄狮进入我的罗网，
我心中充满幸福的憧憬，而非愤怒。”
诱人的妩媚，
遮翳着她那异常凶陋和布满绉纹的脸。
她妖艳异常，
宛如卖弄风骚的妇女。
其躯体如松柏，其头发如麝香，
面如太阳，声如鸟鸣。

- 320 面颊和胸脯，宛如绮丽的春色。
她突然出现在勇士的面前。
伊斯凡迪雅尔看到佩里^①从林中走来，
更加用力地弹奏，更加甜美地歌唱。
他唱道：“噢，永恒的、公正的神啊！
你在山中，在荒原给我以襄助。
我歌唱佩里，我赞颂美好，
赞颂艰难、劳顿中的幸福。
你向我打开仁慈之门，
你将仙女送到我面前。”
- 330 伊斯凡迪雅尔为她斟满陈年美酒，
女巫那娇柔的面孔宛如红宝石。
然而，女巫绝没有想到，
伊斯凡迪雅尔为她准备了枷锁。
先知查尔杜什特从天界带来，
将此枷锁赠与古什塔斯普。
枷锁以天界的钢铁制作，犹如套马索，
鲁因坦将其套在女巫颈上。
蓦地，女巫化作猛狮，
他抽出利剑，记起神之恩典。
他说道：“你尽管可摧毁山崖，
340 却奈何我不得。
你尽管可像虎一样狂啸，可像鸟一样歌唱，
我有利剑，快现出你的真面目。”
霎时间，枷锁中出现一丑陋的老妪，
面似黑烟，满头白发。

① 即女魔。

350

他挥动利剑，女巫之头应声落地，
碧草和利剑上鲜血淋淋。
女巫死于非命，
明朗的白昼突然天昏地暗。
英雄骑在马背上，
高声呐喊，宛如雷鸣。
原野上再度风和日丽，
普舒坦急驰而来，见状大惊失色。
他不禁叫道：“尊贵的大王，
你面前是巫婆，是狮，还是象？
你将永远幸福和欢乐，你将永在！
整个世界都需要你的爱！”
古尔格萨尔不禁火冒三丈，
得知伊斯凡迪雅尔的功业。

第五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杀席穆尔格

360

他向创世主俯伏下拜，
这位光荣的戴桂冠者。
他吩咐在此林中扎营，
命将金黄的台布铺展开来。
他对侍卫中的长者
说道：“快将那个人质带来！”
伊斯凡迪雅尔看到，古尔格萨尔
面色忧郁，垂首站在面前。

- 他命打开酒坛，
又给古尔格萨尔斟满三大杯酒。
伊斯凡迪雅尔说道：“喂，居心叵测的家伙，
370 你看，你的巫婆的下场如何！”
你看，她的头颅不是
悬挂在树上吗？你不是对我说，
她能使天昏地暗？
她能将荒漠变为大海……？
你告诉我：我明天会遇到什么怪物，
我明天要同什么样的对手搏斗？”
古尔格萨尔站起身来，向王者鞠了一躬，
答道：“啊，战斗中的猛象！
你明天的搏斗比往日尤为艰险，
380 你遇到的对手更加凶残。
你在乌云间和昏暗中可见一山峦，
那便是神奇之鸟立于山上。
此鸟称为‘席穆尔格’，
世间称为‘会飞的山峰’。
它见到巨象，便将其撕裂。
它从海浪中捕捉鲨鱼；
它抓起捕获物，飞上云端。
巫婆在这一巨鸟面前简直微不足道！
按无所不能的创世主的意愿，
390 席穆尔格有两强大的幼鸟。
当它们展开双翼，
遮天蔽日，天昏地暗。
王啊，望你冷静！好自为之！
切莫招惹席穆尔格！”

伊斯凡迪雅尔说道：“我要用我的利箭，
将恶鸟的两翼穿在一起！
明天清晨，你会亲眼看到，
我将从高处将席穆尔格抛下。”
当光辉灿烂的太阳隐没，
400 黑暗的夜降临世间。
伊斯凡迪雅尔思索良久，
命大军整装待发。
兵马向荒无人烟的远方行进。
黎明时分，群山清晰可见，
山顶白云缭绕。
阳光使大地更加生机勃勃。
伊斯凡迪雅尔将大军托与普舒坦，
他又置身于铁柜之中。
车上遍布刀剑，
410 由烈马曳之，
烟尘滚滚，
驰向山崖高耸之处。
车停在山崖之下。
席穆尔格看到车辆，
听到号声和呐喊声，
它飞上高空，宛如彤云，
双翼遮天蔽日。
它向车辆俯冲下来，
宛如雪豹扑向羔羊。
420 车上的刀剑刺穿席穆尔格的胸膛，
鲜血像泉水一般流淌。
两翼遭受重创，

- 那锋利的巨爪已无能为力。
山坡被鲜血染红，
两只幼鸟袭来，声如雷鸣。
它们悲叫着盘旋，
巨翼遮住当空的太阳。
席穆尔格已被刀剑刺得遍体鳞伤，
马匹、铁柜、车辆，为鲜血所洗。
430 置身于铁柜中的鲁因坦站立出来，
手持明晃晃的宝剑。
伊斯凡迪雅尔扑向怪鸟，
将它杀死，并砍成碎块。
他走到一旁，俯伏在地，
向无所不能之神祷告：
“噢，永恒的、公正的神啊，
在殊死的搏斗中，你赐给我力量和勇气！
你使邪恶之力烟消云散，
你使我在真理之路上走向美好！”
440 铜鼓之声响了起来，
普舒坦所率之军业已临近。
席穆尔格那硕大的尸体连同双翼，
覆盖了广阔的山野。
444

第六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战胜暴风雪

- 1 国王的侍卫来到车队中，
又将古尔格萨尔带到王者面前。
他命给人质斟满三大杯酒，
古尔格萨尔一饮而尽，胆量也大了起来。
国王说道：“喂，可鄙的坏家伙，
你看一看上苍和他的业绩！
你的铁爪之龙何在？
恶狼、猛狮以及席穆尔格又何在？”
古尔格萨尔站立起来，躬身答道：
10 “噢，尊贵的英雄鲁因坦，
耶兹丹是一面盾牌，佑助你力挫强敌！
王者之树喜结硕果。
而明天，刀剑和盾牌均无济于事。
明天，将面对闻所未闻者。
你将无搏斗的对手可寻，
你也无法败退。
大雪深如图兰人之矛，
你的大军将被掩埋！
你们大家都要困于深雪之中，
20 任何人都无法开路逃生。
知难而退，尚为时不晚！
且勿因我讲真情实话，而施以报复。
大家都会在雪中冻死，

- 千万要小心，尚有另一条道路。
此间，由于风雪和酷寒，
山崖崩摧，树干破裂。
即使安然闯过风雪之域，
将遇到人迹罕至的荒漠。
正午的阳光火一般炽热，
蝗虫的翅膀也会当即烧焦。
烈日炎炎，黄沙漫漫，
既没有一滴水，又没有一株青草。
猛狮从不涉足其间，
雄鹰不在这里飞翔。
龙卷风屡起，风沙滚滚，
盐土炙热难忍，宛如硫酸。
行于干旱缺水的荒原，
勇士体力耗尽，战马纷纷倒毙。
倘若战胜这一阻难，
通过沙漠，便可看到鲁因迪日，
看到如花似锦、富饶之域。
城垣高耸入云。
即使伊朗兴兵十万，
即使图兰兴兵十万，
即使围攻一百年，
也无法攻克此坚城。
他们将会一无所得，
乘兴而来，败兴而去。”
认真听完古尔格萨尔的一番话，
伊朗的众勇士无不垂头丧气。
他们说道：“噢，尊贵的大王，

为何在死路上苦苦挣扎呢？”

.....

伊斯凡迪雅尔沉郁地听着，
继而对这些曾经共同奋战的勇士说道：

“为什么要吓唬自己？吓唬我呢？

谁让你们教训我？

你们无意争取崇高的荣誉！

让你们的话留在家里吧。

倘若你们这样想，

60 为何同我一起出征呢？

你们听信奴仆之言，吓得

浑身颤抖，好似暴风雨中的树木！

你们忘记国王对你们的厚赠吗？

你们忘记国王对你们的晓谕吗？

你们忘记向永恒的神宣誓：

同我披荆斩棘吗？

心中缺乏勇往直前的勇气，

可耻的畏惧使大丈夫退缩不前！

回归你们宁静的领地，

70 我的职责是投身战斗。

创世者是我在搏斗中的盾牌，

天界的星体为我效力！

我无须他人帮助，

我要奔赴图兰——险恶之地。

杀死敌人，或者丢掉头颅——

我奋战疆场，无所畏惧！

你们很快会获悉，

我没有玷辱王者的名号。

80 我向太阳和凯扬王朝的创造者宣誓：
用这只手摧毁图兰！”

.....

号声响起，鼓声阵阵，
伊朗全军整装待发，
他们在黑夜中行进，
犹如燎原之烈火。
当朝霞映红高原，
黑夜用毛呢将头掩盖，
驱赶乌黑之马，
逃避光明的白昼。

90 大军蜂拥而来，如海潮一般，
他们在广阔的草原扎营。
春意盎然，令人心旷神怡，
这似乎是创世主的恩赐。

.....

突然间，刺骨的寒风从山上袭来，
王者心中为之一惊.....

世间顿时天昏地暗，
群山已经隐没不见。

100 团团大雪从云中落下，
团团大雪在空中漫卷。

三日三夜片刻未息，
暴风雪大发淫威。

人们卧在酷寒的营帐中，
僵硬的身躯动弹不得。
大气是纬线，雪是经线。

国王同样冻僵，面对灾难无能为力。

他对普舒坦说道：“噢，危在旦夕！
厄运降临到我们头上！
我曾无所畏惧地投身龙口，
110 而在此间，无论是剑，还是盾——均无济于事！
你们祈祷吧！向上苍吁求！
倘若他无怜悯之心，
我们将在大雪之下消逝。”
国王在善的路途上的襄助者，
普舒坦在黑暗的营帐中祷告。
全军向苍天伸展两臂，
祈求化险为夷。
蓦地，暖风习习，
晴空万里。东方泛红。
120 清晨使大家满怀希望，
全军对神感激不尽。
.....

第七件业绩

伊斯凡迪雅尔穿越酷热的沙漠，渡过大河

伊斯凡迪雅尔晓谕：
“将车辆丢弃，轻装前进——
手持兵器，全副武装。
为了免除饥饿和干渴之患，
每队携一百峰骆驼。
骆驼负载水囊，马匹驮运粮秣，

- 130 兵士携带食物。
你们将剩余的辎重隐藏起来，
至尊之神将为我们打开福运之门。
谁不相信上苍的佑助，
谁就既得不到幸福，也得不到裨益。
我们将在耶兹丹的佑助下，
战胜图兰那些不可一世的多神教徒！
我们的每一个骑士将十分富有，
一旦阿尔贾斯普的城堡被攻克。”
深红的晚霞笼罩着天宇，
太阳渐渐西沉，——
大军将骆驼准备停当，
向异域那陌生的远方开拔。
- 140 大军行至后半夜时分，
苍鹭在空中连声鸣叫。
伊斯凡迪雅尔听到，勃然大怒，
急命将古尔格萨尔带来，
厉声说道：“你不是发誓说，此地无水、
无法通过、无任何生命吗？
可是，我听到苍鹭的鸣叫，
你胆敢撒谎，理当处死！”
- 150 古尔格萨尔答道：“此间，在炽热的草原上，
确有一些咸水之泉，
并有一些毒水的溪流，
惟有野兽和飞禽饮之。”
国王说道：“这个俘虏，狡诈异常，
我看，他一心要报仇雪恨。”
伊斯丹迪雅尔命大军开拔急进，

- 他勇往直前，坚定不移。
又过了片刻，突然间，出乎意料——
草原的远方传来骆驼的叫声。
160 国王听到，欣喜异常，
离开大军，驰向前方。
晨曦中，他看到
一条宽阔的大河横在前面。
河边有一队骆驼，
一峰骆驼进入河中。
骆驼行将淹没，连声哀叫，
伊斯凡迪雅尔毫不畏惧地进入水中，
立刻将骆驼拉了上来，
赶驼者也安然脱险。
170 卫士又将古尔格萨尔拖到国王面前，
他面无人色，浑身战抖。
国王问道：“你这个恶棍，为何要撒谎？
你这条毒蛇，我已忍无可忍！
你不是对我们说，你这个坏蛋，
我们都将死在这酷热无水的草原吗？
显而易见，你居心叵测，
要将大军引向覆没！”
古尔格萨尔答道：“对我说来，
你们的覆没，比生命更可贵，比太阳更美好！
180 我在你这里戴着镣铐，受尽苦难，
怎能不对你心怀恶意？噢，大王。”
鲁因坦平和地笑了起来。
古尔格萨尔的境遇的确悲惨。
他说道：“喂，愚蠢的古尔格萨尔，

我们如果摧毁铜堡，
我将释放所有被俘者，
并命你作他们的首领。
我愿赋予你全权，
而你则要讲真情实话。
190 我将使你享有尊荣，而非给你屈辱，
我也不会使你的亲友忍受屈辱。”
听了伊斯凡迪雅尔的一番话，
古尔格萨尔心中满怀希望。
王者之言使他不胜惊异，
他俯伏在地，恳求宽恕。
国王说道：“你所讲的，已经过去。
空话不能使江流成为沙滩。
你告诉我们，在何处可涉水过河，
鲁因迪日已近在咫尺。”
200 囚徒答道：“镣铐非常沉重。
对岸超过一箭之地。
只有将我的镣铐卸掉，
我才能在深水中找到涉水之处。”
伊斯凡迪雅尔说道：“就这样吧！”
他命将古尔格萨尔的镣铐卸掉。
古尔格萨尔拉着马的缰绳，
在水中探索路径。
他与坐骑小心翼翼地行进，
武士们紧随其后。
210 他们将袋囊中之物倒出，
囊中充气，
缚于马腹之下，

- 以防不测，免遭灭顶之灾。
大军安然抵达对岸。
再度列队，严阵以待。
距离大军奔赴之地，
只有十法尔桑的路程。
伊斯凡迪雅尔稍事休息，
220 进食果腹，痛饮美酒。
他站起身来，穿好环甲，戴上头盔，
腰间佩带利剑。
古尔格萨尔又被带到他面前，
伊斯凡迪雅尔问道：
“幸福之星使你逢凶化吉。
我想听你的真话：
当我将阿尔贾斯普的头割下，
以慰卢赫拉斯普那悲愁之灵，
.....
230 当我使图兰之花失去头颅，
为祖父报仇，而血染大地，
当我将他们送进猛狮之口，
以使伊朗的勇士们兴高采烈，
当我将他们的房舍付之一炬，
当他们的妻儿老小沦为奴仆，
你是高兴，还是悲哀？
你心中如何想呢？”
古尔格萨尔大为震惊，
豪壮之气涌上心头，
240 他答道：“你如此不择手段泄愤，
将不会得到善报！

愿苍天挥其利剑，
斩去你肩上的头颅！
愿恶狼撕食你的躯体，
愿大地成为你的卧榻和被褥！”
听罢古尔格萨尔的恶言恶语，
伊斯凡迪雅尔火冒三丈，举剑向他的头顶砍下，
古尔格萨尔齐腰被劈为两半。
他杀死古尔格萨尔，怒犹未息。
250 将其尸体投入河中，供鱼果腹。
威严的鲁因坦
整装已毕，跨上战马。
雄伟的铜城已遥遥在望，
它高耸入云，巍然屹立。
255

主要神话体系和神话

古代伊朗的神殿

远古时期，古伊朗人和印度·雅利安人的祖先为同一民族，称为“原始印度·伊朗人”。他们是印欧语系大家庭的一支；据揣测，似居于南俄罗斯草原和伏尔加河以东地区。他们为半游牧者，以放牧牛、羊为生。

约公元前 4000 年代至前 3000 年代，一些宗教和神话传统在原始印度·伊朗人中形成。约公元前 3000 年代初期，原始印度·伊朗人分为语言各异的两支，即印度·雅利安人和伊朗·雅利安人。他们似仍以放牧为生，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引进车辆和战车，已知使用铜剑。中亚的山脉盛产金属，使他们有可能制造兵器；这些草原居民遂成为尚武的民族。于是，往昔那种宁静的生活，让位于动荡的征战，名副其实的“英雄时代”随之到来。

琐罗亚斯德教在古代伊朗神话中居于显著地位。其创始人琐罗亚斯德，似为传说中人物，又似确有其人，恰逢有强权而无公理的年代。于是，他求索启示：世人这种动荡不安的生活之由来究竟如何？

借助于比较研究，即对琐罗亚斯德教典籍中的古老成分与印度古老宗教和神话典籍（特别是《梨俱吠陀》）之对比，可了解原始印度·伊朗人的宗教和神话观念及其在伊朗疆域的演化。

据揣测，石器时代的原始印度·伊朗人便有崇拜水和火之风。水为草原生活不可或缺，他们崇拜司掌河流和水域之水的女神——阿帕斯，并对之祈祷、祀奉。

琐罗亚斯德教徒亦有祭水之仪式，即以乳以及两种植物的汁液祭之。祭奠并伴之以祈祷，似可赋予植物、动物等以活力，并使之

洁净和丰产。

火同样为草原居民所必需,可供取暖和制作食物。在古代,取火十分艰难,人们往往使火常燃不熄。原始印度·伊朗人亦崇拜常燃之火。古代印度·雅利安人将火之神称为“阿耆尼”,琐罗亚斯德教徒则称之为“阿塔尔”。他们同样以三物向火献祭:洁净的干柴枝叶或干草、少许动物油脂。每日三次添加燃料,即:清晨、中午和黄昏。

向水和火之献祭,成为每日祈祷的基础。印度·伊朗人每逢杀牲献祭,则进行祈祷。他们笃信:动物之灵依然续存于世;人与动物有着血缘关系。伊朗人并认为:献祭动物之灵为一神灵所吞噬,即格乌什—乌尔万(“牛灵”);血祭使此神更加强大,此神则给世间一切有益的动物以呵护,并佑助它们繁衍兴旺。

每逢祈祷完毕,则向水进行献祭,祭品为乳、一种植物的枝条和由另一种植物之茎榨取的汁液。印度·雅利安人称后者为“苏摩”;古伊朗人则称之为“豪摩”,其意为“榨取所得者”。这种植物颇有可能即是麻黄(至于苏摩,似为毒蝇蕈)。祈祷仪式的主体则是在石臼中捣碎此种植物,并以其汁液献祭。据说,其汁液可使武士振奋无畏,可令诗人满怀激情,可使祭司彻悟通灵。于是,作为其化身之神豪摩,被视为绿目者,被视为祛除疾病、保护牲畜、使武士勇敢无畏、驱除干旱和饥馑之神。

古代印度·伊朗人所崇奉之神,异常众多。除与祭仪有关之神(火神、水神、豪摩和格乌什—乌尔万)之外,尚有被视为种种自然现象之化身和象征的自然神,诸如:天与地之神(古伊朗人称之为阿斯曼和扎姆)、日、月之神(赫瓦尔和玛赫)、两风神(瓦塔和瓦由)等。瓦塔被视为名副其实的风神,据信,可带来雨云。瓦由则被视为较为奇幻的灵体,《梨俱吠陀》中与之相对应者为伐由。据古代伊朗人的观念,瓦由为慈善之神,可使人逢凶化吉。

与带来雨泽之瓦塔相关联者,为哈拉赫瓦伊提。阿尔德维·苏

拉,相当于古印度神话中的娑罗室伐底(“水的拥有者”)。她被视为一神幻之河的化身;相传,此河源于世界中央一座其大无比之山,流入瀛海,《阿维斯陀》中称之为“沃鲁卡沙”(意为“其岸广阔者”)。其他许多河流,俱源出于此海,滋润大地。

年复一年,此海之水充沛,由天狼星之神提什特里雅司掌之。据说,提什特里雅化为一高大迅捷的骏马莅临海滨,与旱魔阿帕奥沙——乌黑丑陋的弩马相搏。提什特里雅倘若未享应有的祀奉和献祭,则处于劣势,节节败退;倘若已享应有的祀奉和献祭,则势不可当,战胜旱魔,并驰入大海。海浪宛如牝马,与以牡马为形之提什特里雅相结合,使水量充沛。瓦塔则使海水充溢于云中,并普降七境域(大洲)。

植物的种子混于水中,随雨降至大地。据说,这些种子源出于所谓“胚种之树”;此树生长于沃鲁卡沙海之滨,又被视为可医治百病之树。

相传,世界分为七大境域(大洲),其中最大者为赫瓦尼拉塔,为人类所居。赫瓦尼拉塔位于中央,其他六境域分布于其四周,有广阔的水域和茂密的森林相隔。哈拉山位于赫瓦尼拉塔的中央,太阳环绕此山运行,世界因而一半黑暗,一半光明。

据信,宇宙间存在既定的律则,印度·伊朗人称之为“利陀”,太阳因而环绕运行,季节按时交替,世间一切井然有序。世人的祈祷和献祭,则有助于既定秩序的维系及善神威力的增强。

所谓“利陀”,与阿维斯陀语中的“阿沙”相应。“阿沙”并具有伦理的意义。真、正义、忠诚、勇敢,为人之美德。善有助于维系事物的秩序,恶则导致紊乱。秩序、真、善、正义等皆可归之于“阿沙”。

欺诈和虚妄,皆与“阿沙”相悖,《阿维斯陀》中称之为“德鲁格”。世人相应分为两类:善者(“阿沙万”),即恪守“阿沙”者;恶者(“德鲁格万特”),即追随德鲁格而为非作歹者。

在石器时代,人们结成一定的社会关系;一定的伦理准则为维

系社会秩序和社会关系所不可或缺,诸如放牧、劳作、交往、婚姻、交换等。

于是,人们所许诺之言的神圣性,引起极大关注。人们所作的庄严誓言,称为“瓦鲁纳”(亦即“伐楼那”),应恪守之。人们相互之间的契约,称为“密特拉”(亦即“密多罗”),应信守之。人们笃信,上述神圣之言中蕴涵一种力,即神。该神佑助忠诚守信者,惩罚背信弃义者。

相传,有这样的习俗:被指责者置身于水中。此人倘若未为箭所伤,则表明誓言之神伐楼那宣告他无罪;倘若被箭射死,则表明他罪大恶极。尚有一种习俗:被指责者行于烈火之间,倘若安然无恙,则表明契约之神密特拉宣告其确属无罪。

瓦鲁纳又被视为“水之子”(阿帕姆·纳帕特),居于沃鲁卡沙海中。密特拉则被视为火神,与火中之无与伦比者——太阳相关联,借每日天宇之行,监视人们是否信守契约。

瓦鲁纳(伐楼那)和密特拉(密多罗)备受崇敬,被视为忠诚和真理的化身,称为“阿修罗”。《阿维斯陀》中称之为“阿胡拉”(意为“神”、“主宰”)。

阿胡拉·玛兹达(意为“智慧之主”),被视为至高神,位居密特拉和阿帕姆·纳帕特之上。阿胡拉·玛兹达与任何自然现象均无关联,而被视为智慧的化身,诸神和世人的一切行为应为其所支配。

据揣测,此三神在原始印度·伊朗人的观念中存在已久,可追溯至石器时代,贯串于其宗教信仰。

原始印度·伊朗人并崇奉一些所谓“抽象神”,视之为强大的无所不在之神。

密特拉又被奉为战神、世人之行的公正审判者、行于苍穹的太阳神。古伊朗的首领和武士使用战车之后,又将诸神描述为乘于战车之上者。于是,密特拉则被视为:乘于车上,洁白的骏马曳之,使

用锤、弓箭、刀剑、投石器等。

密特拉周围聚集众多抽象神，诸如：埃里雅曼（古印度之阿厘耶门）——友谊、契约之化身；阿尔什塔特——正义之化身；哈姆瓦雷提——勇敢之化身；斯劳沙——恭顺和虔诚之化身；赫瓦雷纳——既与密特拉，又与阿帕姆·纳帕特相关联，被视为神赐予王者、英雄、先知的荣耀之化身。赫瓦雷纳并与命运女神阿希相关联。

韦雷特拉格纳被视为胜利之神，又被称为“阿胡拉所造者”、“阿胡拉所赐者”。他不同于大多数古代印度·伊朗之神，以牡野猪为形，生有獠牙，置身于阿胡拉之前，随时准备扑向背信弃义者。

所谓“永生”，《吠陀》中称为“阿摩利陀”，《阿维斯陀》中称为“阿梅沙”，古代印度·伊朗人均赋予神以此称谓。另有一称谓，即《吠陀》中的“提婆”，《阿维斯陀》中的“德弗”，琐罗亚斯德教将此称只用于因德拉以及与阿胡拉相对立之神。

帕西人对琐罗亚斯德教的改革，同样涉及神殿。对亚述—巴比伦女神伊什塔尔的崇拜，纳入其宗教体系。伊什塔尔被视为金星之神，又被视为爱神和战神。据希罗多德所述（《历史》I 131），帕西人很早以前即崇拜此“天神”。显而易见，王室虽皈依琐罗亚斯德教，仍崇奉此女神，祭司亦不能禁之。据说，阿尔塔薛西斯二世（公元前404～前359）犹如往昔诸王，向阿胡拉·玛兹达、阿纳希塔（与伊什塔尔不无关联）和密特拉三神吁求。

又据种种古籍可知，伊什塔尔为西部伊朗人所敬奉，称为“阿纳希提什”（意即“光耀无瑕者”），对金星亦用此称。后来，“阿纳希提什”与《阿维斯陀》中的“阿纳希塔”相混同，用作女神哈拉赫瓦伊提·阿尔德维·苏拉之称谓，该女神则称为“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哈拉赫瓦伊提则与阿纳伊提什（丰饶女神伊什塔尔之另称）相混同；她作为一女河神，又被视为丰饶之神。

对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的崇拜，居于异常重要的地位。阿尔塔薛西斯二世的后继者们以及波斯诸帝国之王，同样向

阿胡拉·玛兹达、阿纳希塔和密特拉吁求。此三神与胜利之神韦雷特拉格纳，成为主要崇拜对象。

另一引进之神，似为源于巴比伦的纳布（书记之神和水星神），波斯语称之为“提里”（“迅捷者”），与《阿维斯陀》中的提什特里雅相混同。两者均负为星辰神以及雨神的职能。后来，祀奉此两神的节日，又是“雨节”。

在古伊朗神话中，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之神居于显著地位。

琐罗亚斯德教是所谓启示宗教中最古老者，曾给予人类极大影响。

琐罗亚斯德教曾成为三大波斯帝国的国家宗教；公元前6世纪至公元7世纪，该三大帝国的版图曾扩及中东和近东地区。波斯帝国的强盛，使琐罗亚斯德教享有极高的声誉。其中某些重要教说，为犹太教、基督教以及诺斯替教派所接受。

琐罗亚斯德教十分古老，其根源可追溯至遥远的往昔，一些成分甚至属印欧语民族共同体时期。对这一宗教的探索，有助于更好地了解人类精神文明在数千年漫长岁月中的演化。

所谓善思、善言、善行，在古代伊朗神话和宗教中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善思、善言、善行之化身，为伊朗神殿的至高三联神。阿胡拉·玛兹达，为善言的化身；阿沙·瓦希什塔（“天则”、“最佳秩序”），为善行的化身；沃胡·玛纳，为善思的化身。

所谓三联神，纳入阿梅沙·斯朋塔（意即“神圣的永生者”）之列，即成为以阿胡拉·玛兹达为首的七善灵。其他神灵为：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王权”）、斯朋塔·阿尔迈提（“虔诚”，又被视为农耕的象征）、豪尔瓦塔特（“完善”）、阿尔梅塔特（“永生”）。众阿梅沙·斯朋塔又有众多善灵（即阿胡拉和雅扎塔）为其扈从。古老的伊朗神为阿梅沙·斯朋塔所属的抽象神所取代（而古老的七神却得以留存）。前琐罗亚斯德教以及古波斯的至高三联神，除阿胡拉·

玛兹达和密特拉外，并包括司水之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而在诸古代伊朗部族，泽尔万、密特拉、文化英雄伊玛，乃至恶灵安格拉·曼纽，均曾被奉为至高神。

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的伊朗，尚不知所谓世界末日的宇宙之火、恶的创造者、凯扬王朝（《阿维斯陀》中提及）。晚期琐罗亚斯德教神殿，将阿梅沙·斯朋塔同密特拉、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战神韦雷特拉格纳、风神瓦由、福运之化身阿希、水神阿帕姆·纳帕特以及埃里雅曼、提什特里雅（天狼星）置于一堂，就其享有尊崇以及参与宇宙的创始而言，几乎一概相提并论。而密特拉崇拜却居于至关重要的地位。

同善灵相对立的为众德弗，同样为所谓三联神统领，即：欺骗（恶言）之灵德鲁格、恶思之灵阿卡·玛纳、劫掠（恶行）之灵艾什玛。相传，众德弗为安格拉·曼纽所造。

据摩尼教之说，摩尼教信奉的至高神为大明神，被视为光明王国的首领。

所谓“四大尊严”，为摩尼教的崇拜对象，即：大明神、神的光明（日、月）、神的威力（明使）、神的智慧（神教）。

所谓“明使”，为摩尼教所信奉之主神，被视为大明神的使者，即：净气（净风）、妙风、明力（妙明）、妙水、妙火。原人为摩尼教的次神，为大明神通过善母所造。

所谓“五坑”，为黑暗王国主宰的僚属和象征，即：烟雾、熄火、恶风、黑暗、湿气（粘土）。

摩尼教的神话同佛教、基督教，特别是同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并无关联。

古代伊朗神话中之神和精魔异常众多，大多见诸《阿维斯陀》、《班达希申》等典籍。伴随时光的流逝，有关这些神灵和精魔的叙述，多已湮没。其中主要者尚有：

密特拉 据《阿维斯陀》的密特拉赞歌（《密特拉·耶什特》）中

所述,密特拉首先是契约之神。他惩罚诬惑者;他无所不知,统摄人寰;他“生有千耳”,“具有万目”,从不知困倦,永远保持警觉;密特拉同光明相联属,他是第一位与永生太阳相近似之神,密特拉的另一特质为:赋予肥沃和畜群,他给予威权和子孙,使人们安居乐业。

斯劳沙和拉什努被描述为密特拉的伴同者。由密特拉、斯劳沙以及拉什努所组成的三联神,亦即巴列维文典籍中的米希尔、斯罗什和拉什恩,在琐罗亚斯德教传统中则是亡灵审判者这一职能的化身。相传,他们守护在钦瓦特桥上,亡灵境遇取决于他们的意志。

据琐罗亚斯德教世界末日说,所谓“钦瓦特桥”,为亡灵必经之处,并在这里判定其归宿是地狱还是天堂。

密特拉的另一伴同者为阿帕姆·纳帕特,乃是来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之神;相传,他“给予最高掌权者以襄助,并维护陷于纷争的国家”。

在摩尼教教说中,密特拉被视为生命之灵或创世主。在《阿维斯陀》中,有关密特拉这一作用的叙述,似乎全然无迹可寻。在摩尼教中,密特拉被视为第三使者,据摩尼教观念,他应拯救陷于困境中的光明,并被视为太阳神。他在安息语中称为“米赫尔亚兹德”(意即“密特拉之神”),在粟特语中称为“米舍”(即“密特拉”)。显而易见,在安息人和粟特人的摩尼教徒心目中,密特拉是太阳的化身。

古罗马的密特拉,其形象带有古伊朗的特质,亦即呈现于《阿维斯陀》中的形态,并不无非伊朗渊源的成分。

豪摩 所谓豪摩和苏摩,无非是一种植物,《阿维斯陀》中称为“宰里·伽奥纳”(一种金黄的花),《梨俱吠陀》中称为“诃里”(淡黄的)。早在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它便用于献祭,并被奉为神(豪摩—苏摩)。豪摩屡见于《阿维斯陀》的代称“杜劳沙”,似为“使死亡遥远”之意。《伽泰》中,查拉图什特拉并未提及豪摩。《耶斯那》一些篇章对豪摩的特质赞扬备至,并对有关榨取称为“豪摩”之汁的

始初轶事有所描述。维瓦赫万特、阿特威雅、特里塔以及普鲁沙斯帕,是完成始初四次前后相续的榨取“豪摩”汁液的过程。作为对此的奖赏,四者各生一子。维瓦赫万特生伊玛,阿特威雅生特赖陶纳(《王书》中的英雄人物费里顿),曾殛杀妖龙达哈卡(据《王书》所述,费里顿殛杀达哈克)。特里塔有二子,一为克尔萨斯帕(即卡尔萨斯普)。他殛杀带角之龙;此龙以马和人为食,凶狠异常,体呈黄色。普鲁沙斯帕生查拉图什特拉。

据《密特拉·耶什特》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命密特拉为按时献祭、高声诵读的祭司,为第一个使用钵的祭司。豪摩亦被描述为祭司,并以称为“豪摩”的植物举行献祭,从而将神、祭司和祭物三者的功能集于一身。

韦雷特拉格纳 古伊朗神话中的韦雷特拉格纳同古印度神话中的杀弗栗多者在词源上的关联,很久以前即已为人们所关注。在古印度神话中,殛杀妖龙或魔怪弗栗多的业绩,归之于因陀罗,并赋以“弗栗多汉”这一称谓,意即“杀弗栗多者”;有关弗栗多的神话,成为因陀罗这一形象的重要成分。

韦雷特拉格纳的某些属性。《耶什特》列举了韦雷特拉格纳的十种化身,即:风、牡牛、马、骆驼、牡野猪、青年、鹰、牡羊、黄羊、武士;继而提及:韦雷特拉格纳将男性的豪迈、膂力、雄健以及目光敏锐赠予查拉图什特拉。

较晚期的琐罗亚斯德教典籍将韦雷特拉格纳视为胜利之神。后来,这一胜利之神又以“瓦尔赫拉姆”、“瓦赫拉姆”、“巴赫拉姆”等名为人们所知。

在密特拉教中,韦雷特拉格纳被描述为与牡野猪相关联者。

瓦由 此神之名与《梨俱吠陀》中的风神伐由相雷同。有关瓦由的《耶什特》宣称:阿胡拉·玛兹达向他敬拜。据《阿维斯陀》所述,密特拉、阿纳希塔、提什特里雅等,亦向瓦由敬拜。可以推断:早在上古时期,瓦由便有“善”、“恶”两重性。瓦由又同琐罗亚斯德教

的阿梅沙·斯朋塔以及安格拉·曼纽(阿赫里曼)相提并论,乃至予以替代。

在巴列维文典籍中,神与神之间的分野彰明较著,遂有善瓦伊与恶瓦伊之分。善瓦伊,以佑护虔诚的琐罗亚斯德教徒为己任,接引亡灵渡过钦瓦特桥,送往应赴的去处。恶瓦伊则与死亡之灵相混同,其作用同前者截然相反,即致厄于亡灵。

阿纳希塔 有关女神阿纳希塔的叙述,包容于《耶什特》第Ⅴ章;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为该女神的全称。在《耶什特》中,她呈现为司水之女神;其居所在星辰之间。她刚毅、果敢,乘四骏马所曳之车;所到之处,一切魔怪、强暴者、邪恶者望风披靡。阿胡拉·玛兹达命她对创世予以关注。一切神吁求女神给以襄助,并赐以昌盛和财富。她佑助自然界和生物丰饶繁盛,保护畜群和牧场。据说,她是仪态端庄的少女,头戴饰有星辰的金冠,佩带耳环和金质项链;她腰肢纤细、胸部丰盈、手臂白嫩,腕上佩带手镯,脚穿金鞋,身着金线缝制的水獭皮外衣。

提什特里雅 提什特里雅(天狼星)为司降雨之神。据《耶什特》所述,提什特里雅三次变换其形,每次持续十日,分别变化为一青年、金角牡牛以及洁白如霜雪、佩带金制马鞍的骏马。他以第三种形象显现时,同魔怪阿帕奥沙(较古老形态为阿帕弗尔塔,似为“水的据有者”)相斗。后者形象为一乌黑驽马,背上以及尾部无半根毫毛,鏖战三日三夜后,阿帕奥沙将提什特里雅逐出沃鲁卡沙海。提什特里雅求助于阿胡拉·玛兹达;阿胡拉·玛兹达授予他十匹马、十峰骆驼、十头牛、十座山以及十条河之力。两者再度搏斗,提什特里雅终于大获全胜。在此以后,水因而获释,雨泽始降。

提什特里雅的伴同者之一为萨塔瓦埃萨(安塔雷斯)。据摩尼教之说,萨德威斯被赋予光明之神的职能;所谓光明之神,就是第三使者的化身之一。她被视为司雨之女神;据信,她从云中唤来雨、雹、霜、雪、雷、电,其职能颇似《耶什特》所述的萨塔瓦埃萨。

赫瓦雷纳 “赫瓦雷纳”(Hvarenah)有“福运、财富”之意。相传,她赐予王者以及英雄和世人以福运、机遇和业绩,最终成为王权的象征。

据《阿维斯陀》所述,“雅利安人的赫瓦雷纳”,其职责之一在于:襄助攻略非雅利安人的疆土,战无不胜(《耶什特》)。“卡维的赫瓦雷纳”,似为“王者的赫瓦雷纳”,从属于伊玛。当伊玛走上诳惑之道,赫瓦雷纳则化为鹰,离他而去(《耶什特》)。密特拉、特赖陶纳和克尔萨斯帕,三者各有其赫瓦雷纳;正因为如此,特赖陶纳和克尔萨斯帕,则有可能建树业绩,从而声名显赫。

赫瓦雷纳另有一变异,即查拉图什特拉的赫瓦雷纳。有关这一赫瓦雷纳,《登卡尔特》中称:“她潜身于某种类似火之物中,并进入查拉图什特拉之体,遂成为先知的一部分。”

祖尔万 祖尔万为古代伊朗神话中泽尔万的别称。泽尔万被视为时光和命运的化身、祖尔万教派的至高神。祖尔万教派始现于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后半期。有关祖尔万教派的直接佐证,只是见诸萨珊王朝时期;其时,祖尔万教派和琐罗亚斯德教似已成为正式宗教中的两大派别。祖尔万教派在伊朗西南部居于统治地位,正统的琐罗亚斯德教则在伊朗北部和东部居于举足轻重的地位。

祖尔万教派有关奥尔玛兹德以及阿赫里曼的由来和降生之说,附加于非伊朗(亚美尼亚、叙利亚)典籍以及伊朗(巴列维文)典籍中正统琐罗亚斯德教教说。

这一神话内容如下:当时,一无所有;既无天,又无地,又无任何生物,唯有一称为“祖尔万”者,他举行献祭之礼长达千年之久,以期命运赐予他一子,其名应为“奥尔玛兹德”,此子并应造天、地以及天与地的万物。

举行献祭的千年中,他开始思虑:“我行此献祭有何效益,是否会得子奥尔玛兹德,抑或徒劳无功?”当他思及此,奥尔玛兹德和阿赫里曼生长于母腹。所谓“母腹”,显然应理解为祖尔万的女性半

体；祖尔万应视为两性同体。

祖尔万许下诺言：先出世者可得到其王国。奥尔玛兹德如实转告阿赫里曼。

阿赫里曼破其腹而出，并将他的丑陋面目呈现于父亲祖尔万面前。

阿赫里曼来见祖尔万，说道：“我是你的儿子奥尔玛兹德”

祖尔万拒不认他为子，因为他从属于黑暗，其味难闻，性喜作恶。

他同阿赫里曼谈话之时，奥尔玛兹德降生，他光辉夺目，气味芳香；祖尔万恍然大悟，这才是他的儿子奥尔玛兹德。

阿赫里曼走近祖尔万，公然说道：“你可是有约在先：先来者赐以王国。”

祖尔万答道：“走开！不洁的东西；我让你成为万年之王，奥尔玛兹德之位将在你之上；一万年后，将由奥尔玛兹德统御，一切唯他的意志是从。”

祖尔万（泽尔万）又被奉为摩尼教的至尊之父（光明王国的主宰）。

古代伊朗的宗教与神话

古代伊朗人的宗教体系,与近东文明的中心相隔离,与具有丰富的神话之古代埃及和两河流域大相径庭。

古代伊朗人的神话和宗教,起源于印欧语民族的古老信仰,其策源地似为黑海及里海周边地区。约公元前 3000 年代,印欧语民族由此向东、南、西迁徙,后导致若干古老文明(希腊文明、伊朗文明、印度文明)之产生。

印欧语诸民族的早期信仰,可见于古老的印度《吠陀》,约公元前 3000 年代形成于其原居留地。在长期迁徙的过程中以及定居异域的漫长岁月里,各民族的宗教信仰,虽与其共同的始基不无关联,却又因其地理条件和历史条件的不同而各有所异。

所谓印度·伊朗共同体——雅利安人,离原居留地,向东方和东南方迁徙。其中一支居于伊朗东部,即伊朗·雅利安人;另一支则南下恒河流域,即印度·雅利安人。

两支雅利安人虽相邻而居,其神话和宗教观念却截然不同。据伊朗·雅利安人看来,阿胡拉为善者,德弗(即古印度之提婆)为恶者;而据印度·雅利安人看来,提婆为善者,阿修罗(即古伊朗之阿胡拉)为恶者。据前者看来,因德拉(即古印度之因陀罗)为群魔(德弗)之首;据后者看来,因陀罗则是群神之首。

在古代伊朗,善与恶、光明与黑暗之对立,成为其神话和宗教观念之基础的基础。所谓光明之力以阿胡拉·玛兹达为首,所谓黑暗之力则以安格拉·曼纽(阿赫里曼)为首。这一二元对立成为古代伊朗一切前伊斯兰教的古老宗教的基石。

古代伊朗人的宗教,最初称为“玛兹达教”,因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而得名。阿胡拉·玛兹达并被视为世界万有之创造者;其首要职能始而为使宇宙诸成分确立。

密特拉被视为其在世间的襄助者,其主要职能始而似为使世人安居并作为神与人之中介。后来,密特拉成为契约之神,并成为太阳神和武士的保护神。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亦居于十分重要的地位,被视为水神和丰饶之神,并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女。

时光之神,泽尔万(祖尔万)亦被视为极为重要之神。

群魔(德弗)之首为安格拉·曼纽,从前在玛兹达教神殿并非如此显赫。据说,琐罗亚斯德曾历行改革,其主旨在于使阿胡拉·玛兹达凌驾于众神之上,而安格拉·曼纽则与之相对立。阿胡拉·玛兹达成为至高善神,安格拉·曼纽则成为至高恶神。

据琐罗亚斯德看来,至高神圣七神不仅是七永生者(阿梅沙·斯朋塔),而且是阿胡拉·玛兹达之善德的体现、其六种流溢,诸如:善思、真理、神权、虔诚、完满、永生,分别与六始初基质——牲畜、火、天、地、水、植物相关联。阿胡拉·玛兹达作为圣灵,成为七神圣永生者之首。

伴随对伦理范畴之关注,先知则通常向世人吁求。善与恶这一问题不仅被提到首要地位,而且与宇宙起源结合起来,并被赋予神圣的、宇宙的属性。

据琐罗亚斯德教看来,伦理亦即宗教。在一定意义上说来,琐罗亚斯德教属新型的宗教,即先知的宗教。

总之,琐罗亚斯德教的实质在于:光明和善之世界与黑暗和恶之王国相对峙,两者之间不可调和的斗争贯穿于世间和神界。一切光明和善之灵为阿胡拉·玛兹达的襄助者,一切邪恶之力则是安格拉·曼纽的襄助者。

古老的玛兹达教之神,成为正义、虔诚、善思等概念之化身。琐

罗亚斯德似吁求给予天界的善之力以襄助，以期战胜邪恶之力。在《阿维斯陀》中，对世人之吁求屡见不鲜；世人应诚实和善、安居乐业、友好相处。忠诚、善良备受赞颂，欺诳、邪恶则遭谴责。

据琐罗亚斯德教看来，思、言、行决定其未来的境遇，世人应成为自身命运的决定者。

琐罗亚斯德教的神话虽并不十分丰富多彩，却极有价值。

据《阿维斯陀》的早期典籍所述，宇宙分为四范畴(界)：星界，与善思相应；月界，与善言相应；日界，与善行相应；光明的境界，为阿胡拉·玛兹达及其僚属所居。安格拉·曼纽的王国位于地下。

颇多神话描述善与恶之斗争。

据习见之说，善与恶两者之对峙和斗争始于“黄金时期”，后愈演愈烈，最后以骇人听闻的劫难告终。世界末日之前，世界将经历酷寒之严冬，继而一切在大火中毁灭；嗣后，世界万物将再造重现。

据另说，善之力将战胜一切，神圣化的琐罗亚斯德将成为救世者。

据晚期的神话，永恒时光之神泽尔万欲生子，以创造世界万物。阿胡拉·玛兹达在其父腹中与其弟兄安格拉·曼纽共存。后者先破腹而出，欲统摄寰宇，其父大惊，急忙让阿胡拉·玛兹达出世。因此，世间始而为恶居于统治地位，继而始出现阿胡拉·玛兹达之王国。

据《阿维斯陀》早期典籍所述，地、天、人及世界万物的创造者为阿胡拉·玛兹达。

在古代伊朗的神话中，伊玛被视为始初第一人，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阎摩相对应。据说，他遵奉阿胡拉·玛兹达之命，从事农耕和畜牧，培育植物、动物，并造善。大地已有狭小之虞，伊玛挥动其鞭，大地则自行扩延。后来，伊玛刚愎自用，竟以圣牛之肉为食。伊玛受惩遭逐，世人也失去永生。伊玛在位时之黄金时期宣告终结，善与恶争衡的时期随之到来。

据《阿维斯陀》所述,伊玛曾堕落,陷于恶之一方。阿胡拉·玛兹达曾向伊玛预示:世界将因严寒和积雪消溶所带来之洪水而毁灭,他应建一城堡,将动物、禽鸟每种一对雌雄以及各种植物置于其中,以使其再生。

这一神话情节,与近东地区的洪水灭世神话,显然颇为相似。至于堕落、遭逐等情节,则与《旧约全书》中所述颇为相似。然而,灵魂不死、天堂、罪愆、惩罚等观念,亦有可能源于古代伊朗。

据琐罗亚斯德教的观念,人死后的境遇完全取决于其信仰之虔诚与否以及是否致力于所谓善与恶之斗争。倘若致力于同恶的斗争,并对善与光明之力虔诚敬奉,则可望享天堂之福乐;否则,将堕入邪恶、黑暗、不洁的世界。

据琐罗亚斯德教的神话之说,义者的灵魂将经三天界,抵达阿胡拉·玛兹达的光明境域,罪者的灵魂将赴冥世。查拉图什特拉助死者灵魂通过阴阳两界之间的钦瓦特桥;义者的灵魂通过,此桥十分宽阔;罪者的灵魂通过,此桥则狭窄如刀刃。

琐罗亚斯德教对犹太教和基督教一些早期派别之教说的形成显然不无影响。叶赛尼派便持所谓善和义之说。

所谓密特拉崇拜,公元前1世纪曾传布于古罗马的东方诸行省。密特拉被奉为太阳神,与古罗马神话中的主神尤皮特相混同,又被奉为弥赛亚(救世主)。

在琐罗亚斯德教中,对密特拉的崇拜亦居于十分重要的地位;纪元前后,琐罗亚斯德教已与对太阳和火的崇拜以及对光明的崇拜相关联。其教称拜火教寺庙为火之庙。对琐罗亚斯德教徒说来,火是洁净的象征;任何不洁,乃是黑暗和邪恶之力的体现。据他们看来,必须千方百计杜绝不洁。人的尸体被视为不洁者,不得触及水、土、火、植物、金属,必须置于所谓“寂没塔”,妥善处置。

病者、生育的妇女和经期的妇女,亦被视为不洁者,须举行既定的仪式,予以净化。在任何洁净仪式中,火都有着十分重要的作

用。敬奉阿胡拉·玛兹达和密特拉的宗教仪式,通常伴之以歌唱、祭宴、奠酒,行之于郊野。牛、马、犬、鹰鹫等,亦为人们所敬奉。

相传,摩尼为一巴比伦人与一名门的伊朗妇女所生,青年时代曾游历中亚诸国和印度,对基督教、婆罗门教、佛教、诺斯替教派等有深入了解。

后来,他定居于伊朗,以琐罗亚斯德教为基础,试图创立无所不包的宗教体系,欲将其他宗教的精义纳入其中。

摩尼所创立的体系存在近千年,传布于欧亚许多国家。其要义归结于:世人所在的世界,乃是善端与恶端、光明与黑暗相争之舞台。

摩尼教之教义不同于琐罗亚斯德教;据摩尼教看来,光明与善之世界与精神本原相联属,邪恶与黑暗之世界与物质世界相联属。由此可见,我们所处的世界被视为恶之世界。因此,须致力于拯救蕴涵于人(灵魂)中的光明成分,使之免遭物质的左右。于是,真正的摩尼教徒须致力于修苦行,无财产、家庭和居所,戒酒肉,甚至不得撷取植物为食。

据摩尼教的神话和末日说,始而为光明之力与邪恶之力的均衡,前者为至尊之父(有时与泽尔万相应)之体现,后者为黑暗主宰(有时与安格拉·曼纽相应)之体现。光明在上,被视为理念者的本原;黑暗在下,被视为一切物质者的象征。一旦黑暗的主宰为光明王国所吸引,均衡则不复存在。

光明之父(至尊之父)唯恐处于不利地位,遂使其若干流溢——精神本原出世。他们在与黑暗之力斗争中失利,则导致光明与黑暗之混淆。为了使光明成分摆脱混杂局面,光明之父则以所降诸魔之皮和体造可见的物质世界。日、月从这一世界分离而出,被视为光明成分获得解脱的开始。星辰、风、火、水,亦形成于光明本原,仍不无一些黑暗成分混入。至尊之父使一些精神本原出世(通常为七,“七”为摩尼教的神圣数字),众恶魔被最终战胜。然而,物质世

界依然处于混淆状态,犹如作为世人之体现的亚当和夏娃;就前者而论,光明成分居优势地位;就后者而论,光明与黑暗两种成分并存。

最后,光明之父请光明的耶稣帮助亚当;亚当食生命之树的果实,知善与恶,真理已明,获救在即。然而,只有最后一位真理的使者摩尼降临,一切方可各得其所。这时,人们才彻悟,并获得实际可能,将光明成分与黑暗成分区别开来,并使自己的精神超脱躯体。就整个人类而言,这一过程将以末日审判告终;嗣后,大火将吞没大地,长达一四六八年。最后,一切光明成分将升于天界,而物质与群魔将消逝在天涯那不可测的深渊。

不难看出,摩尼教的神话既有琐罗亚斯德教的成分,又不乏古代伊朗以及《圣经》中神话意象的印记。

摩尼之说,曾获得当权者的支持。为时不久,摩尼教被斥为异端,摩尼被处死。摩尼教社团被逐出伊朗,在国外对一些宗教和哲学派别却有着相当大的影响。

伊朗的伊斯兰教化,使琐罗亚斯德教在伊朗的优势地位宣告终结。大多数拜火教徒移居印度;始于公元8世纪,帕西人的社团有所发展。

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作为古代的宗教体系,在宗教史上居于特殊的地位。

有关古波斯人的记载,见诸希腊作家希罗多德等人一些支离零散、并不十分可信的记述。较为可信的记载,则见诸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6至前4世纪)历代诸王的铭文。最为完备、最为丰富的资料,包容于古波斯人的宗教经籍,即其圣典《阿维斯陀》。

公元7世纪,阿拉伯人略取波斯;嗣后,波斯人及其境内其他民族几乎全部改信伊斯兰教;旧有宗教的虔信者则远徙异国,大多定居于印度西部,后渐集中于孟买地区,这便是所谓帕西人。迨至

18 世纪,欧洲人始获悉帕西人仍保存有伊朗人的古老经籍。

《阿维斯陀》由成于不同年代的诸部分辑成。其最古老的部分——《伽泰》,收入《阿维斯陀》的《耶斯那》(赞歌和祷词集),显然属较古远时期,即成于阿契美尼德王朝之前;所用古波斯文(即阿维斯陀文),与《吠陀》所用古梵文极为相近。晚期诸部分以萨珊王朝(公元 3 至 7 世纪)所用巴列维文(即中古波斯文)写成,相传,《阿维斯陀》共二十一卷,已大多散佚。

《阿维斯陀》形成于何地,尚待探考。一些学者认为:《阿维斯陀》的发祥地为伊朗东北部的大夏(今阿富汗和塔吉克斯坦地区)。据揣测:始而有两种截然不同的宗教相并而存;一为阿维斯陀教,传布于伊朗东部地区(大夏);一为麻葛教,传布于伊朗西部。

古伊朗诸部落与古印度诸部落的分离,约当公元前 2000 年代。在此以前,两部落集团的宗教信仰十分近似,其景况宛如两者的语言。《阿维斯陀》提及对祖先亡灵的崇拜(祖先亡灵称为“弗拉瓦希”)。古伊朗人犹如古印度人,亦有敬拜牛、犬、雄鸡等神圣动物之风。古伊朗人极重拜火,并崇敬所谓圣饮“豪摩”(相当于古印度人所奉之“苏摩”)。古印度人曾敬拜阿修罗,即远古诸神;古伊朗人则敬拜阿胡拉。而提婆,在古印度成为主要崇拜对象,古伊朗人却视之为恶神。神之名称间有偶合者:古伊朗人所奉之太阳神密特拉,相当于古印度人所奉之密多罗;恶神安德拉,相当于《吠陀》中的因陀罗;文化英雄伊玛——天地开辟后的第一人和立法者,相当于《吠陀》中的阎摩。

嗣后,以上述古老的信仰为始基,一种别树一帜的宗教,即玛兹达教(又称“琐罗亚斯德教”),在古伊朗人地区臻于隆盛。

《阿维斯陀》的形成归之于先知查拉图什特拉(希腊语作“琐罗亚斯德”);据说,其生活年代约当公元前 6 世纪前。相传,他生逢维什塔斯普在位之时。据另说,查拉图什特拉生活年代尤为久远。

《阿维斯陀》的主旨,在于确认光明与黑暗两种本原针锋相对

的二元论。前者的化身为光明、善之神——众阿胡拉；后者的化身为黑暗、恶之神——众德弗（妖魔）。居于众光明神之首者为阿胡拉·玛兹达（阿契美尼德王朝铭文作“阿乌拉玛兹达”，希腊文为“奥尔穆兹德”）。与之相争衡者为黑暗势力之首安格拉·曼纽（希腊人称之为“阿赫里曼”）。

与阿胡拉·玛兹达相并而存者，尚有品位仅亚于前者的六光明之灵——“阿梅沙·斯朋塔”。其下为众多的光明之灵，即天使——“雅扎塔”。诸如此类神灵，或为纯自然现象和元素（天、日、气、风、火、水等）的化身，或为德行之体现。与之相争衡者，有众多黑暗之灵——德弗、安德拉、埃什摩（希腊语作“阿斯摩代乌斯”，后传入欧洲，成为魔怪的称谓之一）。

两大灵体，同被奉为旗鼓相当的万有之造化者。然而，光明、洁净、理智以及有益于世人者，皆出自阿胡拉·玛兹达；而邪恶、不洁以及诸般危及世人者，皆出自安格拉·曼纽。光明之神造肥土沃壤，黑暗之神造贫瘠土地和荒漠。前者造家禽家畜及有益者，后者造猛兽凶禽、毒蛇害虫。洁净的自然元素——土、水，特别是火，系阿胡拉·玛兹达所造；而疾病、死亡、不育，则出自安格拉·曼纽。

这一二元论并具有鲜明的伦理色彩；阿胡拉·玛兹达是为真理、智慧、善之神；安格拉·曼纽则是诳惑、恶、道德腐败之神。

据信，光明与黑暗二元，亘古争衡不息，世人亦未置身其外。《阿维斯陀》敦促世人皈依诸光明神灵，敬拜阿胡拉·玛兹达，并与众德弗及其所造的一切相抗争。如依此而行，则有助于善和光明最终战胜恶和黑暗，并可福运绵长。

在《耶斯那》第三歌中，这一观念表述得淋漓尽致：混沌初开，即有二神；其行径迥然不同；一善一恶，贯串于思、言、行。世人须皈依其一：诳惑、邪恶之神，抑或忠诚、圣洁之神。如奉前者，势必劫难临头；如奉后者，敬礼以诚，阿胡拉·玛兹达则予以福佑。

在《耶斯那》第十二歌中，玛兹达教徒似在倾诉其心声：我诅咒

德弗。我敬奉玛兹达，我皈依查拉图什特拉，誓同众德弗抗争，恪守阿胡拉训诫，赞颂阿梅沙·斯朋塔，向阿梅沙·斯朋塔祈祷。慈善的阿胡拉·玛兹达拥有无穷财富，我将尽善尽美的一切悉数奉献；公正、显赫、威严之神，恳请赐予牛羊、福乐、光明。

所谓光明与黑暗两种本原针锋相对的二元论，为《阿维斯陀》以及整个玛兹达教的主旨。至于这种二元论的根源何在：一说，《阿维斯陀》的二元论，是见诸伊朗自然界的那种对立的反映；所谓“对立”的双方，即是丰美的绿洲与可怖的自然力、洪水、地震、漫天风沙。诸如此类对立亦见诸许多国家，而类似玛兹达教所蕴涵的那种二元论，却从未见诸其他任何地区。

另一些学者认为：《阿维斯陀》的二元论，首先是定居的农耕部落同逐水草而居的游牧部落之间的抗争和仇视之反映。古代伊朗居民，特别是伊朗东部居民，屡遭中亚诸草原部落袭扰，奋起顽强抗击。这一地区，定居与游牧两种方式之对立由来已久（两者又相辅相成）。据说，孪生兄弟以及势不两立的阿胡拉·玛兹达与安格拉·曼纽之形象，正是上述对立的反映。

在《阿维斯陀》中，对此不乏明晰的表露。据《温迪达德》所述，阿胡拉·玛兹达曾同先知查拉图什特拉交谈，并历数其所建国度和城市，均属以务农为本的伊朗之疆域。查拉图什特拉请阿胡拉·玛兹达赐复：世间何处最美好？答曰：“阡陌纵横，沃野千里，定居之处。”又问曰：“玛兹达教之精义何在？”阿胡拉·玛兹达答曰：“在于善务农耕；从事播种。”

又据《温迪达德》所述，安格拉·曼纽居北方，即中亚草原。众德弗栖居于马赞达兰，又是与中亚草原相接壤地区。

阿契美尼德王朝建立后，玛兹达教被奉为国教，二元论教义始臻于完备。据考，阿契美尼德王朝之兴起（公元前6世纪中叶），伴随着一场非同凡响的宗教变革。米堤亚时期（公元前612～前550年），宗教祭仪为祭司种姓麻葛所垄断；该种姓均出自米堤亚人诸

部落集团。公元前 550 年,阿契美尼德王朝吞并米堤亚,米堤亚麻葛之尊宠尽失,代之而起的则是阿胡拉·玛兹达的祭司,称为“阿特拉万”。

恰逢其时,或前此不久,查拉图什特拉似亦矢志于改革。据可信史料记载,麻葛曾领导声势浩大的反阿契美尼德王朝的起义。

公元前 522 年,本为米堤亚“麻葛”的高马达,乘冈比西王远征埃及,发动政变,夺取王位,宣布减免赋税;各地人民纷起响应,后遭大流士一世镇压。阿契美尼德王朝诸王热中于以“奥拉玛兹达崇奉者”自诩。综观阿契美尼德王朝铭文,奥拉玛兹达皆被奉为帝王之祐护神;而起事抗王者,则被称为“德弗信徒”。

1935 年发现的薛西斯铭文,对此表述尤为清晰。这便是贝希斯顿铭文,系大流士一世为记载其镇压高马达政变、各地起义和取得王位的经过,以古波斯文、新埃兰文和巴比伦文三种楔形文字镌刻。1935 年,英人罗林生在伊朗西部贝希斯顿山崖上发现。铭文称:“至尊之神奥拉玛兹达开天辟地,创造世人,令薛西斯登基,统摄众国君,为众王之首。……”(以下历数薛西斯所辖诸邦)“诸邦之中,有一曾敬奉德弗者。尔后,朕秉承奥拉玛兹达之意,捣毁此德弗之窟,晓谕万民:‘勿敬德弗’。往日敬德弗之地,如今敬拜奥拉玛兹达与上界之阿尔塔。……朕之所行,皆出于奥拉玛兹达之慈惠。”

大流士一世在位时(公元前 522~前 486 年)所建宏大的贝希斯顿记功碑,即以阿胡拉·玛兹达拟人像为饰。诸如此类造像,并见诸阿契美尼德王朝其他文物。

看来,古雅利安人部落神德弗(提婆)之最终演化为恶神,乃是政治原因所致。对阿胡拉·玛兹达的崇拜,其意旨首先在于以宗教的灵光使王权神圣化。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宗教政策,机变而审慎。其历代诸王从未触动所属闪米特诸国以及其他前亚国家和埃及的固有崇拜;而在伊朗境内,则强制推行单一崇拜,即阿胡拉·玛兹达崇拜;对由来已久的德弗(提婆)崇拜,则严加取缔。

迨至萨珊王朝时期(公元3至7世纪),这种所谓宗教单一化更加变本加厉;玛兹达教业已成为伊朗人名副其实的民族宗教,不啻伊朗人的民族旗帜,——他们赖以抵御信奉基督教的诸地中海国家(拜占庭等)之攻略,继而与伊斯兰教哈里发王权相抗衡。正是这一时期,《阿维斯陀》亦臻于完备。

玛兹达的仪礼,无非是供奉祭品、奉行洁礼和礼拜圣火并使之常燃不熄,等等。凡此种种,均操于祭司“阿特拉万”之手;他们集一切宗教祭祀事宜于一身。除所谓阿特拉万外,任何人不得僭越行祭。《阿维斯陀》中的典章律例,大多载于《温迪达特》(《温迪达德》),其主旨首先在于保持洁净和杜绝诸般不洁。所谓“不洁”,大多与“死”有关。举凡尸骸,均被视为“不洁”,切忌触及奉为圣洁的自然元素——土、水,而火尤甚。玛兹达教所行之独特的葬式,即导源于此。

为了求得尸骸勿触及土、水和火,玛兹达教徒实行所谓“天葬”,即露置遗体,任凭猛禽啄食。为此,特地建造一种塔式建筑,称为“达赫玛”。

“达赫玛”顶层呈凹状,四周有阶台,中央为井穴;塔顶分三层,以放置尸体(外层置男尸,中层置女尸,内层置童尸)。有专营此事者,将尸体移于其上,均赤身露体,任鹰鹫啄食尸肉,骨殖则投入井穴。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达赫玛”为众德弗麋集和嬉戏之所。信者须力戒涉足这一凶域。

玛兹达教徒的冥世观念,同丧葬仪规并无关联。阿胡拉·玛兹达崇奉者不同于古埃及人;古埃及人笃信灵魂与人体浑然难分,而前者对尸体则漠然置之。据玛兹达教之说,亡者之灵的境遇系于亡者在世之所为。虔诚敬奉阿胡拉·玛兹达者,恪守诸般仪规,死后可达光明境域,即阿胡拉·玛兹达之王国——天堂。不敬奉阿胡拉·玛兹达者,违犯戒律或犯有不赦之罪,则堕入地狱,即安格拉·

曼纽之王国。

《阿维斯陀》之二元论宗教的伦理属性，昭然若揭。光明之神阿胡拉·玛兹达，几无自然神的属性可寻；此神是善、正义、智慧之化身，——“玛兹达”一语，即“智慧”之意。与其相对立之神安格拉·曼纽，则是恶、诳惑、诸般罪愆之化身。众从神亦多为德行的化身。

宗教的伦理色彩之如此彰明较著，是玛兹达教有异于其他古代民族宗教的又一特征。

据《阿维斯陀》所述，虔信者的主要善行，莫过于耕作和种植。罪大恶极之行，均与所谓洁净有关。据说，重罪有三（获罪者之灵，将永受沉沦之苦）：一为焚尸；二为以自毙之牲畜为食；三为行淫秽之事。

看来，《阿维斯陀》的道德准则可归结为若干观念：虔诚、行善、不诳惑、言必信等等。

玛兹达教与古代世界的其他宗教迥然不同；它已臻于宗教发展整个历程的较高阶段。玛兹达教形成于伊朗数王朝创建时期及其所经历的具体条件下，加之以阶级矛盾重重以及亚细亚君主制濒临危机，冥世善报的憧憬、虚无缥缈的慰藉，则尤为不可或缺。

玛兹达教不同于其他古代宗教，其世界末日说和末日审判说尤为繁盛。巴列维文典籍——《班达希申》，对此说有所阐述。据说，世界末日到来之时，将有救世主索希安特降临（据某些神话相传，索希安特或为查拉图什特拉之子，或为其又一化身），以拯救人类为己任。安格拉·曼纽终遭毁灭，阿胡拉·玛兹达的永恒王国终将来临。

古代伊朗人的神话与古代伊朗人的宗教信仰息息相关。前琐罗亚斯德教时期的宗教信仰，伴之以相应的神话和诸神。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则各有其相应的神话和诸神。

另有一种崇拜，其根基颇为古老，——这便是对密特拉的崇拜。上古时期，密特拉（与印度的同名神密多罗同受敬拜），与道德

观念相联属,“密特拉”一语即是“忠实”之意。通观《阿维斯陀》诸古老本集,此神无迹可寻;而在民间,显然备受崇奉。阿尔塔薛西斯二世(公元前405~前362年在位)曾降诏,晓谕臣民敬拜该神。安息王朝(公元前3世纪至公元3世纪)和罗马帝国时期,对密特拉的崇拜不仅风靡伊朗境内,而且盛行于其他地区。庞培远征期间(公元前66~前63年),对此神的崇拜远及西方,特别是广布于罗马军团。

密特拉被奉为声威赫赫的勇武之神和制伏神牛的英雄。相传,其“诞辰”恰逢冬至,即12月25日;这无疑是密特拉太阳属性的佐证。密特拉并被奉为救世主。

迨至公元7世纪,伊朗人皈信伊斯兰教。往昔种种宗教和神话现象则成为重要的文化遗产。

古代伊朗的宇宙说及创世说

有关古代伊朗人的世界创造观念,《阿维斯陀》中并没有详尽的表述。《伽泰》中人所共知的章节,曾提及原初两孪生精灵,一“善”,一“恶”,参与创世。据《耶斯那》(XXXIV 3~5),阿胡拉·玛兹达须对下列种种问题作答,诸如:谁是始初创造者?谁开拓太阳和星辰之路?谁让月亮有升又有落?谁让地和云不坠下?谁让水和植物留存?谁造出光明和黑暗?谁造出睡梦和不眠?谁让清晨、白昼和夜晚见之于世?诸如此类业绩的创建者都是阿胡拉·玛兹达。世界的由来和整饬,正是同他紧密相关。

公元前6至前5世纪阿契美尼德王朝铭文中,同样不乏类似的描述:至尊之神阿胡拉·玛兹达,造地、造天、造人等。

琐罗亚斯德教的巴列维文典籍中,对创世之举描述较为详尽。最完尽的表述,包容于《班达希申》第1章。其他典籍中不乏补述的细节和异说。

据《班达希申》所述,奥尔玛兹德(即奥哈尔玛兹德,阿胡拉·玛兹达其名的晚近形态),统摄良知和善行,置身于上界。阿赫里曼(阿哈尔曼,即安格拉·曼纽),冥顽不灵,沉湎于破坏,居于下层的幽冥中。两者之间为一中空境域。奥尔玛兹德因全知全能而获悉:确有所谓破坏之灵(阿赫里曼),他终将来临,并获悉阿赫里曼以何等手段将其所思付诸实施。

奥尔玛兹德以非尘世的(“天界的”、“理念的”)形态从事创造。所谓“创造”,处于这一非尘世态势凡三千年。

破坏之灵并不知尚有奥尔玛兹德。他从幽暗之深层升起,奔向

光明依稀可见的临界处。他一旦窥见那不可企及的奥尔玛兹德之光明，便奔向前去，意欲毁灭之。一旦发觉其力量不可与之相匹敌，他便退回幽暗中，并造众多魔怪。此时，奥尔玛兹德则同破坏之灵议和。议和受挫，奥尔玛兹德又生一计，以求避免与阿赫里曼鏖战不休；他建议以九千年为期，因为他深知：三千年将以奥尔玛兹德的意志为转移；三千年将以奥尔玛兹德与阿赫里曼两者的意志为转移；而在最后的鏖战中，破坏之灵将无可逞其伎。破坏之灵因其冥顽，欣然接受奥尔玛兹德的要求。

世界周期为九千年或一万二千年之说，不乏种种变异，并见诸其他巴列维文典籍。

巴列维文典籍中，尚有另一些有关物质世界的创造之说。

《班达希申》第Ⅰ章称：奥尔玛兹德（奥哈尔玛兹德）与阿赫里曼达成协议后，奥尔玛兹德先造众阿梅沙·斯朋塔；阿梅沙·斯朋塔即古伊朗的阿穆尔塔·斯朋塔，意即“永生的圣者”，始而为六位，第七位是奥尔玛兹德。……他造万物，首先造天，第二造水，第三造地，第四造植物，第五造牲畜，第六造人；第七造奥尔玛兹德本身。

这一典籍称：奥尔玛兹德最先造天，光亮而明朗，邈远无际，形似卵，由闪烁的金属制成，其顶端上达无极的境域，一切被造者均在天界。

其他典籍中，天被描述为“并无支柱”或“无所支撑”；据说，地居于天的中央，“犹如卵黄之为卵的核心”。

《班达希申》中又称：天体业已造成，继而造水。造水之后，继而造地，地呈圆状，悬于天的中央。嗣后，他又造地下和山中的矿物。第五造牝牛。第六以泥土造盖约玛尔特和牡牛。他并以天的光亮和水分造人和牡牛之精种，并将（其）置于盖约玛尔特和牡牛腹中，以期人类和畜类由此而繁衍。

另一对世界由来的阐述，包容于所谓《里瓦雅特》（即“传说”）；

它同内容繁复的神学之作《达塔斯坦—伊—德尼克》相并而存。这一典籍宣称：种种被造者系由类人形体而来：头用以造天，足用以造地，眼泪用以造水，头发用以造植物，右手用以造牛，理智用以造火。

这一神话同《梨俱吠陀》(X 90)著名的《原人歌》大体相似。据《原人歌》所述，原人身躯一定部位同宇宙的各个部分相应。

《班达希申》中的描述，颇有可能与古希腊典籍或古印度典籍紧密相关。

至于所谓造天、造星辰等，则可援引《班达希申》第Ⅱ章中较长的描述：这一描述，包容不同时期的种种概念，——自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至萨珊王朝晚期。

奥尔玛兹德造众天体，并将它们置于天地之间，即非运行和运行的星辰；继而造月，后又造日。他先造天宇，将非运行的星辰置于其上，并分为十二区间(宫)。奥尔玛兹德命四首领司掌非运行星辰。据奥尔玛兹德晓谕：提什特里雅(天狼星)，为东方的首领；萨德威斯(天蝎座α星)，为西方的首领；瓦南德(天琴座α星)，为南方的首领；哈弗托伦格(大熊星)，为北方的首领；梅赫—伊·伽赫(北极星)，又称“梅赫—伊·米延·阿斯曼”(意即“天之中界的核心”)，为一切首领之首。奥尔玛兹德造月，在月的上方又造一日。他命日、月统摄群星。

摩尼教在琐罗亚斯德教二元论基础上，吸收了基督教、佛教、诺斯替教派的观念，形成其独特的教义和信仰。该教以光明与黑暗、善与恶之两端的对立以及有关过去、现在、未来三际之说为根本教义。

据摩尼教之说，在天地尚未形成之际，光明与黑暗、善与恶成为相对的二元(两端)，并各拥有自己的王国。在世界创造之后(即中际)，黑暗侵入光明王国，并与光明相混淆。光明王国的主宰为摆脱黑暗，与黑暗王国的主宰及其僚属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后来，大

明神为拯救其被战胜的使者和原人,最后派遣先知摩尼。在摩尼及其教的教化下,在世界终末的后际,黑暗最终将被战胜,光明与黑暗再度恢复各自的王国。

人之现状为两种存在相混淆所导致的悲惨结局;这两种存在,或为理性与物质,或为善与恶,或为光明与黑暗。

往昔,存在光明和黑暗两个王国,分别由至尊之父和黑暗之主统辖,并构成势均力敌的二元体系。当黑暗之主为光明王国的光辉所吸引,上述均势则不复存在。至尊之父唯恐遭其攻击,则赋予一定数量的光明流溢(即善之力)以生命。这种力的败绩以及继之而来的吞没于黑暗,成为混淆状态的始因。上述观念,颇似巴列维文典籍中所述之奥尔玛兹德与阿赫里曼相争之初的态势。

被黑暗所吞没的始初光明的人格化“存在”中,有所谓原人,即奥尔米兹德(见诸古伊朗典籍)。另一灵体,为生命之灵,即米赫尔亚兹德(神灵密特拉),他勇于搏击,以惩黑暗众魔。被降伏众魔之皮,用以造天(通常认为,天宇有十);其骨骼,用以造山岳;其肉和粪便,用以造地。据说,地之数为四或八。此外,被造化者尚有黄道带(他把魔力最大、危害最甚、降伏最难的黑暗之魔禁锢在黄道带中)、众星座和行星(十二星座和七大行星,为整个混成世界的统摄者)。日、月系以未被黑暗所玷污的种种光明成分构成,而星辰则以被黑暗部分玷污的物质构成。最后,植物界和动物界应运而生。就起源而论,动物界和植物界包容未获解脱的光明成分。

又据古伊朗的宇宙起源神话,宇宙为卵,地为卵黄,天宇为外壳(《班达希申》)。其他晚期典籍中,保留有印欧语民族的创世神话。

统一的尘世状貌并不存在。大地分为七境域,即“七大洲”。

据一些典籍,宇宙之山(哈拉、胡凯里亚)座落在宇宙中央;据另一些典籍,座落在北方,或被视为哈拉伊提山脉的主峰(哈拉·贝雷扎伊提山),成为“东方和西方”(即整个大地)的屏障。

伊朗人并奉有其他所谓圣山，其中有德玛温德山，据旧词源，为“耶玛温德”，意即“伊玛之山”；相传，被特赖陶纳降伏的巨龙阿日·达哈卡就禁锢于此。

环绕陆地的两条河流，发源于宇宙之山(《班达希申》)。山脚下有一巨湖(海)，名叫“沃鲁卡沙”。此间有一泉，称“阿尔德维苏拉”，泉边生有宇宙树“豪摩”。

据神话的另说，称为“霍姆—豪摩”、“伽奥克伦”之树或可医治百病之树“维斯波比什”，上面有种植物的种子，生长在沃鲁卡沙湖中央，由称为“卡拉”的怪鱼卫护，免遭“蟾蜍及其他爬虫”之害(《梅诺格—伊·赫拉特》)。

这棵一切种子之树有时替代宇宙树——“豪摩”；被视为“鸟王”森穆尔弗的居所。森穆尔弗将种子从树上撒下，并折断千百枝杈。另一鸟把种子移往泉边，提什特里雅(天狼星)即饮于此泉。此神使种子伴随雨泽复返大地。

宇宙山之巅，为神的居所“伽罗·恩玛纳”。

在晚期摩尼教典籍中，神的王国为“永恒无限的光明之域”，即天堂，那里“无忧无虑”，“逍遥自在”。

据萨珊王朝时期(公元3至7世纪)的祭司在晚期《阿维斯陀》以及《班达希申》中所表述的宇宙说，第一个三千年中，世界处于理想的精神境界：光明王国和天界的奥尔玛兹德(阿胡拉·玛兹达)同黑暗王国和冥世的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相隔离；两者相并而存，互不相干。其时，奥尔玛兹德创造七居于天界者，即“阿梅沙·斯朋塔”。阿赫里曼发现光明王国，顿生嫉妒之心，意欲将其毁灭；而无所不知的奥尔玛兹德使恶灵无可逞其伎。

第二个三千年周期之始，奥尔玛兹德创造了查拉图什特拉的精神体(“弗拉瓦希”)，将其置于生命树“豪摩”的树干中，并创造整个物质世界(位于光明王国与黑暗王国两者之间)，还创造原初之牛和原初之人；所谓原初之人，在晚期的传说中已不是伊玛，而是

盖约玛尔特。所谓黄金时期，确立于世间。

在第三个三千年中，阿赫里曼以及他所造的众德弗，开始同奥尔玛兹德和光明王国相争；他杀原初之牛和盖约玛尔特，而种种动物和原初第一对配偶（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克）即生于两者的精液。

迨至第四周期（即最后一个周期），查拉图什特拉成为有形之体，并以索希安特（即“救世主”）的面貌周而复始出现于尘世。最后一个周期，以善战胜恶、死者复活和奥尔玛兹德所主持的最后审判而告终；据说，虔诚者将在世间永享福乐，罪者将在冥世永受苦难。

关于人类之由来，古伊朗典籍中已有叙述。据《班达希申》所述，盖约玛尔特在奥尔玛兹德所造者中名列第六。盖约玛尔特光辉四射，犹如太阳；体长为四肘，体阔与之相当。

晚近的文献典籍，包容较为清晰的描述。呈现于其中的盖约玛尔特，成为人类的原型：“我的谱系和身世，溯源于盖约玛尔特”。

摩尼教所信的原人，可视为这一有关人类原型的情节之反响。

又说，人类第一双伴侣（一男一女），生于盖约马尔特的精液；相传，盖约玛尔特为阿赫里曼所杀。据《阿维斯陀》所述，第一双男女为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格；据晚期的琐罗亚斯德教典籍所述，则为玛赫利亚与玛赫利亚纳格。

据《班达希申》所述，盖约玛尔特既已亡故，其精液遗落……部分（精液）为斯潘达尔玛特（地）所承受。它留在地中达四十年之久。四十年后，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从地下赫然而现，其形似大黄。当两者化为人形，奥尔玛兹德对他们宣称：“你们皆属人体，是世界的父（和）母。应遵循公义之法和完美之智履行己任。举凡思、言、行，皆应为善者。切勿敬奉魔怪。”

然而，两者所作所为有违上述戒律，他们反其道而行之；时隔五十年之久，两者才生儿育女。

据摩尼教之说，始初第一双男女格赫穆尔德和穆尔狄亚纳格，

相当于《圣经》典籍中的亚当和夏娃,堪称《阿维斯陀》中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之名副其实的对应者。有关两者由来和属性的神话别具一格,大体上类似琐罗亚斯德教的神话。

据古伊朗之说,伊玛首先是所谓“黄金时期”的世界主宰。据《耶斯那》所述,他为维瓦赫万特所生,乃是作为他从一种称为“豪摩”的植物中榨得汁液的报偿。

这一典籍的下一篇章中,伊玛呈现为统摄者。据说,当他在位期间,既无严寒,又无酷暑;既无衰老,又无死亡。

据《温迪达德》第Ⅱ章所述,伊玛领受阿胡拉·玛兹达之命,成为既无严寒又无酷热、既无疾病又无死亡的世界之守护者和统摄者。世间繁衍生息,以致大地有人满之患,“大牲畜和小牲畜、人、犬、飞禽以及红彤彤的火焰”,均无容身之地。遵奉阿胡拉·玛兹达之谕,伊玛三度(即经三百年、六百年和九百年)扩展大地。

据《温迪达德》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告诫伊玛:罪恶的世界因冬季、严寒以及冰雪消溶所引起的洪水面临毁灭,并教以建造“瓦拉”之法(古伊朗文“瓦拉”,意即“要塞”或“庄园”);大、小牲畜、人、犬、飞禽、燃烧的火焰、种种植物,每类各留一双,同置于其中。

据《阿维斯陀》所述,伊玛的另一特质在于:他归属于诬惑(德鲁格)一方,而与纯正(阿尔塔)相对立,因而沦为罪者。这一情节的反响,可见于较晚期典籍。据《王书》所述,贾姆舍德(《阿维斯陀》中伊玛的晚近称谓),后因傲慢自大而自食其果。在这一典籍中,伊玛被描述为种种技艺的创始者;他在位的七百年,被视为所谓“黄金时期”。

古伊朗神话中的伊玛和印度传统中的阎摩,两者颇多相似之处。阎摩的父亲,相传为毗婆首陀,相当于《阿维斯陀》中的维瓦赫万特;阎摩与阎蜜为孪生兄妹。《阿维斯陀》中的“伊玛”相当于古印度的“阎摩”,其意亦为“孪生者”。

远古伊朗人的创世说和宇宙说,同古代印度·雅利安人的创

世说和宇宙说不无关联。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之说,形成于古代伊朗人的创世说和宇宙说的基础上,又各具特点,与其教义息息相关,并为二元论所贯穿。

古代伊朗人纷繁的创世说和宇宙说,在东、西方文化领域别具一格,颇为人们所关注。

冥世 天堂 末日 未来

古代伊朗人笃信：人既亡，其灵魂（“乌尔万”）与躯体分离，在世间羁留三日，继而去往下界——冥世。冥世的主宰为伊玛，相当于古印度神话中的阎摩。伊玛为第一个死者，被视为世间的首代王。

据说，在伊玛的王国，灵魂犹如幽影而续存，其境域取决于世间的后裔。其后裔则应奉献饮食、衣物，使之无饥寒之苦。此种献祭须行于既定之期，通常在亡故后的第一年。据信，此时此刻，死者之灵魂尚未被冥世社会所接纳，而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对死者的祭祀通常由长子承担，其期限为三十年，约相当于人之半生。

据说，前三日的祭仪至关重要，可佑助灵魂免遭恶灵侵害，并助其安抵冥世。

据尤为古老之说，灵魂赴冥世途中，须经险滩和阴森可怖之河。

据《阿维斯陀》所述，此处称为“钦瓦托·佩雷图”，其意似为“离别渡口”。

为了给死者以最大的襄助，家人在三日内须竭力哀悼，祭司人员须念诵祷文；继而，则是血祭和对火的礼拜。第三日夜晩，为亡者奉献肉食和衣物，确保死者之灵魂翌晨安然踏上赴冥世的途程。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仪俗，葬仪历时三十日，每日奉献特定之饮食；第三十日，则两次举行血祭。亡故后的一年中，其他诸月每月均须向亡者之灵魂献祭；在此一年中，须举行三次血祭。据信，如此行之，亡者之灵魂始可饮食无缺。此后的年限中，每年的忌日举行祭祀即可。据说，亡灵已为冥世社会所接纳，可分享“亡灵节”（“哈玛

斯帕特迈代亚”)的公共祭品;此节定于旧历年的除夕之夜。据说,日落黄昏,亡灵悠然莅临其往昔的居所,初一清晨,日出之前,则悻然回归冥世。

人们既然笃信亡灵在彼世有其居所,必然举行相应的丧葬礼仪。

所谓“达赫玛”(“寂没塔”),似来自印欧语“dhmbh”(意为“安葬”),始而似为坟墓。原始印度·伊朗人属草原民族的一支,名门望族葬于深穴,其上为陵丘。平民百姓则葬于一般的墓穴,其上无任何遗迹可寻。

印度·雅利安人与古伊朗人分离之前,逐渐形成一种新的冥世观念。人们确信:世人中的一部分,诸如首领、武士和祭司,可摆脱彼世那可怖的境遇,一些人之灵魂可飞升天界,与诸神为伍,永享福乐。

于是,所谓“离别渡口”则被想象为一桥,即“钦瓦特桥”;其一端在哈拉山,另一端连接天宇。虔诚奉神的义者,可通过此桥,上达天界。而牧者、妇女、儿童等卑微者之灵,则无法通过此桥,而坠入地下之冥世。赴天界者,无须对之进行献祭。然而,其后裔无法判明亡者的境遇究竟如何,仍按制进行祭祀。

由于渴望进入天堂福地,人们则竭力保留和妥善处置死者躯体;人们笃信:灵魂势必与其体同在天界安享福乐。

据古印度的传统,火化遗体的骨殖可迅即复旧如初,与灵魂再度相合,并成为永生之体。这样一来,火葬之俗则广布于印度·雅利安人中。

古代伊朗人盛行对火之崇拜,笃信火可灭除一切污秽。多神信仰时期,古伊朗人即有一种特殊的葬俗:将遗体置于荒野,让鹰鹫和野兽食之。据信,太阳之光成为灵魂飞升天宇之途。肉体迅即消逝,其骨则收殓埋葬。

据古代伊朗的多神教信仰,除所谓“乌尔万”外,尚有“弗拉瓦

尔提”(《阿维斯陀》之“弗拉瓦希”),似来源于“var”、“ham-vareti”(“英勇”),似意指已故英雄之灵魂。古代伊朗似亦有所谓“英雄崇拜”,犹如古代希腊。据信,如世人按制献祭祀奉,他们则给世人以襄助,保佑风调雨顺、五谷丰收、人畜两旺,并在冥冥中与世人共同抵御外侮。

古代,对弗拉瓦希的崇拜与对灵魂的敬祀往往相混淆。伴随天堂之说的的发展,人们则笃信:强有力的弗拉瓦希,为飞升天界者。

在《阿维斯陀》的诗歌中,弗拉瓦希有时被描述为亡灵节复返其故居、寻求衣食者(颇似亡灵“乌尔万”),有时又被描述为强有力之灵,人们则向其吁求。

在琐罗亚斯德教的典籍中,弗拉瓦希和乌尔万均被神圣化:“我们敬拜亡灵乌尔万,他们是义者之弗拉瓦希。”

看来,古代伊朗人的多神教,不仅囿于仪礼和习俗。对诸神的信仰之一些特点,并与关于阿沙(真理)和阿胡拉(众善神)的观念相关联。这些特点来源于传统信仰:唯有武士死后可享冥世福乐。人们并渴望以丰盛的献祭换取彼世之福乐和拯救。这些特点,似源于原始印度·伊朗人的草原放牧生活时期(石器时代);伴随青铜时代之到来,则有增无已。迨至青铜时代,凭借强力发财致富和获得权势之可能剧增。

据后期之说,死亡为人类的最主要的厄运。死亡使人之灵魂离开物质世界,在一定期限内复归不完善的非物质状态。

琐罗亚斯德认为:灵魂既与躯体分离,则必将受到审判。妇女、男子、奴仆、主人等,皆可指望进入天堂;而多神教时期所信之“离别桥”,据其所示,则成为进行判决之所:对每一灵魂的判决,并非取决于其在世之献祭如何,而是系于其德行。审判由大神密特拉主持,参与者有斯劳沙和拉什努;拉什努掌握公义的天平。每一灵魂的思、言和行,均在天平上称量:善之思、言和行置于一端,恶之思、言和行置于另一端。

倘若善之一侧较重,该灵则被视为应进入天堂者。这时,该灵魂在一美貌女子的引导下通过宽阔的桥面,登上天界。这一女子乃是其良知的化身;所谓“良知”,即“达埃纳”,意即“信仰”。

倘若天平向恶之一方倾斜,桥面则突然变窄,犹如刀刃,一恶魔将该灵魂拖下,使其坠入地狱,即所谓“恶思之所”,罪恶的灵魂在此间“忍受折磨、幽暗、恶食、悲痛等诸般苦楚,漫无终期”(《耶斯那》)。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地狱乃是备受折磨之域,由安格拉·曼纽主之。此说似源出于琐罗亚斯德关于以义为本之信念。其恶行已明之灵魂,则去往所谓“杂混之所”(“密斯万·伽图”);在此间,死者之灵则处于无喜无悲的幽暗境地。

在所谓“杂混时期”,升入天堂之灵同样不能充分享有福乐,因为福乐仅在“奇迹”(“弗拉舍吉尔德”)时期降临。

在多神信仰时期,古伊朗人显然认为:任何升入天堂之灵,与其复现之躯体相合,享受具体可感的福乐。这与印度·雅利安人在吠陀时期的观念颇为相近。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义者之灵魂在“弗拉舍吉尔德”之前可期待这种至高福乐,并将获得“未来之体”(巴列维文“塔尼-帕森”),而大地将献出一切死者之骨骼(《耶斯那》)。

继总复现之后而来的,为最后审判。届时,义者将与罪者截然区分。这时,友谊和康复之神埃里雅曼与火神阿塔尔在山中将金属熔化,金属熔液之河流向大地。一切世人均须通过此河。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对义者说来,它似刚刚挤出之乳;对恶者说来,他们将置身于金属的熔液之中(《班达希申》)。

我们可以揣测:琐罗亚斯德脑际似乎萦绕着火山爆发、岩泉漫流以及古代伊朗以炽热的金属进行“神判”的情景。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正义将最终获胜。最后审判之时,一切罪者将再次死亡,并永远从大地上消失。群魔(德弗)和黑暗势力在

与称为“雅扎塔”的众神的最后决战中将完全毁灭。金属熔液之河将流入地狱，毁灭其主宰安格拉·曼纽，并涤荡世界的一切邪恶。

此时此刻，阿胡拉·玛兹达和六阿梅沙·斯朋塔将隆重进行最后的神圣祝祷，并进行最后一次献祭；嗣后，死亡将不复存在。他们制成神饮——“白豪摩”；据说，一切神圣的复生者享用之，则可获永生。这时，世人将可像永生的神圣者那样，思、言、行一致，永不朽坏，不知疾病和死亡，在世间的神域永享福乐。正是这一所熟悉的世界，原初的完美得以恢复；正是在此间，永恒的福乐将呈现，而非在虚无缥缈的天堂。

所谓“分明”时期，在一定程度上乃是“创造”时期的恢复。山峦和谷地将让位于平原；而始初只有一种植物、一种动物之处，将永远成为多种植物和多种动物共存的所在。

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所谓“弗拉舍吉尔德”之后，奥尔玛兹德（即阿胡拉·玛兹达）、众阿梅沙·斯朋塔、众雅扎塔以及世人，将共同幸福相处，其情景犹如春天的花园，一切树木和花朵欣欣向荣。这一切均为奥尔玛兹德所造就。

对世人进行审判、天堂和地狱、躯体未来之复现、最后的审判、重新结合之灵魂与躯体之永生，——凡此种种，均为琐罗亚斯德所倡始，后为犹太教、基督教等所承袭。

据琐罗亚斯德看来，每人之获得拯救与否，系于其在世之思、言和行；任何神均无法予以更易。每个人应对其自身灵魂的命运承担责任，并对世界未来的命运负有责任。琐罗亚斯德之教说，呼吁世人慎思、慎言、慎行，抑恶扬善，克己行义，以求得自身和世界臻于永恒的福乐。

至于“天堂”，或者更确切地说，“天宇”，《阿维斯陀》典籍中其说不一。一说，它为“瓦希什塔·阿胡”（意为“美好世界”），后在波斯语中为“比希什特”，意即“天堂”。据《阿维斯陀》所述，天堂为光彩熠熠的阿尔塔（“真理”）之所，亡者之灵亦栖居于此，为阿尔塔万

之美好世界(所谓“阿尔塔万”,意即“归属于真理者、阿尔塔的虔诚者”)。天堂或天宇,为真理(阿尔塔—利陀)之所,或者至少两者同这一概念紧密相关。此说似来自古印度—伊朗渊源。

“伽罗·恩玛纳”是《阿维斯陀》中天堂的另称;其意为:“荣耀之宫”、“珍宝之宫”或“褒扬之宫”。“伽罗·恩玛纳”通常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和阿梅沙·斯朋塔的居所,似处于始初之山哈拉山上端;此山被视为天堂的一部分。

至于死者审判,尽管其细节不尽相同,琐罗亚斯德教关于每一亡灵之经历的教说则始终如一。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灵魂坐于躯体之一端共历三日三夜。第四日凌晨,灵魂抵达森严可怖的“裁判之桥”(即钦瓦特桥);他将经受公正之拉什恩所主持的(在世之行)称量。当获救者之灵行经该桥,桥宽为一帕拉桑。他第一步进入善思的(天界),第二步进入善言的(天界),第三步进入善行的(天界),第四步则抵达永无终期的福乐境域。他将同众神永享福乐。如该灵属邪恶之列,其躯体则在亡故三日三夜后由魔鬼拖至钦瓦特桥,并由此投入地狱。其灵经恶思、恶言和恶行等三重地狱,继而置身于阿赫里曼及其妖魔之前。

所谓“最终复活”(“复现”),在《阿维斯陀》中为“弗拉绍—凯雷提”(巴列维文“弗拉什卡尔特”),用以表示世界将经历的最终的奇异演变以及最终形成。“弗拉绍—凯雷提”,其含义似为“恢复、更新”或“奇迹”。所谓“奇异演变”,被描述为“永恒的、不死的、不可毁灭的、不可损害的、永不衰微的、独立不羁的”(《耶什特》)。

所谓“弗拉什卡尔特”,意即“最终审判”。就其状况和功能而论,均与对亡者个体之灵的审判截然不同,似具有又是奥尔玛兹德最终战胜阿赫里曼之意。

所谓“最终审判”,并具有两个主要情节:其一,为阿赫里曼及其僚属的惨败和毁灭;其二,死者的复活。

所谓复活,为索希安特所导致;他们是查拉图什特拉之子(生

于其死后),始现于最后三千年之期的千年之后。当死者躯体纷纷而起,并同灵魂相合,获救者犹如罪大恶极者,遭受三日金属熔液灼体。这是对罪者的最终惩罚。而获救者对之泰然自若,在他们看来,涌流的金属熔液无非是刚挤出的牛乳。拯救者索希安特最终将佑助复活者永生,并酿制“洁白的霍姆(豪摩),永生的(圣饮)”,“物质世界将永生不灭”。

古代伊朗人(前伊斯兰教时期)关于冥世、天堂、末日、未来的观念,十分繁复,形成于漫长的岁月,又与种种宗教观念紧密相关。通观其晚近之说,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的教义贯穿于其中,清晰可见。

琐罗亚斯德与琐罗亚斯德教 有关神话与诸神

相传,先知琐罗亚斯德(查拉图什特拉)为普鲁沙斯帕之子,出身于斯皮塔玛氏族。据《伽泰》(“颂歌”),对其可有所知。这些颂歌,为其追随者们保存下来;相传,出于琐罗亚斯德之手,多为格言、警句以及对神的吁求。据《伽泰》等所述,查拉图什特拉遵神之意,将启示晓谕人类,并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进行阐释。

查拉图什特拉既是神职人员,又是先知。在《小阿维斯陀》中,他自称“阿陶尔万”(神职人员)。他又自称“曼陀兰”(“曼陀罗”的编者)。“曼陀罗”(“曼特拉”)为神圣咒语等的统称。

据考,古印度·伊朗人学习与宗教有关的事宜,始于幼年,约在七岁之时,口耳相传,而无文字。其内容为种种祈祷仪式、教说、颂神之歌、咒语、祷词等。据古伊朗人看来,年满十五岁,已是成年;琐罗亚斯德经幼年的刻苦学习,迨到成年已是成熟的神职人员。

据《伽泰》可推测,琐罗亚斯德勤奋好学,自视为“掌握一切知识者”,“致力于掌握神所启迪之知”。据琐罗亚斯德教的传说,他多年漂泊,寻求真理。据颂歌所述,他目睹德弗崇奉者劫掠居民、滥杀牲畜等残暴行为,义愤填膺,遂致力于以阿胡拉的正义法度建立公平合理的秩序,使民众安居乐业。

据说,琐罗亚斯德年满三十,已臻于睿智,最终获得神之启示。一次,琐罗亚斯德参与一春季的节期盛会,黎明时分到河边汲水制作豪摩。他到河中间,汲取洁净之水;此时此刻,他已是处于完全洁净状态。琐罗亚斯德回到岸边,突然看到一光彩熠熠的灵体,这便

是圣思的化身——沃胡·玛纳。他将琐罗亚斯德导至阿胡拉·玛兹达和五位光彩熠熠者面前，从七位神那里获得启示。琐罗亚斯德眼前霞光照耀，俯视地上，竟不见自己的身影。

据说，琐罗亚斯德后来又不只一次感到阿胡拉·玛兹达莅临，并聆听其教诲。阿胡拉·玛兹达呼吁琐罗亚斯德全力以赴，不避艰险。

据《耶斯那》所述，琐罗亚斯德决心为此献身，竭尽全力，教化世人追随真理——“阿沙”。

琐罗亚斯德将阿胡拉·玛兹达奉为阿沙的主宰。玛兹达自古被视为三阿胡拉、阿沙的维护者之一。琐罗亚斯德则宣称：阿胡拉·玛兹达是唯一永恒的非被造之神、一切善之创造者，一切善神均为其所造。

一些祭司显然对种种仪式的细节以及物质世界的状貌进行了思考，并提出其宇宙说。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可加以构拟。据说，诸神以坚石造天宇，犹如一其大无比的圆壳，其下部为水。继而，他们造地，犹如一硕大器皿，处于水之上。然后，诸神在大地中央安置三有生命的被造者：一为植物，一为动物（“一次造就之牛”），一为人（盖约—玛雷坦，意即“非永生者”）。最后，他们燃起可见和不可见之火，合为生命之力，注入有生命的被造者。太阳作为火之一部分，照耀于中天；世界似乎永恒不易，犹如初造之时。诸神又压榨植物，并杀牛和人献祭。献祭之后，众多植物、牛和人相继见之于世。生与死以及随之到来的新生，亦相继出现。太阳开始运行于苍穹，季节则依据既定的律则（“阿沙”）更替。

据信，诸神所创始的一切，只要世人恪守其职责，将永远持续下去。因此，祭司认为：每日须以植物、动物完成始初的献祭，以使世界延续。祭司将始初七种被造者神圣化，并将其与仪式中者相比拟：地——举行祈祷之场所，水和火——祭司面前的器皿，天宇——石刀和钵之石杵，植物——一束枝条“巴雷斯玛”和豪摩，动物

——祭祀以及动物油脂，人则与举行祭仪的祭司相对应。祭司似乎参与诸神之举动，从而使世界得以维系。

琐罗亚斯德作为神职人员，似乎将世界之创造归之于神，并声言：始而即存在一神——阿胡拉·玛兹达，无所不知，睿智无比，以义和善为本，一切美好者和善神皆为其所造。

严酷的现实使这位先知看到：与智慧、义和善相对者尚有愚顽、不义和恶，而且势不两立；于是，与阿胡拉·玛兹达相对立的“恶灵”安格拉·曼纽，似乎出现在他面前，同样被视为始初即有之。

据《耶斯那》所述，始初确已存在两灵体，为孪生者，以相互对立著称。就思、言和行而论，一善一恶。两灵首次较量，遂造存在和非存在。追随虚妄（德鲁格）者最终所获为最恶劣者，追随完善（阿沙）者最终所获为最美好者。两灵中，其一追随虚妄，沉湎于邪恶；另一为至圣之灵，志如坚石（即天宇），致力于正义。

两灵之对立导致水火不相容的对抗：“创造”与“反创造”，亦即“存在”与“非存在”（死亡）。阿胡拉·玛兹达深知：倘若他从事创造，恶灵则与之针锋相对，世界将成为善恶两种力量相抗争的场所。

所谓“七神”，乃是琐罗亚斯德之说的主要创造；而其基原则是祭司那古老的创世说。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阿胡拉·玛兹达在圣灵（斯朋塔·曼纽）的帮助下，造六较低之神，即琐罗亚斯德初次在幻象中所见“光彩熠熠者”。他们与阿胡拉·玛兹达共为七神，从事七项创造之举，遂形成世界。阿胡拉·玛兹达为所造六神之父，此六大神又使其他善神出世；这些神均为古代伊朗神殿之神，诸如：密特拉、阿帕姆·纳帕特、斯劳沙、阿希和格乌什·乌尔万等。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这些神均为阿胡拉·玛兹达之“流溢”，以其为本原，并致力于扬善抑恶。他们被称为“雅扎塔”（意即“受崇拜

者”),又称“阿梅沙·斯朋塔”(意即“永生的神圣者”)。后者未见诸《伽泰》,颇有可能为琐罗亚斯德所倡始,旨在将他所面对的善神与《吠陀》中亦称为“永生者”之神区分开来。

琐罗亚斯德毅然决然将德弗与古印度·雅利安人神话中的提婆区分开来;因陀罗等称为“提婆”之神,即属于后者。据琐罗亚斯德看来,“众德弗误入歧途”,当安格拉·曼纽临近时,他们正在聚会,最终选择恶。无论就其本性,抑或就其甘愿为恶而言,众德弗同安格拉·曼纽毫无二致,均为邪恶之神,在世中间制造纷争,诱惑他们进行血祭和大肆杀戮。

阿胡拉·玛兹达所造之六大神为:沃胡·玛纳(“善思”)、阿沙·瓦希什塔(“真理”或“天则”)、斯朋塔·阿尔迈提(“虔敬”)、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王权”)、豪尔瓦塔特(“完璧”或“完善”)、阿梅雷塔特(“不朽”)。所谓“阿梅沙·斯朋塔”,主要指上述六大神。

关于此六永生的神圣者的观念,对琐罗亚斯德之说至关重要,具有极大的精神和伦理意义。对任何人,甚至对先知说来,沃胡·玛纳(“善思”)乃是最重要的引导者。阿沙·瓦希什塔,为“阿沙”的化身;斯朋塔·阿尔迈提,为虔诚之化身;赫沙特拉·瓦伊里亚,乃是神圣的王权和王国之化身。豪尔瓦塔特和阿梅雷塔特,不仅福佑非永生者,而且赋予虔诚者永恒的福乐和永生。

据《阿维斯陀》所述,他们属同一思、同一言、同一行。他们彼此可见其灵,思善思,言善言,行善行。他们是创造者、造化者以及阿胡拉·玛兹达所造者之维护者。

在古代伊朗的多神教中,一些抽象神与自然现象紧密相关,相应的现象被视为该神的体现(诸如密特拉和阿帕姆·纳帕特)。

在《伽泰》中,七阿梅沙·斯朋塔与七被造者紧密相关。琐罗亚斯德对日常的祈祷仪式有所思考,显然笃信:仪式中所习见者中存在非物质者,即神,须将其与不可见之大神阿梅沙·斯朋塔相联属。

这样一来,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理想的王权”),成为石一般的天宇之主宰;天宇所笼罩的大地,属斯朋塔·阿尔迈提(“虔敬”);水为豪尔瓦塔特(“完善”)所造;植物与阿梅雷塔特(“永生”)相关联;沃胡·玛纳(“善思”)为温顺之牛(善行的象征)的统御者;贯穿于其他一切被造者之火,则处于阿沙·瓦希什塔(“真理”、“天则”)的统摄之下;世人以及理智则归属于阿胡拉·玛兹达。

《伽泰》所提示的这种相互关联,在较晚期的典籍中有明晰的阐述。

斯朋塔·阿尔迈提被视为大地(母亲)的守护者,因而被视为妇女的保护者。赫沙特拉·瓦伊里亚被视为石一般天宇的主宰,因而被视为男子的保护神;男子曾使用石制之镞的箭、石制之矛头的矛。祭司与社会其他阶层相隔离,则处于阿胡拉·玛兹达(“智慧之主”)的佑护之下;祭司在祈祷时所代表之人,为阿胡拉·玛兹达所造。

关于七阿梅沙·斯朋塔及七被造者之说,使信者对其所在的世界有休戚相关之感。人为诸被造者之首,又同其他六被造者紧密相联;一切之被造,是为了最终战胜恶。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阿胡拉·玛兹达分两个阶段完成创世之举。始而,他精神地、非物质地造一切,继而赋之以物质形态。据说,物质存在优于往昔的非物质者,因为阿胡拉·玛兹达所造者以完善的和可感的形态呈现于其中。

当被造者既已成为物质的,与恶的斗争也就开始了;其原因在于:物质的被造者不同于非物质的被造者,易于为恶所损害。恶灵安格拉·曼纽对其虎视眈眈。据说,安格拉·曼纽从石一般天宇的下部突入世界,带来危害。他置身于水中,使其大部成为咸水;他降临大地,所到之处,皆成为荒漠。继而,恶灵又使植物枯萎,杀死第一头牛和始初之人。最终,他给一切有益的被造者带来极大的危害。

相传,神圣灵体联合起来。阿梅雷塔特(“永生”、“不朽”)将植物粉碎,随云雨撒满大地,植物遂在世间繁茂生长。牛和人之精神经月和日之净化,更多的牲畜和人得以繁衍生息。

所谓“创造”,为世界的三个阶段(时期)之一。安格拉·曼纽大肆破坏,标志着第二个阶段的开始。在这一阶段,世界不再是完美的,善与恶呈混淆状态。

安格拉·曼纽与他所造的群魔(德弗)和其他邪恶和黑暗之力,从事破坏,与众善神相抗衡。他们不仅给整个世界带来物质的危害,并造成精神的罪愆和邪恶。世人为了免遭其害,须敬奉阿胡拉·玛兹达和六阿梅沙·斯朋塔,并敬奉一切善神,诸如日、月之神,似可有助于维系物质世界,使之与“天则”相协调。

据琐罗亚斯德所获之启示,人类与诸善神具有共同的使命:逐渐战胜邪恶,并使世界完善如初。当一切圆满结束,则意味着第二阶段告终,第三阶段肇始。

迨至第三阶段,善与恶相分离,恶将最后被战胜,善恶分明将始终不渝。这将是阿胡拉·玛兹达的时期,众善神、男人和女人将各得其所、安居乐业。

琐罗亚斯德所说的三个阶段,即:“创世”、“善恶不分”、“善恶分明”,在一定意义具有周期性;第三阶段的物质世界将完善如第一阶段。

琐罗亚斯德不仅指出人类的崇高使命,而且力图揭示世间一切罪恶和苦难之根源。

琐罗亚斯德被视为琐罗亚斯德教的创始人;据说,约公元前628~约前551年在世。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其活动主要在亚历山大大帝以前;亚历山大于公元前330年征服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559~前330年),并攻克其京城。

又说,琐罗亚斯德约于公元前 588 年使国王维什塔斯帕皈依其教。据说,国王维什塔斯帕信其教义后,厚待琐罗亚斯德,众臣纷纷效之;一大臣并娶琐罗亚斯德之女为妻。

相传,琐罗亚斯德的故乡,似在米堤亚境内的拉戈斯,似即今德黑兰郊区的拉伊镇。

而据古希腊典籍,琐罗亚斯德为传说中的半神幻人物。其另称“查拉图什特拉”,意为“拥有骆驼者”。

在《伽泰》中,琐罗亚斯德被描述为传布教义者、职业祭司。

《伽泰》中提及,其人曾允诺赠予他十一峰骆驼和十匹马。

《伽泰》中并述及,琐罗亚斯德在故国传布其教义,遭到冷遇和抵制,却得到国王维什塔斯帕的支持。维什塔斯帕予以庇护,并接受其教义。

查拉图什特拉(Zaratushtra),即琐罗亚斯德,中古波斯文称为“查尔杜什特”(Zardusht),又称为“查尔图什特”,古希腊文称为“琐罗亚斯德”。

又据众多学者推断,琐罗亚斯德生活年代约在公元前 10 至前 6 世纪。

在《伽泰》中,琐罗亚斯德向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吁求和询问:“向何处逃避?”

据巴列维文典籍《达提斯坦—伊—迪尼克》所述,先知为图尔—伊—布拉塔尔瓦赫什所杀;他是琐罗亚斯德的敌对者,始终与他为仇作对。

在《小阿维斯陀》中,琐罗亚斯德这一形象被神话化:或被描述为文化英雄、社会结构的创立者(《耶什特》),或被描述为新的信仰之宣示者和人类的拯救者(《伽泰》、《耶斯那》、《耶什特》、《登卡尔特》)。

据《温迪达特》(即《温迪达德》)所述,黑暗之灵安格拉·曼纽曾试图谋害,或以权势诱惑琐罗亚斯德,均未得逞;琐罗亚斯德不

仅以言词,而且以房屋般的巨石予以反击。

据《小阿维斯陀》所述,琐罗亚斯德请求古代伊朗神殿诸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豪摩、密特拉和韦雷特拉格纳)协助确立新的信仰。

据《登卡尔》等所述,琐罗亚斯德这一形象已完全神话化:阿胡拉·玛兹达始而造精神体(弗拉瓦希),将其置于生命树(豪摩)的树干中;六千年后,琐罗亚斯德应召促进善在世间之胜利,遂获得躯体,并为真理之光所照耀。

琐罗亚斯德之说的要义在于:世界秩序以及正义在善与恶的争衡中的胜利,取决于人之选择,亦即人是否积极参与善之一方。

据说,琐罗亚斯德宣扬所谓善思、善言、善行,将定居的农牧生活理想化,称之为“义的”,而将游牧的生活称为“非义的”。

据《伽泰》之说,琐罗亚斯德降世,便是为了教世人从事农牧。

琐罗亚斯德被视为神与人之中介。《阿维斯陀》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神圣启示,琐罗亚斯德在斯朋塔·曼纽的启迪下,将其传与众弟子。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阿胡拉·玛兹达的追随者们死后将享福乐,而邪恶的追随者们在世界末日到来之时将受到审判,且永受折磨。据《小阿维斯陀》所述,三千年后,世界将毁灭,义者将为索希安特(琐罗亚斯德的化身)所救。所谓“索希安特”,通常被视为琐罗亚斯德之三子,均为异生,在琐罗亚斯德亡故后出世。

琐罗亚斯德并为西方所知,且被赋予许多神话传说。据说,琐罗亚斯德为寻求真理,曾去往深山;不料,天降大火,琐罗亚斯德却安然无恙,并获得永恒之智。

据琐罗亚斯德教历,一年分为十二个月,每月三十天;每年之十二月份加五日;每隔四年,十二月份再加一日。月、日均与琐罗亚斯德教神殿诸神相联属。每月、每日均有其天使、保护神灵,并以其

名相称。每月的第一、八、十五、二十三日,均为属阿胡拉·玛兹达之日。

倘若日之称谓与月之称谓相吻合,则被视为节日,譬如,每月的第十三日称为“提尔日”,每年的四月称“提尔月”,提尔月之提尔日则被视为节日,亦即与水相关联的节日,并举行一定的仪礼。

一年之中,共有十二个诸如此类节日。

据《小阿维斯陀》所述,一年之中 12 个月的称谓如下:

1. 弗拉瓦希(《阿维斯陀》中称为“弗拉瓦尔提”,为世界万有之灵);

2. 阿沙·瓦希什塔(美好之阿尔塔,“善规”)

3. 哈尔瓦塔特(完好与健康之神);

4. 提什特里雅(天狼星,雨神);

5. 阿梅雷塔特(不朽);

6. 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美好的王权);

7. 密特拉(契约、光明、天宇之神);

8. 阿波(水神);

9. 阿塔尔(火神);

10. 达图什(创世者,即阿胡拉·玛兹达);

11. 沃胡·玛纳(善思);

12. 斯朋塔·阿尔迈提(虔诚)。

据《小阿维斯陀》所述,一月之中三十日的称谓如下:

1. 阿胡拉·玛兹达;

2. 沃胡·玛纳;

3. 阿沙·瓦希什塔;

4. 赫沙特拉·瓦伊里亚;

5. 斯朋塔·阿尔迈提;

6. 哈尔瓦塔特;

7. 阿梅雷塔特;

8. 达图什；
 9. 阿塔尔；
 10. 阿波；
 11. 赫瓦尔·赫沙伊塔；
 12. 玛赫；
 13. 提什特里雅；
 14. 伽乌什；
 15. 达图什；
 16. 密特拉；
 17. 斯劳沙(虔诚、善规之神灵)；
 18. 拉什努(公义之神灵)；
 19. 弗拉瓦希；
 20. 韦雷特拉格纳(胜利之神)；
 21. 拉曼；
 22. 瓦塔；
 23. 达图什；
 24. 达伊帕；
 25. 阿希·万胡提(阿尔提·瓦赫维)；
 26. 阿尔什塔特；
 27. 阿斯曼；
 28. 扎姆；
 29. 曼特拉·斯朋塔；
 30. 阿纳格拉·劳查。
- 据中古波斯之说，一年之中十二个月的称谓如下：
1. 弗拉瓦尔丁；
 2. 阿尔德瓦希什特；
 3. 霍尔达德；
 4. 提尔；

5. 阿穆尔达德;
6. 沙赫里瓦尔;
7. 米赫尔(米希尔);
8. 阿班;
9. 阿杜尔;
10. 达伊;
11. 瓦赫曼;
12. 斯潘达尔玛德。

据中古波斯之说,一月之中三十日的称谓如下:

1. 阿赫尔玛兹德;
2. 瓦赫曼;
3. 阿尔德瓦希什特;
4. 瓦赫里瓦尔;
5. 斯潘达尔玛特;
6. 霍尔达德;
7. 阿穆尔达德;
8. 达伊(与阿杜尔日相合);
9. 阿杜尔;
10. 阿班;
11. 赫瓦尔;
12. 玛赫;
13. 提尔;
14. 戈什;
15. 达伊(与米赫尔日相合);
16. 米赫尔;
17. 斯罗什;
18. 拉什恩;
19. 弗拉瓦尔丁;

20. 瓦赫拉姆；
21. 拉姆；
22. 瓦德；
23. 达伊(与代伊日相合)；
24. 代伊；
25. 阿尔德；
26. 阿什塔德；
27. 阿斯曼；
28. 扎姆雅德；
29. 玛拉斯潘德；
30. 阿纳格兰。

又据《曾德·阿维斯陀》之说，一月之中三十日的称谓如下：

1. 奥尔玛兹德；
2. 巴赫曼；
3. 阿尔迪贝赫什特；
4. 沙赫雷瓦尔；
5. 萨朋达尔玛德；
6. 霍尔达德；
7. 穆尔达德；
8. 达伊·帕·阿达尔；
9. 阿达尔；
10. 阿班；
11. 霍尔舍德；
12. 玛赫；
13. 提尔；
14. 戈什；
15. 达伊·帕·米希尔；
16. 米希尔；

17. 斯罗什；
18. 拉什恩；
19. 法尔瓦尔丁；
20. 巴赫拉姆；
21. 拉姆；
22. 巴德；
23. 达伊·帕·迪恩；
24. 迪恩；
25. 阿尔德；
26. 阿什塔德；
27. 阿斯曼；
28. 泽米亚德；
29. 玛赫拉斯潘德；
30. 阿奈兰。

摩尼与摩尼教 有关神话与诸神

摩尼(公元 216~约 277),被视为摩尼教的创始人,生于巴比伦南部,曾接受基督教的影响。

摩尼曾到印度传教,回国后受到国王沙普尔一世礼遇,并获准在国内传教。摩尼教的活动,危及琐罗亚斯德教和贵族的地位;瓦拉姆一世在位时,被宣布为异端,摩尼亦被处死。

摩尼这一形象被神话化。相传,摩尼在少年时曾获异象,见两孪生天使;天使在第二次会见他时,命他传布其教义。在摩尼教徒心目中,摩尼被神圣化;而其敌对者则将摩尼称为“妖魔”、“可憎者”等。

摩尼自称“光明的耶稣”(汉译“忙儺具知王”)他被视为全知者、大明尊派到世间的最后一位使者;据说,其任务为“转大法輪,说经戒律定慧等法,乃至三际及三宗门”,以超度(拯救)众生。

摩尼所传布之说的要义,为所谓“二宗三际论”。

据敦煌发现的《摩尼教残经》、《摩尼光佛教法仪略》以及《群书类目》载,摩尼教的主要教义,为所谓“二宗三际论”。“二宗”系指光明和黑暗,即善和恶;“三际”即初际、中际、后际,亦即过去,现在和将来。

摩尼所说的“后际”,亦即世界从被造到劫灭、复归于初际的过程。据说,在后际(终结时期),“真妄归根,明既归于大明,暗亦归于积暗,二宗各复,两者交归”。

据摩尼所传布之说,世界上亘古即存在真理。真理显现于世只是时断时续。在摩尼之前,真理以种种形态相传,却始终并非完全。

真理为亚当、以诺、挪亚、闪、亚伯拉罕等所宣示，尤为查拉图什特拉、佛陀、耶稣三位使徒所晓谕。摩尼不仅被视为“巴比伦的使徒”以及人类的使者，而且被视为三大使徒的后继者，即天界使者中的至高者，真理的揭示者、启迪者。摩尼所传之真理，被视为完全的、绝对的，永放光明，因而是完美的。摩尼被视为圣灵、抚慰者、启蒙者。

摩尼所创立之教说，可视为一浑融体，其中包容种种不同的宗教和哲学体系之成分，并归结于一个目的——拯救。他从琐罗亚斯德教承袭了光明与黑暗两本原始终争衡之说；从佛教承袭了轮回之说；从基督教承袭了拯救说和耶稣基督这一形象；从古代巴比伦以及诺斯替教派亦有所承袭。

摩尼关于拯救之说，其出发点为善与恶之斗争。据古代伊朗之说，时间无始无终。据摩尼之说，分为三个时期，光明与黑暗两本原的态势亦各不相同。

在始初时期（初际），存在所谓平衡：光明在上，黑暗在下。

在中间时期（中际，即现今），光明与黑暗两本原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两者相混，互有胜负。

在终结时期（后际），光明最终战胜黑暗，与之分离，永远成为纯净的。

据摩尼之说，生命树（善之树）与东、西、北相关联；与死亡树相关联者为南方。光明王国为至尊之父（光明之父、光明之神）所居。他是这一王国之善的主宰，呈现为四种形态：神体、光明、力量、智慧。大明神有所谓“五明身”（即其“本体”）：明相、明心、明念、明思、明意。

所谓“明使”，为：净气（妙空）、妙风、明力（妙明）、妙水、妙火，被视为宇宙的五种元素。

死亡王国（即邪恶、物质的王国），由黑暗之主宰主之；其僚属有：烟雾、熄热、恶风、黑暗、湿气，尚有成千上万的妖魔为其扈从。

他们侵入光明王国,并使原初的平衡遭到破坏。

为了反击黑暗之力,光明之父(明父)“唤出”生命之母(善母)和原人(据一些典籍所述,为奥尔米兹德);另说,为生命之母将原人“唤出”。据说,原人(亚当之原型)“唤出”五子,即五光明之神或五元素(光、风、火、水以及类似以太者),亦即所谓“明使”,均为非物质者,不同于黑暗王国的五种黑暗的物质元素。

原人与其诸子与黑暗之力相搏;黑暗之力始而居于上风,并将光明之一部分吞没。于是,光明之父“唤出”三光明体(即“第二次召唤”)——光明之友、大建筑师(即天堂的建造者)、以及生命之灵(“活灵”,即米赫里亚兹德);据说,三者依次相互“唤出”,生命之灵(即净风)又“唤出”五子。光明之友将原人及其五子救出,活灵和生命之母又使他们回归天界。

由于上述斗争和挫折,光明与黑暗相混。光明之父为了使光明元素摆脱混淆状态,遂造可见之世界。天宇以被杀的妖魔之皮造成,通常为十;山峦以骨骼造成;土地以肉和粪便造成,为四或八。

光明被禁锢的那部分获救后,成为日、月以及星辰、风、火、水。然而,这并不是彻底的、最后的胜利。生命之母、原人和生命之灵请求光明之父进行“第三次召唤”。

第三次唤出的使者,与密特拉颇为相似,似为密特拉这一形象之继续。这一使者及其所唤出的十二神,成为光明与黑暗之决战和宇宙起源的最重要因素。

这位使者迫使雄魔排出精液:一部分落在大地上,植物得以繁生;一部分落在海中,化为海怪,后为生命之灵的诸子之一战胜。他并强使雌魔生育后代,遂有动物界。

这些生命的“物质”条件,亦包容光明被战胜部分之成分。黑暗之力(黑暗之主的配偶、妖魔阿沙克伦和纳姆赖尔),造一男性和一女性(亚当、夏娃),以使肉体可继续容纳和保持光明成分。据说,人体(小宇宙)同样呈现为光明与黑暗相混淆状态。然而,光明与黑暗

两者之比重,各有所异:倘若就亚当而言,光明成分居于主导地位;夏娃则是以黑暗成分造成。

据说,光明的耶稣为光明之父“唤出”;他将亚当从沉睡中唤醒,驱散守护他的众魔,让他吃生命和知善恶之树的果实。于是,揭示真理与拯救相接近;然而,两者之最终获致,只是在最后一位真理的使者——摩尼出世之后。此时此刻,世人才可能将光明成分与黑暗成分区分开来,帮助被解救的那些光明之成分与光明本身相合。

灵魂最终脱离躯体,光明最终与黑暗分离,只有在末日到来之时;那时,将举行最后审判,大地为火吞没历时一四六八年。光明成分将升天宇,物质和群魔将坠入深渊。

摩尼教产生于公元3世纪,即萨珊王朝时期。摩尼教的教义包容基督教、诺斯替教派以及佛教的成分,亦反映了古代伊朗的二元论观念。摩尼宣称:为了与邪恶之力进行斗争,使善和义获胜,世人应积极参与善恶之争衡,须弃绝财产和世间享乐,崇尚禁欲主义。摩尼教一度在伊朗广为传布,危及琐罗亚斯德教的地位。

其创始人摩尼于公元276年被处死。

据摩尼教看来,光明(善)的存在或王国与黑暗(恶)的存在或王国相互对立,不可调和。初际(太初之时)光明或善居于上方,黑暗或恶居于下方,两者相互对峙。

至高主神,即“泽尔万”(Zervan),中古波斯语称为“察宛”,原意为“永恒的时间”,又称为“光明之父”,“至尊之父”;汉译“大明尊”、“大明神”,被视为神位、光明、威力、智慧四种德性的集中体现者。

光明的德性为:爱、信、忠实、崇高(具足)、贤明、温顺(忍辱)、智慧、了解、秘诀、洞察。黑暗的德性为:愚痴、淫欲、自大(自誉)、乱他、嗔恚、不净、破坏,销散、死亡、诳惑。

污的光明分子造成群星,以那些无法解脱的分子之皮造天宇(十天宇),以他们的尸体造大地(八地),以五类魔的骨骼造山岳。

世界被造后,大明尊又发出第三次召唤,唤出第三使,第三使又唤出“惠民使”。据说,这两位明使迫使五类魔众将其体中的光明分子排出,后将邪恶或黑暗分子掷到海中,由“降魔胜使”将其毁灭,将那些兼有黑暗和光明两种分子而无法分离者抛在大地上,成为种种动物和植物。

又说,黑暗之主命一对妖魔按明使的形象,化作“雄雌二体”,这便是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他们的躯体形成于黑暗分子,其灵魂却形成于光明分子。

后来,大明尊又不得不进行第四次召唤:明使耶稣(旧译“夷数”)下凡,告诫亚当:人类的堕落同肉欲紧密相关,并命亚当与夏娃永远分离。亚当和夏娃不听耶稣的教导,生塞特;光明分子再度被禁锢于人的肉体。人类被视为塞特的后裔。

据说,大明尊为了拯救世界和人类的灵魂,命第三位使者以风、水、火三轮构成所谓“宇宙机械”,使已解脱的光明分子——灵魂,在朔月经“光耀之柱”升入月宫,在望月之际由月宫进入日宫,并由此进入“新乐园”。

又说,世界劫灭之后,“新乐园”最终归入光明王国。所谓“世界劫灭”,须经历一四六八年的大火。

摩尼教约6至7世纪传入中国新疆地区。武则天延载元年(694),摩尼教高僧——侍法者密乌拂多诞来长安,摩尼教遂在汉族地区传播;始而由新疆传入当时居住在漠北的回鹘(回纥),宝应元年(762)被定为国教。唐代宗于大历三年(768)应回鹘之请,命在长安建摩尼教大云光明寺,又在长江流域荆、洪、扬、越各州及河南府、太原府等地建摩尼教寺庙。唐武宗会昌五年(845)灭佛时,摩尼教也遭到严重打击,成为秘密宗教。五代梁末,陈州母乙利用摩尼

教发动起义(920);北宋方腊起义中,信摩尼教农民是一支重要的力量。五代时,摩尼教亦称“明教”;宋、元、明时期,其称犹在。摩尼教在唐代依附佛教,宋代依附道教,迨至元、明,逐渐与其他教派相融合。清代,摩尼教作为一个独立的教派,已不复见于文献。

摩尼教的七经为摩尼教的根本经典;据敦煌出土的《摩尼光佛教法仪略》载,为:《彻尽万法根源智经》(《生之福音》)、《净命宝藏经》(《生命的宝藏》)、《律藏经》(亦称《药王经》,即《使徒书》)、《秘密法藏经》(《秘密书》)、《证明过去经》(《摩尼论著》)、《大力士经》(《巨人书》)、《赞愿经》(《诗篇和祈祷书》)。

《摩尼教残经》为摩尼教重要经典。汉译本在敦煌出土,原本现存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蒋斧校录本载于《敦煌石室遗书》。该书首尾残缺,只存中间寺仪第五、出家仪第六。内容详述摩尼教二宗三际之说。

《娑布罗乾》(波斯文 Shabuhrgan)为摩尼教的根本经典,系摩尼为萨珊王朝沙普尔一世(241 或 242~约 276)所写。中国新疆吐鲁番曾发现其残片,内容叙述摩尼教教义和摩尼的生平。

摩尼教有所谓“十诫”,即:不拜偶像、不谎言、不贪、不杀、不淫、不盗、不诈伪或行邪道巫术、不二心、不惰。

据我国传布之说,摩尼教信奉的至高神为大明神(Zarvan),旧译“明父”、“大明尊”,音译“察宛”,意为“永远之父”,被视为光明王国的首领。据敦煌出土的《摩尼教残经》载,他“三界独尊,普是众生慈悲父母,亦是三界大引道师,亦是含灵大医疗主,亦是妙空能容众相,亦是上天包罗一切,亦是实地能生实果,亦是众生甘露大海,亦是广大众宝香山,亦是众金剛宝柱。亦是巨海巧智船师。亦是火坑慈悲救身。亦是死中与常命者,亦是众生明性中性,亦是三界诸牢固狱解脱明门”。

所谓“四大尊严”为摩尼教崇拜的对象,系指大明神、神的光

明、神的威力及神的智慧。神的光明即日月，神的威力即明使，神的智慧即神教。

所谓“五明身”为大明神的“本性”，即明相、明心、明念、明思、明意。

所谓“明使”，曾译“光明使者”、“摩尼光佛”、“具智法王”，音译“佛夷瑟德乌卢洗”，为摩尼教的主神、大明神的使者、侍从，即净气（净风）、妙风、明力（妙明）、妙水、妙火。

所谓“原人”，为摩尼教次神的称谓。相传，大明神通过善母造原人。

所谓“五坑”，曾译“骨城”、“筋城”、“脉城”、“肉城”、“皮城”，为摩尼教黑暗王国主宰的僚属或象征，亦为明使被禁锢之处。五坑为：烟雾、熄火、恶风、黑暗、湿气（粘土）。据摩尼教神话，在光明与黑暗的斗争中，大明神的使者净气被禁锢于烟雾之坑中，妙火被禁锢于熄火之坑中，妙风被禁锢于恶风之坑中，妙明被禁锢于黑暗之坑中，妙水被禁锢于湿气之坑中。

密特拉崇拜及其神话

密特拉是古代伊朗神话中契约之神、太阳神以及与天宇、水和征战相关之神。据考,密特拉源于古代印欧语民族之神殿,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密多罗相对应,其名来自印欧语,意为“交往”、“和谐”、“和平”、“友谊”等。

对密特拉的崇拜,纳入种种宗教和神话体系以及文化传统。

据《阿维斯陀》所述,密特拉与契约相关联,并被视为契约之化身,以及宇宙法则之保障。《耶什特》第X章,即《密特拉·耶什特》(《米希尔·耶什特》),对此有所描述(2,3,7,24,35,44,45,60,67,79,81,91,107,109,111,116,141)。

古印度·伊朗之神跋伽,与密特拉这一形象相关联。两神同被视为婚约的保障。

据《密特拉·耶什特》所述,密特拉安顿和整饬大地及世间的的生活,保障世人和睦相处,免除刀兵之苦,严惩破坏契约、居心叵测者。

据说,密特拉使世人各得其所,捍卫对其友好相待的国度,严惩敢于向其挑战的国度(X 78):“你保卫虔诚敬奉密特拉的国家,广阔牧场之主宰;你使以破坏为能事者粉身碎骨。我祈求你予以襄助;愿降临佑助,可畏者,无比强大者,最受崇拜者,最受赞颂者,诸邦无上荣耀之主。”

密特拉并被赋予调解国界争端的职能,被称为“调整国界者”(X 61):“坚定不移者、保持警觉者;勇武者,众军之主;使水奔流;听取吁求;使水流动,使植物生长;统御诸境域;致力于解救;幸运;明察秋毫;具有众多感官;智慧的创造者。”

据说,密特拉并具有道德伦理的属性,可分辨善与恶、真与伪,并抑恶扬善。

密特拉并被视为自然秩序的调整者。他与水、太阳相关联,被视为牧场和水的主宰,保障雨水充沛和草木丰茂(X 61)。

密特拉赋予“生机”,使人畜兴旺,使世人安居乐业,并保障真诚相待、恪守诺言(X 65):“他是快捷中最快捷者,众军之主中的众军之主;促使繁衍生息,赋予丰饶,赋予牛羊,赋予王权,赋予子嗣,赋予欢快,赋予极乐。”

又说,密特拉使世人有住屋、妻室、车辆(X 30):“你可使屋宇高大,既有美妇,又有华贵之车,基础坚实,墙基牢固;其主人虔诚行奠酒之礼,举行献祭,向你祈祷、赞颂”;使世人财运亨通、福乐康泰、子孙繁衍(X 108):“谁向我献祭?谁蒙骗我?谁将我视为应享盛祭之神?谁将我视为应享次祭之神?我将光彩和荣耀赋予何人?我将体魄的康泰赋予何人?我将财富和福运赋予何人?我为何人赐福?”

相传,风神、韦雷特拉格纳、帕伦迪、契什塔等,均为其从者。

密特拉亦被视为阿胡拉。据《耶什特》第 XVIII 章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和阿尔迈提为密特拉的双亲;密特拉为阿希、拉什努和斯劳沙的弟兄,他们共同在钦瓦特桥审判亡者之灵。

在《阿维斯陀》中,密特拉被称为“发光者”、“光彩熠熠者”、“光辉夺目者”(X 44,142);犹如太阳,永不休眠,生机勃勃(X 7,103)。又说,他警觉地审视玛兹达所造之一切。密特拉出现于日出前,日落后依然留存,其表征为马和车(X 44,95,142)。

“他在日落之后,巡视大地的四面八方,足迹遍及每一角落,乃至最遥远之极隅,关注天地之间的万物。”

“他具有多方面的才智,使斯朋塔·曼纽的创造之举尤为繁盛,他堪称谙于创造、最强大的雅扎塔,光灿灿如明月,当其体闪耀。”

“其所居之地，广袤犹如大地，延及整个物质世界，甚大，无限，明亮，辽阔无涯。”

后来，密特拉演化为太阳神，仍具有契约之神的职能。

相传，密特拉始而赋有调整和维护社会秩序的功能，并被视为天与地、神与人之中介，后成为契约之神。

在演化过程中，密特拉逐渐被赋予其他相近之神的职能。在《阿维斯陀》中，密特拉与征战、杀戮相关联（殄杀牡牛，成为密特拉神话的主要情节），并与水和夜空相关联。

据《耶什特》第X章《曾德·阿维斯陀》之《米希尔·耶什特》所述，密特拉为天体之神（第12、50、67、104、124等），因而高居苍穹，俯视万物：

“创世者，阿胡拉·玛兹达，为他们在哈拉·贝雷扎伊提建一居所；众多星辰环绕这一光辉耀目之山运行；此间既无黑夜又无幽暗，既无寒风又无热风，既无死亡又无德弗所造之不洁，云不能抵达哈拉伊提·巴雷扎。”

“他乘以天界之材料制作之崇隆神车，从阿雷扎希洲巡行至赫瓦尼拉塔洲，光彩熠熠；伴之以王权之光轮、玛兹达所造之荣耀以及阿胡拉所造之无往不胜的气势。”

“我们向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常备不懈者，永恒警觉者，献祭。”

“其臂长，可抓起最东方之河，可与最西方之河相搏；一在兰伽的萨纳卡之畔，一在地之边陲。”

密特拉又被描述为誓约和忠诚之监视者（《米希尔·耶什特》第2、44、79、81等）：

“残暴者蒙骗密特拉，将死亡带给整个国度，毁灭虔诚的世界，犹如数以百计的恶人。切莫毁弃契约，噢，斯皮塔玛！无论是你同非虔诚者之一缔结者，还是你同虔诚者之一缔结者。维护密特拉，便是维护虔诚者和非虔诚者。”

“其所居之地，广袤犹如大地，延及整个物质世界，甚大，无限，明亮，辽阔无涯。”

“他为拉什努建居所，拉什努则至诚相待，建立永恒的友谊。”

“阿胡拉·玛兹达赋予他一千感官和一万只目。他以众多之目和感官，监视亵渎密特拉者、蒙骗密特拉者。凭借众多之目和感官，他不受蒙骗；他有万目，无比强大，乃是无所不晓、明察秋毫之神。”

对背信弃义者和胆敢蒙骗该神者，密特拉予以严惩，危及其马匹，并使之在战斗中惨败（《米希尔·耶什特》第17、27、28、35、47、99、105、112、128等）：

“无人对其执意蒙骗，无论是家族之主，还是城镇之主，无论是城邦之主，还是领地之主。”

“他使以破坏为乐的国度误入歧途，他使之声名狼藉，使之国势日衰，使之孤立无援，使其屡遭败绩；他拥有一万耳目，强大无比，无所不见，他是永不受蒙骗的密特拉。”

“他扶持高大殿堂的支柱，使其固若磐石；他使其中意的家族畜群兴旺，子孙众多；他击碎其厌恶者的头颅。”

“克敌制胜者，统率军旅者，生有千个感官者；无坚不摧者，威力强大者，无所不晓者。”

“他使征战频仍，他使两军厮杀，他使两军厮杀，难解难分。两翼动摇，他猛袭败军之中央。”

“他可以，而且确实将灾难和恐惧带给他们；他取下敢于蒙骗密特拉者的头颅，他砍掉敢于蒙骗密特拉者的头颅。”

“声名显赫、至高无上之神，驰骋于雄壮的战马之上，冲向残暴的来犯者，冲向蜂拥而来的敌军，冲向敌国之军。”

“当密特拉驱逐残暴的来犯者，蜂拥而来的敌对者以及敌国之军，他将捆绑蒙骗密特拉者之手臂，使其不能视，使其不能听；他们将寸步难行；他们将无法与其敌对者抗衡，当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予以仇视。”

“一切不可见之德弗和瓦雷尼亚的妖魔仓皇逃避。”

“众邦之主，密特拉，广阔牧场之主宰，驱车行于大地之右侧，行经大地诸遥远边隅。”

“你，噢，密特拉！你可囊括一切，你以双臂尽皆环抱。”

“人无光辉照耀，则误入歧途，而痛悔不已；人无光辉照耀则会思忖：‘密特拉未必明察秋毫，未必可察一切恶行，可辨一切谎言。’”

“你是一勇士，头戴银盔，身披金甲，手持短剑，强大有力，威武雄壮，乃是城镇之主。密特拉之路一派光明，他借以去往田野，为人们所祈求献祭，他则将平原和谷地变为牧场。”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的车之一侧，有一千张良弓，其弦以牛筋制成；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命中众德弗之头。”

“在广阔牧场之主宰密特拉的车之一侧，有一千隼翎之箭，制作精良。它们可穿过天空，穿过天空命中众德弗之头。”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阿胡拉·玛兹达成为唯一主神，密特拉不再与其并驾齐驱，而成为阿胡拉·玛兹达较低级的从神（“雅扎塔”）。密特拉并失去战神的职能。据说，从他所杀的牡牛之血中，植物繁生；其血可使土地肥沃。

密特拉作为太阳神的形象以及密特拉有晨星和暮星相伴、密特拉生于石、与水相关联等情节，广为传布。

迨至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密特拉与阿胡拉·玛兹达、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相并提及（阿尔塔薛西斯二世、阿尔塔薛西斯三世时期铭文）。

萨珊王朝时期，仍有崇拜密特拉之风；霍尔米兹德一世的早期金属币上，有密特拉将王权表征赋予王者的造像。在较晚期的金属币上，赋予王权表征者，则为阿胡拉·玛兹达。

在伊朗境外，特别是在古罗马帝国，对密特拉的崇拜之风极

盛；密特拉并与主神宙斯和尤皮特相提并论。

《阿维斯陀》以及巴列维文典籍中的神话

《阿维斯陀》是琐罗亚斯德教的圣典，传世者有两种版本。

其一《阿维斯陀》，以阿维斯陀语形成，为祈祷文汇集，以阿维斯陀文字母书就。至今，琐罗亚斯德教神职人员祈祷时亦颂之。

其二，即《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内容与前者基本相同，编排有所不同，旨在供研读，而非念诵。此版本分为卷、章、节，附有“注释”（“曾德”）。《曾德·阿维斯陀》以中古波斯文形成，并非以阿维斯陀文字母，而是以“巴列维文”字母书就。

《阿维斯陀》的古本内容复杂，约三十五万字，写在约一万二千张羊皮上，编成于公元前4世纪，亚历山大大帝征伐波斯时遭焚，仅存一卷。全书分为五部分：安息王朝时期重新搜集，整理，萨珊王朝时期始告完成（公元3世纪），共二十一卷，分为五部分：

（1）《温迪达德》（Vendidad，中古波斯文“Videvdat”，意即“降德弗文典”），为律法和规戒汇集，其意旨在于：降服邪恶和魔怪（德弗），确立正义，采取查拉图什特拉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对话的形式，其内容涉及：保持仪典的纯正、赎罪、种种规戒以及神话；共二十二章。

（2）《维斯佩雷德》（Vispered，中古波斯文“维斯普拉特”，来自阿维斯陀文“Visporatavo”，意即“一切统御者”，即“一切善者的守护者”），为祈祷颂歌，通常为二十四章，其内容与《耶斯那》相近。

（3）《耶斯那》（Yasna，来自阿维斯陀文“ias”，意即“诵读”、“敬拜”），其内容包括献祭和祈祷时所用祷词、对神之赞颂和吁求；共七十二章；其中十七章属《伽泰》（被视为《阿维斯陀》中最古老的部分）。

(4)《耶什特》(Yashts,意即“祭拜”、“赞颂”,亦来自阿维斯陀文“ias”),为赞颂之歌,共二十二歌;每一歌对一神而发,包容众多神话内容。

(5)《小阿维斯陀》(《库尔达》),包容祈祷词,其中部分以中古波斯文形成。《小阿维斯陀》通常包括《耶什特》,据说,《小阿维斯陀》系由《耶斯那》、《耶什特》、《温迪达德》的其余部分编成。

其语言同伊朗西部诸语言相近,却具有古老伽泰语言的一些特点(属伊朗东部)。

据一些学者看来,《阿维斯陀》的一些部分属公元前 15 至前 10 世纪,另一些部分属公元前若干世纪。《阿维斯陀》中一些部分属更早期,只有一些部分属晚近时期。

据语言、内容以及一系列社会—历史成分看来,《阿维斯陀》的大部分(特别是属早期者,首先是《伽泰》),其形成较《梨俱吠陀》为晚,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 9 至前 7 世纪)以前。

《阿维斯陀》各个部分(特别是《伽泰》和《耶什特》),保存了原始公社及其瓦解时期古伊朗各民族及其诗歌中古老观念之反响和成分以及晚期的种种成分。

《耶斯那》中的十七章(即《伽泰》),相传为出自琐罗亚斯德的颂歌;另有七章,就语言和形成时间而言,同《伽泰》相近。

《耶斯那》其他篇章,则旨在称颂阿胡拉·玛兹达和琐罗亚斯德教诸神,赞扬琐罗亚斯德教诸善灵以及神饮“豪摩”。

第十二章中对《耶斯那》作了概要介绍:

(1)斥责德弗。自命为玛兹达的崇奉者,即琐罗亚斯德教徒、德弗的敌对者、阿胡拉的追随者,赞颂阿梅沙·斯朋塔,向阿梅沙·斯朋塔祈祷,将一切美好者归之于善神阿胡拉·玛兹达,将一切尤为美好者归之于他,阿尔塔的负载者,光彩熠熠、据有法尔恩者;他造牲畜、阿尔塔和光明,并以其充溢福者所居之地。

“(8)我宣誓忠于玛兹达教的信仰,这一信仰教导我们停止攻

掠,化干戈为玉帛,联姻结亲;忠于阿尔塔信仰,这一信仰为现有和未来的信仰中最伟大者、最美好者,最光辉者,它属于阿胡拉,属于查拉图什特拉。”

“(9)我宣誓并以虔诚自命为玛兹达的崇奉者、琐罗亚斯德教徒。我宣誓矢志于善思,宣誓矢志于善言,宣誓矢志于善行。”

《耶斯那》之最古老的部分——《伽泰》,被视为出于琐罗亚斯德的颂歌;采取诗歌形态,分为五部分,却并无严格的顺序,而是与《耶斯那》的章节相间。从下列片断,可看出《伽泰》的格调。

“(1)我虔诚祈祷,我向玛兹达伸展双臂,恳请善灵接受我所奉献的一切,愿沃胡·玛纳和牡牛之灵与阿尔塔同欢乐!”

“(2)玛兹达,睿智的主宰,我忠诚效力于沃胡·玛纳,愿赐予我两界——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我效力于阿尔塔,愿赐予我义者应有之一切……”

“(5)阿尔塔(真理)!火灵,我岂能企及,并对沃胡·玛纳和你有所领悟,尽管知晓通向玛兹达之路,并以言促使敌对者弃恶向善!”

“(10)应领受阿尔塔的恩赐和沃胡·玛纳的恩赐者,倘若玛兹达予以认可,他们则可如愿以偿,对你的颂歌中的赞美可见功效。”

“(11)我永远保持阿尔塔与沃胡·玛纳的品格,玛兹达,我赞美你。请晓谕我,生命如何肇始!”

《耶什特》共二十一章,被视为赞美琐罗亚斯德教神殿诸神的宗教颂歌汇集,其中并包括伊朗诸部落的祖先所崇奉之神。《耶什特》包容古代伊朗的神话和传说;菲尔多西在《王书》中曾予以援引。

《耶什特》诸章节及片断,形成于不同的时期,其意义和由来也不尽相同。总的说来,《耶什特》晚于《伽泰》;然而,其许多篇章属较早时期,属公元前1000年代中期。除前琐罗亚斯德教时期古老诗歌中的神话外,它并包容较晚期的颂歌。

通观《耶什特》，对神的赞颂均始于对阿胡拉·玛兹达及其从神——阿梅沙·斯朋塔之赞美。雅扎塔品位低于阿梅沙·斯朋塔，亦为人们所敬奉，并归阿胡拉·玛兹达统辖。

密特拉(米希尔)为其中最受崇敬之神，被视为契约之神、维护秩序之神。《耶什特》第Ⅹ章(《米希尔·耶什特》)，对密特拉有详尽而生动的描述。

《耶什特》第Ⅴ章，旨在赞颂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阿纳希塔为世界众水之源，使土地肥沃、人畜两旺。

《耶什特》第Ⅷ章赞颂同雨和水流相关联之神提什特里雅。

《耶什特》第Ⅻ章赞颂弗拉瓦希——祖灵及保护精灵。在琐罗亚斯德教神殿，弗拉瓦希以及雅扎塔和阿梅沙·斯朋塔同受敬奉。据信，弗拉瓦希在人被造之前便已存在，与人终生相伴随；该人亡故后，弗拉瓦希则成为保护精灵。

《耶什特》第ⅩⅣ章，赞颂胜利之神韦雷特拉格纳；据说，他以十种不同的形象显现于琐罗亚斯德面前，诸如：风、牡牛、马、骆驼等。

《耶什特》第ⅩⅤ章，包容关于王者、英雄和圣者之天赐神授的神话，并述及胡尚至维什塔斯帕等接受琐罗亚斯德教诸王。在对正义之神拉什努的颂歌中，述及高耸云天的哈拉山；据说，此山为阿胡拉·玛兹达创世时所造，为密特拉、阿纳希塔等神所居。众多传说中英雄在此向诸神献祭。

萨珊王朝(公元3至7世纪)时期之《阿维斯陀》，为二十一卷；完整保留者，唯有《温迪达德》。较之《耶斯那》和《耶斯特》许多篇章，《温迪达德》形成较晚。

《温迪达德》乃是琐罗亚斯德教较晚期阶段的反映。它首先是种种规戒的汇集，涉及仪典的洁净、宗教净化、如何对待火、如何对待病者、如何对待犬和有益动物、如何对待土地等。

《温迪达德》并包容古代伊朗的神话情节以及琐罗亚斯德教关

于宇宙的观念。

《温迪达德》第一章,叙述阿胡拉·玛兹达之创世,并对世界有所描述,述及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的美好境域,以及安格拉·曼纽所造众多灾祸。

《温迪达德》第二章,叙述光彩熠熠的伊玛;据说,他是贤明的统御者,其民安居乐业长达千年,颇似所谓“黄金时期”。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曾告诫伊玛:对安格拉·曼纽种种鬼蜮伎俩须严加防范。阿胡拉·玛兹达命伊玛造居所,使人和动物得以躲避严寒。

《温迪达德》中并教导世人从事农耕和畜牧,以保丰衣足食,使邪恶势力无可逞其伎。

《温迪达德》第三章,叙述世间最美好的境域;据说,在此间,义者建屋、耕种、放牧,并保护牧场。

“从事耕种者,以义为本,传布玛兹达的信仰,并完成一万《耶斯那》之祈祷,以哺育玛兹达的信仰。”

“谁耕种土地,以左臂和右臂,以右臂和左臂,谁便耕种(土地)效益……土地便对他说道:‘噢,你,以左臂和右臂,以右臂和左臂耕种我的人啊,我将不停歇地生育,以使任何作物丰收。’”

《温迪达德》否弃所谓苦行;据说,苦行势必有害于人与邪恶之力的斗争。

“任何不进食者,不能致力于义,不能致力于农耕,不能生儿育女,如进食,方可存在于有形的世界;如不进食,则无法生存。”

《温迪达德》的其他章节,叙述祈祷的规制、外科医术、药用植物的功效、妇女不适期间之行的准则,并历述人之德行和罪愆。据说,种种罪愆,诸如:拒不帮助同奉一教者、弟兄、亲人,置传统于不顾,不系圣带,不穿内衣,导致德弗(群魔)对其大施淫威。

《温迪达德》并着重阐述琐罗亚斯德教信奉者的行为准则:恪守种种规戒,务使火、水、土地保持洁净;人之德行则是:真诚,慷慨,奉公守法。

在《温迪达德》第四章中，琐罗亚斯德向阿胡拉·玛兹达求问：“你，阿胡拉·玛兹达，有多少契约？”答曰：“有六……其一，以口承诺；其二，握手承诺；其三，以羊承诺；其四，以牛承诺；其五，以奴隶承诺；其六，以全部家产承诺。”

现存《赞德·阿维斯陀》为公元9世纪以来以巴列维文字母翻译和编成，系由不同的经典辑集，分为：

- (1)温迪达德；
- (2)西罗扎赫；
- (3)耶什特；
- (4)尼雅伊什；
- (5)耶斯那；
- (6)维斯帕拉德；
- (7)阿弗里纳甘；
- (8)伽赫；
- (9)片断杂俎。

所谓“巴列维文典籍”，最著者有《班达希申》、《登卡尔特》等。

《班达希申》(Bandahishn)，又译《创世记》、《元始经》，为琐罗亚斯德教的重要神学著作，以巴列维文编成，成书约在公元9世纪，以《阿维斯陀》散佚部分的古老材料为依据，保留琐罗亚斯德教创立前的一些珍贵资料，包容颇多古代伊朗神话；主要阐述世界之创造、世界万有之由来等。

《登卡尔特》(Denkart)，又译《宗教行事》、《教籍汇编》，为琐罗亚斯德教后期经典，以巴列维文编成，公元9世纪完成；被视为琐罗亚斯德教的“百科全书”。第一、第二卷已佚。第三卷残存部分为琐罗亚斯德教神学部分的原始资料。第四卷阐述哲学和教义史。第五卷阐述人类的历史。第六卷阐述道德准则。第七卷为琐罗亚斯德的传记。第八、第九卷为《阿维斯陀》二十一卷本的摘要。

《阿维斯陀》中诸神及其 与《吠陀》中诸神的关联

1. 世界为两元；有两种根本对立的存在，即：阿胡拉·玛兹达——善之本原，安格拉·曼纽——恶之本原。世间一切美好者形成于前者，世间一切邪恶者形成于后者。

2. 作为古代印度—伊朗宗教和神话的基础者，为下列两种观念，即：自然界之法则和自然界之争衡。

自然界万物均须遵循不可违反的规律。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周而复始，循环不已；日、月、星辰以及种种自然现象，均为既定的规律所制约。而这一永不更易的规律为神所确立。

善之力与恶之力、诸神与群魔、虔诚者与危及虔诚者的存在，相互对立，争衡不已。

3. 天神是自然界法则的确立者；他是诸神中至高无上者。他造万物，使之各得其所。他是诸神中最睿智者；日、月、星辰为其目，审视世间万物。此天神称为“瓦拉纳”、“囊括一切之天宇”、“阿修罗”、“主宰”、“无所不知的主宰”、“阿苏拉·玛兹达”、“最高之知的主宰”等。

4. 古代印度—伊朗宗教和神话中的至高阿修罗（阿苏拉）为天神，《阿维斯陀》中的阿胡拉·玛兹达，又称“瓦拉纳”，后又称“瓦雷纳”，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伐楼那”相应。

5. 天神通常具有天宇的属性：光彩熠熠；其目可远望，无所不见；其体硕大无朋；日为其目，江河为其伴随者，火为其子；天宇牢固如石，又似缀满星辰之衣；天神是诸神中最强大者。迨至希罗多德生活年代，古波斯人向奥拉玛兹达吁求，视之为地和天的创造者、至高神。

6. 在古代印度—伊朗宗教和神话中,至高阿修罗并非唯一之神;与之相伴而存者尚有:日、风、光体、雷、雨、祈祷、献祭之化身,后均演化为神。

在吠陀时期,因陀罗成为雷雨之神,后擢升为古代印度神殿之首,伐楼那则退居次要地位。

据玛兹达教之说,万物均在其统摄之下,其他诸神亦为其所造。

7. 在古代印度—伊朗宗教和神话中,所谓“阿修罗”,通常被构想为七神。

古代印度神话中有七“阿底多”之说。

古代伊朗神话中则有七神,称为“阿梅沙·斯朋塔”。

阿梅沙·斯朋塔是古伊朗神话中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之六从神;其名意为“永生的圣者”,中古波斯文称为“阿姆沙斯潘德”。

据早期典籍,他们均为中性。据《耶斯那》(XXI 1~2; XXXIX 3),有男性,亦有女性;据《耶斯那》(LI22),均为男性。

中世纪早期,所谓“阿梅沙·斯朋塔”,通常被视为单一灵体;或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流溢。然而,阿梅沙·斯朋塔中之五,在《吠陀》中均有对应者;而从整体说来,又不失为印欧语民族神话中“七神模式”之再现。

8. 在古代印度—伊朗宗教与神话中,密特拉亦居于首要地位,被视为天界之光的神。古代印度神话中的密多罗—伐楼那与其相对应。

在古代伊朗神话中,密特拉成为阿胡拉·玛兹达所造之神,并被视为契约之神。

9. 后来,阿胡拉不仅被视为唯一创世者,而且被视为雨神提什特里雅之父、降魔者韦雷特拉格纳之父、豪摩以及众阿梅沙·斯朋塔乃至众神之父。

10. 在古代印度神话中,魔怪通常遭逐,处于次要地位;而在古代伊朗神话中,魔怪依然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成为“二元”中的邪恶之力。善体现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至高恶神为安格拉·曼纽。两者争衡不已。

11. 自然界之鏖战通常体现于暴风雨。

在古代印度神话中,因陀罗曾降除蛇妖,使水获释。

在古代伊朗神话中,火神阿塔尔曾与蛇妖阿日·达哈卡相搏。

12. 据古代伊朗神话,特赖陶纳曾与阿日·达哈卡相搏,并杀之。

据《阿维斯陀》所述,特赖陶纳与阿日·达哈卡相搏,是为有关特赖陶纳的神话的核心。据说,特赖陶纳殛杀阿日·达哈卡;此妖龙“有三首三口”,力大无比(《耶什特》XX 36~37)。阿日·达哈卡为“德鲁格”(虚妄)的化身,特赖陶纳则与“阿沙”(真理)相关联。特赖陶纳其名,似来自洁净之“第三”的神圣作用。关于“三”的构想,可见于一切关于特赖陶纳的神话传说,诸如:特赖陶纳曾三度斩去妖龙之首(三首),特赖陶纳曾三度建树业绩。

13. 据《耶什特》(《阿维斯陀》)所述,雨神提什特里雅是天狼星的化身,为夜空一切星座的首领。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

据《耶什特》所述,其主要职司为向夏季干旱的土地降下甘霖。《耶什特》第Ⅷ章,对提什特里雅如何使雨水降至世间有所描述。提什特里雅三次变换其形,每次持续十日,分别变化为一青年、金角牡牛以及洁白如霜雪、黄耳、佩带金制马勒的骏马(《耶什特》Ⅷ 13~18);他以第三种形象显现时,同魔怪阿帕奥沙(较古老形态为阿帕弗尔塔,似为“水的据有者”)相斗。后者形象为一乌黑弩马,背上以及尾部无半根毫毛(《耶什特》Ⅷ 21)。鏖战三日三夜,阿帕奥沙将提什特里雅逐出沃鲁卡沙湖。提什特里雅求助于阿胡拉·玛兹达;阿胡拉·玛兹达授予他十匹马、十峰骆驼、十头牛,十座山以及十

条河之力。两者再度搏斗,提什特里雅终于大获全胜(《耶什特》V Ⅱ 28~29)。水因而获释,雨泽始降。

14. 阿帕姆·纳帕特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水灵,属善灵。关于阿帕姆·纳帕特的观念,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始于这一时期,阿帕姆·纳帕特作为雷电之化身的观念一直留存;而雷电又与雨水紧密相关。

《耶什特》(XX)中,不乏关于阿帕姆·纳帕特的神话片断,即:阿帕姆·纳帕特曾将王权的表征——“法尔恩”藏于沃鲁卡沙湖深处,以避三首之龙阿日·达哈卡;阿帕姆·纳帕特曾创造人类;与阿胡拉·玛兹达和密特拉同称为“阿胡拉”。此神灵由来颇为古远,且在古代印度·伊朗人神殿中位格颇高。

15. 阿日是古伊朗神话中的魔怪,被视为生于恶神阿赫里曼者以及为其所转化者。《阿维斯陀》中提及的阿日有:阿日·达哈卡、甘达尔瓦、斯鲁瓦尔等。

阿日·达哈卡是古伊朗神话中一妖龙(“阿日”)。据《阿维斯陀》所述,阿日·达哈卡为一三首、六目之龙,司掌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和瓦由之献祭。据《扎米雅德·耶什特》(XX 37),阿日·达哈卡与火神阿塔尔争夺王国主权之表征“法尔恩”。据《耶什特》(XV 19~21),阿日·达哈卡为一虔诚的琐罗亚斯德教信者。

相传,阿日·达哈卡被特赖陶纳战败,被锁缚并悬于神圣的德玛温德山的火山口。世界末日到来前,阿日·达哈卡曾挣脱禁锢,不久又落入另一降龙者克尔萨斯帕之手。

16. 韦雷特拉格纳是古伊朗神话中征战和胜利之神;又名“瓦尔赫兰”(巴列维文)、“巴赫拉姆”(法尔西语)。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其名与古印度神话中雷神因陀罗之称谓——“弗栗多汉”(“弗栗多殒杀者”)相应。据说,韦雷特拉格纳和因陀罗之名,均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之“弗尔塔格汉”(“敌意之摧毁者”);因陀罗(即因德拉)在伊朗神话中则成为黑暗之魔。

17. 瓦由是古伊朗神话中的风神。关于瓦由的观念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在《小阿维斯陀》中,有关于瓦由的颂歌(《耶什特》XV)。《阿维斯陀》中多次提及瓦由。在《伽泰》(LIII 6)中,瓦由被描述为反面人物。据说,瓦由始而具有双重性,有善、恶两形体。

又说,瓦由给伊朗勇士以襄助,为一威严之神,被视为天与地、善与恶之中介。

据众多伊朗部落之说,瓦由为武士阶层的保护者。《阿维斯陀》将其描述为强有力的武士。

又说,瓦由在高空吼叫,与时光的流逝有特殊关联(《维德弗达特》XX 13)。瓦由高居于一切被造者之上(《耶斯那》XXV 5)。

据《耶斯那》所述,瓦由为玛兹达(阿胡拉·玛兹达)所造。关于瓦由的神话,较关于琐罗亚斯德教至高神的神话尤为古老。

巴列维文典籍中提及善瓦由和恶瓦由。前者,即善瓦伊(瓦由之另称),以佑护虔诚的琐罗亚斯德教徒为己任,接引亡灵,牵其手渡过钦瓦特桥,送往应赴的去处。所谓恶瓦伊,则与死亡之灵相混同,其作用同前者截然相反,即致厄于亡灵。巴列维文典籍中的此神之另一变异瓦伊,其特质迥然不同:瓦伊曾为风神;游荡于天地之间,现已成为上界光明王国与下界黑暗王国两者之间的空间之化身。

18. 古代伊朗神话中的帕里,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阿婆娑罗相对应。

帕里是古伊朗神话中的精灵之一,又名“佩里”。据《阿维斯陀》所述,帕里一派里卡为雌性恶灵。

相传,提什特里雅曾与天界的派里卡相搏,在天地之间擒获犹如星辰坠落之派里卡(《耶什特》)。密特拉在日落之后猛袭派里卡。

据《班达希申》所述,穆什帕尔(《阿维斯陀》中之穆什·派里卡),以蝙蝠为形,欲遮翳日、月,最终为太阳战胜。

派里卡往往被视为干旱、歉收之化身；以鼠为形之派里卡，被视为肉欲之魔。派里卡并有以犬为形者，栖身于林中。据说，此犬被杀，则立即生二犬。另有一些派里卡，具人形，以美色诱惑世人和英雄。

又说，帕里通常隐而不见，有时可见其形，娇美异常，时而行善，时而失去理智，为害于人。巫师称为“帕里班德”、“帕里雅弗索”，据说，可拘招帕里，亦可驱除。

19. 德弗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恶灵，与善灵阿胡拉相对立。关于德弗的意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以及印欧语诸民族共同体时期。在古印度神话中，提婆（“德弗”）为神，而阿修罗（“阿苏拉”）则是恶魔。德弗在古代伊朗一地区曾被奉为神，公元前5世纪的薛西斯毁其圣所，并确立奥拉玛兹达崇拜。其《抑德弗铭文》即可资佐证。《维德弗达特》（中古波斯之《抑德弗文典》），堪称反德弗之法典。德弗为“恶思、欺诳”（德鲁格）所生，服务于安格拉·曼纽（阿赫里曼）。德弗为数众多，其形象远未个体化。传说中的伊朗王和勇士，颇多为反德弗者。英雄鲁斯塔姆，被视为主要的反德弗者。

艾什玛是古伊朗神话中魔怪“德弗”之一，与斯劳沙相对立；被视为对定居之伊朗人所进行的肆虐、劫掠的化身，其名为阿维斯陀文，意为“狂暴”。

20. 豪摩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圣饮，又是这种圣饮之神化以及赖以制造圣饮的植物的称谓。三种化身成为一统一体。

对豪摩的崇拜，源于古伊朗时期。豪摩与古印度神话中的苏摩相对应。有关豪摩的叙述，见诸《阿维斯陀》（《霍姆·耶什特》、《耶斯那》Ⅺ）中者最为详尽，其他伊朗典籍中亦不乏有关叙述。

据说，部分斯基泰人和萨尔玛特人亦有崇奉豪摩之风。

在《阿维斯陀》中，豪摩有另一称谓，即玛达。据说，生命之树“豪摩”，生长于宇宙之山（“胡凯里亚”）的山脚下，位于沃鲁卡沙湖畔或湖中，其侧为阿尔德维泉。

所谓豪摩的隆重祭仪(“耶斯那”,其意为“献祭”),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可佑助信者永生以及宇宙秩序的稳定。“耶斯那”以牛祭作为开端,然后将豪摩之汁注于乳中。所得的“永生饮剂”,献予阿胡拉·玛兹达。豪摩汁与乳相混合,意味着神奇地呈现于查拉图什特拉的世界。伴随最后一次“耶斯那”(实施者为索希安特),世界复返普世永生之始初的美满境界。

豪摩的制作,乃是整个仪典的一部分;据说,系基于下列神话:诸神将称为“豪摩”之神肢解、离割,并用以制作“永生饮剂”。

豪摩并具有产生幻觉的作用;在神话中,则有助于形成既处于天界又置身世间之感。有时,据人们看来,神的种种异体(如密特拉之两种身份,即世界法制的负载者和维护者)、祭司、祭品,集于“豪摩”一体。查拉图什特拉并将豪摩视为人(《耶斯那》)。

21. 古代伊朗神话中的阿塔尔,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火神阿耆尼相对应。

阿塔尔是古伊朗神话中火的化身,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据《伽泰》所述,阿塔尔为至高神的表征和体现,而非独立之神,有时又被视为至高神之体。

据《耶斯那》所述,神造天、水、地、植物、动物、人,并“将火分与一切”。

阿沙·瓦希什塔亦被视为火神。

阿沙·瓦希什塔是古伊朗神话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其名意为“真理”、“秩序”;与阿胡拉·玛兹达、沃胡·玛纳组成至高三联神。《阿沙·瓦希什塔·耶什特》和《伽泰》中,曾对此神备加赞颂。在《伽泰》中,他被视为火神、秩序的抽象化、琐罗亚斯德教最高祭司的人格化。阿沙·瓦希什塔与恶灵德鲁格相对立。在晚期的伊朗神话中,阿沙·瓦希什塔成为天界乐土的化身。

22. 斯劳沙为古伊朗神话中宗教虔诚和秩序之精灵,其中古波斯称谓为“斯罗什”。述及斯劳沙的典籍有:《斯罗什·耶什特》和

《耶斯那》第五十七章。据说,斯劳沙取代一较为古老之神(似为埃里雅曼或密特拉)。斯劳沙确信查拉图什特拉之说正确无讹,遂向其祝福(《伽泰》)。斯劳沙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使者,公鸡为其圣禽。

据说,斯劳沙须使信者免除谬误和邪念,使信者免为邪祟之力所扰,并在夜晚惩治种种恶灵。其兵器为圆锤、矛、战斧。

又说,斯劳沙须向人类三未来的拯救者(“索希安特”)宣示启示之奥秘。

晚期,斯劳沙和拉什努被视为密特拉的同伴;据说,他们在钦瓦特桥上对死者之灵进行审判和裁决。

据晚期的琐罗亚斯德教典籍,斯劳沙接引死者之灵至彼世。

23. 阿胡拉是古伊朗神话中神灵的统称。在古代印度—伊朗传统中,阿胡拉被视为两类相敌对的神灵中的长者,始终与德弗相对立。据《阿维斯陀》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密特拉和阿帕姆·纳帕特称为“阿胡拉”。

据晚近《吠陀》神话之说,提婆(即德弗)曾借助于种种手段战胜阿修罗(即魔怪)。而据古代伊朗神话,阿胡拉则在未来战胜德弗。

关于阿胡拉的观念,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其在印度—伊朗传说中的演变,似与公元前 3000 年代至前 2000 年代之交印度·雅利安人与原始伊朗人之逐渐分离相关联。

24. 阿胡拉·玛兹达是琐罗亚斯德教神殿的至高善神,又称“奥尔玛兹德”、“奥拉玛兹达”。

阿胡拉·玛兹达被描述为全知、全能的宇宙创造者、光明王国的主宰、罪恶报应的主持者、末日审判的审判者。

据查拉图什特拉之说,阿胡拉·玛兹达主持所谓末日审判;阿胡拉·玛兹达拥有绝对的意志自由;阿胡拉·玛兹达与其从神将战胜恶之力;每一生命体对阿胡拉·玛兹达负有职责(《耶斯那》)。

据《耶斯那》之说,阿胡拉·玛兹达的形象则较为自然化。据说,阿胡拉·玛兹达之可见的显现(即“体”)为火,天界之水被称为其众妻。阿胡拉·玛兹达为众神(阿沙、斯劳沙、拉什努、密特拉等)之父。

据阿契美尼德王朝山崖铭文(公元前6至前4世纪)以及萨珊王朝铭文,阿胡拉·玛兹达为宇宙之主,他“无所不能,至尊至大,无往而不胜”。

据《耶斯那》和《耶什特》,阿胡拉·玛兹达为至高神,乃是星空的化身(即原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的形象)。

25. 埃里雅曼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善神,被视为雅利安人品格的化身。“吠陀”神话中的阿厘耶门与之相应。埃里雅曼为安格拉·曼纽所造,其数之多使阿胡拉·玛兹达无法对付,遂遣使者奈里奥·桑胡许诺:向他们献祭。埃里雅曼娴于医术,治病救人。

26. 安德拉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恶神;原相当于“吠陀”神话中的因陀罗(Indra),在古伊朗神话中演化为主要恶灵之一。

27. 阿赫里曼是古伊朗神话中的至高恶神。在《阿维斯陀》最早期部分——《伽泰》中,阿卡·玛纳可视之为阿赫里曼之原型;在《阿维斯陀》其他诸部分,其原型则为安格拉·曼纽。

相传,阿赫里曼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相对立。阿胡拉·玛兹达造十六善域,阿赫里曼则造十六恶域。阿胡拉·玛兹达造洁净的动物,阿赫里曼则造蛇、龙、种种邪祟。

据《阿维斯陀》所述,阿赫里曼造无所不能的欺诳之神德鲁格,“以反对物质世界,并使诸界之正道化为乌有”。阿赫里曼对仁人义士加以诱惑,使之误入歧途。仁德之王贾姆希德(《阿维斯陀》中之伊玛)受其诱惑,乃至骄横自大,以神自诩,最终遭到严惩(《王书》)。

安格拉·曼纽是琐罗亚斯德教神殿的至高恶神,又称“阿赫里曼”,被视为黑暗和死亡的力量之首。

《伽泰》中未提及安格拉·曼纽；据其所述，恶灵与善灵（斯朋塔·曼纽），为孪生兄弟，系阿胡拉·玛兹达所生。

28. 中世纪早期，所谓“阿梅沙·斯朋塔”，通常被视为单一灵体；或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流溢。阿梅沙·斯朋塔其中之五，在《吠陀》中均有对应者；而从整体说来，又不失为印欧语民族神话中“七神模式”之再现。

所谓“阿梅沙·斯朋塔”，即：斯朋塔·曼纽（“圣灵”），阿胡拉·玛兹达之创造异体；沃胡·玛纳（“善思”）；阿沙·瓦希什塔（“纯正”）；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王权”）；阿尔迈提（“虔诚”）；奥尔瓦特（豪尔瓦塔特，“完美”，与疾病、死亡和衰老相对立）；阿梅雷塔特（“永生”）。

29. 伊玛是古伊朗神话中的人类始祖、文化英雄、文明成果的创造者、社会体制的首创者、千年黄金时期之世界主宰。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同关于孪生者和太阳之子的古老神话不无关联。其名似有“孪生者”、“等同者”之意。

据孪生者神话，始初第一个男人为女始祖之兄长和配偶；古伊朗神话中的伊玛与伊玛克，即属之（《班达希申》）。

据琐罗亚斯德的正统观念，伊玛失去“黄金时代”主宰的光环，且不再有永生。其原因在于：伊玛桀骜不驯和堕落。在前琐罗亚斯德教的神话中，伊玛显然居于异常显要的地位；随着时光的推移，势必让位于他神。在《小阿维斯陀》中，盖约马尔特成为人类的始祖。

30.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水神和丰饶之神；其名为阿维斯陀文，意为“暴烈的阿尔德维”。始而，阿尔德维被视为自胡凯里亚山（宇宙之山）所流出的宇宙水之源；后来，世间一切水和江河之源，均以此相称。

附:《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要目

第 I 部分 温迪达德*

第 I 章 阿胡拉·玛兹达造十六美好的境域,安格拉·曼纽造众多灾祸。

第 II 章 伊玛(贾姆舍德)

I (1~20) 阿胡拉·玛兹达要伊玛接受他之法并带给世人,命他维护其所造者,并使之繁盛。伊玛遵命而行,使他们脱离死亡和疾疫,并三度扩展大地。

II (21~43) 为了对付可怖的冬季,伊玛造瓦拉,以保护动物和植物,使其安居。

第 III 章 大地

I (1~6) 何者最使大地之神感到宽慰;

II (7~11) 何者最使大地之神深感不安;

III (12~35) 何者为大地之神最为喜悦。

IV (36~42) 对第八节之诠释。

第 IV 章 契约和罪愆

I (1)

II (2) 契约的分类

(3~4) 对破坏契约之补偿

(5~10) 应承担责任的男性亲属

(11~16) 对破坏契约之惩罚

III (17~55) 罪愆

(18) 定义

(18~21) 恐吓

(22~25) 凌辱

* 《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东方圣书》第4卷,牛津大学出版社1880年版。

- (26~29) 殴打
- (30~33) 伤害
- (34~36) 伤害导致流血
- (37~39) 骨折
- (40~43) 杀人
- (44~45) 笼络
- (46,49~55) 伪誓
- (47~49) 赞扬肉欲

第V章

- I (1~7) 倘若并非有意或无意中玷污火或土,则非罪愆。
- II (8~9) 水和火不可止息。
- III (10~14) 冬季死亡者之处置。
- IV (15~20) 达赫玛(寂没塔)如何为天降之水所洁净。
- V (21~26) 保持洁净、恪守法度,以及如何恢复之。
- VI (27~38) 纳苏[尸体及灵]具有污秽之力(无论死者是尊贵者,还是卑微者)。
- VII (39~44) 丧葬用具之处置。
- VIII (45~62) 如何对待生死胎之妇女;如何处置其衣物。

第VI章

- I (1~9) 当土地为死者所污,其不洁期有多长。
- II (10~25) 对以死者污及土地之惩罚。
- III (26~41) 对种种为死者所污之水的洁净。
- IV (42~43) 豪摩之洁净。
- V (44~51) 处置尸体的场所;达赫玛。

第VII章

- I (1~5) 人既亡故,纳苏历时多久始灭。
- II (6~9) 纳苏污秽之力延及多远。
- III (10~22) 为死者所污之衣物的洁净。
- IV (23~24) 尸体之被食。
- V (25~27) 尸体之火葬或水葬。
- VI (28~35) 为死者所污之林木和谷物的洁净。

- Ⅶ(36~40) 医者;其检验。
(41~44) 其报酬。
Ⅷ(45~59) 土地、达赫玛之洁净。达赫玛与德弗。
Ⅸ(60~72) 生死胎的妇女之处置。
Ⅹ(73~75) 为死者所污之器具的洁净。
Ⅺ(76) 牛之洁净。
Ⅻ(77) 奠酒之不洁。

第Ⅶ章

- I(1~3) 有人亡故之屋的洁净。
II(4~13) 丧葬仪礼。
III(14~22) 尸体所经之路途的洁净。
IV(23~25) 无衣物用于尸体。
V(26~32) 贪欲。
VI(33~34) 尸体干缩而无污染。
VII(35~72) 为死者所污之人的洁净。
VIII(73~80) 为死者所污之火的洁净。
IX(81~96) 巴赫拉姆之火。
X(97~107) 荒野之洁净。

第Ⅷ章 巴拉什努姆的九夜

- I(1~11) 供污秽者洁净之场所。
(12~36) 关于洁净之阐述。
II(37~44) 从事洁净者之报酬。
III(47~57) 伪装的从事洁净者;其惩处。

第Ⅸ章 洁净过程所用的咒语。

第Ⅹ章 一些物体洁净所用的咒语。

第Ⅺ章 不同亲属之守丧期。

第Ⅻ章 关于犬。

- I(1~7) 奥尔玛兹德之犬和阿赫里曼之犬。
(1~4) 万伽帕拉。
(5~7) 扎伊里米安古拉。
II(8~16) 侵害犬之行为。

- Ⅲ (17~19) 犬的若干职责。
- Ⅳ (20~28) 犬之食物。
- Ⅴ (29~38) 犬之发疯;如何看守和治愈。
- Ⅵ (39~40) 犬之优点。
- Ⅶ (41~43) 狼犬。
- Ⅷ (44~48) 犬之善与恶。
- Ⅸ (49~50) 对犬之赞美。
- X (50~54) 喜水之犬。

第 XIV 章 杀喜水之犬的补偿

第 XV 章

- I (1~8) 五种罪愆。
- Ⅱ (9~19) 非法合谋和实施堕胎。
- Ⅲ (20~45) 如何处置母犬和幼犬。
- Ⅳ (46~51) 犬之繁殖。

第 XVI 章

- I (1~11) 患病妇女之不洁。
- Ⅱ (11~12) 如何隔离。
- Ⅲ (13~18) 种种法度。

第 XVII 章 毛发和指甲

第 XVIII 章

- I (1~13) 拙劣的祭司以及对信奉异教的诱惑。
- Ⅱ (14~29) 雄鸡之神圣。
- Ⅲ (30~60) 德鲁格的四情妇。
- Ⅳ (61~71) 贪欲。

第 XIX 章

- I (1~10) 安格拉·曼纽试图杀害、诱惑查拉图什特拉。
- Ⅱ (11~42) 阿胡拉·玛兹达向查拉图什特拉启示法。
- Ⅲ (43~47) 安格拉·曼纽遁入地狱。

第 XX 章 特里塔以及医术的起源。

第 XXI 章 水与光

- I (1) 对圣牛之赞颂。

Ⅱ(2~3) 祈求降下雨水。

Ⅲ(4~7) 祈求水和日光。

Ⅳ(8~11) 祈求水和月光。

Ⅴ(12~17) 祈求水和星光。

Ⅵ(18~21) 祛治疾病的咒语。

第XXⅡ章 安格拉·曼纽造九九九九九种疾病;阿胡拉·玛兹达求助于圣水和埃里雅曼。

第Ⅱ部分 西罗扎赫、耶什特、尼雅伊什*

西罗扎赫

《西罗扎赫》是《小阿维斯陀》的一部分,分为:《大西罗扎赫》和《小西罗扎赫》;其内容为每月三十日对所奉诸神的祷词。

西罗扎赫 I

1. 奥尔玛兹德
2. 巴赫曼
3. 阿尔迪贝赫什特
4. 沙赫雷瓦尔
5. 萨朋达尔玛德
6. 霍尔达德
7. 穆尔达德
8. 达伊·帕·阿达尔
9. 阿达尔

、《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东方圣书》第23卷,牛津大学出版社1880年版。

10. 阿班
11. 霍尔舍德
12. 玛赫
13. 提尔
14. 戈什
15. 达伊·帕·米希尔
16. 米希尔
17. 斯罗什
18. 拉什恩
19. 法尔瓦尔丁
20. 巴赫拉姆
21. 拉姆
22. 巴德
23. 达伊·帕·迪恩
24. 迪恩
25. 阿尔德
26. 阿什塔德
27. 阿斯曼
28. 泽米亚德
29. 玛赫拉斯潘德
30. 阿奈兰

西罗扎赫 II

1. 奥尔玛兹德
2. 巴赫曼
3. 阿尔迪贝赫什特
4. 沙赫雷瓦尔
5. 萨朋达尔玛德
6. 霍尔达德

7. 穆尔达德
8. 达伊·帕·阿达尔
9. 阿达尔
10. 阿班
11. 霍尔舍德
12. 玛赫
13. 提尔
14. 戈什
15. 达伊·帕·米希尔
16. 米希尔
17. 斯罗什
18. 拉什恩
19. 法尔瓦尔丁
20. 巴赫拉姆
21. 拉姆
22. 巴德
23. 达伊·帕·迪恩
24. 迪恩
25. 阿尔德
26. 阿什塔德
27. 阿斯曼
28. 泽米亚德
29. 玛赫拉斯潘德
30. 阿奈兰

耶什特

《耶什特》共二十二歌，每一歌各对一神而发，包容众多神话内容。

- I. 奥尔玛兹德·耶什特(巴赫曼·耶什特)[21~35]

- Ⅱ. 哈普坦·耶什特〔35~41〕
- Ⅲ. 阿尔迪贝希什特·耶什特〔41~48〕
- Ⅳ. 霍尔达德·耶什特〔48~52〕
- Ⅴ. 阿班·耶什特〔52~85〕
- Ⅵ. 霍尔舍德·耶什特〔85~88〕
- Ⅶ. 玛赫·耶什特〔88~92〕
- Ⅷ. 提尔·耶什特〔92~110〕
- Ⅸ. 戈什·耶什特〔110~119〕
- X. 米希尔·耶什特〔119~159〕
- XI. 斯罗什·耶什特·哈多赫特〔159~168〕
- XII. 拉什恩·耶什特〔168~179〕
- XIII. 法尔瓦尔丁·耶什特〔179~231〕
- XIV. 巴赫拉姆·耶什特〔231~249〕
- XV. 拉姆·耶什特〔249~264〕
- XVI. 丁·耶什特〔264~270〕
- XVII. 阿希·耶什特〔270~283〕
- XVIII. 阿什塔德·耶什特〔283~286〕
- XIX. 扎米亚德·耶什特〔286~310〕
- XX. 瓦南特·耶什特〔310~311〕
- XXI. 耶什特片断〔311~314〕
- XXII. 耶什特片断〔314~324〕
- XXIII. 阿弗林·派伽姆巴尔·查尔图什特〔324~328〕
- XXIV. 维什塔斯普·耶什特〔328~349〕

尼雅伊什

《尼雅伊什》为祈祷和赞颂之词，系对太阳、密特拉、月亮、水、火而发。世俗者逾八岁则诵读之。

- I. 霍尔舍德·尼雅伊什
- II. 米希尔·尼雅伊什
- III. 玛赫·尼雅伊什
- IV. 阿班·尼雅伊什
- V. 阿塔什·尼雅伊什

第 III 部分 耶斯那、维斯帕拉德、阿弗里纳甘、伽赫、片断杂俎*

耶斯那

《耶斯那》包括献祭和祈祷时之祷词、对阿胡拉·玛兹达和众神之赞颂和吁求，共七十二章；其中十七章（第 28～34 章、第 43～51 章、第 53 章），称为“伽泰”。

《耶斯那》XXIX. 牛之呼叫。查拉图什特拉之吁求。祈求佑助。

《耶斯那》XXVIII. 祈求恩典和启示。

《耶斯那》XXX. 二元说

《耶斯那》XXXI. 产生之过程和争衡

* 《曾德·阿维斯陀》（《阿维斯陀注释本》），《东方圣书》第 31 卷，牛津大学出版社 1887 年版。

- 《耶斯那》XXXII. 争衡之延续
- 《耶斯那》XXXIII. 祈祷、期望以及自我献祭
- 《耶斯那》XXXIV.
- 《耶斯那》X LIII. 对信奉者之普遍拯救。查拉图什特拉对阿胡拉的崇高和慷慨博施之沉思
- 《耶斯那》X LIV. 满怀感激和虔诚向阿胡拉求教
- 《耶斯那》X LV. 二元论。对阿胡拉之崇敬
- 《耶斯那》X LVI. 个人的苦难、期望、吁求
- 《耶斯那》X LVII. 阿胡拉的慷慨博施
- 《耶斯那》X LVIII. 即将到来的斗争以及为拥护者和维护者之祈祷
- 《耶斯那》X LIX. 挫折和希望。对弗拉绍什特拉及其他主宰的崇敬
- 《耶斯那》L.
- 《耶斯那》LI. 对虔诚者们的教诲和要求
- 《耶斯那》LII. 《伽泰》最后篇章
- (以上属《伽泰》)
- 《耶斯那》I. 献祭之肇始
- 《耶斯那》II. 献祭之延续
- 《耶斯那》III. 献与抚慰对象之耶斯那
- 《耶斯那》IV. 献祭之场所
- 《耶斯那》V. 与耶斯那 XXXVII 同
- 《耶斯那》VI. 献祭之充分延续
- 《耶斯那》VII. 祭司对抚慰对象之献祭
- 《耶斯那》VIII. 特定的肉食祭品。虔诚的分享
- 《耶斯那》IX. 霍姆·耶什特(豪摩·耶什特)
- 《耶斯那》X.
- 《耶斯那》XI. 豪摩祭之前奏
- 《耶斯那》XII. 玛兹达信奉者之忏悔(Sp. XIII)
- 《耶斯那》XIII. 祈祷与献祭(Sp. XIV)
- 《耶斯那》XIV. 献祭(Sp. XV)
- 《耶斯那》XV. 献祭之延续(Sp. XVI)
- 《耶斯那》XVI. 献祭之隆重延续(Sp. XVII)

- 《耶斯那》ⅩⅥ. 对火、水、植物等之崇敬
《耶斯那》ⅩⅦ.
《耶斯那》ⅩⅨ. 对阿胡那·瓦伊里亚之诠释
《耶斯那》ⅩⅩ. 对阿舍姆·沃胡之诠释
《耶斯那》ⅩⅪ. 对耶恩赫·哈塔姆之诠释
《耶斯那》ⅩⅩⅡ. 献祭之延续
《耶斯那》ⅩⅩⅢ. 圣者之弗拉瓦希;祈求其莅临
《耶斯那》ⅩⅩⅣ. 祭品
《耶斯那》ⅩⅩⅤ.
《耶斯那》ⅩⅩⅥ. 弗拉瓦希;对其献祭和赞颂
《耶斯那》ⅩⅩⅦ. 阿胡那·瓦伊里亚主要祭祷的前奏
《耶斯那》ⅩⅩⅩⅤ. 对阿胡拉及众永生者之赞颂;为信仰之实施和传布而祈祷
《耶斯那》ⅩⅩⅩⅥ. 对阿胡拉和火之赞颂
《耶斯那》ⅩⅩⅩⅦ. 对阿胡拉、神圣被造者、义者的弗拉瓦希、慷慨博施的永生者之赞颂
《耶斯那》ⅩⅩⅩⅧ. 对土地和神圣之水的赞颂
《耶斯那》ⅩⅩⅩⅨ. 对牛之灵等的赞颂
《耶斯那》ⅩⅠ. 为襄助者祈祷
《耶斯那》ⅩⅠⅠ. 对主宰阿胡拉、生命、酬报者之祈祷
《耶斯那》ⅩⅠⅡ. 对哈普坦伽伊提之增补
《耶斯那》ⅠⅡ. 为神圣者及其恩赐而祈祷(Sp. ⅠⅠ)
《耶斯那》ⅠⅣ. 艾里耶玛·伊希约(Sp. ⅠⅢ)
《耶斯那》ⅠⅤ. 将伽泰视为终结,将斯陶塔·耶斯尼亚视为肇始(Sp. ⅠⅣ)
《耶斯那》ⅠⅥ. 斯罗什·耶什特之引言(Sp. ⅠⅤ)
《耶斯那》ⅠⅦ. 斯罗什·耶什特(Sp. ⅠⅥ)
《耶斯那》ⅠⅧ. 弗舒朔·曼特拉(Sp. ⅠⅦ)
《耶斯那》ⅠⅨ. 共同的祷告(Sp. ⅠⅧ)
《耶斯那》ⅠⅩ. 为献祭者的居所而祈祷(Sp. ⅠⅨ)
《耶斯那》ⅠⅪ. (Sp. ⅠⅩ)
《耶斯那》ⅠⅩⅡ. 向火献祭(Sp. ⅠⅪ)
《耶斯那》ⅠⅩⅢ. (Sp. ⅠⅩⅡ)

《耶斯那》LXIV. (Sp. LXIII)

《耶斯那》LXV. 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以及诸水的赞颂(Sp. LXIV)

《耶斯那》LXVI. 向一属阿胡拉者献祭(Sp. LXV)

《耶斯那》LXVII. (Sp. LXVI)

《耶斯那》LXVIII. 向一属阿胡拉者以及诸水献祭(Sp. LXVII)

《耶斯那》LXIX. (Sp. LXVIII)

《耶斯那》LXX. 对慷慨博施的诸永生者以及宗教设制的赞颂(Sp. LXX)

《耶斯那》LXXI. 耶斯那之终结(Sp. LXX)

维斯帕拉德

《维斯帕拉德》,由《耶斯那》诸部分的增补组成;其若干篇章通常与《耶斯那》在《温迪达德·萨达赫》中的相应部分不无关联。其第一章继《耶斯那》第一章第九节之后诵之。

《维斯帕拉德》I.

《维斯帕拉德》II.

《维斯帕拉德》III. 豪摩祭仪之肇始;祭司之吁求。

《维斯帕拉德》IV. (Sp. V)

《维斯帕拉德》V. (Sp. VI)

《维斯帕拉德》VI. (Sp. VII)

《维斯帕拉德》VII. (Sp. VIII)

《维斯帕拉德》VIII. (Sp. IX)

《维斯帕拉德》IX. (Sp. X)

《维斯帕拉德》X. (Sp. XI)

《维斯帕拉德》XI. (Sp. XII)

《维斯帕拉德》XII. (Sp. XIV)

《维斯帕拉德》XIII. (Sp. XV)

《维斯帕拉德》XIV. (Sp. XVI)

《维斯帕拉德》XV. (Sp. XVIII)

- 《维斯帕拉德》XI. (Sp. IX)
《维斯帕拉德》XII. (Sp. XX)
《维斯帕拉德》XIII. (Sp. XXI)
《维斯帕拉德》XIV. (Sp. XXII)
《维斯帕拉德》XV. (Sp. XXIII)
《维斯帕拉德》XVI. (Sp. XXIV)
《维斯帕拉德》XVII. (Sp. XXV)
《维斯帕拉德》XVIII. (Sp. XXVI)

阿弗里纳甘

“阿弗里纳甘”为祷词,每逢为天使或亡灵举行饮宴(备有酒、乳、水果等),则诵读之。

- I. 阿弗里纳甘·伽汉巴尔
- II. 阿弗里纳甘·伽塔
- III. 阿弗里纳甘·拉皮特温

伽赫

- I. 伽赫·哈万
- II. 伽赫·拉皮特温
- III. 伽赫·乌济伦
- IV. 伽赫·艾维斯鲁特里玛
- V. 伽赫·乌沙辛

片断杂俎

《王书》——浩瀚的海洋

《王书》堪称古波斯的文学瑰宝，可与古印度的《摩诃婆罗多》、《罗摩衍那》以及古希腊的《伊利昂纪》（《伊利亚特》）、《奥德修斯纪》（《奥德赛》）等相媲美。

其作者菲尔多西（940～1020？），是世界文化的光荣和骄傲。他生于古波斯一个没落的名门望族，精通波斯语，通晓阿拉伯语和古波斯语——巴列维语，熟知波斯古籍，熟悉民间传说。

菲尔多西历时三十五年，终于完成这部长达五万颂（双行）的巨著。当权者竟拒绝接受其作品，并下令予以惩处。诗人背井离乡，多年漂泊，后悄然返回故乡，不久亡故。

菲尔多西生活于东部伊朗；此间曾属萨曼王朝（公元 819～999 年）版图。

公元 7 世纪，伊朗和中亚地区为阿拉伯哈里发占领，纳入该强大国家的政治、经济以及文化和精神生活的范畴。

公元 10 世纪，题名《王书》的古伊朗神话和英雄故事集，广为传布。在编纂这些专集的过程中，曾援用以中古波斯文完成的集本（亦名《王书》）；这些集本，除萨珊王朝（224～651 年）的宫廷编年史料外，并包容伊朗诸民族的神话传说和故事。

公元 10 世纪，有三至四种《王书》相继编成，却未臻于完美。

内忧外患，促使民族觉醒；历史呼唤一部民族史诗。诗人塔吉基奋起承担这一重任，只完成数千颂（双行），便不幸亡故，时当公元 977 年。诗人塔吉基在古波斯诗坛享有盛誉，为伟大的古波斯诗人菲尔多西完成《王书》开拓了道路。

菲尔多西继续完成塔吉基未竟之业，一部彪炳千古之作终于问世。

据说，菲尔多西于公元 994 年完成其诗作的初定稿。在约二十年的漫长岁月中，他废寝忘食，历尽艰辛，饱尝饥寒交迫之苦，埋头于《王书》之大业，终于看到胜利的曙光，但是已届暮年。

近千年来，《王书》经历多次更易，遂出现不同版本，其篇幅在四万与十二万颂之间。

《王书》着意叙述五十王，自传说中诸王至历史上确有其人者；各部分长短不一，有些长达五千颂，有些仅为数十颂。有些为独立成章的诗篇，颇具浪漫色彩和艺术魅力，从而赢得极高声誉，诸如：《鲁斯塔姆与苏赫拉布》、《西雅乌什》等。

《王书》大体可分为三部分：

- (1)神话部分(迄至传说中勇士出世)；
- (2)英雄部分(迄至伊斯坎得尔)；
- (3)历史部分。

不同于其他中世纪波斯诗人之作，菲尔多西在对神的赞颂之后，对理智进行讴歌。继而，菲尔多西屡屡歌颂人之真知。

《对理智的赞颂》之后，为《关于世界的创造》以及《关于人之被造》、《关于太阳之被造》、《关于月亮之被造》。继而，菲尔多西则转入关于人类社会、诸王的叙述。

据作者所示，《王书》约六万颂。然而，《王书》有些手抄本篇幅在八万颂以上，有些手抄本又不足四万颂。现今认定的《王书》版本，为五万余颂。

《王书》对诸王的叙述，始于神幻的凯尤玛尔斯，终于历史上确曾有之的萨珊王朝末代王雅兹底格德三世(卒于公元 651 年)，亦即：始于伊朗的远古时期，终于公元 7 世纪阿拉伯人入主伊朗。始于神幻的凯尤玛尔斯以及费里顿等，迄至萨珊王朝末代王，共约五十代。《王书》的叙述，宛如由诗歌、神话传说、故事编织而成的丝

带,连绵不绝。

《王书》又可大体分为两大部分,即:历史和传说部分、史前和神幻部分。实际上,两大部分错综交织,很难截然分开。

所谓“皮士达德王朝”,先于凯扬王朝;其名似意为“正义的创立者”。皮士达德王朝共十代王:凯尤玛尔斯(在位三十年)——胡尚(在位四十年)——塔赫穆拉斯(在位三十年)——贾姆希德(在位七百年)——佐哈克(在位一千年)——梅努切赫尔(在位一百二十年)——诺弗泽尔(在位七年)——佐弗(在位五年)——赫尔沙斯普(在位九年)。据《王书》所述,上述诸王皆为世人,却具有神幻人物的品格和属性。

菲尔多西对始初诸王的叙述,展示了古伊朗人乃至整个人类从始初动物式的野蛮生活逐渐向文明初创和发展过渡的情景,诸如:取火,以豹皮为衣、豢养家畜等等。贾姆希德在位时期,被描述为所谓“黄金时期”。

菲尔多西对皮士达德王朝诸王的叙述,显然不无神幻基原。在《阿维斯陀》的古老部分——《耶什特》和《伽泰》中,不难发现其称谓、形象乃至情节的原型。《王书》中这些人物形象,势必与一些史前的观念相关联,诸如:关于迁徙、关于“黄金时期”、关于异族入侵等。然而,神幻的基原以及英雄的叙述,依然居于重要地位。在《王书》中,超自然的、神幻的成分,通常与现实的成分紧密结合。

凯扬王朝,其名意为“伊朗的统御者”,共十代王,即:凯·库巴德(在位一百年)——凯·卡乌斯(在位一百五十年)——凯·胡斯罗弗——洛赫拉斯普——戈什塔斯普——贝赫明——霍迈(贝赫明之女和配偶)——达拉布——达拉布二世(达拉布之子)——伊斯坎得尔(达拉布之另子)。伊斯坎得尔被视为亚历山大,即凯扬王朝末代王。其首代王凯·库巴德之由来,与神幻的皮士达德王朝紧密相关。其后继者——凯·卡乌斯和凯·胡斯罗弗,显然并非历史人物。

在《王书》的英雄部分,伊朗与图兰的争斗,呈现为伊朗勇士与图兰勇士之争斗。

《王书》中的另一些人物,在《阿维斯陀》中亦有其原型,诸如:凯扬王朝诸王(凯·库巴德、凯·卡乌斯、凯·胡斯罗弗等)、英雄和勇士(萨姆、伊斯凡迪雅尔、图兰人阿弗拉西雅布等)。

一些英雄人物之原型,诸如:扎尔、鲁斯塔姆、苏赫拉布等,在《阿维斯陀》中却无迹可寻。这些英雄人物的原型,在于民间的英雄叙事歌中。民间故事中的英雄人物和形象,乃至整个故事和系列,纳入菲尔多西的《王书》。

叙述锡斯坦的英雄人物的系列,居于显著地位,萨姆(赫尔沙斯普)、扎尔、鲁斯塔姆及其子孙,即属之。

锡斯坦即古代的萨卡斯坦,为萨卡人的国度,位于赫尔曼德河下游,伸延至古伊朗疆域。

萨卡人的民间传说,渐形成为特殊的系列。萨姆及其孙鲁斯塔姆为其中的主要人物,鲁斯塔姆尤著。鲁斯塔姆这一形象,成为《王书》中的主要英雄人物。菲尔多西这部史诗的三分之二,与鲁斯塔姆不无关联。其生被视为《王书》英雄部分之始,其死被视为《王书》英雄部分之终。

《王书》的英雄部分,叙述了鲁斯塔姆、伊斯凡迪雅尔等英雄的业绩。其中有些部分,诸如:“鲁斯塔姆与其子苏赫拉布”、“扎尔与鲁达芭”等,颇为著名。英雄部分所属年代,相当于皮士达德王朝晚期诸王至凯扬王朝前期诸王期间。伴随鲁斯塔姆、伊斯凡迪雅尔这些为人们所喜爱的英雄相继弃世,英雄部分也就宣告终结。

所谓“英雄人物”,并非神幻的存在,而是具有超自然之力的凡人。在民间的幻想世界里,与英雄并存的,尚有众多魔怪、妖龙、佩里等。

《王书》中的英雄奋不顾身地搏斗,乃是为了祖国的命运,因而反映了现实生活的种种范畴。

菲尔多西的这部伟大诗作,为善与恶相争衡这一哲学观念所贯穿,亦即:以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为首的善之力,有以阿赫里曼为首的邪恶之力与其抗衡。

在《王书》中,古伊朗人乃是善之本原的体现,其敌对者则是恶之本原的体现。误入歧途的伊朗人,被描述为堕入阿赫里曼之途者,即“为阿赫里曼所惑者”。

在《王书》中,恶灵以种种面貌出现,其邪恶往往凭借妖魔付诸实现;诸如此类妖魔通常为半人半怪。

据菲尔多西所述,王子扎哈克(佐哈克)为一高尚、敬神的少年,为魔鬼易卜劣斯所惑,竟杀其父,篡夺王位,并滥杀伊朗人。他统治其国达千年之久,后为以王子费里顿和铁匠卡瓦为首的善之力推翻。

《王书》的主导思想为:歌颂祖国,呼吁团结一致,抵御外侮,造福国家。《王书》中的主人公——伊朗的统御者,从不进行非正义的战争,正义永远在他们一方;其敌对者为图兰人、拜占廷人等。

《王书》中的勇士皆忠于故国和其王;王被视为故国的化身。

勇士鲁斯塔姆击伤苏赫拉布,生命垂危,后来方知后者为其子。据说,王者凯·卡乌斯有神奇之药,可救苏赫拉布,鲁斯塔姆急遣使向他求取灵药;凯·卡乌斯唯恐鲁斯塔姆与苏赫拉布父子联合,危及其王位,竟断然拒绝。鲁斯塔姆的气概与凯·卡乌斯的卑鄙形成鲜明对比。然而,鲁斯塔姆仍然忠于王者凯·卡乌斯。

《王书》中的主要人物为鲁斯塔姆,而非鲁斯塔姆所效忠的王者。鲁斯塔姆是菲尔多西理想的英雄,勇武绝伦,而在长达六百年的生命历程中却从无僭越之行。据菲尔多西看来,王者只能是王室苗裔,天授神赐。虽屡遭凯·卡乌斯欺凌、谩骂,鲁斯塔姆仍然忍辱负重,以民族大义为重。

鲁斯塔姆的品格,在与伊斯凡迪雅尔的冲突中亦有充分展示。

伊斯凡迪雅尔勇猛善战,曾为国家立下赫赫战功,却觊觎其父

之王位。其父古什塔斯普从智者贾玛斯普口中得知，伊斯凡迪雅尔只能死于鲁斯塔姆之手，遂定下毒计，假意允诺：如其子将勇士鲁斯塔姆捆绑押解到京城，则立即让位。鲁斯塔姆甘愿屈从王命，却因维护勇士的荣誉断然拒绝捆绑来京。鲁斯塔姆宽宏大量，欲求和解而不能。伊斯凡迪雅尔利令智昏，急于取得王位，置一切于不顾，必然走向死亡。

菲尔多西的《王书》中，一系列栩栩如生、带有神幻色彩的英雄人物呈现在读者面前。

伟大的诗人菲尔多西，当之无愧地与荷马、维吉尔、莎士比亚、但丁等并驾齐驱。

在对理智的赞颂之后，菲尔多西叙述四大元素之被造；四大元素相互作用，宇宙——天和地、海洋和山峦，从而出现；植物和动物以及人，相继被造。

继而，菲尔多西叙述始初诸王。这一部分亦与古老的宇宙起源神话紧密相关。

首代王凯尤玛尔斯以兽皮为衣，并命世人效之。世人逐渐聪明起来。此时，恶灵阿赫里曼发难，贯串全书的善与恶之争从而肇始。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两孪生之灵争斗不息：一为善之灵，即奥尔穆兹德（阿胡拉·玛兹达），被视为善和光明之本原；一为恶之灵，即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被视为恶和黑暗的主宰。世人被视为光明与黑暗之争的辐辏；宇宙和世界的未来，系于其斗争的结局。

查拉图什特拉（琐罗亚斯德），似亦为伟大的诗人，其颂歌纳入《阿维斯陀》——琐罗亚斯德教圣典。琐罗亚斯德的思想对《王书》的形成，显然有着重大的影响。

在《王书》中，阿赫里曼与其扈从（一切邪恶之力），与善之力争衡。阿赫里曼之子——黑魔，杀害为众人所爱戴的王子西雅玛克，

凯尤玛尔斯之子。

西雅玛克之子胡尚长大成人，战胜黑魔。胡尚即位为王，教众人开采矿产，制作工具，修渠灌溉，从事农耕；他并发现取火之奥秘。

胡尚的继承人塔赫穆拉斯，似最终战胜阿赫里曼，击败众魔；众魔为保残生，将书写的奥秘告之。

下一代王为杰姆希德(贾姆希德)。他向世人传授知识、技艺，黄金时期降临世间。

阿赫里曼在公开较量中遭到惨败，便暗中施展鬼蜮伎俩。他唆使贾姆希德刚愎自用，目空一切。奥尔穆兹德遂弃之而去，贾姆希德亦失去其威力，而且不再致力于善；其属民对之不再信赖和爱戴。于是，骚乱迭起，争斗频仍，其国陷于内忧外患之中。异族之王佐哈克夺取王位，贾姆希德惨死。

阿赫里曼使佐哈克两肩各生一恶蛇，佐哈克每天以两少年之脑喂之。铁匠卡瓦(卡维)奋起反抗，民众群起响应。贾姆希德之后裔、王子费里顿率众讨伐。佐哈克遭到惨败，费里顿即位为王。

据《王书》第二部分(即“英雄”或“勇士”部分)，伊朗的勇士以阿弗拉西雅布为首的图兰人殊死相搏。阿弗拉西雅布往往处于阿赫里曼的制驭之下，最终战败被杀。

菲尔多西的《王书》，被称为神话传说、历史传说以及爱情故事和轶事之海洋，广阔无涯，深不可测。

其神话部分始于宇宙和世界之被造以及始初诸王——凯尤玛尔斯、胡尚、塔赫穆拉斯、贾姆希德等。同他们相关联的事件，与流传在各民族中的关于初人和始初之王授予世人种种文化成果的神话传说紧密相关。

凯尤玛尔斯使人们脱离穴居野处的状态，定居于阳光灿烂的山中，并教人们制作熟食。胡尚教人们使用火和铁。塔赫穆拉斯创

造文字。贾姆希德教人们以布衣取代兽皮，推行医术，制造船只，并将民众分为祭司、农者、牧者等。

贾姆希德在位七百年期间，堪称神话传说中的“黄金时期”。

所谓“英雄”（“勇士”）部分，主要叙述赫赫有名的英雄鲁斯塔姆。《王书》首先述及鲁斯塔姆的父亲扎尔及祖父萨姆。扎尔同扎哈克家族的米赫拉布之女邂逅，一见钟情。两者结合，生子鲁斯塔姆。鲁斯塔姆既是虔诚敬神的贾姆希德的后裔，又是暴戾之王扎哈克的后裔。命运使他杀死亲生之子，最终被其亲兄弟射死。“在劫难逃”，成为贯穿《王书》许多故事的主导思想。

鲁斯塔姆的功绩，见诸凯扬王朝三王（凯·库巴德、凯·卡乌斯、凯·胡斯罗弗）时期。凯扬王朝的首代王——凯·库巴德，乃是鲁斯塔姆寻访于阿尔布尔兹山中，并扶之登基。

王朝的第二代王——凯·卡乌斯，欲借助群鹰之力，飞升天宇，凌驾于诸神之上；群鹰坠落在地上，凯·卡乌斯为鲁斯塔姆所救。

凯·卡乌斯之子西雅乌什的命运十分悲惨。其父的第一个妻子苏达芭对他十分爱恋，诱惑不成，反诬西雅乌什图谋不轨。西雅乌什遵父命，以火验之，终于证明自己清白无罪。西雅乌什后去往图兰，与其王阿弗拉西雅布之女结婚。两者所生之子凯·胡斯罗弗一身兼有伊朗人和图兰人的血统。遵从父意，凯·胡斯罗弗应竭力使两民族和睦相处。不料，阿弗拉西雅布竟受恶人挑唆，将西雅乌什杀死。伊朗的勇士们长途跋涉，终于寻得西雅乌什之子——凯·胡斯罗弗，扶立其为伊朗的君主。

据《王书》所述，图兰人惨败，邪恶的主要负载者——阿弗拉西雅布被杀。和平与幸福的王国，终于到来。凯·胡斯罗弗释放阿弗拉西雅布之子季赫努，命他掌管图兰。后来，凯·胡斯罗弗请求奥尔穆兹德助他脱离人世，惟恐他躯体的恶之本原战胜善的本质，因为他既有奥尔穆兹德崇奉者的血液，又有阿赫里曼追随者的血液。

凯·胡斯罗弗将王位让与其至亲卢赫拉斯普，去往山中。伊朗的勇士们前去找寻；风雪迷漫，他们大多流落得无影无踪，只有寥寥数人幸免于难，鲁斯塔姆亦在其中。厄运正在等待着他。

历史部分叙述萨珊王朝诸王，亦保留了许多民间传说。

善与恶之争衡，成为《王书》的主线，始而呈现为崇拜光明和善之神——奥尔穆兹德的始初诸王反对黑暗和恶之神阿赫里曼与所属众德弗(妖魔)的斗争，继而则呈现为伊朗与图兰和拜占庭等之争。

世间邪恶的代表，为异族的统治者扎哈克以及图兰之王阿弗拉西雅布和阿尔贾斯普。

捍卫祖国和民众幸福的斗士，被视为值得歌颂的英雄人物；鲁斯塔姆、铁匠卡瓦以及理想之王者凯·胡斯罗弗等，为其中的佼佼者。

在《王书》的结尾，读者可感到；作者似乎默默无言地预示：伊朗民族昔日的尊严和强盛将重现，善终将获胜。

《王书》神话部分所涉及的主要人物有：

1. 凯尤玛尔斯，首代王，在位三十年，赋予世人法制。其子西雅玛克死于黑魔之手。

西雅玛克之子胡尚与祖父凯尤玛尔斯杀黑魔，恢复光明和善的王国。

2. 胡尚，发现火、铁，并教世人灌溉和农耕。

3. 塔赫穆拉斯，胡尚的养子，战胜黑暗和邪恶之妖魔。

4. 贾姆希德，他所治理的七百年被视为“黄金时期”。贾姆希德教世人以布帛为衣，取代兽皮，建立国家体制，并使社会分为阶层。因受阿赫里曼的诱惑，贾姆希德傲慢自大，不可一世，竟自诩为神。异域的扎哈克(佐哈克)入主为王。

5. 扎哈克(佐哈克)，阿拉伯王玛尔达斯之子；易卜劣厮对其百般诱惑，并吻其肩，使其两肩各生一蛇。两蛇须以人脑喂之，否则

则使扎哈克不得安宁。

扎哈克擒获贾姆希德劈为两半,从而开始了千年的暴政(缺一日)。扎哈克强娶善良的阿尔纳瓦兹和沙赫尔纳兹,杀费里顿(法里顿)之父阿提宾以及哺育费里顿的牝牛。铁匠卡瓦以其牛皮围裙为旗帜(即所谓“卡瓦旌旗”),率领民众奋起反抗,推翻暴君扎哈克,拥立贾姆希德的后裔费里顿为王。

6. 费里顿(法里顿),将扎哈克禁锢于德玛温德山,再度建立光明的王国。费里顿将疆土分给三子:鲁姆(小亚细亚)和西方——分给萨尔姆;突厥斯坦和图兰分给图尔;伊朗等地区分给伊拉季。萨尔姆和图尔谋杀伊拉季,将首级送与费里顿,从而酿成伊朗与图兰之间连绵不断的争斗。

《王书》英雄部分所涉及的主要人物有:

7. 伊拉季之孙玛努切赫尔,成为复仇者。他年幼时,费里顿将其托与萨姆抚养;萨姆为一锡斯坦勇士,属贾姆希德氏族,为纳里曼和伽尔沙斯普的后裔。

玛努切赫尔有众多勇士相伴随,诸如:萨姆、铁匠卡瓦、其子卡伦,击败图尔和萨尔姆入侵之军,斩其首级,送与费里顿。玛努切赫尔并与图兰人和鲁米亚人化干戈为玉帛,费里顿大悦,将王位让之。

8. 萨姆无子;出征回归锡斯坦,其妻生一白发之子。萨姆命将此子弃于阿尔布尔兹山中。神奇之鸟席穆尔格将其收养,称之为“达斯坦”。

萨姆弃其子,十分懊悔,朝夕思念。达斯坦长大成人,席穆尔格命其寻父,并允诺随时给予襄助。

萨姆见一英俊少年立于面前,不胜喜悦,称之为“扎尔扎尔”,并带他谒见玛努切赫尔。后者盛情相待,并有厚赠。萨姆携其子回归故里。

玛努切赫尔并命萨姆治理锡斯坦等地区。萨姆命其子达斯坦

(扎尔扎尔)为其统摄者。

达斯坦巡视其领地,行至喀布尔,与美女鲁达芭(属扎哈克氏族)邂逅。两人终成眷属,生子鲁斯塔姆。鲁斯塔姆既是贾姆希德的后裔,又属扎哈克(佐哈克)的血统。

9. 鲁斯塔姆幼年便殛杀白象,驯服烈马“拉赫什”,刺死猛狮,后成为古伊朗诸王征讨图兰人及勇士阿弗拉西雅布的支柱。

10. 阿弗拉西雅布为帕尚之子,属图尔氏族,矢志于为图尔复仇。

11. 皮士达德王朝末代三王相继丧命;诺弗扎尔为阿弗拉西雅布所杀,伽尔沙斯普亦丧生。诺弗扎尔遇害后,伊朗众勇士被囚禁于阿穆尔,后为卡什瓦德在阿弗拉西雅布的弟兄——善良的阿格雷拉斯的帮助下解救,阿弗拉西雅布竟将阿格雷拉斯杀死。

12. 凯·库巴德为凯扬王朝的首代王,系伽尔沙斯普之弟;鲁斯塔姆寻之于阿尔布尔兹山中,并扶其即位。

13. 伊朗人与图兰人旷日持久的征战又起。伊朗的勇士有:萨姆、扎尔、鲁斯塔姆、诺弗扎尔之子图斯、图斯之子古斯塔姆、铁匠卡瓦的后裔古达尔兹(被视为凯扬王朝的佼佼者)、古达尔兹诸子(吉夫、鲁哈姆、哈季尔等)、吉夫之子比让。图兰的勇士中最著者尚有:维萨(帕尚的统帅)及其子皮兰。

14. 凯·卡乌斯继凯·库巴德(在位一百年)为王,秉政一百五十年。凯·卡乌斯不听扎尔的劝告,兴师征伐马赞达兰之德弗国度,兵败为白魔所囚,其部属亦双目失明。

凯·卡乌斯求助于英雄鲁斯塔姆。鲁斯塔姆应召,奔赴马赞达兰,完成七件业绩——杀猛狮、发现神奇之泉、杀巨龙、杀巫师、俘获奥拉德(熟知路径)、杀马赞达兰之王,最终杀死白魔。凯·卡乌斯获救,其部属之目亦为白魔之心(肝)治愈。

凯·卡乌斯因受美女苏达芭的鼓惑,出征他国,再度被俘。鲁斯塔姆又救其脱险。

凯·卡乌斯为易卜劣斯所诱,欲借助于鹰之力飞升天宇,坠落在阿穆尔附近,又为鲁斯塔姆所救。

15. 一次出猎,鲁斯塔姆与萨玛甘王之女塔赫米娜相遇,两者相爱,后生一子,即勇士苏赫拉布,长大成人后效力于阿弗拉西雅布。

阿弗拉西雅布命苏赫拉布出征伊朗。苏赫拉布曾与保卫白堡的哈季尔(古达尔兹之子)相搏,俘之;后又与女勇士古尔达法里德相搏,后者施巧计脱离险境。

最后,苏赫拉布与鲁斯塔姆相遇,父子并不相识,三度殊死相搏。鲁斯塔姆智胜其子,并杀之。凭苏赫拉布临终之言以及塔赫米娜所赠之玛瑙,鲁斯塔姆终于认出其子,悲痛欲绝,恳求凯·卡乌斯赐予药剂,以救活其子。凯·卡乌斯竟断然拒绝。

16. 凯·卡乌斯有一爱子西雅乌什(鲁斯塔姆的门生);其继母——狡黠的苏达芭诱惑遭拒,遂在凯·卡乌斯面前诬陷,并将从巫师处取来的两已死的畸形儿,谎称为与西雅乌什所生之子。

西雅乌什遵父命,通过所谓“火试”,证明其“纯洁无疵”;后投奔阿弗拉西雅布。阿弗拉西雅布始而盛情相待。维萨之子皮兰,将其女贾里拉嫁与他为妻;阿弗拉西雅布亦将其女法兰吉斯嫁与他为妻。西雅乌什赴霍坦建一城堡。阿弗拉西雅布在大臣鼓唆下,杀西雅乌什。伊朗与图兰之争斗再起。

17. 西雅乌什之妻法兰吉斯身怀有孕,图兰的勇士皮兰奉命监视法兰吉斯,并将新生婴儿杀死。

皮兰梦见西雅乌什向他预示:其子将享有王者的尊崇。皮兰将新生婴儿(后称为“凯·胡斯罗弗”)交与牧羊人养育。婴儿后成为一勇士。伊朗人设法寻找并营救之。鲁斯塔姆杀死苏达芭,并进攻图兰,驱逐阿弗拉西雅布,后又返归故国。

在伊朗勇士吉夫(寻找凯·胡斯罗弗达十七年之久)的帮助下,凯·胡斯罗弗与其母法兰吉斯安然抵达伊朗。其祖父凯·卡乌

斯将王位让之。

凯·胡斯罗弗得鲁斯塔姆之助，向阿弗拉西雅布复仇。

18. 鲁斯塔姆与图兰的勇士阿什卡布斯相搏；鲁斯塔姆与图兰大军的统帅卡穆斯相搏；伊朗的众勇士与图兰的众勇士，分别在古达尔兹和皮兰的率领下，搏斗十二次；高尚的皮兰以及图兰的著名勇士相继丧生；图兰人的最后一座城堡甘格达日陷落；凯·胡斯罗弗与阿弗拉西雅布决战，阿弗拉西雅布及其子希德先后殒命。

鲁斯塔姆杀巨魔阿克万。

19. 伊朗著名的勇士、吉夫之子比让，与图兰的美女玛尼日（阿弗拉西雅布之女）相爱。

20. 年迈的凯·卡乌斯亡故。在凯·胡斯罗弗的治理下，出现一派和平和兴盛的景象。他释放阿弗拉西雅布另一子贾赫恩归国，命他治理图兰。

然而，凯·胡斯罗弗却终日忧心忡忡。他深知：他的躯体中除奥尔穆兹德的高贵血液，尚有阿赫里曼追随者的血液，惟恐恶之成分战胜善之成分。他恳切请求奥尔穆兹德，使其离开世间。最后，他将王权交与族人卢赫拉斯普；旭日东升之际，隐遁于山中，永不复出。

众勇士四出寻访其踪迹。暴风雪骤起，许多勇士永远消逝，只有扎尔、鲁斯塔姆等寥寥数人生还。

21. 卢赫拉斯普在位一百二十年；他在巴尔赫建立火庙。

22. 古什塔斯普因王位与其父发生争执，愤而去往拜占庭，与公主基塔尤恩相爱。凯撒（国王）断然不允两者结合，古什塔斯普与公主被迫出走。

古什塔斯普杀恶狼、屠妖龙（阿日达赫），显示其非凡的能力，凯撒遂将基塔尤恩等三女嫁与他为妻。

古什塔斯普击败哈扎尔王 利雅斯，凯撒竟妄图借助于古什塔斯普之力征服之，并遣使迫使卢赫拉斯普进贡。

卢赫拉斯普已知其子古什塔斯普在拜占庭,并成为凯撒的靠山,遂遣另一子扎里尔请古什塔斯普归国,并允诺让出王位。古什塔斯普返国即位,卢赫拉斯普隐居于火庙。

23. 琐罗亚斯德传布其教。古什塔斯普欣然接受其教义,并助其在伊朗全境传布。

24. 图兰王阿尔贾斯普(阿弗拉西雅布之孙),悍然要求古什塔斯普摒弃琐罗亚斯德教,否则,兵戎相见。古什塔斯普断然拒绝,两国的争斗再起。

25. 扎里尔在交战中死于阿尔贾斯普的武士(巫者)贝达拉弗什之手。古什塔斯普与基塔尤恩之子伊斯凡迪雅尔,与扎里尔之子纳斯图尔击败图兰人。伊斯凡迪雅尔并使琐罗亚斯德的教义传布于图兰。

26. 古什塔斯普一大臣古拉兹姆进谗言,诬陷伊斯凡迪雅尔欲篡夺王位。古什塔斯普竟将其子囚禁于远方的古姆巴丹城堡,他自己则去往锡斯坦,与鲁斯塔姆消遣取乐。

27. 阿尔贾斯普闻知伊斯凡迪雅尔被囚,举兵进犯巴尔赫,杀年迈的卢赫拉斯普,俘古什塔斯普的两姊妹。基塔尤恩化装为一图兰兵士,驰往锡斯坦,将一切告知古什塔斯普。古什塔斯普兴兵复仇,屡遭败绩,诸子皆丧生。

28. 智者贾玛斯普劝古什塔斯普释放伊斯凡迪雅尔。古什塔斯普采纳忠言,遣贾玛斯普去见伊斯凡迪雅尔。

伊斯凡迪雅尔知祖父和众弟遭难,立即奔赴沙场,大败图兰人。古什塔斯普允诺让位,并命伊斯凡迪雅尔攻打阿尔贾斯普所在的铜堡。

29. 据被俘的图兰武士称,通往铜堡的路径有三条:行期三月者,行期两月者,最短的一条遍布艰险。

伊斯凡迪雅尔选择第三条,沿途完成七件业绩:杀死两只生有角的恶狼;杀死两狮;杀死恶龙阿日达赫;杀死巫师;杀死恶鸟席穆

尔格；战胜暴风雪；渡过湍急的河流，并杀古尔格萨尔。

30. 伊斯凡迪雅尔智夺铜堡。他与部分武士藏于货袋中，命部分武士埋伏于城下，命部分武士装作商贩。商贩们赶着牲口，驮运装有武士和伊斯凡迪雅尔的货袋安然进城。伊斯凡迪雅尔乘夜色接近王宫。

王宫中觥筹交错，饮宴方酣。

伊斯凡迪雅尔突然发难，埋伏之武士在伊斯凡迪雅尔之弟帕舒坦的率领下大举攻城。

阿尔贾斯普及图兰武士死于非命。铜堡被毁。

31. 伊斯凡迪雅尔回国复命。狡诈的古什塔斯普却向其子提出让位的先决条件：降服英雄鲁斯塔姆，并捆缚其两臂。

鲁斯塔姆不愿忍受如此奇耻大辱，虽对伊斯凡迪雅尔满怀同情，却不得不进行决斗。鲁斯塔姆从扎尔那里获悉：伊斯凡迪雅尔躯体似铜一般牢固，其目为致命之处。

鲁斯塔姆以怪柳所制之箭（此种树与伊斯凡迪雅尔休戚相关），射瞎伊斯凡迪雅尔之目，并杀之。鲁斯塔姆陷于悲痛中。

伊斯凡迪雅尔临终前责其父背信弃义，对鲁斯塔姆毫无怨意，并将其子巴赫曼相托。

32. 巴赫曼暗中誓报杀父之仇。

33. 鲁斯塔姆去往喀布尔。其弟兄、狡诈的沙伽德奉喀布尔王之命，为鲁斯塔姆及另一弟兄扎瓦尔准备了陷阱。鲁斯塔姆果然中计，临终前一箭将沙伽德射死。

34. 古什塔斯普将王位让与巴赫曼。巴赫曼为报杀父之仇，将鲁斯塔姆之子法拉玛尔兹杀死，并囚禁鲁斯塔姆之父扎尔，后又将扎尔释放。

不久，扎尔亡故，享年六百五十余岁。

至此，《王书》的英雄部分宣告结束。

35. 巴赫曼与其女胡迈结合。巴赫曼晏驾后，胡迈继位为王。

胡迈生一子,即合法的继承人达拉布。她将其装入箱中,置于幼发拉底河。善良的伽扎尔将其收养。达拉布长大成人,回宫见其母。胡迈终于将王位让与其子。

36. 达拉布与罗马王费拉库斯交战,杀之,掳其女纳希德为妻,后又遣其归国。纳希德生子伊斯坎得尔。

37. 达拉布之另子继位,后被群臣所杀。伊斯坎得尔归国继承王位,是为凯扬王朝末代王,在位十四年。

38. 伊斯坎得尔亡故后,阿萨息斯王朝的统治随之到来;继而是萨珊王朝的统治。

附：《王书》(《列王纪》)要目 (神话部分、英雄部分)

回溯中世纪,《王书》为人们肆意篡改,不仅涉及个别诗句,甚至包括一些重要情节,有时增入数千颂。

帖木儿之孙拜松卡尔—米尔扎,命数位学者恢复菲尔多西原作的本来面目。1426年,他们整理的版本完成,比现今的科学版本多七千颂,并附有彩色插图。

1829年,印度出版了《王书》四卷本。英国学者特纳·马坎对十八种古代手抄本进行校勘;这些手抄本均在拜松卡尔版本之后作了改动;他并将三部分剔除(曾认定出自菲尔多西的手笔)。

1826年,法国东方学家茹·莫尔奉国王之命完成订正本。莫尔曾赴英国参阅多种古老手抄本。然而,莫尔的版本较之马坎的版本要逊色。

德国东方学家乌勒对马坎的版本和莫尔的版本进行了比较,出版了新的版本。其版本虽纠正了不少谬误,仍然不能视为科学版本,而且只包括神话部分和英雄部分。1934~1935年,菲尔多西诞生一千周年之际,德黑兰出版了《王书》的两种版本。拉玛赞版本在马坎、莫尔、乌勒等版本以及孟买版本和两种德黑兰版本的基础上完成。

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俄罗斯、前苏联以及阿拉伯学者,先后出版了多种译本。

《王书》的梗概大体如下:

开篇。

对理智的赞颂。

世界、世人、日、月之被造。

对先知等之赞颂。

关于《王书》的由来。

关于诗人塔吉基。

关于诗之创作。

对阿布·曼苏尔·伊本—穆罕默德的赞颂。

对苏丹—马赫穆德的赞颂。

凯尤玛尔斯——波斯首代王。

胡尚即位为王，并倡始拜火教。

塔胡梅尔斯(塔赫穆雷斯)——降除妖魔者。

贾姆希德，其气势及其衰弱。

佐哈克(扎哈克)受易卜劣廝之鼓惑，使其父丧生。

两黑蛇生于其肩，须以“人脑”喂之。

贾姆希德，漫游各地，——灾难临头。

他被迫逃遁，以免落入佐哈克之手。

贾姆希德成为佐哈克的阶下囚。

贾姆希德难逃厄运，最终惨死。

佐哈克之梦，其衰败的预兆。

费里顿(法里顿)之生，其父阿布廷(阿提宾)遇害。

费里顿向其母询问身世。

法拉努克(菲拉纳克)与其子费里顿逃往阿尔布尔兹山。

费里顿发誓向佐哈克报杀父之仇。

铁匠卡瓦因佐哈克残暴而奋起反抗。

卡瓦使费里顿转败为胜，共同抗击佐哈克。

他们攻占佐哈克的王宫，贾姆希德的两个姊妹获救。

佐哈克受重伤，活活埋葬于一深穴。

费里顿即位为王，若干年后将疆土分与三子。

费里顿二子(萨尔姆和图尔)共同仇视其幼弟伊里季(伊拉季)。

伊里季请求其父派人调解，伊里季死于两兄长之手。

费里顿万分悲痛。

玛努切赫尔之生。

玛努切赫尔向萨尔姆和图尔大举进攻，两者求和遭拒。

鏖战势所难免，萨尔姆和图尔败绩。

图尔和萨尔姆被杀。

扎尔之生。

他因生有白发而被弃于阿尔布尔兹山，神奇之鸟席穆尔格予以抚养。

其父萨姆得异梦，被告知立即领回被遗弃之子。

扎尔与鲁达芭成亲。

萨姆之举措。

鲁斯塔姆之生。扎尔与鲁达芭为其父母。

孩提时之鲁斯塔姆，杀死玛努切赫尔的白象。

鲁斯塔姆远征。

玛努切赫尔之死。

其后继者诺弗扎尔之残暴。

阿弗拉西雅布起兵反对诺弗扎尔。

阿弗拉西雅布与诺弗扎尔多次搏斗。

阿弗拉西雅布成为波斯的统御者。

诺弗扎尔与其弟兄阿格雷拉斯的穷途末路。

诺弗扎尔死于阿弗拉西雅布之手。

阿弗拉西雅布被迫回归图兰。伽尔沙斯普(佐之子)即位为王。

鲁斯塔姆捕获烈马雷赫什。

扎尔支持鲁斯塔姆起兵征伐阿弗拉西雅布；凯·库巴德之退却。

凯·库巴德即位为王。

波斯人与图兰人之战，鲁斯塔姆与阿弗拉西雅布搏斗，获其王冠和御带。

凯·卡乌斯继父位为王，出征马赞达兰。

凯·卡乌斯败绩，与其所率之众为群魔所制。

鲁斯塔姆前去解救；始而遇一雄狮，其坐骑雷赫什除之。

第二，越过酷热难当的荒漠。

第三，杀狂暴之妖龙。

第四，挫败巫师。

第五，战胜奥拉德；在其指引下捣毁魔窟，并殛杀其首领埃尔让。

第六，攻陷马赞达兰，救出为群魔所禁锢的凯·卡乌斯及其部属。

第七，击败并杀死白魔。

白魔之心(肝)的血，使卡乌斯部属的视力得以恢复。

鲁斯塔姆杀马赞达兰谄于巫术之王。

凯·卡乌斯遍游波斯诸地域。

凯·卡乌斯征伐哈玛韦兰之王。哈玛韦兰之王的反抗受挫。

凯·卡乌斯娶其女苏达芭；凯·卡乌斯受骗，为其父所囚。

阿弗拉西雅布侵占伊朗。

鲁斯塔姆举兵击败哈玛韦兰之王，凯·卡乌斯获释。

阿弗拉西雅布被逐回图兰。

凯·卡乌斯治理其国，国殷民富。

凯·卡乌斯居功自傲。

凯·卡乌斯欲借助于鹰之力，飞升天宇。

凯·卡乌斯坠落，为鲁斯塔姆所救。

鲁斯塔姆与七同伴远征图兰；一场鏖战在所难免。

鲁斯塔姆与萨玛甘王之女塔赫米娜相爱。

鲁斯塔姆之子苏赫拉布降生。

苏赫拉布在阿弗拉西雅布的鼓动下，与凯·卡乌斯作对。

苏赫拉布进攻白堡。

鲁斯塔姆奉命迎敌。

苏赫拉布急欲同其父鲁斯塔姆决战。

父子相遇而不相识，苏赫拉布竟死于其父之手。

鲁斯塔姆知子为他所杀，痛不欲生。

其母塔赫米娜极为悲伤。

凯·卡乌斯之子西雅乌什。

一少女与凯·卡乌斯生西雅乌什。

西雅乌什长大成人，苏达芭对他百般诱惑。

苏达芭遭拒，一气之下，竟诬告西雅乌什对她欲行非礼。

其父凯·卡乌斯大怒。西雅乌什经受“火试”，结果被证实清白无疵。

西雅乌什恳请其父宽恕苏达芭。

阿弗拉西雅布再度进犯伊朗，被西雅乌什击败，并得一噩梦：要他求和并释放人质。

凯·卡乌斯予以拒绝，并废西雅乌什；西雅乌什一怒之下，与阿弗拉西雅布联合。

西雅乌什与皮兰之女结亲，后又娶阿弗拉西雅布之女。

主要神话体系和神话

阿弗拉西雅布将其国托与西雅乌什。西雅乌什建甘格城和西雅乌什城。

大臣格尔西瓦兹图谋反对西雅乌什；阿弗拉西雅布将西雅乌什处死。

阿弗拉西雅布之女法兰吉斯亦被判处死刑，为皮兰所救，生子凯·胡斯罗弗。

年幼的王子被隐藏起来。皮兰将其托与牧人抚养。

凯·胡斯罗弗长大成人。皮兰带他拜见阿弗拉西雅布。凯·胡斯罗弗奉命赴西雅乌什城。

凯·卡乌斯获悉西雅乌什死讯。

鲁斯塔姆谴责凯·卡乌斯，并将苏达芭处死。

抗击阿弗拉西雅布，图兰人战败。

鲁斯塔姆征服图兰，统治其国达七年之久。

凯·胡斯罗弗与其母法兰吉斯从隐居之处归来。

胡斯罗弗相继攻打魔堡，获胜。

凯·胡斯罗弗即位为王。

波斯人与图兰人之鏖战，后者获胜。

术士巴鲁被处死。

勇士皮兰获胜。

鲁斯塔姆遭到卡穆斯和皮兰之敌视。

鲁斯塔姆获胜，卡穆斯被杀。

皮兰求和。

食人之卡福尔。

普拉德温德战败，阿弗拉西雅布之追逐。

魔怪阿克万·迪弗。

阿克万与鲁斯塔姆相斗，被杀。

比让与阿弗拉西雅布之女玛尼日相爱。

阿弗拉西雅布愤然大怒，严惩比让。

比让为鲁斯塔姆所救。

巴尔祖以及他与鲁斯塔姆之争。

苏森(女巫)与阿弗拉西雅布。

苏森图谋制服伊朗武士。

鲁斯塔姆挫败其图谋，阿弗拉西雅布被战胜。

古达尔兹征伐阿弗拉西雅布。

皮兰战败被杀。

阿弗拉西雅布之死。

凯·胡斯罗弗的神秘之死。

卢赫拉斯普的统治。

古什塔斯普与鲁姆(罗马)王之女基塔尤恩结亲。

古什塔斯普的勇武和功绩。

古什塔斯普两度为鲁姆王所宠爱。

古什塔斯普继其父卢赫拉斯普之位为王。

其子伊斯凡迪雅尔勇猛无敌。

伊斯凡迪雅尔致力于传布查尔杜什特(琐罗亚斯德)之信仰。

古拉兹姆鼓动其父予以反对。

阿尔贾斯普入侵王国,古什塔斯普战败,王室和众女被俘。

伊斯凡迪雅尔前去解救其王室成员和众姊妹,后与阿尔贾斯普相斗。

第一件业绩——降除两狼。

第二件业绩——降除一雄狮和一雌狮。

第三件业绩——降除巨龙。

第四件业绩——降除女巫。

第五件业绩——杀巨鸟席穆尔格。

第六件业绩——为暴风雪所困,安然脱险。

第七件业绩——穿越酷热的沙漠,渡过湍急的河流。

伊斯凡迪雅尔设计攻克坚固的要塞。阿尔贾斯普兵败丧生。

伊斯凡迪雅尔的归来。

他的命运已预定:最终惨死于鲁斯塔姆之手。

古什塔斯普命伊斯凡迪雅尔降服鲁斯塔姆,并给以屈辱。

两勇士殊死相搏。

鲁斯塔姆智胜伊斯凡迪雅尔,以箭射中其致命之处——双目。

伊斯凡迪雅尔饮恨而亡。

伊斯凡迪雅尔之子巴赫曼继古什塔斯普为王。

巴赫曼之妻胡迈即位为王。达拉布生后被弃,为他人收养,长大成人后,见其母。其母胡让位。

达拉布之统御。

塔拉布之子伊斯坎得尔及其战绩。

伊斯坎得尔之死。

菲尔多西之祈求。

主要神话传说人物谱志

主要神话传说人物谱志*

A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Ardvi Sura Anahita)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水神和丰饶之神；其名阿维斯陀文，意为“暴烈的阿尔德维”。《阿维斯陀》中的一章为此女神而发（《阿班·耶什特》，即《阿尔德维·苏拉·耶什特》）。始而，阿尔德维被视为自神圣王国的胡凯里亚山（宇宙之山）所流出的宇宙水之源；后来，世间一切水和江河之源，均以此相称。在《阿维斯陀》中，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被描述为一美貌女神，并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女。古伊朗勇士们向她吁求、献祭，并祈请赐以勇力。

相传，她曾将查拉图什特拉赐予阿胡拉·玛兹达，将对诸神和世人的统御赐予伊玛，并佑助克尔萨斯帕战胜巨龙甘达尔瓦等。她并助特赖陶纳战胜阿日·达哈卡，助扎里瓦拉伊（扎雷尔）战胜阿尔贾斯普。在《小阿维斯陀》中，她被视为众雅扎塔之一。参阅“阿纳希塔”。

阿尔贾斯普（法尔西语 Arjasp）

阿尔贾斯普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图兰游牧部落的首领，《阿维斯陀》中称之为“阿尔贾达斯帕”；据晚期之说，为查拉图什特拉教说的反对者。相传，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曾助扎里瓦拉伊战胜阿尔贾斯普。阿尔贾斯普曾反对琐罗亚斯德教之拥护者。他曾遣巫师维达拉弗什和纳姆·赫瓦斯特晋见维什塔斯普（阿胡拉·玛兹达的崇奉者），要他放弃其信仰，否则兵戎相见。维什塔斯普严词拒绝。一场鏖战在所难免。因其统帅扎雷尔以及扎雷尔之子的勇

* 古代伊朗（前伊斯兰教时期）神话传说中诸神、精魔和人物，异常繁复；由于经历漫长岁月的演化，往往具有众多称谓，有关情节亦有所变易。

武,维什塔斯普之军最终获胜。阿尔贾斯普被俘,并被割去手、足、耳,刺瞎双目。据《王书》所述,维什塔斯普之军因伊斯凡迪雅尔的勇武而获胜。

阿尔玛泰(拉丁文 Armatai,意为“善”)

阿尔玛泰是古伊朗神话中称为“阿梅沙·斯朋塔”的群神之一,又名“阿尔迈提”,善灵(阿胡拉);在《伽泰》中称为“斯朋塔·阿尔迈提”。她被视为土地的女守护神和虔诚的化身。在《耶什特》中,阿尔玛泰(阿尔迈提)被视为大地女神,有时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配偶或姊妹(女儿)(XK 16)。在《耶什特》(XVI)中,阿尔玛泰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配偶和阿希、斯劳沙、拉什努、密特拉之母。在中古伊朗传统中,阿尔玛泰即斯潘达尔玛特。

阿尔纳瓦兹(法尔西语 Arnavaz)

阿尔纳瓦兹是古伊朗神话中义者伊玛之姊妹,又名“阿尔纳瓦克”、“阿尔纳瓦契”(阿维斯陀文);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亦为其妻子。相传,阿尔纳瓦兹为妖龙阿日·达哈卡所掳;特赖陶纳杀妖龙,并与其结为夫妻。据《王书》所述,她是贾姆希德的妻子。

阿尔什塔特(Arshat)

阿尔什塔特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诚实和直率之化身。所谓“阿尔什塔特”,被视为自由民以及国君的主要美德。据《耶什特》所述,惟有恪守之,始可时运亨通、永享荣誉。据大流士一世贝希斯顿铭文(公元前520~前518年),此神又称“阿尔什塔”。

阿弗拉西雅布(Afrasiyab)

阿弗拉西雅布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图兰人的首领;图兰人是查拉图什特拉信仰的坚决反对者,与古伊朗人进行了连年不断的战争。

在《阿维斯陀》中,阿弗拉西雅布称为“弗兰格拉西安”。在《王书》中,阿弗拉西雅布为帕尚之子,一邪恶的君主,一心要为他所源出的图拉之氏族复仇。阿弗拉西雅布曾攻掠伊朗,杀国王纳弗扎尔(《阿维斯陀》中的纳奥塔尔),并俘伊朗众勇士。其弟兄阿格雷拉萨(《阿维斯陀》中为阿格赖拉塔)心地善良;在其帮助下,众勇士获救。阿弗拉西雅布竟将同胞弟兄杀死。伊朗人终于驱逐外敌,但烽火连年不息。伊朗人的首领为鲁斯塔姆;他误中阿弗拉西雅布的好计,将亲生子苏赫拉布杀死。

阿弗拉西雅布杀西雅乌什(西雅瓦尔尚),伊朗人大兴复仇之师。西雅乌什之子凯·胡斯罗弗与鲁斯塔姆最终大获全胜。阿弗拉西雅布企图逃往扎拉

湖中,听到其弟兄加尔西瓦兹的呼救声复出,被隐士胡玛姆所杀。

据公元10世纪典籍,阿弗拉西雅布为一术士,曾杀其亲属西雅乌什。阿弗拉西雅布坚守拉姆廷达两年之久,凯·胡斯罗弗之军久攻不下。拉姆廷最终失陷,阿弗拉西雅布亦被杀。

阿赫里曼(Ahriman)

阿赫里曼是古伊朗神话中的至高恶神。在《阿维斯陀》最早期部分——《伽奈》中,阿卡·玛纳可视之为阿赫里曼之原型;在《阿维斯陀》其他诸部分,其原型则为安格拉·曼纽。

相传,阿赫里曼与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相对立。阿胡拉·玛兹达造十六美好境域,阿赫里曼则造众多灾祸(《温迪达特》I)。阿胡拉·玛兹达造有益者,阿赫里曼则造蛇、害虫、种种邪祟。阿胡拉·玛兹达遣其先知查拉图什特拉下凡,阿赫里曼则企图予以诱惑和加害(《温迪达特》IX)。

据《阿维斯陀》所述,阿赫里曼造无所不能的欺诳之神德鲁格,“以反对物质世界,并使诸界之正义化为乌有”(《耶斯那》IX)。阿赫里曼对仁人义士加以诱惑,使之误入歧途。仁德之王贾姆希德(《阿维斯陀》中之伊玛)受其诱惑,乃至骄横自大,以神自诩,最终遭到严惩(《王书》)。

阿胡拉·玛兹达与阿赫里曼之对立,源于善与恶的永恒的抗争。琐罗亚斯德教关于宇宙四周期之说,便是上述观念的反映。据公元9世纪的《班达希申》,每一周期为一千年。在四周期中,阿胡拉·玛兹达与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争斗不已。争斗则以阿赫里曼之毁灭、世界在熔化的金属中得到净化以及永恒幸福的世纪之来临而告终。

阿赫提亚(Akhtya)

阿赫提亚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巫师,曾提出九十九个难解的问题(《阿班·耶什特》),为约伊什塔破解。据中古波斯文典籍所述,阿赫特(即阿赫提亚)曾提出三十三个难题。第一个问题为:“何处的乐土最好,是世间的,还是天界的?”一万个祭司答曰:“天界的”,因而丧生。少年雅维什特(即约伊什塔)在奥尔穆兹德的暗示下取胜,并将他杀死。

阿胡拉(Ahura)

阿胡拉是古伊朗神话中神灵的统称。诸如此类神灵,反对紊乱、黑暗、邪恶,维护宇宙和社会的秩序。

在古代印度 伊朗传统中,阿胡拉被视为两类相敌对的神灵之一,始终

与另一类神灵(“德弗”)相对立。“德弗”在伊朗神话中被视为恶神;而在印度神话中,则被视为善神,即“提婆”。据《阿维斯陀》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密特拉和阿帕姆·纳帕特称为“阿胡拉”。据《伽泰》(30,9)所述,所谓“阿胡拉”为数颇多。

据晚近《吠陀》之说,提婆(即德弗)曾借助于种种手段战胜阿修罗(即魔怪)。而据古代伊朗神话,阿胡拉则在未来(即若干数千年之后)战胜德弗(《小阿维斯陀》)。

关于阿胡拉的观念,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其在印度—伊朗传说中的演变,似与公元前3000年代至前2000年代之交印度·雅利安人与原始伊朗人之逐渐分离相关联。

阿胡拉·玛兹达(Ahura Mazda)

阿胡拉·玛兹达是琐罗亚斯德教神殿的至高善神,又称“奥尔玛兹德”、“奥拉玛兹达”。

相传,阿胡拉·玛兹达诉诸力或思创造世界,对阿胡拉·玛兹达须以豪摩和乳汁祭之(《耶斯那》)。

阿胡拉·玛兹达被描述为全知全能的宇宙创造者、光明王国的主宰、“智慧之主”、末日审判的主持者。

据查拉图什特拉之说,阿胡拉·玛兹达主持所谓末日审判;阿胡拉·玛兹达与其从神将战胜恶之力(《耶斯那》)。

据《耶斯那》之说,阿胡拉·玛兹达的形象则较为自然化。据说,阿胡拉·玛兹达之可见的显现(即“体”)为火,天界之水被称为其众妻。据《耶什特》所述,阿胡拉·玛兹达为众神(阿沙、斯劳沙、拉什努、密特拉等)之父,阿尔迈提为其妻。

据种种典籍之说,阿胡拉·玛兹达为祭司阶层之楷模。据阿契美尼德王朝山崖铭文(公元前6至前4世纪)以及萨珊王朝铭文(公元3至7世纪),阿胡拉·玛兹达为宇宙之主,他“无所不能,至尊至大,无往而不胜”。

《阿维斯陀》中保留有古老观念之遗存。据《耶斯那》和《耶什特》(XIII 3),阿胡拉·玛兹达曾被视为至高神,乃是星空的化身(即原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的形象)。

据泽尔万信奉者看来,奥尔玛兹德为泽尔万之子以及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之孪生兄弟。

据《伽泰》之说,阿胡拉·玛兹达为圣灵斯朋塔·曼纽和恶灵安格拉·曼纽之父。

在《小阿维斯陀》中,斯朋塔·曼纽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创造范畴。据说,阿胡拉·玛兹达创造了一切(《耶斯那》),使一切精神形态具有形体,并确定一切思、言、行。世人应择善思、善言和善行,以增益善之营垒(《耶斯那》),并最终战胜以安格拉·曼纽为首的邪恶之力。

据《伽泰》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居于这一争衡之上;而据《小阿维斯陀》所述,阿胡拉·玛兹达置身于这一争衡中,在幼辈神中寻求襄助者,并教授查拉图什特拉种种祭典仪规。

阿卡·玛纳(Aka Manah)

阿卡·玛纳是古伊朗神话中魔怪“德弗”之一,与沃胡·玛纳相对立;其名为阿维斯陀文,意为“恶意”。

阿克万—德弗(法尔西语 Akvan-Dev)

阿克万—德弗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最有威力的德弗之一。据《巴尔祖—纳梅》所述,阿克万—德弗生有象首,长发,其牙颇似野猪之牙,眼白而唇黑,其体不可见。剪除阿克万—德弗,为鲁斯塔姆的功绩之一。

阿拉什(Arash)

阿拉什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神箭手,又名“阿尔伽什”(法尔西语)、“埃雷赫沙”(《阿维斯陀》)。据《阿维斯陀》所述,阿拉什似为提什特里雅的化身。据与阿弗拉西雅布的协议(伊朗人同图兰人交战期间),阿拉什以其所射之箭定伊朗人疆域的边界。阿拉什竭尽全力,引弓射去,一箭而确保伊朗人收复其失地;阿拉什当即献出生命。于是,阿拉什其名成为为祖国捐躯的象征。

阿梅雷塔特(Ameretat,意为“永生”)

阿梅雷塔特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善灵,即阿梅尔塔特,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植物之保护神;与奥尔瓦特(豪尔瓦塔特)相并提及。相传,两者的关联,源于生命水之泉畔的宇宙树这一情节。阿梅雷塔特又被视为阿梅沙·斯朋塔中“永生”的化身。

又说,阿梅雷塔特曾是米堤亚神殿之神。

阿梅沙·斯朋塔(Amesha Spentas)

阿梅沙·斯朋塔是古伊朗神话中至高善神阿胡拉·玛兹达之六或七从神;其名意为“永生的圣者”,中古波斯文称为“阿姆沙斯潘德”。

据早期典籍,他们均为中性。据《耶斯那》(21:1~2,39:3),有男性,亦有女性;据《耶斯那》(51:22),均为男性。

中世纪早期,所谓“阿梅沙·斯朋塔”,通常被视为单一灵体;或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流溢。然而,阿梅沙·斯朋塔其中之五,在《吠陀》中均有对应者;而从整体说来,又不失为印欧语民族神话中“七神模式”之再现。

所谓“阿梅沙·斯朋塔”,即:斯朋塔·曼纽(“圣灵”),阿胡拉·玛兹达之创造异体;沃胡·玛纳(“善思”);阿沙·瓦希什塔(“真理”、“秩序”);赫沙特拉·瓦伊里亚(“王权”,带有“神之王国”的色彩);阿尔迈提(阿尔玛泰,“虔诚”);奥尔瓦特(豪尔瓦塔特,“完美”、“康泰”,与疾病、死亡和衰老相对立);阿梅雷塔特(“永生”)。

阿梅沙·斯朋塔又被视为神圣的自然元素以及动物之保护神:沃胡·玛纳——牲畜的保护神,阿沙·瓦希什塔——火的保护神,赫沙特拉·瓦伊里亚——金属的保护神,阿尔迈提——大地的保护神,奥尔瓦特——水的保护神,阿梅雷塔特——植物的保护神。

据《班达希申》所述,每一阿梅沙·斯朋塔各以不同的花作为其表征。诸如:沃胡·玛纳(沃胡曼)以白色或黄色的茉莉花为其表征,阿沙瓦希什特以山柳菊,奥尔瓦特(霍尔瓦达德)以百合花。

相传,众阿梅沙·斯朋塔曾分别向查拉图什特拉显现,其地域是伊朗西部的不同地区。阿梅沙·斯朋塔的显现,则有助于查拉图什特拉在世间建立其教。

阿纳希塔(Anahita)

阿纳希塔是古伊朗神话中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的简称。“阿尔德维”意为“湿润”(?),“苏拉”意为“强有力”,“阿纳希塔”意为“无瑕”。“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意为“强有力的、无瑕的阿尔德维”。

在《阿维斯陀》(《耶什特》V)中,不乏该女神的颂歌,即《阿尔德维·苏拉·耶什特》或《阿班·耶什特》。始而,“阿尔德维”似为宇宙之水的源泉(原初普世之水,似来自神圣的光明国度的原初山岳之巅);后来,作为世间一切水域与河流之源的水,亦称“阿尔德维”。

据揣测,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之崇拜,形成于锡尔河流域的游牧伊朗人中;而对另一大神密特拉的崇拜,则形成于定居的伊朗人中。

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女。伊朗人和图兰

人的勇士对之献祭,祈求赐予力量;据说,该女神只给伊朗人的勇士以眷顾。她将查拉图什特拉给予阿胡拉·玛兹达,将对众德弗和世人的统御权给予伊玛,将对巨龙甘达尔瓦的胜利给予克尔萨斯帕。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帮助阿特威雅之子特赖陶纳战败妖龙阿日·达哈卡,帮助骑士扎里瓦拉伊战败阿尔贾斯普。妖龙阿日·达哈卡欲灭绝世人,狡诈的图兰人弗兰格拉西安欲窃取王权标志“赫瓦尔诺”,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拒不予襄助。

在《耶什特》中,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有所描述。她呈现为司水之女神;其居所在星辰之间。她刚毅、果敢,乘四骏马所曳之车;所到之处,一切魔怪、强横者、致厄者望风披靡。阿胡拉·玛兹达命她对创世予以关注。一切神灵吁求女神给以襄助,并赐以昌盛和财富。她佑助自然界和生物丰茂繁盛,佑护畜群和牧场兴旺。她是仪态端庄的少女,头戴饰有星辰的嵌金宝冠,佩带耳环和金项链;她腰肢纤细、胸部丰盈、手臂白嫩,腕上佩带手镯,脚穿金鞋,身着金线缝制的水獭皮外衣。

这一女神之名,在阿尔塔薛西斯·姆涅蒙(公元前405~前359年)的铭文中首次提及:“愿阿胡拉·玛兹达、阿纳希塔和密特拉赐以佑护……”闻名于世的一中古波斯铭文(属公元3世纪)中称:“为了奥米兹德、众神以及女神阿纳希塔……”由此可见,阿纳希塔在正式神殿诸神中居于十分显赫的地位。

阿努希尔万(Anushirvan)

阿努希尔万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王者,似为萨珊王朝之霍斯鲁一世。阿努希尔万,其名为法尔西语,意为“永生者”。相传,阿努希尔万以贤明、睿智著称,被称为明君之楷模,有关传说并见诸《王书》。

阿帕奥沙(Apaosha)

阿帕奥沙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德弗、旱魃。《阿维斯陀》中对雨的司掌者提什特里雅与阿帕奥沙相搏有生动描述。提什特里雅为一白马,阿帕奥沙则现身为无鬃无毛无尾、丑陋不堪的黑马。两者相斗,以阿帕奥沙惨败告终(《耶什特》Ⅷ)。

阿帕姆·纳帕特(Apam Napat,阿维斯陀文意为“水之子”)

阿帕姆·纳帕特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水灵,属善灵。关于阿帕姆·纳帕特的观念,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始于这一时期,阿帕姆·纳帕特作为雷电之化身的观念一直留存;而雷电又与雨水紧密相关。《耶什特》(ⅩⅩ)中,不

乏关于阿帕姆·纳帕特的神话片断,即:阿帕姆·纳帕特曾将王权的表征——“法尔恩”藏于沃鲁卡沙湖深处,以避三首之龙阿日·达哈卡;阿帕姆·纳帕特曾创造人类;与阿胡拉·玛兹达和密特拉同称为“阿胡拉”。

阿日(Azhi)

阿日是古伊朗神话中的魔怪、妖龙,被视为生于恶神阿赫里曼者,有时为其所转化者。《阿维斯陀》中提及的阿日有:阿日·达哈卡、甘达尔瓦、斯鲁瓦尔等。

阿日·达哈卡(Azhi Dahaka)

阿日·达哈卡是古伊朗神话中一妖龙(“阿日”)。据《阿维斯陀》所述,阿日·达哈卡为一三首,六目之龙,司掌对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和瓦由之献祭。据《扎米雅德·耶什特》(XX 37),阿日·达哈卡与火神阿塔耳争夺王权之表征“法尔恩”。据《耶什特》(XV 19~21),阿日·达哈卡为一虔诚的琐罗亚斯德教信者。

相传,阿日·达哈卡被特赖陶纳战败,被锁缚悬于神圣的德玛温德山的火山口。世界末日到来前,阿日·达哈卡曾挣脱禁锢,不久又落入另一降龙者克尔萨斯帕之手。

阿日·达哈卡又被视为侵犯伊朗疆土的异域之王。据一些文献典籍,阿日·达哈卡在米堤亚为人们所崇奉,甚至被该地统治者视为其祖先。

阿沙·瓦希什塔(Asha Vahishta)

阿沙·瓦希什塔是古伊朗神话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其名意为“真理”、“秩序”;与阿胡拉·玛兹达、沃胡·玛纳组成至高三联神。《阿沙·瓦希什塔·耶什特》和《伽泰》,曾对此神备加赞颂。在《伽泰》中,他被视为火神、秩序的抽象化、琐罗亚斯德教最高祭司的人格化。阿沙·瓦希什塔与恶灵德鲁格相对立。在晚期的伊朗神话中,阿沙·瓦希什塔成为天界乐土的化身,并演化为贝赫什特(法尔西语)。

阿塔耳(Atar)

阿塔耳是古伊朗神话中火的化身,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据《伽泰》所述,阿塔耳为至高神的表征和体现,而非独立之神,有时又被视为至高神之体。

据《扎特苏普拉姆》以及《耶斯那》,神造天、水、地、植物、动物、人,并“将火分与一切”。

据《小阿维斯陀》，阿塔尔为阿胡拉·玛兹达之子，而且是有其意志的独立个体。据《温迪达德》(Ⅷ)和《耶什特》(Ⅹ)，‘火’并非永存，黑暗之力，特别是阿日·达哈卡，对其有致命的威胁。阿塔尔曾与阿日·达哈卡相搏，并争夺王权的表征‘赫瓦尔诺’(即法尔恩)。

拜火之风，在整个伊朗世界极盛。古波斯曾有‘拜火月’，举行拜火仪式，并据火之状而卜，预言未来之休咎。

阿特威雅(Athwya)

阿特威雅是古伊朗神话中勇士、与德弗相搏的斗士特赖陶纳(法里顿)之父。在较晚期的典籍中，称之为‘阿提宾’，即法里顿之父。阿特威雅被视为始初第二人(始初第一人为维瓦赫万特，伊玛之父)(《耶斯那》Ⅹ)，其职责为侍奉蒙摩，榨取其汁。

阿希(Ashi)

阿希是古伊朗神话中时运、富足的化身，《阿维斯陀》中称之为‘阿尔提’，又被视为至高荣誉的化身。据《耶什特》中所述，阿希赐以富饶的土地、黄金和白银、美好的妻子儿女。其父为阿胡拉·玛兹达，其母为斯朋塔·阿尔迈提(阿尔玛泰)，其弟兄有：斯劳沙、拉什努、密特拉。据古老的神话传说，两个有亲缘关系的部落群体曾为争夺阿希相斗。

艾什玛(Aeshma)

艾什玛是古伊朗神话中魔怪‘德弗’之一，与斯劳沙相对立；被视为对定居之伊朗人所进行的肆虐、抢掠的化身，其名为阿维斯陀文，意为‘狂暴’。

埃里雅曼(Airyaman)

埃里雅曼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善神(《小阿维斯陀》)，被视为雅利安人品格的化身。‘吠陀’神话中的阿厘耶门与之相应。据《温迪达德》所述，埃里雅曼可助人祛除疾病。据说，埃里雅曼为安格拉·曼纽所造，其数之多使阿胡拉·玛兹达无法对付，遂遣使者奈里奥·桑伽前去抚慰，并许诺向他们献祭。埃里雅曼娴于医术，治病救人。

据一些学者看来，埃里雅曼为《阿维斯陀》神殿中的二等神。

据琐罗亚斯德教正统之说，埃里雅曼的职能归之于斯劳沙。

安格拉·曼纽(Angra Mainyu)

安格拉·曼纽是琐罗亚斯德教神殿的至高恶神，又称‘阿赫里曼’，被视为黑暗和死亡的力量之首、与阿胡拉·玛兹达相抗衡者，又被视为人之消极

动机的象征。

《伽泰》中未提及安格拉·曼纽；据其所述，恶灵与善灵（斯朋塔·曼纽），为孪生兄弟，系阿胡拉·玛兹达所生。

相传，安格拉·曼纽与斯朋塔·曼纽不同于阿胡拉·玛兹达，活动于物质的、可见的范畴。

在《小阿维斯陀》中，安格拉·曼纽为“黑暗之主宰”（并有众恶灵为其扈从），以其恶与阿胡拉·玛兹达的善相抗衡：一切罪孽、邪祟、严寒、死亡、疾疫、衰老、恶虫，无不出于安格拉·曼纽。据说，原初之人盖约玛尔特为其所杀。

《登卡尔》中仍将安格拉·曼纽描述为宇宙秩序和一些存在之创造者。《班达希申》中对安格拉·曼纽（阿哈尔曼）有详尽描述，并预言其最终毁灭。参见“阿赫里曼”。

奥尔玛兹德(Ormazd)

奥尔玛兹德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的另称。

奥尔瓦特(Aurvat)

奥尔瓦特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即豪尔瓦塔特；其名意为“康泰”，被视为疾疫、死亡、衰老的对立者；又被视为水之守护者；通常与阿梅雷塔特相并提及。

奥哈尔玛兹德(Auharmazd)

奥哈尔玛兹德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的另称。

B

巴尔祖(法尔西语 Barzu)

巴尔祖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勇士，苏赫拉布之子，鲁斯塔姆之孙。巴尔祖与其父苏赫拉布，均成为阿弗拉西雅布狡诈的牺牲品。阿弗拉西雅布以黄金唆使其反对祖父。巴尔祖不听母亲沙赫鲁伊劝告，公然反对伊朗，并俘勇士图萨和法里布尔兹。鲁斯塔姆之子法罗玛尔兹与巴尔祖决战，并俘之。沙赫鲁伊设法让其子逃生。而鲁斯塔姆几经相搏，战而胜之。沙赫鲁伊告知鲁斯塔姆：他所胜者为其孙；巴尔祖因而获救。巴尔祖转归伊朗人方面，与祖父重创

阿弗拉西雅布。

巴赫拉姆·古尔(法尔西语 Bahram Gur)

巴赫拉姆·古尔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人物,系指历史上确有之王巴赫拉姆五世·古尔(属萨珊王朝,公元5世纪在位)。相传,巴赫拉姆·古尔为明君,使人民得以安居乐业。他临终之际,大地开坼,将其吞没。关于巴赫拉姆·古尔的传说,包容许多古老传说(诸如:关于鲁斯塔姆的传说、关于凯·胡斯罗弗的传说等)。

巴斯特瓦拉伊(Bastvarai)

巴斯特瓦拉伊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扎里瓦拉伊之子;在中古波斯叙事诗中,称为“巴斯特瓦尔”、“巴斯图尔”、“纳斯图尔”,则为扎雷尔之子。相传,扎雷尔不幸战死,维什塔斯普号召勇士们为扎雷尔复仇,七岁的巴斯特瓦尔矢志报杀父之仇。维什塔斯普不允,巴斯特瓦尔施巧计从马厩得到一匹战马,奋勇冲破敌阵,寻得其父遗体。巴斯特瓦尔又以剑拼杀,安然返回维什塔斯普大营。维什塔斯普见他勇武非凡,遂命他出战。巴斯特瓦尔先冲向敌军之一翼,即贾玛斯普的军师之子吉拉米卡尔特之军,又冲向敌军另一翼,即维什塔斯普之弟斯潘达特之军,所向披靡。众勇士齐出助战,敌军悉数就歼,仅阿尔贾斯普一人逃还。巴斯特瓦尔之哭悼其父,可见于中古波斯的《伊德伽尔·扎雷兰》(即《扎雷尔记》)。

C

查尔杜什特(Zardusht)

查尔杜什特是查拉图什特拉的中古波斯文称谓。

查拉图什特拉(Zarathustra)

查拉图什特拉即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琐罗亚斯德教创始人琐罗亚斯德。参见“琐罗亚斯德”。

D

达埃纳(Daena)

达埃纳是古伊朗神话中世人内在精神世界的化身。据说,达埃纳为善和恶两种意识所共有(《耶斯那》);世人亡故后,皆在通向彼世之处遇女身之达埃纳;善者之达埃纳为一美貌少女,罪者的达埃纳则为丑陋的老妪。

德弗(Daeva)

德弗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恶灵,与善灵阿胡拉相对立。关于德弗的意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以及印欧语诸民族共同体时期。在古印度神话中,提婆(“德弗”)为神,而阿修罗(“阿胡拉”)则是恶魔。德弗在古代伊朗一地区曾被奉为神,公元前5世纪的薛西斯毁其圣所,并确立奥尔玛兹达崇拜。《温迪达德》(《抑德弗文典》),堪称反德弗之法典。德弗为“恶思、欺诳”(德鲁格)所生,唯安格拉·曼纽(阿赫里曼)之命是从。德弗为数众多,其形象远未个体化。传说中的伊朗王和勇士,颇多为反德弗者。英雄鲁斯塔姆,被视为主要的反德弗者。

据公元5世纪的早期粟特典籍的传世片断,鲁斯塔姆将众德弗围困在其所据之城。据说,众多德弗乘战车,众多骑象,众多骑猪,众多骑狐,众多骑犬,众多骑蛇和蜥蜴,众多徒步,众多如鹰隼一般飞行,众多头足倒置。他们呼风唤雨,降下雷雨、冰雹和大雪;大声呼号;放出火焰和浓烟。而鲁斯塔姆沉着应战,终于使德弗一败涂地。

据《王书》所述,首代王凯尤玛尔斯之子西雅玛克死于黑德弗之手;西雅玛克之子与祖父殒杀黑德弗,重振被其摧毁的善之王国。王者凯·卡乌斯意欲剪除一切恶灵,于是远征德弗之国度马赞达兰;因中其巫术,与全军为白德弗所俘。鲁斯塔姆奉召救援,战胜其王,使其化为石;后又将白德弗殒杀,救出凯·卡乌斯。

无论是在摩尼教教说中,还是中古波斯叙事之作中,对琐罗亚斯德教的魔怪说的直接承袭和改制,已有迹可寻。据摩尼教之说,阿赫里蒙(阿赫里曼)为原人(奥尔米兹德)的对手。德弗(Daeva),为魔怪的惯称;而帕里格(《阿维

斯陀》中的“派里卡”),为女巫或女妖;《阿维斯陀》中的“艾什玛”,是残暴魔怪的称谓;《阿维斯陀》中的“德鲁格”,亦为魔怪的称谓。现代波斯文叙事故事中,所谓“迪弗”(Dius)屡有提及,——这是一种残暴成性、神通广大的恶灵。所谓“佩里”,已与丑陋恶灵的原初面貌迥然而异,为姿色出众的女性。

德鲁格(Drug)

德鲁格是古伊朗神话中众德弗(魔怪)之一,其名意为“虚妄”、“欺诈”,为至高恶神安格拉·曼纽所造,以期危害查拉图什特拉。其对立者为阿沙·瓦希什塔、赫沙特拉·瓦伊里亚。

F

法尔恩(Farn)

法尔恩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神圣灵体,可带来财富、权力和威力。法尔恩似为非人格化的神圣本原(抽象的或具体的),或为人格化的神圣人物。

“法尔恩”源于古伊朗之“赫瓦尔纳”,被视为阳光、神圣之火等之表征。

据《阿维斯陀》所述,所谓“法尔恩”,通常为某种神圣化的“福运”(《耶什特》Ⅺ 6)。据说,它可为一些神圣人物所据有,并将其赐予世人(《达塔斯坦—伊—德尼克》)。对世人说来,法尔恩通常化为财富,化为房屋、妻室、子女、牲畜、康泰。法尔恩亦可呈现为善灵(家庭的佑护者);每逢其主人亡故,如不恪守某些规约,法尔恩则离去。据说,村落、地区、国度、民众亦有其各自的法尔恩。据说,有居于水之深处的法尔恩(《耶什特》);有同水与河流相关联的法尔恩;有同太阳相关联的法尔恩,太阳并被视为法尔恩的赐予者(《登卡尔特》)。

有时,法尔恩并非体现于物质形态,而是体现于象征形态,诸如:幸福、时运、境遇。法尔恩又是备受赞颂的对象。法尔恩不可战胜,其威力无比强大;他是胜利的伴随者,呈现为闪耀之火。据说,光彩夺目的法尔恩这一形象,是最神圣机运之体现,为至高王权所据有,体现为王权之光轮。较晚期的传统将这一形象视为伊朗王权不可动摇的象征。

据说,法尔恩作为时运、命运,又同婚礼以及葬礼相关联。

据说,有所谓“不良之法尔恩”。又说,法尔恩曾化身为鸟,离其据有者伊玛而去。

法尔恩不仅与动物相关联。往往化身为禽兽形,如鸟、瞪羚、羊。韦雷特拉格纳的表征为羊,便与其法尔恩相关联。

在伊朗传统中,法尔恩不乏以人为其形者。又说,法尔恩作为特殊的神,跻于粟特神殿。在大夏的神话传说中,法尔恩的形象为身着王服的人体。

费里顿(Feridun)

费里顿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人物,伊朗皮士达德王朝的著名国君。其最卓著的功绩为杀阿日·达哈克,此事迹在《耶什特》中有所记述。《阿维斯陀》和《王书》中关于他的传说不尽相同。据载,当铁匠卡维率众造反,推翻惨无人道的阿日·达哈克之后,费里顿登上王位,成为皮士达德王朝的第六位国君。他曾下令将阿日·达哈克囚禁。又载,费里顿在世时将疆土划为三部分,分给三个儿子统辖,导致其后代的不和与对立以及长达数百年之久的战争。

弗拉瓦希(Fravashi)

弗拉瓦希是古伊朗神话和叙事诗中灵魂的体现,西部伊朗称之为“弗拉瓦尔提”。始而,弗拉瓦希与祖先之灵的观念相关联;据说,亡故祖先之灵仍续存于冥世。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所谓“弗拉瓦希”,乃是与人之本体紧密相关的成分。对弗拉瓦希的崇拜,见诸米堤亚人以及阿契美尼德王朝和阿萨息斯王朝。

据《耶什特》所述,弗拉瓦希为阿胡拉·玛兹达所造;阿胡拉·玛兹达亦有其弗拉瓦希。众弗拉瓦希飞翔于天宇,身穿金属甲冑,摧毁不洁者。又说,众弗拉瓦希亦参与创世,似亦有雌雄之分。

弗兰格拉西安(Frangrasyan)

弗兰格拉西安是古伊朗神话和叙事诗中的图兰王,特赖陶纳之孙,被视为古伊朗诸王之劲敌。他崇奉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瓦由,拥有神圣的“法尔恩”(《耶什特》XX 93,《登卡尔》VII 1,3)。据说,法尔恩只为阿胡拉·玛兹达所选之民所有,弗兰格拉西安则试图据有之(《耶什特》V 41, XX 56)。相传,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拒不予以佑助;他曾三度沉入沃鲁卡沙湖底,试图获取法尔恩(赫瓦尔诺),结果徒劳无功。

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弗兰格拉西安颇似文化英雄;他曾在山区和平原兴修水利(《班达希申》XX, 17等)。

据说,他是热诚的拜火者,曾修建火庙。又说,他是诸天体的司掌者,拥有

地下之域，星辰、太阳、月亮照耀其间。

相传，弗兰格拉西安曾屡屡挫败伊朗人，统治伊朗达十二年之久，后为胡斯拉瓦（凯·胡斯罗弗）所败。

其巴列维文称谓为“弗拉西雅克”，法尔西语称谓为“阿弗拉西雅布”。

G

盖约玛尔特(Gayomart)

盖约玛尔特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人类的始祖、始初第一个非永生者、第一个为阿胡拉·玛兹达所教诲的义者；其名意为“有生命的非永生者”，又名“盖雅·玛雷坦”；法尔西语称谓为“凯尤玛尔斯”。

在《小阿维斯陀》中，盖约玛尔特取代另一人类始祖伊玛。

盖约玛尔特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吠陀”神话中的摩哩檀陀与之相应。其最终形成则为时较晚。据《法尔瓦尔丁·耶什特》(Ⅷ 87)所述，有个人类始祖，即：盖约玛尔特、查拉图什特拉、伊玛。盖约玛尔特被视为查拉图什特拉的原型。

盖约玛尔特是阿胡拉·玛兹达的第一个牺牲；阿胡拉·玛兹达从而在世间造死亡。盖约玛尔特以及整个人类的始祖，为天与地。在巴列维时期，奥尔玛兹德（即阿胡拉·玛兹达）与女地神斯潘达尔玛特被视为天与地。又说，人类第一双男女——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生于盖约玛尔特之精。

戈帕特沙赫(Gopatshah)

戈帕特沙赫是古伊朗神话中的牛王，牛首人躯，居于埃兰·韦日（雅利安纳·瓦埃伽）的赫瓦尼拉斯。相传，他在海滨为诸神效力。据传统之说，戈帕特沙赫与始初之人盖约玛尔特相混同，并与诸王吉尔沙赫、伽尔沙赫（“山王”）等相混同。

古什塔斯普(法尔西语 Gushtasp)

古什塔斯普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之王，曾宣布琐罗亚斯德教为伊朗国教。这一形象源于《阿维斯陀》中之维什塔斯帕，即中古伊朗之维什塔斯普。古什塔斯普为扎雷尔和伊斯凡迪雅尔的弟兄。

据《王书》所述，古什塔斯普为伊朗王卢赫拉斯普之子。其父不愿让位，古

什塔斯普去往鲁姆(拜占廷);拜占廷之王的女儿基塔尤恩对古什塔斯普一见钟情(据说,在梦中已有缘相会)。其父王一气之下,与女儿断绝父女之情。基塔尤恩与古什塔斯普则在鲁姆一达官贵人家中栖身。后来,古什塔斯普建树种种业绩(如殛杀妖狼等),该王终于回心转意,将基塔尤恩等三个女儿许配古什塔斯普为妻。古什塔斯普战胜鲁姆之大敌伊尔雅斯(哈扎尔王),其王图谋借助于古什塔斯普之力据有伊朗。此时,卢赫拉斯普甘愿让位。古什塔斯普既登王位,又时刻担心其子伊斯凡迪雅尔篡夺其位,后来竟将亲生子杀死。

H

豪摩(Haomo)

豪摩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圣饮,又是这种圣饮之神以及赖以制造圣饮的植物的称谓。三者成为一统一体。

对豪摩的崇拜,源于古伊朗时期。豪摩与古印度神话中的苏摩相对应,有关豪摩的叙述,见诸《阿维斯陀》(《霍姆·耶什特》)中者最为详尽,其他伊朗典籍中亦不乏有关叙述。

据说,部分斯基泰人和萨尔玛特人亦有崇奉豪摩之风。

在《阿维斯陀》中,豪摩有另一称谓,即玛达。据说,生命之树“豪摩”,生长于宇宙之山(“胡凯里亚”)的山脚下,位于沃鲁卡沙湖畔或湖中。

所谓豪摩的隆重祭仪(“耶斯那”,其意为“献祭”),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可佑助信者永生以及宇宙秩序的稳定。“耶斯那”以祭牛作为开端,然后将豪摩之汁注于乳中。所得的“永生饮剂”,献予阿胡拉·玛兹达。豪摩汁与乳相混合,意味着神奇地呈现于查拉图什特拉的世界。伴随最后一次“耶斯那”(实施者为索希安特),世界复返普世永生之始初的美满境界。

豪摩的制作,乃是整个仪典的一部分;据说,系基于下列神话:诸神将称为“豪摩”之神肢解、离割,并用以制作“永生饮剂”。

豪摩并具有产生幻觉的作用;在神话中,则有助于形成既处于天界又置身世间之感。有时,据人们看来,神的种种异体(如密特拉之两种身份,即世界法制的负载者和维护者)、祭司、祭品,集于“豪摩”一体。查拉图什特拉并将豪摩视为人(《耶斯那》)。

豪摩请求查拉图什特拉榨取豪摩汁液供饮用(《耶斯那》)。查拉图什特拉对豪摩施以赞颂,并获悉榨取者得到什么报偿。第一个榨取豪摩者维瓦赫万特,被赐予一子,即伊玛。阿特威雅得一子,即特赖陶纳。特里塔生两子,即乌尔瓦赫沙雅(审判者)和克尔萨斯帕(降除德弗者)。普鲁沙斯帕生查拉图什特拉。据说,古伊朗的圣史无非是屡屡榨取豪摩汁液的结果。

查拉图什特拉之所以颂扬豪摩,其原因在于:豪摩使之沉醉、激奋,赋予激奋之力,康泰,具有祛除疾疫之功效,可使体魄魁伟、威力无比,并可授之以知识。正因为如此,查拉图什特拉得以战胜种种敌对者。

豪摩被视为物质世界中最美好者,呈淡黄色,或呈金黄色,生有柔嫩的枝条,美好无疵,具有良好的作用和祛病的功效,可带来胜利,具有创造者的功能,无所不能,可战胜敌意和虚妄,为灵魂开拓最佳途径,可使父母生育仁厚之子孙,可使苦修者如愿以偿,可使长期独身的女子喜结良缘。豪摩并被奉为家庭、社团、地区、国家之主宰,人们并求其消除种种敌意和险恶,并使心术不正者失去力量、闭目塞听、意志消沉。

据说,豪摩呼吁以兵器打击黄龙之体;黄龙十分可怖,施放剧毒,使笃信世界法制“阿沙”者有丧生之虞;呼吁打击惨无人道的劫掠者、伪善者以及使他人不得安宁者、不信“阿沙”者;呼吁打击淫荡的妖妇。

据说,豪摩将克雷萨纳逐出其王国;克雷萨纳毁灭一切,并阻挠研读圣典。

又说,豪摩束玛兹达所给之腰带;该腰带为众精灵所制作,饰以星辰,成为圣言和对玛兹达之信仰的支柱。

崇奉豪摩的仪典盛极一时,查拉图什特拉因而将其纳入所持之说。豪摩又被视为宇宙一切有益之物的创造者。

据说,对豪摩之崇拜的某些特点(如血祭),查拉图什特拉并不赞同。似正因为如此,豪摩逐渐被排挤出神殿。对豪摩之崇拜,并未持续于古伊朗时期;仅在伊朗的边远地区,有时则在颇受伊朗影响的其疆域之外,保留其遗迹(已有变异)。

时至今日,对豪摩的崇拜,仍见诸帕西人。

豪希安伽(Haoshyangha)

豪希安伽是古伊朗神话和叙事诗中伊朗人的始祖之一(《班达希申》)。据《耶什特》(XIII)所述,豪希安伽为最古老之王中的末代王,后又被视为帕拉达

塔王朝的首代王。据《班达希申》(XV)所述,豪希安伽曾发现火、铁,教人灌溉和农耕,创建众多城市。据《耶什特》(XX)所述,所谓“法尔恩”(赫瓦尔诺)作为王权的象征,曾长期为他所有。

据《王书》所述,豪希安伽为凯尤玛尔斯之孙,为其父西雅玛克复仇,杀黑德弗,恢复善之王国。

其法尔西语称谓为“胡尚”。

赫沙特拉·瓦伊里亚(Khshathra Vairya)

赫沙特拉·瓦伊里亚是古伊朗神话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这一形象乃是秩序和真理的化身。作为虚妄之化身的德鲁格,为其敌对者。他又被视为金属的守护者。其名意为“王权”。其巴列维文称谓为“沙赫雷瓦尔”。

据说,大流士一世曾将赫沙特拉·瓦伊里亚与其王国相提并论。

胡斯拉瓦(Husrava)

古伊朗神话传说、叙事诗中的英雄,法尔西称谓为“胡斯罗弗”,凯扬王朝诸王之一,西雅瓦尔尚之子。据《阿维斯陀》的古老片断,胡斯拉瓦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一称为“胡斯拉瓦”者,曾请求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赋予对诸神和世人之统御(《耶什特》V)。宇宙瀛水之一水域称为“胡斯拉瓦湖”(《耶什特》XX)。

据《阿维斯陀》较晚期之说以及《王书》之说,胡斯拉瓦战胜图兰王弗兰格拉西安(阿弗拉西雅布)(《耶什特》)。其主要功绩为摧毁查伊查斯塔(乌尔明)湖畔之庙宇。据说,倘若不摧毁此庙宇,恶灵将横行于世间。又说,古代伊朗三大火庙之一,为他所建。相传,他最后隐遁于山中。

J

伽罗·恩玛纳(Garo-nmana)

伽罗·恩玛纳是古伊朗神话中诸神在宇宙之山胡凯里亚以及哈拉伊提山的居所。相传,此等山环绕大地,阿尔德维泉位于此,成为胡凯里亚山诸水之源,山脚汇成沃鲁卡沙湖。此间有阿尔丹泉,豪摩即生于其侧。

贾姆希德(Jamshid)

贾姆希德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皮士达德王朝之王,亦即《阿维斯陀》中之

伊玛;又称“贾姆舍德”(法尔西语)。

据《王书》所述,贾姆希德治世七百年,是为“黄金时期”。贾姆希德教世人弃兽皮,织布为衣,建立国家体制,划分为阶层。后来,贾姆希德为阿赫里曼所诱惑,骄矜注入其心。贾姆希德狂妄已极,竟以神自诩,因而遭到严惩。众显赫人上引狼入室,请来异域之王扎哈克。扎哈克杀贾姆希德,千年恶之王国随之确立。其孙法里顿(费里顿)在铁匠卡瓦的帮助下,终于报仇雪恨。

K

卡尔希普塔尔(Karshiptar)

卡尔希普塔尔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有翼善飞之神灵,水之主宰。这一形象源于欧亚大陆关于以水鸟为形的造物主之古老神话。据说,卡尔希普塔尔乃是原初之水的化身。

据《温迪达德》(Ⅱ 42)所述,卡尔希普塔尔将阿胡拉·玛兹达之法带至人类之居所“瓦拉”。以鸟为形的卡尔希普塔尔,是世间飞禽之王(《班达希申》,14,23;19,16;24,11);而在精神范畴,对它们进行统摄者为席穆尔格。卡尔希普塔尔善以鸟语对《阿维斯陀》加以阐释,但亦精通人言。他与动物界的其他主宰,对先知查拉图什特拉有所教益。

卡瓦(Kava)

卡瓦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一铁匠,曾举行起义,反对篡夺伊朗王位的扎哈克,拥戴合法继承人法里顿(特赖陶纳,亦即费里顿)为王。

卡维(Kavi)

卡维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祭司阶层的称谓。据古印欧语,“Kavi”似有“预言者”、“祭司”之意。在琐罗亚斯德教传统中,卡维成为多神信仰的拥护者,与对阿胡拉·玛兹达的崇拜相抗衡(《伽泰》)。在《阿维斯陀》中,“卡维”又被视为王者的称号;传说中的凯扬王朝,其称谓即源于此。

卡维·乌桑(Kavi Usan)

卡维·乌桑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凯扬王朝第二代王;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相传,他曾在宇宙之山请求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赋予对诸神和世人之统御(《阿班·耶什特》)。卡维·乌桑为群魔的统御

者，群魔以金、银、水晶和钢铁在宇宙之山（阿尔布尔兹山）为他修建七座魔宫。据《阿维斯陀》之《苏特卡尔—纳斯克》（已佚）所述，卡维·乌桑欲以鹰为坐骑，飞升天界向众神挑战，坠落在阿穆尔河畔（《登卡尔特》）。在叙事诗中，卡维·乌桑被视为凯·卡乌斯。

凯·胡斯罗弗（法尔西语 Kai Khusrov）

凯·胡斯罗弗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凯扬王朝第三代王，被视为明君的化身；这一形象源出于《阿维斯陀》中的胡斯拉瓦。据《王书》所述，其母为阿弗拉西雅布之女法兰吉斯，其父为西雅乌什（西雅瓦尔尚）。图兰的勇士皮兰奉命监视法兰吉斯，并杀死新生婴儿。其父西雅乌什显梦于皮兰，预示其子将成为王者。皮兰遂将新生之凯·胡斯罗弗托与牧人养育。凯·胡斯罗弗长大成人，勇武绝伦，有一匹乌黑的马“沙布兰吉·贝赫扎德”。伊朗人多方寻访凯·胡斯罗弗的下落，勇士吉夫竟四处奔波长达十年之久。

凯·胡斯罗弗与其母安然渡过扎伊浑河，终于来到其祖父凯·卡乌斯身边。于是，凯·胡斯罗弗继位为王，开始了六十年的统御。他与鲁斯塔姆杀阿弗拉西雅布及其子希达，为父报仇。他在位期间，国泰民安。凯·胡斯罗弗释阿弗拉西雅布的另一子贾赫纳，命他治理图兰。他将古尔和格拉特赏与鲁斯塔姆之孙巴尔兹。

凯·胡斯罗弗终日忧心忡忡；他深知：其体内既有奥尔玛兹德崇奉者之血，又有阿赫里曼追随者之血，唯恐其体内之恶战胜善。于是，他将王位让与卢赫拉斯普，在旭日东升之时隐遁于山中。

一些勇士前去寻找，突然天降大雪；其中大多数永远消逝。

凯·卡乌斯（法尔西语 Kai Kaus）

凯·卡乌斯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凯扬王朝第二代王；在《阿维斯陀》中，亦即卡维·乌桑。

据《王书》所述，凯·卡乌斯继凯·库巴德之位为王，在位一百五十年。凯·卡乌斯曾征伐马赞德兰（似指现今之马赞达兰）的德弗之国，与其部属为白魔所俘。

又说，凯·卡乌斯曾爱恋一阴险的女子苏达芭，并贸然出师。凯·卡乌斯及其部属后被鲁斯塔姆救出。

相传，凯·卡乌斯受易卜劣斯诱惑，欲借鹰之力飞升天宇，坠落在河畔，为鲁斯塔姆所救。

凯·库巴德(法尔西语 Kai Qubad)

凯·库巴德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凯扬王朝的首代王。其阿维斯陀称谓为“卡维·卡瓦塔”。据《王书》所述,伽尔沙斯普亡后,扎尔和鲁斯塔姆拥戴凯·库巴德为王。据说,凯·库巴德隐居于阿尔布尔兹山(似指今厄尔布尔士山)中,为鲁斯塔姆寻得。凯·库巴德在位期间,阿弗拉西雅布的图兰大军被击溃,伊朗与图兰的边界得以确定。为时不久,兵戈又起。

凯扬王朝诸王(Kayanians)

凯扬王朝诸王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一王朝。其称谓来自“卡维”(祭司阶层以及王者之称谓)。相传,凯扬王朝的老辈王有三:卡维·卡瓦塔(卡瓦德)——凯·库巴德、卡维·乌桑——凯·卡乌斯、胡斯拉瓦——凯·胡斯罗弗;又说,尚有:阿皮瓦哈、阿尔尚、皮希纳赫、比雅尔尚、西雅瓦尔尚——西雅乌什。其后辈诸王有:奥尔瓦塔斯帕(卢赫拉斯普)和维什塔斯帕,似尚有:斯朋托达塔——伊斯凡迪雅尔和扎里瓦拉伊——扎雷尔;末代王为伊斯坎达尔。

凯扬王朝谱系,参见《班达希申》第31章。

又据《曾德·阿维斯陀》,“卡维”诸王有:艾皮沃胡、阿皮韦赫、阿里什、阿里明、阿尔尚、比雅尔尚、胡斯拉瓦、卡瓦塔、卡乌斯、胡斯拉弗、帕申、库巴德、西雅瓦赫什、西雅瓦尔沙纳、乌萨、乌萨达。

凯扬王朝诸王与图兰人连年征战。其后辈诸王则负有传布琐罗亚斯德教之使命。在晚期《阿维斯陀》和《登卡尔特》中,凯扬王朝诸王被描述为致力于反对邪恶者。相传,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瓦由、阿希等神,予以襄助。

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凯扬王朝诸王有时与背约、屠杀、反神等相关联;《王书》中亦不乏对凯扬王朝诸王的双重性之描述。

凯扬王朝诸王被视为古代伊朗的声名显赫之王。

据《阿维斯陀》所述,他们统御之地为:神幻的沃鲁卡沙、代提亚、查伊查斯塔等水域以及神幻之山——埃雷济菲亚、哈拉伊提等所在之域。

凯尤玛尔斯(法尔西语 Keiumars)

凯尤玛尔斯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始初第一人,后成为皮士达德王朝首代王;源出于《阿维斯陀》中之盖雅·玛尔坦(中古波斯之盖约玛尔特)。

据《班达希申》所述,人类第一双男女玛希亚和玛希亚纳,生于凯尤玛尔斯(盖约玛尔特)之精。

据《王书》所述,凯尤玛尔斯使人们从阴暗的洞窟迁至山上的居所。他被描述为首代王,将最初之法授予世人,治世达三十年。其子西雅玛克死于黑魔之手。西雅玛克之子胡尚(阿维斯陀称谓——“豪希安伽”),与祖父凯尤玛尔斯殛杀黑魔,使善之王国得以恢复。

坎伽(Kangha)

坎伽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一神奇的城堡,又名“康德茨”。

据《阿维斯陀》(《耶什特》V 54~58),坎伽—瓦拉,即避居地“坎伽”,属图尔氏族的韦萨卡诸子。“坎伽—瓦拉”此名,似留存于坎伽瓦尔城之名;该城位于哈玛丹(米堤亚古都埃克巴坦)附近。另说,坎伽为韦萨卡诸子之友——诸魔所建;或为伊玛,或为西雅乌什建于东方某处。据说,在坎伽这里,没有悲哀,没有痛苦,没有疾病,居于此者可永葆青春与活力。

据《班达希申》所述,康德茨有七重墙垣,分别以金、银、钢、铜、铁、玻璃、陶制成。所谓“七重墙垣”,可见于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对米堤亚古都埃克巴坦的描述。

克雷萨斯帕(Keresaspa)

克雷萨斯帕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反德弗者(即反魔怪者),为特里塔之子,以锤为武器(《耶斯那》IX),亦称“克尔萨斯帕”。

克雷萨斯帕有时与萨玛相混同,有时被视为其子孙。相传,克雷萨斯帕奋勇战胜三妖龙。其一,为吞噬马匹、世人之斯瓦鲁尔;其二,为力图毁灭正义的物质世界之甘达尔瓦;其三,为斯纳维达卡,生有角,欲强使阿胡拉·玛兹达和安格拉·曼纽为他拉车。(《耶什特》XX)

据说,克尔萨斯帕(或萨玛)因中巫术,在伊朗东部长眠不醒。末日审判之时,克尔萨斯帕(或萨玛)将苏醒,并杀死挣脱禁锢的阿日·达哈卡。

L

拉什努(阿维斯陀文 Rashnu)

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善灵,其中古波斯称谓为“拉什恩”;阿胡拉·玛兹达和阿尔迈提之子,阿希·密特拉、斯劳沙之弟兄(《耶什特》XVII 16)。据说,拉什努与密特拉和斯劳沙,同在钦瓦特桥充任死者灵魂的审判者;拉什努并司

掌称量善与恶之天秤。拉什努时常伴随密特拉,无所不在,无所不晓。又说,宇宙之河(兰伽)位于宇宙山之巅,为拉什努栖身之所(《耶什特》XII 25)。

兰伽(Rangha)

兰伽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宇宙之河。它流经世间之一隅,被视为边域的象征。兰伽似为古代伊朗神话传统中最古老的形象之一。兰伽通常又称“遥远之河”。据说,其深为人体之千倍(《耶什特》V 63,81; X 104)。一硕大之鱼卡尔居于其中(《班达希申》XIII 3)。

鲁斯塔姆(法尔西语 Rustam; 来自中古波斯文 Rotastahm, 意为“勇士”)。

鲁斯塔姆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勇士和英雄。鲁斯塔姆这一形象,属锡斯坦系统,即萨卡—粟特系统,并未见诸《阿维斯陀》。在许多文献典籍中,鲁斯塔姆呈现为琐罗亚斯德教之反对者。公元5世纪的粟特文片断,首次述及鲁斯塔姆,即鲁斯塔姆与德弗相搏。鲁斯塔姆以“罗塔斯塔赫姆”之名,见诸《雅德伽尔·扎雷兰》和《德拉赫特·阿苏里克》(均为安息叙事诗),见诸巴列维文之《巴赫曼·耶什特》(鲁斯塔姆在其中被描述为抵抗阿拉伯进犯的勇士)。

在《王书》中,鲁斯塔姆为勇士扎尔与鲁达芭之子,其生颇为奇异。鲁斯塔姆的祖父为贾马希德氏族一勇士纳里曼;纳里曼曾为法里顿(费里顿)效力,业绩显赫。

据说,尚在幼年,鲁斯塔姆便显示非凡的勇力:以圆锤击毙野生白象,降服烈马拉赫什。鲁斯塔姆长大成人,为伊朗诸王抵御以阿弗拉西雅布为首领的图兰人。鲁斯塔姆辅佐凯扬王朝首代王凯·库巴德登基,曾多次救凯·卡乌斯出险境。凯·卡乌斯曾陷入白德弗的魔掌,鲁斯塔姆为救他曾完成七大业绩:殒杀猛狮、妖龙、巫婆、白德弗,寻得奇异之泉,俘获奥拉德,降除德弗阿尔让。鲁斯塔姆是西雅乌什的培育者;后者不幸遇害,鲁斯塔姆为其复仇,与其子凯·胡斯罗弗同阿弗拉西雅布相搏。鲁斯塔姆曾与图兰人鏖战,并杀死阿克万(德弗)。

鲁斯塔姆与公主塔赫米娜相爱。塔赫米娜在鲁斯塔姆离去后生一子,即勇士苏赫拉布;此子效力于阿弗拉西雅布。苏赫拉布攻掠伊朗,因不识其父,曾三次与其父相搏。鲁斯塔姆在最后一次决斗中,巧胜苏赫拉布,并将其杀死,后方知所杀者为其子,悲痛欲绝。受命运的主使,鲁斯塔姆并与其挚友伊

斯凡迪雅尔相搏。鲁斯塔姆得扎尔之助，获悉眼睛为伊斯凡迪雅尔唯一可致命之处，遂以箭将其射死。

鲁斯塔姆之狡诈的弟兄沙伽德设一陷阱，鲁斯塔姆中计身亡。

M

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格(Martya and Martyanag)

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格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始初第一双男女，又称“玛特拉与玛特拉亚纳”、“玛希亚与玛希亚纳”。

据《班达希申》(第15章)，人类始祖盖约玛尔特中阿赫里曼(安格拉·曼纽)之计，不幸丧生，“遗下精液”，三分之一为女地神斯潘达尔玛特所得。经过四十年，土中长出大黄；又过了十五年，大黄则成为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玛希雅和玛希约)。

最初，他们承认奥尔玛兹德(阿胡拉·玛兹达)的主导地位，被称为“斯潘达尔特所造者中的佼佼者”。奥尔玛兹德宣称：“你们皆属人体，是世界的父母，应遵循公义之道和完美之智，履行己任。举凡思、言、行，皆应为善者。切勿敬奉魔怪。”然而，他们后来竟将阿赫里曼视为世界秩序的创造者，因而永远陷身于地狱。始而，两者只饮用清水，后为恶灵所惑，食用羊乳，后将羊杀死，以两木磨擦取火，并以熟肉为食。他们又以羊皮为衣。玛尔提亚为了对魔怪表示崇敬，竟向北方(即琐罗亚斯德教所谓的光明之“禁区”)洒乳。其所作所为，皆违上述种种戒律。

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格之堕落，以知夫妻之隐秘而告终。玛尔提亚与玛尔提亚纳格将最初所生者一一吞噬。由于奥尔玛兹德的干预，以后所生子女得救，遂有后世之人类。

据摩尼教之说，与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相应者为格赫穆尔德和穆尔狄亚纳格。

又说，除世人外，玛尔提亚和玛尔提亚纳格并造魔怪，其胸上生耳或目，有尾，多毛。

玛赫(Mah)

玛赫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月神，以月盘为其表征。

玛兹达(阿维斯陀文 Mazda, 古波斯文意为“智者”)

玛兹达是古伊朗神话中主神的称谓之一,或其称谓的组成部分之一。一说,“玛兹达”为附加于阿胡拉的修饰语,即:“睿智的阿胡拉”、“睿智的主宰”;另说,“玛兹达”为一名词,阿胡拉·玛兹达意为“智慧之主”。

“玛兹达”一语,源于印欧语 men-(dh)-;一些表示“睿智”、“思索”、“意向”、“力量”、“愤怒”的词语,便由此而生。

据说,古印度神话中之伐楼那始而曾为阿修罗,玛兹达则属阿胡拉之列。后来,伐楼那与阿胡拉·玛兹达均经历了演化:伐楼那跻于提婆(天神)之列,成为神圣之阿修罗,伊朗的众阿胡拉皆成为神,玛兹达成为至高神。

又说,阿胡拉·玛兹达或玛兹达与大地和水之创造相关联,与昼空和夜空相关联,与健康 and 疾病以及善恶之区分相关联,并与下界——魔怪、敌对者、灾厄、巫术之力量的克服相关联。玛兹达并被视为最后审判的象征(《耶斯那》)。

又据古代印度·伊朗传统以及《阿维斯陀》中的叙述(《耶斯那》),阿胡拉似为一主神之名。在《伽泰》中,此神通常称为“玛兹达”(约 116 处),或称为“阿胡拉”(约 64 处);“玛兹达·阿胡拉”则有 28 处。

在《阿维斯陀》晚期篇章中,主神则称为“Ahuro Mazda”。据说,在非琐罗亚斯德传统中,此神称为“Ahura Mazda”;在琐罗亚斯德传统中,此神则称为 Ahura Mazda, Mazda-Ahura。在阿契美尼德王朝楔形文字典籍中,主神称为“奥拉玛兹达”(Auramazda);巴列维文典籍中又有“奥哈尔玛兹德”(Auharmazd)、“奥尔玛兹德”(Ormazd)等称谓。

密特拉(Mithra)

密特拉是古代伊朗神话中契约之神、太阳神。据考,密特拉源于古代印欧语民族之神殿,与古代印度神话中的密多罗相对应,其名来自印欧语,意为“交往”、“和谐”、“和平”、“友谊”等。

对密特拉的崇拜,纳入种种宗教和神话体系以及文化传统。

据《阿维斯陀》所述,密特拉与契约相关联,并被视为契约之化身,以及宇宙法则之保障(《耶什特》第 X 章,即《米希尔·耶什特》,对此有所描述)。

古印度·伊朗之神跋伽,与密特拉这一形象相关联。两神同被视为婚约的保障。

据《密特拉·耶什特》(第 X 章)所述,密特拉安顿和整饬大地及世间的生

活,保障世人和睦相处,免除刀兵之苦,严惩破坏契约、居心叵测者。

据说,密特拉使世人各得其所,捍卫对其采取虔诚态度的国度,严惩敢于向其挑战的国度(X 78)

密特拉并被赋予调解国界争端的职能,被称为“调整国界者”(X 61)。

据说,密特拉并具有道德伦理的属性,可分辨善与恶、真与伪,并抑恶扬善。

密特拉并被视为自然秩序的调整者。他与水、太阳相关联,被视为牧场和 water 的主宰,保障雨水充沛和草木丰茂(X 61)。密特拉赋予“生机”,使人畜兴旺,使世人安居乐业,并保障真诚相待、恪守诺言(X 65)。

又说,密特拉使世人有住屋、妻室、车辆(X 30),使世人财运亨通、福乐康泰、子孙繁衍(X 108)。

相传,风神、韦雷特拉格纳、帕伦迪、基斯塔等,均为其从者。

密特拉亦被视为阿胡拉。据《耶什特》第 XVII 章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和阿尔迈提为密特拉的双亲;密特拉为阿希、拉什努和斯劳沙的弟兄,他们共同在钦瓦特桥审判亡者之灵。

在《阿维斯陀》中,密特拉被称为“发光者”、“光彩熠熠者”、“光辉夺目者”(X 44,142);犹如太阳,永不休眠,常备不懈(X 7,103)。又说,他警觉地审视玛兹达所造之一切。密特拉出现于日出前,日落后依然留存,其表征为马和车(X 141,136)。

后来,密特拉演化为太阳神,仍具有契约之神的职能。

相传,密特拉始而赋有调整和维护社会秩序的功能,并被视为天与地、神与人之中介,后成为契约之神。

在演化过程中,密特拉逐渐被赋予其他相近之神的职能。在《阿维斯陀》中,密特拉与征战、杀戮相关联(殄杀牡牛,成为密特拉神话的主要情节),并与水和夜空相关联。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阿胡拉·玛兹达成为唯一主神,密特拉不再与他并驾齐驱,而成为阿胡拉·玛兹达较低级的从神(“雅扎塔”)。

密特拉并失去战神的职能。据说,从他所杀的牡牛之血中,植物繁生;其血可使土地肥沃。密特拉作为太阳神的形象以及密特拉有晨星和暮星相伴、密特拉生于石、与水相关联等情节,广为传布。

迨至阿契美尼德王朝时期,密特拉与阿胡拉·玛兹达、阿尔德维·苏拉

·阿纳希塔相并提及(阿尔塔薛西斯二世、阿尔塔薛西斯三世铭文)。

萨珊王朝时期,仍有崇拜密特拉之风;霍尔米兹德一世的早期金属币上,有密特拉将王权表征赋予王者的造像。在较晚期的金属币上,赋予王权表征者,为阿胡拉·玛兹达。

在伊朗境外,特别是在古罗马帝国,对密特拉的崇拜之风极盛;密特拉并与主神宙斯和尤皮特相提并论。

摩尼(Mani)

摩尼被视为摩尼教的创始人(公元 216~约 277 年),生于巴比伦南部,曾接受基督教的影响。摩尼宣扬二元论,曾到印度传教,回国后受到国王沙普尔一世礼遇,并获准在国内传教。摩尼教的活动,危及琐罗亚斯德教和贵族的地位;瓦拉姆一世在位时,摩尼教被宣布为异端,摩尼亦被处死。

摩尼这一形象被神话化。相传,摩尼在少年时曾获异象,见两孪生天使;天使在第二次会见他时,命他传布其教义。在摩尼教徒心目中,摩尼被神圣化;而其敌对者则将摩尼称为“妖魔”、“可憎者”等。

摩尼自称“光明的耶稣”(汉译“忙儺具知王”),被视为全知者、大明尊派到世间的最后一位使者;据说,其任务为“转大法轮,说经戒律定慧等法,乃至三际及三宗门”,以超度(拯救)众生。

摩尼所传布之说的要义,为所谓“二宗三际论”。

摩尼所说的“后际”,亦即世界从被造到劫灭、复归于初际的过程。据说,在后际(终结时期),“真妄归根,明既归于大明,暗亦归于积暗,二宗各复,两者交归”。

据摩尼所传布之说,世界上亘古即存在真理。在使者莅临并揭示之前,真理显现于世只是时断时续。

在摩尼之前,真理以种种形态相传,却始终并非完全。真理为亚当、以诺、挪亚、闪、亚伯拉罕等所宣示,尤为查拉图什特拉、佛陀、耶稣三位使徒所晓谕。摩尼不仅被视为“巴比伦的使徒”以及人类的使者,而且被视为三大使徒的后继者,即天界使者中的至高者,真理的揭示者、启迪者。摩尼所传之真理,被视为完全的、绝对的,永放光明,因而是完美的。摩尼被视为圣灵、抚慰者、启蒙者。

摩尼所创立之教说,包容种种不同的宗教和哲学体系之成分,并归结于一个目的——拯救。它从琐罗亚斯德教承袭了光明与黑暗两本原始斗争之

说;从佛教承袭了轮回之说;从基督教承袭了拯救说和耶稣基督这一形象;从古代巴比伦以及诺斯替教派亦有所承袭。

摩尼关于拯救之说,其出发点为善与恶之斗争。据古代伊朗之说,时间无始无终。据摩尼之说,分为三个时期,光明与黑暗两本原的态势亦各不相同。

在始初时期(初际),存在所谓平衡;光明在上,黑暗在下。

在中间时期(中际,即现今),光明与黑暗两本原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两者相混。

在终结时期(后际),光明最终战胜黑暗,与之分离,永远成为纯净的。

据摩尼之说,生命树(善之树)与东、西、北相关联;与死亡树相关联者为南方。光明王国为至尊之父(光明之父、光明之神)所居。他是这一王国之主宰,呈现为四种形态:神体、光明、力量、智慧。大明神有所谓“五明身”(即其“本体”):明相、明心、明念、明思、明意。其德性为:爱、信、忠实、崇高(具足)、贤明、温顺(忍辱)、智慧、了解、秘诀、洞察等。

摩尼有所谓“明使”,即:净气(妙空)、妙风、明力(妙明)、妙水、妙火,被视为宇宙的五种元素。

死亡王国(即邪恶、物质的王国),由黑暗之主宰主之;其僚属有:烟雾、闷热、恶风、黑暗、湿气,尚有成千上万的妖魔为其虐从。他们侵入光明王国,并使原初的平衡遭到破坏。

为了反击黑暗之力,光明之父(明父)“唤出”生命之母(善母)和原人(据一些典籍所述,为奥尔米兹德);另说,为生命之母将原人“唤出”。据说,原人(亚当之原型)“唤出”五子,即五光明之神或五元素(光、风、火、水以及类似以太者),均以非物质形态。

原人与其诸子与黑暗之力相搏;黑暗之力始而居于上风,并将光明之一部分吞没。于是,光明之父“唤出”三光明体(即“第二次召唤”)——光明之友、大建筑师(即天堂的建造者)以及生命之灵(“活灵”,即米赫里亚兹德);据说,三者依次相互“唤出”,生命之灵又“唤出”五子。光明之友将原人及其五子救出,活灵和生命之母又使他们回归天界。

由于上述斗争和挫折,光明与黑暗相混。光明之父为了使光明元素摆脱混淆状态,遂造可见之世界。天宇以被杀的妖魔之皮造成,通常为十;山峦以其骨骼造成;土地以其肉和粪便造成,为四或八。

光明被禁锢的部分获救后,成为日、月以及星辰、风、火、水。然而,这并不

是彻底的、最后的胜利。生命之母、原人和生命之灵请求光明之父进行“第三次召唤。”

第三次唤出的使者，与密特拉颇为相似。这一使者及其所唤出的十二神，成为光明与黑暗之决战和宇宙起源的最重要因素。

据说，光明的耶稣为光明之父“唤出”；他将亚当从沉睡中唤醒，驱散守护他的众魔，让他吃生命和知善恶之树的果实。于是，揭示真理与拯救相接近；然而，两者之最终获致，只是在最后一位真理的使者——摩尼出世之后。此时此刻，世人才可能将光明成分与黑暗成分区分开来，帮助被解救的那些光明之成分与光明本身相合。

灵魂最终脱离躯体，光明最终与黑暗分离，只有在末日到来之时；那时，将举行最后审判，大地为火吞没历时一四六八年。光明成分将升天宇，物质和群魔将坠入深渊。

摩尼教产生于公元3世纪，即萨珊王朝时期。摩尼教的教义包容基督教、诺斯替教派以及佛教的成分，亦反映了古代伊朗的二元论观念。摩尼宣称：为了与邪恶之力进行斗争，使善和义获胜，世人应积极参与善恶之争衡，须弃绝财产和世间享乐，崇尚禁欲主义。摩尼教一度在伊朗广为传布，危及琐罗亚斯德教的地位。

其创始人摩尼于公元276年被处死。

N

纳苏(Nasu)

纳苏是古伊朗神话中的死亡之魔，其形象为令人厌恶的苍蝇。据说，每当信奉琐罗亚斯德教者亡故，纳苏便从北方飞来，攫取其灵魂(《温迪达德》)。死者亲人则须诵读经文，并呼阿梅沙·斯朋塔之名，以御之。

奈里奥—桑伽(Nairyo—Sangha)

奈里奥—桑伽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阿胡拉·玛兹达之负有特殊使命的使者(《温迪达德》)。奈里奥—桑伽与火紧密相关，或与火相混同(《耶斯那》17,11)。

看来，奈里奥这一形象萌生于祭坛前对火之祈祷的神圣化。据说，如阿胡

拉·玛兹达无力给使世间疾疫横行的安格拉·曼纽以有力制约,奈里奥—桑伽则奉命求助于埃里雅曼;埃里雅曼正是主宰雅利安人社团的安泰之神(《温迪达德》)。

据较晚期之说,奈里奥—桑伽为阿胡拉·玛兹达所属主管礼仪之神(《登卡尔特》V 4,6)。他(又称“奈里奥桑”)专司保管盖约玛尔特或查拉图什特拉之精液(《班达希申》15:1;32:8)。其称谓有:“体态美好者”、“能言善辩者”、“机巧者”、“机敏者”。

奈里奥—桑伽在阿契美尼德王朝正式典籍中并未提及。

P

帕拉达塔(Paradhata)

“帕拉达塔”是古伊朗关于世间第一个王朝的神话传说中英雄人物的统称;他们又被视为社会体制和文明的确立者。“帕拉达塔”其意似为:“最初的立法者”、“最初社会准则的确立者”。《阿维斯陀》中多次提及,其数不定。希罗多德所援引的阿契美尼德王朝典籍中,王者即称为“帕拉达塔”。

据种种传说推断,“帕拉达塔”颇似社会的乃至军事的专制集团。据《阿维斯陀》所述,他们并不崇奉阿梅沙·斯朋塔,而其中之伊玛则公然与阿胡拉·玛兹达崇拜相抗衡(《温迪达德》I 3)。

在《王书》中,所谓“帕拉达塔”,即等同于皮士达德王朝诸王。

帕拉迪兹(Paradiz)

帕拉迪兹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灵魂安享福乐和栖身之地,后演化为天堂。据早期伊朗人看来,帕拉迪兹为园林中狩猎之所。

帕里(Pari)

帕里是古伊朗神话中的精灵之一,又名“佩里”。据《阿维斯陀》所述,帕里一派里卡为雌性恶灵。

相传,提什特里雅曾与天界的派里卡相搏,在天地之间擒获犹如星辰坠落之派里卡(《耶什特》)。密特拉在日落之后猛袭派里卡。

据《班达希申》所述,穆什帕尔(《阿维斯陀》中之穆什·派里卡),以蝙蝠为形,欲遮翳日、月,最终为太阳战胜。

派里卡往往被视为干旱、歉收之化身；以鼠为形之派里卡，被视为肉欲之魔。派里卡并有以犬为形者，栖身于林中。据说，此犬被杀，则立即生二犬。另有一些派里卡，具人形，以美色诱惑世人和英雄。

又说，帕里通常隐而不见，有时可见其形，娇美异常，时而行善，时而失去理智，为害于人。巫师称为“帕里班德”、“帕里雅弗索”，据说，可拘招帕里，亦可驱除。

帕里这一形象，并广泛见诸波斯人、塔吉克人、帕米尔人、阿富汗人等民族的传说。

帕里有善恶之分：善者以美丽的鸟、海狸或无毒蛇为形，恶者则以毒蛇、蛙、龟、野兽（虎）为形。又说，善者以美貌女子或妇女以及青年男子为形，恶者则相貌丑陋。

帕伦迪(Parendi)

帕伦迪是古伊朗神话中妇女的主宰、丰饶的赐予者、仓廩和财富的守护者。据《耶斯那》所述，帕伦迪为阿胡拉·玛兹达九妻之一。帕伦迪又称为“疾捷者”、“拥有飞快之车者”。据说，帕伦迪乘其车，伴随诸大神、密特拉和提什特里维（《耶什特》X 66；VIII 38）。又说，维什塔斯普皈依琐罗亚斯德教后，帕伦迪曾向他祝福。对帕伦迪之崇拜，始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

皮士达德王朝

皮士达德王朝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第一个王朝，与古老的“帕拉达塔”相应。

据《王书》所述，皮士达德王朝共有十代王，即：卡尤玛尔斯（在位三十年）、胡尚（在位四十年）、塔赫穆拉斯（塔赫玛—乌鲁帕，在位三十年）、贾姆希德（在位七百年）、扎哈克（佐哈克，在位一千年）、费里顿（在位五百年）、玛努切赫尔（在位一百二十年）、纳弗扎尔（在位七年）、扎弗（在位五年）和伽尔沙斯普（克尔萨斯帕）。

有关皮士达德王朝诸王之说，最初显然各自单独流传，后来加以汇编，形成于安息王朝沃洛加西斯一世时期（公元1世纪）。

而关于皮士达德王朝诸王的传说，不乏一定的古老历史背景：诸王均崇拜星体——日、月、星辰等；类似描述，可见于希罗多德对古伊朗信仰的记述。

古伊朗的神话传说中的王朝，即皮士达德王朝和凯扬王朝，同以查拉图什特拉为核心的神话传说紧密相关。

Q

钦瓦特桥 (Cinvat)

钦瓦特桥是古伊朗神话中人间与冥世之界桥。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查拉图什特拉为钦瓦特桥上之命运支配者；他在该桥上接引义者之灵(《耶斯那》)。

据晚期之说，钦瓦特桥为“决定命运之桥”，密特拉、拉什努和斯劳沙对死者之灵的命运进行裁决。

据《阿维斯陀》所述，人死后，其灵魂离其躯体，来至钦瓦特桥头，接受审判和裁决，或进入天国，或堕入地狱。

据说，罪者来至钦瓦特桥头，其桥面则窄如“刀刃”；义者来至钦瓦特桥头，其桥面则宽“二十七箭之地”(《萨达尔》46, 1~2)。

S

萨玛(阿维斯陀文、巴列维文 Sama)

萨玛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人物，其法尔西语称谓为“萨姆”。据《阿维斯陀》所述，萨玛为萨姆氏族的始祖，特里塔为该氏族中最强有力者。

据中古波斯文典籍所述，萨玛为伊玛的后裔，曾战胜众德弗和魔怪(包括阿日·达哈卡)，为善最终战胜恶建立功勋。

萨玛与克尔萨斯帕(伽尔沙斯普)相混同，有时被视为其祖先，有时又被视为其后裔。

据《王书》所述，萨姆(萨玛)曾为伊朗诸王效力；被描述为扎尔(达斯坦)之父、鲁斯塔姆的祖父，又被视为纳里曼的弟兄(或其子)。

斯劳沙(阿维斯陀文 Sraosha)

斯劳沙为古伊朗神话中宗教虔诚和秩序之精灵，其中古波斯文称谓为“斯罗什”。述及斯劳沙的典籍有：《斯罗什·耶什特》和《耶斯那》(第 57 章)。据说，斯劳沙取代一较为古老之神(似为埃里雅曼或密特拉)。斯劳沙确信查

拉图什特拉之说正确无疑，遂向其祝福(《伽泰》)。斯劳沙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使者，公鸡为其圣禽(《温迪达德》)。

据说，斯劳沙使信者免除谬误和邪念，使信者免为邪祟之力所扰，并在夜晚惩治种种恶灵。其兵器为圆锤、矛、战斧。

又说，斯劳沙须向人类三未来的拯救者(“索希安特”)宣示启示之奥秘。

又说，斯劳沙就肉体而言并非永生者。他为贫者造特殊的居所(《耶斯那》)。

晚期，斯劳沙和拉什努被视为密特拉的同伴；据说，他们在钦瓦特桥上对死者之灵进行审判和裁决。

据晚期的琐罗亚斯德教典籍，斯劳沙接引死者之灵至彼世(据《伽泰》所述，查拉图什特拉亦负有此职司)。

据《班达什申》所述，斯劳沙(斯罗什)曾与巨龙阿日·达哈卡相搏。

斯潘达尔玛特(中古波斯文 Spandarmat)

斯潘达尔玛特是古伊朗神话中耕地和宗教虔诚的化身，又是生活之女始祖，亦即斯朋达尔玛德。据说，其形象为一秀美而审慎的妇女，手持玫瑰花；又是诸王的教导者。这一形象源于前琐罗亚斯德教的地母，即天神之配偶(《阿维斯陀》中之阿尔迈提)。

古代，斯潘达尔玛特(斯朋达尔玛德)曾被奉为地下始祖母；此风持续至琐罗亚斯德时期(《温迪达德》、《伽泰》)。

据《耶斯那》所述，“斯潘达尔玛特”为义者的居所。

据《伽泰》所述，斯潘达尔玛特可佑护义者之体不受到伤害。

据《温迪达德》所述，非信教者有陷身“斯潘达尔玛特的幽冥”之虞，似指人祭而言(亦即活埋，以祭地下之神)。

斯潘达尔玛特作为大地之人格化的风貌，亦可见于巴列维文传统。据说，查尔杜什特(查拉图什特拉)在迷醉中目睹斯潘达尔玛特“为植物所覆盖”以及其根扎入地中(《巴赫曼·耶什特》)。又说，当谬误和暴力在未来居于上风，“大地(斯潘达尔玛特)开阡，宝石、黄金、白银、铜、锡、铅呈现于世”。

在斯基泰人的神话中，阿皮与斯潘达尔玛特相应。

在密特拉教中，与斯潘达尔玛特相应者为地母。

在摩尼教中，与斯潘达尔玛特相应者为生命之母，即善母。

斯佩尼什特(Spenisht, 阿维斯陀文意为“最神圣者”)

斯佩尼什特为古伊朗神话中五种自然火之一。

斯佩尼什特被视为可见之神,而不同于“贝雷济萨旺”(在天宇燃烧于主神之前的太阳),不同于使人和动物生机勃勃之火“沃胡弗里安”,不同于寄寓树木中之火“乌尔瓦济什特”,亦不同于闪电“瓦济什特”。(《耶斯那》、《班达希申》)

斯朋塔·曼纽(Spenta Mainyu)

斯朋塔·曼纽是古伊朗神话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被视为创世者。相传,斯朋塔·曼纽曾激励查拉图什特拉:在世界终结之际应置安格拉·曼纽于死地(《耶什特》XIII 3; XIII 2)。据尤为古老之说,斯朋塔·曼纽与其孪生弟兄安格拉·曼纽,为阿胡拉·玛兹达所生;两者均被视为现实世界的创造者,而阿胡拉·玛兹达则存在于纯精神世界。相传,斯朋塔·曼纽造世界的美好部分,安格拉·曼纽则造世界的邪恶部分(《班达希申》)。据《耶什特》(VIII 48)所述,斯朋塔·曼纽所创造为生于地下、地上、水中者,为飞行者、游荡于原野者,为栖居于无涯无限的世界者。

据说,除圣火外,斯朋塔·曼纽并关注阿胡拉·玛兹达所立种种法度之恪守(《耶斯那》)。

又说,斯朋塔·曼纽为阿胡拉·玛兹达司创造之异体。

斯朋托达塔(Spentodata)

斯朋托达塔是古伊朗神话中最古老的人物之一;其名意为“虔诚所造者”,亦即女神阿尔迈提——地神所造者。《法尔瓦尔丁·耶什特》中对斯朋托达塔有所述。这一人物形象后又称“斯朋塔达特”、“伊斯潘达特”、“斯朋德一达特”、“伊斯芬迪雅尔”、“伊斯凡迪雅尔”;有时又被纳入凯扬王朝。

据中古伊朗典籍所述,维什塔斯普(维什塔斯帕)和扎里瓦拉伊(扎雷尔)为斯朋托达塔之弟兄。

据说,斯朋托达塔因其身世不凡,不为通常兵器所伤,只惧怕妖术。《王书》中,提及为他所杀之阿尔贾达斯帕和万达尔玛尼什。据《班达希申》所述,阿契美尼德王朝之阿尔塔薛西斯一世为斯朋托达塔(斯朋德一达德)之子。

苏赫拉布(法尔西语 Suhrab)

苏赫拉布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英雄,鲁斯塔姆之子。其母为塔赫米娜;鲁斯塔姆很早离去,因而不识其子。苏赫拉布效力于图兰王阿弗拉西雅布。苏赫拉布曾与守卫边境白堡之哈杰尔及女勇士古尔多法里德相搏,并俘之。然

而，苏赫拉布注定惨死。他曾三度与其父鲁斯塔姆相搏，最终死于其父之手。鲁斯塔姆凭其手上的玛瑙及临终之言，认出其子。巴尔祖为苏赫拉布之子。

苏鲁什(Surush)

苏鲁什是琐罗亚斯德教传说中的天使。相传，他在审判之日将宣示复活者的行为；在审判日之前，他作为阿胡拉·玛兹达的使者，莅临众先知及被选诸王间，并向困惑者指点迷津。

琐罗亚斯德(Soroaster)

琐罗亚斯德被视为琐罗亚斯德教的创始人；据说，约公元前 628～约前 551 年在世。

据琐罗亚斯德教之说，其活动主要在亚历山大大帝以前；亚历山大于公元前 330 年征服阿契美尼德王朝（公元前 559～前 330 年），并攻占其京城。

又说，琐罗亚斯德约于公元前 588 年使国王维什塔斯帕皈依其教。据说，一大臣并娶琐罗亚斯德之女为妻。

相传，琐罗亚斯德生于一骑士家庭，似居于米堤亚境内的拉戈斯，似即今德黑兰郊区的拉伊镇。

而据古希腊典籍，琐罗亚斯德为传说中的半神幻人物。其另称“查拉图什特拉”，意为“拥有骆驼者”。《伽泰》中提及，某人曾允诺赠他十一峰骆驼和十匹马。

在《伽泰》中，琐罗亚斯德被描述为传布教义者、职业祭司。

据《阿维斯陀》的较晚期部分所述，琐罗亚斯德出生于并不富有的斯皮塔玛家族，其父为普鲁沙斯普，其母为杜格多瓦。琐罗亚斯德有二女。

《伽泰》中并述及，琐罗亚斯德在故国传布其教义，遭到冷遇和抵制，却得到国王维什塔斯帕的支持。维什塔斯帕予以庇护，并接受其教义。

查拉图什特拉(Zaratushtira)，又名“琐罗亚斯德”，被视为先知，中古波斯文称为“查尔杜什特”(Zardusht)、“查尔图什特”。

据众多学者推断，琐罗亚斯德确有其人，其生活年代约在公元前 10 至前 6 世纪。又据巴列维文典籍，琐罗亚斯德曾遭受地方当局的迫害。

在《伽泰》中，琐罗亚斯德向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吁求和询问：“向何处逃避？”

据巴列维文典籍《达提斯坦—伊—迪尼克》所述，先知为图尔—伊—布拉克塔尔瓦赫什所杀；他是琐罗亚斯德的敌对者，始终与他为仇作对。

在《小阿维斯陀》中,琐罗亚斯德这一形象被神话化:或被描述为文化英雄、社会结构的创立者(《耶什特》),或被描述为新的信仰之宣示者和人类的拯救者(《伽泰》、《耶斯那》、《耶什特》、《登卡尔特》)。

据《温迪达德》所述,黑暗之灵安格拉·曼纽曾试图谋害,或以权势诱惑琐罗亚斯德,均未得逞;琐罗亚斯德不仅以言词,而且以房屋般的巨石予以反击。

据《小阿维斯陀》所述,琐罗亚斯德请求古代伊朗神殿诸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豪摩、密特拉和韦雷特拉格纳)协助确立新的信仰。

据《登卡尔特》(VI 1, 14)以及《扎特苏普拉姆》(VI 14)所述,琐罗亚斯德这一形象已完全神话化:阿胡拉·玛兹达始而造精神体(弗拉瓦希),将其置于生命树(豪摩)的树干中;六千年后,琐罗亚斯德应召促进善在世间的胜利,遂获得躯体,并为世间真理之光所照耀。

琐罗亚斯德之说的要义在于:世界秩序以及正义在善与恶的争衡中的胜利,取决于人之自由选择,亦即人是否积极参与善之一方。

据说,琐罗亚斯德宣扬所谓善思、善言、善行,将定居的农牧生活理想化,称之为“义的”,而将游牧的生活称为“非义的”。据他看来,阿胡拉·玛兹达、阿沙·瓦希什塔、沃胡·玛纳,分别为善思、善言、善行之化身。

据《伽泰》之说,琐罗亚斯德降世,便是为了教世人从事定居的农牧。

琐罗亚斯德被视为神与人之中介。《阿维斯陀》被视为阿胡拉·玛兹达的神圣启示,琐罗亚斯德在斯朋塔·曼纽的启迪下,将其传与众弟子。

据琐罗亚斯德之说,阿胡拉·玛兹达的追随者们死后将享福乐,而邪恶的追随者们在世界末日到来之时将受到审判,并永受折磨。据《小阿维斯陀》所述,三千年后,世界将毁灭,义者将为索希安特(琐罗亚斯德的化身)所救。所谓“索希安特”,通常被视为琐罗亚斯德之三子,均为异生,在琐罗亚斯德亡故后出世。

琐罗亚斯德亦为西方所熟知,并被赋予许多神话传说。据说,琐罗亚斯德为寻求真理,曾去往深山;不料,天降大火,琐罗亚斯德却安然无恙,并获得永恒之智。

索希安特(阿维斯陀文 Saoshyant)

索希安特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弥赛亚”,即在所谓世界末日拯救人类者。据古代伊朗传统之说,将有一位或数位索希安特在世界末日到来之际进行末

日审判,惩治恶者,使义者复活,并为了求得其永生,以最后一次救赎性的牛祭使世界历史宣告终结。

据《法尔瓦尔丁·耶什特》(129)所述。他之所以称为“索希安特”,是因为他将使整个有形世界复活。

在琐罗亚斯德教的圣史中,盖约玛尔特是其中中心人物查拉图什特拉的先驱和原型,索希安特为先知使命的继承者和完成者。

据巴列维文典籍《达提斯坦一伊一迪尼克》,“他们是存在于创世初期、中期、末期者中的佼佼者”。通常说来,“索希安特”为查拉图什特拉三子的统称;又说,三子生于查拉图什特拉亡故后。据《伽泰》所述,“索希安特”既为单数(用于查拉图什特拉),又为复数,又为一称谓(似与教诲性活动相应)。

据《崔姆·耶什特》,索希安特为往昔一人物。在此,索希安特似即密特拉(“索希安特”为其祭仪中称谓)。据《耶斯那》所述,晚期的祭司们模拟查拉图什特拉,有时自称“索希安特”。阿契美尼德王朝一些王者,显然也自诩为“索希安特”。

看来,索希安特这一形象对犹太教、基督教和诺斯替教派之末世论不无影响。

T

特赖陶纳(阿维斯陀文 Thraetaona)

特赖陶纳是古伊朗神话中之神,曾殛杀妖龙阿日·达哈卡,又名“弗雷通”(中古波斯文)、“法里顿”、“费里顿”(法尔西语)。据说,特赖陶纳是阿特威雅之子。

据《阿维斯陀》所述,特赖陶纳与阿日·达哈卡相搏,是为有关特赖陶纳的神话的核心。据说,特赖陶纳殛杀阿日·达哈卡;此妖龙“有三首三口”,力大无比(《耶什特》XX 36~37)。阿日·达哈卡为“德鲁格”(虚妄)的化身,特赖陶纳则与“阿沙”(真理)相关联。特赖陶纳其名,似来自洁净之“第三”的神圣作用。关于“三”的构想,可见于一切关于特赖陶纳的神话传说,诸如:特赖陶纳曾三度斩去妖龙(三首)之首,特赖陶纳曾三度建树业绩。

依据《阿维斯陀》中的片断,可构拟下列神话情节:特赖陶纳作为三兄弟

中的最幼者(据《王书》所述,三兄弟中的另两兄弟为波尔迈耶和克雅努什),曾解救为妖龙阿日·达哈卡所掠的阿尔纳瓦契和萨哈瓦契(均为伊玛的姊妹)。

据《王书》所述,扎哈克(阿日·达哈卡)曾追逼法里顿之父阿提宾(阿特威雅);法里顿漂泊于荒漠;后与贾姆希德(伊玛)的姊妹阿尔纳瓦兹和沙赫里纳兹相遇;战胜妖龙并解救两姊妹;法里顿考验三子(萨尔姆、图尔、艾拉季),并将疆域分给三子;三子骨肉相残,第三子被杀,其子为父复仇(于是,伊朗与图兰战火不息)。

法里顿(费里顿)与扎哈克之争,似为伊朗人与闪米特人之冲突的反映;据说,扎哈克为阿拉伯王之子。扎哈克被视为暴君和入侵者,法里顿则被视为反暴君者和解救者。

特里塔(阿维斯陀文 Trita 意即“第三”)

特里塔是古伊朗神话中的始初第三人,制造圣饮“苏摩”者(《耶斯那》IX 10;《温迪达德》XX 2)。据说,豪摩曾向查拉图什特拉述及特里塔,称之为“萨姆族中最强有力者”。豪摩此神赐予特里塔两子,即乌尔瓦赫沙雅(审判者,曾制定法律)、克雷萨斯帕(曾殛杀妖龙),以资酬报。

在《阿维斯陀》中,特里塔呈现为首批立法者(“帕拉达塔”)中的第一个医者;据说,他从阿胡拉·玛兹达那里获得万种药草、白豪摩和永生树。又说,特里塔栖身于阿帕姆·纳帕特之中。《吠陀》神话中的陀里陀与之相对应。据推测,特里塔曾作为三联神话人物之一;三者为亲弟兄。第二个榨取“豪摩”者阿特威雅,始而似被视为特里塔之父。据说,特里塔似为三兄弟中最幼者,两兄弟居心叵测,将其投入水中;特里塔曾栖身于地下(“第三”)世界,在那里获得生命水,即所谓“长生饮剂”(“豪摩”)或长生树,从而得以复返世间。

颇有可能,特里塔这一形象或与之相类似的形象居于仪典的中心(特别是与水相关联的仪典)。

鲁斯塔姆的祖先伊斯里特,似源于特里塔这一形象。

特瓦沙(Tvasha)

特瓦沙是古伊朗神话中宇宙空间的化身;相传,该空间处于坚实的天宇(即青石天宇或金属天宇)与地界之间。特瓦沙又被称为“完全独立之存在的本原”。据《耶斯那》所述,特瓦沙与时间的观念相关联。

提什特里雅(Tishtrya)

提什特里雅是古伊朗神话中天狼星的化身,为夜空一切星座的首领。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据《耶什特》所述,其主要职司为向夏季干旱的土地降下甘霖。《耶什特》第八章,对提什特里雅如何使雨水降至世间有所描述。提什特里雅三次变换其形,每次持续十日,分别变化为一青年、金角牡牛以及洁白如霜雪、佩带金制马鞍的骏马(《耶什特》Ⅷ 13~18);他以第三种形象显现时,同魔怪阿帕奥沙(较古老形态为阿帕弗尔塔,似为“水的据有者”)相斗。后者形象为一乌黑弩马,背上以及尾部无半根毫毛(《耶什特》Ⅷ 21)。鏖战三日三夜,阿帕奥沙将提什特里雅逐出沃鲁卡沙湖。提什特里雅求助于阿胡拉·玛兹达;阿胡拉·玛兹达授予他十匹马、十峰骆驼、十头牛、十座山以及十条河之力。两者再度搏斗,提什特里雅终于大获全胜(《耶什特》Ⅷ 28~29)。水因而获释,雨泽始降。

提什特里雅的伴同者之一为萨塔瓦伊萨(安塔雷斯)。据摩尼教之说,萨德威斯被赋予光明之神的职能;所谓光明之神,就是第三者的化身之一。她被视为司雨之女神;据信,她从云中唤来雨、雹、霜、雪、雷、电,其职能颇似萨塔瓦伊萨。

图拉(阿维斯陀文 Tura)

图拉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图兰人的始祖,又称“图尔”(法尔西语)。始而,图拉被视为伊玛之子。

据《王书》所述,图拉为费里顿(特赖陶纳)之子。相传,费里顿将其疆土分与三子,图拉(图尔)得图兰等地。图拉与其弟兄萨尔姆杀费里顿所钟爱之幼子艾拉季。从此,伊朗与图兰屡动干戈。图拉和萨尔姆后均为艾拉季之孙玛努切赫尔所杀。

图萨(阿维斯陀文 Tusa)

图萨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英雄,其法尔西语称谓为“图斯”。据《耶什特》所述,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曾佑助骑于马上的图萨战胜图兰人。

据《王书》所述,图斯(图萨)为一勇士,纳弗扎尔之子,勇士古斯塔赫姆之父。

W

瓦拉(Vara)

瓦拉是古伊朗神话中义者所居之地。据《温迪达德》(第2章)所述,瓦拉为一四方形城堡,每边有“一马之遥”,系文化英雄伊玛奉阿胡拉·玛兹达之命建于伊朗人神幻的故乡“雅利安纳·瓦埃伽”。此间,既无神所降之严冬,又无漫世之洪水。

据晚期巴列维文典籍,瓦拉则或位于天界,或处于地下,即在所谓“彼岸”,颇似“吠陀”神话中的“阎摩所居之地”。

瓦由(阿维斯陀文 Vayu)

瓦由是古伊朗神话中的风神。关于瓦由的观念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在《小阿维斯陀》中,有关于瓦由的颂歌(《耶什特》XV)。《阿维斯陀》中多次提及瓦由。在《伽泰》中,瓦由被描述为反面人物。据说,瓦由始而具有双重性,有善、恶两形体。

据说,瓦由给伊朗勇士以襄助,为一威严之神,被视为天与地、善与恶之中介。

据众多伊朗部落之说,瓦由为武士阶层的保护者。《阿维斯陀》将其描述为强有力的武士。

又说,瓦由在高空吼叫,与时光的流逝有特殊关联(《温迪达德》)。瓦由高居于一切被造者之上(《耶斯那》)。

据《耶斯那》所述,瓦由为玛兹达(阿胡拉·玛兹达)所造。然而,关于瓦由的神话,较关于琐罗亚斯德教至高神的神话更为古老。

巴列维文典籍中提及善瓦由和恶瓦由。前者,即善瓦伊(瓦由之另称),以佑护虔诚的琐罗亚斯德教徒为己任,接引亡灵,牵其手渡过钦瓦特桥,送往应赴的去处。所谓恶瓦伊,则与死亡之灵相混同,其作用同前者截然相反,即致厄于亡灵。巴列维文典籍中的此神之另一变异瓦伊,其特质迥然不同:瓦伊曾为风神,游荡于天地之间,成为上界光明王国与下界黑暗王国之间的空间之化身。

又据《耶什特》所述,阿胡拉·玛兹达向其施以敬拜之礼。

瓦由又同查拉图什特拉教所信之“永生的圣者”和安格拉·曼纽(阿赫里曼)相提并论,乃至予以替代。

维什塔斯帕(阿维斯陀文 Vishtaspa)

维什塔斯帕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凯扬王朝之王,其中古波斯称谓为“维什塔斯普”。

据巴列维文典籍所述,维什塔斯帕为斯朋德—达特(伊斯凡迪雅尔)和扎雷尔的弟兄。

据《伽泰》和《小阿维斯陀》所述,维什塔斯帕为一虔诚的王者,信奉琐罗亚斯德教,并予以保护。

据说,他命查尔杜什特(查拉图什特拉)将《阿维斯陀》以特殊的文字书写于金版上,收藏于“火庙”。

又说,他曾与阿尔贾斯普相争,并战而胜之。

据《伽泰》和巴列维文典籍所述,维什塔斯普是威严的国君、治世者、虔诚的义者。据《耶什特》等所述,维什塔斯普则渴望建树武功。

韦雷特拉格纳(阿维斯陀文 Verethraghna)

韦雷特拉格纳是古伊朗神话中征战和胜利之神;又名“瓦尔赫兰”(巴列维文)、“巴赫拉姆”(法尔西语)。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其名与占印度神话中的因陀罗之称谓——“弗栗多汉”(“弗栗多殛杀者”)相应。据说,韦雷特拉格纳和因陀罗之名,均源于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之“弗尔塔格汉”(“敌意之摧毁者”);因陀罗(即因德拉)在伊朗神话中则成为黑暗之魔。

据《耶什特》(XV)所述,韦雷特拉格纳有种种化身:风、牡牛、马、骆驼、野猪、鸢(鹰)、绵羊、山羊、俊美的武士等。

据说,韦雷特拉格纳将男性的豪迈、膂力、体魄健壮和目光敏锐赠与查拉图什特拉。

又说,以鹰为形象的韦雷特拉格纳,在《阿维斯陀》中被描述为所谓“法尔恩”的化身,亦即王权的象征。

沃胡·玛纳(Vohu Manah)

沃胡·玛纳是古伊朗神话中众阿梅沙·斯朋塔之一,与阿胡拉·玛兹达和阿沙·瓦希什塔形成至高三联神;被视为牲畜、定居畜牧者之保护神。阿卡

·玛纳被视为其对立者。在中古伊朗之说中,沃胡·玛纳被称为“巴赫曼”。《巴赫曼·耶什特》中,对此神备加赞颂。

X

西雅瓦尔尚(阿维斯陀文 Syavarshan,意为“黑马”)

西雅瓦尔尚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王者凯·卡乌斯之子,继母苏达芭诬陷他对其图谋不轨;西雅瓦尔尚以火试身,证明其纯洁无瑕。

西雅瓦尔尚投奔图兰王弗兰格拉西安(阿弗拉西雅布),始而热情相待,并以女儿法兰吉斯嫁与他为妻,后又设计杀之。西雅瓦尔尚之子凯·胡斯罗弗为父报仇,将阿弗拉西雅布打败。

据《王书》所述,西雅瓦尔尚力主结束伊朗与图兰之间的战争。

据中亚诸民族之说,西雅瓦尔尚被视为死而复生之神,赋有太阳神的职能。据说,魔城之创建与西雅瓦尔尚相关联;此城即建于其所属众魔之头上(《艾雅特卡尔·伊·扎玛斯尼克》7,2)。又说,由其血生一种奇异之花。龙血树之树脂以及百合花之分泌物,均称为“西雅瓦尔尚之血”。

据说,西雅瓦尔尚为花拉子模的阿弗里吉德王朝的始祖。而据《耶什特》之说,西雅瓦尔尚则属锡斯坦。据此典籍以及叙事诗手抄本,西雅瓦尔尚又称“幸运者”,似意指“其仇得报”。

席穆尔格(法尔西语 Simurgh)

席穆尔格是古伊朗神话中预言未来之鸟。其称谓源于《阿维斯陀》中一似鹰之鸟(《耶什特》XV 41)。席穆尔格有时呈现为命运的工具。

据一些典籍所述,席穆尔格有两种属性,即善与恶。

据另一些典籍,有两席穆尔格,即善席穆尔格和魔席穆尔格。据说,善席穆尔格在荒原寻得一幼儿扎尔,即鲁斯塔姆之父,并在其巢中予以哺育。席穆尔格使鲁斯塔姆痊愈,并助鲁斯塔姆用施以咒术之箭射死伊斯凡迪雅尔。魔席穆尔格为伊斯凡迪雅尔所杀;据早期叙事诗之说,伊斯凡迪雅尔呈现为席穆尔格之对手。又说,席穆尔格的羽毛,可用于占卜和法术。

席穆尔格为习见于种种工艺品的神幻形象之一。席穆尔格的形象,曾被视为伊朗的表征。

Y

雅利安纳·瓦埃伽(Airyana Vaega)

雅利安纳·瓦埃伽是古伊朗神话中雅利安人(即古伊朗人)的故乡。

据《温迪达德》,雅利安纳·瓦埃伽是阿胡拉·玛兹达为世人所造的若干福地中的第一个。“作为最好的地域和国度中的第一个,我,阿胡拉·玛兹达,在美好的代提亚河畔建雅利安纳·瓦埃伽。”在中古波斯文的典籍中,雅利安纳·瓦埃伽称为“埃兰韦格”。

据揣测,所谓“雅利安纳·瓦埃伽”,或为花拉子模,或为阿拉斯河流域某地区,或为阿姆河与锡尔河之间地带,或为南俄罗斯草原。

雅扎塔(Yazata)

雅扎塔是古伊朗神话中阿胡拉·玛兹达的从神。据《小阿维斯陀》所述,密特拉、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韦雷特拉格纳、玛赫以及众多低于阿胡拉·玛兹达和阿梅沙·斯朋塔之神,均属之。

据广义之说,众阿梅沙·斯朋塔以及阿胡拉·玛兹达,亦可称为“雅扎塔”。

耶兹丹(Yezdan)

耶兹丹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至高神。

伊玛(阿维斯陀文 Yima)

伊玛是古伊朗神话中的人类始祖、文化英雄、文明成果的创造者、社会体制的首创者、千年黄金时期之世界主宰;又名“雅玛”。这一形象源于古代印度—伊朗共同体时期,同关于孪生者和太阳之子的古老神话不无关联。其名似有“孪生者”、“等同者”之意。

相传,其父为维瓦赫万特,即太阳之化身。伊玛通常被视为非永生者,且活动于世间及众人之中,却保留有太阳神之属性。其弟兄为斯皮提尤拉,则为恶灵,曾以手将其分为两半。

据孪生者神话,始初第一个男人为女始祖之兄长和配偶;古伊朗神话中的伊玛(伊姆)与伊玛克,即属之(《班达希申》)。

据《阿班·耶什特》(V 25),伊玛被视为神;他置身于圣山“胡凯里亚”,对女神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行献祭之礼,以期获得“对诸神和世人”之统

御。

据琐罗亚斯德教的正统观念,伊玛失去“黄金时代”主宰的光环,且不再有永生。其原因在于:伊玛桀骜不驯和堕落。查拉图什特拉对此予以宣告。又说,伊玛失去王者尊荣之象征“赫瓦尔诺”。据《扎米雅德·耶什特》所述,“赫瓦尔诺”转归查拉图什特拉。

在前琐罗亚斯德教的神话中,伊玛显然居于异常显要的地位;随着时光的推移,势必让位于他神。而作为世间福乐和肉体永生之赐予者的伊玛,势必要与先知、精神永生之预告者相对立。

在《小阿维斯陀》中,盖约玛尔特成为人类的始祖。

据《耶斯那》所述,伊玛为维瓦赫万特所生,乃是作为他从一种称为“豪摩”(相当于古印度的“苏摩”)的植物中榨得汁液的报偿。在这一典籍的下一篇章中,伊玛呈现为统摄者。据说,当他在位期间,既无严寒,又无酷暑;既无衰老,又无死亡。晚近的论证,尤为充分地展示于《温迪达德》第二章。伊玛既然奉阿胡拉·玛兹达之命,成为世界之守护者和统摄者,便获得阿胡拉·玛兹达所赐予的两件金制法宝——鞭和镜。世间繁衍生息,以致大地有过满之患,“大牲畜和小牲畜、人、犬、飞禽以及燃烧的火焰”,均无容身之地。遵奉阿胡拉·玛兹达之谕,伊玛三度(即经三百年、六百年和九百年)扩展大地;所用的工具亦为阿胡拉·玛兹达所赐。

据《温迪达德》(Ⅱ 20~41),阿胡拉·玛兹达告诫伊玛:罪恶的世界因冬季、严寒以及冰雪消融所引起的洪水面临毁灭,并教以建造“瓦拉”之法(古伊朗文“瓦拉”,意即“要塞”或“庄园”)。伊玛在雅利安纳·瓦埃伽为义者造瓦拉;大牲畜、小牲畜、人、犬、飞禽、燃烧的火焰、种种植物以及食物,每类各留一双,同置于其中。

伊玛归属于诳惑(德鲁格)一方,因而沦为罪者(《耶什特》XX 31~36)。据《王书》的一段描述,贾姆舍德,即贾姆希德(《阿维斯陀》中伊玛·赫沙伊塔的夜晚近称谓,其意为“光辉的伊玛”),因鲁莽而自食其果。然而即使在这一典籍中,伊玛亦被描述为种种艺术和工艺的创始者。

伊斯凡迪雅尔(法尔西语 Isfandiyar)

伊斯凡迪雅尔是古伊朗神话中人物,矢志于确立查拉图什特拉之信仰。伊斯凡迪雅尔这一形象,源于《阿维斯陀》中的斯朋托达塔(巴列维文典籍中的斯朋塔达特、伊斯潘达特、斯朋德—达特)。伊斯凡迪雅尔属古老的凯扬王

朝。据说，历史上的伊斯凡迪雅尔属古代大夏王朝，使查拉图什特拉信仰在公元前若干世纪得以确立。

据《雅德伽尔·扎雷兰》所述，伊斯凡迪雅尔为国王维什塔斯帕之弟。巴斯特瓦拉伊在其襄助下，战胜顽敌，并痛歼之。伊斯凡迪雅尔俘其首领，即国王阿尔贾斯普。

据《王书》所述，伊斯凡迪雅尔为率领伊朗人抵御图兰侵犯者之首领。其父母为古什塔斯普和基塔尤恩。图兰人杀死伊朗军事首领扎雷尔后，据说，为其复仇者并非扎雷尔之子巴斯特瓦拉伊，而是伊斯凡迪雅尔。伊斯凡迪雅尔痛歼图兰人，并将查拉图什特拉之教说传布于图兰境内。古什塔斯普一臣古拉兹姆妒其功，诬伊斯凡迪雅尔图谋篡夺其父王位。古什塔斯普将其子囚禁于古姆巴丹城堡。乘伊斯凡迪雅尔遭诬陷和古什塔斯普离去之机，阿尔贾斯普进攻伊朗京城巴尔赫，杀老王卢赫拉斯普（古什塔斯普之父）。古什塔斯普率众反击，败绩，其年幼诸子皆亡。古什塔斯普听从智者贾马斯普之言，决意释放伊斯凡迪雅尔，以解燃眉之急。伊斯凡迪雅尔最初不肯出战，后获悉祖父和众弟遇害，遂奋不顾身与图兰人鏖战，并击败之。古什塔斯普允诺让其继位，并遣他前去痛歼阿尔贾斯普。据说，阿尔贾斯普栖身于铜堡，有三条路通向该地；一条有三月路程，另一条有两月路程，第三条最短、最险，有七天路程。伊斯凡迪雅尔选择第三条路，每天完成一业绩：杀两只生角之狼，杀两狮，杀两龙，杀巫婆，杀魔鸟席穆尔格，战胜大风雪，渡过湍急的河流，杀死被俘者古尔格萨尔。伊斯凡迪雅尔和一部分武士藏在货袋中，另一些武士化装为商贾，将这些袋子运进城堡。伊斯凡迪雅尔乘阿尔贾斯普举行盛宴之际冲向王宫，伊斯凡迪雅尔之得力助手帕舒坦则率兵围攻城堡。图兰人和阿尔贾斯普被歼。狡诈的古什塔斯普又命伊斯凡迪雅尔迫使鲁斯塔姆束手归顺。鲁斯塔姆不愿受此屈辱，遂与伊斯凡迪雅尔决斗。鲁斯塔姆获知伊斯凡迪雅尔唯有目可致命，以箭（桤柳木制作）射中其目，伊斯凡迪雅尔身亡。

伊斯坎达尔（法尔西语 Iskandar）

伊斯坎达尔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人物，即马其顿王亚历山大（公元前4世纪）。据《班达希申》所述，马其顿王亚历山大为一残暴的入侵者，曾焚毁伊朗人的圣典《阿维斯陀》，大肆杀戮，并熄灭众多圣火。

后来，随着伊斯兰教传入并成为居于统治地位的宗教，马其顿之王亚历山大成为理想化的人物。一些经典之作（菲尔多西、尼扎米等作家之作），将伊

斯坎达尔描述为伊朗血统的明君。

据菲尔多西的《王书》所述，伊斯坎达尔为伊朗王室之女所生，为合法的王位继承者。他终于战胜窃居王位的达尔。达尔之臣属将作恶多端的达尔杀死。伊斯坎达尔登基为王，在位十四年，是为凯扬王朝的末代王。

据菲尔多西等所述，所谓世间理想国与伊斯坎达尔相关联。据说，伊斯坎达尔曾赴印度，婆罗门曾向他讲述公义和平等的观念。

尼扎米描述了“北方一自由平等的幸福国度”。据说，伊斯坎达尔曾亲临其地。

伊泽德(Ized)

伊泽德是古伊朗神话中天使的统称，其首领为至高神阿胡拉·玛兹达。在法尔西语中，“伊泽德”为神之称谓。

约伊什塔(阿维斯陀文 Yoishta)

约伊什塔是古伊朗传说中皈依琐罗亚斯德教的图兰之弗里扬家族的智者。据《阿班·耶什特》第二十章所述，女神阿纳希塔满足了费里扬家族的约伊什塔的愿望，使他准确无误地解答九十九难题，最终战胜了狡诈的图兰巫师阿赫提亚。

又据中古波斯《雅维什特书》所述，他曾解答阿赫特的三十三难题，并杀之。

Z

泽尔万(阿维斯陀文 Zervan)

泽尔万是古伊朗神话中时光和命运之神，泽尔万教派的至高神；又称“兹尔万”、“祖尔万”、“兹尔万”。

据说，泽尔万为“无终时期”(“泽尔万·阿卡拉纳”)；当世界尚处于胚胎状态时，该时期即已肇始。据晚期《阿维斯陀》所述，有“无终时期”和“有终时期”(“泽尔万·达尔伽赫瓦达塔”)之分；后者与被造的、注定毁灭的世界相应。

相传，泽尔万为雌雄同体之神；他在一千年中实施献祭，以期自身生子奥尔玛兹德(阿胡拉·玛兹达)，后者则应创造世界；然而，他对这些献祭的功效

并未深信,于是除奥尔玛兹德外并孕育阿赫里曼。泽尔万许诺让先降生者统御世界。奥尔玛兹德对泽尔万之意有所领悟,并告阿赫里曼,后者挣破泽尔万之腹而出世,并自称“奥尔玛兹德”。泽尔万见其丑陋不堪,且居心叵测,十分厌恶。这时,仪表堂堂的奥尔玛兹德降生;但是,泽尔万既有前约在先,不得不让阿赫里曼统御世界九千年;继而,则让奥尔玛兹德统御,并整饬恶灵所导致的一切。据《班达希申》中对永恒时期的赞颂,泽尔万“较之两受造者——善与恶尤为强大”。据说,善与恶之争衡以及世间之一切,乃至人之生存,均为泽尔万所前定。

泽尔万,亦即摩尼教所信奉的至高神兹尔瓦,又称“至尊之父”。密特拉教派亦有信奉泽尔万之风。

关于奥尔玛兹德和阿赫里曼的由来和降生的神话,可见于非伊朗典籍以及伊朗巴列维文典籍。这一神话内容如下:当时,一无所有;既无天,又无地,又无天与地的任何生物,唯一称为“祖尔万”者。他举行献祭之礼长达千年之久,以期命运赐予他一子,其名应为“奥尔玛兹德”,此子并应造天、地以及天与地的万物。举行献祭的千年中,他开始思虑:“我行此献祭有何效益,是否会得子奥尔玛兹德,抑或徒劳无功?”当他思及此,奥尔玛兹德和阿赫里曼生于母腹(所谓“母腹”,显然应理解为祖尔万的女性半体;祖尔万应视为两性同体)。于是,祖尔万许下诺言:先出世者可得到其王国。奥尔玛兹德猜透他的心意,并如实转告阿赫里曼。阿赫里曼破其腹而出,并将他的丑陋面目呈现于父亲祖尔万面前。阿赫里曼来见祖尔万,说道:“我是你的儿子奥尔玛兹德”。然而,祖尔万拒不认他为子,因为他从属于黑暗,其味难闻,性喜作恶。他痛哭失声;当他同阿赫里曼谈话之时,奥尔玛兹德降生,他光辉夺目,气味芳香;祖尔万恍然大悟,这才是他的儿子奥尔玛兹德。阿赫里曼走近祖尔万,公然说道:“你可是有约在先:先来者赐以王国。”祖尔万答道:“走开!不洁的东西;我让你成为万年之王,奥尔玛兹德之位将在你之上;一万年后,将由奥尔玛兹德统御,一切唯他的意志是从。”

扎哈克(巴列维文 Zahhak)

扎哈克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暴君,即阿日·达哈克。据《王书》记载,扎哈克(佐哈克)本为阿拉伯之王,后窃居古代伊朗王位,长达千年之久。

扎哈克这一形象源于《阿维斯陀》中的妖龙阿日·达哈卡(曾在伊玛之后统御伊朗)。

据《王书》所述，扎哈克为阿拉伯王玛尔达斯之子。据说，魔鬼易卜劣斯曾百般诱惑，并吮其肩，扎哈克遂道德败坏，成为恶者，两肩顿时生出两蛇，须以人脑喂之。恰值其时，伊朗之王贾姆希德狂妄自大，伊朗显要人士请其出兵。扎哈克遂乘机统兵入伊朗，杀贾姆希德，据其王位。扎哈克十分残暴，每日并以两青年之脑喂其肩上之蛇，费里顿之父阿提宾（《阿维斯陀》中之阿特威雅），亦被杀。铁匠卡瓦揭竿而起，与王位的合法继承人费里顿推翻暴君，并将其禁錮于达玛万德山。

扎雷尔（法尔西语 Zarer）

扎雷尔是古伊朗神话传说中的勇士，古什塔斯普（维什塔斯普）之弟兄。其阿维斯陀称谓为“扎里瓦拉伊”，古希腊称谓为“扎里阿德尔”。

据《阿维斯陀》所述，阿尔德维·苏拉·阿纳希塔曾佑助尚武的骑士扎里瓦拉伊战胜阿尔贾斯普。

据古希腊一著名作家之说，扎里阿德尔（米堤亚王吉斯塔普斯之弟兄）与公主相爱（据菲尔多西所述，为古什塔斯普与拜占廷公主基塔尤恩相爱）。据说，公主为亚洲最美的女子，扎里阿德尔为一美男子。扎里阿德尔派媒人向其父求婚，其父奥玛尔特不愿将女儿嫁往异域。不久，奥玛尔特举行盛宴，并命其女在宴会上择婿。公主执意不从父命，并差人将一切告扎里阿德尔，于是，扎里阿德尔化装为一斯基泰人，深夜潜入王宫，与公主双双逃离。

据中古波斯文《雅德伽尔·扎雷兰》所述，扎雷尔曾与阿尔贾斯普鏖战，战功卓著。阿尔贾斯普遣一巫师暗算扎雷尔，使之丧生，并盗走其坐骑。后来，扎雷尔之子巴斯特瓦拉伊（巴斯特瓦尔）终报杀父之仇。

主要参考书目

- 《世界各民族的神话》，第1~13卷，波士顿1916~1932年版。
- 《世界神话和传说百科全书》，A. S. 梅尔卡坦特编著，纽约1988年版。
- 《世界各民族的神话(“百科全书”)》，谢·亚·托卡列夫、叶·莫·梅列金斯基等编著，莫斯科1980~1982年版。
- 《世界神话词典》，叶·莫·梅列金斯基主编，莫斯科1990年版。
- 《神话、民间创作与象征辞典》，第1~3卷，G. 乔伯斯编著，纽约1962年版。
- 《象征辞典》，第1~2卷，J. 舍瓦利耶、A. 格布朗编著，巴黎1973年版。
- 《世界神话百科全书》，伦敦1975年版。
- 《神幻故事百科全书》，柏林—纽约1975年版。
- 《插图神话与传说百科全书》，纽约1989年版。
- 《世界各民族神话与传说百科全书》，伦敦1972年版。
- 《新拉鲁斯神话百科全书》，伦敦1986年版。
- 《布鲁尔谚语和寓言词典》，艾弗·H. 埃文斯修订，伦敦1975年第100版。
- 《神话词典》，H. W. 蒙西格编，斯图加特1965~1973年版。
- 《标准民间创作、神话和传说词典》，M. 利奇编著，纽约1972年版。
- 《神话与宗教词典》，第1~2卷，巴黎1981年版。
- 《世界宗教百科全书》，第1~15卷，米·埃利亚德主编，纽约1983~1987年版。
- 《标准世界宗教词典》，K. 克里姆主编，纽约1989年版。
- 《无神论词典》，M. H. 诺维科夫主编，莫斯科1984年第3版。
- 《曾德·阿维斯陀》，《东方圣书》第4、23、31卷，牛津大学出版社1880年、1887年版。
- 《班达希申》(《巴列维文典籍》)，《东方圣书》第5卷，牛津大学出版社1880年版。

- 《早期琐罗亚斯德教》，J. H. 莫尔顿著，伦敦 1913 年版。
- 《古伊朗人的宗教》，H. S. 尼贝格著，莱比锡 1938 年版。
- 《琐罗亚斯德教的肇始和衰落》，R. C. 扎纳著，纽约 1961 年版。
- 《古代伊朗的崇拜、神话和宇宙说》，M. 莫莱著，巴黎 1963 年版。
- 《摩尼与摩尼教》，G. 维登格伦著，斯图加特 1965 年版。
- 《伊朗人的宗教》，G. 维登格伦著，斯图加特 1965 年版。
- 《神话与叙事诗》，G. 迪梅齐尔著，巴黎 1968~1973 年版。
- 《琐罗亚斯德教史》，M. 博伊斯著，莱顿—科隆 1975 年版。